

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华源发展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草案）

交易对方：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C座16层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C座16层

独立财务顾问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 LIMITED

二〇一一年三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本报告书及其摘要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机构的批准和核准。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经营与收益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存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1. 本次重组前公司经历破产重整

因公司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本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上海二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裁定本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10年11月29日，本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重整计划》。2010年12月31日，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重整监督报告》，本公司重组结束，化解了破产清算的法律风险。

重整完成后，公司已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原在职职工已支付经济补偿金并解除了劳动关系。根据《重整计划》，公司重整完成后将引入重组方向公司注入资产，使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2010年度因执行《重整计划》获得债务重组收益实现盈利，避免了股票暂停上市及退市风险。

2. 本次重组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变化情况

2010年11月1日，当时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本公司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被司法拍卖，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2011年1月4日，上海一中院作出（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2011年1月6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执字第56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上述拍卖股份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时起转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1月13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

按照拍卖条件及《重整计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拍得上述股份共让渡股票73,101,136股，剩余120,586,064股已于2011年1月28日完成过户。至此，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公司21.84%的股份，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为国有独资公司，其出资人为湖北省财政厅，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已经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

2011年2月14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公司新一届董事、监事，原董事中除郁崇文继续担任独立董事外，公司董事、监事已经全部更换。在

随后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聘任了公司新一届高管，原高管中没有人员留任。

3.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及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公司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编、印、发、供”完整的出版产业链相关业务和资产，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包括：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以及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新华印务、物资公司的100%股权。

根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2,535,063,558.04元。湖北省财政厅以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对该等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

4.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及补偿措施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11）1-16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2011年度预测净利润为256,861,655.13元。

根据本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如果2011年度标的资产实现的净利润低于《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预测的净利润数，则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本次发行股份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部分新增股份并在锁定期满时予以注销。

若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公司将在2011年报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股份数量，并将该等股份划转至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此外，如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甲方将在补偿测算期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

5.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

近几年，由于集团化运营和加强资金管理的需要，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下属单位的资金集中存放在其结算中心在银行开设的账户，这也是国内各大出版集团在上市前普遍采取的资金管理方式。截止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前述方式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55,881.37万元。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报材料前，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届时仍实际存放在其结算中心银行账户的资金，全部转账给本次交易目标公

司自身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6. 关联交易

根据对本次交易完成的假设编制的拟购买资产2009年度、2010年度备考财务报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分别占上市公司营业总成本的0.85%和1.04%。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要关联交易为租赁经营场地和办公场所。

为避免和规范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保证不损害中小股东和上市公司利益。

7.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成立于2008年2月，是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40万元，经营范围：《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及广告业务。该杂志社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业务。2009年、2010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44,186.79元、749,946.41元，实现净利润-149,009.07元、559,059.02元。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为月刊，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目前期发行量2—3千份，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在目标市场、客户、印刷、发行等方面没有相同或相似，不存在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而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本次交易后，《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作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企业，为消除将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就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如《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8.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于2007年7月9日成立,是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独家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从事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因不具备条件,未纳入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自设立以来未曾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拟注入资产业务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本次交易后,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作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企业,为消除将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就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如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9. 本次发行定价

本次重大重组停牌前,公司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为每股7.35元,前20个交易日的均价为每股6.92元,该价格与公司实际基本面已经严重背离。按照中国证监会2008年11月8日发布的《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且经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考虑到公司重整过程中全体股东曾经让渡股份用于偿债和重组的实际情况,为了兼顾各方利益,尤其是保护好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有关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价格为每股5.20元。2011年3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价格为每股5.20元的议案,并决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10. 本次交易导致的股份变动

本次交易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公司120,586,064股,持股比例21.8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公司重整时全体股东让渡的股票中7,558.62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公司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目前,该等股份暂存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除以标的资产认购本次发行的48,751.22万股股份外,还将受让前述让渡股票,加上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65.76%的股份。这将导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触发要约收购义务,因此,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申请。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

(1) 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持有的120,586,064股;

(2) 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的华源发展其他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 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通过本次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所增持的其他股份。

11. 本次交易的批准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上市相关事项已经获得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的鄂文改发〔2009〕10号文件《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并已获得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的书面同意。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或核准事项有:

- (1) 湖北省财政厅批准本次交易;
- (2) 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 (3)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4) 中国证监会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

12. 本公司被立案稽查尚未有结论意见

2006年8月31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2006证监立通字001号”《立案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收到立案调查结论意见。该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具体的处理意见可能对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产生影响。

13.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中尚未两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产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纳入评估范围的拟进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中尚未四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产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元

单位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账面原值(2010 年12月31日)	账面净值(2010 年12月31日)
省新华书店集团松滋分公司	松滋新综合大楼	新江口镇世纪大道	2,700	5,174,305.06	5,174,305.06
省新华书店集团	图书分拣中心	桥口区古田二路汉正街都市工业园	48,268	172,134,912.52	171,112,861.47
新华印务	物资仓库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8,333.09	24,709,723.98	24,184,650.62
	报纸大楼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7,106.61	21,818,830.80	21,351,235.97
合计			66,407.70	223,837,772.36	221,823,053.12

上述房屋建筑物的房产证目前正在办理中，无实质性障碍，预计将在本次交易交割日之前完成。若至本次交易之交割日尚未完成该等房产的产证办理而致使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华源发展之资产价值发生减损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愿意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重大不确定性及风险提示

一、重大不确定性提示

1.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不确定性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11)1-16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2011年度预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6,861,655.13 元。该盈利预测是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签署日已知的情况和资料，对拟注入本公司的业务及资产未来的经营业绩所做出的预测。该盈利预测基于一定的假设，其中有些假设的实现取决于一定的条件或可能发生变化。同时，意外事件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具有不确定性。

2. 本次交易获得批准的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可能在相关环节未获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为本次交易召开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国家相关主管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3. 本次交易资产交割日的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与交易对方完成交易标的资产的交割，还需要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或手续。因此，资产交割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交易时，请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1. 暂停上市及终止上市风险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已经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若本次交易不能完成公司可能因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暂停上市，若后续重组仍不能完成，则可能面临股票终止上市的风险。

2. 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还需经湖北省财政厅批准，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以及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同时也需要中国证监会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本次交易如果无法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则存在不能实施的风险。

3. 出版行业政策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将转变为出版传媒类业务。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出版文化传媒行业历来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严格监督，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和许可管理制度，出版单位的设立、变更、合并和分离，出

版物的出版和发行，出版发行许可证的取得，出版内容的选题以及出版书号的发放等，都要通过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或各地新闻出版行政部门的严格审批。上市公司今后的业务发展，包括扩充现有业务、新设分公司或子公司以及同其他出版单位之间的合作、收购等，都将受到相关新闻出版行政部门的严格监管。因此，国家对出版行业的政策和法规、行业准入以及未来行业发展战略规划的变动，都将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

4. 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政策变化的风险

教育部、财政部在全面实施农村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和做好部分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的意见中提出：从2008年春季学期开始，建立部分国家课程教科书的循环使用制度。纳入循环使用的教科书包括：小学的《科学》，《音乐》、《美术》（或《艺术》），《信息技术》；初中的《音乐》、《美术》（或《艺术》），《体育与健康》，《信息技术》。鼓励各地对地方课程免费教材也实行循环使用，具体办法由各省教育、财政部门确定。2008年秋季新学期，在北京、黑龙江、安徽、江西、湖北等省市一些地区开始推广教材循环使用。另外，国家从2001年开始在全国逐步推行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标投标试点。由于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在拟购买资产中的盈利占有较大比重，国家关于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的政策变化，将对公司该项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5. 中小学教材租型出版业务的风险

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业务结构中，中小学教材图书出版占有较大的比重，而拟注入资产单位对中小学教材很少有自主版权。中小学教材出版业务依赖于向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原创机构租型版权。租型出版业务本质是一种区域市场的代理制，原创出版社对租型单位有选择权，这种选择权的不确定性，对本公司中小学教材租型出版业务构成一定的风险。

6.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按照财税[2006]15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及财税[2009]147号《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目标公司之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目标公司之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省新华书店集团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到期后国家未推出新的优惠政策，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7. 出版行业内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我国出版行业长期实行事业体制，高度依赖行政区域垄断，长期处于不完全的竞争市场。各地区出版产业同质化程度较高，盈利模式雷同，区域市场分割较为严重。为提高我国文化产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国家从战略高度逐步出台了一系列推进出版行业改革的政策，国内出版行业的行政保护、行业垄断和市场分割的局面正在打破。出版行业正在朝着跨行业、跨区域、市场化运营的趋势发展，若本次交易后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8. 出版选题风险

出版选题是出版工作的第一步，选题既是编辑出版工作的基础，又是编辑出版工作的灵魂。一方面出版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和社会大众影响的特殊属性行业，选题必然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管；另一方面选题也将直接决定出版物的文化价值与市场价值，是决定出版物能否畅销、能否盈利的关键，是出版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是打造公司品牌的关键要素之一。若选题不当，将给本次交易后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9. 数字出版技术发展带来的风险

随着计算机、互联网和通信技术的飞速发展，在以数字技术和互联网传播为代表的信息时代，从内容生产到加工制作、再到传播保存，以数字技术手段参与出版所有环节而产生的一种全新的出版业态——数字出版应运而生，出现了电子书、互联网出版、博客、按需印刷和网上销售等多种新型出版形态，以及手机小说、手机新闻、手机报纸等新型数字媒体形式。数字出版技术的日渐普及和应用，也改变了传统出版物的生产方式、运作流程和消费理念。虽然从目前来看，数字出版由于受制于阅读习惯、终端数量、消

费者数量、防盗版技术等等因素，短期内对传统出版的替代作用并不十分明显，而且随着数字出版对传统出版的不断改造，两种不同的业态呈现出相互促进并在不断融合中共同发展的格局。本次交易后，如果本公司不能迅速吸收和应用先进的数字技术，大力发展以数字化内容、数字化生产和网络化为主要特征的新媒体，则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会越来越多地受到来自数字出版媒体的冲击。

10. 出版物盗版风险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产品为图书出版物。版权保护始终是出版业务面临的重要问题，各出版社对出版物的版权保护一直积极主动地进行。随着国家对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完善、社会各阶层版权意识的不断加强，相信未来版权保护将更加妥善、更加全面。尽管如此，侵权盗版现象一直存在，给出版单位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公司在一定时期内面临知识产权保护不利的法律风险，以及享有出版权的出版物被他人盗版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11. 存货跌价风险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次拟购买资产中存货账面余额为78,100.92万元，计提了跌价准备11,209.46万元，账面价值为66,891.46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35.42%，其中产成品及委托代销商品账面价值为63,249.67万元，占全部存货账面价值的94.56%。由于图书市场受读者阅读取向影响较大，较长时间未能销售的图书存在较大的跌价风险。

12. 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持有公司65.76%的股权，为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措施对公司的经营、财务或人事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释 义

除非另有文义载明，本报告书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 华源发展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指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	指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华源投发	指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本次发行/本次发行 股份购买资产	指	华源发展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及资产之行为
拟注入资产/拟购买资产/ 标的资产	指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合法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相关的经营业务、股权资产，具体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的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以及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资产（以上均指 100% 股权）。
目标公司	指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人民社	指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文艺社	指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教育社	指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少儿社	指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科技社	指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美术社	指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九通社	指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大家报刊传媒	指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教育报刊传媒	指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原省新华书店	指	湖北省新华书店
省新华书店集团	指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外文书店	指	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
新华资产公司	指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产业园	指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新华印务	指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物资公司	指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高速彩印	指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
美雅印务	指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长江数字出版	指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海豚传媒	指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天一国际	指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长江新世纪	指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华书业	指	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海豚传媒	指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管理人/公司管理人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 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永业行	指	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天健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北京德恒	指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更名前）
《重整计划》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重整监督报告》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
上海一中院	指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二中院	指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债权人	指	符合破产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华源发展的某个、部分或全体债权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14号）
《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元	指	人民币元
上市公司/本公司/公司/华源发展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重大不确定性及风险提示	9
释 义	13
目 录	16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	19
一、 本次交易的背景、目的和原则	19
二、 本次交易方案简介	22
三、 本次交易决策过程	25
四、 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和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26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8
一、 上市公司概况	28
二、 公司设立和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28
三、 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32
四、 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37
五、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37
六、 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情况	38
七、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38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40
一、 交易对方概况	40
二、 交易对方历史沿革	40
三、 交易对方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42
四、 交易对方控股子公司情况	43
五、 交易对方主营业务情况	44
六、 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	45
七、 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46
八、 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处罚情况	47
第四章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情况	48
一、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48
二、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改制情况	110
三、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情况	113
四、 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的土地资产情况	136
五、 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的房产情况	143
六、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生产经营状况	175
七、 本次交易的业务与技术情况	182
第五章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情况	194
一、 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194
二、 拟发行股份的种类及每股面值	194
三、 拟发行股份的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94

四、关于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承诺.....	194
五、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对照表.....	195
六、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的变化.....	197
第六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98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198
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200
第七章 本次交易合法、合规性分析	202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02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	205
三、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合规性的意见.....	207
第八章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分析	208
一、本次交易定价依据.....	208
二、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分析.....	209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说明.....	217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意见.....	218
第九章 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219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219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的讨论与分析.....	220
三、拟购买资产的行业特点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28
四、拟购买资产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260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分析.....	265
六、风险因素分析.....	267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273
一、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的财务资料.....	273
二、华源发展最近两年的备考财务报表.....	277
三、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数据.....	280
四、华源发展盈利预测主要数据.....	282
第十一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285
一、同业竞争.....	285
二、关联交易.....	287
第十二章 本次交易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294
一、资金、资产占用情况.....	294
二、担保情况.....	295
第十三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债务的影响	296
第十四章 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资产交易情况	298
一、2010年11月4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一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8
二、2010年11月12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二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8
三、2010年11月22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三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8
四、2010年11月25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四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8
五、2010年12月2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五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9
六、2010年12月10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六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9
七、2010年12月13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七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9
八、2010年12月20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八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99
九、本公司原有资产处置与本次交易的关系.....	301
第十五章 上市公司治理结构	302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302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303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303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304
五、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304
六、关于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304
第十六章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关联单位及业务资产的经营情况	308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保留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的业务和资产.....	308
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关联单位的经营情况.....	308
第十七章 其他重要事项	316
一、股价波动未超过 20%的说明.....	316
二、有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316
三、管理人账户中预留给重组方 7,558.62 万股的股份和本次发行增持股份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说明.....	318
四、关于本公司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但满足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条件的说明.....	319
第十八章 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323
一、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323
二、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324
三、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325
第十九章 中介机构联系方式	326
一、独立财务顾问.....	326
二、法律顾问.....	326
三、审计机构.....	326
四、资产评估机构（一）.....	326
五、资产评估机构（二）.....	327
第二十章 本公司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28
一、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328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329
三、法律顾问声明.....	330
四、审计机构声明.....	331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32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33
第二十一章 备查文件	334
一、备查文件.....	334
二、备查地点.....	335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

一、 本次交易的背景、目的和原则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持续亏损

本公司于1996年10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主营业务为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公司2005年、2006年连续亏损，2007年度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此后公司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2008年、2009年均出现巨额亏损。

2. 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上市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

由于公司2010年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本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对公司的破产重整申请。自此，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交由法院指定的管理人监管。

3. 上市公司破产重整、《重整计划》如期执行完成

2010年11月12日，本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的重整计划，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的执行期。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了《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管理人监督工作结束。至此，本公司已经彻底化解了破产清算的法律风险。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2010年11月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竞得原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本公司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11年1月4日，上海一中院以（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华源集团持有的本公司9,500万股限售流通股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买受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有；2011年1月6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执字第56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华源集团和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本公司9,512.71万股、356.01万股限售流通股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

买受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有。

作为前述股份拍卖的条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竞得上述股份须按照《重整计划》让渡。让渡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取得120,586,064股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4%。该等股份已于2011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名下。自此，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

5.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实现跨越式发展

国民经济的快速平稳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为出版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物质基础和广阔的消费市场空间，我国出版业蕴涵着巨大的发展潜力。经过几十年的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高速增长和不断改革，我国出版业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和市场化竞争格局已初显端倪，但计划经济体制下出版资源行政化配置造成的出版资源过于分散，结构趋同和地区封锁，出版产业集中度低、规模小、实力弱、竞争力不强等问题十分突出。正是基于对我国出版业这一发展现状的判断，在新一轮的出版改革中，国家致力于“推进联合重组，加快培育出版传媒骨干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提出“在三到五年内，培育出六七家资产超过百亿、销售超过百亿的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大型出版传媒企业，培育一批导向正确、主业突出、实力雄厚、影响力大、核心竞争力强的专业出版传媒企业”以此推进我国新闻出版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并带动产业的快速持续发展。

为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文化产业发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05]14号）明确提出：“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加快推进国有文化企业的公司制改造，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快产权制度改革，推动股份制改造，实行投资主体多元化。符合上市条件的，经批准可申请上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号）提出：“通过公司制改建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的文化企业，符合条件的可申请上市”。《国务院关于印发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30号）指出：“鼓励和引导有条件的文化企业面向资本市场融资，培育一批文化领域战略投资者”，“支持有条件的文化企业进入主板、创业板上市融资”。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号）提出：“积极支持条件成熟的出版传媒企业，特别是跨地区的出版传媒企业上市融资”。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等联合颁发的《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银发〔2010〕94号）指出：“推动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支持处于成熟期、经营较为稳定的文化企业在主板市场上市”。

与此同时，湖北省文化产业的发展也获得了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及大力支持。《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文化发展大繁荣的若干意见》（鄂发〔2009〕31号）提出：“做强做大文化企业”，“加大文化企业上市力度”。

国家及地方政策对文化产业的大力支持以及文化产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为业内的优秀企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湖北省最大的文化产业集团、中国具有发展潜力的大型文化传媒集团之一，拟将其持有的优质出版传媒类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取得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借助文化产业发展契机，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 恢复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本公司已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通过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和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资产可以改善公司目前的困难局面，同时实现主营业务向出版传媒类的转变。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的资产质量优良，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将极大地改善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2009年9月，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十二五”期间，要“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表明我国政府已经将文化产业发展放到了国家战略高度，出版传媒类业务的发展空间巨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优良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将极大地改善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

3. 有利于促进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借助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出版传媒主业实现了整体上市，从而促进其按照资本市场的要求进一步转变体制、完善机制，有利于其凝聚人才、集聚资源，从而达到借助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目的。

（三）本次交易的原则

1.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
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以及诚实信用、协商一致；
3. 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4. 完善公司治理，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5. 有利于恢复并改善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本次交易方案简介

1.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范围

本公司本次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交易标的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的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以及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新华印务、物资公司的股权资产（以上均指100%股权）。

2.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成本法的评估值为定价基准，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按成本法评估值为253,506.36万元，评估增值77,670.35万元，评估增值率44.17%。

2011年3月9日，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作价获得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3.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价格及数量

上市公司拟向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拟注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该等股份。

由于本公司是经过破产重整的上市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2008年11月8日发布的《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经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5.20元。上市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此发行价格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若按此价格发行股份，则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为487,512,222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拟注入资产全额认购，拟注入资产折股数不足1股的余额由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返还。本次交易最终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

核准为准。

4.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将回避。在公司股东大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表决时，本次交易对方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具有表决权。因执行《重整计划》，公司重整时全体股东让渡的股票中7,558.62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公司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目前，该等股份暂存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时，不具有表决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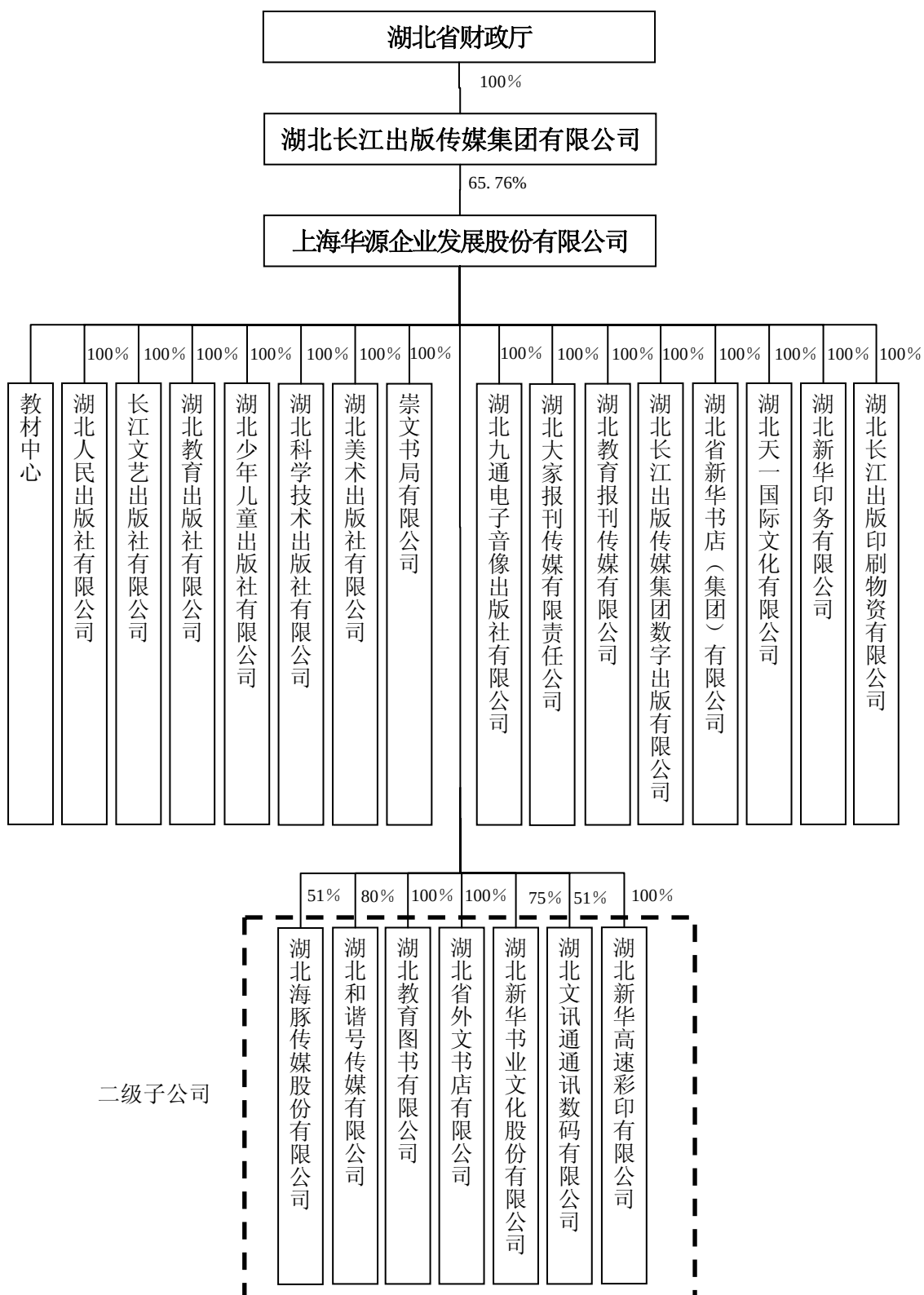
5.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后的资产净额为零。

根据天健所对本次拟购买资产备考财务报表出具的天健审（2011）1-15号《审计报告》，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净额的账面值为236,637.36万元，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资产净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本次购买资产总额的账面值为364,919.90万元，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70%以上。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应当提交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6.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039,684,449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持有公司股份683,684,486股，占公司总股本65.76%。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本次交易决策过程

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如下：

1. 2009年11月14日，经中介机构联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源集团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借壳华源发展上市事宜进行了初次接触，华源集团介绍上市公司目前现状及后续计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介绍自身基本情况及借壳上市意图。

2. 2009年12月9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召开集团党委会，就借壳上市目标公司的选择进行讨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党委会一致同意就集团公司借壳华源发展上市事宜与各方进行进一步接触和商谈。

3. 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以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重组上市。

4. 2010年1月21日，华源集团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借壳华源发展上市的基本思路进行进一步商讨。

5. 2010年4月19日，华源集团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就华源发展将进行破产重整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沟通。

6. 2010年7月14日，华源集团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就华源发展实施破产重组过程中原控股股东退出和重组方介入的方式进行了商讨。

7. 2010年10月25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召开集团党委会，决议参与竞拍华源集团和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华源发展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藉此取得华源发展的控股权。

8. 2010年11月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竞得公司原公司控股股东华源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本公司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 2010年12月21日，湖北省财政厅下发《关于授权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党委集体行使重大事项决策权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359号），同意授权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党委在其董事会未设立之前通过会议决议方式集体行使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并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党委对以往重大事项集体行使决策权并形成决议的有效性进行确认。

10. 2011年1月14日，中共中央宣传部下发中宣办发函[2011]18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函》，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并借壳上市。

11. 2011年1月14日，新闻出版总署下发新出审字[2011]30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批复》，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并借壳上市。

12. 2011年3月9日，湖北省财政厅以《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华源发展资产评估报告。

13. 2011年3月1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同意以其持有的本部教材中心相关净资产以及下属的15家全资子公司：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新华印务、物资公司100%的股权，按照5.2元/股的发行价格认购华源发展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的股份，并以资产评估机构确定的交易标的之评估价值（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作为标的资产的作价依据。

14. 2011年3月12日，本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15. 2011年3月13日，本次交易方案获得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

四、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和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批准程序

1. 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以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重组上市。

2. 2011年1月14日，中共中央宣传部下发中宣办发函[2011]18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函》，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并借壳上市。

3. 2011年1月14日，新闻出版总署下发新出审字[2011]30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批复》，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并借壳上市。

4. 2011年3月9日，湖北省财政厅以《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华源发展资产评估报告。

（二）本次交易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有：

1. 湖北省财政厅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2. 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3.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4. 中国证监会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600757
股票简称	*ST 源发
注册资本	人民币55,217.2227万
法定代表人	王建辉
董事会秘书	万智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60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47365
组织机构代码	13227950-9
税务登记证号	310115132279509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各类纺织品、服装和家用纺织品及其原辅材料，经营代理经国家批准的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和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雄楚大街268号B座1108室
邮政编码	430070
联系电话	027-87673688

二、公司设立和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及上市情况

本公司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6]111号批准设立，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三家控股子公司（即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太仓华源雅鹿有限公司、常熟华源双猫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投入重组，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上述三家子公司其他七家参股股东共同发起，采用募集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单位共持有7,500万股。公司于1996年9月26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00004736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88号和证监发字[1996]213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6年9月20日在上交所以上网定价发行的方式成功地向社会公众发行了每股面值为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含公司职工股250万

股)。其中, 公司面向社会公众发行的2, 250万股于1996年10月3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剩余250万股职工股于1997年4月3日上市流通。1996年10月3日, 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75, 000, 000	75. 00%
2、内部职工股	2, 500, 000	2. 5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7, 500, 000	77. 5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2, 500, 000	22. 5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2, 500, 000	22. 50%
三、股份总数	100, 000, 000	100. 00%

(二) 历次增资扩股情况

1. 根据1997年5月5日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以1996年末股本10, 000万股为基数, 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方案实施后, 本公司股本由10, 000万股增至18, 000万股, 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35, 000, 000	75. 00%
2、内部职工股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5, 000, 000	75. 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5, 000, 000	25. 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5, 000, 000	25. 00%
三、股份总数	180, 000, 000	100. 00%

2. 根据1998年5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 及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1998]105文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34号文批复同意, 本公司于1998年11月至12月间实施了增资配股, 向全体股东配售3, 427. 38万股普通股, 其中向法人股股东配售2, 077. 38万股, 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 350万股。配股完成后, 本公司总股本为21, 427. 38万股, 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155,773,800	72.7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5,773,800	72.7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8,500,000	27.3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8,500,000	27.30%
三、股份总数	214,273,800	100.00%

3. 2000年5月16日，本公司在年度股东大会（1999年年会）上作出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增资配股的决议。公司于2000年6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1999年末股本总额214,273,8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转增股本64,282,140股，公司股本增至278,555,940股。在完成上述转增方案后，本公司于2000年10-12月按照以上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办公室沪证司[2000]032号文同意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56号文复审批准，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本次配股以1999年末总股本214,273,8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以公司2000年6月13日转增股本后总股本278,555,940股为基数，则按每10股配2.307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共配售股份36,206,878股。以上配股、增发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增至314,762,818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221,162,818	70.26%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21,162,818	70.26%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93,600,000	29.74%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3,600,000	29.74%
三、股份总数	314,762,818	100.00%

4. 根据2001年4月25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00年末股本总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2股的比例派送红股，同时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按2000年末股本总数314,762,818股，以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以上送股、转增方案实施后，本公司股本增至472,144,227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331,744,227	70.26%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31,744,227	70.26%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40,400,000	29.74%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40,400,000	29.74%
三、股份总数	472,144,227	100.00%

（三）股权分置改革情况

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年4月23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截至2006年11月30日的流通股140,400,000股为基础，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转增股份5.7股，转增股份共计80,028,000股。该对价折算成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42股。股权分置改革结束后，本公司总股本为552,172,227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发起人股份	331,744,227	60.08%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331,744,227	60.0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20,428,000	46.6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合计	220,428,000	39.92%
三、股份总数	552,172,227	100.00%

（四）2010年华源集团、华源投发股权司法拍卖

2010年11月1日，受法院委托，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主持拍卖当时公司控股股东华源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本公司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根据竞买条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取得上述股份后应按照《重整计划》履行股权让渡的义务，其实际通过竞买取得本公司120,586,064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4%。

（五）公司破产重整及出资人权益调整

因公司无力清偿到期债务且已严重资不抵债，经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申请，上海二中院于2010年8月30日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一案。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公司的《重

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全体股东让渡一部分股份用于偿债和重组，具体见本报告书本章“三、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根据华源发展管理人于2010年12月31日向上海二中院提交的《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截至该《重整监督报告》出具之日，华源发展的《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

重整后，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数和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20,586,064	21.84%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96,000,000	17.39%
3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	94,461,082	17.11%
4	王国璞	17,643,000	3.20%
5	雅鹿集团有限公司	9,721,198	1.76%
6	袁克平	8,419,880	1.52%
7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7,247,530	1.31%
8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5,714,631	1.03%
9	上海天诚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6,842	0.82%
10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60,100	0.64%
合计		367,860,327	66.62%

注：上表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所持有的96,000,000股股份，系本公司破产重整中股东让渡用于偿债的股份，该等股份实际为包括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在内的11家债权银行所有，即将分配过户到各家债权银行。

三、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一）破产重整的原因

本公司于1996年10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主营业务为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公司2005年、2006年连续亏损，2007年度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此后公司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2008年、2009年均出现巨额亏损。2010年7月，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公司破产重整，并依法指定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为管理人。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

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的重整计划，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的执行期。

（二）《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

破产重整期间，管理人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对申报债权进行了审查，并将审查结果提交华源发展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2010年11月4日，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作出的（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确认了华源发展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通过的债权。

2010年11月12日，在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上，担保债权组、税款债权组、职工债权组、普通债权组依法通过《重整计划草案》；2010年11月12日，在公司出资人组会议上，华源发展出资人组依法通过《重整计划草案》。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华源发展《重整计划》。《重整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华源发展全体股东按照如下比例让渡其持有的华源发展股票：

（1）每名股东持有的1,000万股以下（含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3%的比例进行让渡，共计让渡10,966.58万股。

（2）每名股东持有的超过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8%的比例进行让渡，共计让渡9,324.51万股。

（3）香港冠丰自愿将其持有的剩余股票中再让渡987.97万股股票，用于支持华源发展重整工作。

根据上述方案，华源发展全体股东共计让渡20,291.09万股股票，包括限售流通股10,528.33万股，流通股9,762.76万股。其中，7,558.62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华源发展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其余2,204.14万股限售流通股及10,528.33万股流通股用于清偿普通债权。

2. 债权分类和调整方案

（1）有财产担保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62,058,875.73元，共2家债权人。

有财产担保债权以担保财产实际变现所得（扣除变现税费等必要费用后）优先清偿；该等债权以担保财产实际变现所得不能全额清偿的部分，列入普通债权，

按照普通债权组的调整及受偿方案进行清偿。

（2）职工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15,718,295元。

职工债权不作调整，按照100%的比例清偿。

（3）税款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4,783,071.68元，共2家债权人。

税款债权不作调整，按照100%的比例清偿。

（4）普通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1,121,705,764.38元，共47家债权人。

普通债权的调整方案如下：

① 以无担保财产变现所得进行清偿

公司全部财产按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处置方案处置变现，无担保财产的实际变现所得在依次支付破产费用、职工债权及税款债权，并按照债权性质预留清偿预计债权的相应款项后，剩余部分将向普通债权人按照债权比例进行分配。

② 以让渡股票进行清偿

每100元普通债权将获得分配7.97股流通股及2.52股限售流通股。

3. 债权受偿方案

（1）有财产担保债权组

担保债权根据设置担保资产的情况，以相应的担保财产变现所得以全额清偿；剩余无法就担保物受偿的债权，列入普通债权组并按普通债权组受偿方案受偿。

（2）职工债权组

职工债权以华源发展无担保财产变现所得全额清偿。

（3）税款债权组

税款债权以华源发展无担保财产变现所得全额清偿。

（4）普通债权组

普通债权受偿方案包括两部分：一是以华源发展出资人让渡的股票按债权比例进行分配；二是华源发展可处置资产的变现资金，在支付完重整费用、职工债

权、税款债权后，仍有剩余的，剩余资金向普通债权人按比例分配。

（5）预计债权

针对可能存在未申报的债权、未在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但受法律保护的债权（以下简称“预计债权”），管理人将华源发展全部财产变现所得和股东让渡股票（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部分除外），在支付破产费用、共益债务并按比例向债权人分配后的剩余部分，由管理人以提存方式预留，其中预计提存的股票约为365.06万股，以保证预计债权能够切实得到清偿。

以上资产在提存期限届满后，在清偿预计债权，并支付必要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仍有剩余的，则用于向确定之债权人按债权比例进行补充分配。

4. 经营方案

（1）资产剥离

管理人根据华源发展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处置方案，变现处置华源发展现有的全部资产。

（2）确定重组方并受让股权

具有一定实力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规范性要求的潜在投资人，可确认为重组方，受让出资人让渡的部分股票。

（3）重组方注入资产

重组方应当在重整程序终结之后以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向华源发展注入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并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使华源发展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成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

（三）《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

1. 出资人权益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二中院出具的（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及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出的协助执行通知，截至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股东让渡用于清偿债权人的股票扣划工作已全部完成。

2. 债权清偿情况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华源发展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将股东让渡的部分股票，按照每100元债权分配10.49股的比例，向华源发展的债权人进行清偿。根据上海二中院（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受领华

源发展股票分配的普通债权人合计47家。截至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共计向47名债权人清偿了108,447,199股华源发展股票，除同意将股票提存在管理人账户内即视为向其清偿的债权人以外，其他债权人均已经获得受偿股票。

在股票进行分配的同时，华源发展也按照《重整计划》向债权人进行现金清偿。截止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将资产变现资金偿还职工债权人、税款债权人、担保债权人，清偿比例为100%；偿还普通债权人的清偿比例为3.35%。华源发展对债权人的现金清偿完毕。

3. 经营方案的执行情况

（1）资产处置如期完成

根据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处置方案，公司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10年11月4日、2010年11月12日、2010年11月22日、2010年11月25日、2010年12月2日、2010年12月10日、2010年12月13日和2010年12月20日分八次对公司持有的股权资产、经营性资产及房产、车辆进行了拍卖。

2010年12月8日，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5号《民事裁定书》，确认2010年11月4日、2010年11月22日和2010年11月25日的股权资产拍卖结果；2010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8号《民事裁定书》，确认2010年12月13日和2010年12月20日的股权资产拍卖结果。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的全部资产处置完毕。

（2）人员安置平稳、有序

公司根据《重整计划》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稳妥地开展员工安置工作。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23名员工全部安置完毕。员工安置工作平稳、有序，员工合法、合规的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3）选定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重组方

2010年11月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司法拍卖获得公司21.84%的股权（按照《重整计划》让渡后），承诺其将按照《重整计划》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和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资产注入华源发展，使华源发展恢复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

2010年12月31日，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了《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华源发展《重整计划》在法定期限内执行完毕。

四、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2010年11月1日，受法院委托，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主持拍卖当时公司控股股东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本公司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

2011年1月4日，上海一中院作出（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对华源集团持有的本公司9,500万股限售流通股的冻结，并裁定以上股份的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时起转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1月7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2011年1月6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执字第56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对华源集团、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本公司9,512.71万股、356.01万股限售流通股的冻结，并裁定以上股份的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时起转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1月13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

按照上海二中院于2010年11月29日批准的《重整计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拍得上述股权应按照《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相关规定进行让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1,000万股以下（含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3%的比例进行让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超过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8%的比例进行让渡，共让渡股票计73,101,136股。

经过上述权益变动，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本公司120,586,064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4%，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股权已于2011年1月28日完成过户。

五、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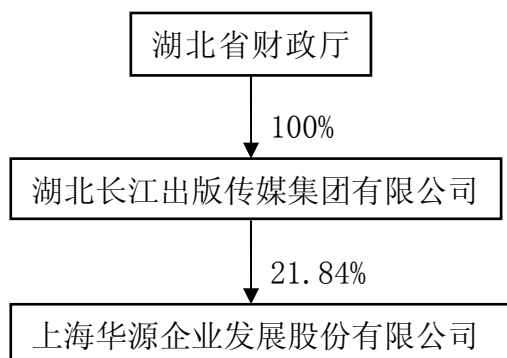
（一）控股股东概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552,172,227股。其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120,586,064股，占总股本的

21.84%。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二）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公司21.84%的股权。湖北省财政厅持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100%的股权。



六、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情况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主要经营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

2005年、2006年，因受纺织行业剧烈的市场竞争冲击、纺织品出口受限等外部因素影响，及产品结构、产业结构不合理等内部因素影响，本公司出现连续亏损。为扭转前述不利局面，2007年10月，公司开始筹划债务重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07年度，本公司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但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各方未能就重组协议达成一致意见，于2009年1月4日由公司董事会正式决定终止。由于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未能顺利实施，自2008年以来，本公司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下属部分企业处在停产或半停产状态，2008年度、2009年度再次出现巨额亏损。2010年度，通过破产重整和《重整计划》的执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

七、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本公司2008—2010年度财务报告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8年度被出具了天职沪审字[2009]第 928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09

年度被出具了天职沪审字[2010]第 968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10年度被出具了天职沪SJ[2011]1116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3,421,871.30	1,068,100,870.49	1,556,920,808.75
负债总额	93,421,871.30	2,306,672,273.39	2,255,497,99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1,240,190,743.88	-744,197,076.19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630,362,179.39	547,178,084.04	990,781,737.27
利润总额	696,622,084.07	-564,222,974.65	-777,735,77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925,956.05	-500,343,520.32	-754,165,450.49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概况

公司名称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C座16层
成立时间	2008年7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王建辉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000000027897
组织机构代码	67648297-8
税务登记证号	420111676482978
营业期限	2008年7月28日至2099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经营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2012年7月17日）；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2012年6月3日）；出版物版权及物资贸易；新介质媒体开发与运营（不含其他许可经营项目）。

二、交易对方历史沿革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4年4月12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以鄂编发[2004]13号《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湖北广播影视集团”和“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为正厅级事业单位。2004年5月24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以鄂文[2004]17号《中共湖北省委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5年11月21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5]147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问题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核心企业——湖北省出版总社为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对包括湖北省出版总社在内的集团所属16家企事业单位以及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所属市、州、县新华书店占有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法进行经营、管理和监督，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之初，根据国家关于文化体制改革的有关精神，按照“先政企分开、后转企改制”的步骤，实施经营性的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由

于转企改制涉及面大，政策不明，困难也大，因而过渡期较长。在过渡期间，按照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有关精神，湖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没有给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核发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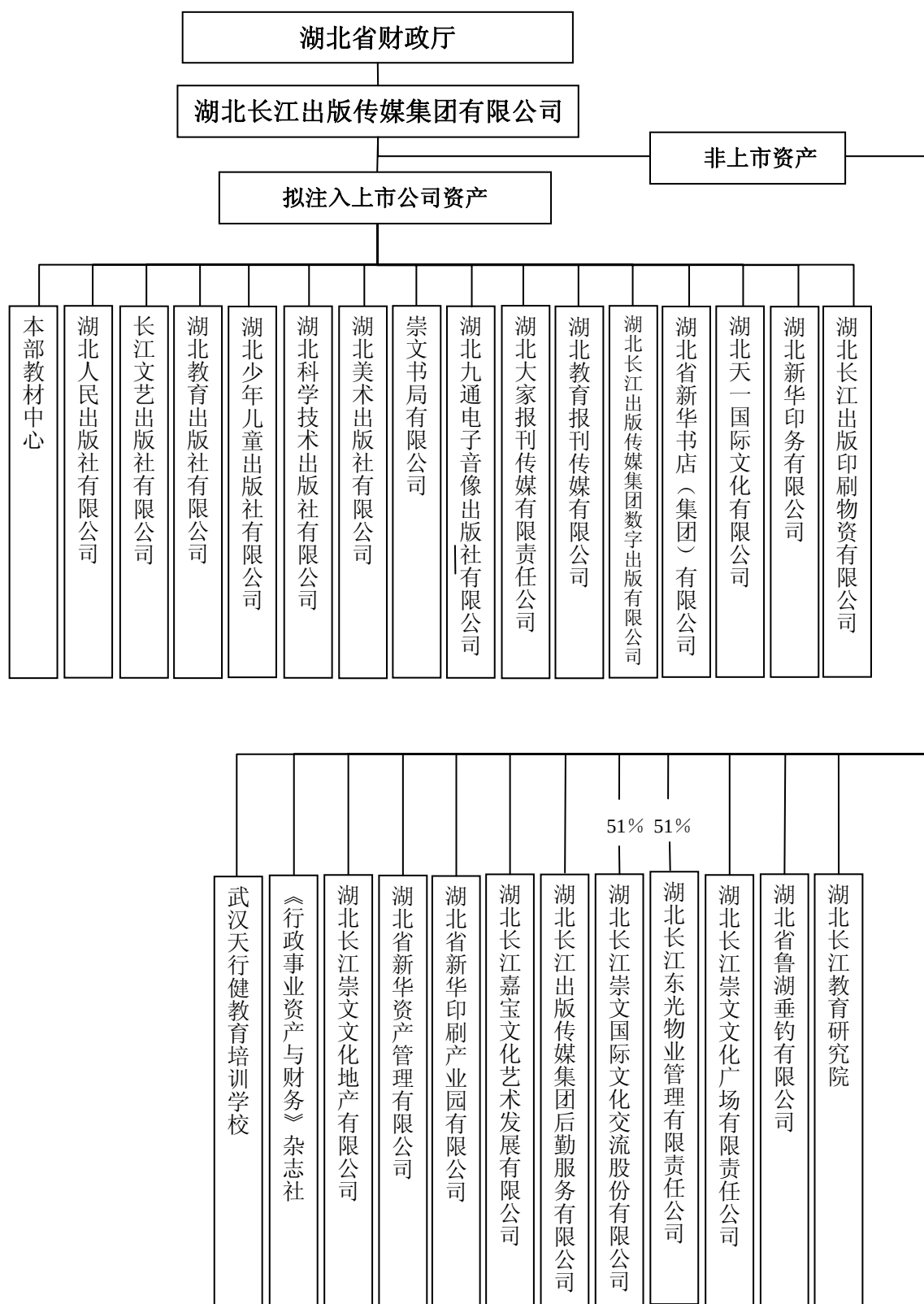
2007年9月29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并要求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清产核资。

2008年6月27日，经湖北省财政厅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号《省财政厅对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登记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请示〉的批复》同意，将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所属120家单位净资产19.63亿元和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的净资产1.11亿元，共计20.74亿元，连同所属各单位清产核资基准日后新增加的净资产一并划转作为对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其中15亿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作为资本公积。

2008年7月15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对湖北省财政厅用于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出具永拓鄂验字（2008）第 001 号《验资报告》。2008年7月28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12月21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以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批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上市。

三、交易对方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注：以上除集团本部教材中心外，其余未标明持股比例的子公司均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全资附属企业。

四、交易对方控股子公司情况

（一）纳入此次资产注入范围的子公司

纳入此次资产注入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四章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情况”中的“一、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基本状况”。

（二）未纳入本次资产注入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范围	持股比例
1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50	培训	100%
2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40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及广告业务。	100%
3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8,000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文化业投资建设；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市场、工业区及市政工程的建设。	100%
4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租赁与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	100%
5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3,309	房地产开发、产业园区建设、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水电维修、普通货物运输（有效期至2013年7月31日）。	100%
6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古玩字画、艺术品销售；工艺品制作、销售；平面、影视广告策划、设计、发布；会议会展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100%
7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300	非学历教育培训，会务服务，物业服务，日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单位食堂、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100%
8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	组织文化交流活动；商品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商品的进出口）；会展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及代理发布；图书、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的进口业务（有效期至2011年4月30日）；废旧物资回收。	51%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范围	持股 比例
9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	物业管理；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日用杂品、家具、建筑材料销售；摄影、日用品修理服务；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酒店管理和咨询服务。	51%
10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2,000	百货、珠宝首饰（需持证经营的除外）、针纺织品、电子通讯器材（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五金、机械产品、家用电器、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验光配镜；房屋及柜台租赁；经营预包装食品、冷热饮（有效期至2011年6月3日）。	100%
11	湖北省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50	垂钓、商务会议、休闲度假、娱乐健身服务。	100%
12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50	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	100%

五、交易对方主营业务情况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是以图书、期刊、报纸、音像、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印制、贸易为主业，并逐步向影视、网络等媒体及其他文化服务、地产物业等领域拓展的大型文化产业集团，是湖北省最大的文化产业集团。2010年5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入选由中宣部颁布的2008-2009年度中国“文化企业30强”名单，排名第十二。2010年7月，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发布《2009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全国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中综合排名第七。

（一）出版发行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出版发行业务主要为一般图书的出版、教材教辅的出版、电子音像出版物的出版、报刊的出版及新媒体经营等，下属单位或业务部门包括集团本部教材中心、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长江数字出版。

（二）发行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发行业务主要为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的批发、零售，下属单位主要为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及下属各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发行部

门和部分出版社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

（三）印刷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印刷业务主要为图书、报刊印刷和纸质包装品印刷，下属单位主要为新华印务。

（四）印刷物资供应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印刷物资供应业务主要为纸张供应，从事印刷物资供应的下属单位主要为物资公司。

（五）其他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其他业务还包括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的产业园区建设及房屋租赁业务；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的艺术品销售业务；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的后勤服务业务；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股份有限公司的会展服务及文化交流业务；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物业管理业务；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的商业地产租赁管理业务；湖北省鲁湖垂钓有限公司的文化体育业务；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的教育课题研究；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的培训业务等。

六、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天健审〔2011〕1-14 号《审计报告》，2009 年度财务报表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利安达审字[2010]第 1142 号《审计报告》；2008 年度因集团下属企业还未完成改制未编制合并口径的财务报表，因此 2008 年度的财务数据来自于 2009 年度《审计报告》中所列示的 2008 年度对比数据。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最近三年经审计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053,890,761.56	6,767,689,300.51	6,287,676,816.23
其中：流动资产	2,383,642,572.91	2,195,544,429.04	1,904,344,802.54
负债总额	2,523,269,457.98	2,100,488,138.35	1,836,177,808.21
其中：流动负债	1,401,757,999.44	1,512,480,549.73	1,351,249,14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0,621,303.58	4,667,201,162.16	4,451,499,00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3,308,418.43	4,608,628,389.03	4,379,591,412.91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2,411,579,673.27	2,456,577,281.56	2,167,177,996.75
营业利润	182,972,161.07	101,445,900.46	102,820,768.30
利润总额	253,789,447.60	146,777,481.24	124,737,168.15
净利润	239,213,487.36	82,831,458.11	81,340,726.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818,236.35	84,752,775.00	79,713,175.50

七、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一）交易对方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次交易完成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本公司120,586,064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4%，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交易对方向本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推荐相关人员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在上市公司担任职务	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担任职务	是否在上市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王建辉	董事长	董事长	否
周百义	副董事长	董事、副总裁	否
刘志田	董事	董事、总裁	否
周艺平	董事、总经理	董事	否
万智	董事、董事会秘书	-	否
华应生	董事、副总经理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董事、省新华书店集团董事长	否
宋丹娜	监事会主席	副总裁、董事	否
李兵	监事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社长	否
李文华	监事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人民出版社计划财务部主任	否
田武英	副总经理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邱菊生	副总经理	-	否
张先立	总会计师	-	否

目前，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由公司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推荐，上述高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其任职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高管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此外，公司的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遵循“五独立”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保持上市公司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运作。

八、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处罚情况

（一）交易对方董事、监事及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居住地	在其他国家居留权情况
王建辉	男	董事长	中国	武汉	无
刘志田	男	董事、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宋丹娜	女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那拓祺	男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周百义	男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赵亚平	男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周艺平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无
史可荣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无
梅铁怀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无
刘道清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武汉	无
冯芳华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孙杰才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罗伟明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喻树良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二）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合法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第四章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情况

一、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根据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3月12日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本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拟购买的资产包括：

1. 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
2.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3.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4.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5.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6.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7.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8.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9.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1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2.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4.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5.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6.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1-15号《审计报告》，以上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的备考财务报表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其中：流动资产	1,888,418,767.60	1,889,672,595.47
负债总额	1,233,335,899.60	1,246,754,199.26
其中：流动负债	1,224,283,864.54	1,196,946,610.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154,402,336.85
营业利润	205,311,352.27	195,272,962.50
利润总额	250,113,124.54	242,150,544.12
净利润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一）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

1. 基本情况

2002 年以前，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下属的印刷业管理处负责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印制和发行工作。2002 年，湖北省启动中小学课程改革，教材出版、发行打破了原来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少数几个中央教材出版社“一统天下”的局面。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应对市场竞争，确保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租型教材市场的主流地位，当即成立了编辑出版部，主要宗旨是加强市场竞争力。该中心主要从事教材的宣传、推广、市场营销、培训等工作，而印制职能仍留在印刷业管理处。2004 年，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后，按照政事、政企分离原则，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核心企业湖北省出版总社正式成立了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将原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印刷业管理处承担的中小学教材印制和原编辑出版部的教材宣传、推广、市场营销、培训等业务职能，全部划归湖北省出版总社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采用总部事业部的管理模式。2009 年 12 月，湖北省出版总社（含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被吸收合并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业务改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教材中心（以下简称“教材中心”）经营。

教材中心的出版发行业务模式分为原创出版和代理出版印制两种。原创出版是教材中心自己组织编写的选修选订类教材和相关的配套产品，自行出版印制；代理出版是教材中心与教材原创出版社通过签订代理协议取得原创出版社的版权代理权，由教材中心出版印制、维护市场，即所谓“租型业务”。

目前，教材中心内设五个部门，即推广部（负责国家课程标准中小学教材的市场推广、宣传、培训等售后服务工作）、市场部（负责选修选订类教材和中心自主研发产品的市场营销工作）、研发部（负责湖北省内中小学教材配套产品的

研究、开发工作）、印制部（负责所有中心经营的教材及配套产品的印刷工作）、综合部（负责教材中心内部事务性工作）；在岗职工 16 人，其中市场推广营销、培训人员 8 人，研发人员 4 人，出版印制人员 3 人；负责教材市场推广、教师培训、教材印制、质量控制等工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教材中心从事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的所有人员将与相关业务、资产、负债整体进入上市公司，保证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经营的稳定性。

2. 经营情况

教材中心自主研发的产品和代理的教材产品，主要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的新华印务负责印制，通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的省新华书店集团发行，向湖北省各地中小学校供应教材。相对于一般图书出版，中小学教材出版具有特殊性，对经营单位在管理水平、经营规模、资金实力、业务能力等方面有较高的要求，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教材中心所经营的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的主要市场为湖北省内，其中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教育阶段教材均占有湖北省内 80%以上的市场份额。

目前，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建立代理关系的教材原创出版单位主要有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教材中心代理教材产品主要以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中央出版社为主，涵盖了从小学到高中的所有学科教材。

教材中心原创出版产品目前已出版了 18 个品种，主要有小学《信息技术》（3-6 年级使用，是湖北省政府采购的免费供应教材），《高中研究性指导手册》、《高中社会实践活动》、《高中新课程与网络应用》等。2011 年，将陆续开发《高中数学衔接读本》、《高中通用技术手册》、《高中信息技术手册》等产品。

3. 近二年备考财务报表信息（经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3,225,417.69	262,283,310.96
其中：流动资产	81,227,570.51	240,313,894.92
负债总额	66,705,373.99	38,300,008.05
其中：流动负债	66,705,373.99	38,300,008.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20,043.70	223,983,302.91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351,693,696.83	327,291,102.68
营业利润	16,104,994.30	19,077,699.79
利润总额	23,354,349.52	30,798,144.05
净利润	23,354,349.52	21,803,358.04

2009—2010年，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净利润占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同期净利润的11.39%、9.86%，显示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的盈利能力并不依赖教材中心相关业务。

4. 重组改制情况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718号）文件批准，2009年12月，湖北省出版总社被解散、注销，其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的业务、资产、负债、人员全部被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接收，自此开始以教材中心名义经营。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拟购买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相关资产未被关联方占用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二）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刘道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62

税务登记号：420111714608659

经营范围：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

人民社的前身为湖北人民出版社，于1954年8月在中南人民出版社和中南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基础上组建，原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各专业出版社的母社。1984年12月25日，湖北人民出版社在武汉市工商局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为194万元。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

文件批准，2009年12月31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人民社现设有政治经济编辑部、文史编辑部、教育编辑部、综合编辑部、年鉴与方志编辑部、党委办公室、总编室、出版部、发行部、计划财务部等10个部门；现在岗职工130人；其中：编辑56人，管理人员20人，财务人员11人，销售人员18人，其他25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28人，本科39人；高级职称32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人。

2. 经营情况

人民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 01 号）。

人民社主要出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等理论著作、党史党建及通俗政治理论读物，出版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哲学、政治、法律、经济、历史方面图书。根据湖北省委、湖北省政府的要求出版各种时事宣传读物和地方志，租型出版重大政治生活年份的政治读物。近年来，人民社结合市场需求，出版了具有一定市场竞争优势的文史、传记类读物，另外在实用经济、生活、励志、青少年读物等出版领域也具有一定的品种规模。

自成立以来，人民社出版的各类图书，对于充分发挥党的思想宣传舆论阵地的作用，配合和推动各个时期党的中心工作；对于党联系和团结广大知识分子，发展和繁荣地方科技文化事业；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对于培养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都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也使人民社在知识界和广大读者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并获得了较高的社会声誉。

人民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 16,540 多种，印数超过 126,450 万册，有 800 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邓小平理论研究书系”获中国图书奖荣誉奖、《胡风全集》获国家图书奖荣誉奖、《汉语大字典袖珍本》获中国图书奖、《山海经的文化寻踪》被评为中华优秀出版物。

人民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 2010 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 12 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 30 余种。

2008—2010 年，人民社分别出版图书 495 种、572 种、482 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 72 种、69 种、63 种，重印图书分别为 49 种、92 种、65 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 10%、16%、13%。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2,925,116.40	58,608,071.17
其中:流动资产	41,784,534.40	43,818,742.44
负债总额	21,228,344.79	21,387,842.92
其中:流动负债	21,228,344.79	21,387,842.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696,771.61	37,220,228.25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46,234,139.80	34,904,733.77
营业利润	-7,497,640.90	-6,654,042.79
利润总额	-4,206,622.36	2,564,236.56
净利润	-4,206,622.36	1,906,474.96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人民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21,770.85万元，负债为3,386.79万元；净资产为18,384.0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906.16%。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83,840,630.46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148,526,877.17 元后，以净资产 35,313,753.29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资本公积金 5,313,753.29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

（天兴评报字（2009）第 G487 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人民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 23,774.22 万元，负债为 3,386.79 万元，净资产为 20,387.43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 1,015.80%。2010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人民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209.60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9.6%。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人民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人民出版社的评估值减少，主要是因为两次评估基准日间隔时间较长，除企业的经营情况发生了一定变化外，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还划转了人民社的部分资产。

人民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1,827.15	5,534.74	3,548.88	3,209.60	-9.6%	94.23%	-42.01%

注：上表中列示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人民社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社2010年度出现亏损，主要是承担政策性和公益性出版任务较多，同时补贴收入减少所致。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出版业务资产的整体性，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同业竞争，人民社纳入本次交易范围。

6.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人民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三）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法定代表人：刘学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08674

税务登记号：420111751032361

经营范围：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文艺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长江文艺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长江文艺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文艺社现设有6个编辑室、市场营销中心、图文设计工作室、质检校对科、出版科等12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6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93人，其中：编辑37人，管理人员30人，财务人员9人，销售人员17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生2人，硕士21人，本科29人；高级职称14人。

2. 经营情况

文艺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3号）、新出图字（91）第846号文件（增补出版外国文学作品、文学理论著作及有关资料），有效期自2010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拥有《期刊出版许可证》（鄂期初证字第1773号），期刊名《最小说》，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42-1773/I。

文艺社拥有图书、期刊出版经营资质，已经基本形成书、刊、网络、数字出版良性互动的、跨媒体运营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以大众图书为主，学术著作为辅。近几年，文艺社相继被评为全国百佳出版社、全国版权输出先进单位。

文艺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近万种，印数超过 9,000 万册，有几十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天下财富》、《远去的驿站》、《张居正》、《大秦帝国》等获国家“五个一工程”奖，《你是一座桥》获第二届（苹花杯）中国优秀传记文学作品奖，《中国新诗库（1-10 卷）》获第五届国家图书提名奖，《张居正》获首届姚雪垠长篇历史小说奖。文艺社推出的《二月河文集》、《张居正》等历史类图书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逐步在大众读物和学术专著方面形成了以历史小说系列、名人传记、名家散文系列、年选系列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根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布的统计数据，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文艺类出版社图书零售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

文艺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5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100余种。

2008年—2010年，文艺社分别出版图书319种、429种、408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 186 种、240种、330种，重印图书分别为133 种、189种、78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71.5 %、44%、23.6%。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1,891,133.64	75,393,985.52
其中:流动资产	86,562,183.42	53,883,060.82
负债总额	16,777,464.69	15,180,223.47
其中:流动负债	16,777,464.69	15,180,223.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13,668.95	60,213,762.05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36,407,037.18	34,937,750.35
营业利润	12,612,461.26	3,150,080.47
利润总额	14,899,906.90	5,931,818.99
净利润	14,899,906.90	5,240,355.1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长江文艺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

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文艺社经评估的资产为5,895.48万元，负债为1,082.4万元；净资产为5,376.1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2.89%。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文艺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53,761,770.07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2,973,222.55元后，以净资产50,788,547.52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3,000万元，资本公积金20,788,547.52元。2009年12月31日，文艺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文艺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7,850.8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54.6%。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文艺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长江文艺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是因为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文艺社经营情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文艺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4,374.71	5,078.85	5,078.85	7,850.88	-9.6%	16.09%	54.58%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文艺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四）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277号

法定代表人：邱菊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87

税务登记号：420103177571909

经营范围：出版教育图书（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房屋租赁。

教育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教育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教育社现设有总编室、5个编辑部、项目部、大典编辑部、开发部、美术编辑部、市场部等11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排校部、生产部、财务部、综合部等4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113人，其中：编辑人员45人，管理人员27人，财务人员7人，销售人员31人，其他人员2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27人，本科47人；高级职称22人。

2. 经营情况

教育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2号）、《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鄂电出证字05号）。

教育社目前已经基本形成书、电子、网络出版良性互动的、跨媒体运营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以出版学校和业余教育的教材、教学参考书、教育科学理论、学术著作为主，主要产品包括教材、教辅、学术理论著作、大众读物等。

教育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20,000多种，印数超过88,875万册，有500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中国教育大系》、《楚学文库》、《尔雅诂林》、《文化语言学（增订本）》、《熊十力全集》等获国家图书奖，

《中国教育大系》、《楚学文库》、《中国社会史论》、《中国翻译词典》、《中国近代文学翻译概论》等获中国图书奖；《众志成城——98长江抗洪图》等获国家“五个一工程”奖；《中国20世纪外国文学翻译史》、《中国客家建筑文化（上、下）》获中华优秀出版物提名奖。

教育社共有三大板块、七大产品线。推出的教辅系列图书《语文读本》《听力训练》《新动力——课堂讲练考系列》《长江学典》《长江考典》等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除教材、教辅外，还逐步在大众读物和学术专著方面形成了荆楚文化系列，如《楚学文库》《世纪楚学》《楚文化知识丛书》《文化湖北》等；翻译文化系列，如《中国翻译史》《中国20世纪外国文学翻译史》《中国翻译词典》《翻译理论研究辑》等；大众教育系列，如《老师学生家长共享系列》《名师大课堂系列》《亲子教育系列》等；社会活动系列，以社会热点焦点为主题的青少年读书活动、农家书屋、社区书屋等图书品种，如《我的和谐家园》《祖国在我心中》《凤舞九天》等；英语读物系列，如《英语阅读系列》《丢分题系列》等；助学读物系列，如《大参考系列》《培优1+3系列》《一题多解》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

教育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3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10余种。

教育社2008年—2010年，分别出版图书(含电子出版物) 783种、963种、1,582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261种、484种、713种，重印图书分别为522种、479种、869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66.70%、50%、54.93%。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3,820,934.34	353,698,671.37
其中:流动资产	145,915,254.65	203,325,299.28
负债总额	40,891,215.61	106,993,136.87
其中:流动负债	40,891,215.61	106,993,13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929,718.73	246,705,534.5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18,492,656.62	98,862,035.87
营业利润	8,673,685.60	8,496,980.80

利润总额	11,321,647.95	10,750,661.73
净利润	11,321,647.95	7,269,995.59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教育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36,775.99万元，负债为3,322.86万元；净资产为33,453.12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5.16%。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教育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334,531,230.19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95,095,691.28元后，以净资产239,435,538.91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8,000万元，资本公积金159,435,538.91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教育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36,801.10万元，负债为3,322.86万元，净资产为3,3478.2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5.25%。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教育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646.2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9.7%。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教育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教育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文艺社经营情况良好，净资产增加所致；
- （2）教育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教育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26,728.85	23,968.67	24,126.70	26,462.65	9.7%	-9.7%	10.41%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上表中，教育社201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较湖北教育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低，主要是因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了部分资产。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教育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五）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出版文化城主楼B座6楼

法定代表人：李兵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027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68398

经营范围：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少儿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

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少儿社现设有6个编辑室、发行部、校对科、出版部等12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3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96人，其中：编辑32人，管理人员36人，财务人员9人，销售人员19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16人，本科66人；高级职称16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人。

2. 经营情况

少儿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15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382号）。

少儿社主要出版适合少年儿童、家长、教师及少儿工作者阅读的文学、艺术、科普、知识、低幼等各类图书及助学读物、期刊、电子音像出版物，在全国同行业中有较好声誉与影响力。自成立以来，少儿社作为一家具有高度责任感的少儿图书出版社，一直致力于以优秀的图书产品和服务，传播优秀的少年儿童读物、培养少年儿童的审美能力、提升少年儿童的文化素质、满足少年儿童的阅读需要。目前，少儿社已和全国各省市新华系统、民营图书渠道、网络图书渠道及图书专业媒体和大众媒体建立了深厚的联系，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成长性排名逐年上升，多次被评为全国良好出版社、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

自成立以来，少儿社共出版图书1万多种，印数超过30亿册，有800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少儿科普名人名著书系》、《李毓佩数学故事系列》、《东方之子刘先平探险系列》、《壮丽天河》等获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国图书奖，国家“五个一工程”奖。

少儿社推出的《优质课堂》等教辅类图书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除教材、教辅外，逐步在儿童文学读物、科普读物、低幼读物等方面形成了以百年百部系列、少儿科普名人名著系列、起点阅读系列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

少儿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10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50余种。

2008年—2010年，湖北少儿出版社分别出版图书771种、1150种、1630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370种、530种、767种，重印图书分别为401种、620种、863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52%、53%、53%。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5,485,264.03	386,596,037.23
其中：流动资产	274,196,045.89	262,417,912.61
负债总额	163,735,764.93	185,655,836.72
其中：流动负债	163,735,764.93	164,514,170.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749,499.10	200,940,20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186,399.27	161,760,313.7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244,228,935.66	184,563,368.60
营业利润	23,384,356.83	7,052,578.66
利润总额	25,006,025.69	8,962,139.26
净利润	21,371,631.27	6,012,58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78,418.25	4,711,726.36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23,798.87万元，负债为1,999.73万元；净资产为21,799.1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8.26%。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217,991,387.92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130,981,647.85元后，以净资产87,009,740.07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8,000万元，资本公积金7,009,740.07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

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 G487 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 23,834.87 万元，负债为 1,999.72 万元，净资产为 21,835.14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 28.74%。2010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少儿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6,887.5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 94.10%。2011 年 3 月 9 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少儿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少儿社所持有交通银行股权市值上升。
- （2）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少儿社经营状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 （3）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对少儿社作了资产划转；
- （4）少儿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少儿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16,996.59	8,736.98	8,700.97	16,887.50	94.10%	-48.81%	93.29%

注：上表中列示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上表中，少儿社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较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低，主要是因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了部分资产。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少儿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6. 子公司

（1）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李兵

注册资本：6,60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20000000011080

税务登记号：420106780946912

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25 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影视剧、动画片、影视广告、影视专题片的策划、制作、发行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业务；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2) 经营情况

海豚传媒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 0265 号）。

该公司致力于 0 到 18 岁少年儿童和青少年读物的出版、卡通动画产品的设计制作，目前主要定位于出版、发行青春文学、低幼启蒙、科普百科、少儿英语类等一般图书和幼儿园教材，以及三维动画剧的设计与制作。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3,603,760.56	132,303,663.36
其中：流动资产	145,228,429.04	126,249,378.39
负债总额	62,826,096.46	53,966,607.62
其中：流动负债	62,826,096.46	53,966,607.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777,664.10	78,337,05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656,008.38	76,778,762.61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48,795,904.44	113,987,530.16
营业利润	15,547,087.70	4,272,609.54

利润总额	15,585,002.78	4,197,500.36
净利润	11,950,608.36	2,899,83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77,245.77	3,135,233.30

4)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①2005 年公司设立

200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依据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作出的《关于同意组建湖北长江海豚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众环验字（2005）067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止，全体股东共计 3,600 万元出资已全部到位。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1,476	41%
2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5%
3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180	5%
4	夏顺华	900	25%
5	方媛媛	864	24%
合计		3600	100%

2005年12月31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2030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②2007年公司增资

2007年10月26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由3,6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6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1,230	现金	1230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150	现金	150
3	湖北美术出版社	—	现金	—
4	湖北教育出版社	150	现金	150
5	夏顺华	750	现金	750
6	方媛媛	720	现金	720
7				

根据湖北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2月21日出具的鄂正验字[2007]第12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07年12月21日止，全体股东认购公司新增资本的出资已全部到位，出资形式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公司出资比例变

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2,706	41%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30	5%
3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2.73%
4	湖北教育出版社	150	2.27%
5	夏顺华	1,650	25%
6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2007年12月27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1108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③2008年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经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3月28日出具的利安达验字[2008]第A1031号《验资报告》，海豚有限以截至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7,241.80万元，按1.097:1的比例折合6,600万股，其余641.80万元列入资本公积，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8年4月18日，海豚传媒在湖北省工商局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110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各发起人所认购股份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2706	41%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30	5%
3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2.73%
4	湖北教育出版社	150	2.27%
5	夏顺华	1650	25%
6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④2009年公司股权划转

2010年10月19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出《关于将所持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给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的通知》，将湖北省出版总社持有的海豚传媒41%的股份划转给少儿社（注：2010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少儿社）

⑤2010 年公司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 19 日，少儿社分别美术社、教育社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美术社、教育社分别将其持有的 2.73%和 2.27%的海豚传媒的股份转让给少儿社，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额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后，海豚传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3366	51%
2	夏顺华	1650	25%
3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六)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刘健飞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800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69761

经营范围：科学技术图书出版（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展览策划服务。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科技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科技社现设有办公室、总编室、计财部、生产制作部、医卫编辑室、生活编辑室、高教编辑室、普教编辑室、装帧编辑室、数字出版部、校对室、市场部等12个部门；在岗职工93人，其中：编辑27人，管理人员13人，财务人员7人，销售人员18人，其他28人（校对、仓储、司机等）；按学历和职称，硕士11人，

本科54人；高级职称28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人。

2. 经营情况

科技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5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176号）。

科技社业务以医学类、生活类、农业类、高职高专教材、中小学教学辅助读物等科技类学术著作、大众读物、教材教辅、工具书为主。自成立以来，科技社曾多次被评为全国良好出版、全国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先进出版发行单位、省级精神文明单位。

科技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5,200多种，印数超过3.1亿册，有20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长江三峡工程技术丛书》、《泌尿男生殖外科手术图谱》、《中国沿海地区21世纪持续发展》、《人类精子学》、《非典型肺炎预防手册》等获中国图书奖，《中国粮食安全问题：实政研究与政策选择》、《中国自然灾害灾情分析与减灾对策》等获国家“五个一工程”奖，《创伤学——基础与临床》、《河道截流及流水中筑坝技术》等获中华优秀出版物奖，《系统辨识及其在水电能源中的应用》、《脉冲激光沉积动力学与玻璃基薄膜》获“三个一百”原创工程奖。

科技社推出的《王忠诚神经外科学》、《外科病理学》、《创伤学——基础与临床》等医学专著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新农村书屋”目前已经出版400余品种，名列全国前茅。

科技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促进了文化交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中华武术大观”“现代中医研究丛书”等80余品种的图书输出海外。

2008—2010年，科技社分别出版图书627种、988种、1,008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190种、216种、233种，重印图书分别为437种、772种、775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70%、78%、76.8%。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2,268,067.41	66,700,535.44
其中：流动资产	59,122,307.96	52,446,859.07
负债总额	16,321,481.03	18,767,503.05

其中:流动负债	16,321,481.03	18,767,503.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46,586.38	47,933,032.39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45,526,066.82	36,146,806.66
营业利润	-830,319.41	-807,325.53
利润总额	1,770,927.73	2,789,578.74
净利润	1,770,927.73	1,751,214.21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6,011.61万元，负债为1,447.57万元；净资产为4,563.93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1.11%。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45,639,309.29元，增加股东划转净资产542,508.89元后，以净资产46,181,818.18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3,000万元，资本公积金16,181,818.18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6,027.86万元，负债为1,447.67万元，净资产为4,580.1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1.61%。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科技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4,833.62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3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科技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科技社净资产由于经营增加；
- （2）科技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科技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3,234.27	4,634.18	4,634.43	4,833.62	4.3%	43.29%	4.30%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增加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科技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七）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冯芳华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95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67125

经营范围：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

美术社的前身是湖北美术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09号《同意成立湖北美术出版社和恢复群益堂副牌》文件批准，湖北美术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

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美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美术社现设有总编室、审校室、综合编辑室、艺术设计编辑室、美术教育编辑室、教材编辑室、少年儿童编辑室、美术文献中心，以及市场营销部、教材发行科、储运科、计划财务科、出版科、办公室等14个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现在岗职工68人，其中：编辑27人，管理人员12人，财务人员5人，销售人员15人，其他9人；按学历和职称，硕士10人，本科29人；高级职称10人。

2. 经营情况

美术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16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256号）；拥有《期刊出版许可证》（鄂期出证字第1756号），期刊名《美术文献》，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为CN42-1756/J。

美术社现在已经基本形成书、刊、网络及数字出版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主要以高校美术教材、美术高考教学培训用书、少儿读物出版为主，以学术著作、艺术设计类读物、大众读物等图书出版为辅。

美术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6,950多种，印数超过24,038万册。1998年以来，有16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辛亥革命大写真》获中国图书奖，《楚秦汉漆器艺术·湖北》、《中国法帖全集》获国家图书奖，《撒叶儿嘞一清江土家跳丧》获出版政府奖图书奖，《中国法帖全集》、《盘龙城青铜文化》、《中国家具史》获中国优秀艺术图书奖，《给爸爸的吻》、《威廉先生的圣诞树》、《晚安秋千》获冰心儿童奖，《中国传统工艺全集》获中华优秀出版物奖，《绿色圣地——神农架》、《辛亥革命大写真》、《中国法帖全集》、《绿色圣地——神农架》获省图书奖，《撒叶儿嘞一清江土家跳丧》获省出版政府奖。

美术社推出的《高教自考艺术设计专业教材(清华)》、《高等教育艺术设计学科专业教材》、《高校动画系列教材》等高校教材、美术高考类读物已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并占有一定的市场地位，除此，在少儿美术、艺术设计、画册、作品集及其他大众类读物方面也有一定的出版影响力。

美术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1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20余种。

2008年—2010年，美术社累计出版图书2,317种，其中新版图书为1,551种，重印图书766种；出版图书重印率为33.06%。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3,354,409.45	114,478,097.91
其中:流动资产	114,767,038.51	103,400,935.24
负债总额	36,049,702.04	37,314,459.78
其中:流动负债	36,049,702.04	37,314,459.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304,707.41	77,163,638.13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50,548,880.86	49,483,196.17
营业利润	5,482,527.50	7,477,962.12
利润总额	9,933,369.28	9,029,022.70
净利润	9,933,369.28	6,331,253.29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美术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美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111.83万元，负债为3,896.03万元；净资产为9,215.81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4.18%。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美术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92,158,078.78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21,325,693.94元后，以净资产70,832,384.84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3,000万元，资本公积金40,832,384.84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美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美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132.60万元，负债为3,896.03万元，净资产为9,236.5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4.44%。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美术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9,071.8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7.7%。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美术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美术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美术社经营状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 （2）美术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美术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8,071.37	7,104.01	7,104.01	9,071.88	27.70%	-11.99%	27.70%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美术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八）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李尔钢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79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75491

经营范围：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湖北辞书出版社。1985年3月7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340号《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设立两个副牌——荆楚书社和湖北辞书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辞书出版社正式成立。2005年9月5日，湖北辞书出版社在湖北省工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更名为崇文书局。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现设有《汉语大字典》编辑部、青年读物编辑部、教材教辅编辑部、第四、第五编辑部、财务部、办公室、总编室、出版科、发行一部、发行二部、储运科等12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3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35人，其中：管理人员4人，编辑人员16人，财务人员5人，发行人员8人，出版2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1人，硕士8人，本科20人；高级职称7人。

2. 经营情况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 07号）。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业务以辞书、学术著作、文化历史、古籍整理等为主，主要产品包括工具书、文史图书、教辅、大众生活读物等。

自成立以来，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共出版图书1,950多种，印数超过10,263万册，有22种图书获得国家、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汉语大字典》获国家图书奖、中国辞书奖特别奖，《中国戏曲表演艺术辞典》、《禅宗辞典》获首届中国辞书奖，《全宋词典故辞典》获第二届中国辞书奖，《汉语大字典·普及本》、《中华成语全典》等获第二届湖北图书奖，《新编字典》（双色版）、

《戴望舒传》、《辞书论评集》等获湖北省100种好书。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推出的《学生工具书·辞典系列》深受中小學生欢迎，《鉴赏辞典系列》已数次再版重印，《培优新帮手》、《小学生数学应用题巧思妙解》、《小学生极品作文》等教辅类图书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除教辅外，《李国文读史》等文史图书、《人体语言密码》、《苏三的花花草草、瓶瓶罐罐》等生活类图书、《黎元洪传》、《聂绀弩传》等著名人物传记系列、最美文系列、百科聚焦系列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都在市场上广受欢迎，成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的支柱产品。

2008年—2010年，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分别出版图书380种、172种、374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184种、97种、205种，重印图书分别为196种、75种、169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51.6%、43.6%、45%。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701,521.71	21,053,410.27
其中：流动资产	23,413,827.98	20,230,604.32
负债总额	8,527,925.46	6,956,186.27
其中：流动负债	8,527,925.46	6,956,186.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73,596.25	14,097,224.0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20,205,748.57	18,660,018.41
营业利润	265,121.06	768,705.37
利润总额	1,076,372.25	1,608,148.55
净利润	1,076,372.25	808,486.9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崇文书局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经评估的资产为2,721.14万元，负债为1,392.27万元；净资产为1,328.8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3.81%。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

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崇文书局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13,288,737.10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10,000,000元，资本公积金3,288,737.10元。2009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576.4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8.6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崇文书局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净资产经营增加所致。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1,280.10	1,328.87	1,328.87	1,576.46	18.60%	3.8%	18.63%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九)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袁定坤

注册资本：2,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818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764139950

经营范围：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2012年5月31日）；经批准的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

发（有效期至2011年3月31日）、书刊（有效期至2012年3月24日）、纸张的批零兼营；利用批准的音像制品制作、发布国内广告；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九通社的前身是九通音像出版社。1993年1月11日，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新出音（1993）38号《关于同意成立九通音像出版社的批复》文件批准，同意成立九通音像出版社。1993年5月15日，九通音像出版社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1775998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7年8月29日，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新出音（1997）734号《关于调整湖北省电子出版物出版机构的批复》文件批准，九通音像出版社更名为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

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

九通社现设有研发部、生产管理部、发行部、总编室、财务部、行政人事部等部门；现在岗职工90人，其中：编辑21人，管理人员21人，财务人员6人，销售人员21人，其他21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1人，硕士9人，本科27人。

2. 经营情况

九通社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164号）、《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鄂音出证字第05号）、《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鄂电出证字第04号）。

九通社以“内容提供商”为基本定位，利用专业电子音像出版社的多载体优势，适应市场需求，实现对同一内容产品的电子、音像、图书、期刊、网络、电视、远程教育等多种载体的立体化开发。依托建社以来儿童教育音像产品的品种积累优势、多年经营人教社租型英语产品的资源优势和湖北丰富的地域文化优势，沿着“小”、“专”、“特”的发展路径，构建发展“儿童教育音像”、以英语为特色的“中小学教辅”及“湖北文化音像精品工程”三大业务板块。

自成立以来，九通社共出版图书及电子音像出版物4,000多种，印数超过8,250万片（盒/册），有20多种音像电子产品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出版物奖。其中，《全唐诗》获得国家电子出版物奖提名奖，《幼儿教育活动》、《幼儿素

质教育》系列、《学唱英文金曲》、《小学英语分级达标训练》系列、《学会生存》系列等获得全国优秀教育音像制品奖，《儿童科学小实验》系列VCD获得全国优秀科技音像制品奖，《世界名著故事城》、《中外散文名篇欣赏》系列获得全国优秀文艺音像制品奖，《土家风情》系列、《快乐童声——新中国60年儿童歌曲精选》获得中华优秀出版物奖音像出版物提名奖。

目前，九通社已积累儿童教育产品近500种，其中畅销品272种，拥有“九通音像”、“童音童画”、“成长树”等多个儿童教育子品牌，形成覆盖0-3岁、3-6岁、6-9岁、10-12岁等各个年龄段，涉及胎教类、歌谣类、故事类、英语类、益智类、国学类、舞蹈类、美术类等八大类内容，涵盖磁带、CD、VCD、DVD和图书等多种载体的完整的产品线。依托湖北省内唯一经人教社授权开发英语全科配套产品的出版机构这一优势，九通社开发了一系列中小学英语产品，并在多年研发的过程中聚集了一批教考专家及教学教研一线实力派精英，产品影响力不断增强，已形成“英语同步类”、“英语考试类”、“课易通”等五大类别，贯穿小学、初中、高中基础教育阶段20个系列、400余种（册）图书及配套音像制品，形成了以“九通英语”、“九通教育”为品牌的一批中考、高考畅销教辅用书。

九通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音像电子出版物57种。

2008年—2010年，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分别出版音像电子出版物及图书474种、732种、1033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104种、246种、488种，重印图书分别为370种、486种、545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78%、49%、53%。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7,125,687.74	46,796,231.13
其中:流动资产	55,166,041.38	44,520,095.93
负债总额	23,862,969.09	13,549,723.94
其中:流动负债	23,862,969.09	13,549,723.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62,718.65	33,246,507.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91,412.10	33,246,507.19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43,072,532.36	54,661,794.17

营业利润	772, 145. 37	12, 137, 998. 34
利润总额	1, 212, 210. 85	12, 974, 410. 03
净利润	-416, 488. 54	11, 026, 615. 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 795. 09	11, 026, 615. 0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4,620.04万元，负债为1872.97万元；净资产为2,747.0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3.11%。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27,470,689.20万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711,274.46元后，以净资产26,759,414.74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2,000万元，资本公积金6,759,414.74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4,623.30万元，负债为1,872.97万元，净资产为2,750.3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3.23%。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九通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3,375.8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6.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

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九通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是因为净资产经营增加。

九通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2,664.30	2,679.21	2,679.21	3,375.84	-2.7%	0.56%	26%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九通社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社2010年账面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2009年度增值税因故没返还到位，目前仍在申报办理之中；（2）2010年度因收购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致存货上升，计提减值损失比上年增加。

由于偶然因素导致2010年亏损且金额较小，不会影响拟交易资产整体的盈利状况，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出版业务资产的整体性和该社的未来盈利能力，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同业竞争，九通社纳入本次交易范围。

6.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九通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7. 子公司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文化城C座C1007室

法定代表人：袁定坤

注册资本：2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420000000041818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565581367

经营范围：文体用品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2）历史沿革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200万元，出资人为九通社与自然人吴炯。经湖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鄂开元验字（2010）第130号《验资报告》审验，所有股东以现金出资，其中九通社出资160万元，占80%的出资份额；自然人吴炯出资40万元，占20%的出资份额；截至2010年12月10日，所有股东出资到位。

2010年12月20日，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1110001604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自成立以来，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未发生股权变动。

（3）经营情况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423号）。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大中专教材、外语类、工具书类等知识性、实用性强的出版物的销售。

（4）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528,224.13	—
其中：流动资产	8,528,224.13	—
负债总额	8,171,691.40	—
其中：流动负债	8,171,691.4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532.73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532.73	—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1,643,467.27	—
利润总额	-1,643,467.27	—
净利润	-1,643,467.2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3,467.27	—

（5）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公司2010年底成立，由于业务未能全面开展，当年出现经营亏损属于正常

现象，随着经营走上正轨，该公司将扭亏为盈，成为九通社的重要盈利支点。由于该公司业务属于九通社的主营业务，且九通社绝对控股该公司，因此，九通社持有该公司股权进入本次交易范围。

（6）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十）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39号

法定代表人：张惕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54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6698034818

经营范围：编辑、出版、发行《大家文摘报》、《古今故事报》、《小学生辅导报》、《青春男女生》、《英语广场》、《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药疗》、《中外服饰》（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及广告经营。

大家报刊传媒的前身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2000年10月17日，经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鄂编发[2000]085号《关于成立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的批复》文件批准，同意成立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2001年2月19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成立，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下属处级事业单位，开办资金50万元，已经湖北众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鄂众信验字第[2001]8009号《验资报告》审验，开办资金到位。2002年9月3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鄂新出人字[2002]184号文件批准，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更名为湖北大家报刊社。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0日，湖北大家报刊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大家报刊传媒现设有《大家文摘报》编辑部、《古今故事报》编辑部、《英语广场》编辑部、《新课程研究》编辑部、《自我药疗》编辑部、《中外服饰》编辑部、《小学生辅导报》编辑部、《少年写作》编辑部等8个业务部门，期刊经营部1个经营部门，以及财务部、办公室2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80人，其中：编辑48人，管理人员18人，财务人员3人，发行人员3人，其他8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4人，本科44人；高级职称10人。

2. 经营情况

大家报刊传媒现拥有的广告经营许可证、报纸出版许可证以及期刊出版许可证情况如下：

广告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号	报纸出版许可证	许可证号	期刊出版许可证	许可证号
古今故事报社	4200003300015	大家文摘报	鄂报出证字第 0067 号	英语广场	鄂期出证字第 1617 号
《新课程研究》	4200003300072	古今故事报	鄂报出证字第 0082 号	中外服饰	鄂期出证字第 1623 号
《中外服饰》	4200003300027	小学生辅导报	鄂报出证字第 0018 号	新课程研究	鄂期出证字第 1778 号
《英语广场》杂志社	4200003300075	—	—	自我药疗	鄂期出证字第 1802 号
大家文摘报社	4200003300056	—	—	少年写作	鄂期出证字第 1813 号
《自我药疗》杂志社	4200003300013	—	—	—	—

大家报刊传媒目前主要经营的期报刊情况如下：

（1）《大家文摘报》：创刊于 1999 年 3 月，一周两期，月发行量 80 万份以上，在中国时政文摘类报纸中排名第一，是“中国零售量最大的文摘报”。未来，《大家文摘报》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形象，同时大力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

（2）《古今故事报》：创刊于 1992 年底，一周两期，月发行量近 50 万份，在中国故事类报刊中排名第三，在故事类报纸中排名第一，享有“中国故事第一报”的美誉。未来，《古今故事报》将大力研发系列周报，开拓新市场，发掘新读者，积极打造一个拥有丰富的产品内容、市场竞争力强、可持续立体多元化经营的故事产业。

（3）《英语广场》：创刊于 2000 年，每旬出版，月发行量 12 万册左右，在全国同类杂志中排行二至三位。该刊上旬以青少年时尚读物为主，适合中初级学生；中旬以心灵鸡汤类读物为主，适合中高级读者；下旬以学术论文为主，适合大中学英语教师及英语专业学生。该刊已连续两届被评为湖北省优秀期刊，并入选中国期刊方阵之“双效期刊”。

（4）《小学生辅导报》和《少年写作》：目前均处于起步阶段，其中《小学生辅导报》以小学生语文、数学、英语学科教辅内容为主，针对小学生的学业现状和心理特点，重视报纸的内容设计，注重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与思辨性思维，培养创造力及学生自发的求知欲；《少年写作》是专门服务于中小学生的综合性阅读与写作素质教育杂志，以培养读者良好语言文字修养和情感道德修养为切入点，努力为广大中学生提供开阔的视角和丰富精神滋养。

（5）《新课程研究》：该刊以服务基础教育改革为宗旨，以新课程改革的理论和实践研究为重点，主要面向教育一线的教师、学校管理者和教科研工作者，为其提供理论与实践指导，提供交流成果的平台，促进新课程改革的深入发展。

此外，大家报刊传媒还经营《中外服饰》、《自我药疗》等杂志。

2008-2010 年，大家报刊传媒报刊总发行量为 9,079 万份（册）。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3,389,740.56	23,329,096.83
其中:流动资产	23,009,164.88	22,067,917.54
负债总额	7,550,662.56	10,596,807.07
其中:流动负债	7,550,662.56	10,596,807.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9,078.00	12,732,289.76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9,000,330.23	26,010,887.45
营业利润	-549,481.74	3,157,604.81
利润总额	3,106,788.24	3,124,421.37
净利润	3,106,788.24	2,092,623.44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

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大家报刊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大家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836.46万元，负债为835.09万元；净资产为1,001.3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19%。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大家报刊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10,013,683.27元，增加股东划转净资产625,983.05元，以净资产10,639,666.32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1,000万元，资本公积金639,666.32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大家报刊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大家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836.46万元，负债为835.09万元，净资产为1001.3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19%。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大家报刊传媒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592.92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9.7%。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大家报刊传媒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大家报刊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是因为净资产经营增加所致。

大家报刊传媒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动比率	评估值变动比率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增值率		

979.93	1,063.97	1,063.97	1,592.92	0.57%	8.58%	49.71%

注：上表中列示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增加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大家报刊传媒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一）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洪山区珞瑜路78号

法定代表人：侯晓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38148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6420000806

经营范围：《湖北教育》、《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刊物资产经营、房屋租赁；销售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平面广告；文化用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批零兼营；会展、物业服务等。

教育报刊传媒的前身是湖北教育报刊社。1996年11月11日，湖北省教育委员会作出鄂教字1996（17）号文件，批准成立湖北教育报刊社。1997年1月8日，湖北教育报刊社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初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825万元。2006年11月，根据《关于全省教育行政管理部门与所办书报刊经营实体实行脱钩划转的通知》（鄂办文[2006]32号），湖北教育报刊社及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脱钩划转，整体加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2009年10月13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出《关于组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的通知》（鄂出团发[2009]127号），决定湖北教育报刊社与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联合重组，成立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2009年12月，湖北省教育报刊社吸收合并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改制成为教育报刊传媒，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

教育报刊传媒现设《湖北教育》、《高中生学习》、《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民风》、《探秘》、《新纪实》、《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等10个编辑部门，营销中心、资产中心等7个经营部门，以及总编室、办公室等6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187人，其中：编辑98人，管理人员40人，财务人员9人，销售人员40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4人，硕士15人，本科150人；高级职称22人，副高级职称8人，中级职称36人。

2. 经营情况

教育报刊传媒现拥有的期刊出版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以及广告经营许可证情况如下：

期刊出版许可证	证书号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编号	广告经营许可证	编号
初中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777 号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鄂批字第 0096 号	广告经营许可证	4200003300017
高中生学习	鄂期出证字第 1784 号	—	—	—	—
湖北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033 号	—	—	—	—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422 号	—	—	—	—
小学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034 号	—	—	—	—
职教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803 号	—	—	—	—
新纪实	鄂期出证字第 1808 号	—	—	—	—
探秘	鄂期出证字第 1625 号	—	—	—	—
民风	鄂期出证字第 1614 号	—	—	—	—

教育报刊传媒目前主要从事期刊的编辑出版与发行业务，主要经营《湖北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职教天地》、《探秘》、《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等7种教育期刊，以及《民风》、《新纪实》2种社会期刊。

其中，《小学生天地》是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工具，月发行量一直稳居百万册以上。自1991年以来，《小学生天地》曾6次荣获湖北省优秀期刊；

1999年入选首届国家百种重点社科期刊；2003年荣获第二届国家期刊奖百种重点社科期刊；2007年获得第三届中国优秀少儿报刊奖；2008年荣获首届湖北出版政府奖。2009年入选中国新闻出版总署推荐优秀少儿期刊，并被评为湖北省十大名刊；2010年入选湖北省十大百万报刊工程。

《初中生天地》于2010年被评为湖北省第七届人文社科优秀精品期刊。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是中文核心期刊，全国高校唯一的党建期刊，常年保持着较高的转载率。

此外，教育报刊传媒还从事湖北省中小学免费课堂练习册的发行业务。

2008年—2010年，教育报刊传媒出版刊物印数超过7,326万册，发行湖北省中小学免费课堂练习册140余种，共计9,229万册。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2,205,460.09	287,959,959.12
其中：流动资产	100,222,539.51	129,431,675.68
负债总额	74,068,257.78	127,299,965.78
其中：流动负债	74,068,257.78	127,299,96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137,202.31	160,659,993.34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63,345,364.17	260,187,545.94
营业利润	18,266,560.27	26,099,935.54
利润总额	29,824,319.23	30,560,299.09
净利润	29,817,907.63	22,847,874.96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3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出鄂出团发【2009】127号《关于组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的通知》，决定湖北教育报刊社与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联合重组。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教育报刊社和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7,386.08万元，负债为8,712.94万元，净资产为

8673.15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19%；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358.53万元，负债为6,342.17万元，净资产为7,016.3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增值率为144.98%。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教育报刊社以及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156,895,014.88万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12,582,896.50元，以净资产144,312,118.38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8,000万元，资本公积金64,312,118.38元。

2009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报刊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成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注销了法人资格。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

（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教育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7,386.08万元，负债为8,712.94万元，净资产为8,673.15万元；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358.53万元，负债为6,342.17万元，净资产为7,016.36万元。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教育报刊传媒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1,188.65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6.8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教育报刊传媒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教育报刊社和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1）本次交易对教育报刊传媒净资产的评估，包括原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经过改制重组进入到教育报刊传媒的净资产，会使本次评估增值；

- (2) 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教育报刊传媒经营情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 (3) 教育报刊传媒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教育报刊传媒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10,752.33	14,431.21	14,431.21	21,188.65	12.62%	34.21%	46.83%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教育报刊传媒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二)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出版文化城出版大厦B座5层

法定代表人：徐德欢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时间：2009年5月15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111000085192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688818029

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库开发、应用，图文设计及动漫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站建设；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长江数字出版成立于2009年5月15日，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新媒体平台的建设、维护与运营业务，以及数字版权业务。

2. 经营情况

长江数字出版拥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鄂B2-20090118）、《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鄂号[2010]100107-B011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410号）、《互联网出版许可》（新出网证（鄂）字5号）。

目前，长江数字出版主要以门户网站“现在网”为新媒体平台，以数字版权运营、数字教育服务、手机媒体开发为业务重点，通过整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内各品牌、内容、渠道等优势资源，实施“特色定位、立体开发、报网互动、刊网互动”，在电子图书、数字报刊、原创文学、在线教育、虚拟社区、手机阅读、电子商务以及IPTV、动漫游戏等领域布局发展。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037,399.08	12,316,040.83
其中:流动资产	13,568,273.61	12,279,372.45
负债总额	3,598,769.66	2,337,366.23
其中:流动负债	3,598,769.66	2,337,366.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38,629.42	9,978,674.6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3,686,787.98	-
营业利润	-362,627.50	-107,905.80
利润总额	613,434.18	-21,325.40
净利润	459,954.82	-21,325.4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长江数字出版经评估的资产为1,400.15万元，负债为359.88万元；净资产为1,040.2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0.34%。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长江数字出版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三）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33号

法定代表人：华应生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20

税务登记号：420104698024732

经营范围：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像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省新华书店集团是在原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及全省各市、州、县新华书店基础上于2009年12月改制新设的国有法人独资公司。

2010年，根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作出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以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出的《关于省新华书店集团资产分割划转的通知》【鄂出团发[2009]172号】文件批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包括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及全省各市、州、县新华书店等）改制为公司制企业，其资产一分为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中部分经营性资产出资，设立省新华书店集团。

利安达于2009年12月18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9】第A1098-1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省新华书店集团之股东以其拥有的湖北省新华书店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经营性净资产人民币735,150,113.67元，增加股东划入净资产5,024,300.05元，扣除合并报表调整及少数股东权益11,681,725.85元后净资产728,492,687.87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228,492,687.87元。

目前，省新华书店集团拥有外文书店、新华书业、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等4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及遍布全省各市、州、县的85家分公司，营业网点394个，职工总数2,867人。

2. 经营情况

省新华书店集团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总发字第042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连锁字第038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鄂批0004）。

省新华书店集团的主营业务为中小学教材发行，图书、期刊、电子音像产品等各类出版物以及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通讯数码产品的连锁经营，物流配送服务等。

自成立以来，省新华书店集团一直致力体制和运营机制的创新，重塑文化市场主体，增强企业活力；通过经营创新，以物流配送和连锁经营为核心，构建新型的营销组织体系，增强企业市场竞争能力；通过管理创新，优化工作流程，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近几年，省新华书店集团重点实施了“以扩大职教教材发行为主的教材拓展工程、以预约征订为主的教辅突破工程、以馆藏图书和大中专院校教材为主的团供工程、以‘农村书屋’和‘读书活动’为重点的本版图书发行工程、以扩大连锁经营试点为基本方式的经营业态创新工程”的五项工程，企业经营获得快速发展。

（1）发行业务进一步壮大

在教材业务方面，省新华书店集团作为湖北省农村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供应商，通过改进工作方法，提高服务质量，严格发行纪律，认真履行承诺，有效保障了“课前到书，人手一册”。同时，通过抓住高中新课改的历史机遇，实现了高中教材和选修选订教材等非政策性、非垄断性业务份额的大幅提升，克服了免费教材政府采购资金减少等负面影响，实现了教材总销售码洋的稳中有升。

在教辅业务上，省新华书店集团通过与教育书刊发行系统的合作重组、规范和理顺产品线，同时主动应对市场形势的变化，强化市场终端的渗透和维护，三年来实现了跨越式增长，已在湖北省市场中占据了支配性地位。

在一般图书业务上，省新华书店集团通过连锁经营拓展工作实现了销售高速增长，截至目前已形成覆盖全省各市、州、县的连锁经营体系和终端销售平台。同时，积极进入大中专教材、馆配图书、职教用书等公开招投标市场，重点图书的集中营销推广模式全面铺开，已形成为省新华书店集团稳定的业务资源。

（2）扩大基础投资项目

为保证经营业务的持续增长，省新华书店集团近三年来在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建设、制度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也取得了长足发展，实施了一系列的重大项目，包括投资建设“华中物流产业园”第一期项目——图书分拣中心，目前已全面完成并开始运行，二期建设也已进入到最后阶段；信息化管理系统(ERP)建设也已基本完成；连锁核心卖场建设也进展顺利。

(3) 进行资本运作、资源整合

省新华书店集团在做好现有业务的同时，不断加强资本运作和资源整合，积极着手推进主营业务并购及重组项目，通过划转、合资等形式，整合国内行资源，扩大营销网络。2010年与国家教育部考试中心等联合组建了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携手进入大学考试类用书市场；同时与民营资本合作，组建了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进军数码、通讯产品连锁零售市场，实现了卖场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

(4) 加快经营转型、产业升级

省新华书店集团充分利用现有优势资源，以实体店连锁配送体系为支撑，从配套建设其网络数字平台和ERP系统起步，逐步探索建立完善出版资源库和数字书店配套条件，同时整合移动通讯平台，实现“供应商——服务平台——用户”的无缝对接，为连锁体系从传统实体书店向数字书店转型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目前，省新华书店集团采购营运系统、WMS仓储信息系统、企业资源门户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电子商务已在部分连锁书店试点开展，省新华书店集团完整的满足不同层次需求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已基本形成。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736,504,558.91	1,614,333,305.07
其中:流动资产	661,097,972.40	708,499,047.68
负债总额	541,136,027.94	631,950,288.06
其中:流动负债	541,136,027.94	620,453,413.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5,368,530.97	982,383,017.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1,513,425.24	977,365,296.69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463,268,629.15	1,337,823,780.30
营业利润	99,550,933.48	88,062,963.44
利润总额	103,585,080.75	99,096,517.10

净利润	102,772,288.36	84,990,539.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213,501.19	85,914,460.58

4. 最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省新华书店集团经评估的资产为175,194.42万元，负债为46,693.82万元；净资产为128,500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9.01%。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省新华书店集团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6. 子公司

（1）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武昌中南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华应生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号：420000000041658

税务登记号：420106177562666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2012年3月3日）、音像制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1日）、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像带复制加工（有效期至2012年5月1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2) 历史沿革

1979年11月16日，湖北省编制委员会下发鄂编[1979]013号《关于设立湖北省外文书店的批复》，同意在武汉市新华书店外文部及其门市部的基础上设立湖北省外文书店，为省出版局直属单位。1980年4月27日，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文

（1980）28号文件确认了上述批复。1981年10月7日，湖北省外文书店在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汉商字001379号《营业执照》。

自成立后，湖北省外文书店注册资本发生了多次变更，至2003年3月注册资本达到1000万元。

2010年8月31日，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鄂出团发[2009]172号《关于省新华书店集团资产分割划转的通知》文件批准，湖北省外文书店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出资人为省新华书店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

3) 经营情况

外文书店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省0062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鄂批0005），磁复证字第17C002号《复制经营许可证》

外文书店目前主要经营一家图书零售卖场，同时还从事大中专教材和馆配业务。

4)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1,306,429.17	118,464,466.54
其中:流动资产	34,794,264.87	34,609,522.33
负债总额	41,858,204.08	55,396,688.90
其中:流动负债	41,858,204.08	43,646,688.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448,225.09	63,067,777.64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45,591,328.75	74,056,320.16
营业利润	-1,743,008.15	-126,055.41
利润总额	141,647.45	-49,063.88
净利润	141,647.45	-49,063.88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外文书店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2)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昌区中南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方平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106000063668

税务登记号：420106682344504

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营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2) 历史沿革

公司前身是湖北教育书刊高中图书发行有限公司。2009 年 2 月 11 日，湖北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海信审字[2009]0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2 月 10 日，股东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出资的 50 万元货币资金全部到位；同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4201060000636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10 月 21 日，湖北教育书刊高中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22 日，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 万元，股东变更为省新华书店集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是省新华书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 经营情况

湖北教育图书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 0369 号）。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教育图书的发行业务，主要发行的图书包括中小学寒暑假作业、课堂练习、以及高中教辅。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929,555.79	2,138,005.88
其中:流动资产	42,545,529.36	1,968,033.62
负债总额	38,027,211.86	3,220,598.02
其中:流动负债	38,027,211.86	3,220,59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2,343.93	-1,082,592.14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19,996,335.72	34,180,367.20
营业利润	9,331,557.52	-844,848.75
利润总额	9,200,597.52	-844,848.75
净利润	4,484,936.07	-1,582,592.14

4)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3) 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方平

注册资本：4,000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20000000029276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73713306X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2014年4月17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2015年6月17日）；咖啡吧（有效期至2012年4月25日）。

2) 历史沿革

新华书业成立于2001年9月28日，由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等29家单位发起设立，经湖北振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鄂振宇验字[2002]010号《验资报告》审验，截止2002年1月18日，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4,000万元已收到，均以货币出资。2002年3月18日，新华书业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0008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元）	股份比例（%）
1	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	300	7.5
2	湖北省新华书店	1,420	35.5

3	湖北少儿社	200	5
4	长江文艺社	30	0.75
5	湖北教育社	300	7.5
6	湖北省外文书店	200	5
7	中国地图出版社	260	6.5
8	荆州市新华书店	40	1
9	恩施自治州新华书店	20	0.5
10	襄阳县新华书店	10	0.25
11	蕲春县新华书店	35	0.875
12	谷城县新华书店	20	0.5
13	麻城市新华书店	50	1.25
14	襄樊市新华书店	60	1.5
15	十堰市新华书店	60	1.5
16	鄂州市新华书店	15	0.375
17	黄石市新华书店	60	1.5
18	黄冈市新华书店	60	1.5
19	咸宁市新华书店	30	0.75
20	黄梅县新华书店	60	1.5
21	宜昌市新华书店	60	1.5
22	仙桃市新华书店	40	1
23	天门市新华书店	40	1
24	潜江市新华书店	40	1
25	孝感市新华书店	60	1.5
26	随州市新华书店	30	0.75
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220	5.5
28	商务印书馆	220	5.5
29	荆门市新华书店	60	1.5
合计		4,000	100

2009 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为理顺内部投资关系，分次将下属单位所持有的新华书业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省新华书店集团。2009 年 12 月 29 日，省新华书店集团完成注册登记。

上述划转完成后，新华书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元）	股份比例（%）
1	省新华书店集团	3,000	75
2	中国地图出版社	260	6.5
3	商务印书馆	220	5.5
4	人民社	220	5.5

5	外文书店	200	5
6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00	2.5
合计		4,000	100

3) 经营情况

新华书业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170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音像字鄂连0010号），洪卫公字（2010）第54号《卫生许可证》。

新华书业目前主要从事图书出版物、电子出版物、音像出版物以及数字图书等产品的开发、代理、发行业务，经营方式包括零售、批销、连锁和物流配送。

4)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9,707,197.68	69,026,216.29
其中：流动资产	57,602,961.94	65,680,202.80
负债总额	44,818,117.65	47,444,623.53
其中：流动负债	44,818,117.65	47,444,623.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89,080.03	21,581,592.76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34,947,678.10	40,558,005.28
营业利润	-7,682,004.15	-3,068,434.97
利润总额	-6,692,512.73	-3,073,138.27
净利润	-6,692,512.73	-3,073,138.27

5) 新华书业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公司是省新华书店集团重要的子公司，其业务与省新华书店集团形成很强的互补关系，是省新华书店集团扩大一般图书连锁经营规模的重要门点之一。2009、2010年度亏损主要是该公司经营策略调整尚未完成，同时为了开拓市场加大投入经营成本增加所致。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发行业务资产的整体性，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同业竞争，该公司业务属于省新华书店集团的主营业务，且省新华书店集团绝对控股该公司，因此，省新华书店集团持有该公司股权进入本次交易范围。

6)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新华书业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4)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33号

法定代表人：徐曙初

注册资本：2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420104000069756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695313029

经营范围：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配件批发零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省新华书店集团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陶柳君持有49%的股权。

2) 经营情况

目前，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数码、通讯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422,806.73	-
其中:流动资产	3,927,234.34	-
负债总额	2,632,419.54	-
其中:流动负债	2,632,419.5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0,387.19	-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0,734,895.28	-
营业利润	-212,612.65	-
利润总额	-209,612.81	-
净利润	-209,612.81	-

注：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从2010年开始实际运营。

4) 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公司从2010年开始实际运营，由于业务未能全面开展，当年出现经营亏

损。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发行业务资产的整体性，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该公司业务属于省新华书店集团利用现有门店优势拓展经营范围的重要支点，且省新华书店集团绝对控股该公司，因此，省新华书店集团持有该公司股权进入本次交易范围。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止目前，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四)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城C座6楼C0606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余三保

注册资本：2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111000069021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682341450

经营范围：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与中介）。（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天一国际成立于2009年1月22日，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资子公司，现有职工50人，主要从事出版物的策划、设计与出版发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出版社出版物及其版权的输出，外向型出版物国内市场的开拓，引进版权出版物的出版、制作、销售，教育培训，影视版权、剧本开发，影视项目投资等。

2. 经营情况

天一国际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346号）。

截至目前，天一国际策划了《全球化设计》、《DIY中国风》等外向型图书，其中“中国武术”出版项目入选2010年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创新中国系列丛书》被商务部、文化部、广电总局和新闻出版总署评为“2009—2010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项目”。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217,904.29	7,420,253.27
其中：流动资产	9,947,941.00	7,377,615.49
负债总额	2,271,685.92	1,890,359.29
其中：流动负债	2,271,685.92	1,890,35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46,218.37	5,529,893.98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5,446,338.84	122,019.79
营业利润	313,922.79	-670,106.02
利润总额	537,277.52	-470,106.02
净利润	416,324.39	-470,106.02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天一国际经评估的资产为1,102.72万元，负债为227.17万元；净资产为875.55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0.18%。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天一国际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五)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145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7,5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01861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726104992

经营范围：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

源管理和服务。

新华印务的前身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1月12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2007年9月25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0186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1月22日，根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现在岗职工713人（含高速彩印）。

2. 经营情况

新华印务现拥有《印刷经营许可证》（鄂新出印证字1140号）。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以教材和图书为主的书刊印刷，以DM广告为主的轻涂纸商业印刷，以及以长江商报为主外加若干种周报的新闻纸报纸印刷等业务板块，产品涵盖DM广告、报纸、产品说明书、产品包装、电信黄页号簿、网上购物目录等。经营上，公司以“技术、速度和质量”为特色，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拥有沃尔玛、麦德龙等国际知名外企客户；红金龙《市场报》、湖北电信“村村通”号簿、武商、中商、苏泊尔等上市企业和国企客户；长江日报、长江商报、楚天都市报等报业客户，人民日报社《环球人物》、知音传媒集团《知音漫客》等期刊客户，并且产品加工还辐射到周边省份。目前，教材教辅和一般图书印刷业务收入占比约为65%，彩色报纸印刷约占19%，DM广告和期刊等商业印刷约占16%。

公司拥有CTP直接制版、高档彩色印刷、多色商业印刷、精品图书制作等世界一流的装备和技术，实现生产作业的全流程ERP和数据化管理。近三年，公司加工价值、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三大指标均实现双位数增长，主要经济指标处于全国书刊印刷行业前列。2010年5月，经中国印刷工业协会书刊印刷专业委员会等单位对全国131家书刊印刷企业完成经济效益的统计，新华印务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名列全国第八，利润总额名列全国第七，人均利税名列全国同类印刷企业第二。

2008年，新华印务完成了制版112,526四开单色块、彩色印刷70万对开色令、书刊印刷85万令、装订46万令；2009年，完成了制版116,147四开单色块、彩色

印刷74万对开色令、书刊印刷80万令、装订44万令；2010年，完成了制版161,577四开单色块、彩色印刷66万对开色令、书刊印刷90万令、装订44万令。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5,492,523.57	373,132,948.64
其中:流动资产	169,346,609.49	110,183,231.86
负债总额	206,799,995.87	159,833,853.59
其中:流动负债	197,747,960.81	142,664,80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692,527.70	213,299,09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516,876.38	191,395,445.49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242,036,021.52	216,395,254.72
营业利润	24,993,393.80	23,374,096.29
利润总额	25,137,013.77	23,555,347.14
净利润	19,111,671.73	19,288,75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39,669.97	18,177,474.0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0年1月，根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下属单位持有的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划转到集团名下，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新华印务经评估的资产为45,033.64万元，负债为24,803.99万元；净资产为20,229.6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0.39%。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新华印务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6. 子公司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145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17035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764112272

经营范围：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2004年5月19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书》，约定共同投资设立高速彩印。2004年7月20日，湖北金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鄂金财验字（2004）008号），经审验，截至2004年7月20日，高速彩印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2004年7月21日，高速彩印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2011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理顺内部投资股权关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对高速彩印股权做了内部调整。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高速彩印股权结构为：新华印务持股60%，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股38%，物资公司持股2%。

（2）经营情况

高速彩印现拥有《印刷经营许可证》（鄂新出印证字1298号）。

高速彩印业务主要定位于从事报纸印刷，客户主要是长江商报社、长江日报报业集团，此外还有外省市的报刊，如投资时报、世界早报等。

（3）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8,634,779.15	57,671,535.16
其中:流动资产	48,615,039.33	44,709,639.03
负债总额	3,195,650.85	2,912,411.27
其中:流动负债	3,195,650.85	2,912,411.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39,128.30	54,759,123.89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36,937,753.27	34,058,886.53
营业利润	912,610.40	3,716,060.44
利润总额	912,610.40	3,714,060.44
净利润	680,004.41	2,778,205.39

（4）公司资产的权属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高速彩印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十六）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211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1,651.3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21743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737118310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有效期至2012年6月30日）；印刷油墨批发（限票面，有效期至2011年9月2日）。

2002年2月20日，湖北省出版总社作出鄂总社发（2002）8号《湖北省出版总社关于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在原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的基础上，组建成立物资公司。2002年3月14日，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依法设立，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1422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2月4日，根据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鄂出团发[2009]97号《关于解散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和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的通知》，物资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1.30万元。

物资公司现设器材油墨部、教材用纸部、社会用纸部等4个业务与经营部门，以及市场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等4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96人，其中：管理人

员19人，财务人员10人，销售人员36人，其他劳动人员31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3人，本科18人；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19人。

2. 经营情况

物资公司现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鄂安经（甲）字[2008]00347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鄂交运管许可货字420100300744号）。

物资公司是湖北省规模最大的专业性印刷物资流通企业，目前主要从事全省中小学教材、教辅、图书用纸的供应工作，经营国产和进口的各类各档次的书刊纸、胶版纸、新闻纸、铜版纸、白卡纸等，同时还向全省印刷、包装、装璜行业供应各种印刷机械、器材、装帧材料、油墨等物资，以及木浆、造纸增白剂、施胶剂、脱墨剂等造纸原材料。

2008 年—2010年，物资公司分别销售印刷用纸4.3 万吨、4.8 万吨、5.3 万吨；销售纸浆9,502吨、6,354吨、12,360吨、7,277吨。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74,589,554.84	150,492,427.92
其中:流动资产	170,542,053.49	146,090,974.28
负债总额	145,280,849.72	143,437,569.41
其中:流动负债	145,280,849.72	143,437,56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08,705.12	7,054,858.51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303,350,773.43	286,716,746.34
营业利润	4,403,587.55	3,293,272.06
利润总额	3,214,937.90	3,303,910.32
净利润	2,253,846.61	2,918,570.3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物资公司经评估的资产为17,402.50万元，负债为14,528.08万元；净资产为2,874.41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93%。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物资公司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二、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改制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号）的精神，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施了转企改制，包括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相关单位。

（一）已经履行的改制程序

1. 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审计及评估情况

2006年12月22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的批复》（鄂财行资发【2006】10号），认定经清产核资资金核实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6年6月30日合并口径的资产总额为347,933.23万元，负债总额为148,362.70万元，少数股东权益3,284.11万元，所有者权益196,286.42万元，认定由利安达审计的清产核资资料齐全，依据充分、数据正确，对各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结果给予确认。

利安达接受委托，对各改制单位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9]第A1054-1号-第A1054-16-88号）；永业行接受委托，对改制涉及的土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技术报告》（（鄂）永地[2009]（估）字第300号），该报告已经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备案；天健兴业接受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截止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09）228号-335号）。

2. 改制方案的审批情况

2009年7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718号），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9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在湖北省工商局办理完

成注销手续，取得了工商局出具的《注销证明》。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鄂出团文【2009】135号）。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重组上市方案。

3. 改制单位的土地处置及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情况

2009年11月10日，改制涉及的土地处置方案获得了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土地估价结果备案及土地资产处置的函》（鄂土资函【2009】1457号文）以及湖北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关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上市国有划拨土地处置问题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1263号）的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下属各企业原占有和使用的426宗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以国家作价出资方式投入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作价出资额度按评估总地价的40%测算为39,897.42万元人民币，该资产转增为国家资本金，国家资本金所形成的国家股由湖北省财政厅持有。

2009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同意天健兴业所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9）第228号-335号资产评估报告中各单位资产评估结果。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说明因原改制评估报告中对拟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引用的永业行出具的（鄂）永地[2009]（估）字第300号报告中的土地评估价格不当，从而导致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值少计24,004.03万元，相应少计净资产价值24,004.03万元。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同意对《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文件批复的108

家改制单位426宗划拨土地价75,739.53万元与出让评估价99,743.56万元的差额部分2,4004.03万元，作增加资本公积处理，并要求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根据上述批复及附件进行账务调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及时完成了以上账务调整。

4. 改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的审议通过及主管部门确认情况

本次拟注入资产在改制过程中就人员分流安置制定了妥善的安置方案，该等安置方案经各改制主体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且取得了各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确认或同意。

除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及来凤县新华书店以外，2005年至2007年期间，其他各市县新华书店分别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职工身份置换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上述《职工安置方案》的内容均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来凤县新华书店于2010年9月制定的《职工安置方案》已获得职工大会通过，并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

2010年4月，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总部（湖北省出版总社）、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社、教育报刊社及教育书刊发行社12家单位，分别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改制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2010年5月1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鄂人社函【2010】232号），同意上述12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2007年1月16日，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员工分流安置实施办法》。2007年6月22日，湖北省新华书店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企业化改革职工权益保障方案》。2011年1月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和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同意该两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面规范改制，共安置改制单位在岗职工、已离退休人员、已内退人员、死亡职工遗属等共计10,400人，原事业在编职工均全部转换为企业人员身份，按规定办理了各项社会保险，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新型劳动关系。

为保障改制单位职工的利益，根据人员安置方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聘

请专业机构对职工安置费用进行精算，并以预提负债的方式冲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净资产。2010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266号），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947,473,885元，提取的安置费用专项用于支付退养人员生活费及社会保险费等。

5. 改制单位法人组织形式变更情况

2009年12月，利安达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整体改制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拟注入资产范围内各改制企业据此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改制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一人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月19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出具《关于撤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及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同意注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科技社、少儿社、美术社、湖北辞书出版社（崇文书局前身）、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大家报刊社前身）、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省新华书店事业法人资格。

（二）律师法律意见

对此，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的意见如下：

- 1、拟注入资产转企改制工作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其已经履行的程序合法；
- 2、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资产的权属清晰。

三、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情况

（一）评估方法

1. 评估方法的选择

企业整体资产的评估方法包括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 （1）不适合采用市场法对被评估单位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与被评估单位生产规模、业务种类相似企业股权交易案例较难取得，所以长江出版传媒各子公司不适合采用市场法估算其整体资产价值。

（2）适合采用收益法对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1）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均是具有独立获利能力的主体，未来期间的收益能够预测并可以货币计量；

2）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并可以货币化计量；

3）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3）适合采用成本法对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1）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的各项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

2）能够取得可利用的历史资料，各单项资产的现实状况与历史期间具有相同性或可比性；

3）取得各单项资产的全部耗费是必须的并能够可靠计量。

2. 成本法评估

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思路，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 = Σ 各单项资产评估值 - Σ 各单项负债评估值

（1）流动资产评估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存货等七大类资产，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货币资金：现金的评估，采用监盘的方式进行了现金盘点，将现金实际盘点数加上评估基准日到盘点日的现金支出数，减去评估基准日到盘点日的现金收入数，推算评估基准日实存数，将该实存数与评估基准日现金日记账记录核对，以实存数为评估值；银行存款的评估，将银行存款对账单与银行存款日记账核对，对企业编制的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的未达账项进行核实，对影响净资产的项目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以核实调整后的数据作为评估值。其他货币资金的评估，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相关账户余额确定评估值。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评估人员对该部分股票及基金相关手续进行查验，以证被评估单位所持有股票及基金的真实性。并查询了交易所网站公布的该部分股票及基金准日的收盘价，以此确定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评估值。

3) 应收票据

首先将评估申报表与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核对一致，将企业的会计报表与企业会计帐核对一致，其次，将评估明细表中应收票据项目及金额与相关合同、单、证核对一致。以核实后的数据作为评估值。

4) 应收款项的评估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首先将评估申报表与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核对一致，将被评估单位的会计报表与会计帐核对一致，其次，对账龄时间长或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无法函证的应收账款，通过核对有关合同、发票、销售发货单等替代程序进行核对。

5) 预付账款的评估

对预付账款的评估以预付账款可收回货物、获得服务、或收回货币资金等可以形成相应资产和权益的金额估计作为评估值。

6) 应收利息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对企业的所持有的国债进行核实，以证实应收利息的真实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7) 应收股利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对企业的分配决议进行核实，以证实应收股利的真实性，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8) 存货—原材料评估

按评估基准日有效的公开市场价格或通过企业近期材料采购价格发票上金额确定评估值。

9) 存货—委托加工物资评估

委托加工物资为原材料委托加工形成。周转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10) 存货—库存商品评估

本次评估涉及出版社系统和新华书店系统两大板块。其中出版社系统板块主要包括各出版社及物资供应、印刷企业；新华书店系统主要包括以湖北省新华书店为核心的各市县新华书店。对于库存商品的评估根据两大板块的特点分别采用不同的方法进行评估。

11) 存货—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评估

① 对于出版系统的发出商品或委托代销商品采用与库存商品相同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② 对于新华书店的委托代销商品是被评估单位将受托代销商品委托给基层书店进行销售的存货，该商品相关的风险及收益并非由被评估单位承担，因此评估值按照审计后的账面值确定。

12) 存货—在产品评估

根据在产品成本核算程序，了解核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在核对账账、账表无误的基础上，对在产品进行清查核实，并查看了评估基准日至清查日在产品的成本结转和入库、出库单据，核实结果与申报内容相符，账面值属企业正常印刷未完成的图书成本，评估值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

13) 存货—在用低值易耗品评估

对于库存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低值易耗品，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库存时间长、流动性差、市场价格变化大的低值易耗品按基准日有效的公开市场价格加上正常的进货费用确定评估值；

14) 受托代销商品评估

受托代销商品系委托人的产品，与资产产权相关的风险及收益均为委托人承担，被评估单位按照销售协议和实际销售情况取得代销手续费收入。故受托代销商品评估值以审计后的账面值确定。

(2)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票投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

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评估人员对该部分股票相关手续进行查验，以证企业所持有股票的真实性。并查询了上证交易所网站公布的该股票准日的收盘价，以此确定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票投资的评估值。

（3）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评估人员对该部分债券相关手续进行查验，以证企业所持有债券的真实性。并查询了与此相关的信息，按评估目的实现后企业尚存权益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评估值。

（4）长期股权投资评估

根据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对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对子公司取得控制权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对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估算被投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据此乘以长江出版传媒持股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对子公司未能取得控制权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被投资企业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的净资产，乘以长江出版传媒持股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5）投资性房地产评估

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市场法、收益法评估。

（6）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

房屋建筑物采用市场法、成本法和收益法评估。

（7）设备类资产评估

设备类资产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即在持续使用的前提下，以重新购置该项资产的现行市值为基础确定重置成本，同时通过现场勘察和综合技术分析确定成新率，据此计算评估值。

（8）在建工程评估

对评估范围内在评估基准日时不具备调入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根据其具体内容、开工时间、付款情况、形象进度、相应合理的费用等确定评估值。对于已经具备调入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视同正常固定资产评估。

（9）土地使用权评估

根据宗地的具体条件、性质及可获取资料的条件，本次对宗地的评估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剩余法、成本逼近法对委估宗地

进行了评估。

（10）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

被评估单位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系被评估单位原公有住宅进行改革过程中，收取并存入当地房改部门房改资金专户的房改资金、住房维修金以及住房公积金存款，其中住房维修金今后待已房改的住宅需要进行维修时，被评估单位向房改办公室申请并支付维修款项；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11）长期待摊费评估

对于长期待摊费用以尚存的资产或权利的价值进行评估。

（12）负债评估

对于负债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值，对于将来不需支付的负债项目，按零值计算。

3. 收益法评估

（1）评估思路

本次评估首先预测被投资企业未来期间的净利润，在此基础上计算被投资企业的现金净流量，按照适当的折现率计算经营性资产价值（主营业务收益折现值），然后再加上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减去非经营性负债、付息负债价值得出被投资企业净资产评估值，最后再乘以长江出版传媒持股比例，计算长江出版传媒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2）收益法评估介绍

1) 公式介绍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选定评估模型，确定计算公式如下：

$$\text{经营性资产价值} = \sum_{t=1}^n \frac{\text{自由现金流量}_t}{(1 + \text{加权平均资本成本})^t}$$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负债价值 - 付息负债价值

本次评估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企业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自由现金流量 = 净利润 + 折旧及摊销 + 税后利息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追加额。

2) 折现率

根据收益额与折现率匹配的原则，采用WACC模型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并

作为折现率。

$$WACC = K_e \cdot W_e + K_d \cdot W_d \cdot (1 - T)$$

WACC: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 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K_d : 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_e :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_d :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 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3) 预测期

企业的寿命是不确定的，通常采用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企业将无限期的持续下去，将预测的时间分为两个阶段，详细的预测期和永续期。

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据评估基准日时间近两年，改制完成后，企业将发挥产业政策优势、分析未来企业发展前景，进行相应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调整，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分析，预计在2015年之前将是稳步发展期，在2016年后将进入持续稳定发展期。所以，本次评估对2011年1月至2015年采用详细预测，假设2016年及以后各年按照2015年水平永续。

（二）评估结果

本次评估以天健所审计的拟购买资产的模拟报表为基础，模拟报表以拟购买资产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为母公司持有15家拟购买资产股权的母公司模拟报表为基础编制。以下所称账面价值为本部教材中心账面净资产价值，及反映在母公司模拟报表上的对15家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价值。

1. 成本法评估结果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审计后的账面价值为175,836.00万元，以成本法评估的价值为253,506.36万元，增值额为77,670.35万元，增值率为44.17%，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成本法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	3,652.00	3,935.84	283.84	7.77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成本法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3,548.88	3,209.60	-339.27	-9.56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5,078.85	7,850.88	2,772.02	54.58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4,126.70	26,462.65	2,335.95	9.68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8,700.97	16,887.50	8,186.53	94.09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4,634.43	4,833.62	199.19	4.30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7,104.01	9,071.88	1,967.88	27.70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00%股权	1,328.87	1,576.46	247.59	18.63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679.21	3,375.84	696.63	26.0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1,063.97	1,592.92	528.95	49.7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	14,431.21	21,188.65	6,757.44	46.8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80,883.67	128,500.60	47,616.93	58.87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	16,921.35	20,229.66	3,308.30	19.55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81.87	2,874.41	2,792.54	3,410.7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00.00	1,040.28	40.28	4.03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	600.00	875.55	275.55	45.93
合计	175,836.00	253,506.36	77,670.35	44.17

2. 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审计后的账面值为175,836.00万元，以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为264,499.95万元，增值额为88,663.95万元，增值率为50.4%。

3. 本次评估最终结论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

本次评估以成本法的评估结果2,535,063,558.08元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没有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理由如下：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股份之资产（包括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相关净资产、15家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营业收入构成包括教材收入、教辅及一般图书和数码产品收入等，涵盖出版、印刷、发行三大板块。其中：

（1）教材收入预测是依据发行单位和教育主管部门签署的教材采购合同分析预测的，国家关于教材采购政策的不确定性，对未来期间教材经营收入稳定性具有较大影响。

（2）预测期间图书出版发行市场变化较快，特别是计算机、互联网和通信技术的飞速发展，在以数字技术和互联网传播为代表的信息时代，从内容生产到

加工制作、再到传播保存，以数字技术手段参与出版所有环节而产生的一种全新的出版业态，即数字出版，数字出版技术的日渐普及和应用，改变了人们对传统出版业的认识，也改变了传统出版物的生产方式、运作流程和消费理念，在这一领域，技术上的优势很容易转化成市场上的优势，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被评估单位目前经营的传统图书出版将受到数字出版冲击，其市场份额具有一定的不稳定性。

评估人员认为，上述因素对被评估单位现有经营模式下预测未来期间收益产生一定影响，所以没有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结论。

（三）评估结果分析

1. 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

（1）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教材中心进行评估 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净资产账面价值3,652.00万元，评估值3,935.84万元，评估增值283.84万元，增值率7.77%。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8,122.76	8,244.53	121.77	1.50
非流动资产	2,199.78	2,361.85	162.07	7.37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998.81	2,164.89	166.08	8.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0.97	196.96	-4.01	-2.0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0,322.54	10,606.38	283.84	2.75
流动负债	6,670.54	6,670.5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670.54	6,670.5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652.00	3,935.84	283.84	7.77

(2)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法核算，账面值较低，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确定评估值，形成了评估增值；

2) 库存商品评估增值：库存商品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2.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 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人民社进行评估。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人民社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3,169.68万元，评估值3,209.60万元，评估增值39.93万元，增值率1.26%。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4,178.45	4,176.21	-2.24	-0.05
非流动资产	1,114.06	1,156.23	42.17	3.7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7.64	37.6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65.31	986.20	20.89	2.16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使用权	111.11	132.39	21.28	19.15
资产总计	5,292.51	5,332.44	39.93	0.75
流动负债	2,122.83	2,122.8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122.83	2,122.8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169.68	3,209.60	39.93	1.26

(2)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主要是房屋类资产评估增值：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房产市场价格涨幅较大，采用市场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3.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1）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文艺社进行评估。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文艺社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7,511.37万元，评估值7,850.88万元，评估增值339.51万元，增值率4.52%。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8,656.22	8,795.80	139.58	1.61
非流动资产	532.90	732.82	199.92	37.5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56.53	184.16	27.63	17.6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6.36	548.66	172.30	45.78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使用权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9,189.11	9,528.62	339.51	3.69
流动负债	1,677.75	1,677.7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77.75	1,677.75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511.37	7,850.88	339.51	4.52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库存商品评估增值：库存商品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2) 房屋类资产评估增值：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房产市场价格涨幅较大，采用市场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4.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

成本法对教育社进行评估。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教育社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25,292.97万元，评估值26,462.65万元，评估增值1,169.68万元，增值率4.62%。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4,591.53	14,963.17	371.64	2.55
非流动资产	14,790.57	15,588.60	798.03	5.40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	76.49	-23.51	-23.51
投资性房地产	2,087.43	5,648.22	3,560.79	170.58
固定资产	7,639.36	6,604.20	-1,035.16	-13.5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4,963.78	3,259.70	-1,704.08	-34.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9,382.09	30,551.77	1,169.68	3.98
流动负债	4,029.62	4,029.62		
非流动负债	59.50	59.50		
负债合计	4,089.12	4,089.1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5,292.97	26,462.65	1,169.68	4.62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主要因为房地产市场过度繁荣，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导致增值，同时纳入固定资产科目的面积减小，纳入投资性房地产科目的面积增加。

2）存货评估增值：产成品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5.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少儿社进行评估。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少儿社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4,516.40万元，评估值16,887.5万元，评估增值2,371.1万元，增值率16.33%。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2,896.76	13,135.57	238.81	1.85
非流动资产	11,710.61	13,842.90	2,132.29	18.21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142.27	7,142.27		
长期股权投资	3,419.22	5,371.65	1,952.43	57.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3.00	1,328.98	315.98	31.19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36.13		-13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4,607.37	26,978.47	2,371.10	9.64
流动负债	10,090.97	10,090.9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090.97	10,090.9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516.40	16,887.50	2,371.10	16.33

(2)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少儿社投资的海豚传媒利润好，图书畅销，且售价较高，对其进行整体评估，确定评估值，因此形成了评估增值；

2) 房屋类资产评估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 2008年企业改制时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账面调整，被评估单位将原评估的房地合一价值中的土地价值调整至无形资产中，而本次评估结果为房地合一价值；

② 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采用市场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3) 存货评估增值：由于少儿社在全国少儿出版社排名高，信誉好且市场占有率高，其存货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6.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 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

成本法对科技社进行评估。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科技社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4,594.66万元，评估值, 4,833.62万元，评估增值238.97万元，增值率5.2%。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5,912.23	6,101.56	189.33	3.20
非流动资产	314.58	364.21	49.63	15.78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9.91	364.21	124.30	51.8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74.66		-74.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6,226.81	6,465.77	238.96	3.84
流动负债	1,632.15	1,632.1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32.15	1,632.15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594.66	4,833.62	238.97	5.20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库存商品评估增值：库存商品（产成品）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2) 房屋类资产评估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 2008年企业改制时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账面调整，科技社将原评估的房地合一价值中的土地价值调整至无形资产中，而本次评估结果为房地合一价值；

③ 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7.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美术社进行评估。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美术社经审计的净资产账

面价值8,730.47万元，评估值9,071.88万元，评估增值341.41万元，增值率3.91%。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1,476.70	11,711.21	234.51	2.04
非流动资产	858.74	965.64	106.90	12.45
长期股权投资	43.66	37.42	-6.24	-14.2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7.45	928.22	200.77	27.6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87.62	-	-87.62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2,335.44	12,676.85	341.41	2.77
流动负债	3,604.97	3,604.97	-	-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604.97	3,604.9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730.47	9,071.88	341.41	3.91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评估增值：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2) 房屋类资产评估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2008年企业改制时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账面调整，美术社将原评估的房地合一价值中的土地价值调整至无形资产中，而本次评估结果为房地合一价值；

②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采用市场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8.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崇文书局进行评估。在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517.36万元，评估值1,576.46万元，评估增值59.1万元，增值率

3.89%。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2,341.38	2,384.94	43.56	1.86
非流动资产	28.77	44.32	15.55	54.0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77	44.32	15.55	54.0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370.15	2,429.25	59.10	2.49
流动负债	852.79	852.7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52.79	852.79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17.36	1,576.46	59.10	3.89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评估增值：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评估基准日部分的账面单价高于市场价价格，评估后出现增值；

2) 设备类资产评估增值：车辆折旧速度过快，导致评估增值。

9.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1）评估结论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九通社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九通社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3,450.62 万元，评估值 3,375.84 万元，评估增值-74.78 万元，增值率-2.17%。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5,303.78	5,292.03	-11.75	-0.22
非流动资产	355.96	292.94	-63.02	-17.70
长期股权投资	160.00	39.50	-120.50	-75.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5.96	253.44	57.48	29.33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5,659.75	5,584.97	-74.78	-1.32
流动负债	2,209.13	2,209.1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209.13	2,209.1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450.62	3,375.84	-74.78	-2.17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减值：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较高，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确定评估值形成了评估减值；

2) 房屋类资产评估增值：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本次采用市场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1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大家报刊传媒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大家报刊传媒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1,583.91 万元，评估值 1,592.92 万元，评估增值 9.01 万元，增值率 0.57%。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2,300.92	2,286.73	-14.19	-0.62
非流动资产	38.06	61.25	23.19	60.9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06	61.25	23.19	60.93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338.97	2,347.98	9.01	0.39
流动负债	755.07	755.0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55.07	755.0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83.91	1,592.92	9.01	0.57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库存商品减值：库存商品售价较低，评估后出现减值；

2) 设备类资产评估增值：车辆折旧速度过快，导致评估增值；委估设备折旧速度过快，账面值较低，致使评估增值。

1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教育报刊传媒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教育报刊传媒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18,813.72 万元，评估值 21,188.65 万元，评估增值 2,374.93 万元，增值率 12.62%。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0,022.25	10,063.18	40.93	0.41
非流动资产	16,198.29	18,532.30	2,334.01	14.41
长期股权投资	147.73	147.73		
投资性房地产	8,919.70	15,580.32	6,660.62	74.67
固定资产	2,993.45	2,543.60	-449.85	-15.03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4,137.42	260.65	-3,876.77	-93.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26,220.55	28,595.48	2,374.93	9.06
流动负债	7,406.83	7,406.8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406.83	7,406.8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8,813.72	21,188.65	2,374.93	12.62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2) 库存商品（产成品）评估增值：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12. 湖北长江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长江数字出版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长江数字出版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1,043.86 万元，评估值 1,040.28 万元，评估增值-3.58 万元，增值率-0.34%。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356.83	1,356.83		
非流动资产	46.91	43.33	-3.58	-7.6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91	43.33	-3.58	-7.63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403.74	1,400.15	-3.59	-0.26
流动负债	50.14	50.14		
非流动负债	309.73	309.73		
负债合计	359.88	359.8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043.86	1,040.28	-3.58	-0.34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类资产技术进步较快、老型号的市场价格不断下跌，导致该类设备的评估减值。

1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省新华书店集团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省新华书店集团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117,882.95 万元，评估值 128,500.60 万元，评估增值 10,617.65 万元，增值率 9.01%。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57,536.61	57,536.61		
非流动资产	107,040.16	117,657.81	10,617.65	9.9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2.65	472.65		
长期股权投资	8,588.63	11,632.43	3,043.80	35.44
投资性房地产	22,561.22	30,684.99	8,123.77	36.01
固定资产	52,239.06	61,232.63	8,993.57	17.22
在建工程	1,906.28	1,943.22	36.94	1.94
无形资产	20,980.34	11,399.91	-9,580.43	-45.66
长期待摊费用	291.98	291.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64,576.77	175,194.42	10,617.65	6.45
流动负债	46,693.82	46,693.8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6,693.82	46,693.82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17,882.95	128,500.60	10,617.65	9.01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长期股权投资增值：外文书店和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连续盈利，且省新华书店集团对长期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外文书店和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确定评估值，形成评估增值。

2）投资性房地产以及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主要原因如下：

① 2008 年企业改制时根据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账面调整，省新华书店集团将原评估的房地合一价值中的土地价值调整至无形资产中，而本次评估结果为房地合一价值；

② 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

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14.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天一国际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天一国际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794.62 万元，评估值 875.55 万元，评估增值 80.93 万元，增值率 10.18%。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994.79	1,076.47	81.68	8.21
非流动资产	27.00	26.25	-0.75	-2.78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00	26.25	-0.75	-2.78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021.79	1,102.72	80.93	7.92
流动负债	227.17	227.1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27.17	227.1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94.62	875.55	80.93	10.18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库存商品评估增值：由于库存商品售价较高，评估后出现增值。

16.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新华印务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新华印务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18,325.34 万元，评估值 20,229.66 万元，评估增值 1,904.32 万元，增值率 10.39%。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合计	165,167,079.80	165,443,305.82	276,226.02	0.17
货币资金	6,054,148.12	6,054,14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400,000.00		
应收账款	69,832,252.66	69,832,252.66		
预付款项	347,334.09	347,334.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812,143.61	55,812,143.61		
存货	32,612,026.74	32,888,252.76	276,226.02	0.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174.58	109,174.58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126,174.26	284,893,102.49	18,766,928.23	7.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918,521.80	45,918,521.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785,096.08	37,052,243.99	4,267,147.91	13.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802,998.18	158,179,699.00	10,376,700.82	7.02
在建工程	585,637.70	585,637.70		
无形资产	39,033,920.50	43,157,000.00	4,123,079.50	10.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三、资产总计	431,293,254.06	450,336,408.31	19,043,154.25	4.42
四、流动负债合计	238,987,819.60	238,987,819.60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000,000.00	71,000,000.00		
应付账款	57,152,057.46	57,152,057.46		
预收款项	4,485,690.21	4,485,690.21		
应付职工薪酬	10,021,092.77	10,021,092.77		
应交税费	6,920,053.85	6,920,053.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应付利润）	3,316,689.29	3,316,689.29		
其他应付款	26,092,236.02	26,092,236.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2,035.06	9,052,03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2,035.06	9,052,035.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负债总计	248,039,854.66	248,039,854.66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83,253,399.40	202,296,553.65	19,043,154.25	10.39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1) 机器设备资产评估增值：机器设备折旧过快，另有部分设备超期服役，而评估时的成新率是按照通常社会平均经济寿命年限水平进行评估，最低成新率取 15.00%，从而导致评估大幅度增值；

2)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由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较低，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确定评估值，形成了评估增值；

3) 土地使用权评估增值：土地使用权价格上涨；

4) 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近年来物价和建筑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和人工费等成本的上涨和房地产市场的过度繁荣，导致市场价格涨幅较大，采用市场法评估形成了评估增值。

16.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对物资公司进行评估。在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物资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2,930.87 万元，评估值 2,874.41 万元，评估增值-56.46 万元，增值率-1.93%。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7,054.21	16,975.78	-78.43	-0.46
非流动资产	404.75	426.72	21.97	5.43
长期股权投资	176.00	189.94	13.94	7.9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8.75	236.78	8.03	3.51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17,458.96	17,402.50	-56.46	-0.32
流动负债	14,528.08	14,528.0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4,528.08	14,528.0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930.87	2,874.41	-56.46	-1.93

（2）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的原因

库存商品评估减值：库存商品现行市场价格较低，评估后出现减值。

四、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的土地资产情况

本次拟购买资产中作为无形资产的土地使用权共计 80 宗土地，面积合计 221,948.95 平方米，账面价值合计 201,424,113.39 元，评估价值合计 185,182,888.43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土地权证编号	土地位置	终止年限	取得方式	用地性质	面积(m²)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1	教育报刊传媒	夏国用（2011）第 188 号	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劳一村	2054 年	出让	工业用地	8,340.04	2,281,996.54	2,393,600.00
2		夏国用（2011）第 189 号	武汉市江夏区郑店街劳一村	2054 年	出让	工业用地	726.67	200,943.19	212,900.00
3	教育社	武国用（2011）第 14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2045 年	出让	商务金融、城镇住宅	6,085.04	45,555,154.38	32,596,952.39
4	人民社	武国用（2010）第 688 号	江汉区新育村 33 号 14 栋地下层至一层	205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城镇住宅用地	122.78	1,111,104.00	1,323,900.00
5	省新华书店	武国用（2010）第 724 号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乡	2057 年	出让	工业	47,747.83	30,568,646.26	30,606,400.00
6		武国用（2010）第 723 号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乡	2057 年	出让	工业	21,804.18	10,703,706.79	13,976,500.00
7		黄石国用（2011）第 00043 号	交通路 154 号	2051 年	出让	批发零售用	817.59	648,624.00	199,995.00
8		麻土国用（2010）第 420003145-1 号	将军北路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服	1,467.69	2,026,006.36	1,530,900.00
9		麻土国用（2010）42081011-1 号	麻城市宋埠镇建设路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服	458.87	236,566.44	248,700.00
10		麻土国用（2010）42004011014	麻城经济开发区孝感乡路	2050 年	出让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3,333.20	899,031.70	2,366,600.00
11		随县国用(2010B)第 1155 号	厉山镇神农村三组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业	952.90	347,635.80	402,100.00
12		随国用(2010B)第 3246 号	西城解放路时代新城一区	2051 年	出让	商服用地	17.15	41,870.86	43,600.00
13		随县国用(2010B)第 1156 号	唐县镇紫金村一组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业	375.48	144,515.06	163,300.00
14		随县国用(2010B)第 1157 号	曾都区殷店镇神农路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业	640.17	250,978.79	289,400.00

15		随国用(2010B)第 3704 号	清河路东端	2075 年	出让	住宅	6,991.50	3,820,176.35	5,320,500.00
16		钟国用(2010)第 220140381-1 号	郢中文峰路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仓储用地	7,207.40	2,123,678.25	2,126,200.00
17		通国用(2010)第 1200 号	通羊镇新城社区兴洋小区	2048 年	出让	商业	365.12	1,216,613.84	1,111,400.00
18		隽国用(2010)第 000255 号	通城县隽水镇民主路 88 号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文体用地	1,247.90	2,697,685.68	295,295.00
19		蕲春国用(2010)第 1514679A-1 号	蕲村县付畈大道 175 号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文体	2,344.53	1,512,104.88	767,087.00
20		荆州国用(2010)第 101010727 号	荆州区荆中路北侧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文体娱乐用 地	169.42	156,532.69	178,700.00
21		荆州国用(2010)第 102010715 号	沙市区北京西路南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新闻出版用 地	252.77	235,913.93	262,100.00
22		荆州国用(2010)第 102010716 号	沙市区北京西路南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城镇住宅用 地	12.70	13,229.64	15,000.00
23		荆州国用(2010)第 102010717 号	沙市区北京西路南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新闻出版用 地	38.05	34,304.48	39,400.00
24		荆州国用(2010)第 102010718 号	沙市区北湖路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仓储用地	2,641.50	1,094,942.67	1,109,400.00
25		荆州国用(2010)第 101010723 号	荆州区荆东路北侧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文体娱乐用 地	632.30	543,117.31	725,900.00
26		河国用(2010)第 010350 号	老河口市北京路中段西侧	2059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仓储用地	1,630.60	479,648.86	485,900.00
27		红安国用(2010)字第 422123010103139 号	城关镇胜利街 63 号	206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文体娱乐	1,462.72	1,595,638.24	1,386,700.00
28		竹山国用(2010)第 401215 号	竹山县城关镇人民路 54 号	2040 年	国家作 价出资	商业	951.20	1,028,062.62	67,481.00

					价出资				
29		石土国用（2010）第 0010710283-2-1 号	石首市绣林太平坊大道	2017 年	出让	商业	3,014.72	1,575,455.79	1,160,700.00
30		石土国用（2010）第 0010260078-1-1 号	石首市绣林解放中山路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业	764.98	162,010.38	681,600.00
31		石土国用（2010）第 090104160 号	石首市小河口镇连心大道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业	416.34	42,576.40	131,100.00
32		监国用（2010）第 010002277 号	容城镇天府东路	2046 年	出让	商业用地	564.46	610,105.26	662,100.00
33		潜国用（2010）第 1901 号	潜阳中路 11 号	206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	84.83	134,250.05	171,000.00
34		鹤国用（2010）第 360 号	鹤峰县容美镇胜利路 18 号	205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娱乐	556.96	1,500,356.72	746,293.00
35		西国用 2010 第 0442 号	郧西县城关南正街 6 号（人民路 6 号）	206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娱乐	321.74	511,730.88	447,199.00
36		远土国用（2010）第 556 号	远安县鸣凤镇沮阳路 12 号	205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娱乐用地	1,581.11	932,667.12	96,183.00
37		梅国用（土）第 250110046 号	黄梅镇五祖大道 442 号	206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综合用地	414.75	800,543.00	447,637.00
38		恩市国用 2010 第 020398 号	六角亭街道办事处中山路 20 号仓库办公室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服	795.90	574,860.82	715,500.00
39		建国用（2010）第 0529 号	建始县业州镇船儿岛社区业州大道 105 号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批发零售	2,323.84	6,476,082.16	827,248.00
40		宜市国用（2010）第 090303002-1 号	西陵解放路 9 号	206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团体用地	79.90	449,773.56	228,300.00
41		南漳国用（2010）字第 545 号	南漳县城关镇文庙路	2059 年	国家作	仓储用地	45.80	7,128.65	8,400.00

					价出资				
42		公国用（2010）第 3134 号	斗湖堤荆江大道	205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宣传	259.36	3,033,058.73	3,675,100.00
43		公国用（2010）第 3132 号	斗湖堤荆江大道	205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仓储	87.89	37,788.97	41,500.00
44		公国用（2010）第 3131 号	斗湖堤荆江大道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业服务业	1,044.97	1,282,711.31	1,547,600.00
45		浠水国用（2010）字第 100511 号	浠水县丽文大道（学堂路）	206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办公用地	950.60	859,266.05	293,518.00
46		洪湖国用（2010）第 2537 号	洪湖市新堤办事处复兴路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其他商服用地	1,174.27	2,189,187.86	1,855,717.00
47		沙土国用（2010）第 03010301009-1 号	沙洋县平湖路 3 号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务金融用地	792.62	668,496.88	506,800.00
48		枝江国用(2010)第 0801647 号	迎宾大道 63 号	205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科教用地	199.55	76,939.11	5,508.00
49		松国用（2010）第 3150 号	松滋市新江口镇二环南路	2047 年	出让	批发零售用地	4,182.29	948,608.14	1,171,000.00
50		来国用（2010）第 0030060033 号	翔凤镇凤中路 12 号	203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娱乐	665.21	865,519.36	456,071.04
51		房国用（2010）第 01616 号	房县城关镇南街 56 号	206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综合	1,383.62	1,888,524.24	1,981,300.00
52		当阳国用（2010）字第 090304010-3 号	当阳市南正街 58 号	205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服	738.99	599,380.34	788,500.00
53		广水国用（2010）第 011704655-28 号	应办东大街	2049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业	1,013.20	1,300,942.24	223,700.00
54		巴国用（2010）第 429 号	巴东县信陵镇黄土坡村六组	2060 年	国家作价出资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880.46	327,493.48	7,220.00

55		崇国用（2010）第（10）0627号	天城镇民主路48号	205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务金融	1,019.70	957,996.08	650,984.00
56		宣国用（2010）第0373号	宣恩县珠山镇建设路26号	2049年	国家作价出资	批发零售	375.50	438,472.82	570,400.00
57		都市国用（2010）第0526号	陆城西镇街50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团体用地	4.58	3,331.17	4,200.00
58		都市国用（2010）第0525号	陆城西正街50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团体用地	23.25	17,115.51	21,500.00
59		都市国用（2010）第0523号	陆城西镇街50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城镇住宅用地	13.06	6,299.17	7,500.00
60		都市国用（2010）第0524号	陆城西镇街50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团体用地	4.58	3,331.17	4,200.00
61		都市国用（2010）第0521号	陆城西镇街50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城镇住宅用地	13.06	6,299.17	7,500.00
62		都市国用（2010）第0522号	陆城西镇街50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城镇住宅用地	19.63	9,365.18	11,200.00
63		都市国用（2010）第0528号	陆城西正街50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团体用地	43.01	32,649.02	39,800.00
64		宣市夷陵国用（2010）第0200030064003（1）号	小溪塔镇夷陵大道84号	2050年	国家作价出资	批发零售用地（051）	81.08	84,447.86	106,800.00
65		宜城国用（2010）第000003835号	宜城市北街	2059年	国家作价出资	城镇单一住宅	31.74	24,389.53	25,800.00
66		宜城国用（2010）第000003836号	宜城市北街	2059年	国家作价出资	城镇单一住宅	31.74	24,389.53	25,800.00
67		宜城国用（2010）第000217005-1号	宜城市北街	2059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娱乐用地	659.90	717,387.56	980,000.00

68		安土国用(2010)第0692号	市富丽小区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公共设施用地(086)	596.00	411,854.90	448,200.00
69		咸土资城国用(2010)第4758号	温泉、淦河大道14号	2049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务金融用地	982.18	1,234,265.12	1,277,800.00
70		咸国用(2010)第0550号	高乐山镇荆南路11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团体	7.60	13,146.83	13,700.00
71		咸国用(2010)第0551号	高乐山镇荆南路11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机关团体	573.50	718,327.64	713,400.00
72		十堰市国用(2010)第0803062号	人民路	2059年	国家作价出资	仓库	643.50	322,706.00	378,400.00
73		仙国用(2009)第2048号	仙桃市沔阳大道	2042年	出让	商业	3,116.35	2,653,590.38	5,718,500.00
74		五国用[2010]第073号	五峰镇正街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78.26	66,729.20	68,500.00
75		五国用[2010]第074号	五峰正街16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53.64	41,340.72	46,900.00
76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897号	丹江口市城区丹二路	2059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娱用地	144.05	1,218,051.59	1,315,800.00
77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898号	丹江口市城区丹二路	2059年	国家作价出资	文体娱用地	977.27	8,141,163.33	8,926,400.00
78		荆国用(2010)第20104047号	荆门市金虾路133号	2050年	国家作价出资	商务金融用	1,831.65	5,544,230.03	1,370,200.00
79		荆国用(2010)第20103818号	荆门市金虾路133号	2060年	国家作价出资	住宅	120.88	274,515.26	169,700.00
80	新华印务	武国用(2011)第6号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2057年	出让	工业	67,327.58	39,033,920.50	43,157,000.00
合计							221,948.95	201,424,113.39	185,182,888.43

上表中，以201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80宗土地的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主要是因为还有147宗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计入了房地合一的房产价值当中。

五、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的房产情况

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的房产共有241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编号	序号	权证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²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文艺社	1	京房权证东国字第 A01911 号	雍和家园商住两用房	钢混	2002-6	158.38	3,246,790.00	3,088,003.41	4,751,400.00	4,751,400.00	53.87
教育报刊传媒	2	武房权证洪字第 2010015351 号	长江传媒大厦 1-17, 20-24 层	钢混	2006-12-18	31,796.58	103,621,006.66	89,196,982.85	155,803,242.00	155,803,242.00	74.67
			长江传媒大厦 (18-19 层)	钢混	2006-12-18	2,603.59	19,798,108.13	18,222,374.81	12,757,591.00	12,757,591.00	-29.99
	3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8 号	门卫	砖木	1993-9-1	26.23	21,588.00	13,107.28	22,208.00	15,181.00	15.82
	4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6 号	仓库 A	钢混	2005-8-1	1,429.65	2,066,660.00	1,767,538.12	2,145,890.00	1,966,207.00	11.24
	5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5 号	二层仓库 B	钢混	2005-8-2	1,951.15	3,244,805.00	2,775,162.44	3,289,790.00	3,079,243.00	10.96
	6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3 号	闲置仓库	砖木	1993-9-30	249.21	257,972.00	131,135.56	260,923.00	152,066.00	15.96
	7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7 号	办公楼	砖木	1993-9-30	341.14	353,124.00	242,352.76	362,280.00	279,101.00	15.16
	8	武房权证夏字第	食堂兼仓库	砖木	1993-9-30	336.19	347,617.00	238,572.76	356,630.00	274,748.00	15.16

		201100004 号									
教育社	9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0505752 号	湖北教育出版 社办公楼 1-3、 8-9 层	钢混	2001-11-1	11,064.00	31,868,311.94	20,874,258.42	56,482,163.00	56,482,163.00	170.58
			湖北教育出版 社停车场				261,543.84	259,473.28	261,000.00	253,170.00	-2.43
	10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56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东一 区 2-1 栋 1 单 元 802	框架	1995-12-1	90.81	232,003.42	220,983.25	492,826.00	492,826.00	123.02
	11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58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东一 区 2-1 栋 1 单元 801	框架	1995-12-1	125.58	320,834.58	305,594.91	677,881.00	677,881.00	121.82
	12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8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1 0 1	框架	1991-11-1	105.93	264,689.41	252,116.58	538,124.00	538,124.00	113.44
	13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7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1 0 2	框架	1991-11-1	105.14	262,715.42	250,236.35	556,401.00	556,401.00	122.35
	14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6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2 0 2	框架	1991-11-1	77.40	193,400.93	184,214.32	417,960.00	417,960.00	126.89
	15	武房权证江字第	武汉市江汉区	框架	1991-11-1	77.40	193,400.93	184,214.32	413,393.00	413,393.00	124.41

		2010010475 号	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3 0 2								
16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4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7 0 2	框架	1991-11-1	77. 40	193, 400. 93	184, 214. 32	409, 059. 00	409, 059. 00	122. 06	
17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3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8 0 2	框架	1991-11-1	77. 40	193, 400. 93	184, 214. 32	422, 140. 00	422, 140. 00	129. 16	
18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2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2 单元 1 0 1	框架	1991-11-1	105. 85	264, 489. 51	251, 926. 18	560, 158. 00	560, 158. 00	122. 35	
19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1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2 单元 1 0 2	框架	1991-11-1	89. 76	224, 285. 11	213, 631. 49	489, 551. 00	489, 551. 00	129. 16	
20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70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2 单元 5 0 2	框架	1991-11-1	66. 34	165, 765. 08	157, 891. 19	328, 582. 00	328, 582. 00	108. 11	
21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9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3 单元 1 0 1	框架	1991-11-1	92. 82	231, 931. 19	220, 914. 38	473, 939. 00	473, 939. 00	114. 54	
22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1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3 单元 1 0 2	框架	1991-11-1	107. 36	268, 262. 58	255, 520. 02	568, 149. 00	568, 149. 00	122. 35	
23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0 号	武汉市江汉区 万松小区 34 栋	框架	1991-11-1	68. 15	170, 290. 98	162, 202. 89	371, 077. 00	371, 077. 00	128. 77	

			3 单元 4 0 1								
24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89 号	办公楼 4-7、10 层	钢混	2001-11-1	9, 538. 28	68, 736, 141. 31	65, 206, 447. 63	48, 693, 356. 54	48, 693, 356. 54	-25. 32	
25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88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1 单 元 101	框架	2005-6-1	165. 75	554, 983. 57	528, 621. 50	835, 214. 00	835, 214. 00	58. 00	
26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8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1 单 元 102	框架	2005-6-1	124. 54	416, 999. 42	397, 191. 69	597, 792. 00	597, 792. 00	50. 50	
27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7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2 单 元 101	框架	2005-6-1	128. 44	430, 057. 86	409, 629. 84	616, 512. 00	616, 512. 00	50. 50	
28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6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2 单 元 102	框架	2005-6-1	128. 54	430, 392. 69	409, 948. 77	616, 992. 00	616, 992. 00	50. 50	
29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5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2 单 元 301	框架	2005-6-1	110. 42	369, 721. 18	352, 159. 19	552, 100. 00	552, 100. 00	56. 78	
30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4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2 单 元 702	框架	2005-6-1	90. 99	304, 663. 38	290, 191. 68	457, 225. 00	457, 225. 00	57. 56	
31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3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3 单 元 101	框架	2005-6-1	128. 54	430, 392. 69	409, 948. 77	616, 992. 00	616, 992. 00	50. 50	
32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2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3 单 元 102	框架	2005-6-1	128. 54	430, 392. 69	409, 948. 77	616, 992. 00	616, 992. 00	50. 50	

		2010010457 号	277 号 B 栋 1 单元 101								
	33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81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1 单元 102	框架	2005-6-1	129.00	431,932.91	411,415.83	619,200.00	619,200.00	50.50
	34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80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2 单元 101	框架	2005-6-1	129.00	431,932.91	411,415.83	619,200.00	619,200.00	50.50
	35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82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2 单元 102	框架	2005-6-1	129.00	431,932.91	411,415.83	619,200.00	619,200.00	50.50
	36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83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3 单元 101	框架	2005-6-1	129.00	431,932.91	411,415.83	619,200.00	619,200.00	50.50
	37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84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3 单元 102	框架	2005-6-1	127.59	427,211.78	406,922.28	612,432.00	612,432.00	50.50
九通社	38	武房权证市字第 2010017416 号	东亭小区 111 栋 1 单元 1 层 2 室	砖混	1996-01-1	83.96	368,995.00	343,939.78	512,492.00	512,492.00	49.01
	39	武房权证市字第 2010017359 号	东亭小区 111 栋 1 单元 2 层 2 室	砖混	1996-01-1	83.96	363,117.00	338,460.91	512,492.00	512,492.00	51.42
	40	武房权证市字第 2010017342 号	东亭小区 111 栋 1 单元 1 层 1	砖混	1996-01-1	106.41	477,248.00	444,842.27	649,527.00	649,527.00	46.01

			室								
科技社	41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40762号	东亭小区1--3栋1层2室商网	砖混	1985-3-1	121.54	803,692.53	761,441.30	1,482,788.00	1,482,788.00	94.73
	42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40761号	东亭小区12-14栋间仓储用房	砖混	1991-3-1	167.26	480,825.34	458,707.39	704,850.00	704,850.00	53.66
美术社	43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40759号	东亭小区1号至3号商网1层3室门面	砖混	1986-03	192.08	1,550,101.00	1,438,723.48	2,343,376.00	2,343,376.00	62.88
	44	京房权证市海国字第232527号	北京办事处房产	钢混	2006-03	203.01	4,303,812.00	4,095,077.04	5,115,852.00	5,115,852.00	24.93
人民社	45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92号	20层楼	钢混	1997年	2,791.26	8,731,310.00	8,245,339.16	9,786,158.00	8,517,872.00	3.31
少儿社	46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79号	江汉区新育村2栋1层2号	砖混	1994-12	100.58	1,255,288.00	1,185,709.15	1,428,236.00	1,428,236.00	20.45
	47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8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3单元1层1号	砖混	1999-12	226.01	1,082,936.80	1,012,906.92	1,446,464.00	1,446,464.00	42.80
	48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5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4单元1层1室	砖混	1999-12	226.01	1,082,936.80	1,012,906.92	1,446,464.00	1,446,464.00	42.80
	49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6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5单元1层1号	砖混	1999-12	251.69	1,205,999.20	1,128,011.23	1,610,816.00	1,610,816.00	42.80

	50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10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6单元1层1室	砖混	1999-12	272.11	1,303,884.80	1,219,566.86	1,741,504.00	1,741,504.00	42.80
	51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7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1栋2单元1层1号	砖混	1999-12	251.41	1,204,608.80	1,126,710.78	1,609,024.00	1,609,024.00	42.81
	52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9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6单元1层1号	砖混	1999-12	251.41	1,204,608.80	1,126,710.78	1,609,024.00	1,609,024.00	42.81
外文书店	53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630号	中南路营业大楼	混合	1996-9-1	2,566.70	16,533,872.90	14,928,115.60	27,404,641.17	27,404,641.17	83.58
			中南路营业大楼	混合	1996-9-1	6,939.58	44,702,693.47	40,361,201.45	74,094,029.83	74,094,029.83	83.58
石首房权证绣字第201025812号	54	黄房权证港字第201010126号	交通路房产	钢混	1983-6	1,274.50	2,707,478.00	2,039,410.99	2,590,487.00	2,590,487.00	27.02
			交通路门市部	钢混	1983-6	2,278.28	5,050,581.00	3,819,351.42	4,630,723.00	4,630,723.00	21.24
	55	黄房权证港字第201010127号	交通路门市部	混合	1983-6	125.49			220,235.00	169,581.00	
	56	黄房权证港字第201010128号	南京路门市部	钢混	1991-11	650.50	1,343,693.62	1,085,845.07	1,161,097.00	1,161,097.00	6.93
			南京路门市部	钢混	1991-11	277.47	573,130.38	463,149.33	495,265.00	495,265.00	6.93
	57	黄冈市房权证黄州字第050581号	综合楼	混合	1980-6-1	110.00	332,705.55	309,461.12	413,051.00	413,051.00	33.47
			综合楼		1980-6-1	1,444.72	4,366,525.45	4,061,458.74	5,424,937.00	5,424,937.00	33.57
			装修费用	混合			330,760.87	330,760.87			-100.00
	58	黄冈市房权证黄州字第050512号	胜利街综合楼	混合	1998-5-1	475.00	1,529,200.79	1,430,111.61	2,065,634.00	2,065,634.00	44.44
			综合楼	砖混	1998-5-1	483.21	1,555,731.21	1,454,922.92	2,101,336.00	2,101,336.00	44.43
		随州市房权证城	水西门综合楼	混合	1994-06	700.00	3,457,742.98	3,196,371.58	3,678,762.00	3,678,762.00	15.09

	59	区字第 20100104719 号	字								
			水西门综合楼	自建	1994-06	307.05	1,516,711.02	1,402,062.56	1,613,662.00	1,613,662.00	15.09
	60	随州市房权证城 区字第 20100104717 号	图书文化城	框架	1997-05	7,249.21	22,953,177.00	21,433,459.97	26,287,796.00	26,287,796.00	22.65
			61	随州市房权证城 区字第 20100104718 号	图书文化广场	框架	2005-10	4,167.54	7,075,266.48	6,851,568.65	9,278,905.00
	图书文化广场	混合			2005-10	2,300.00	3,904,352.52	3,780,909.09	5,120,882.00	5,120,882.00	35.44
	62	随州市房权证城 区字第 20100104729 号	时代新城配电 房	自建	1997-09	82.79	54,794.00	49,428.32	65,818.00	50,759.00	2.69
	63	阳房权证兴国字 第 20101808 号	兴国大道新华 综合楼	框架	2003-06	625.07	1,287,178.90	1,160,429.03	1,307,931.00	1,307,931.00	12.71
			兴国大道新华 综合楼	自建	2003-06	1,000.00	2,059,620.10	1,856,807.13	2,092,456.00	2,092,456.00	12.69
	64	长阳房权证龙舟 坪字第 012930 号	综合大楼	混合	1996-2-29	46.99	100,285.79	70,859.77	90,821.00	90,821.00	28.17
			综合大楼		1996-2-29	400.00	853,908.21	603,353.03	773,109.00	773,109.00	28.14
			装修费	自建			221,597.91	221,597.91			-100.00
	65	长阳房权证龙舟 坪字第 012929 号	中心市场门面	混合	2006-12-31	43.51	363,262.00	344,157.85	418,716.00	418,716.00	21.66
	66	钟祥市房权证郢 中镇字第 201001593 号	阳春街综合楼 1	混合	2005-9	131.00	327,295.47	291,400.02	240,343.00	240,343.00	-17.52
			阳春街综合楼 2	混合	2005-9	181.00			332,077.00	332,077.00	

			阳春街综合楼 1	混合	2005-9	205.52	572,985.53	512,100.37	377,063.00	377,063.00	-26.37
			阳春街综合楼 2	自建	2005-9	281.57			516,590.00	516,590.00	
	67	钟祥市房权证郢 中镇字第 201001594 号	阳春街综合楼 3	钢混	1996-10	494.00	931,533.25	829,369.27	906,331.00	906,331.00	9.28
			阳春街综合楼 4	混合	1996-10	394.00			722,863.00	722,863.00	
			阳春街综合楼 3	混合	1996-10	770.55	1,393,470.70	1,238,688.86	1,413,712.00	1,413,712.00	14.13
			阳春街综合楼 4	自建	1996-10	617.04			1,132,070.00	1,132,070.00	
	68	钟祥市房权证郢 中镇字第 201001597 号	文峰路商城	钢混	2000-10	1,733.29	3,986,197.00	3,736,320.56	4,149,085.00	4,149,085.00	11.05
			办公楼	自建	2000-10	1,422.53	1,806,613.00	1,497,012.08	1,830,796.00	1,592,304.00	6.37
	69	鄂州市房权证市 直字第 100822303 号	古城路办公楼	混合	1990-06	1,079.00	2,400,541.53	2,205,519.38	3,842,918.00	3,842,918.00	74.24
			古城路办公楼	砖混	1990-06	1,080.70	2,404,385.47	2,209,051.03	3,848,972.00	3,848,972.00	74.24
	70	隽房权证隽水字 第 017419 号	门市综合大楼	砖混	1995-10	839.96	1,212,892.17	1,119,569.15	2,475,025.00	2,475,025.00	121.07
			门市综合大楼	砖混	1995-10	546.57	789,240.83	728,514.63	1,610,522.00	1,610,522.00	121.07
	71	隽房权证隽水字 第 017421 号	图书仓库	砖混	1987-12	81.46	26,260.20	23,765.48	169,926.00	169,926.00	615.01
			图书仓库	砖混	1987-12	199.27	64,229.80	58,127.96	415,679.00	415,679.00	615.11
	72	隽房权证隽水字 第 017420 号	课本仓库		1989-11	177.93	117,456.00	106,913.38	126,508.00	81,066.00	-24.18
			序号 2 课本仓库	课本仓库改造	自建	2000-5	42,218.00	26,802.20	0.00	0.00	100.00

		的装修费用	装修								
73	赤壁权证 2010A 字第 005236 号	赤壁市新华书店	砖混	1997-10	70.00	157,600.70	146,271.22	178,069.00	178,069.00	21.74	
		赤壁市新华书店城关门市		1997-10	1,174.25	2,641,701.30	2,451,796.67	2,987,109.00	2,987,109.00	21.83	
		装修费用	混合			228,000.00	228,000.00			-100.00	
74	谷城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A010758 号	谷城中心门市大楼	混合	1996-08	2,415.00	5,407,865.15	5,024,560.79	6,415,230.00	6,415,230.00	27.68	
		中心门市	混合	1996-08	1,359.95	3,045,886.85	2,829,997.27	3,612,585.00	3,612,585.00	27.65	
75	谷城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A010759 号	谷城县府街储运科	混合	1994-05	150.00	185,535.04	139,082.31	392,489.00	392,489.00	182.20	
		县府街储运科	砖混	1994-05	1,077.29	1,332,754.96	999,070.82	2,818,826.00	2,818,826.00	182.14	
76	蕲春县房权证漕河镇第 2002-0110346 号	一门市	砖混	1987-1-1	50.00	116,954.20	87,935.02	181,928.00	181,928.00	106.89	
		综合楼	砖混	1987-1-1	859.72	2,009,485.80	1,510,883.54	3,128,143.00	3,128,143.00	107.04	
		车库用房	砖混	1996-1-1	502.15	264,034.00	185,576.68	272,165.00	200,858.00	8.23	
		仓库	钢混	1997-1-1	353.55	239,849.00	175,376.86	252,788.00	188,580.00	7.53	
77	荆州房权证荆字第 201004204 号	营业楼 1-2 层	钢混	1989-06	1,409.27	6,156,575.36	5,585,965.95	6,524,151.00	6,524,151.00	16.80	
		荆中路营业楼 1-2 层营业用房	钢混	1989-06	589.75	2,576,155.64	2,337,390.00	2,730,221.00	2,730,221.00	16.81	
78	荆州房权证荆字第 201004205 号	荆中路营业楼 3-4 层办公	混合	1989-06	753.76	911,050.00	826,611.25	1,345,462.00	919,758.00	11.27	

	79	荆州房权证沙字第 201010274 号	三岔路发行大楼	混合	1989-05	700.00	1,254,015.18	1,131,709.30	2,329,032.00	2,329,032.00	105.80
			三岔路发行大楼	混合	1989-05	461.76	827,337.82	746,646.39	1,536,363.00	1,536,363.00	105.77
			二层办公楼	混合	1975-06	475.20	576,893.00	212,701.34	580,219.00	242,532.00	14.02
			三岔路一层住宅	砖木	1989-05	24.01	24,490.00	13,317.14	24,994.00	14,776.00	10.95
			待清理图书仓库	混合	1989-06	71.54	47,002.00	21,310.02	48,933.00	23,625.00	10.86
	80	荆州房权证沙字第 201003440 号	屈原路营业楼	混合	1991-06	191.54	638,627.49	584,526.46	663,164.00	663,164.00	13.45
			屈原路营业大楼		1991-06	1,595.59	5,318,718.51	4,868,145.79	5,524,367.00	5,524,367.00	13.48
			天桥店改造工程	混合			336,338.00	336,338.00			-100.00
	81	荆州房权证沙字第 201010275 号	北京路超市卖场	混合	1998-6	520.73	296,884.00	274,509.18	1,152,673.00	1,152,673.00	319.90
	82	荆州房权证沙字第 201010276 号	北湖路办公楼		1998-6	2,948.95	4,004,674.00	3,191,907.29	4,842,176.00	4,090,589.00	28.16
		序号 2 的测绘费	北湖路测绘费	混合			7,077.00	5,430.73	0.00	0.00	-100.00
	83	英房权证温泉镇字第 012000387	温泉鸡鸣路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93-6-1	75.00	296,978.29	272,693.27	380,861.00	380,861.00	39.67
			温泉鸡鸣路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93-6-1	426.50	1,688,170.71	1,550,122.73	2,165,830.00	2,165,830.00	39.72

		连锁店装修	混合	2010-6-1		193,000.00	190,211.40			-100.00
84	英山县房权证温泉镇字第012000826号	温泉鸡鸣路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90-6-1	600.36	796,700.00	726,293.90	942,172.00	942,172.00	29.72
85	英山县房权证温泉镇字第012000825号	温泉鸡鸣路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93-6-1	114.78	158,496.00	146,204.44	187,766.00	187,766.00	28.43
86	英山县房权证温泉镇字第012000827号	温泉镇城南综合楼	混合	2000-8-1	270.74	762,306.00	713,734.39	898,276.00	898,276.00	25.86
87	罗房权证凤山镇字第010188号	凤山综合楼	混合	1991-3-1	200.00	846,107.28	772,919.69	921,124.00	921,124.00	19.17
		凤山综合楼	混合	1991-3-1	531.76	2,249,784.72	2,055,180.19	2,449,084.00	2,449,084.00	19.17
		仓库1	混合	1983-5-1	547.73	449,614.00	404,266.61	499,328.00	499,328.00	23.51
		仓库2	钢混	1983-5-1	175.70	117,364.00	106,214.37	133,657.00	133,657.00	25.84
88	溪房权证城关字第20101406号	十字街综合楼	混合	1985-8-23	80.00	281,862.70	259,715.94	385,162.00	385,162.00	48.30
		十字街综合楼		1985-8-23	720.04	2,536,764.30	2,337,443.45	3,466,646.00	3,466,646.00	48.31
		装修费用	砖混			63,102.00	60,421.72			-100.00
89	溪房权证巴河镇字第0300560号	巴河门市部	混合	1985-1-1	270.10	190,388.00	100,060.62	244,514.00	244,514.00	144.37
90	溪房权证清泉镇字第05000844号	白莲门市部	混合	1993-1-1	90.00	69,407.49	47,991.56	57,436.00	57,436.00	19.68
91	竹山县房权证城关字第0100012203号	办公楼总部	砖混	1994-3-1	773.00	2,161,638.87	2,002,426.88	2,706,259.00	2,706,259.00	35.15
		办公楼总部		1994-3-1	844.32	2,362,511.13	2,188,504.22	2,958,164.00	2,958,164.00	35.17

			车库	砖木	1985-3-1	23.92	13,348.00	5,128.85	14,567.00	5,914.00	15.31
			职工住宅（平房）	混合	1985-3-1	157.98	96,221.00	37,176.72	100,001.00	42,400.00	14.05
	92	竹山县房权证城关字第 0100012204 号	城西门市部	混合	1980-3-1	269.98	1,771,706.00	1,603,949.84	1,776,845.00	1,776,845.00	10.78
	93	神房权证松柏字第 D2010028 号	住宅楼（一楼门面）	混合	2000-9-1	48.38	220,967.00	207,501.06	245,633.00	245,633.00	18.38
			综合仓库	混合	2005-11-1	388.36	330,225.00	266,573.73	461,095.00	461,095.00	72.97
			旧办公室	混合	1989-12-1	75.85	64,342.00	58,209.77	94,555.00	94,555.00	62.44
			图书门市部	混合	1989-12-1	186.73	1,026,119.00	932,927.37	1,131,260.00	1,131,260.00	21.26
			住宅楼（新办公室一套）	混合	2000-9-1	93.70	66,366.00	62,112.00	115,747.00	115,747.00	86.35
	94	石首房权证东字第 20102818 号	东升分店楼房	混合	1990-04	407.97	211,508.00	110,781.66	319,063.00	319,063.00	188.01
	95	石首房权证团字第 20102809 号	团山分店楼房	砖混	1988-01	222.30	112,534.00	58,942.06	143,840.00	143,840.00	144.04
	96	石首房权证笔字第 20102815 号	建设路综合楼	混合	1994-01	260.00	247,071.22	188,848.99	1,002,760.00	1,002,760.00	430.99
			建设路住房出租房	混合	1991-01	390.00	129,120.40	36,975.68	3,047,286.00	3,047,286.00	8,141.33
			建设路陈书仓库	混合	2006-01	353.80	456,541.07	393,053.43	1,079,636.00	1,079,636.00	174.68
			建设路楼房	混合	1994-01	979.52	930,579.98	711,289.22	3,777,784.00	3,777,784.00	431.12
			建设路出租屋	混合	1991-01	129.51	42,879.60	12,279.26	1,011,934.00	1,011,934.00	8,141.00
		石首房权证笔字	建设路宿舍楼	混合	1980-05	45.00	15,516.92	10,364.19	122,135.00	122,135.00	1,078.43

97	第 20102813 号	建设路宿舍(1至 4 层)	混合	1980-05	651.82	224,683.08	150,072.18	1,769,105.00	1,769,105.00	1,078.84
98	石首房权证新字第 20102808 号	新厂分楼房	混合	1988-12	368.53	193,039.00	101,108.21	1,328,813.00	1,328,813.00	1,214.25
99	石首房权证绣字第 201025812 号	新区发电房	混合	2005-07	133.59	47,451.16	40,852.53	118,494.00	104,464.00	155.71
		新区仓库	混合	2005-07	384.93	186,758.24	160,787.34	341,433.00	301,007.00	87.21
		新区门房	混合	2005-07	33.66			34,064.00	30,276.00	
100	石首房权证绣字第 20102814 号	新区办公楼	混合	2005-07	2,699.12	5,105,683.66	4,396,299.81	4,226,822.00	3,756,799.00	-14.55
101	石首房权证笔字第 20102811 号	二层住宅	混合	1988-01	296.70	148,713.00	77,891.48	299,964.00	171,339.00	119.97
		仓库	砖木	1988-01	74.90			64,414.00	31,511.00	
		闲置房	混合	1988-01	153.76			109,323.00	42,374.00	
102	石首房权证小字第 20102810 号	小河分店楼房	砖混	1988-12	324.76	95,634.00	45,513.16	241,946.00	138,200.00	203.65
103	监利房权证容字第 1000881 号	天府东路综合楼	砖混	2005-6	1,100.00	3,376,764.71	3,197,105.69	3,321,117.00	3,321,117.00	3.88
		天府东路一层	钢混	2005-6	204.52			959,309.00	959,309.00	
104	监利房权证容字第 1000880 号	天府东路综合楼 1-4 层、8 层	砖混	2005-6	1,839.23	5,647,192.29	5,346,736.35	5,552,998.00	5,552,998.00	3.86
105	潜江市房权证园林字第 028650 号	园林中心门市	钢混	1998-7	305.00	955,308.31	885,698.24	1,179,951.00	1,179,951.00	33.22
		园林中心门市	钢混	1998-7	1,275.64	3,994,475.69	3,703,411.81	4,935,059.00	4,935,059.00	33.26
106	潜江市房权证园林字第 028651 号	仓库	混合	2003-10	532.45	662,368.00	557,155.64	666,095.00	585,175.00	5.03
107	鹤峰房权证容美字第 004537 号	鹤峰综合大楼附房	混合	1985-12-1	117.42	147,234.00	0.00	284,921.00	284,921.00	

			鹤峰综合大楼 附房	混合	1985-12-1	41.70	52,288.00	0.00	101,185.00	101,185.00	
	108	鹤峰房权证容美 字第 004536 号	鹤峰综合大楼	混合	1985-12-1	230.99	1,078,643.70	1,092,788.90	1,228,823.00	1,228,823.00	12.45
			鹤峰综合大楼	混合	1985-12-1	82.05	383,140.30	388,155.54	436,490.00	436,490.00	12.45
	109	鹤峰房权证容美 字第 004539 号	鹤峰图书仓库	混合	1993-6-1	307.53	355,685.00	232,097.37	368,728.00	251,325.00	8.28
	110	鹤峰房权证容美 字第 004538 号	鹤峰二层楼房	混合	1993-1-1	88.61	109,386.00	72,048.24	100,395.00	70,357.00	-2.35
	111	郧县房权证城关 镇字第 20102123 号	郧阳路营业厅	钢混	1990-3-1	313.92	3,627,654.94	3,372,661.44	4,053,423.00	4,053,423.00	20.18
			郧阳路营业厅		1990-3-1	313.92	3,627,654.94	3,372,661.45	4,053,423.00	4,053,423.00	20.18
			郧阳路营业厅 装修费		2003-5-1		350,000.00	396,449.69			-100.00
	112	郧县房权证城关 镇字第 20102122 号	郧阳路仓库 （一楼）郧阳路 酒店	钢混	1985-1-1	352.15	215,781.90	118,680.71	665,487.00	665,487.00	460.74
			郧阳路仓库 （一楼）郧阳 路酒店		1985-1-1	528.23	323,672.84	178,021.05	998,239.00	998,239.00	460.74
			门市装修		2010-1-20		615,538.48	362,818.63			-100.00
	113	郧西县房权证城 关镇字第 20101129 号	郧西县店门市 部	混合	1984-11-1	116.08	671,703.00	563,170.09	764,878.00	764,878.00	35.82
			综合楼（首层 仓库、第二层 办公）	混合	1989-11-1	530.21	604,200.00	372,371.24	618,750.00	415,800.00	11.66

			门市部后门卫房	钢混	1984-11-1	42.11	35,266.00	16,707.01	36,716.00	18,725.00	12.08
	114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第 0-0766 号	旧综合楼	砖混	1984-6-1	1,267.00	1,695,877.31	930,593.65	1,174,211.00	1,174,211.00	26.18
			远安县新华书店	砖混	1984-6-1	303.88	406,623.69	223,130.19	281,625.00	281,625.00	26.22
	115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第 0-0764 号	新综合大楼一、二楼	钢混	1995-10-1	491.40	729,195.30	470,354.01	674,927.00	674,927.00	43.49
			远安县新华书店	混合	1995-10-1	666.06	988,174.70	637,403.91	914,818.00	914,818.00	43.52
	116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第 0-0765 号	远安县新华书店	砖混	1989-10-1	221.93	205,951.00	123,734.65	208,170.00	135,477.00	9.49
	117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第 0-0767 号	远安县新华书店	钢混	1995-10-1	50.54	58,618.00	40,765.20	61,457.00	44,446.00	9.03
	118	襄樊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 70066963 号	襄城门市部	混合	1996-09	3,474.83	12,218,475.34	11,454,149.11	17,269,012.00	17,269,012.00	50.77
			襄阳门市	混合	1996-09	812.01	2,854,896.66	2,676,308.52	4,035,481.00	4,035,481.00	50.79
	119	襄樊市房权证樊城区字第 00127152 号	樊城区长征路 108 号 2 幢	混合	1984-02	1,813.55	3,438,763.02	2,526,766.23	6,186,511.00	6,186,511.00	144.84
			长征路综合楼	框架	1984-02	662.76	1,256,434.98	923,214.96	2,260,854.00	2,260,854.00	144.89
	120	襄樊市房权证樊城区字第	樊城区长征路 108 号 4 幢	框架	1984-02	1,921.98	3,039,110.40	2,233,106.23	6,754,443.00	6,754,443.00	202.47

		00127153 号	长征路综合楼	砖混	1984-02	480.50	759,777.60	558,276.56	1,688,628.00	1,688,628.00	202.47
121		黄梅县房权证黄梅镇字第1222365号	中心门市部	砖混	2000-06-1	500.00	705,369.34	655,015.69	1,077,438.00	1,077,438.00	64.49
			中心门市部 （含今年的装修费）	砖混	2000-06-1	1,807.36	2,836,654.92	2,648,778.54	3,894,635.00	3,894,635.00	47.04
122		黄梅县房权证黄梅镇字第1222366号	综合办公楼	砖混	1994-06-1	482.69	555,098.90	513,762.86	834,853.00	834,853.00	62.50
			综合办公楼	混合	1994-06-1	736.01	846,312.10	783,290.55	1,272,991.00	1,272,991.00	62.52
123		黄梅县房权证黄梅镇字第1222367号	办公楼	砖混	2007-06-1	1,153.20	1,347,236.00	1,223,750.72	1,406,904.00	1,314,048.00	7.38
124		梧房权证大悟字第20101201号	西岳大道办公楼	砖混	2000-01	455.85	760,123.50	713,617.29	944,352.00	944,352.00	32.33
			西岳大道办公楼	钢混	2000-1-31	455.85	760,123.50	713,617.29	944,352.00	944,352.00	32.33
125		恩施房权证恩施市字第201010607号	小十街门市部	钢混	1985-12-1	87.00	437,298.96	406,848.83	491,626.00	491,626.00	20.84
			恩施门市部	钢混	1985-12-1	225.74	1,134,588.04	1,055,584.08	1,275,629.00	1,275,629.00	20.85
126		恩施房权证恩施市字第201010609号	恩施仓库办公室	混合	1971-12-1	420.60	574,176.00	295,148.71	582,531.00	321,324.00	8.87
127		恩施房权证恩施市字第201010606号	恩施仓库经理室	钢混	1987-12-1	182.75	224,480.00	126,327.56	218,386.00	134,963.00	6.84

128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6	建始旧综合楼	钢混	1981-01-1	810.00	1,450,605.57	1,379,251.23	3,468,804.00	3,468,804.00	151.50
		建始旧综合楼	混合	1981-01-1	680.86	1,219,384.43	1,159,403.71	2,915,765.00	2,915,765.00	151.49
129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4	建始办公楼	混合	1992-06-1	512.00	662,513.82	433,903.30	1,082,732.00	1,082,732.00	149.53
		建始办公楼	混合	1992-06-1	94.74	122,548.18	80,261.06	200,348.00	200,348.00	149.62
130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5	建始浴室	混合	1984-06-1	39.76	18,496.00	6,804.06	21,550.00	8,611.00	26.56
131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3	建始仓库\办公室	混合	1980-01-1	256.08	245,042.00	126,138.74	247,885.00	121,761.00	-3.47
132	宜市房权证西陵字第 0302268 号	解放综合楼	钢混	1993-9-1	1,121.81	8,384,418.00	7,726,457.69	9,473,160.00	9,473,160.00	22.61
133	宜市房权证西陵字第 0302664 号	铁路坝门市部	钢混	1977-10-3	668.00	13,613,685.00	12,321,502.64	13,459,449.00	13,459,449.00	9.24
		书城	钢混	1977-10-3	667.99	13,613,685.00	12,321,502.64	13,459,248.00	13,459,248.00	9.23
134	宜市房权证西陵字第 0302280 号	解放综合楼	钢混	1983-12-2	227.83	550,951.00	413,830.84	249,474.00	192,095.00	-53.58
135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05175 号	书城（天赐）		2005-12-1	2,722.49	14,584,248.15	14,558,086.29	14,766,452.00	14,766,452.00	1.43
		装修费	砖混			236,968.56	236,968.56			-100.00
136	房权证南城字第 2010-1043 号	门市部营业室	砖混	1980-6	20.00	29,582.23	19,326.40	35,533.00	35,533.00	83.86
		营业	砖混	1980-6	397.76	588,000.77	384,147.38	706,676.00	706,676.00	83.96
		装修费	砖混	2010		210,278.00	208,613.30	0.00	0.00	-100.00
137	房权证南城字第 2010-1044 号	南漳办公楼	砖混	1991-6	176.40	160,974.54	105,235.64	375,738.00	375,738.00	257.04
		办公楼	砖混	1991-6	687.28	627,343.46	410,120.06	1,463,928.00	1,463,928.00	256.95
138	公安房权证字斗第 20103229 号	公安县新华书	砖混	1992-02	459.00	2,780,269.60	2,551,642.72	4,521,817.00	4,521,817.00	77.21

店县店综合大

			楼								
			公安县新华书店县店综合大楼	砖混	1992-02	806.50	4,885,210.40	4,483,490.21	7,945,196.00	7,945,196.00	77.21
	139	公安房权证字斗第 20103233 号	公安县新华书店办公大楼	砖混	2000-11	1,203.07	1,837,889.00	1,466,444.51	1,862,352.00	1,579,274.00	7.69
	140	公安房权证字斗第 20103234 号	公安县新华书店仓库宿舍综合大楼	混合	2000-03	639.82	660,401.00	522,170.98	680,129.00	571,308.00	9.41
	141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 011001616 号	新华书店营业楼	混合	1976-06	466.31	787,927.04	713,660.48	1,165,951.00	1,165,951.00	63.38
			新华书店营业楼	混合	1976-06	1,239.13	2,094,029.96	1,896,655.84	3,098,292.00	3,098,292.00	63.36
	142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 011001617 号	新华书店办公楼	混合	1980-06	173.47	56,978.50	51,565.54	195,132.00	195,132.00	278.42
			综合	钢混、混合	1980-06	520.41	170,935.50	154,696.62	585,397.00	585,397.00	278.42
	143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 011002154 号	洪湖市新办公大楼	钢混、混合	2010-04	785.81	1,165,457.70	1,143,929.11	1,146,223.00	1,146,223.00	0.20
			综合大楼	砖混	2010-04	2,081.19	3,086,485.75	3,029,471.50	3,035,732.00	3,035,732.00	0.21
	144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 011001618 号	综合大楼	混合	1980-06	493.47	161,650.00	146,293.30	258,578.00	153,078.00	4.64

145	沙阳县房权证城区字第 00012972 号	平湖路综合楼前栋	砖混	2001-6	337.00	620,277.17	584,429.03	730,837.00	730,837.00	25.05
		平湖路综合楼前栋	砖混	2001-6	468.89	862,929.83	813,057.89	1,016,862.00	1,016,862.00	25.07
		平湖路综合楼后栋		2002-6	1,452.89	1,743,468.00	1,447,824.41	1,753,638.00	1,517,248.00	4.80
		平湖路前栋装修款	钢混			198,730.31	196,632.59	0.00	0.00	-100.00
146	江陵县房权证郝穴镇字第 1020876 号	江陵县新华书店综合楼	钢混	2000-12	2,155.30	5,287,032.32	4,229,860.83	4,692,091.00	4,692,091.00	10.93
		江陵县新华书店综合楼	钢混	2000-12	585.00	1,435,195.68	1,148,220.33	1,273,546.00	1,273,546.00	10.91
147	汉川市房权证城区字第 1001501 号	汉川综合营业楼	钢混	1999-11-3	4,539.70	17,994,160.48	16,903,568.83	21,634,063.00	21,634,063.00	27.99
		综合营业楼	混合	1999-11-3	1,519.42	6,023,672.52	5,658,589.25	7,240,837.00	7,240,837.00	27.96
148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 000030281 号	图贸商城	混合	1997-11	2,463.18	3,570,314.00	2,912,637.56	4,711,568.00	4,711,568.00	61.76
149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 000030280 号	北川路办公楼	混合	1994-06	1,025.57	753,475.00	692,472.03	2,182,143.00	2,182,143.00	215.12
150	枣阳市房权证枣房字第 00068278 号	大东街	混合	1982-6	433.30	894,482.64	500,983.80	899,869.00	899,869.00	79.62
		大东街门市	混合	1982-6	716.04	1,478,150.36	827,885.71	1,487,057.00	1,487,057.00	79.62

151	枝江市房权证马家店字第20101720号	迎宾综合楼一	混合	1992-12-31	252.02	203,334.00	110,596.60	1,891,886.00	1,891,886.00	1,610.62
152	枝江市房权证马家店字第20101831号	迎宾综合楼二	混合	1992-12-33	68.58	293,907.35	270,639.69	348,546.00	348,546.00	28.79
		马家店迎宾综合楼		1992-12-33	977.19	4,186,387.65	3,854,965.30	4,966,398.00	4,966,398.00	28.83
153	枝江市房权证马家店字第20101719号	马家店迎宾综合楼	混合	1992-12-32	73.76			62,844.00	37,304.00	
154	来凤县房权证翔凤镇字第00013429号	来凤解放路1-2/6层门市仓库	混合	1993-6-1	352.50	2,162,907.84	2,014,379.04	1,618,881.00	1,618,881.00	-19.63
		来凤解放路1-2/6层门市仓库	框架	1993-6-1	67.86	330,779.98	313,384.30	311,652.00	311,652.00	-0.55
155	来凤县房权证翔凤镇字第00013428号	来凤凤中路1-2/4层门市	混合	1984-10-1	417.50	2,561,741.92	2,385,824.83	1,905,635.00	1,905,635.00	-20.13
		来凤凤中路1-2/4层门市	混合	1984-10-1	80.38	578,543.26	533,494.91	366,886.00	366,886.00	-31.23
156	来凤县房权证翔凤镇字第00013430号	来凤院内仓库、办公	砖混	1984-10-1	499.80	695,968.00	385,716.11	715,714.00	438,303.00	13.63
157	当市房权证玉阳字第00031442号	南正综合楼	混合	1986-5-30	308.41	2,468,738.00	2,278,896.70	2,552,019.00	2,552,019.00	11.98
	当市房权证玉阳	子龙综合楼	混合	1992-12-30	300.00	2,162,696.29	2,025,323.53	2,217,732.00	2,217,732.00	9.50

158	字第 00031441 号	营业楼		1992-12-30	368.40	2,656,145.71	2,487,429.44	2,723,375.00	2,723,375.00	9.49
		装修费	砖木			255,955.05	246,798.54			-100.00
159	当市房权证玉阳字第 00031445 号	仓库	钢混	1986-5-30	131.40	77,800.00	43,424.81	78,840.00	46,705.00	7.55
160	广水市房权证应山字第 201004758 号	仓库	砖混	1995-09	966.00	2,518,744.34	2,278,548.45	2,941,680.00	2,941,680.00	29.10
161	广水市房权证应山字第 201005884 号	仓库	框架	1995-09	1,409.47	3,674,381.66	3,323,980.33	447,138.00	331,776.00	-90.02
		综合楼 5 层房产	砖混	1989-08				4,292,143.00	4,292,143.00	
162	巴东房权证信陵镇字第 00000971 号	黄土坡综合楼	钢混	1998-4-1	100.00	214,183.20	200,720.04	236,531.00	236,531.00	17.84
		巴东黄土坡综合楼	钢混	1998-4-1	1,985.31	4,247,966.80	3,980,947.56	4,695,878.00	4,695,878.00	17.96
163	巴东房权证信陵镇字第 00000972 号	野三关综合楼	钢混	1993-6-1	100.00	79,528.72	74,194.98	104,430.00	104,430.00	40.75
		巴东野三关门市房	钢混	1993-6-1	635.39	505,241.28	471,356.36	663,536.00	663,536.00	40.77
164	巴东房权证信陵镇字第 00000970 号	巴东黄土坡水泵房	钢混	1998-4-1	39.51	26,041.00	20,489.95	26,985.00	21,825.00	6.52
165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 B00834 号	县门市	钢混	1983-12	260.00	623,856.82	559,138.22	679,513.00	679,513.00	21.53
		图书仓库	钢混	1980-11	0.00	39,088.00	35,464.64			-100.00
		会议室	钢混	1996-07	77.66	73,481.00	68,262.86	94,512.00	70,355.00	3.06
		华兴娱乐城	钢混	2000-11	1,199.41	2,013,474.00	1,862,005.28	2,394,022.00	1,992,784.00	7.02
		县门市	钢混	1983-12	1,090.15	2,615,275.18	2,343,967.80	2,849,120.00	2,849,120.00	21.55
		连锁店	混合	2009-10	300.00	516,585.28	502,271.54	613,200.00	567,087.00	12.90

166	宣恩县房权证珠山镇字第201000411号	综合大楼	混合	1987-12-15	30.00	118,754.44	109,921.12	140,656.00	140,656.00	27.96
		宣恩综合大楼1、2/6层	混合	1987-12-15	474.24	1,877,118.56	1,737,492.75	2,223,491.00	2,223,491.00	27.97
167	宣恩县房权证珠山镇字第201000404号	宣恩综合大楼内办公室	混合	1979-9-15	237.98	150,240.00	139,626.84	267,965.00	191,541.00	37.18
168	宣恩县房权证珠山镇字第201000403号	宣恩综合大楼内仓库	混合	1979-12-1	255.70	204,202.00	109,707.69	297,123.00	206,441.00	88.17
169	宜都房权证字第1001292号	中心门市3	混合	1982-12-32	391.65	3,394,316.00	3,071,856.03	3,501,624.00	3,501,624.00	13.99
		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82-12-31	15.04	13,651.00	2,381.16	14,077.00	8,255.00	246.68
		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82-12-31	76.29	69,245.00	39,702.51	71,407.00	43,673.00	10.00
170	宜都房权证字第1001289号	五宜门市	混合	1995-4-9	95.00	100,053.86	69,749.26	95,450.00	95,450.00	36.85
		五宜门市	混合	1995-4-9	118.13	124,433.14	86,744.47	118,689.00	118,689.00	36.83
171	宜都房权证字第1001293号	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82-12-31	44.31	59,963.00	36,169.72	61,458.00	39,112.00	8.13
		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82-12-31	15.04	13,651.00	2,381.16	14,077.00	8,255.00	246.68
172	宜都房权证字第1001282号	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82-12-31	44.31	59,963.00	36,169.72	61,458.00	39,112.00	8.13
173	宜都房权证字第1001291号	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82-12-31	66.73	90,162.00	54,385.38	92,555.00	58,902.00	8.30
174	宜都房权证字第1001281号	中心门市部	混合	1982-12-31	166.53	175,404.00	122,394.25	178,021.00	132,305.00	8.10
175	夷陵区房权证小溪塔字第	夷陵区中心门市综合楼	混合	2001-11-1	990.00	4,624,311.17	4,346,456.09	4,658,877.00	4,658,877.00	7.19

		00334036 号	夷陵区中心门市综合楼	混合	2001-11-1	733.64	3,426,369.83	3,220,493.92	3,452,464.00	3,452,464.00	7.20
	176	夷陵区房权证小溪塔字第 00334034 号	小溪塔综合办公楼	混合	1998-8-1	300.00	403,364.97	286,682.60	817,961.00	817,961.00	185.32
			晓溪塔综合办公楼、仓库	混合	1998-8-1	295.71	397,598.03	282,583.88	806,265.00	806,265.00	185.32
			夷陵区仓库	混合	1994-10-1	448.42	472,314.00	339,902.18	485,190.00	367,386.00	8.09
	177	宜房权证鄢城字第 00033827 号	宜城综合楼 1	混合	1997-11	213.68	639,910.00	597,304.44	837,048.00	837,048.00	40.14
			宜城新综合楼	混合	2000-12	396.39	1,239,967.50	1,163,236.94	1,573,517.00	1,573,517.00	35.27
			综合楼	混合	1997-11	213.67	639,910.00	597,304.45	837,008.00	837,008.00	40.13
			综合楼	混合	2000-12	396.39	1,239,967.50	1,163,236.94	1,573,517.00	1,573,517.00	35.27
			住宅	混合	1984-12	171.36	205,699.00	132,869.75	212,486.00	144,745.00	8.94
			综合楼	钢混	1995-12	707.74	1,125,972.00	822,462.65	1,155,032.00	883,830.00	7.46
	178	孝昌县房权证昌房字第 00015082 号	孝昌县分公司办公楼	混合	1985-11	202.40	557,309.75	519,734.06	657,567.00	657,567.00	26.52
			书店办公楼	钢混	1998-6-1	754.04	2,076,479.25	1,936,476.07	2,449,762.00	2,449,762.00	26.51
	179	孝感市房权证字第 00096010 号	宇济文化广场一楼	钢混	2007-9-1	1,153.05	13,578,339.26	12,898,821.51	13,887,531.00	13,887,531.00	7.67
			宇济文化广场	钢混	2007-9-1	467.04	5,500,400.74	5,225,137.33	5,625,109.00	5,625,109.00	7.65
	180	孝感市房权证字第 00096014 号	宇济文化广场二单元宿舍楼 9 楼	钢混	2007-9-2	133.66	342,970.67	324,473.63	354,314.00	354,314.00	9.20
			宇济文化广场二单元	混合	2007-9-2	396.98	1,018,564.33	963,631.27	1,052,340.00	1,052,340.00	9.21

181	孝感市房权证字第 00096011 号	北门口综合楼	混合	1985-11-1	80.00	1,009,799.33	913,843.69	1,033,347.00	1,033,347.00	13.08
		北门口综合楼	钢混	1985-11-1	776.39	9,801,756.67	8,870,350.01	10,028,504.00	10,028,504.00	13.06
182	天门市房权证竟陵字第 00046518 号	图贸大厦一楼一间	钢混	1995-6	1,471.49	4,939,646.30	4,572,955.95	5,922,172.00	5,922,172.00	29.50
		图贸大厦	混合	1995-6	735.74	2,469,452.70	2,286,135.02	2,961,066.00	2,961,066.00	29.52
183	大冶市房权证 01 字第 20974 号	新华书店(和平大厦)	框架	1998-03	625.00	4,661,346.00	4,373,030.72	4,768,050.00	4,768,050.00	9.03
184	大冶市房权证 02 字第 14941 号	新冶办公楼	混合	1998-03	2,319.09	6,048,401.24	5,629,374.02	6,951,946.00	6,951,946.00	23.49
		大冶市新华书店新冶办公楼	钢混	1998-03	1,923.06	5,015,072.76	4,667,633.50	5,764,766.00	5,764,766.00	23.51
185	大冶市房权证 01 字第 20973 号	大冶市新华书店新华路门市部	混合	2002-12	379.29	3,135,084.00	2,954,150.77	3,064,507.00	3,064,507.00	3.74
186	团风县房权证团风镇字第 01004685 号	综合大楼	混合	2000-6	336.45	548,913.02	482,930.55	747,917.00	747,917.00	54.87
		综合门市部	混合	2000-6	1,551.42	2,531,406.98	2,227,117.46	3,448,753.00	3,448,753.00	54.85
187	咸宁房权证温泉字第 00030567 号	温泉营业楼	混合	1991-04	353.08	894,979.50	819,662.61	1,133,722.00	1,133,722.00	38.32
		温泉营业楼	混合	1991-04	353.08	894,979.50	819,662.61	1,133,722.00	1,133,722.00	38.32
188	咸宁房权证温泉字第 00030568 号	温泉办公楼	砖混	1992-03	553.37	529,854.00	485,321.77	958,990.00	668,991.00	37.84
189	咸宁市房权证咸安字第 10018087 号	老城区一栋(门市)	混合	1981-12	279.37	1,386,235.00	1,248,805.97	1,765,618.00	1,765,618.00	41.38
190	咸丰房权证高乐山镇字第	咸丰第 1/5 层门面	混合	1987-7-1	112.97	605,783.67	561,471.19	684,174.00	684,174.00	21.85

		201000427 号	门市部五分之一门面	混合	1987-7-1	150.60	807,617.33	748,540.91	912,070.00	912,070.00	21.85
191		咸丰房权证高乐山镇字第 201000429 号	咸丰办公楼	混合	1994-3-1	314.86	390,019.00	261,551.03	402,391.00	281,513.00	7.63
192		咸丰房权证高乐山镇字第 201000428 号	咸丰布瓦屋面仓库	混合	1989-3-1	377.00	378,235.00	185,686.91	380,016.00	202,473.00	9.04
193		十堰房权证茅箭区字第 20150425	五堰房产	钢混	2009-6-30	813.31	4,066,595.00	3,921,722.54	4,227,254.00	4,227,254.00	7.79
194		十堰房权证茅箭区字第 20150426									
195		十堰房权证茅箭区字第 20150427									
196		利川房权证都亭字第 20101052 号	综合大楼	混合	1983-8-1	70.00	42,129.86	39,157.67	261,695.00	261,695.00	568.31
			利川综合大楼	混合	1983-8-1	2,064.72	1,717,317.14	1,629,673.77	7,718,963.00	7,718,963.00	373.65
197		房权证古夫镇字第 0106606 号	湖南路营业部	钢混	2003-1-31	35.71	106,879.00	101,089.07	107,050.00	107,050.00	5.90
198		保房权证城关字第 G20100922 号	综合楼	混合	1985-6	54.18	132,952.40	120,366.96	154,674.00	154,674.00	28.50
			综合楼	混合	1985-6	379.08	929,816.60	841,798.99	1,082,208.00	1,082,208.00	28.56
199		保房权证城关字第 G20100923 号	新华饭店	混合	1992-6	368.29	937,491.00	848,202.95	1,087,783.00	1,087,783.00	28.25
200		保房权证城关字第 G20100920 号	办公楼	混合	1995-6	122.91	190,944.13	146,041.38	205,585.00	205,585.00	40.77
			办公楼	砖混	1995-6	860.37	1,336,608.87	1,022,289.65	1,439,093.00	1,439,093.00	40.77
201		保房权证城关字第 G20100921 号	综合楼、饭店	混合	1985-6	99.12	111,488.00	82,210.27	122,585.00	122,585.00	50.12

		第 G20100921 号	餐厅								
	202	仙桃市房权证龙 华山字第 ZCM201005493 号	大新路门市部	砖混	1980-6	1,864.13	8,266,613.00	7,481,938.76	14,025,616.00	14,025,616.00	87.46
	203	仙桃市房权证龙 华山字第 ZCM201005494 号	大新路办公楼	砖混	1990-6	371.97	544,008.00	495,943.35	875,030.00	875,030.00	76.44
	204	仙桃市房权证龙 华山字第 ZCM201005491 号	车库	砖混	1988-6	67.50	39,751.00	33,262.22	78,368.00	46,331.00	39.29
	205	仙桃市房权证龙 华山字第 ZCM201005490 号	营业主楼	砖混	1988-6	4,300.20	5,590,610.79	4,088,596.66	8,527,297.00	5,869,223.00	43.55
	206	仙桃市房权证龙 华山字第 ZCM201005492 号	仓库	砖混	1985-6	265.20	64,395.49	53,883.87	307,897.00	163,555.00	203.53
	207	京山县房权证新 市镇字第 0051861 号	图贸大厦	砖混	1994-12	1,322.72	2,393,931.17	2,220,566.42	3,152,910.00	3,152,910.00	41.99
			图贸大厦	钢混	1994-12	653.86	1,183,371.54	1,097,673.90	1,558,578.00	1,558,578.00	41.99
	208	鄂云房权证城关 字第 A103867 号	图书城	砖混	2003-5-1	770.00	3,377,875.14	3,183,011.58	3,719,943.00	3,719,943.00	16.87
			图书城	砖混	2003-5-1	768.84	3,372,474.86	3,177,922.84	3,714,338.00	3,714,338.00	16.88
	209	丹房权证城区字 第 00057844 号	丹二巷综合大 楼	混合	1996-6-1	810.00	3,888,835.42	3,612,659.28	5,229,358.00	5,229,358.00	44.75

			丹二路综合大楼		1996-6-1	1,010.33	4,850,120.58	4,505,676.18	6,522,688.00	6,522,688.00	44.77
	210	丹房权证城区字第 00057845 号	均州路综合楼	砖混	1980-8-1	445.00	1,691,031.73	1,602,699.48	1,716,541.00	1,716,541.00	7.10
			均州路综合楼		1980-8-1	864.32	3,284,054.27	3,112,509.34	3,334,024.00	3,334,024.00	7.12
			临文体局均州路仓库	砖混	1975-8-1	159.98	112,614.00	67,928.70	123,185.00	75,143.00	10.62
			财政局家属楼仓库	混合	1980-8-1	23.95	16,568.00	9,168.42	17,747.00	10,222.00	11.49
	211	丹房权证城区字第 00057836 号	丹江大道	混合	1992-9-1	30.00	112,243.57	102,304.25	275,672.00	275,672.00	169.46
			丹江大道房屋		1992-9-1	399.57	1,495,830.43	1,363,372.64	3,671,677.00	3,671,677.00	169.31
			丹江大道房屋-崇文连锁店装修	混合			141,625.71	139,943.91			-100.00
	212	荆门市房权证东宝区字第 10007495 号	金虾路四层综合楼	混合	1986-01	412.00	1,001,353.45	902,770.80	1,027,635.00	1,027,635.00	13.83
			金虾路综合楼	混合	2001-06	349.00	1,010,838.30	948,235.29	1,018,135.00	1,018,135.00	7.37
			金虾路四层综合楼	混合	1986-01	1,589.67	3,864,309.55	3,483,870.57	3,965,049.00	3,965,049.00	13.81
			金虾路综合楼	混合	2001-06	596.66	1,727,818.70	1,620,811.81	1,740,632.00	1,740,632.00	7.39
			金虾路办公楼	混合	2001-06	604.28	720,395.00	574,242.92	771,061.00	650,775.00	13.33
	213	荆门市房权证东宝区字第 10007496 号	金虾路仓库	混合	1995-10	599.70	684,889.00	498,085.42	653,073.00	497,903.00	-0.04

214	荆门市房权证东宝区字第10007573号	中天街门市	钢混	1994-07	1,044.46	12,296,536.00	11,369,638.85	13,560,682.00	13,560,682.00	19.27
215	办理中	新华书店分拣中心	混合	2010-10-1	48,268.00	172,134,912.52	171,112,861.47	182,356,504.00	178,709,374.00	4.44
216	麻城市房权证龙池字第1000011848号	将军路仓库	砖混	1992-7-1	1,081.11	909,279.00	552,837.23	952,458.00	621,003.00	12.33
217	麻城市房权证龙池字第1000011850号	将军路车库	砖混	1991-3-1	223.18	187,708.00	106,050.67	196,622.00	125,052.00	17.92
218	麻城市房权证龙池字第1000011849号	将军路门市大楼	混合	1992-5-1	725.20	1,599,550.67	1,481,982.30	2,149,562.00	2,149,562.00	45.05
219	麻城市房权证宋埠字第1000006139号	宋埠镇仓库	混合	1998-6-1	338.86	198,473.00	123,006.49	208,738.00	141,107.00	14.72
220	麻城市房权证宋埠字第1000006138号	宋埠镇营业大楼	砖混	1982-3-1	392.93	489,876.00	364,083.40	500,593.00	396,470.00	8.90
221	随县房权证厉山字第20100500019号	厉山门市部1	砖木	1983-06	344.75	235,393.00	165,502.07	282,006.00	138,183.00	-16.51
		厉山门市部2	砖混	1983-06	126.49	78,260.00	25,844.12	79,309.00	29,630.00	14.65
	随县房权证唐镇	唐县门市部1	砖混	1989-06	201.65			184,106.00	112,305.00	

222	字第 201001500081 号	唐县门市部 2	混合	1989-06	98.82	67,872.00	39,520.43	73,720.00	44,969.00	13.79
223	随县房权证殷店 字第 20100600046 号	殷店门市部 1	混合	1985-06	63.63	44,646.00	22,514.07	44,859.00	23,937.00	6.32
		殷店门市部 2	钢混	1985-06	476.00			360,808.00	192,527.00	
224	通山房权证通羊 镇字第 023151 号	综合	砖混	2010-5	1,195.90	1,466,175.58	1,466,175.58	1,466,175.58	1,466,175.58	0.00
225	老河口市房权证 市区字第 00030369 号	北京路门市部	混合	1987-07	1,184.43	2,934,937.00	2,792,772.06	3,043,670.00	3,043,670.00	8.98
		北京路办公楼	混合	2000-06	875.40	895,510.00	669,992.13	908,665.00	718,572.00	7.25
226	红房权城关字第 1092132 号	城关门市部-1	钢混	1988-6-1	598.07	698,701.00	400,608.27	711,105.00	433,774.00	8.28
227	红房权城关字第 1092133 号	城关门市部-2	混合	1981-6-1	196.05	267,971.00	153,644.08	279,567.00	167,181.00	8.81
228	浠房权证清泉镇 字第 01015803 号	学堂路超市-1	混合	1981-1-1	1,460.63	2,710,420.00	2,230,450.81	3,423,992.00	3,423,992.00	53.51
		学堂路超市-2	混合	1981-1-1	564.27	651,800.00	270,090.51	758,943.00	503,938.00	86.58
229	浠房权证清泉镇 字第 05000844 号	白莲门市部	混合	1993-1-1	463.25	357,190.51	246,978.13	295,638.00	295,638.00	19.70
230		松滋新综合大 楼	混合	2010-1	2,700.00	5,174,305.06	5,174,305.06	5,174,305.06	5,174,305.06	0.00
231	房县房权证城关 镇字第 201001227 号	办公楼	砖混	1997-12-1	518.85	748,182.00	588,016.55	791,765.00	658,748.00	12.03
		仓库		1993-12-1	441.61	423,627.00	258,934.82	451,325.00	298,777.00	15.39
		连锁店装修	混合			167,332.00	167,332.00		0.00	-100.00

	232	应城房权证城中字第 00042204 号	加泰门市部	砖混	2006-7-1	632.61	3,967,931.00	3,748,589.43	4,428,976.00	4,428,976.00	18.15
	233	安陆市房权证府城区字第 A031785 号	碧阳路门市部、仓库	钢混	1993-7-2	679.70	2,115,094.00	1,952,149.17	2,344,123.00	2,344,123.00	20.08
	234	安陆市房权证城东区字第 B031509 号	安陆市新华书店城东办公大楼	砖混	2001-6-1	1,140.69	1,733,160.00	1,643,454.51	1,984,801.00	1,695,020.00	3.14
	235	嘉鱼县房权证鱼岳字第 00020822 号	仓库、办公楼	混合	1972-01	613.80	1,166,863.00	1,056,282.75	1,578,153.00	1,578,153.00	49.41
	236	嘉鱼县房权证鱼岳字第 00020821 号	门市		1987-01	344.20	1,301,580.00	1,176,905.52	1,524,699.00	1,524,699.00	29.55
			装修费	混合	2010-4		60,200.00	58,166.56	0.00	0.00	-100.00
	237	五房权证更字第 20100036 号	城关门市仓库	钢混	1993-5-31	342.30	360,540.00	236,741.87	368,315.00	253,204.00	6.95
	238	五房权证更字第 20100037 号	综合办公楼	砖混	2002-1-2	455.55	727,104.00	568,974.80	732,524.00	618,739.00	8.75
新华印务	239	武房权证洪字第 2007009271 号	尖东智能花园 11 栋 4 层 1#		1999-6	847.87	3,822,341.69	3,418,872.28	4,917,646.00	4,917,646.00	43.84
			室外工程	钢混					6,706,514.00	6,304,123.00	
	240		物资仓库	钢混	2009-10	8,333.09	24,709,723.98	24,184,650.62	21,356,467.00	20,929,338.00	-13.46
	241		报纸大楼		2009-10	7,106.61	21,818,830.80	21,351,235.97	18,465,574.00	18,096,263.00	-15.24
合计						346,768.98	1,103,295,576.54	1,005,264,449.08	1,339,611,923.18	1,319,784,141.18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纳入评估范围的拟进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中尚未四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产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元

单位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m ² ）	账面原值（2010年12月31日）	账面净值（2010年12月31日）
省新华书店集团松滋分公司	松滋新综合大楼	新江口镇世纪大道	2,700	5,174,305.06	5,174,305.06
省新华书店集团	图书分拣中心	桥口区古田二路汉正街都市工业园	48,268	172,134,912.52	171,112,861.47
新华印务	物资仓库	桥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8,333.09	24,709,723.98	24,184,650.62
	报纸大楼	桥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7,106.61	21,818,830.80	21,351,235.97
合计			66,407.70	223,837,772.36	221,823,053.12

上述房屋建筑物的房产权证目前正在办理中，无实质性障碍，预计将在本次交易交割日之前完成。若至本次交易之交割日尚未完成该等房产的产权证办理而致使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华源发展之资产价值发生减损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愿意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对此，北京德恒的意见如下：

（1）省新华书店集团对该两处房屋建筑物的权利不存在瑕疵，该两处房屋建筑物具有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在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申请办理取得相应的房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2）该两处房屋建筑物权属关系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等形式的担保或其他限制其行使财产权利的情形，资产真实、合法、有效。

（3）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承诺在本次交易交割前完成上述资产的办证工作，并保证若因该等工作没有完成导致拟注入资产价值减损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以现金补足。在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拟注入资产注入华源发展不存在法律障碍。

六、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生产经营状况

（一）标的资产产能产量情况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所涉及的主要业务为出版、发行、印刷及印刷物资供应，相关业务的产能、产量（采购量、销售量）情况如下：

1. 出版业务产量情况

2009 年、2010年的出版业务产量情况如下：

	总印数 (万册/张/盘/份/套)		总印张 (千印张)		总码洋 (万元)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教材中心	7,531	7,195	532,201	518,512	56,075	52,238
人民社	411	341	50,513	39,851	13,811	11,241
文艺社	284	289	49,759	50,243	8,465	9,310
教育社	5,019	4,017	29,550	25,002	28,411	28,373
少儿社	4,331	4,212	189,409	179,440	28,147	24,543
科技社	1,288	1,565	50,192	66,388	9,003	8,647
美术社	1,028	970	39,340	31,500	9,506	9,050
崇文书局	290	278	27,058	25,276	5,233	3,899
九通社	1,268	1,563	24,000	22,400	9,250	10,500
大家报刊传媒	1,996	2,831	43,595	63,545	3,506	5,216
教育报刊传媒	330	300	13,200	12,000	22,000	19,700
数字出版	-	-	-	-	-	-
合计	23,776	23,561	1,048,817	1,034,157	193,407	182,717

注1：数字出版2009年度无业务，从2010年开始主要经营“现在网”，不从事传统图书出版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2009年、2010年的出版业务总码洋分别为18.27亿和19.34亿元，2010年比2009年增长5.85%。

2. 发行业务的进销情况

2009年以及2010年发行业务的进销情况如下（未抵消）：

期间	项目	采购量	采购码洋	销售量	销售收入
		(万册)	(万元)	(万册)	(万元)
2010 年	一般图书	3,549	48,949	5,390	39,255
	教材	15,291	104,964	17,044	99,679
2009 年	一般图书	3,418	51,164	4,390	30,579
	教材	13,530	91,725	13,699	96,304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省新华书店集团负责全省图书、教材

等的发行业务。省新华书店集团对外集中采购，然后对内部的各县、市、地区的新华书店批发或配送，再通过各地新华书店门店对外零售，或对大客户配售。

全省中小学教材按照有关规定，需要保证“课前到书，人手一册”，主要通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各地新华书店和物流系统完成；一般图书包括已经进行市场化运作的教辅用书，主要都是通过各地门店对外销售。

3. 印刷业务的进销情况

2009年度、2010年度印刷业务实际产量如下：

主要指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印刷量 (平版)	印刷量 (轮转和 BB 机)	装订量	印刷量 (平版)	印刷量 (轮转和 BB 机)	装订量
	万色令	万令	万册	万色令	万令	万册
新华印务 (汇总)	66	90	6,492	74	80	6,395

注：以上数据包括高速彩印的产量情况。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印刷业务由新华印务及其全资子公司高速彩印承担，印刷量总体保持在150万色令，年装订数量总体保持在6,400万册左右。

4. 物资贸易采购量及销售情况

(1) 采购

主要指标	物资公司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纸张（万吨）	5.50	4.50
纸浆（万吨）	0.74	1.06

(2) 销售（未抵销）

主要指标	物资公司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纸张（万吨）	5.30	4.80
纸浆（万吨）	0.69	1.24

物资公司构成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部的印刷物资供应业务，其主要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下属的新华印务供应纸张、纸浆等印刷物资。

5. 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10 年度	
	采购量	占总采购量的比例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11,491.68	31.05%

湖北金光纸业产品服务有限公司	2,056.66	5.56%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1,618.57	4.37%
湖南骏泰浆纸有限责任公司	3,512.25	9.50%
武汉市银歌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897.44	5.13%
合计	20,576.60	55.61%

供应商名称	2009 年度	
	采购量	占总采购量的比例
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	8,943.31	31.62%
湖北金光纸业产品服务有限公司	1,189.11	4.13%
海南金海浆纸业有限公司	2,835.00	9.85%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2,141.90	7.44%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543.79	5.36%
合计	16,653.11	58.40%

6. 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10 年度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的比例
湖北省教育厅	41,229.39	17.92%
武汉市新华书店	3,845.05	1.67%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8.02	1.31%
湖北知音印务有限公司	2,259.49	0.98%
武汉育童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1,585.74	0.69%
湖北长江商报社	2,460.82	1.06%
小 计	54,388.52	23.63%

客户名称	2009 年度	
	销售量	占总销售量的比例
湖北省教育厅	46,384.87	21.53%
武汉市新华书店	3,083.38	1.43%
湖北金光纸业产品服务有限公司	2,471.38	1.15%
金纸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488.17	1.15%
武汉育童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1,645.49	0.77%
小 计	56,073.30	26.03%

（二）主要产品成本构成情况

1. 出版成本构成情况

产品种类	成本项目	成本结构比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教材教辅	纸张费	46.30%	46.15%
	印刷费	27.38%	27.02%
	租型费及稿费	13.26%	13.22%
	其他	13.07%	13.61%
	小计	100.00%	100.00%
一般图书	纸张费	39.95%	38.40%
	印刷费	29.60%	27.64%
	租型费及稿费	14.97%	16.39%
	其他	15.49%	17.57%
	小计	100.00%	100.00%
期刊杂志	纸张费	47.34%	47.91%
	印刷费	31.41%	32.79%
	租型费及稿费	7.25%	6.30%
	其他	14.00%	13.00%
	小计	100.00%	100.00%
出版总成本	纸张费	44.78%	44.36%
	印刷费	28.05%	27.37%
	租型费及稿费	13.49%	13.74%
	其他	13.69%	14.54%
	小计	100.00%	100.00%

如上表所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出版业务成本构成基本稳定，主要为纸张用和印刷费，2010年分别占总成本的44.78%和28.05%，2009年分别占总成本的44.36%和27.37%。由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完整的产业链，纸张由物资公司供应，印刷主要由新华印务完成，因此可以严格控制该类成本。

2. 印刷成本构成情况

成本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纸张	56.85%	60.51%
油墨等辅助材料成本	19.84%	16.90%
人工成本	12.27%	12.53%
折旧费	7.40%	7.06%
其他	3.65%	3.01%
合计	100.00%	100.00%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印刷业务的成本构成主要为纸张费用、油墨等辅助材料以及人工成本等，2010年占印刷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56.85%、19.84%和12.27%，2009年分别占比60.51%、16.90%和12.53%，成本构成基本稳定。

（三）主要资产情况

1. 主要固定资产

（1）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情况详见本报告书本章“五、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的房产情况”。

（2）主要生产设备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主要机器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启用	使用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日期	情况		(%)
1	报机 U70	UNISSET70	台	1	2010-12-29	正常	15,102,321.42	97
2	商业轮转胶印机	POLYMAN45	台	1	2004-6-1	正常	11,657,898.08	49
3	海德堡五色机 (6#)	CD102-5	台	1	2010-11-30	正常	10,232,293.13	97
4	小森胶印机	LR440/625	台	1	2010-12-29	正常	8,937,631.57	97
5	高斯八色轮转-塔机	MAGNUM40	台	1	2007-9-30	正常	4,604,791.58	70
6	高斯八色轮转机	MAGNUM40	台	1	2007-3-16	正常	4,390,312.44	69
7	高斯八色轮转机	MAGNUM40	台	1	2006-10-31	正常	4,191,718.75	68
8	针型折页机	KF1	台	1	2004-6-30	正常	2,747,901.70	53
9	对开四色胶印机 海 5#	SMCD102-4	台	1	2007-9-30	正常	2,083,585.10	64
10	柯尔布斯胶订生产线 2#	8000 型	台	1	2001-7-1	正常	1,852,737.77	36
11	小森胶印机配套供气系统		台	1	2010-12-29	正常	1,554,391.36	97
12	高压进线柜	KYN28A	台	15	2009-12-1	正常	1,450,410.05	94
13	对开四色胶印机 海 3#	SMCD102-4	台	1	2001-11-24	正常	1,430,575.65	37
14	柯达 CTP 直接制版机	TS800	台	1	2010-7-30	正常	1,304,228.99	96
15	柯尔布斯胶订生产线 1#	8000 型	台	1	2000-6-12	正常	1,264,802.02	30
16	对开四色平版胶印机	YP4B1B-BR(N300)	台	1	2003-5-6	正常	1,242,285.13	47
17	对开四色胶	105HS-4	台	1	2003-9-11	正常	1,208,497.04	50

	印机							
18	四开四色胶印机 海 4#	SM74-4 HSE	台	1	2001-11-24	正常	1,167,926.37	37
19	骑马联动生产线	NOVA12(6+1)	台	1	2010-1-29	正常	1,127,741.67	92
20	胶订自动线	ZXJD440A	台	1	2002-7-17	正常	1,079,078.85	42
21	胶印轮转印刷机（2880改 4880）	WS-C4880	台	1	2009-10-27	正常	874,118.94	87
22	高斯折页机	N40（SX08001）	台	1	2008-6-30	正常	770,000.10	79
23	纸架	DCLS-154050	台	1	2006-11-30	正常	730,875.00	66
24	干式变压器	SCB10-800/10	台	2	2009-12-1	正常	700,808.38	94
25	低压柜	GCS	台	9	2009-12-1	正常	624,792.02	94
26	骑马联动机	LQD8E(6+1)	台	1	2006-6-1	正常	613,186.15	62
27	纸架	DCLS-154050	台	1	2007-3-16	正常	590,624.85	68

2、主要无形资产

拟购买资产中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拟注入资产范围内各单位的土地使用权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章/四、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的土地资产情况”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各单位的土地分为出让地和划拨地，出让地均为购买取得，划拨地根据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土地估价结果备案及土地资产处置的函》（鄂土资函【2009】1457 号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下属各企业原占有和使用的426宗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以国家作价出资方式投入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上述拟注入资产范围内的土地均权属明确、权证明晰。

（四）拟进入上市公司各单位的存货构成及状况

存货管理是出版企业的核心经营管理问题。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目前库存图书以一般图书为主，大部分是近几年出版的，品种结构较为合理、周转正常，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同时还有一部分专业性强、学术价值高的长销书，这些图书可以在较长的时间内销售，但存在占用流动资金和形成滞销的风险。

1. 存货的构成

据天健所审计报告显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资产2009年、2010年的存货账面值为6.69亿元、6.12 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5.42%、32.39%。2010

年末，存货的主要构成：（1）原材料0.36亿元，占全部存货的5.43%；（2）库存商品4.49亿元，占全部存货的67.15%，主要是省新华书店集团图书库存2.17亿，物资公司纸张采购库存8,600万。2010年随着图书销售的增加，本次交易各目标公司相应增加了纸张的采购及图书的印数；（3）委托代销商品1.83亿元，占全部存货的27.41%，主要由于各出版社所销售的一般图书均采用委托代销的模式，其金额及占存货总金额的比重较2009年均略有下降。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存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1）纸质图书：

出版系统实行分年核价，按规定的比例分三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出版物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

- 1) 当年出版的不提；
- 2) 前一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10%；
- 3) 前二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20%；
- 4) 前三年及三年以上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30%。
- 5) 新华书店系统按照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年末图书码洋价的3%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纸质期刊：包括年鉴和挂历、年画，

- 1) 出版系统：当年出版的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 2) 新华书店系统：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3）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 ①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的30%提取。
- ②如遇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保留该出版物库存实际成本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全部报废。
- （4）各类提成差价的累计提取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3. 存货周转率

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2009年、2010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19、2.13次/年。可比上市公司2009年存货周转率数据如下：

次/年	中南传媒	时代出版	出版传媒	*ST 鑫新	平均
	601098. SH	600551. SH	601999. SH	600373. SH	
存货周转率	3.4	2.24	2.04	4.28	2.99

七、本次交易的业务与技术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是图书、期刊、报纸、音像、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印制、贸易。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主营相关的产品服务于广大人民群众的知识需求以及精神文化的需求，并向中小學生提供教材、教辅等学习材料，努力提高人们的文化、教育素养。

（二）主营业务以及业务流程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主营业务包括完整的“编、印、发、供”产业链，具体分为出版、印刷、发行以及物资供应四个方面。

1. 出版业务

（1）一般图书

一般图书的出版作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主要业务之一，为广大群众出版了一大批“双效俱佳”的精品图书，共有 265 种图书荣获中宣部“五个一工程”奖、中国图书奖、茅盾文学奖、湖北图书奖、全国优秀畅销书奖等各种奖励。作为图书内容的提供商，目标公司的主要业务环节包括选题策划、选题报批、联系作者组稿、编辑加工和申报书号、排版和三次校对、确定印数及定价、印刷、发行与销售等环节，其基本业务流程如下：

序号	基本流程	流程步骤具体说明
1	选题策划	编辑提出出版内容的选题，核算成本、预测盈利额，本公司内部各级论证通过
2	选题报批	选题报省新闻出版局审批，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备案
3	联系作者组稿	编辑就经核准的选题组稿，与作者签订出版合同
4	编辑加工、申报书号	编辑加工稿件、复审、终审，封面、版式设计，发排，申请书号、条码，申报CIP
5	排版、三次校对	录排、三次校对、印前质量检查、在规范位置放入版权页、书号、条码
6	确定印数及定价	确定每版书的印刷册数及销售价格
7	印刷	印刷公司印刷、装订
8	发行与销售	通过发行渠道发行与销售，进入发行环节

（2）教材教辅出版业务

A. 教材出版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湖北省指定的中小学教材出版单位和发行单位，在

教材业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渠道优势和市场地位。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目前涉及的教材出版业务分为原创出版业务和租型出版业务两大类。

截至 2010 年底，本次交易目标公司人民社、少儿、教育社、崇文书局、科学技术社、美术社等出版单位共有原创出版小学教材 16 册，高中教材 10 册，高职教材 80 册。

教材出版的基本流程如下图所示：

序号	基本流程	流程步骤具体说明
1	申请立项、报批	向国家相关部门申请编写教材的权利
2	下发用书目录	由教育行政部门下发教材用书目录
3	核定价格	由物价部门根据国家规定的印张中准价，核定教材零售价格
4	征订数量	将学校征订数量汇总
5	出版计划	编制印制计划和用纸计划
6	组织印刷	下达印制任务到印刷厂，采购纸张送到印刷厂，版型检查后上机印刷
7	质量进度检查	印刷质量和周期监控
8	成品交货	印刷厂将成品送达发行渠道

按照《国家教委、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发布〈普通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备[1995]7 号）和《中小学教材招投标试点实施办法》（发改经体制[2005]1088 号），中小学教材必须由出版行政管理机关确定的符合出书范围的专业出版社出版，严禁超范围出书。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及部分出版单位通过租型出版方式扩大教材出书范围，即租型出版机构以协议方式租用原创出版机构的教材版型（软片或光盘），负责教材的营销推广和印制发行等工作。租型出版机构向原创出版机构支付租型费，租型费按教材总码洋乘以一定比率计算，目前国家规定的租型费率一般为 3%—4%。

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与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中小学教材原创出版单位签订有租型代理协议。签订租型代理协议后，租型出版业务的基本流程如下：

序号	基本流程	流程步骤具体说明
1	下发用书目录	由教育行政部门下发教材用书目录
2	签订租型协议	同各原创出版社签订教材租型代理协议
3	核定价格	由物价部门根据国家规定的印张中准价，核定教材零售价格

4	征订数量	将学校征订数量汇总
5	出版计划	编制印制计划和用纸计划
6	组织印刷	下达印制任务到印刷厂，采购纸张送到印刷厂，版型检查后上机印刷
7	质量进度检查	印刷质量和周期监控
8	成品交货	印刷厂将成品送达发行渠道

B. 教辅出版业务流程

教辅图书拟进入学校统一征订的，需要在编辑加工完成后，报送湖北省教育厅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定，除此之外，其业务流程与一般图书出版业务相同。

（3）电子数字出版物

电子音像出版物的出版流程与一般图书相似，主要区别在于：在编辑环节，编辑审核的内容除文字外还涉及图片、声音、视频等；内容审核确定之后，制成原始盘（母盘），再由有关出版社与独立光盘复录厂签订生产合同，对光盘进行复制；随后对产品的外包装进行加工和制作，与成品盘合成最后成品，进入发行流程。

（4）报纸期刊

期刊出版业务流程与一般图书出版业务流程基本一致。

2. 印刷业务

印刷业务分为书刊印刷和商业印刷。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单位新华印务主要承接图书期刊印刷业务和商业印刷业务。在业务承接上，新华印务除承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出版社的书刊印刷业务外，同时也通过市场化运作承揽其他的书刊印刷业务，以及包装物、烟标、彩印等印刷业务。

（1）印刷业务流程

印刷业务的基本流程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基本流程	流程步骤具体说明
1	承印订单	承接集团内外印刷业务
2	生产调度	接到印制合同后，市场部向技术部、生产部下达印制通知
3	印前制作	技术部制版、发片、晒版
4	印刷生产	生产车间根据印制通知单印刷
5	装订包装	生产车间装订包装图书
6	质量控制	装箱前，进行质量检查
7	物流配送	经检查合格的成品，送至成品库
8	成品交货	提货出库，送到客户指定地点

（2）磁带复制业务流程

磁带复制业务基本流程与印刷业务类似，只是在加工生产环节不同，前者生产磁带，后者生产图书。

3. 发行业务

出版物发行方式按发行渠道主要分为系统发行和零售发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单位除省新华书店集团是专门的发行机构外，天一国际、海豚传媒也是专业第三方发行公司。省新华书店集团及所属各级新华书店主要从事一般图书的批发零售，承担了湖北省全省中小學生义务教育阶段教材发行工作，还从事电子音像、数码产品等销售。天一国际目前主要定位于文学、英语类图书的发行；海豚传媒主要定位于少儿类图书的发行。

发行业务的基本流程如下图所示：

序号	基本流程	流程步骤具体说明
1	承印订单	开发客户、投标、签订合同、提供查重后书目、订单整理
2	采购	根据订单向供应商提供采购订单并跟踪到货
3	进货、分拣、批销	到货拆检、入库、分拣、批销
4	编目	对图书进行基础编目，并更新进销数据库、深加工的图书进行深加工
5	加工	盖章、贴磁条、贴条码、打财产号、贴书袋、贴期限表、贴书标等
6	质检	包装前，进行质量检查
7	包装配送	对加工完毕后的图书包装、打印清单、配送

4. 印刷物资贸易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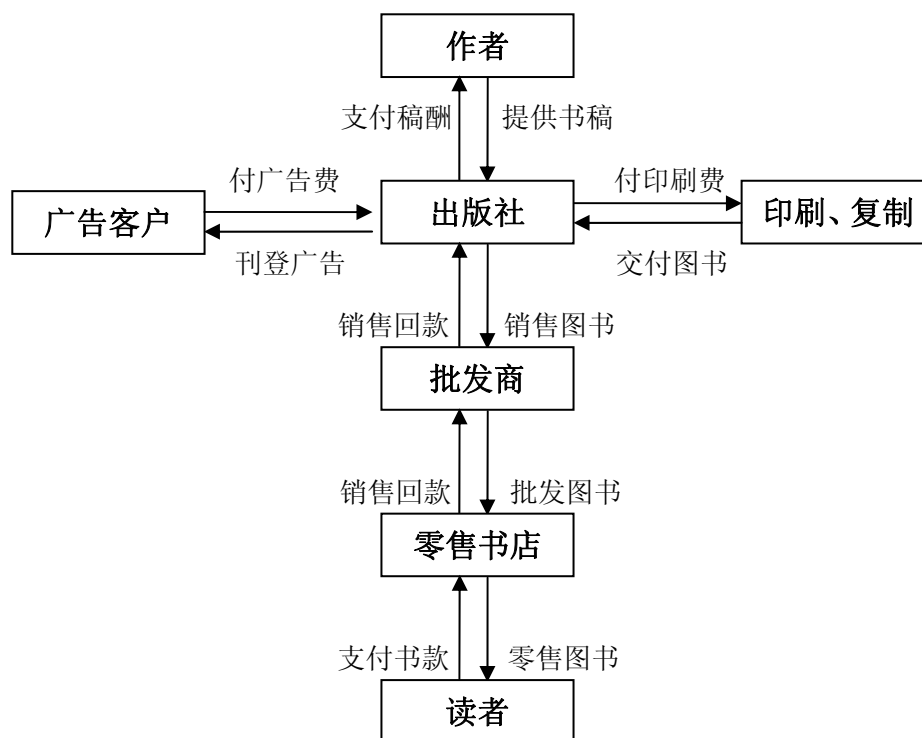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单位物资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印刷物资自主采购和销售，其物资供应范围主要包括图书用纸、包装用纸、油墨、印刷器材、机械及配件等，目前客户包括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各出版社、印刷厂以及其他社会经营单位。

印刷物资贸易业务的基本流程如下图所示：

序号	基本流程	流程步骤具体说明
1	采购计划	在库存查询和市场预测的基础上，编制采购计划
2	采购	询价比价、采购
3	入库	到货拆检、入库
4	订单处理	根据客户订单，组织发货和收款

（三）主要经营模式

图书出版社的经营模式及价值链如下图所示：



图：图书出版产业的价值链

1. 采购模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各出版经营单位，其采购业务主要涉及印刷采购、印刷物资采购和出版物采购。

印刷采购：各出版经营单位图书出版经营中所涉及的印刷业务，主要委托新华印务完成；各经营单位也可根据实际需要，自主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或协商定价方式，根据价格、印刷质量、服务质量等选择印刷商。

印刷物资采购：印刷业务涉及的小额物资采购由各相关单位自主采购，即由相关单位与供应商单独谈判、签订采购合同的方式进行物资采购，或者由相关单位自主组织招标比价、公开采购。对于纸张、油墨、热熔胶等大宗物资采购上，实行集中采购方式，即统一组织招标比价、公开采购方式进行。

出版物采购：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单位省新华书店集团新华崇文连锁事业部的采购中心统一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内部和外部的各大出版社以及电子音像、数码产品供应商等采购各类图书、电子音像制品、数码产品，然后通过其

覆盖全省的 85 家新华书店分公司对外销售。

2. 生产模式

各出版经营单位出版业务的选题策划、报批、组稿、编辑等工作均由各出版社自主进行；排版、印刷主要委托新华印务印刷，部分业务也可由有关单位自主选定的印刷厂进行。

在出版环节，选题策划与报批由各出版经营单位经过适当的市场调研，结合阅读者的消费偏好、适应消费人群以及作者知名度等，提出出版选题内容，经责任编辑、编辑室主任、总编辑、出版选题论证委员会进行论证，最终由选题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批准通过后报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备案。出版选题经过严格审核，确保选题符合《出版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经济效益原则，有利于形成并加强公司品牌的特色和市场号召力。组稿一般分为直接向作者约稿以及委托作者代理组织稿件。为保证拥有出版物的自主知识产权，各出版社与作者签订出版合同，约定和保护作者和出版社双方的合作条件和权利，约定稿酬的支付标准和支付方式等。编辑工作则主要由各出版经营单位内部编辑部门完成。

在印刷复制环节，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各出版社的图书、期刊印刷业务主要委托新华印务进行印刷和包装，光盘业务主要委托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制作和包装。九通社根据本社出版需要自行制作和复制磁带。在生产高峰期，集团下属各出版社也可自主选择其它印刷复制单位进行加工制作。

3. 销售模式

（1）出版业务

A. 渠道发行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各出版经营单位出版物的发行方式主要采取系统发行和零售发行两大主要发行方式。

系统发行主要针对中小学教材和进入学校征订范围的教辅材料，学校图书销售商预先订购，相关出版经营单位根据征订情况向图书销售商销售相应图书。系统发行由于采用预订方式，基本无退货。

本次注入资产及各社出版的中小学教材和进入学校征订范围的教辅材料，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必须通过地方新华书店系统发行，长江出版传媒集

团所属单位省新华书店集团以打造区域性中盘为目标，快速拓展连锁市场，目前，在湖北省连锁店已达 85 家，连锁经营体系逐步建立。

零售发行主要针对一般图书以及未进入征订范围的教辅材料，指与图书发行商签订协议，向图书发行商提供图书，并由出版社将成品书从印刷厂发运到发行商；在约定期限内，书店将未售出的图书退回。

B. 营销推广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主营业务活动涉及的营销推广，主要分两个层面组织执行，一是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层面，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统一策划和执行营销推广活动；二是各经营单位根据具体业务经营需要，自主策划和执行营销推广活动。

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层面，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主要通过自行组织大中专教材推介会、馆配图书看样订货会、参与每年定期举办的主要图书订货活动、以及网络推广等方式进行图书销售推广活动。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每年定期参加的主要图书订货活动有北京图书订货会、北京国际图书博览会、全国书市、各类专业出版社订货会、民营书店联合举办的图书订货会以及各种图书团体采购活动，以及国外的一些图书博览会。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各出版经营单位也经常自主组织区域性、主题性的营销推广活动。

近年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大力推动传统业务的数字化、网络化转型，积极开展数字出版、网络出版、手机出版等数字出版项目，利用现代网络加强推广：由长江数字出版实施的“图书网络推广计划”和“报刊网络互动计划”，得到出版社和报刊社广大编辑的支持；由湖北省委宣传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等主办举办的“长江杯”网络小说大赛，影响越来越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主办的阅读类门户网站“现在网”目前位居国内出版业网站前列，被中国版协评为中国出版业网站百强。

（2）印刷复制业务

新华印务主要承接图书、期刊、教材教辅的印刷业务和商业印刷业务。除直接承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出版社的图书印刷业务外，其他的图书印刷业务，以及包装物、彩印、烟标等印刷业务，主要通过市场化运作进行承揽。

（3）印刷物资供应

印刷物资供应业务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和物资公司根据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企业经营需要和其他外部客户需要自主经营和销售，目前客户包括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各出版社、印刷复制企业、造纸企业、广告公司、期刊杂志社等。

4. 物流模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单位省新华书店集团具有完全自主的物流体系，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加强重点工程图书分检中心项目建设，打造国内具有先进水平的自动化管理系统和物流设施，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现物流、商流、信息流、资金流等业务环节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运营打下基础。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其他各出版单位主要借助社会第三方物流公司力量完成图书发行配送。

（四）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1. 质量控制标准

出版行业作为国家发展战略中的特殊行业，对国家的文化产业、教育事业的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同时出版行业对广大社会公众的思想和精神文化需求有着重要的影响。因此出版行业出版物的质量标准也受到国家相关监管部门的严格控制，制定了一系列的质量控制标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各经营单位均严格按照《新闻出版行业标准化管理办法》、《出版管理条例》、《印刷业管理条例》、《图书质量管理规定》、《图书编校质量差错认定细则》、《图书杂志开本及其幅面尺寸》、《中小学教科书用纸、印制质量标准和校验办法》、《中小学教科书幅面尺寸及版面通用标准》等规定的质量标准进行出版、印刷等生产活动。

2. 质量控制措施

新闻出版行业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分成两个部分。

第一、国家相关监管部门通过宏观调控以及监管控制相关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第二、为满足市场竞争的需要，各新闻出版企业所采取的内部质量控制措施。

（1）国家相关控制质量的措施

出版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督、管理。国家严格的行业准入和监管政策，保证了进入出版行业的企业对新闻出版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因此在宏观上，国家的严格的行业准入和监管政策在源头上控制了新闻出版行业的服务质量。国家相关的控制措施如下：

出版行业：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图书出版管理规定》、《音像制品制作管理规定》、《电子出版物出版管理规定》等规定，设立出版单位，必须经过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取得相应的《出版许可证》，并须针对不同类别的出版物取得各种出版许可证，如《图书出版许可证》、《期刊出版许可证》、《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等，出版社必须遵守专业分工和出书范围，按核定的出书范围出书，不得随意突破专业分工和扩大出书范围。

发行行业：根据国务院 2001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出版管理条例》和《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总署令第 23 号），国家实行出版物发行许可制度，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出版物发行活动。出版物发行的监督管理，实行分级管理制度，各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负责本级出版物发行的监督管理以及行业发展规划。

印刷行业：印刷许可监管根据国务院发布并从 2001 年 8 月 2 日开始实施的《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家实行印刷经营许可制度，未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印刷经营活动。设立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取得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审核批准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公安部门核准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后，取得营业执照并从事许可范围内的印刷业务。

光盘复制行业：根据国务院 2001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音像制品管理条例》规定，国家对出版、制作、复制、进口、批发、零售、出租音像制品，实行许可制度；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音像制品的出版、制作、复制、进口、批发、零售、出租等活动。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文化行政部门负责制

定音像事业的发展规划，按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分工分别确定全国音像出版单位、音像复制单位和音像制品成品进口经营单位的总量、布局 and 结构。设立音像出版单位，由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批准发给《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依法领取。

从业人员的资格控制：根据《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规定》、《新闻出版行业领导岗位持证上岗办法》等，国家对出版单位从事出版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实行职业资格制度，对职业资格实行登记注册管理。新闻出版行业的从业人员必须经过全国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试，才能够有从业的资格。同时在出版单位担任社长、总编辑、主编、编辑室主任（均含副职）职务的人员，除应具备国家规定的任职条件外，还必须具有中级以上出版专业职业资格并履行登记、注册手续。出版单位拟担任责任编辑的人员，应首先进行职业资格登记，然后申请责任编辑注册，取得责任编辑证书后，方可从事责任编辑工作。

（2）内部质量控制措施

A. 出版质量控制

a. 出版质量管理体系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各经营单位按照《图书质量管理规定》、《出版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图书质量管理办法、编制工作三审规定、图书出版前审读规定、校对规范以及图书质量奖惩办法等一系列质量控制管理规定及操作规范。在选题及组稿环节，实行责任编辑初审、编辑室主任复审、总编辑终审的编辑工作三级审稿制度；在出版前，实行版前审读制度，并进行严格的三次校样校对、对红样校等，保证印前出片的质量；在交付印刷后进行印刷过程跟踪控制；在入库过程中进行严格的抽检，确保出版物的质量。

b. 出版质量考核制度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属各经营单位制定了图书质量管理奖惩办法，对图书质量针对成书前、成书后将质量控制标准进行量化考核，并成立图书质量检查小组，进行日常性的图书质量检查活动，抽查图书差错并界定相关方的奖惩，做到程序明确、责任清晰。

B. 印刷复制质量控制

本次交易目标公司新华印务的主营业务为印刷业务，其对印刷质量控制主要情况为：

a. 印刷质量管理体系

新华印务在 2003 年 11 月顺利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论证，以“优质、高效、客户满意”的质量目标，按照 ISO9001 质量管理标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质量目标分解、实施在各关键环节上，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b. 印刷质量管理制度

新华印务制定了《车间质量考核管理制度》、《车间班组质量考核规定》等规定，对材料损耗（质量事故）、产品质量（包括返工、紧急放行、客户投诉、退货、索赔等）、安全生产、文明生产等进行综合考评，将产品质量与管理人员的考核奖罚挂钩。新华印务针对与产品质量关系密切的部门制定实施《部门质量考核管理制度》，对相应部门进行质量考核，强化相应部门监督落实。

新华印务自 2007 年以来，一直坚持推行《数字化印刷生产流程》和 ERP 信息管理体系，改变过去经验型管理的习惯和做法，实现管理和流程规范化、制度化、数字化和资源集成。每月坚持检查和考核，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通过推行《数字化印刷生产流程》和 ERP，使生产流程和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缩短生产周期、提高生产效率，保证客户对产品周期和质量的要求。

C. 磁带复制质量控制

本次交易目标公司九通社的主营业务之一为磁带复制业务，该公司针对磁带复制加工已制定了明确的磁带生产流程和质检流程和质量责任奖惩办法，做到了流程清晰、责任到位、奖惩分明。

D. 发行业务质量控制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省新华书店集团以各市、州、县新华书店为主体，由总部新华崇文连锁事业部统一协调调度，通过省新华书店集团图书分检中心与各新华书店分公司进行产品配送，并通过 ERP 系统在各个业务流程上实施严格监督，用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质量标准对实施人员进行约束，在采购、销售、配货、存货、退货、结算等环节实施严格控制，确保发行业务的高效、有序。

为保证教材发行质量，省新华书店集团建立了教材发行质量督导制度，使教材征订、接收、包装、分送及售后服务的各个环节都能按照严格要求执行。

全程监控教材征订、库存（备货）、发运、结算全部环节，确保了教材的“课前到书，人手一册”。

3. 产品质量纠纷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下属各子公司通过各项管理制度和具体措施严格控制产品质量，不断改进以确保顾客满意。自成立至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未发生因产品及所提供服务存在质量问题而导致重大纠纷、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第五章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公司是经过破产重整的上市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 2008 年 11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经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重整中，本公司全体股东经历了让渡股份给公司债权人，公司所有资产已经处置完毕并全部用于清偿债权人；重整后，公司已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本次重组停牌前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已经背离公司的实际价值。

基于上述实际情况，并且综合考虑中小股东、债权人以及重组方等各方利益，经本次重组相关各方充分协商与论证，确定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5.20 元，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协商并表决。

二、拟发行股份的种类及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三、拟发行股份的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487,512,222 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将增至 1,039,684,449 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65.76%。

四、关于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承诺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 2011 年 3 月 9 日出具承诺：

（一）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持有的 120,586,064

股；

（二）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的华源发展其他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三）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通过本次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所增持的其他股份。

本次发行的股份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待限售期届满后股份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交易。

五、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对照表

根据经天职国际审计的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表，天健所审计的本公司2010年度模拟备考财务报表，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发行前	发行后
资产总计	93,421,871.30	3,649,199,014.67
负债总计	93,421,871.30	1,233,335,899.60
所有者权益	-	2,415,863,115.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	2,366,373,602.96

（二）盈利能力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12月	
	发行前	发行后
营业收入	630,362,179.39	2,301,348,212.60
利润总额	696,622,084.07	250,113,124.54
净利润	718,970,978.97	236,769,960.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925,956.05	232,646,654.18

注：本次发行前，本公司2010年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资产拍卖收入；2010年利润总额主要来源于重整计划中的债务重组收益。

（三）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12 月	
	发行前	发行后
流动比率	1.00	1.54
速动比率	1.00	1.00
资产负债率	100.00%	33.80%
毛利率	4.74%	38.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4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47	0.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2.28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为：

(a)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b)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c)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d)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f)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市公司股份总数

(g)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上市公司股份总数

(h)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上市公司股份总数

六、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本公司21.84%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公司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非公开发行487,512,222股，发行完成后（并考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本次交易后，将取得华源发展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65.76%的股权。公司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12,058.61	21.84%	68,368.45	65.76%
华源发展破产财产企业处置专户	7,558.62	13.69%	-	-
其他股东	35,599.99	64.47%	35,599.99	34.24%
总股本	55,217.22	100.00%	103,968.44	100.00%

第六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2011年3月12日，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一）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同意以天健兴业于2011年3月7日出具的《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所作出的评估结果作为华源发展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购买的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根据该评估报告书，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2,535,063,558.04元。

（二）支付方式

华源发展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7,512,222股，作为其购买本次交易标的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支付的对价。

认购方式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合法拥有的标的资产全额认购本次华源发展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的股份。

（三）资产交付或过户的时间安排

1.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交易双方互相配合共同办理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完成。

2. 在所有资产交割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华源发展发布相关公告，并向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提交书面报告。在华源发展完成上述公告和报告后，交易双方应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股份的登记手续。

3. 在本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满足时，华源发展应协助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本公司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名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上述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让渡将使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30%，将触发要约收购义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须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之规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申请。

（四）交易标的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华源发展享有，亏损则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现金补足给华源发展。

（五）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人员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变更为上市公司职工，本公司同意按甲乙双方确认的员工名单全部接收为本公司员工。本公司在资产交割日后30个工作日内与该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工作年限连续计算。

2. 目标公司将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但本公司无须就任何员工在本协议生效日期前与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劳动关系承担任何责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应就本公司在任何时间由此而招致的任何责任向本公司作出相应补偿。

3.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应促使每名因本公司业务需要而进入本公司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员工（即“转职员工”）与本公司订立由本公司合理地定出条件的劳动合同，本公司无须就任何转职员工在本协议生效日期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提供任何服务而承担任何责任。

4. 在资产交割日之前或资产交割日当日，员工中明确表示不同意由本公司接收者，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负责另行安排工作。

（六）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在以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时立即生效：

- 1、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
-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华源发展股东大会的批准；
-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
- 5、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

（七）相关费用和税收

交易双方为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所发生的费用由各自承担。

因签订和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法定税款，交易双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有关法律、法规未明确规定承担主体的，由双方平均承担。

（八）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守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一方依照本协议的规定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并且赔偿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害。

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1年3月12日，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盈利预测数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模拟2011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天健审〔2011〕1-16号），预测本次交易标的资产2011年度的净利润256,861,655.13元。

（二）盈利预测差异的确定

华源发展应当在2011年度审计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当年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查，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预测的差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确定。

（三）补偿方式

如果在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2011年度），华源发展拟购买之标的资产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低于《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预测的累计净利润预测数，则华源发展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本次发行股份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部分新增股份并在锁定期满时予以注销。

华源发展回购的股份数量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2011\text{年度预测净利润数} - 2011\text{年度实际净利润数}) \times \text{认购股份总数} \div 2011\text{年度预测净利润数}$$

其中，认购股份总数为487,512,222股，2011年度预测净利润数为256,861,655.13元。上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回购的股份数量以本次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的股份总数487,512,222股为上限。

若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华源发展应在2011年报披露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该等股份数量划转至华源发展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此外，如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华源发展将在补偿测算期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

（四）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下列条件均满足之日起生效：

- 1、本协议获得华源发展股东大会的批准；
- 2、本协议已经华源发展、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双方签署；
- 3、本协议所依附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第七章 本次交易合法、合规性分析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以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二章第十条和第五章第四十一条相关规定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30号），本次交易拟购买的出版、发行、印刷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为国家鼓励且重点发展的文化产业。此外，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号）同时指出鼓励和支持新闻出版单位按照优势互补、自愿结合的原则，跨地区、跨部门组建出版传媒集团公司；积极支持条件成熟的出版传媒企业，特别是跨地区的出版传媒企业上市融资。因此，本次重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本次重组注入资产的相关业务不属于国家环保总局环办[2007]105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中规范的范围。重组后，上市公司将继续遵照有关规定，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

本次重组涉及的划拨土地的使用权已经由湖北省国土厅批准，采用国家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入股）的方式进行处置。相关程序符合国家关于划拨土地使用权管理的规定。

本次重组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上市公司都不存在形成行业垄断的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指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总股本的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

民币四亿元的，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0%。上述社会公众股股东指不包括下列股东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1）持有上市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将从目前的 552,172,227 股增加至 1,039,684,449 股，超过 4 亿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65.76%，社会公众股东持股 355,999,900 股，持股比例为 34.24%，超过 10%，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符合《上市规则》有关股票上市交易条件的规定。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是依法进行的，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并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报告，按程序报送有关监管部门审批，再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送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涉及到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过程中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并报送国资监管部门核准。根据《补充规定》，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由相关各方协商并将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整个交易中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关注了本次交易的背景、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以及重组完成后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对本次交易方案提交董事会表决前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时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次交易的公平性给予认可。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是湖北省财政厅作为出资人的国有独资公司，湖北省财政厅授权其对所属全资单位、控股单位、参股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法经营管理，并承担保

值增值责任。因此，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对本次拟注入资产拥有真实的、完整的所有权。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出具关于拥有拟注入资产的所有权以及对拟注入资产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其它任何第三方权利，也没有任何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说明函。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债务转移已得到了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函。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完成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经过破产重整，原有业务、资产已不复存在，在新的业务、资产注入公司之前，本公司暂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拥有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上述资产整体财务状况良好，有利于恢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且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重组前，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完整和独立性，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就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做出以下承诺，承诺内容详见“十五章 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之“六、关于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六）项的规定。

（七）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和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运行规范。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进

行相应修订，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整体经营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七）项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华源发展拟通过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出版传媒类业务，将有效提高公司资产质量。

根据上市公司 2010 年度备考财务报告，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每股净资产由 0 元增加到 2.28 元，净资产收益率由 0 增加到 9.76%；每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由 0 元增加到 0.20 元。本次交易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二）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本次交易后涉及的关联交易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前，本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存在租赁部分经营场地和办公场所等关联交易。目标公司之省新华书店集团、物资公司需要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租赁部分经营场地。目标公司之人民社、文艺社、少儿社及其控股的海豚传媒、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需要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租赁办公场所。针对可能发生的房屋租赁关联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按市场原则与以上承租方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并按照相关规定到相关地、市房屋管理局办理租赁备案手续。

为规范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就关联交易问题出具了《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函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后涉及的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并未从事该等业务。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传媒类业务大部分将实现上市，其在业务类型上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存续资产有较大差异。存续资产中的《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其经营的《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采取非市场化方式运作，目前期发行量2—3千份，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在目标市场、客户、印刷、发行等方面没有相同或相似，不存在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而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同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存续资产中的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是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独家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因不具备条件，未纳入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范围。其自设立以来未曾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拟注入资产业务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同上市公司之间构成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关于消除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章“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

3、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组织机构和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予以执行。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资产、业务、人

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完整和独立性，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作为华源发展控股股东期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将遵循五分开原则，保持相互独立，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具体承诺详见第七章“本次交易合法、合规性分析”之“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三）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审计并出具了天职沪SJ[2011]1116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本次交易涉及的发行股份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二）项规定。

（四）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应当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拟购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资产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合法拥有，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亦不存在法律障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配合本公司在约定期限（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完毕相关资产的权属转移手续。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三、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合规性的意见

长江保荐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和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实质性条件。

德恒律师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和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实质性条件。

第八章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分析

一、本次交易定价依据

（一）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目标资产定价是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天健兴业作出的评估值为本次交易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2,535,063,558.04元，该评估结果已由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二）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

根据《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44号）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且经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华源发展系破产重整上市公司。上海二中院于2010年8月30日裁定批准华源发展进行破产重整，并于2010年11月29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2010年12月31日，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重整监督报告》，本公司重组结束。对此，华源发展本次重组中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增发价格是依据证监会《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中协商定价的规定，采用协商定价方式。

基于华源发展经过破产重整的实际情况，并且综合考虑社会公众股东、债权人以及重组方等各方利益，经相关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每股5.20元，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协商并表决。

综上，本次交易对拟购买资产的定价以及发行股份的定价符合《重组办法》、《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规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分析

（一）标的资产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1、评估机构客观独立

天健兴业接受本公司及本次重组相对方委托，依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运用资产评估法定或公允的方法和程序及评估人员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对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做出了公允评估。

天健兴业出具声明，确认经办评估师与评估对象无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无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本次评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及专业规范和技术标准，遵循评估基本原则和一般评估惯例，对所评资产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并分别出具了相应资产评估报告书。

2、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

本次交易的目标资产定价是以天健兴业作出的评估值为本次交易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该评估结果经过湖北省财政厅核准；资产评估作价已获得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认可，将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定程序。

（1）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的前提假设为：

1) 一般假设

① 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②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③ 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

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④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做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子公司收益法评估假设

① 收益法通用假设

a、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b、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c、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d、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e、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f、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g、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h、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② 收益法特殊假设

a、预测期内，长江出版传媒及其子公司按照目前运营架构运行，不发生运行体系的重大变化。

b、长江出版传媒及其子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能够保持相对稳定。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2) 评估方法的合理性及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整体资产的评估方法包括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

价值的评估思路。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及下属十五家全资子公司的股权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股份，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1) 本次评估不适合采用市场法对被评估单位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与被评估单位生产规模、业务种类相似企业股权交易案例较难取得，所以长江出版传媒各子公司不适合采用市场法估算其整体资产价值。

2) 本次评估适合采用收益法对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① 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均是具有独立获利能力的主体，未来期间的收益能够预测并可以货币计量；

② 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并可以货币化计量；

③ 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3) 本次评估适合采用成本法对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① 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的各项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

② 能够取得可利用的历史资料，各单项资产的现实状况与历史期间具有相同性或可比性；

③ 取得各单项资产的全部耗费是必须的并能够可靠计量。

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价格以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的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总额2,535,063,558.04元为作价依据参考，本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作价为2,535,063,558.04元，充分体现了公平原则。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兴业在本次评估中采用的评估方法符合相关规定及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与本次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3）评估结论的合理性

1) 目标资产的评估结果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目标资产的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成本法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	3,652.00	3,935.84	283.84	7.77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3,548.88	3,209.60	-339.27	-9.56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5,078.85	7,850.88	2,772.02	54.58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24,126.70	26,462.65	2,335.95	9.68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8,700.97	16,887.50	8,186.53	94.09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4,634.43	4,833.62	199.19	4.30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7,104.01	9,071.88	1,967.88	27.70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股权	1,328.87	1,576.46	247.59	18.63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2,679.21	3,375.84	696.63	26.0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1,063.97	1,592.92	528.95	49.7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	14,431.21	21,188.65	6,757.44	46.8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80,883.67	128,500.60	47,616.93	58.87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16,921.35	20,229.66	3,308.30	19.55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81.87	2,874.41	2,792.54	3,410.7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100%股权	1,000.00	1,040.28	40.28	4.03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	600.00	875.55	275.55	45.93
合计	175,836.00	253,506.36	77,670.35	44.17

本次评估具体的增值情况及原因请参见“第四章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情况”之“三、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评估情况”。

以上评估结果已经由湖北省财政厅核准，并取得了《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北省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

2) 从市场相对估值角度分析拟购入资产定价合理性

华源发展董事会及管理层编制了2011年度盈利预测，天健所对盈利预测进行审核后出具了《审核报告》（天健审〔2011〕1-16号）。本次交易作价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评估机构天健兴业选用成本法下的评估结果作为拟置入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

根据上述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数值，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对应的市净率为1.07倍，交易作价对应的2011年市盈率为9.87倍。

拟购买资产的相对估值水平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净利润	25,686.17
拟购买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	236,637.36
在成本法下的资产评估值	253,506.36
本次交易作价	253,506.36
拟购买资产市盈率(倍)[注1]	9.87
拟购买资产市净率(倍)[注2]	1.07

计算公式：

①拟购买资产市盈率=本次交易作价÷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净利润；

②拟购买资产市净率=本次交易作价÷拟购买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

国内可比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市盈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09年市盈率	2010年预测市盈率
601999	出版传媒	48	72
601098	中南传媒	—	—
600551	时代出版	33	29
601801	皖新传媒	—	40
600373	*ST鑫新	-26	1400
平均值		41	47

注：来源于Wind资讯，平均值的计算剔除了盈利为负的公司以及异常值，2009年数据基于2009年12月31日收盘价和当年的每股收益，2010年数据基于2010年9月30收盘价和年化后的三季报收益。

从上表市场可比公司相对估值角度来看，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定价的估值水平低于市场平均水平。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2010年市盈率和2011年预测市盈率分别为10.90倍和9.87倍；2010年可比公司平均预测市盈率为47倍。

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的比较，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估值水平低于市场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定价有利于上市公司股东。

（二）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基于华源发展由于严重资不抵债进行破产重整的实际情况，并且综合考虑社会公众股东、债权人以及重组方等各方利益，根据《重组办法》、《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规定，经协商，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5.2元/股。

1、发行价格高于本次交易前华源发展每股股份的实际价值

目前，公司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

本次发行价格为5.2元/股，该发行价格高于本次交易前华源发展每股股份的实际价值。

2、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市盈率低于同行业水平

1) 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市盈率水平

本次发行股份拟购买资产的市盈率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指标结果
A	标的资产账面净资产(万元)	236,637.36
B	标的资产预计2011年实现净利润(万元)	25,686.17
C	标的资产2010年实现净利润(万元)	23,264.67
D	本次交易拟发行股份数量(万股)	48,751.22
E	发行价格(元/股)	5.20
G=C/D	每股净利润(元)(按2010年已审实现数)	0.48
H=B/D	每股净利润(元)(按2011年盈利预测数)	0.53
J=E/G	标的资产市盈率(净利润按2010年已审实现数)	10.90
K=E/H	标的资产市盈率(净利润按2011年盈利预测数)	9.87

注：标的资产账面净资产为拟购买资产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上表显示，若按2010年已审实现净利润数计算，市盈率为10.90倍；若按2011年盈利预测数计算，市盈率为9.87倍。

2)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市盈率水平

国内可比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0 年	2009 年	
		预计市盈率	市盈率	市净率
601999	出版传媒	72	48	4.2
601098	中南传媒	—	—	—
600551	时代出版	29	33	3.7
601801	皖新传媒	40	—	—
600373	*ST 鑫新	1400	-26	31.0
平均值		47	41	4.0

注：来源于Wind 资讯，平均值计算时剔除了盈利为负的公司以及异常值，2009年数据基于2009年12月31日收盘价和当年的每股收益，2010年数据基于2010年9月30收盘价和年化后的三季报收益。

3) 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

以2010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数计算，标的资产的市净率为1.07，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按2009年12月31日按账面净资产数计算的市净率水平。

若按2010年已审净利润实现数计算，标的资产市盈率为10.90倍，远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47倍的预测市盈率平均水平；若按2011年净利润盈利预测数计算，标的资产市盈率为9.87倍。

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保护本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定价合理、公允。

3、发行价格高于其他破产重整类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已经过破产重整的暂停上市公司公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等情况见下表：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价格	暂停上市前 20 日均价	破产重整及股 改后成本价	发行价与成本 价的比值
1	600699	*ST 得亨	4.00	7.20	7.93	0.50
2	100913	*ST 鑫安	4.80	6.71	6.71	0.72
3	600094	*ST 华源	2.23	4.02	7.67	0.29
4	000688	*ST 朝华	2.56	3.41	2.73	0.94
5	600057	*ST 夏新	3.71	3.71	4.12	0.90
6	600556	*ST 北生	2.6	4.45	4.45	0.58
7	600705	S*ST 北亚	3.89	3.89	6.78	0.57
平均值			3.40	4.77	5.77	0.64
中值			3.52	5.31	5.33	0.62

注：来源于Wind 资讯

如上表所示，本公司5.20元的发行价格高于上述公司的发行价格，发行价格5.20元与破产重整后投资者持股成本价10.33元的比值为0.50，略低于上表中的平均值与中值水平，但与*ST得亨、*ST北生和S*ST北亚的水平比较接近。

4、发行价格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天职沪SJ[2011]1116号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前，本公司201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44,263,581.05万元，每股收益为1.53元，主要为债务重组收益。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1-18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2011年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686.17万元。同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2011年净利润不低于上述预测数。上述业绩承诺保证了在5.20元/股的发行价格下本公司2011年每股收益不低于0.25元，公司盈利能力将大大增强。同时由于本次注入的资产为出版传媒类优质资产，未来上市公司利润的成长性以及可持续性较好。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5、发行价格兼顾了相关各方的利益

破产重整前，本公司面临严重经营困难和暂停上市风险，重组难度较大。在破产重整过程中，涉及本公司原股东让渡权益调整方案，对普通债权人设计增加了股票清偿方案，上述方案旨在引入较有实力的重组方，顺利完成重组，保护股东和债权人利益。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较好，盈利能力较强。若按2010年9月30日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平均预测市盈率47倍计算，华源发展股票复牌后股价应为10.34元，高于华源发展股票停牌前的收盘价。因此，该发行价格有效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并提高了债权人股东的债权清偿率。

重组方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后合计持股比例将达到65.76%，与其他也通过重组方式实现上市的出版集团就此的对比如下：

重组方	被重组上市公司	重组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元）	重组后的持股比例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S*ST鑫安	协商定价	4.80	75.78%
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	*ST鑫新	董事会前20日交易均价	7.56	74.00%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ST源发	协商定价	5.20	65.76%

由上可见，与同为协商定价方式进行重组的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比，本次交易中重组方作出了更大让步，以较高的发行价格更好地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和债权人股东的利益。重组后，重组方对上市公司处于控股地位，兼顾了重组方的利益，也有利于上市公司的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回报股东。

因此，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东以及重组方的利益，定价合理，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说明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和胜任能力

在本次重组双方共同调查了解的基础之上，本次重组双方共同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目标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和有关部门颁发的评估资格证书，并拥有较为丰富的业务经验，评估机构的选聘过程符合规定。

评估机构及签字评估师与本次重组双方以及本次交易目标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较好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独立、公正和科学的原则。

（二）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本次评估的假设在执行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的前提下，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和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评估机构本次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实施了相应的评估程序，遵循了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科学性原则，运用了合规且符合评估对象实际情况的评估方法，选用的参照数据、资料可靠，评估价值公允、准确。评估方法选用恰当，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具有较好的相关性，评估结论合理。

（四）评估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确定目标资产的价值，评估采用了成本法和收益法

两种方法，并以成本法下的评估值 2,535,063,558.04 元作为最终评估结果，该评估结果已经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本次交易定价公开、公平、合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评估事项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选聘评估机构程序合法、有效，所选聘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之评估结论合理，具体意见如下：

1、本次重组双方共同协商同意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分别承担此次资产评估和土地评估工作，并分别签署了资产评估业务协议，选聘程序合规。

2、为本次重组提供资产评估服务的机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或土地评估资质，也具有从事同类型资产评估的经验。两家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重组方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和冲突，具有独立性。

3、本次资产评估选用的评估法评估假设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4、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确定目标资产的价值，评估采用了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并以成本法下的评估值2,535,063,558.04元作为最终评估结果，该评估结果已经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本次交易定价公开、公平、合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九章 董事会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2010年8月30日，公司根据法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资产均处置完毕，《重整计划》执行完成。

目前，公司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

（一）本次交易前一年上市公司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经过破产重整后，公司资产在2010年末较2009年末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资产总额	9,342.19	106,810.09	-91.25%
流动资产合计	9,342.19	33,869.92	-72.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	72,940.16	-100.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16,241.64	-100.00%
固定资产	-	32,906.76	-100.00%
负债总额	9,342.19	230,667.23	-95.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3,857.14	-100.00%
每股净资产	-	-2.24	-100.00%

注：以上数据源自天职国际对华源发展2009年、2010年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天职沪审字[2010]第968号、天职沪SJ[2011]1116号《审计报告》。

如上表所示，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资产为106,810.09万元，其中长期股权投资为16,241.64万元，固定资产为32,906.76万元。为破产重整，公司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10年11月4日、2010年11月12日、2010年11月22日、2010年11月25日、2010年12月2日、2010年12月10日、2010年12月13日和2010年12月20日分八次对公司持有的股权资产、经营性资产及房产、车辆进行了拍卖。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全部资产处置完毕。总资产减少至9,342.19万元，期末资产全部为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负债总额减少至9,342.19万元，为根据重整计划要求应支付的破产管理费用、应清偿的公司债务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资产93,421,871.30元，其中，货币资金为

51,886,669.5元，其他应收款为41,535,201.8元，以上款项均为资产处置所得，需根据重整计划的要求用于支付破产管理费用和清偿公司债务。

（二）本次交易前一年上市公司经营成果变动情况

公司从2005年开始，生产经营陷入困局，公司2005年、2006年连续亏损，2007年度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此后公司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2008年、2009年均出现巨额亏损。2010年8月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止2010年底，所有经营性资产均已处置完毕。2010年的营业收入63,036.22 万元，主要来自于资产拍卖收入；2010年的利润总额为72,719.62万元，主要来源于重整计划中的债务重组收益。公司在破产重整前后的经营成果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63,036.22	54,717.81
利润总额	69,662.21	-56,42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92.60	-50,034.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61.99	-30,76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1.64	-8,339.14
每股收益（元/股）	1.54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47	-0.56

注：以上数据源自天职国际对华源发展2009年、2010年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天职沪审字[2010]第 968 号、天职沪SJ[2011]1116号《审计报告》。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对比

根据天职国际对本公司 2009 年、2010 年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天职沪审字[2010]第 968 号、天职沪 SJ[2011]1116 号《审计报告》、以及天健所对本公司 2009 年、2010 年合并备考财务报表出具的天健审（2011）1-17 号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前本公司财务数据与交易后本公司备考财务数据于报告期内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2010年1-12月		2009年12月31日/2009年1-12月	
	合并报表数	备考合并报表数	合并报表数	备考合并报表数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资产	9,342.19	364,919.90	106,810.09	355,901.35
总负债	9,342.19	123,333.59	230,667.23	124,675.42
所有者权益	-	241,586.31	-123,857.14	231,225.9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236,637.36	-124,019.07	226,806.17
营业收入	63,036.22	230,134.82	54,717.81	215,440.23
营业利润	-7,297.02	20,531.14	-54,608.39	19,527.30
利润总额	69,662.21	25,011.31	-56,422.30	24,215.05
净利润	71,897.10	23,677.00	-54,606.99	19,13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92.60	23,264.67	-50,034.35	19,099.65
资产负债率	100.00%	33.80%	2.16	35.03%
净资产收益率（注1）	-	9.76%	-	9.06%
每股净资产（元）（注2）	-	2.28	-2.25	2.18
每股收益（元）（注3）	1.54	0.22	-0.91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注4）	-0.47	0.20	-0.56	0.16

注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注2：在计算每股净资产时，总股本按交易完成后1,039,684,449股计算，净资产按照标的资产的净资产账面值即2,366,373,602.96元计算（而不是按照标的资产的评估值计算），计算公式为“2.28元/股=标的资产净资产账面值2,366,373,602.96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总股本1,023,326,073股”；

注3：在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时，总股本按交易完成后1,039,684,449股计算。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备考）的每股净资产将由0元增加到2.28元，净资产收益率将由0增加到9.7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由-0.47元增加到0.20元，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得到了彻底改善。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财务状况的分析

1.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根据本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88,841.88	51.75%	188,967.26	53.10%
其中：货币资金	38,409.66	10.53%	39,111.89	10.99%
应收票据	71.66	0.02%	2,788.48	0.78%
应收账款	17,065.19	4.68%	13,188.57	3.71%
预付款项	4,897.78	1.34%	3,706.71	1.04%
存货	66,891.46	18.33%	61,203.06	1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78.02	48.25%	166,934.09	46.9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453.54	0.40%	2,345.45	0.66%
固定资产	87,781.73	24.06%	55,609.76	15.63%
在建工程	1,964.85	0.54%	26,493.33	7.44%
无形资产	37,245.65	10.21%	26,552.33	7.46%
资产合计	364,919.90	100.00%	355,901.35	100.00%

本次交易完成后，资产总额变更为 364,919.9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88,841.8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76,078.02 万元。交易后（备考）本公司的资产结构综合反映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业务整体上市后的资产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资产结构呈现出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的特点，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75%和 53.10%。

2009 年底出版发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09 年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1	601098. SH	中南传媒	62.19%
2	600551. SH	时代出版	64.49%
3	601801. SH	皖新传媒	66.93%
4	601999. SH	出版传媒	72.71%
5	600373. SH	*ST 鑫新	54.77%
平均值			64.22%
华源发展（600757. SH）			51.7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资产流动性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仍较强，符合出版发行行业的特点。

2.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根据本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各类负债金额及占总负债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122,428.39	99.27%	119,694.66	96.01%
其中：短期借款	15,000.00	12.16%	1,016.17	0.82%
应付票据	14,426.37	11.70%	17,498.24	14.04%
应付账款	53,733.72	43.57%	50,281.42	40.33%
预收款项	9,617.59	7.80%	7,762.63	6.23%
其他应付款	15,129.55	12.27%	26,629.41	21.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20	0.73%	4,980.76	3.99%
负债合计	123,333.59	100.00%	124,675.42	100.00%

2009年底出版发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09年12月31日					
			总负债	比例	流动负债	比例	非流动负债	比例
1	601098.SH	中南传媒	290,744.66	100%	289,746.25	99.66%	998.41	0.34%
2	600551.SH	时代出版	65,158.35	100%	61,268.04	94.03%	3,890.31	5.97%
3	601801.SH	皖新传媒	105,956.84	100%	105,556.84	99.62%	400.00	0.38%
4	601999.SH	出版传媒	77,553.76	100%	77,553.76	100.00%	-	-
5	600373.SH	*ST 鑫新	201,429.94	100%	135,513.94	67.28%	65,916.00	32.72%
平均值			148,168.71	100%	133,927.77	90.39%	14,240.94	9.61%
华源发展（600757.SH）			123,333.59	100%	122,428.39	99.27%	905.20	0.7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与公司较高比例的流动资产结构相匹配，也与公司出版物发行的资金回笼周期保持较好匹配关系。流动负债比例较高是出版发行行业特点之一。

3. 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本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次）	1.54	1.58
速动比率（次）	1.00	1.07
资产负债率（%）	33.80%	35.03%

2009 年末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例	资产负债率
1	601098.SH	中南传媒	1.2	0.95	51.86%
2	600551.SH	时代出版	2.84	1.98	24.13%
3	601801.SH	皖新传媒	1.91	1.73	35.24%
4	601999.SH	出版传媒	2.10	1.42	34.58%
5	600373.SH	*ST 鑫新	2.04	1.79	39.87%
平均值			2.02	1.57	37.14%
华源发展（600757.SH）			1.54	1.00	33.8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备考华源发展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公司流动资产在资产结构中占比较小，而流动负债在负债结构中占比较大所致，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备考合并数据中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是适当的。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盈利能力的分析

1. 盈利规模分析

根据本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要利润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30,134.82	215,440.23
营业成本	140,464.38	132,664.80
营业利润	20,531.14	19,527.30
利润总额	25,011.31	24,215.05
净利润	23,677.00	19,13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64.67	19,099.65

由上表可知，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通过收购进入上市公司，备考华源发展的收入及利润规模均有较大幅度上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规模将得到彻底改善。此外，公司收入增长稳定，主营业务突出，有利于公司实现的可持续发展。

2. 盈利指标分析

本公司备考报表盈利能力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毛利率（%） 注 1	38.96%	38.42%
销售净利率（%） 注 2	10.29%	8.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注 3	9.76%	9.06%
总资产收益率 注 4	6.57%	5.43%

注：1. 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100%；

2. 销售净利率=净利润/ 营业收入×100%；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计算；

4.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 [（年初总资产+年末总资产）/ 2]×100%

如上表所示，与本次交易前相比，备考华源发展 2010 年及 2009 年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8.96%、38.42%，基本持平；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0.29%、8.88%。可见本次交易完成后，对本公司的业绩增厚作用明显。

3. 本次交易前后每股指标比较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注 1	-0.47	0.22	-0.91	0.18
每股净资产 注 2	-	2.28	-2.24	2.18

注：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计算（下同）；

2.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如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均有大幅度改变作用，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上市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综上所述，标的资产在偿债能力方面、盈利规模和盈利能力等方面均明显强于本公司原有业务资产。

4. 与同类上市公司比较

2009 年末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销售毛利率	销售净利率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收益率
1	601098.SH	中南传媒	41.02%	12.03%	21.73%	9.17%
2	600551.SH	时代出版	27.92%	13.20%	12.18%	9.23%

3	601801.SH	皖新传媒	32.96%	10.85%	15.13%	9.67%
4	601999.SH	出版传媒	24.68%	10.03%	9.14%	6.19%
5	600373.SH	*ST 鑫新	38.24%	11.25%	10.91%	6.00%
平均值			32.96%	11.47%	13.82%	8.05%
华源发展（600757.SH）			38.96%	10.29%	9.76%	6.5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本次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销售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销售净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新华书店系统销售费用较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摊销费用较高；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新华书店系统资产规模较大所致。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质量优良，华源发展备考合并数据中的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是适当的。

（四）盈利预测报告分析

天健会计师对本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合并盈利预测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专审字（2011）第 1-18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公司 201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预测（合并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30,134.82	250,303.12	8.76%
营业成本	140,464.38	155,546.45	10.74%
营业利润	20,531.14	22,791.33	11.01%
利润总额	25,011.31	27,641.41	10.52%
净利润	23,677.00	26,146.20	1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64.67	25,686.17	10.41%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收入稳步增长，2011 年营业收入年增长率为 8.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为 10.41%。上市公司未来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

（五）可持续盈利能力说明

未来上市公司将通过以下几方面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1. 教材教辅

与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主要教材原创单位签订了中长期代理合同，在区域市场保持 80%以上的市场占有率，从而保证

了注入资产单位稳定的收入来源。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与原创单位的合作，进一步提升在湖北市场的教材市场占有率。与此同时，未来上市公司将加大教材自身原创出版的比重，进一步加强公司教材业务市场竞争力，也有利于提高教材业务的利润率。

中小学教辅市场虽然竞争激烈，但各出版社在保持原有份额的基础上，将通过提升教辅质量、打造品牌教辅、开发课外辅助读物和继续教育教材教辅、推出考试用书、增加教辅品种、做好售后服务、强化教辅互动、广辟销售渠道等措施，确保教辅销售保持平稳上升趋势。

2. 一般图书

未来各出版社将加大图书的开发力度，继续强化文艺、少儿、美术类图书的品牌优势和市场占有率，巩固其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加大教育出版力度，加强辞书类图书、文史类图书和生活类图书出版，进一步提高公司一般图书在全国的整体市场占有率。

3. 新媒体业务

以门户网站“现在网”为新媒体平台，以数字版权运营、数字教育服务、手机媒体开发为重点，三年基本形成优势产品和商业模式。网站通过整合公司内品牌、内容、渠道等优势资源，实施“特色定位、立体开发、报网互动、刊网互动”，在电子图书、数字报刊、原创文学、在线教育、虚拟社区、手机阅读、电子商务以及IPTV、动漫游戏等领域展开布局：一是，打造卓有影响的网络原创与数字版权基地。作为国内第一个由正规出版单位主办的原创网站，传统出版进军网络原创，主流媒体引领网络文化，“现在网”的目标是成为第一流的数字出版网站，其商业模式包括电子书、无线阅读、在线阅读、实体出版、授权改编（影视动漫游戏等）、网络广告等；二是，数字教育服务形成产品与规模。整合公司的教材、教辅、报刊等教育资源，开展线上线下教育服务，开发包括教材支撑、学习互动、教育题库、数字图书馆、电子书包等产品；三是，开发手机等新媒体产品。作为优质内容运营商，跟进智能手机、手持终端等数字产品，开发手机故事报、手机英语报、手机学习报、手机阅读应用程序等产品；四是，信息化硬软件产品开发与服务。

公司将充分利用虚构类畅销书资源丰富的优势，在已经取得成功经验的基

础上，加大影视剧制作力度，延伸产业链，形成新的增长点。

4. 印刷和物资供应业务

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和调整产品的结构，突出特色，实现产品提档升级。继续保持书刊印刷的传统优势，增强高档彩色、精品图书的技术能力，突出和增强商业印刷、彩色报纸印刷的实力，重点策划和开发按需数字印刷和环保包装印刷，增加高品质的报刊、期刊印刷，提高高档商业印刷业务占比，扩大市场规模、拓展客户资源。

印刷物资供应方面，公司将大力整合内外部市场资源，通过扩大经营规模降低采购成本，进一步增强区域市场掌控能力，以获得长期较高利润。

公司在以上几大业务板块积极改善经营状况，将进一步提高未来可持续盈利能力，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三、拟购买资产的行业特点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出版行业概述

1. 行业特点

出版行业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行业之一，出版行业是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政治、文化、科学、教育等多方面的内容，是一门复杂的社会行业。出版行业一般包括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等出版物的出版和发行，其最基本的功能是积累人类文明的精神文化。在西方发达国家，包括出版、传媒和信息服务在内的文化产业在 GDP 中的比重一般已超过 10%，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美国更是高达 25%，仅次于其军事工业的比重，自 1996 年以来已成为美国第一大出口创汇产业。近 20 年来，世界图书出版总量（出版品种和销售收入）以每年大约 4% 的速度稳步增长，图书进出口的平均增长速度则为 7.4% 左右。美、英、法、德等国是世界出版强国，其出版业的发展对全球出版业的走势具有重大影响，它们还是出版资本和图书、版权输出的主要国家，也是巨型跨国出版公司的所在地。中国、印度、埃及、墨西哥、阿根廷是地区性出版大国。

随着中国经济水平的不断发展，中国的 GDP 保持了长期、稳定而高速增长，文化产业更是得到了迅猛的发展，根据统计 2009 年一年，出版行业的年产值增长了 20% 以上。根据国际经验，人均 GDP 从 3,000 美元向 6,000 美元迈进，带来居民的消费升级，娱乐教育文化服务类支出比重上升将给出版类等文化行

业企业带来巨大的发展机会。

经济社会发展和阅读人群基数庞大使出版业务具有巨大增长空间，我国图书阅读人群基数大，未来增长空间巨大。根据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公布的第七次“全国国民阅读调查”结果，2009年底中国国民对阅读的重要性认知程度有所提高，国民图书阅读率为50.1%，较上年增长0.8个百分点，但是中国的国民平均阅读需求与世界发达国家相比仍然有着较大的差距，据统计中国人均每天的读书时间不超过15分钟，2009年我国国民对个人阅读数量评价中只有1.0%的国民认为自己的阅读数量很多，6.5%的国民认为自己的阅读数量比较多，58.1%的国民认为自己的阅读数量很少或比较少。对个人阅读情况表示不满意的比例占32.1%，远高于对个人阅读情况表示满意的比例（16.1%）。今后中国的图书市场需求将随着人们对阅读量的不断提高而不断增大。

从各国的图书产业规模看，美国图书产业的年销售额最高，大致在2,000亿元人民币。中国图书产业的销售额也比较高，每年维持在1,000多亿元人民币，自2001年以来，一直保持年均6%的幅度平稳增长。国际出版业的快速发展对我国出版业具有带动效应，国民经济的平稳快速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为我国出版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出版业有了迅速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图书出版与销售稳步增长，经济发展与文化产业发展成正比。我国新闻出版业正处于深化改革、加快技术升级与转型的关键阶段，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出版业在发展速度、发展质量、发展模式，以及人才培养和使用等各方面都还存在明显差距。出版业依赖行政区域垄断，长期处于不完全的竞争市场，出版企业之间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新闻出版产业发展中突出问题，主要是产品结构、产业结构不尽合理，骨干企业经济实力尚不够强，中西部地区发展基础普遍薄弱，对外贸易结构有待进一步改进。

2. 出版行业管理体制

（1）出版行业行政主管部门

中共中央宣传部是中共中央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对中国出版行业的管理主要体现在出版法律、法规及有关制度和政策方面，以及意识形态的导向。主要包括：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国出版行业在国家出版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之下的方针、政策和事业、产业建设规划了；按中央对出版改革

的有关政策和规定，负责对全国出版行业的改革和发展实施指导和管理；负责管理出版工作导向，引导社会舆论；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出版行业改革和发展所给予的各项行业和经济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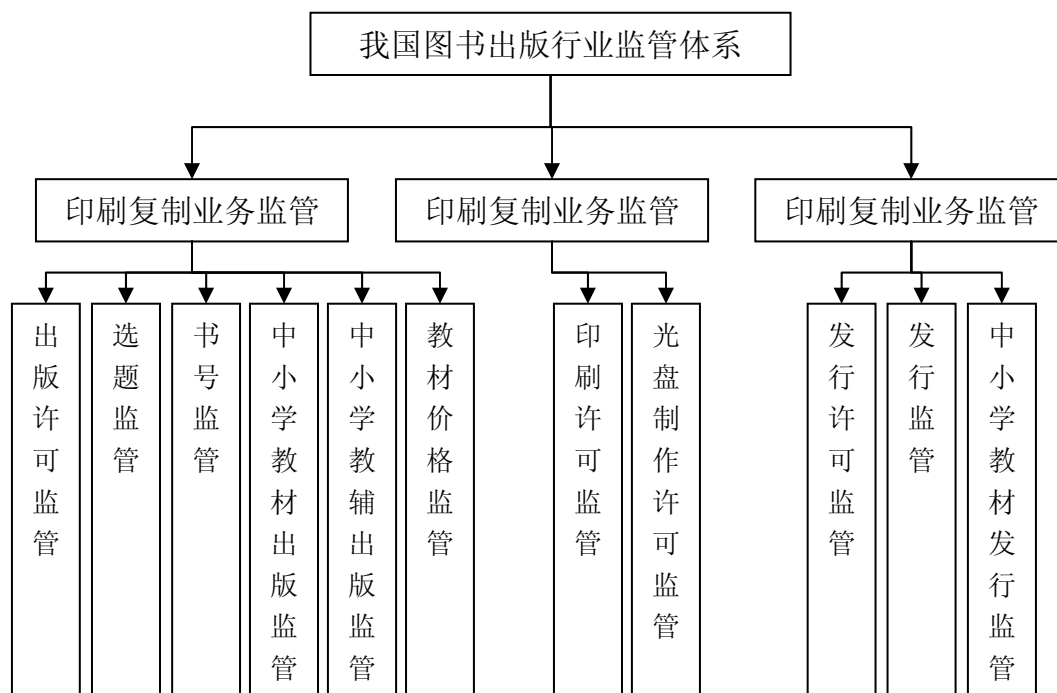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作为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负责全国的出版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起草新闻出版、著作权的法律、法规草案；负责制定全国出版单位总量、结构、布局的规划，指导、协调出版事业发展。负责审批新建出版单位，包括图书出版社、音像出版社、电子出版物出版社和报社、期刊社等。

各省级新闻出版局作为省级行政出版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出版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家关于新闻出版、著作权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按审批权限受理新建出版单位的申请，并办理呈报和等级手续；拟定全省出版物市场管理政策、法规并指导实施。

涉及教材类图书的，教育行政部门还将进行监管：教育部负责核准国家课程的教材编写，审定国家课程的教材及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使用的地方课程的教材；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地方课程教材编写的核准和教材的审定，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授权，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审定部分国家课程的教材。

（2）行业监管的主要内容

图书、报刊等出版物的出版和发行领域是国家目前管制较严格的行业，因此国家在行业准入、生产经营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法律法规，以加强对该行业的管理，行业监管的主要内容包括：出版业务、发行业务、印刷复制业务，图示如下：



1) 出版业务监管

① 出版许可监管

根据国务院 2001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出版管理条例》等规定，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等应当由出版单位出版，包括报社、期刊社、图书出版社、音像出版社和电子出版物出版社等，各出版社的出版范围由新闻出版总署核定，出版单位应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登记，领取《出版许可证》，并须针对不同类别的出版物取得各种出版许可证，如《图书出版许可证》、《期刊出版许可证》、《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等，出版社必须遵守专业分工和出书范围，按核定的出书范围出书，不得随意突破专业分工和扩大出书范围。

② 选题监管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重大选题备案办法》和《新闻出版署关于加强和改进重大选题备案工作的通知》等的规定，涉及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等方面内容，以及可能对国家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等产生较大影响的图书，属于重大选题范畴，出版前必须报新闻出版总署备

案。未经备案的，不得出版发行。对重大选题的运作情况实行月报制度，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局、在京出版单位的主管部门，每月将下一个月拟安排的有关需要备案的选题报送新闻出版总署，并同时抄送中宣部出版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局月报内容上报前，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宣传部同意。

③书号监管

为合理控制书号使用总量，优化出版资源的配置，我国书号监管主要执行书号许可制度。

根据《关于对书号使用总量进行宏观控制的通知》（新出图[1994]387号）和《关于全国各出版社书号核发办法的通知》（新出图[1997]143号）等规定，国家对书号使用总量进行宏观调控，以优化选题、调整出书结构、保证重点图书、合理配置出版资源。新闻出版总署根据新闻出版业总体发展目标和出版社每年报送草料，核定全年书号总量，并交给省级新闻出版局、各部委出版社主管部门管理并分配。

各地出版社的书号分配必须经主管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核，并报新闻出版总署核准后，到中国标准书号是国际标准书号（简称 ISBN，ISBN 为一个出版社出版的一部著作的一个版本的唯一标识代码）中心领取书号的顺序号、校验位，到条码中心制作相应的条码。系统的组成部分。

书号的使用情况由主管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定期抽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局和中央级出版社的主管部门在每年年终时对所属、所辖出版社的书号使用情况进行统一检查，作为对下年度书号控制的参考。在对书号实行总量宏观调控时，根据书号使用情况对书号使用总量进行调整，并适度向社会效益、经济效益较好的出版单位倾斜。

④中小学教材出版监管

国家教育部每年春秋两季颁发的《全国普通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以及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行政部门审定、补充下达的《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列明普通中小学教学用课本、教学参考书和教学挂图等各类图书。教材编写核准、教材审查实行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两级管理，实行国家基本要求指导下的教材多样化。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核准国家课程的教

材编写，审定国家课程的教材及跨省（自治区、直辖市）使用的地方课程的教材；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地方课程教材编写的核准和教材的审定。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授权，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可审定部分国家课程的教材。供全国选用的中小学教材，必须经过全国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审定，地方教材由省级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定。国家教育部每年春秋两季分别印发《全国普通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供全国中小学选用。2002 年《中小学教材出版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实施前，中小学教材必须由各省级出版行政管理机关确定的符合出书范围的专业出版社出版，严禁超范围出书。

2001 年 10 月 25 日，新闻出版总署、教育部、国家计委下发《关于印发〈中小学教材出版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和〈中小学教材发行招标投标试点实施办法〉的通知》，规定从 2002 年开始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标投标试点工作在安徽省、福建省、重庆市进行试点。根据《国务院关于扩大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标投标试点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5〕15 号），拟从 2008 年秋季开始，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投标在全国范围推行。由于中小学教材出版招标投标政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存在与我国《著作权法》相冲突的情况，2008 年中小学教材出版招标投标工作未能继续进行。

⑤中小学教辅的出版监管

根据《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办法》（新出联〔2001〕8 号）和《〈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新出联〔2001〕26 号）的规定，中小学教辅材料类图书（包括与中小学教材同步的练习类图书；中小学生学习、寒暑假作业类图书；中小学习题、试卷类图书）的出版实行分级管理，总量控制。在京的中央级出版社安排中小学教辅材料类图书选题，须向新闻出版总署提出选题计划及申请报告，经批准后方可出版。地方出版社（包括中央在地方的出版社）安排中小学教辅材料类图书选题，须向当地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提出选题计划及申请报告，经批准后方可出版。出版社拟安排中小学教辅材料类图书选题，必须向新闻出版行政部门递交正式的申请出版中小学教辅材料类图书的报告，同时要将作者情况介绍姓名、单位、学历、职称等）一并报上。原则上每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每年安排的中小学教辅材料类图书选题品种（以使用书号为准）总量不得超过当年图书选题品种（以使用书号为准）总量的 10%。省级新闻出

版行政部门每年向新闻出版总署报告本地区中小学教辅材料类图书出版情况。教辅的出版除出书范围含教辅的出版单位外，其他出版单位一律不得出版教辅，确有特殊情况，须报请新闻出版总署批准。

⑥教材价格监管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体改办等部门关于降低中小学教材价格深化教材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34 号）以及国家计委（现国家发改委）、教育部、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印发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1]945 号）等文件规定，中小学教材实行严格零售价格限制。中小学教材零售价格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根据国家规定的印张指导价和教材印张数量、封面价格、插页价格、覆膜以及价格调节基金等价格构成要素确定。印张单价实行政府指导价，由国家计委（国家发改委）会同新闻出版总署规定印张“中准价”和浮动幅度，各省根据“中准价”确定其具体执行标准。印张“中准价”由租型费和出版发行环节的行业平均成本费用、利润构成。

根据 2006 年国家发改委、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价格[2006]816 号文），要求降低中小学教材正文、封面、插页和配套光盘印张基准价格，取消价格上浮政策，并制定了相关规格教材印张基准价格，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价格主管部门会同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根据规定的教材正文印张基准价格，在下浮 5%或 10%（正文印张下浮 5%，封面、插页等下浮 10%）的浮动幅度内制定教材印张单价。

2) 发行业务监管

①发行许可监管

根据国务院 2001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出版管理条例》和《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总署令第 23 号），国家实行出版物发行许可制度，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出版物发行活动。出版物发行的监督管理，实行分级管理制度，各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负责本级出版物发行的监督管理以及行业发展规划。

出版物总发行：出版物总发行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申请从事出版物总发行业务，包括通过互联网等网络从事出版物总发行业务，须经新闻出版总署批准并

颁发《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领取营业执照后，方可从事报纸、期刊、图书总发行业务。

出版物批发：设立出版物批发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申请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包括通过互联网等网络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须经所在地地市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核，并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批同意后颁发《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并报新闻出版总署备案，方可从事报纸、期刊、图书的批发业务。出版物总发行企业、批发企业可以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无需审批。

出版单位设立发行本版出版物的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发行分支机构，须报发行分支机构所在地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批准。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出版物发行活动。出版物发行的监督管理，实行分级管理制度，各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负责本级出版物发行的监督管理以及行业发展规划。

出版物总发行：出版物总发行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申请从事出版物总发行业务，包括通过互联网等网络从事出版物总发行业务，须经新闻出版总署批准并颁发《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领取营业执照后，方可从事报纸、期刊、图书总发行业务。

出版物批发：设立出版物批发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申请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包括通过互联网等网络从事出版物批发业务，须经所在地地市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核，并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批同意后颁发《出版物经营许可证》，并报新闻出版总署备案，方可从事报纸、期刊、图书的批发业务。

出版物总发行企业、批发企业可以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无需审批。

出版单位设立发行本版出版物的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发行分支机构，须报发行分支机构所在地省级新闻出版行政部门批准。

②发行监管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出版单位可以发行本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不得发行其他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

③中小学教材的发行管理

1995年2月16日国家教委等部门发布《普通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管理规定》，规定中小学教材由新华书店统一归口征订和发行，各级新华书店按照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选定的教材，进行征订发行工作。

3) 印制复制业务监管

①印刷许可监管

根据国务院发布并从2001年8月2日开始实施的《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家实行印刷经营许可制度，未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的，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印刷经营活动。

设立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取得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审核批准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公安部门核准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后，取得营业执照并从事许可范围内的印刷业务。

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主管全国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出版管理的行政部门（以下简称出版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

②光盘制作许可监管

根据国务院2001年12月25日颁布的《音像制品管理条例》规定，国家对出版、制作、复制、进口、批发、零售、出租音像制品，实行许可制度；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从事音像制品的出版、制作、复制、进口、批发、零售、出租等活动。

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文化行政部门负责制定音像事业的发展规划，按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分工分别确定全国音像出版单位、音像复制单位和音像制品成品进口经营单位的总量、布局 and 结构。

设立音像出版单位，由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批准发给《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依法领取营业执照。

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负责全国音像制品的出版、制作和复制的监督管理工

作；

国务院文化行政部门负责全国音像制品的进口、批发、零售和出租的监督管理工作；国务院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按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分工，负责有关的音像制品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3. 出版行业政策法规

(1) 出版产业政策

1)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年9月，我国第一部文化产业专项规划——《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经国务院审议通过并发布，标志着文化产业已经上升为国家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该规划对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繁荣文化市场、提高文化产业占国民经济的比重、增强国际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提出，要加快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数字内容等重点文化产业；推动跨地区、跨行业联合或重组，促进资源整合和结构调整，着力培育一批骨干文化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提高产业集中度；推进出版物发行的跨地区整合，促进文化产品和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繁荣城乡文化市场；鼓励文化产品与服务出口的政策，在市场开拓、技术创新、海关通关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

关于出版业，《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指出，出版业要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加快从主要依赖传统纸介质出版物向多种介质形态出版物的数字出版产业转型。出版物发行业要积极开展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经营，形成若干大型发行集团，提高整体实力和竞争力。

2) 《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

根据《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国家共制定了48项与文化产业发展相关的政策和指导方针，其中与出版业相关的政策如下：

① 发展重点文化产业

出版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加快从主要依赖传统纸介质出版物向多种介质形态出版物共存的现代出版产业转变，从主要依赖区域性市场向综合开拓国际国内市场转变。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实力的出版企业集团，打造一批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显著、具有较强影响力的出版品牌。”

发行业：“支持出版物发行企业开展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经营，重点发展连锁经营、现代物流和网络书店等现代出版物流通系统，形成若干大型发行集团，建设全国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出版物市场”；“推进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加快文化产品物流中心建设，实行新型代理配送制度，建立以大城市为中心、中小城市相配套、贯通城乡的文化产品流通网络。”

印刷复制业：“发展高新技术印刷、特色印刷和光盘复制业，建成若干各具特色、技术先进的印刷复制基地，使我国成为重要的国际印刷复制中心。”

数字内容和动漫产业：“积极发展以数字化生产、网络化传播为主要特征的数字内容产业。加快发展民族动漫产业，大幅度提高国产动漫产品的数量和质量。积极发展网络文化产业，鼓励扶持民族原创的、健康向上的网络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研发，拓展民族网络文化发展空间。”

②加快科技创新

加快文化领域核心技术研究。瞄准世界文化科技发展的战略前沿，加强数字技术、数字内容等核心技术研究，提高装备技术和制造技术的水平。创新文化传播方式和手段。加快以国家数字图书馆为龙头的大容量数字化文化资源库建设，完成大中城市公共图书馆联网，实现资源共享。推进舞台技术进步，发展新的艺术表现形式。加快广播电视传播和电影放映数字化进程，建立广播电视卫星直播系统。

推动文化业态更新。加快传统出版发行业向现代出版发行业的转换，积极发展电子书、手机报刊、网络出版物等新兴业态。鼓励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研发，开发文化数据处理、存储和传输服务、移动文化信息服务、网上文化交易、数字互动体验服务、数字远程教育及数字娱乐产品等增值业务。

③出口和经济政策

整合资源，突出重点，实施“走出去”重大工程项目，加快“走出去”步伐，扩大我国文化的覆盖面和国际影响力。继续执行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文化经济政策，制定和完善扶持公益性文化事业、发展文化产业、激励文化创新等方面的政策。具体经济政策包括，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文化事业建设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出版基金、增值税优惠政策、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退

税及相关优惠政策、文化体制改革单位享受文化体制改革试点中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和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各项政策等。

3) 文化体制改革相关政策

2008 年 10 月，国务院办公厅下发了《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 号），文件执行期限为 5 年（2009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从资产管理、资产和土地处置、收入分配、社会保障、人员分流安置、财政税收、法人登记、工商管理等各个方面对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更加有利于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和加快文化发展。

2009 年 4 月，新闻出版总署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提出要推进联合重组，加快培育出版传媒骨干企业和战略投资者；鼓励和支持拥有多家新闻出版单位的地方、中央部门和单位整合出版资源，组建出版传媒集团公司。大力培育一批走内涵式发展道路的“专、精、特、新”的现代出版传媒企业。积极支持条件成熟的出版传媒企业，特别是跨地区的出版传媒企业上市融资。在三到五年内，培育出六七家资产超过百亿、销售超过百亿的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大型出版传媒企业，培育一批导向正确、主业突出、实力雄厚、影响力大、核心竞争力强的专业出版传媒企业。

2010 年 1 月 1 日，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出台《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出证发[2010]1 号），提出新闻出版产业发展五大目标，明确产业发展有五大重点任务，同时提出了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四项主要措施：一是继续深化新闻出版体制改革，打造合格市场主体和骨干企业；二是运用高新技术促进产业升级，推进新闻出版产业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实施重大项目建设，带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建设新闻出版产业带、产业园区和产业基地，发挥产业集群优势；三是完善现代市场体系，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在国家政策允许条件下，充分利用发行企业债券、引进境内外战略投资、上市融资等多种渠道为企业融资；四是扩大投融资渠道，引导和规范各种非公有资本有序进入新闻出版产业。

4. 税收优惠政策

（1）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若干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号）以及《关于文化体制改革试点中支持文化产业发展若干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2号），从2004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后，免征企业所得税。对享受宣传文化发展专项资金优惠政策的转制单位和企业，2005年度照章征收企业所得税，从2006年度起免征企业所得税，上述单位和企业名单由当地财政部门向税务机关提供。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若干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34号）和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落实税收政策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意见》（鄂国税发[2010]86号），拟通过本次交易注入上市公司的出版社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3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营业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在《关于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53号），自2007年1月1日起，将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的增值税税率由17%下调至13%。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和农村供销社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对新华书店组建的发行集团或原新华书店改制而成的连锁经营企业，其县及县以下网点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自2006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以及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7号），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中小学的学生课本实行增值税100%先征后退的政策；部分出版物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50%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和农村供销社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对新华书店组建的发行集团或原新华书店改制而成的连锁经营企业，其县及县以下网点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

（二）出版行业的总体发展状况及趋势走向

1. 出版行业的总体发展状况

2009 年，在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持续加深的背景下，我国新闻出版产业呈现逆势增长的良好态势。根据《2009～2010 中国出版业发展报告》（中国出版蓝皮书）披露，到 2009 年年底，新闻出版业总产出增长 20%左右，突破 1 万亿元大关，达到 10,668.9 亿元。其中图书销售增长 20%左右，印刷业总产出达到 5,74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9%；数字出版增长 50%左右，总产出达到 799.4 亿元，投资总额增长 35%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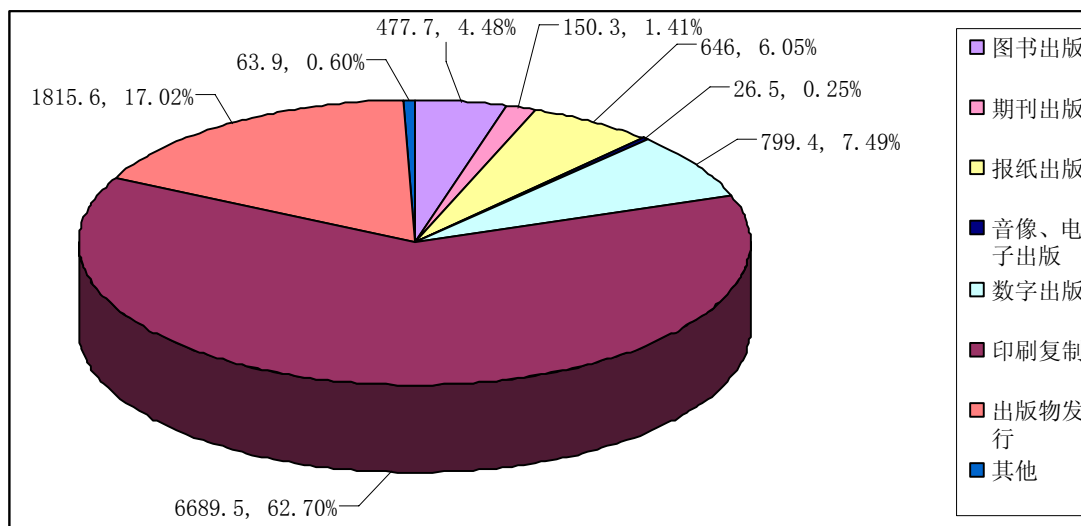
另据统计，2009 年我国出版图书 70.4 亿册（张），年图书出版量连续 5 年位居世界前列；报纸 437 亿份，其中，日报出版总量连续 9 年居世界首位；期刊 31 亿册，电子期刊出版量达到 9,000 多种，电子图书 50 万种，发行总量超过 3,000 万册。

2009 年，全国有新闻出版单位 35.7 万家（不包括数字出版单位），其中法人单位 12.0 万家，约占单位总数的 33.5%；非法人单位 1.5 万家，约占 4.2%；个体经营户 22.3 万家，约占 62.4%。

2009 年，新闻出版业全行业总产出为 10,668.9 亿元，营业收入 10,341.2 亿元，利润总额 893.3 亿元。其中：图书出版总产出 477.7 亿元，营业收入 462.8 亿元，利润总额 74.8 亿元；期刊出版（包括相关广告业务）总产出 150.3 亿元，营业收入 146.0 亿元，利润总额 12.4 亿元；报纸出版（包括相关广告业务）总产出 646.0 亿元，营业收入 627.6 亿元，利润总额 70.4 亿元；音像制品、电子及数字出版合计总产出为 825.9 亿元，营业收入 825.1 亿元，利润总额 66.8 亿元；印刷复制总产出 6,689.5 亿元，营业收入 6,457.9 亿元，利润总额 464.0 亿元；出版物发行总产出 1,815.6 亿元，营业收入 1,758.5 亿元，利润总额 201.3 亿元。

图 4-5：2009 年出版行业各板块产出及占比情况

单位：亿元、%



（1）图书出版行业情况

2007 年至 2009 年全国分别出版图书 24.8 万种、27.4 万种、30.2 万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 13.6 万种、14.9 万种、16.8 万种，重版、重印图书分别为 11.2 万种、12.5 万种、13.3 万种，总印数分别为 62.93 亿册（张）、70.62 亿册（张）、70.4 亿册（张）。与上年相比图书品种分别增长 6.12%、10.41%、10.22%，新版图书品种分别增长 4.58%、9.36%、12.8%，重版、重印图书品种分别增长 8.05%、11.68%、6.4%，总印数增长分别-1.79%、12.21%、-0.31%。

（2）期刊出版行业情况

2007 年至 2009 年全国分别出版期刊 9,468 种、9,549 种、9,851 种，平均期印数分别为 1.67 亿册、1.68 亿册、1.7 亿册，总印数分别为 30.41 亿册、31.05 亿册、31.5 亿册。与上年相比，种数分别增长 0%、0.86%、3.16%，平均期印数分别增长 1.59%、0.42%、1.19%，总印数分别增长 6.62%、2.1%、1.15%。

（3）报纸出版行业情况

2007 年至 2009 年全国分别出版报纸 1,938 种、1,943 种、1,937 种，平均期印数分别为 2.05 亿份、2.12 亿份、2.1 亿份，总印数分别为 437.99 亿份、442.92 亿份、439.1 亿份。与上年同期相比，种数分别增长 0%、0.26%、-0.31%，平均期印数分别增长 4.27%、2.97%、-0.9%，总印数分别增长 3.17%、1.13%、-0.86%。

（4）电子出版行业情况

2007 年至 2009 年全国分别出版电子出版物 8,652 种、9,668 种、10,708

种；1.4 亿张、1.6 亿张、2.3 亿张。与上年相比，品种分别增长了 20.05%、11.74%、10.76%，数量分别增长了 15.29%、16.10%、43.75%。

图 4-6：2007 年至 2009 年各类出版品种增长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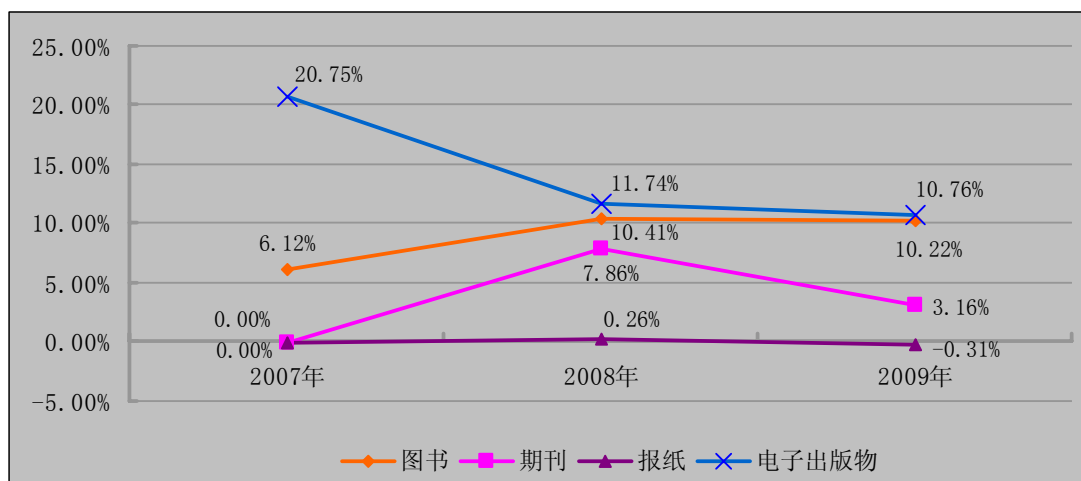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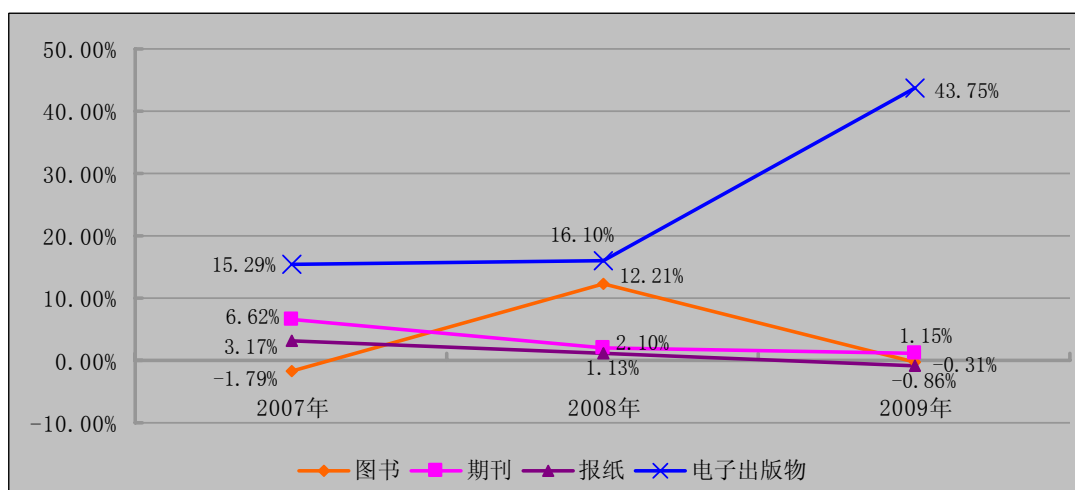


图 4-7：2007 年至 2009 年各类出版物总印数或数量增长趋势图



（5）出版物发行行业情况

2009 年全国共有出版物发行网点 161,256 处，与上年相比减少 0.81%。其中国有书店和国有发行网点 9,953 处，与上年相比减少 3.39%；供销社发行网点 1,636 处，与上年相比减少 12.42%；出版社自办发行网点 508 处，与上年相比减少 4.87%；文化、教育、广电、邮政系统发行网点 38,215 处，与上年相比增加 1.86%；新华书店系统外批发网点 5,800 处，与上年相比增加 6.34%；集个体零售网点 104,269 处，与上年相比减少 1.23%。出版物发行总产出 1,815.6 亿元，实现增加值 441.4 亿元，营业收入 1,758.5 亿元，利润（结余）总额 201.3 亿元。

（6）出版物印刷行业情况

2009 年全国出版物印刷企业 6,290 家，实现工业销售产值 976.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93%；图书、报纸、其他出版物黑白印刷产量 2.7 亿令，比上年下降 6.9%；彩色印刷产量 9.3 亿对开色令，比上年增长 39.8%；书刊装订产量 3.6 亿令，比上年增长 44%；印刷用纸 3.0 亿令，比上年下降 46.4%。

2. 出版行业的总体发展趋势

中国已经处于传统出版与数字化出版相互结合、相互交叉和相互促进的转型期。在以图书、报纸、期刊出版等为代表的传统产业保持一定高速增长的同时，以网络游戏、数字出版、手机出版等为代表的新兴产业正以惊人的速度发展，其发展势头已超过传统产业。未来，随着国家整体实力的提升、中国市场的稳定、学习需求的增加等，为我国的出版行业创造了有利的环境，提供了发展的机会。

教育出版是世界图书市场的主要组成部分，发达国家图书销售收入中有近 50% 来自教育出版，发展中国家则要占到 2/3。世界图书出版有日益向教育出版倾斜的趋势，无论在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是如此。

随着网络的迅猛发展，新兴传媒产业势必代替传统出版成为主流。相应的，传统渠道也应向新业态转型。网络文学、网络博客、网络游戏的迅猛发展给中国出版业至少带来了三点启示：第一，掌握资源是第一要义。没有未来的作者，就没有未来的出版，掌握尽可能多的资源，才能掌握尽可能多的主动权，传统作家将随着网络发展慢慢减少，传统文学与网络文学的分界越发模糊。第二，完整的产业链开发非一家出版社一时之力所能为，在未来以内容为核心的全方位开发中，出版要想不被边缘化，就要争取更多的业外联合与合作。第三，数字出版是未来方向，数据库建设将是决胜砝码，拥有强大完备的数据库资源，才能掌控出版自身未来的命运。

（三）出版行业发展的热点问题

1. 出版业的区域经济到产业经济

《国家“十一五”期间文化发展规划纲要》指出：“以建设文化创意产业中心城市为核心，加快产业整合，形成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环渤海地区三大文化产业带。积极发展我国西南、西北地区等具有鲜明地域和民族特色的

文化产业群。”“充分发挥产业带、产业园区和产业基地的带动与辐射作用。鼓励东部地区率先发展，中部地区加快文化产业崛起，西部地区结合地方特色和资源优势，着力增强文化产业自我发展能力，努力形成东中西优势互补、良性互动的区域文化产业协调发展新格局。”

“十一五”期间，出版区域经济是出版业发展的新形态，是从出版的省域经济向全国统一市场迈进的结果。由于传统出版格局的影响，集团化和连锁经营基本上采取了行政推动的方式，这一方式的一个直接结果，就是在一个行政区域内出版的产业链条得到了强化，以省（直辖市）为主的出版经济基本形成。由于各省域出版经济之间的发展存在极大地差异，部分省域经济不断壮大，而部分省域经济则相对迟缓。壮大的要发展自己，就必须克服省域壁垒，实现跨省域发展；迟缓的要保护自己，发展自己，就必须联合同等发展水平或与自己优势互补的省域，实现跨省域合作。无论是壮大的还是迟缓的，都要求实现从省域经济向区域经济的转化。国内图书出版市场竞争格局由此形成。

全国图书出版单位的规模结构呈橄榄状分布，两头小中间大，超大型图书出版单位和超小型图书出版单位很少，中型图书出版单位的数量最多且分布较均匀。中型图书出版单位占据了大部分行业资产，大型图书出版单位所起的主导作用不像国外那样明显。从产业布局来看，目前我国出版业在计划经济条件下形成的产业格局基本没被打破，这种按行政区域划分形成的条块分割的产业结构、市场划分和出版资源的平均分布，使得在出版单位的构成及数量发展上，形成各地均衡发展和区域贸易壁垒。集团化使产业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一些出版业相对发达和集团化建设取得较大突破的省份，由于出版集团对资源的高度集中、整合和高效率，极大地推进了出版业的发展，出版资源也不断向这些区域积聚，加速了出版产业发展的不均衡。

2009年7月22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文化产业振兴规划》，这是继纺织、轻工等规划之后的第十一大产业振兴规划，也是中央政府出台的第一个文化产业发展的纲领性文件。2009年10月，文化部《文化产业投资指导目录》出台，文件根据我国文化产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和《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提出的发展方向，划分为鼓励类、允许类、限制类和禁止类，进一步明确了鼓励从事经营的投资项目。

2009 年新闻出版总署部署新闻出版行业今后要着力发展“五大产业”，即纸介质传统出版产业、数字出版等非纸介质新兴出版产业、游戏动漫出版产业、印刷复制业、新闻出版物流产业。出版行业打破区域经济的束缚形成跨国、跨地区、跨所有制、跨行业的产业投资和发展的新形态已然形成。

2. 出版集团企业化改制提速加快产业市场化升级

2003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试点中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和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3]105 号文），明确提出出版集团可以进行企业化转制。企业化转制后，在保留原有投资主体的前提下。允许吸收国内其他社会资本投资，通过股份制改造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符合条件的可申请上市。

新闻出版总署于 2009 年 4 月初出台纲领性文件《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公布的新闻出版体制改革路线图和时间表，2009 年年底前，地方和高校图书、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出版单位的改制任务要全面完成。2009 年 10 月 29 日，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印发了新出字[2009]343 号文件《关于加快推进经营性图书、音像和电子出版单位转制工作的通知》，明确要求包括地方人民出版社在内的高校、地方经营性图书、音像和电子出版单位应于 2009 年年底前完成转制。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 2010 年 5 月 5 日发布文化蓝皮书指出，到 2009 年底，全国已有 268 家地方出版社、100 家高校出版社、101 家中央部委出版社，合计 469 家出版社完成了转企改制。

截至 2009 年末，全国 103 家高校出版社和 268 家地方出版社转制工作基本完成。2009 年国内 17 家实现转企改制的集团公司，平均总资产增长 66.2%，利润总额增长 25.35%。已经上市的出版、发行、报业等公司市值约 2,000 多亿元，净融资 240 多亿元，产业实力空前壮大。

3. 出版单位的等级评估给出版业发展带来

新闻出版总署 2008 年上半年颁布的《经营性图书出版单位等级评估办法》（以下简称评估办法）对出版业的规范与发展带来深远影响。根据评估办法，今后每两年总署将依据图书出版能力、基础建设能力、资产运营能力、违规记录及附加项目五个方面，对全国经营性出版单位进行评估并划分为一至四级，一级出版单位将在出版资源的配置上获得倾斜，而连续两个评估期被警示且不

具备办社条件的图书出版单位，将可能最终被取消出版资格。

评估办法明确规定，经营性出版单位将按社科、科技、教育、少儿、文艺、美术、古籍、大学八个类别分类评估，各出版社不单独评估，被当地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划分为经营性出版单位的各地人民出版社也适用于评估办法。

此次出台的评估办法具有较为全面、明细的评估指标体系，尤其是资产运营能力细化到净资产收益率、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增长率、图书单品种平均利润等指标，能够准确反映出版社的竞争力情况，有利于出版社看清自己的优劣势，便于及时调整经营、管理思路。相信等级评估会逐步超越其本身的目的，使出版社逐步按照评估的指标来有针对性地加强管理，引领数字出版业科学、可持续发展。

4. 音像出版萎缩与电子出版兴起

2008 年全国音像出版业既前两年的萧条后，继续显示不景气。当年全国出版音像制品 23,493 种，4.33 亿盒（张），发行 4.1 亿盒（张），发行总金额 18.44 亿元，比上年品种减少 26.48%，数量下降 11.81%，发行数量减少 5.96%，发行金额下降 41.39%。

几年来，视听技术的飞跃发展，使新兴视听载体层出不穷，以网络出版为代表的数字出版方兴未艾，手机视频等新媒体日新月异，这些新技术、新出版、新媒介对传统出版形式的大举攻势，似乎并未使纸介质出版遭受打的瓦解，而遭其重创的却是介于传统出版和数字出版之间的过渡性产品——音像制品。纸介质出版由于在形态、载体、功能、阅读方式等方面与数字出版存在很大差异，因此反而不易为数字出版所替代。

而音像出版，由于多方面与数字出版有明显的接近性，有的本身就可为数字出版的前期产品，因此就容易为数字出版及新媒体所替代。从音像制品分解来看，录像制品由于技术含量高，更接近于数字出版，因而 2008 年下降更明显：品种下降 29.26%，出版数量下降 37.37%，发行数量下降 31.92%，发行金额下降 63.74%。其中三大类产品录像带（VT）、数码激光视盘（VCD）、高密度激光视盘（DVD-V）的出版品种和出版数量全部下降。而录音制品由于相对技术含量低，与数字出版尚有距离，因而 2008 年除品种下降和发行金额下降外，其出版数量和发行数量还分别增长了 23.49%和 24.53%。其中诞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后

期的录音带（AT），虽然品种同比下降了 34.45%，而出版数量却同比增长了 34.07%。虽然第二类产品激光唱盘（CD）品种和出版数量同比均下降，但第三类产品高密度激光产盘（DVD-A）及其他载体的品种和出版数量却分别同比增长了 83.76%与 87.42%。

2008 年电子出版物柳暗花明，扭转了上年出版数量下降的状况，出版品种同比增长 11.74%，出版数量同比增长 11.61%。其中主体产品只读光盘（CD-ROM）和高密度只读光盘（DVD-ROM）的出版数量分别增长了 16.99%和 72.39%，高密度只读光盘的出版品种还创下了 205.23%的高增长。

《2009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显示：2009 年，全国共出版录音制品 12,315 种，出版数量 2.4 亿盒（张），发行数量 2.6 亿盒（张），发行总金额 11.9 亿元；出版录像制品 13,069 种，出版数量 1.6 亿盒（张），发行数量 1.2 亿盒（张），发行总金额 8.1 亿元。音像制品出版总产出 2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7.7 亿元，营业收入 19.4 亿元，利润（结余）总额 2.3 亿元。

2009 年，全国共出版电子出版物 10,708 种、2.3 亿张。电子出版物出版总产出 6.5 亿元，实现增加值 2.0 亿元，营业收入 6.3 亿元，利润（结余）总额 0.6 亿元。

2009 年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出版总量规模详见下表：

单位：种、亿盒（张）、亿元

主要指标	音像制品出版	电子出版物出版
品种	25,384	10,708
出版数量	3.92	2.29
发行数量	3.84	——
发行总金额	19.99	——
总产出	19.97	6.47
增加值	7.65	2.02
营业收入	19.42	6.25
利润（结余）总额	2.28	0.58

5. “走出去”战略促进我国图书出口获得更大发展空间

随着国家加大对出版行业“走出去”战略的支持力度以及国内各个出版单位对“走出去”战略的日益重视，出版行业“走出去”的步伐明显加快。未来几年，是我国出版行业“走出去”的重要历史机遇期：一方面，随着综合国力的加强和国际地位的提高，以及 2008 年北京奥运会和 2010 年上海世博会相继

召开，中国日益成为世界瞩目的焦点，国外了解中国文化的迫切需要，为中国图书走出国门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另一方面，国内图书销售市场的空间将随着竞争的加剧而出现饱和态势，需要到国际市场上寻找更大的销路。具体运作上，大多数出版集团和大型出版社都进行了探索，在图书的策划、内容选择和国际合作等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他们的成功也将带动其他出版单位拓展视野，开始关注国际市场；同时，政府对图书出口会有更多的优惠政策，比如将适当降低图书出口的税费，增加对图书出版社的补助等。可以预见的是，随着国内出版社对图书出口的重视，立足于全球化营销策划编辑图书，那些既符合国际潮流又能传承中华文明的图书出口还将会有更大空间。

2009 年，全国出版物进出口经营单位累计出口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 92.0 万种次、896.2 万册（份、盒、张）、3,498.8 万美元，累计进口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 82.1 万种，2,811.3 万册（份、盒、张），31,032.3 万美元，进出口总额 34,531.2 万美元，逆差 27,533.5 万美元。出版物进出口总产出 53.6 亿元，实现增加值 6.6 亿元，营业收入 53.2 亿元，利润（结余）总额 2.8 亿元。

2009 年，全国共引进出版物版权 13,793 种（其中，图书 12,914 种，录音制品 262 种，录像制品 124 种，电子出版物 86 种，软件 249 种，电视节目 155 种，其他 3 种），共输出出版物版权 4,205 种（其中，图书 3,103 种，录音制品 77 种，电子出版物 34 种，电视节目 988 种，其他 3 种），版权贸易输出品种与引进品种比例是 1:3.3。

（四）中小学教材出版市场分析

对于世界大多数国家，教育出版都是传统出版产业的重要支柱。在教育出版、大众出版、专业出版三大出版领域中，教育出版经济总量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国际上，作为教育出版重中之重的中小学教材市场呈现高集中度、寡头垄断型市场格局，例如英国前五家教育出版公司占据了市场份额的 67%，美国四家公司控制了基础教育图书市场的 70%。在我国，中小学教科书是特殊商品，中小学教材编写审定、出版发行长期处于国家严格管控之下，由人民教育出版社编写出版，各省出版集团下设本省的教材中心代理出版印制，当地新华书店发行。这种教材的出版发行模式持续了相当长一段时间，成为各省出版集团长

期而稳定的主营业务，也是出版产业生存和发展的经济支柱。

近几年间，国家有关教育和出版改革的各项政策和措施相继出台和实施，其中影响教材出版发行经营的主要有：“义教和高中课改”、“一费制”、“两免一补（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新“义务教育法”、“教材循环使用”、“出版发行招投标”、“教材限价”等，中小学教材编写选用、出版发行政府监管体制机制随之发生了一系列变化。受行政和市场因素的影响，省域出版集团教材市场份额被分割、经济总量减少、经营成本上升、利润率和利润下降，教材的公益性特征更加突出，教材市场也正由计划经济的完全垄断型和渠道型市场向市场经济的寡头垄断型和政府采购型市场转化。

1. 教材比重续降，结构调整明显

2008 年，中国书业在产业结构调整方面继续取得实效，其突出表现在产品结构中教材（包括大中专教材、中小学课本和其他课本，下同）的出版比重和经营结构中教材的销售比重均告下降，而且这一态势是 2007 年以来的延续，显示了书业结构调整的深化和效果的扩展。

从产品结构看，2008 年中国书业中教材出版的品种比重为 20.26%，比上年下降 1.49 个百分点；总印数比重为 47.61%，比上年下降 5.21 个百分点；总印张比重为 46.02%，比上年下降 2.48 个百分点；定价总金额比重为 34.58%，比上年下降 2.98 个百分点。2008 年教材出版比重整体下降，而且出版四要素中各自比重下降幅度均大于上年，为多年来之最，并实现了四要素比重全部低于 50%。

2005—2008 年全国教材出版占书业出版比重统计情况详见下表：

年份	品种（万种）	总印数（亿册）	总印张比重（%）	总定价比重（%）
2005	22.49	54.58	51.48	42.19
2006	22.19	54.73	49.95	39.78
2007	21.75	52.82	48.5	37.56
2008	20.26	47.61	46.02	34.58

而反观 2008 年一般图书出版，与上年相比其品种增长 13.35%，总印数增长 22.78%，总印张增长 20.89%，定价总金额增长 22.81%，四要素增幅均大于图书出版整体增幅，产品结构调整使一般图书生产显增由此可见一斑。

从经营结构看，2008 年教材销售占全国书业销售的数量比重为 52.75%，金

额比重为 42.18%；数量比重比上年下降 0.77 个百分点，金额比重比上年下降 0.65 个百分点，而且这种销售数量比重和金额比重双双下降，已继 2006 年以来持续 3 年。

2005—2008 年教材销售占书业销售比重统计情况详见下表：

年份	数量比重（%）	金额比重（%）
2005	54.4	45.9
2006	53.68	45.29
2007	53.52	42.83
2008	52.75	42.18

2008 年中国书业教材比重的下降，而且是持续几年后的进一步下降，显示了中国书业结构调整的力度和实效。其中，教材循环使用起了一定的作用，但从教材整体来看，循环教材仅占很小的比重。

这一趋势从以下的 2009 年全国图书产品结构数据一览表也可以看出，2009 年课本类的大专及大专以上课本的品种，占图书种数的 12.3%；中学课本的总印数、总印张数和定价总金额最大，分别占图书总印数、总印张数和定价总金额的 21.3%、21.0%和 12.7%；小学课本的总印数和总印张数名列第二，分别占图书总印数和总印张数的 18.7%和 11.7%，定价总金额少于大专及大专以上课本（8.7%），占图书定价总金额的 7.9%，居第三位。

2009 年全国图书产品结构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种，亿册（张），亿印张，亿元，%

类型	品种		总印数		总印张		定价总金额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书籍	238,868	79	38	54	312	55	567	67
社科人文	185,923	62	34	49	268	47	464	55
科学技术	51,059	17	3	5	41	7	92	11
综合	1,886	1	0	0	2	0	7	1
课本	62,024	21	32	46	253	45	279	33
大专及大专以上	37,151	12	3	4	48	9	74	9
中学	5,623	2	15	21	119	21	107	13
小学	5,184	2	13	19	66	12	67	8
其他	14,066	5	2	2	19	3	31	4
图片	827	0	0	0	0	0	1	0
合计	301,719	100	70	100	566	100	848	100

2. 教材免费及循环使用改变教材出版格局

从 2008 年春季起，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教科书，包括国家课程教科书、省级地方教材和部分教学辅助资料由政府统一采购，免费向学生发放。另外，从 2008 年秋季起全面免除城市义务教育学杂费。与此同时，教材循环使用在部分城市经过试行后即将逐步推广至全国。2007 年秋季学期开始，全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 1.5 亿学生教材全部由政府采购；2008 年春季，部分科目免费教科书循环使用制度启动。与此同时，出版界的一系列变化也随之而来。在让利学生、让利教育的前提下，面临教材利润大幅下滑的出版企业意识到，未来的中小学教材出版会越来越公益化。目前，多数出版企业已经不再把中小学教材看作最大的盈利来源，转而向着图书结构转型、多元经营的方向发展。但是，在转型之初，出版企业也希望能够通过教材免费及循环使用中的进一步规范操作以及政府扶持来缓解一些压力。

3. 职教用书精品化

2008 年的“两会”上，温家宝总理再次提出要大力发展职业教育，“要把发展职业教育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使教育真正成为面向全社会的教育”。这种不断增强的引导力无疑也会不断吸引更多出版业者的目光，从这一点出发，2009 年的图书细分市场预测必不可少职教图书板块。根据《国务院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要求，到 2010 年，“高等职业学校招生规模占高等教育招生规模的一半以上，为社会输送 1,100 多万名高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建设 100 所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与此同时，2010 年中职在校生据测算可达到 2,200 万左右。由此看来，作为职教发展的承接年和深化年，2009 年将为职教图书出版带来更为牢靠的着力点和发展机遇。

从出版社本身来看，希望能取得有一定利润保障的专业归口出版物出版权，出版社下一步也要加快转企改制，关键得加强自身建设。据他介绍，占该社利润 70%-80%的教辅书自“一费制”萎缩后，这些年一直在开辟校内专业课教材、高职高专教材和市场图书三个领域。

4. 行业微利促使图书结构多元化

教材出版一直都是中国出版业基本和主要的利润来源，微利在短时期内对出版业的可持续发展，特别是数字出版等新兴出版方式的推进会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因此新经济增长点亟待挖掘。

出版社应花力气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以及有特色选题的选题方向。虽然图书结构会发生变化，但是出版业总盘子有限，导致的结果是竞争更加白热化。

从目前情形来看，多数出版社已经不再把中小学教材看作最大的盈利来源，转而向着优化图书结构、多元经营的方向发展。

（五）数字出版将为出版业提供重大发展新机遇

随着我国互联网的普及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数字出版作为一种新兴的出版业态已逐渐成为比较重要的出版方式。2006年，国家先后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这三个重要的规划均把发展数字出版、数字印刷技术和发展新媒体列为科技创新的重点。

近年来，伴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以及互联网技术和移动通信技术的提高和应用普及，国民阅读习惯和环境的明显变化，我国的数字出版产业在短短几年内产值突飞猛进，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呈现出以产值屡创新高，手机出版异军突起，电子阅读器风生水起，数字出版赢利模式不断创新等的发展特点。2009年，搜索引擎、移动终端、电子纸等方面的技术创新，开始成为推动数字出版发展的关键环节，随着互联网的普及，网络阅读率大幅提高，一批原创网站蓬勃发展。在发行领域，网络书店发展加速，销售码洋不断增加，大型发行集团建立的专业性销售网站纷纷涌现。在技术提供商涉足内容开发和服务的同时，传统出版商也越来越清醒地认识到数字出版的产业大势，由消极观望转而主动进军数字出版领域。

与传统出版产业相比，数字出版业表现出了强劲的发展势头，短短几年时间里，数字出版就从一个新兴的概念，变成了一个炙手可热的产业。近几年来，数字出版产业发展一路高歌。据统计，2006年数字出版产业达213亿元，2007年达362.42亿元，2008年达530.64亿元，2009年达799.4亿元是2006年产值的3.75倍，年均增长率超过55%，大大高于其他行业增长率，为国民经济的增长做出了重大贡献，数字出版行业发展日新月异，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2009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显示：2009年，数字出版总产出799.4亿元，实现增加值234.6亿元，营业收入799.4亿元，利润（结余）总额63.9

亿元。

2009 年数字出版总量规模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亿元

类别	总产出	增加值	营业收入	利润（结余） 总额
手机出版	314.00	92.16	314.00	25.10
网络游戏	256.20	75.19	256.20	20.48
数字期刊	6.00	1.76	6.00	0.48
电子书	14.00	4.11	14.00	1.12
数字报纸（网络版）	3.10	0.91	3.10	0.25
网络广告	206.10	60.49	206.10	16.48
合计	799.40	234.62	799.40	63.91

从国家的政策和规划可以看出，在今后很长一段时期里数字出版产业将是我国出版行业的重点工程之一。随着越来越多有实力的竞争者的加入，我国的数字出版产业将会呈现出巨大的成长空间。根据 2010 年 7 月 20 日发布的《2010 中国数字出版产业年度报告》，我国数字出版产业的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发展势头强劲，产值屡创新高

2009 年我国数字出版产业的产值达 799.4 亿元，比 2008 年增长 50.6%，产业增长率继续保持高增长速度。其中数字期刊收入 6 亿元，电子书收入达 14 亿元，数字报（网络版）收入达 3.1 亿元，网络游戏收入达 256.2 亿元，网络广告达 206.1 亿元，手机出版（包括手机音乐、手机游戏、手机动漫、手机阅读）则达到 314 亿元。网络游戏、网络广告和手机出版成为数字出版产业名副其实的三巨头。

2. 手机出版异军突起，手机阅读前景无限

随着 3G 时代的到来，手机从单纯的通信工具，向移动媒体发展，已是大势所趋。数字出版向无线移动、个性化按需定制和跨媒体出版发展的步伐大大加快。从世界范围看，手机出版是必然的发展趋势。虽然中国手机出版起步较晚，但由于移动通信已经形成了相对成熟的收费模式，使得手机出版的赢利水平后来居上，已经成为规模最大的数字出版类型。手机阅读已经成为在线阅读的主要方式，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年初发布的《第 2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显示，截至 2009 年年底，中国手机阅读用户的比例占

到总体手机网民的 75.4%。以目前中国移动手机就拥有 5.4 亿的用户基础来看，未来手机阅读用户增长量潜力巨大，前景无限，这也无疑将对手机出版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目前，中国移动已建立了的手机阅读基地，大大加快了手机出版的发展步伐，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第一，已经有一些出版物选择了在手机发布、甚至优先于出版首发；第二，打造了一种全新的图书发行模式。新出的书先在手机阅读平台上首发，出版机构再根据用户订阅的市场反应，及时调整实体书的发行策略，这可以解决高库存问题；第三，手机阅读基地也加大了出版产业链各方的合作，目前已同多家优秀的内容提供商开展合作。

3. 数字技术加快创新，阅读终端不断升级

科技创新及应用是数字出版发展的根本动力。近两年来，以搜索引擎、移动终端、电子阅读器等为主的数字出版技术创新日新月异，数字阅读终端产品不断升级，新型阅读方式不断涌现。在移动终端方面，以 Symbian（赛班）和 Windows Mobile（WM）最新版移动操作系统支持的智能手机，以及苹果公司等推出的基于新型移动操作系统的手机，如 iPhone 3G、3GS 等，不仅备受手机制造商和移动运营商关注，也为用户提供了更加完备的体验。

2009 年被称为“电子书元年”，在国外，亚马逊在美国推出的电子阅读器销售了约 50 万台，加速带动了自身网上书店数字化图书的销售。在国内，随着电子阅读器市场的日益火爆，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投身于电子阅读器产业。这终于使电子阅读器由市场上的“亮点”转变为“热点”。

4. 营销策略与赢利模式有所突破

近两年来，无论是传统出版社、互联网企业，还是技术提供商都对数字出版的营销与赢利模式进行了不尽的探索。涌现出一些新亮点。

第一，网游联合运营模式得到推广。联合运营是指开发商将产品给许多有能力推广的合作者，并架设单独的服务器，进行游戏运营，开发者和运营合作者分享游戏收益。

第二，广告营销资金投入得到强化。2009 年，电纸书一改以往阅读终端产品不温不火的宣传策略，形成了一定影响力；网游巨头巨人网络和腾讯公司相继于 2008 年、2009 年以重金黄金时段投放广告，打“擦边球”来推广网络游

戏和相关产品。

第三，“双网运营模式”浮出水面。尽管我国无线互联网市场快速增长，但由于仍未完全成熟，与有线互联网市场相比，规模差距甚远。以游戏市场为例，2008年互联网游戏市场达到近200亿人民币规模，但无线互联网游戏市场仅13亿元人民币。2009年12月，空中网收购大承网络，试水‘手机游戏+互联网游戏’双网组合的游戏业务模式，寻求巩固空中网收入稳定性的新途径。

第四，博客网站尝试多种运营思路。因为自身造血能力不足，博客类网站面临着严峻的市场环境。除了继续深耕用户资源，博客类网站开始转换运营思路，在艰难探索中求变。博客网站在历经多种赢利模式的摸索后，选择了将网页游戏和博客网嫁接起来的尝试，表明了博客网流量换现金的努力。

5. 传统出版集团（社）纷纷涉足数字出版

目前，数字出版新兴企业迅猛发展，已将传统出版社远远甩在身后。迫于自身发展的巨大压力，传统出版集团（社）纷纷转型涉足数字出版，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数字出版行业面临的主要问题是：

（1）数字出版尚未形成具备经济规模的商业模式。数字出版产业在产品内容与种类上形成了规模，但还远没有形成经济规模。在产业链上游，数字厂商对数字出版期待过高，传统出版单位态度相对漠然；在产业链的下游，电子书等的营销过于依赖机构消费者，B2C领域的爆发式增长仍然是数字出版商业模式最大的期望。

（2）传统出版单位自主研发能力不足。目前，在新媒体、新技术的推动下，全球出版业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数字化转型。然而出版单位和新闻单位自主研发的却很少。这主要是由于新闻出版业多年从事的主要是内容生产，传统的编审校已成为习惯性工作。出版单位的人才培养和资金投入都集中到业务方向上，对于技术的研发投入和积累都非常少，仅有的技术人员也多半是负责公司的信息系统建设，对于与出版业相关的高新技术研发严重缺失规划和投入。

（3）数字内容资源编校水平有待提高。目前，由于相关规定对数字出版内容编辑职能不太明确，所以数字内容提供商对于自身的编审职能缺乏认识和重视。他们出于经济利益考虑也自然乐得将编审环节能简则简。能进行自我编审

规范的数字内容提供企业少之又少，编审缺位已然成为一个行业通病。编审缺位主要表现为编审环节简略、编审队伍的专业性不强等。当然，网络环境的开放性决定了数字内容提供商要对作品进行类似于传统出版渠道的编审环节是不可能的，但这并不意味着所发布的数字内容可以完全脱离编审环节，尤其是在避免基础性错误和发掘有价值的作品等方面，编审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4）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仍然脱节。目前，我国的数字出版产业无论从市场还是技术领域都获得了极大的发展，而数字出版人才对于当今出版企业来说越来越成为企业转型的密钥。但是，今天我们更应该关注的是，我们的数字出版人才严重匮乏，我们对数字出版的准备严重不足，我们的出版教育与出版产业严重脱节。这其中的主要原因是数字出版企业在实践操作中的新数字技术是由国外一些公司提供支持的，而出版企业本身对国内已有出版专业的高校信任度不高，缺乏合作，并且由于高校老师多是转专业的师资来源配置，导致与业界的联系较为薄弱，使数字出版教育与业界发展不能同步，因此造成严重的产、学、研结合度的断裂，为以后的发展中由于人才的参差不齐所带来的一系列问题埋下了隐患。

（5）版权问题依然面临挑战。3G 时代的版权保护面临极大挑战首先是因为部分网民缺乏尊重权利人劳动成果、自觉抵制盗版的意识。另一方面，版权权利人也缺乏应有的自我维权意识。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让网络侵权案件面临取证难、认定难、维权成本高等问题，权利人往往对侵权行为采取放任或无可奈何的态度。部分权利人甚至默许一些知名度较高的网站盗版使用自己的作品，以此提高自身知名度，助长了网络侵权行为。

（6）体制改革仍需继续推进。数字出版产业的飞速发展，致使相应的体制机制建设有些滞后。从互联网期刊出版方面看，在我国期刊出版政府许可制度之下，网络期刊没有国家标准刊号无法得到社会普遍认可。国家应尽快制定网络期刊刊号管理制度，去除障碍，以促进网络期刊，特别是学术期刊得到快速发展。从按需出版与数字内容资源整合方面看，按需出版需要出版内容数字资源库的支撑，为了提高出版效率，按需出版的数字内容资源库应该与传统出版以及其他类型的数字出版实现跨媒体整合。而我国的出版管理是以介质为核心的管理体系，图书、报纸、期刊、音像、网络、电视等分属不同的管理部

门，出版单位要实施跨媒体战略，对同一选题可能需要进行多次申报，这无疑增加了跨媒体出版的难度。这些都表明，推进管理体制机制的改革是迫切需要的。

数字出版行业的发展趋势是：

（1）产业融合加剧，多赢局面有望形成。由数字化浪潮所带来的产业融合正使得出版、传媒、网络、电子、电信等行业的界限被打破，内容行业正逐渐被纳入更为宏观的服务业范畴并不断产生更加创新的商业模式，数字出版以强大的力量分解着传统媒体包括电视、广播、报纸、通信之间的边界，分解着国家之间、社群之间、产业之间的边界，同时也分解着信息发送者和接受者的边界，数字出版将会打破传统出版业按介质区分的行政分割，极大地延长出版物的产品线，实现内容资源价值的最大化。其中，网游业表现尤为明显。网络游戏与文学、影视、旅游与音乐等其他文化内容产业的合作正在成为一种大趋势。

（2）内容资源两极分化将集中显现。以互联网期刊为例，清华同方、万方、龙源期刊、维普四家企业几乎垄断着市场。网络原创文学方面，红袖添香、起点中文等广泛积累内容，资源正以不断递加的速度向少数企业集中。北大方正也将通过番薯网、爱读爱看网聚集强大的内容资源。而这种资源的集中也源自于读者对于数字资源的一站式获取的强烈需求。未来的内容资源积聚将会呈现强者更强，弱者更弱的局面。

（3）移动阅读将会持续发展。随着电子阅读器、智能手机的普及，数字阅读的形式正在从依赖于有线网络的在线阅读向依托于无线网络传输的移动阅读转移；随着手机用户数的不断增长，以及新的阅读习惯的不断养成，移动阅读将会越来越受到欢迎。与此同时，这些如何有效利用这些移动终端也将成为出版商的必须面对的问题。

（4）手机出版、电子阅读将会推动付费阅读取得突破。手机出版以前所未有的姿态令业界侧目，成为过去两年增长速度最快的数字出版业务；同时，电子阅读终于从市场的“亮点”转变为“热点”，掀起电子阅读的热潮。电子阅读和手机出版有望改变长期以来电子书 b2c 市场疲软的局面，成为数字化内容付费阅读的重要突破口。

（5）平台建设将会受到推崇。以电子阅读为例，透过亚马逊的运营模式可

以得知，网络运营商已经被彻底渠道化，仅仅作为内容下载的通路存在，而同时提供终端设备和内容下载平台的亚马逊成为产业的主导者。电子阅读器的竞争不再仅是“硬件竞争”，而是综合了内容、运营和服务的“平台竞争”。显然，平台是产业链中各环节力量都希望扮演的角色。平台建设的意义不仅在于对用户阅读需求的把握以及支付方式的搭建，更在于海量内容资源的聚合，可以想见，未来平台建设将会受到进一步的重视。

（六）出版物印刷行业分析

《2009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显示：2009 年，全国图书、报纸、其他出版物黑白印刷产量 2.7 亿令，彩色印刷产量 13.0 亿对开色令，书刊装订产量 3.6 亿令，印刷用纸 3.0 亿令。印刷复制（包括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专项印刷、打字复印、复制和印刷物资供销）总产出 6,689.5 亿元，实现增加值 1,864.9 亿元，营业收入 6,457.9 亿元，利润（结余）总额 464.0 亿元。

2009 年印刷复制总量规模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亿元

类别	总产出	增加值	营业收入	利润（结余） 总额
出版物印刷	1,073.05	326.69	1,030.19	71.05
包装装潢印刷	4,592.14	1,168.34	4,447.16	286.71
其他印刷品印刷	715.94	253.54	685.32	61.68
专项排版、制版、装订	71.71	27.18	68.84	5.70
打字复印	87.16	63.74	78.89	35.32
复制	63.26	19.37	62.20	1.68
印刷物资供销	86.21	6.00	85.30	1.88
合计	6,689.48	1,864.86	6,457.90	464.02

出版物印刷业是新闻出版产业中产值最高的一个领域，而同时又是市场化程度最高、竞争最为激烈的一个领域。2004 年调整新闻出版统计口径时全国有出版物印刷企业 9,289 家，年末平均职工人数 85.45 万人，而至 2009 年全国出版物印刷企业仅存 6,290 家，年末平均职工人数 58.34 万人，5 年间骤减企业近 3,000 家，骤减职工 27 万余人，足见行业竞争之激烈。印刷行业职工队伍结构也在发生变化，劳动密集型工种逐渐被机械化所代替，职工向着技能型发展，印刷企业在提升全行业素质和竞争力方面，显露出向上发展的势头。

我国的印刷企业目前已形成不同经济类型、不同层次、国有、集体、民营、个体、股份制、外资等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存格局，根据“国退民进”的发展趋势，国有印刷企业将逐步退出竞争性领域，市场主体更加多元化，这将有利于企业间公平竞争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印刷企业向市场化发展。随着人民精神文化需求的日益旺盛和多样化，出版物产品结构也正在向着高档产品发展。随着出版物印刷市场的逐渐放开，我国出版物印刷市场实现了大幅增长。另外，经济全球化趋势使越来越多的跨国公司将加工业务转移至亚洲，为实现本地化采购，自然也将对印刷业的需求带到亚洲。

（七）出版与发行的第三方物流

2009年3月10日，国务院印发了《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指出以物流服务促进其他产业发展。在十大产业振兴规划中，物流业是唯一的服务业规划，体现出国家对物流业的重视。《物流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的出台必然加快组建大型书业第三方物流的进程，有效解决长久处于分割局势的书业物流带来的高成本运作。

近几年来，随着主业的迅猛发展，早期的物流建设已不能适应新形势，动辄投资几亿元的大规模物流基地建设方兴未艾。

新华书店和出版社的物流统一起来后，既节约新华书店连锁配送成本，也便于出版社配送效率提高，形成规模效应。书业做第三方物流有着先天的优势，一是充足的现金流；二是省级之间成熟的图书联络配送体系；三是新华书店本身的金字招牌；四是政策优势。但劣势也较为明显，由于几十年来仅做图书和教材的配送，没有其他商品配送的经验，且传统的仓储物流方式也适应不了现代化物流的需要。

四、拟购买资产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行业地位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成立于2008年7月，是湖北省文化产业龙头企业。2010年5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入选由中宣部颁布的2008-2009年度中国“文化企业30强”名单。据新闻出版总署2010年7月发布的《2009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披露，在全国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综合排名第7位（见下表）。

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前十位）

综合排名	出版集团名称	综合评价得分
1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3.1993
2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	1.4487
3	江西出版集团	1.1703
4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1.0940
5	山东出版集团	1.0862
6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	0.8014
7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0.6842
8	安徽出版集团	0.4455
9	中国出版集团	0.3559
10	河北出版集团	0.108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是湖北省出版物发行领域的龙头企业，也是“中国服务业 500 强”和“湖北省百强企业”。

（二）拟进入上市公司资产和业务的竞争优势

1. 文化产业政策扶持优势

文化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近几年内，国家出台一系列文化产业扶持政策：2005 年，国务院下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05]14 号）；2008 年，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 号）；2009 年，《国务院关于印发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30 号）；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出具《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 号）；2010 年，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等联合颁发的《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银发[2010]94 号）。新闻出版业作为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家产业支持政策的推动下，近年来取得了快速的发展。

与此同时，湖北省文化产业的发展也获得了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及大力支持。2009 年，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布《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文化发展大繁荣的若干意见》；2010 年，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和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

联合发布《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国家税务局 湖北省地方税务局 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

本公司在购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后，将整体转型成为国内具有一定实力的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将继续在国家、地方产业支持政策的推动下，取得了进一步跨越式的发展。

2. 管理体制优势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于 2004 年 4 月，是新闻出版总署确定的全国出版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和湖北省第一批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2007 年 9 月 29 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 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获得湖北省政府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与所属子公司、控股公司形成了以资产为纽带的母子公司体制。2010 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单位全部完成公司化改造；同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优化内部资源配置，调整产业经营结构，深化内部机制改革，形成了与市场经济接轨的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大大增强了市场竞争力。

3. 产业链优势

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拥有的完整的出版、发行、印刷、出版物资供应等各环节优质资产，一体化产业链优势较为明显。

出版产业链包括“出版、发行、印刷、物资供应”等多个环节，各环节相互衔接、叠加，形成整个产业的价值，尤其是在出版、批发和零售环节，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和互动性。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业务囊括从图书出版到图书销售的整个产业链，集编印发供各环节于一体，实现了出版产业上下游之间的无缝链接，有利于对图书、报刊产品的生产、销售进行全程管理和控制，高效快捷，竞争能力更强，可以最大限度获取整个图书产业链的利润。

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少儿社、文艺社、美术社在各自细分的出版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行业地位；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在湖北省

图书发行市场具有绝对的领先优势；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则是中南地区最大的书刊印刷企业。从整体业务链上看，本次交易拟注入的资产在各个环节都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突出的市场地位，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4. 出版行业品牌优势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成立之初，就十分注重实施品牌建设的战略。旗下的各出版社不断强化特色定位，促进核心竞争力的提升，现已形成了自己的特色优势出版板块。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的文史读物，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的畅销书、历史小说、当代长篇小说，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的新教辅和读书活动用书，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的美术高考图书和美术教材，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少儿教育类读物，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医卫生活类图书，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的《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系列刊物，都已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成立后积极贯彻“一主三翼”的出版工作总思路，即以有效提高市场占有率为主，强化大众出版，优化教育出版，合理化专业出版。目前，一般图书市场占有率在中部稳居首位，文艺、少儿、美术领域形成了核心竞争力，在国内图书细分市场具有较高地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了一大批在全国有影响的“双效”图书，一般图书市场占有率排名整体大幅上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前身长江出版集团 2004 年成立时，在全国主要出版集团（局、总社）中，一般图书零售市场排名仅列第 16 位，到 2008 年 11 月上升为第 7 位，居中部之首。2009 年 12 月根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布的统计数据，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整个图书零售市场的码洋占有率为 1.97%，在全国主要出版集团（局、总社）中排名上升到第 6 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各出版社名次都稳中有升，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统计，2009 年 12 月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文艺类出版社图书零售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位，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美术图书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四位，湖北少儿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少儿类图书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七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控股的海豚传媒在青少年图书市场的实际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有效提升了上市公司

的持续盈利能力。

5. 区域教材出版发行优势

截止 2009 年底，湖北省各级各类学校约有 15,666 所，教育人口达 1,065 万人，占全省人口总数的 17.70%。其中，全省小学共有约 8,544 所，在校生 359.26 万人；初中有约 2,275 所，在校生 236.34 万人；普通高中约 622 所，在校生 128.68 万人。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代理或原创出版发行包括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等及旗下教育社、科技社等出版的全品种国家课程标准和地方课程标准中小学教材，占有湖北省义务教育阶段 80%、高中阶段 80% 以上的出版市场份额和 100% 发行市场份额。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具有悠久的历史传承、完备的编印发产业链、专业的人才队伍、强大的印刷物供能力、快捷的物流设施、完善的发行网络、先进的管理体制机制、丰富的实践经验、优良的教材培训和售后服务体系以及与上下游客户长期、稳定和良好的合作关系等教材出版发行独特优势。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前身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伊始，湖北省委、湖北省政府明确规定集团承担湖北省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印制和发行经营工作，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原下属湖北省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相应人员并入集团，成立教材出版部。目前，形成了由本部教材中心及所属 10 家出版社、省新华书店集团、新华印务、物资公司等组成的编印发一条龙、产供销一体化的完备的教材产业链。

自 2005 年以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湖北省教育厅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供货商，在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发行中连续多年保证课前到书率 99.9% 以上，教材印制质量连续在全国质量抽检评比中名列前茅，为发展湖北省的教育事业和促进出版事业的繁荣做出了积极贡献，受到了全省教育行政部门的好评和广大师生家长的高度赞誉，也得到了湖北省委、湖北省政府和新闻出版总署的充分肯定。

湖北省政府已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确定为全省 2010 年至 2012 年的中小学义务教育教材单一来源采购的唯一供应商，确保了未来上市公司在这一领域的优势地位和稳定的收入来源。

6. 跨媒体经营的优势

国家在媒介管理政策和技术上的突破将推动出版业向跨媒体经营发展，跨媒体经营是当前世界文化产业集团发展的主流，将相同的出版内容通过书报刊、音像出版、影视产品等形式，进行多层次的互动开发，可以最大限度地占领市场，获得增值收益。目前，我国出版业跨媒体经营的步伐比较迟缓，仅有少量出版单位直接投资影视制作及动漫、互联网等领域，更多的出版集团则是以合办栏目、投资节目等方式，探索与其他媒体单位进行跨媒体的合作经营。随着文化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和市场机制的培育完善，未来几年，我国长期以来传播媒介条块分割、行政壁垒森严和区域市场封锁的格局将被打破，传统出版向数字出版转型、向跨媒体经营发展的趋势不可逆转，出版与其他媒介之间的融合将愈演愈烈，而政策规则的变化也将为我国出版集团跨媒体经营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国内同行中较早介入投资影视制作及动漫、互联网等领域，其投资的多部电视连续剧已经产生了图书影视相互促进的良好效果，拟注入资产目标公司之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具有丰富的畅销书内容资源，为今后投资影视制作提供了良好的契机。拟注入资产的海豚传媒在国内原创三维动漫中具有领先优势，多集三维动漫作品已经在中央电视台连续播出。拟注入资产目标公司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主办的阅读类门户网站“现在网”位居国内出版业网站前列。

综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全国出版体制改革试点单位之一，已完成公司化改造，具有较强的规模实力和竞争力，成为区域性的强势传媒集团。借助于资本市场的平台，本次交易拟购买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关资产将实现其做大做强的目标，在未来的行业整合中占据优势地位。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前，由于执行破产重整计划，公司原有资产、业务已不复存在，暂不具备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交易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转型为图书出版、发行、印刷、出版物资供应等，通过优质资产的注入，公司将彻底改变现有业务盈利能力弱、持续经营困难的局面，为公司未来业绩可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进而从根本上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一）出版发行业务具有良好的行业前景和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从事出版、发行、印刷和印刷物资供应业务的主营资产，包括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和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和印刷，印刷材料的采购及供应。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以文艺、少儿、美术为主导内容的出版特色，并形成了自己独有的品牌。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在湖北省的教材出版发行方面具有绝对的竞争优势，在全国图书出版市场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

（二）购买资产可持续发展性较强

本次交易购买资产为完整的编、印、发、供产业链，从内容设计和制作、发行到版权贸易、读者的售后服务等，构成了完整的价值链，内容制作形式从传统的纸质媒介、图书、期刊和电子音像扩展到新型的网络、多媒体、3G 等媒体形式，涉及教育、文化、娱乐等内容。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立足图书出版主业，拓展期刊、报纸、网络等传媒业产品线，加大信息技术应用和数字出版探索力度，以资本为纽带，实现跨地区、跨行业、跨媒体、跨所有制发展，积极推动中国出版传媒领域战略重组，努力成为国内一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资产与销售双过百亿的大型骨干出版传媒产业集团。为实现上述目标，上市公司未来几年将立足于以下方面的发展：

一是加大文艺精品图书出版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出版形象，加大影视剧制作力度。文艺图书出版是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优势出版板块，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为进一步扩大这一优势，将来上市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推进文艺类出版产品的特色化、精品化和规模化，同时吸纳优质社会资源以增强出版实力，巩固在文艺图书领域的领先优势。同时，利用畅销书和文艺类图书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大影视剧制作力度，使其成为公司未来新的重要盈利支点。

二是拓展新媒体领域。公司将通过整合内容、渠道、品牌资源，以及收购相关资源，建立统一的新媒体业务平台，在电子图书、网络书店、数字报刊、原创文学、在线教育、虚拟社区、手机阅读、电子商务以及 IPTV、动漫、游戏等领域创建有效的商业模式，打造出版业界领先、具有广泛和重大影响力的阅读类网站。

三是加强出版发行领域并购及经营。公司将以参与中央部委出版社和其他

大学出版社转企改制、并购民营策划公司两种方式并举，在国内各出版领域寻找优秀的合作对象，通过并购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布局 and 区域战略布局，整合优质资源。

四是打造华中最大、辐射全国的印刷物流基地。公司将建设面向华中、辐射全国的出版物加工和物流配送基地；建设立足湖北、面向长江流域的出版物连锁经营体系；实施教材印制、彩色报纸印刷、高速多色商业印刷、数码印刷和环保包装印刷等重大技术改造工程。

综上所述，本次拟购买资产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风险因素分析

本次交易完成之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向出版、印刷文化传媒类业务转型。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除本报告书所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1. 暂停上市及终止上市风险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公司因执行《重整计划》已经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若本次交易不能完成公司可能因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暂停上市，若后续重组仍不能完成，则可能面临股票终止上市的风险。

2. 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还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同时也需要中国证监会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本次交易如果无法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则存在不能实施的风险。

3. 立案调查没有结案的风险

2006年8月31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2006证监立通字001号”《立案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收到立案调查结论意见。该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及具体的处理意见将可能对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造成不利影响。

4. 出版行业政策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将转变为出版传媒类业务。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出版文化传媒行业历来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严格监督，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和许可管理制度，出版单位的设立、变

更、合并和分离，出版物的出版和发行，出版发行许可证的取得，出版内容的选题以及出版书号的发放等，都要通过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或各地新闻出版行政部门的严格审批。上市公司今后的业务发展，包括扩充现有业务、新设分公司或子公司以及同其他出版单位之间的合作、收购等，都将受到相关新闻出版行政部门的严格监管。因此，国家对出版行业的政策和法规、行业准入以及未来行业发展战略规划的变动，都将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

5. 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政策变化的风险

教育部、财政部在全面实施农村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和做好部分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的意见中提出：从2008年春季学期开始，建立部分国家课程教科书的循环使用制度。纳入循环使用的教科书包括：小学的《科学》，《音乐》、《美术》（或《艺术》），《信息技术》；初中的《音乐》、《美术》（或《艺术》），《体育与健康》，《信息技术》。鼓励各地对地方课程免费教材也实行循环使用，具体办法由各省级教育、财政部门确定。2008年秋季新学期，在北京、黑龙江、安徽、江西、湖北等省市一些地区开始推广教材循环使用。另外，国家从2001年开始在全国逐步推行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投标试点。由于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在拟购买资产中的盈利占有较大比重，国家关于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的政策变化，将对公司该项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6.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按照财税[2006]15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及财税[2009]147号《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目标公司之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

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目标公司之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到期后国家未推出新的优惠政策，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7. 中小学教材租型出版业务的风险

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业务结构中，中小学教材图书出版占有较大的比重，而拟注入资产单位对中小学教材很少有自主版权。中小学教材出版业务依赖于向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原创机构租型版权。租型出版业务本质是一种区域市场的代理制，原创出版社对租型单位有选择权，这种选择权的不确定性，对本公司中小学教材租型出版业务构成一定的风险。

8. 出版行业内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我国出版行业长期实行事业体制，高度依赖行政区域垄断，长期处于不完全的竞争市场。各地区出版产业同质化程度较高，盈利模式雷同，区域市场分割较为严重。为提高我国文化产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国家从战略高度逐步出台了一系列推进出版行业改革的政策，国内出版行业的行政保护、行业垄断和市场分割的局面正在打破。出版行业正在朝着跨行业、跨区域、市场化运营的趋势发展，若本次交易后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9. 来自国际跨国文化传媒公司竞争的风险

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之后，按照中国加入世贸的承诺，我国开放了出版业的两个重要环节，一个是市场分销，一个是印刷制造。在市场分销领域，一些外资投资的分销服务企业也逐渐增多，其中不乏企业已经获得批发权。在印刷领域，除了规定出版物印刷企业必须由中方控股以外，其他的印刷行业都是全部开放的。截止到2008年底，我们国家已经批准中外合资、合作或外商投资书报刊发行企业

和印刷企业2500多家。

在图书出版领域，目前我国的政策规定不允许外资进入出版编辑环节，但是开放了单本书的项目合作。外国出版企业每年都和中国相应的出版单位有很多的图书出版合作。在图书合作出版、版权贸易方面，完全是开放的。

尽管目前外资不能进入我国图书出版的出版编辑环节，但是外资已经通过分销渠道、版权贸易等方式进入我国的图书市场。本次交易注入资产中，发行业务和印刷业务已经面临国际跨国公司的竞争。国际跨国文化传媒公司资本实力雄厚、市场运作经验丰富，随着文化传媒对外开放进一步深化，本公司的出版、印刷和发行业务将进一步面临来自国际跨国公司的竞争。

10. 出版选题风险

出版选题是出版工作的第一步，选题既是编辑出版工作的基础，又是编辑出版工作的灵魂。一方面出版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和社会大众影响的特殊属性行业，选题必然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管；另一方面选题也将直接决定出版物的文化价值与市场价值，是决定出版物能否畅销、能否盈利的关键，是出版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是打造公司品牌的关键要素之一。若选题不当，将给本次交易后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

11. 数字出版技术发展带来的风险

随着计算机、互联网和通信技术的飞速发展，在以数字技术和互联网传播为代表的信息时代，从内容生产到加工制作、再到传播保存，以数字技术手段参与出版所有环节而产生的一种全新的出版业态——数字出版应运而生，出现了电子书、互联网出版、博客、按需印刷和网上销售等多种新型出版形态，以及手机小说、手机新闻、手机报纸等新型数字媒体形式。数字出版技术的日渐普及和应用，也改变了传统出版物的生产方式、运作流程和消费理念。虽然从目前来看，数字出版由于受制于阅读习惯、终端数量、消费者数量、防盗版技术等等因素，短期内对传统出版的替代作用并不十分明显，而且随着数字出版对传统出版的不断改造，两种不同的业态呈现出相互促进并在不断融合中共同发展的格局。本次交易后，如果本公司不能迅速吸收和应用先进的数字技术，大力发展以数字化内容、数字化生产和网络化传播为主要特征的新媒体，则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会越来越多地受到来自数字出版媒体的冲击。

12. 出版物盗版风险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产品为图书出版物。版权保护始终是出版业务面临的重要问题，各出版社对出版物的版权保护一直积极主动地进行。随着国家对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完善、社会各阶层版权意识的不断加强，相信未来版权保护将更加妥善、更加全面。尽管如此，侵权盗版现象一直存在，给出版单位造成一定的经济损失。公司在一定时期内面临知识产权保护不利的法律风险，以及享有出版权的出版物被他人盗版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13. 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对本公司业务的影响

进入21世纪以来，我国经济发展步伐加快，2003年至2007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年均增长10.6%，2008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因为世界金融危机降至9.0%，2009年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为8.7%，良好的国民经济增长势头，为图书出版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从现状看，公司所处的出版市场虽然处于稳定增长期，但同样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将使出版行业也出现周期性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14. 退货和存货跌价风险

根据目前的行业惯例，本公司所出版图书分销给经销商后，一般允许经销商退货。如果因选题不当导致图书不被市场接受，或市场策划和推广力度弱，或盲目追求数量规模导致供给大于需求，或经销商对市场估计不足盲目进货造成图书积压，公司可能面临图书退货风险。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次拟购买资产中存货账面余额为78,100.92万元，计提了跌价准备11,209.46万元，账面价值为66,891.46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35.39%，其中产成品及委托代销商品账面价值为57,872.84万元，占全部存货账面价值的86.52%。由于图书市场受读者阅读取向影响较大，较长时间未能销售的图书存在较大的跌价风险。

15. 业务扩张、跨地区经营风险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发展战略，是通过科学管理、规范运行，建立一体化的运营和管控体系，实现主营业务整体上市，然后通过战略合作和收购兼并，推进跨行业、跨地域、跨媒体的发展，建立健全符合传媒产业发展规律的产品线系列和业务体系，谋求成为中国文化产业领域的大型骨干产业集团和战略投

资者，在文学、艺术、教育和青少年传媒领域成为领导性品牌。公司在新业务扩张和在跨地域扩张初期，由于对新的业务或市场情况需要一个适应过程，可能存在市场布局、业务开展、渠道建设方面的问题，引发经营风险。

16. 人力资源不足的风险

公司在今后的扩张、发展过程中，需要大量有经验的策划、编辑、发行等专业人才，特别是既有出版专业背景、又懂市场运营和资本运作业务的复合型人才。虽然公司目前在这方面的人才有一定的储备，但是随着业务拓展，如果人力资源供给不足，将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的发展。

17. 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持有公司65.76%的股权，为公司的绝对控股股东。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措施对公司的经营、财务或人事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可能给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18. 股市风险

股票投资本身是一种风险投资，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还受到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国家的经济政策、经济周期、通货膨胀、股票市场的供求状况、重大自然灾害的发生、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的股价未来变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可能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风险。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的财务资料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的出版传媒类主营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的备考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1〕1-1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财务状况

根据天健所审计的本次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数据如下：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4,443.90	1,517,400.79
应收票据	716,591.90	27,884,812.43
应收账款	170,651,900.85	131,885,748.08
预付款项	48,977,789.08	37,067,093.2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3,761,040.55	-
其他应收款	589,816,095.33	687,382,531.33
存货	668,914,640.92	612,030,59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39,674.59	785,476.53
流动资产合计	1,888,418,767.60	1,889,672,595.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4,535,388.18	23,454,514.55
投资性房地产	350,611,549.59	365,718,182.89
固定资产	877,817,348.08	556,097,620.91
在建工程	19,648,472.09	264,933,278.0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72,456,463.03	265,523,271.6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43,339.46	2,248,28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780,247.07	1,669,340,886.47
资产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0,161,679.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应付账款	537,337,174.98	502,814,203.29
预收款项	96,175,922.00	77,626,253.40
应付职工薪酬	85,453,391.95	76,212,236.62
应交税费	56,065,782.90	86,542,350.9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51,295,526.77	266,294,09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3,692,347.97	2,313,419.60
流动负债合计	1,224,283,864.54	1,196,946,610.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2,035.06	39,807,589.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2,035.06	49,807,589.15
负债合计	1,233,335,899.60	1,246,754,199.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9,513,000.00	1,119,513,000.00
资本公积	784,835,451.78	919,123,176.08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43,042,753.37	20,334,201.45
未分配利润	418,982,397.81	209,091,29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少数股东权益	49,489,512.11	44,197,60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拟购买资产相关资产及负债余额 2010 年 12 月 31 日较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变动原因如下：

1、应收账款增加 3,876.62 万元，增长 29.39%；主要系新华书店集团系统教辅发行规模扩大及年末收入增加较多，导致应收账款上升。

2、预付账款增加 1,191.07 万元，增长 32.13%；主要系预付纸张款增加所致。

3、固定资产增加 32,171.97 万元，增长 57.85%，主要系在建工程本期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4、在建工程减少 24,528.48 万元，减少 92.58%，主要系在建工程本期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无形资产增加 10,693.32 万元，增长 40.27%，主要系本期调整了土地使用权评估修正增值金额所致。

6、应交税费减少 3,047.66 万元，减少 35.22%，主要系部分改制子公司自 2010 年度开始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

7、其他应付款减少 11,499.86 万元，减少 43.18%，主要系 2010 年末大量结算关联方往来所致。

8、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3,075.56 万元，减少 77.26%，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及改制子公司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转回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二）本次拟购买资产的经营状况

经天健所审计的本次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备考合并利润表如下：

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154,402,336.85

减：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326,647,999.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943,340.15	20,318,184.64
销售费用	248,915,953.97	207,129,388.17
管理费用	414,595,358.03	387,965,803.43
财务费用	-2,133,392.38	-197,408.13
资产减值损失	24,338,418.42	31,162,992.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846.89	823,52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8,487.41	13,074,06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0,479.43	5,848,863.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195,272,962.50
加：营业外收入	64,383,714.33	56,927,047.68
减：营业外支出	19,581,942.06	10,049,466.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1,012,92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42,150,544.12
减：所得税费用	13,343,163.62	50,777,104.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376,940.6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071,214.16	266,809,77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66,432,836.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376,940.69

拟购买资产主要利润表项目 2010 年度与 2009 年度进行对比，各项经营指标除销售费用、财务收入有一定幅度的增长，资产减值损失略有下降外，其它指标均略有增长。

利润总额小幅增长 3.29%，受所得税费用减少的影响，净利润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增加 4,539.65 万元，增长 23.72%。所得税费用减少 3,743.39 万元，减少 73.72%，主要系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若干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34 号）的规定，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自转制注册之日起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改制单位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

北省地方税务局、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鄂财税发【2011】2号），获得主管税务机关关于2010年度所得税减免的《税收减免备案准予登记通知书》。

二、华源发展最近两年的备考财务报表

（一）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如下：

1、本备考财务报表主要就公司本次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宜，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上市公司重大收购、出售、置换资产行为的规范和要求而编制，供本公司用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申请文件之用途。

2、按照《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及《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其全部资产拍卖完成，并按重整计划的规定清偿了全部债务。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重整计划及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宜在报告期期初已经存在，以此假定的公司架构和以拟购入资产为持续经营的会计主体而编制。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及《上市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备忘录第4号》的有关规定，本次财务报表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为基础进行编制。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三）华源发展最近两年的备考财务资料

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本公司最近两年的备考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1）1-1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华源发展最近两年备考财务状况

经天健所审计的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本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数据如下：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4,443.90	1,517,400.79
应收票据	716,591.90	27,884,812.43
应收账款	170,651,900.85	131,885,748.08
预付款项	48,977,789.08	37,067,093.2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3,761,040.55	-
其他应收款	589,816,095.33	687,382,531.33
存货	668,914,640.92	612,030,59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39,674.59	785,476.53
流动资产合计	1,888,418,767.60	1,889,672,595.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4,535,388.18	23,454,514.55
投资性房地产	350,611,549.59	365,718,182.89
固定资产	877,817,348.08	556,097,620.91
在建工程	19,648,472.09	264,933,278.0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72,456,463.03	265,523,271.6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643,339.46	2,248,28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780,247.07	1,669,340,886.47
资产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0	10,161,679.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应付账款	537,337,174.98	502,814,203.29
预收款项	96,175,922.00	77,626,253.40
应付职工薪酬	85,453,391.95	76,212,236.62
应交税费	56,065,782.90	86,542,350.9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51,295,526.77	266,294,09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3,692,347.97	2,313,419.60
流动负债合计	1,224,283,864.54	1,196,946,610.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2,035.06	39,807,589.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2,035.06	49,807,589.15
负债合计	1,233,335,899.60	1,246,754,199.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19,513,000.00	1,119,513,000.00
资本公积	784,835,451.78	919,123,176.08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43,042,753.37	20,334,201.45
未分配利润	418,982,397.81	209,091,29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少数股东权益	49,489,512.11	44,197,60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2、华源发展最近两年备考经营状况

经天健所审计的本次交易模拟实施后，本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利润表数据如下：

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154,402,336.85
减：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326,647,999.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943,340.15	20,318,184.64
销售费用	248,915,953.97	207,129,388.17
管理费用	414,595,358.03	387,965,803.43
财务费用	-2,133,392.38	-197,408.13
资产减值损失	24,338,418.42	31,162,992.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846.89	823,52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8,487.41	13,074,06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0,479.43	5,848,863.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195,272,962.50
加：营业外收入	64,383,714.33	56,927,047.68
减：营业外支出	19,581,942.06	10,049,466.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1,012,92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42,150,544.12
减：所得税费用	13,343,163.62	50,777,104.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376,940.6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071,214.16	266,809,77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66,432,836.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376,940.69

三、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数据

（一）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以其持有的15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教材业务相关的净资产作为对价购买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2011年度合并盈利预测表和盈利预测报告以上述资产范围为编制基础。

本盈利预测报告是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长江出版传媒

集团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2009年度、2010年度的备考经营业绩和相关产业的实际营运情况为基础，综合市场环境和未来发展前景，并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经营能力及发展计划，遵循“（二）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而编制的。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二）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1.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 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4. 本公司组织结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
5. 本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6. 本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7. 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8. 本公司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9.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10. 其他具体假设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之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三）拟购买资产合并盈利预测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11）1-16号《审核报告》，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2011年度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09 年度 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503,031,245.75
减：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555,464,454.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943,340.15	22,357,941.01
销售费用	248,915,953.97	263,290,510.46
管理费用	414,595,358.03	416,319,400.98

财务费用	-2,133,392.38	80,116.31
资产减值损失	24,338,418.42	24,425,752.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846.89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8,487.41	6,820,24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0,479.43	2,115,247.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227,913,317.71
加：营业外收入	64,383,714.33	66,969,801.60
减：营业外支出	19,581,942.06	18,469,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6,6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76,414,119.31
减：所得税费用	13,343,163.62	14,952,144.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261,461,97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256,861,655.1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4,600,319.9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56,861,655.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4,600,319.90

四、华源发展盈利预测主要数据

（一）华源发展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定向发行股票为对价，收购其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集团本部与教材业务相关的净资产。本次盈利预测假设该定向发行新股将完成，按照拟收购资产自期初成为本公司资产的口径模拟计算。

本盈利预测报告是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上述资产范围 2010 年度的备考经营业绩和相关产业的实际营运情况为基础，综合市场环境和未来发展前景，并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经营能力及发展计划，遵循本盈利预测报告“三盈利预测假设”所列基本假设，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而编制的。

本公司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二）华源发展盈利预测的基本假设

1.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

策无重大变化；

2.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 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4. 本公司组织结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

5. 本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6. 本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7. 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8. 本公司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9.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10. 其他具体假设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之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本公司盈利预测表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三）华源发展合并盈利预测表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11）1-18 号《审核报告》，本公司 2011 年度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09 年度 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503,031,245.75
减：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555,464,454.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943,340.15	22,357,941.01
销售费用	248,915,953.97	263,290,510.46
管理费用	414,595,358.03	416,319,400.98
财务费用	-2,133,392.38	80,116.31
资产减值损失	24,338,418.42	24,425,752.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846.89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48,487.41	6,820,24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0,479.43	2,115,247.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227,913,317.71
加：营业外收入	64,383,714.33	66,969,801.60

减：营业外支出	19,581,942.06	18,469,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6,6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76,414,119.31
减：所得税费用	13,343,163.62	14,952,144.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261,461,97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256,861,655.1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4,600,319.9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56,861,655.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4,600,319.90

第十一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并未从事该等业务。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本次交易后，避免上市公司与《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形成同业竞争问题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成立于2008年2月，是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40万元，经营范围：《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及广告业务。该杂志社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业务。2009年、2010年营业收入24.42万元、74.99万元；净利润-14.90万元、55.91万元。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为月刊，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目前期发行量2—3千份，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在目标市场、客户、印刷、发行等方面没有相同或相似，不存在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而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因未改制为公司制企业及未取得主管机关同意，未纳入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范围。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本次交易后，《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作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企业，为消除将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就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如《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三）本次交易后，避免上市公司与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形成同业竞争问题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于2007年7月9日成立，是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独家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从事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因不具备条件，未纳入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自设立以来未曾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拟注入资产业务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本次交易后，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作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企业，为消除将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就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如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四）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事项

为避免今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向华源发展作出如下承诺：

1. 在资产重组顺利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上市公司资产同保留资产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未来拥有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上市公司，以规避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保证不利用自身股东的地位损害华源发

展及中小股东的正当权益。

二、关联交易

（一）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对象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持有本公司120,586,06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21.84%，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经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作价客观、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本公司主要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武汉市	王建辉	出版产业及相关产业投资及管理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万元	100%	100%	湖北省财政厅	67648297-8

2.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夏顺华	信息咨询	3,000.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55385742-6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周百义	图书发行	300.00	39.10%	39.10%	联营企业	78861270-6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冯芳华	销售字画	300.00	35.00%	35.00%	联营企业	78816228-2
国试书业（武	有限	武汉	高建	图书	1,000.00	30.00%	30.00%	联营	55841012-1

汉)有限公司	责任 公司	市	伟	发行				企业	
湖北新华美 雅精装印务 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武汉 市	田武 英	印刷 装帧	1,000.00	40.00%	40.00%	联营 企业	77135793-X
湖北武穴银 莹化工有限 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湖北 武穴	畅竹 文	化 工	200.00	38.00%	38.00%	联营 企业	56547976-8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资产管理	17757358-4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资产管理	17756574-4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物业管理	77759643-X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物业管理	793269068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贸易	79875037-9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出版	67037471-4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告策划 与贸易	68234972-7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餐饮服务	69831205-6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培训	79634486-0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咨询	66228888-3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67036909-3
湖北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娱乐	68880318-5

（三）关联交易情况

假设本次交易自2009年1月1日起已经完成，上市公司2009年度、2010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关联租赁

出租方名称	承租 方 名称	租赁 资 产种 类	租赁 起始日	租赁 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 据	年度确认 的租赁费
2010 年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子 公司	本公 司	房产	2010-1-1	2010-12-31	市场价	19,458,405.81
2009 年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子	本公	房产	2009-1-1	2009-12-31	市场价	19,364,184.20

公司	司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结算中心的金融业务服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结算中心（以下简称结算中心）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关服务业务收费参照市场费率标准收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结算中心发生的有关金融业务情况如下。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结算中心存款的情况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结算中心存款	558,813,711.23	617,607,303.97
小 计	558,813,711.23	617,607,303.97

2010年度、200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取得结算中心存款利息收入分别为3,203,999.23元、2,813,964.25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结算中心借款的情况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	98,800,000.00
其中：信用借款	—	98,800,000.00
小 计	—	98,800,000.00

2010年度、2009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结算中心借款共支付借款利息分别为1,513,549.87元、3,787,315.30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少儿社	8,000.00	2010-12-30	2011-6-29	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新华印务	6,000.00	2010-12-20	2011-12-19	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海豚传媒	1,000.00	2010-9-21	2011-9-25	否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561,406,363.69	—	—	—
其中：结算中心存款	558,813,711.23	—	—	—
小 计	561,406,363.69	—	—	—

（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1. 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资产管理单位在剥离资产的经营与管理上不形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拟进入上市公司的单位在进入上市公司前已将其所拥有的非经营性资产、权属不清晰、不完善资产剥离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资产管理单位，剥离资产产生的收入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资产管理单位所有。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资产管理单位在剥离资产经营与管理上不形成关联交易。

2. 本次交易完成后，进入上市公司的单位未来租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办公场所、厂房、仓库等，构成关联交易

（1）本次交易进入上市公司的人民社、文艺社司、少儿社及其控股的海豚传媒、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下属的新华书业和天一国际等 11 家单位目前使用的办公场所面积总计 24,956 平方米，新华书业目前使用的经营场所面积总计 14,953 平方米。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单位所使用的办公场所、经营场所均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免费或低价提供，但物业费、水电费由各单位自付。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单位已全部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租赁协议。其中，办公场所单位月租金 32 元/平方米，单位物业管理费每季度 13 元/平方米；经营场所单位月租金为 14 元/平方米。租赁合同总金额为 1,335.36 万元/年(含物业费)。

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对外出租上述办公场所（湖北出版文化城大楼）的市场价格为每月每平方米 30-40 元，单位物业管理费每季度 13 元/平方米；对外出租同类大面积经营场所的市场价格为每月每平方米 11 元。

（2）本次交易进入上市公司的省新华书店集团及其下属的外文书店存在租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新华资产公司所拥有湖北省部分县、市、州办公楼、仓库、门面等物业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类租赁均已签订相关租赁合同，合同金额共计 608.1 万/年(其中，一个金额为 190 万元的租赁合同为 2011 年 3 月 31 日到期)。

（3）本次交易进入上市公司的物资公司存在租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拥有的仓库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租赁已签订相关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13,800 平方米，合同金额共计 165.6 万元/年。

（4）本次交易进入上市公司的新华印务及其下属的高速彩印存在租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新华产业园生产、办公用房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租赁已签订相关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8,360 平方米，合同金额共计 150 万元/年。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天健审（2011）1-16 号），拟购买资产 2011 年营业总成本 2,096,036,860.33 元，上述单位 2011 年租赁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办公、经营场所的租金支出（含物业管理费）达 2,169.06 万元，占上市公司营业总成本的比例为 1.03%。

3. 进入上市公司的单位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结算中心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所有进入上市公司的单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资金结算中心的存贷款将全部转移到上市公司所设立的结算中心，将不会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资金结算中心形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承诺

1. 上市公司对已经形成的关联交易的规范性安排

已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关联公司与拟注入资产单位之间的关联往来进行了清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拟注入资产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之间存在 561,406,363.69 元的关联往来，其中 55,881.37 万元货币资金存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结算中心。

对上述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资金结算中心的存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作出承诺，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报材料前，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届时仍实际存放在其资金结算中心银行账户的资金，全部转账给本次交易目标公司自身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除关联资金往来外，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正常的经营业务产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正、公允的准则与有关当事人签署协议且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了相关的批准或授权程序后，保证该等关联交易符合法定程序，定价公允合理，不会损害上市公司、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 上市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性安排

将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的规定，对上市公司的 2009 年 5 月使用至今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必要的补充修订。上市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修订如下：

董事会审批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含 30 万元）至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含 5%）之间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至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含 5%）的关联交易。

3. 上市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制度性措施

为了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影响上市公司从而做出对控股股东有利但可能会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证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受侵犯，除前述安排外，上市公司拟采取以下管理制度上的措施：

（1）依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市场定价确定交易价格。

（2）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对已经存在的关联交易和有关的合同、协议等进行充分的披露。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维护投资者利益。

（3）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对上市公司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根据情况均由独立董事做出独立判断，就交易的程序、价格等发表意见。

4、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规范关联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向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

（4）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5）不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保证：

① 督促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② 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③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第十二章 本次交易的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一、资金、资产占用情况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资金结算中心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内部职能部门，专门负责办理集团内部单位的资金结算、存贷等业务，本次交易将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拟注入资产中包含有对其的应收款共计 55,881.37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这些应收款系因注入资产中的相关单位在资金结算中心存款而产生，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	存款金额
1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22,080,386
2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52,863,941
3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26,203,167
4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70,132,252
5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48,799,977
6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9,401,466
7	湖北科技出版社有限公司	36,519,644
8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22,047,615
9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4,702,449
10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65,965,039
11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104,407,133
12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55,715,342
13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1,242,427
14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12,667,379
15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4,742,655
16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234,681
17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	88,148
合计		558,813,711

就上述拟注入资产包含的应收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报材料前，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届时仍实际存放在其结算中心银行账户的资金，全部转账给本次交易目标公司自身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德恒律师认为：为解决本次拟注入资产包含对非上市范围的资金结算中心的应收款问题，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承诺和解决方案合法有效，依法可以执行，如该方案得以切实履行，则不存

在损害华源发展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担保情况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关联企业或其他非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拟注入上市公司各单位未向集团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或非关联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第十三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债务的影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账面显示仍有负债，但破产重整有关债务完全清偿完毕后，公司负债总额将为零。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备考财务数据显示，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负债总额为 123,333.5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3.80%，处于合理水平。

本次拟购买资产规模较大，导致上市公司总负债规模将大幅增加，但由于拟购买资产的资产负债率低于上市公司破产重整前的资产负债率，且经营情况良好，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产生债务负担加重等负面影响。

完成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公司负债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

本次交易涉及债务转移的共有三笔，均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中小学教材业务有关。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债务金额合计人民币 727.28 万元；债务转移办理情况如下：

一、2011 年 1 月 27 日，人教教材中心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债务转移同意函》，同意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教教材中心之间存在的债权债务关系中的债务人变更为华源发展，并同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教教材中心之间存在的债务全部转移给华源发展。转移债务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在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后实施时进行确定。

二、2011 年 1 月 27 日，人民美术出版社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债务转移同意函》，同意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民美术出版社之间存在的债权债务关系中的债务人变更为华源发展，并同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民美术出版社之间存在的债务全部转移给华源发展。转移债务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在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后实施时进行确定。

三、2011 年 1 月 27 日，湖北鄂南新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债务转移同意函》，同意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湖北鄂南新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之间存

在的债权债务关系中的债务人变更为华源发展，并同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湖北鄂南新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之间存在的债务全部转移给华源发展。转移债务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在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后实施时进行确定。

第十四章 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资产交易情况

本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被上海二中院受理破产重整，生产经营已经基本停止。本公司的原有资产已全部在本公司进入破产重整司法程序以后，通过八次司法拍卖的方式进行处置，八次资产交易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0 年 11 月 4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一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08 年 11 月 4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的部分股权资产、应收债权及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的部分资产当场成交，成交价为 68,444,254 元。

二、2010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二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10 年 11 月 12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的部分股权资产、应收债权及车辆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的车辆当场成交，成交价为 160,136 元。

三、2010 年 11 月 22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三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10 年 11 月 22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的部分股权资产和应收债权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的部分资产当场成交，成交价为 54,438,830 元。

四、2010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四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10 年 11 月 25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一家公司的股权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的资产当场成交，

成交价为 2,361,869 元。

五、2010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五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10 年 12 月 2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的一家公司的股权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本次资产拍卖以流标结束。

六、2010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六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10 年 12 月 10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的一家公司的股权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本次资产拍卖以流标结束。

七、2010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七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10 年 12 月 13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的一家公司的股权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的资产当场成交，成交价为 1 元。

八、2010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部分资产第八次进行公开拍卖的情况

2010 年 12 月 20 日，受华源发展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对华源发展所持有的一家公司的股权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的资产当场成交，成交价为 23,775,273 元。

截至本次拍卖结束，本公司原资产已全部处置完毕，处置结果如下：

序号	拍卖标的	评估价	成交价	买受人
1	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 69.0759%股权	1	1	南昌市国有资产 监督委员会

2	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4%股权	2,078,650.80	2,194,953	深圳市迈可尼仪器有限公司
3	张家港中东石化实业有限公司 23.715%股权	7,884,755.25	7,895,000	赵忠明
4	上海华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6%股权	1	9,700,000	沈宏峰
5	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74.87%股权	5,991,154.71	3,834,339	上海美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	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1	1	上海美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	上海华源万成服饰有限公司 90%股权	1	1	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8	上海华源针织时装有限公司 88.53%股权	1	1	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9	六安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95%股权	1	1	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	昆山华源印染有限公司 83.5%股权	1	1	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1	奉化华源步云西裤有限公司 70%股权	1	1	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	上海鼎润进出口有限公司 80%股权	112,767.07	72,169	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	江苏雅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9.25%股权	65,999,052.42	42,239,393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	上海惠源达纺织有限公司 0.72%股权	3,690,419.06	2,361,869	明大投资有限公司
15	华源发展对张家港中东石化债权	905,000	905,000	赵忠明
16	华源发展对海阳华源债权	6,249,300	6,249,300	青岛锦泓盛泰科贸有限公司
17	华源发展对泰州华源债权	2,209,775.26	1,414,256.17	上海美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	华源发展对江苏雅鹿债权	9,000,000	5,760,000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	华源发展对外应收款	1,747,919.34	1,118,668.38	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	奥迪车	200,169.00	160,136	张燕
21	乐凯大厦 20 层	19,145,958.3	20,735,750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2	乐凯大厦 21 层	19,145,958.3	20,735,750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3	电子办公设备	28,500	28,500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4	安徽阜阳华源纺织有限公司 95%股份	1	1	安徽省阜阳市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
25	浙江华源兰宝有限公司 90%股权	37,148,862.61	23,775,273	浙江宝润毛纺有限公司
合计		181,538,251.1	149,180,364.6	

九、本公司原有资产处置与本次交易的关系

截至 2010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的原有资产通过八次公开拍卖全部处置完毕，拍卖成交总额 14,918.04 万元，全部用于执行本公司《重整计划》的支出。

每次资产拍卖对本公司的影响，均构成重大交易，本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对公开拍卖的相关内容均及时进行了公告，上述八次资产拍卖活动使得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之前的现有资产为零，为本次交易的资产注入、主营业务的变更和经营能力的恢复打下良好的基础。

除上述资产交易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未发生其他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的行为。

第十五章 上市公司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先后制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授权权限》、《独立董事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同时公司坚持股东利益为导向，注重与投资者沟通，切实履行作为公众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从总体来看，公司的运作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等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交易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公司的业务结构将发生较大的变化。本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整体经营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和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每位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保证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经表决通过的议案得到有效执行。

本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已经明确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本公司将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证股东大会时间、地点的选择有利于让尽可能多的股东参加会议。股东既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两者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投票权的征集，应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应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在实际经营运作过程中，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经营业务、机构运作、财务核算独立并单独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公司重大决策能够按照法定程序和规则要求形成。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积极督促新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力，切实履行对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兼任高管的董事人员并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目前，公司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就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产生程序以及独立董事的责任和权力等事宜进行规范的运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作用，进一步制定和落实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实现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董事和董事会制度要求，确保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地进行决策，确保独立董事在职期间，能够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自觉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发

展起到积极作用，促进公司良性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董事会的运作效率，改善公司治理结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各监事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列席董事会会议，履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及公司的财务的监督与监察职责，并对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制定和严格落实公司《监事会工作议事规则》的要求，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公司将进一步确保监事会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的权力，维护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本公司保证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人员、资产、业务、财务及机构上均做到完全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证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下属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

（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母公司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任职情况

姓名	在上市公司担任职务	在母公司担任职务	任职单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王建辉	董事长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董事长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周百义	副董事长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董事、副总裁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刘志田	董事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董事、总裁、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周艺平	董事、总经理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董事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万智	董事、 董事会秘书	—	—
华应生	董事、 副总经理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董事	同时担任董事
郝振省	独立董事	—	—
喻景忠	独立董事	—	—
郁崇文	独立董事	—	—
宋丹娜	监事会主席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副总裁、董事	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李兵	监事	—	—
李文华	监事	—	—
李蓬	监事、 综合部主管	—	—
马俊	监事、人力 资源部主管	—	—
田武英	副总经理	新华产业园董事长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邱菊生	副总经理	—	—
张先立	总会计师	—	—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母公司及其下属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其任职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董监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人员独立性没有影响。

目前，上市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产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聘任程序。

（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拟购买资产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担任职务	在本次拟购买资产单位担任职务
王建辉	董事长	—
刘志田	董事、总裁	—
宋丹娜	董事、副总裁	—
那拓祺	董事、副总裁	—
周百义	董事、副总裁	—
赵亚平	董事、副总裁	—

史可荣	董事	—
梅铁怀	董事	—
刘道清	监事会主席	执行董事
冯芳华	监事	执行董事
孙杰才	监事	—
罗伟明	监事	—
喻树良	监事	—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高管人员未在拟购买资产单位担任高管职务，其任职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高管人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三）控股股东关于与上市公司“五独立”的承诺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五独立”的具体承诺如下：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之间完全独立。

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的情形。

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共用银行账户，独立核算。

（4）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

（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6）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干预上市公司资金的使用。

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

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第十六章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关联单位及业务资产的经营情况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保留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的业务和资产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不从事具体业务，主要负责集团层面的战略规划、投资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党政工团工作；其主要资产包括湖北出版文化城大楼、以及所持有的已解除限售的长江证券的股权。根据模拟分账情况，截止 2010 年保留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的资产总额 392,289.81 万元，净资产 209,456.61 万元，主要资产是本部湖北出版文化城大楼。

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的主要收入来源是对外出租办公场地的租金收入，已经对外签订的租赁协议共 32 家，协议租金年收入 927.76 万元。

此外，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对应的各经营单位及其下属单位，目前已经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及其未纳入上市范围的单位签订了租赁经营场地和办公用房协议。2011 年该部分租金收入(含物业管理费)达 2,169.06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保留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的业务和资产未来的收入来源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1. 出租办公场地和经营场地的租金收入；
2. 拥有的 6.01 万平方米的可开发土地；
3. 持有长江证券的股份，每年可以获得利润分红，可以给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带来稳定的投资收益，如有其他更好的项目投资，也可以变现。
4. 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每年可以获得利润分红。

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关联单位的经营情况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未注入上市公司的下属单位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持股比例	与上市公司 关联关系
1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100.00%	同一母公司
2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母公司
3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母公司
4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母公司
5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母公司
6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母公司
7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股份有限公司	51.00%	同一母公司
8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1.00%	同一母公司
9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同一母公司
10	湖北省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100.00%	同一母公司
11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100.00%	同一母公司
12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100.00%	同一母公司

（一）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各单位经营情况

1.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1）基本情况

2008年2月28日成立，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4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道清，住所为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B座11楼，经营范围：《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及广告业务。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杂志社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业务。经审计，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社资产总额168.99万元，净资产118.89万元，2009年、2010年《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4.42万元、74.99万元；净利润-14.90万元、55.91万元。

由于该杂志社拥有稳定的客户群且自身运营成本低，未来业务将保持平稳，盈利状况不会发生大的变化。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杂志社主要从事《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业务，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采取非市场化方式运作，目前期发行量2—3千份。该杂志社目前仍为全民所有制企业，因未改制为公司制企业及未取得主管机关同意，暂时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

2.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2008 年 1 月 23 日成立，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文化业投资建设；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市场、工业区及市政工程的建设。目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文化业投资建设。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077.51 万元，净资产 10,711.80 万元，2009 年、2010 年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178.85 万元；净利润 60.81 万元、61.64 万元。

该公司房地产业务经过前期大量投入，2011 年开始将逐步明显成效。未来，该公司的房地产业务将成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未注入上市公司业务中的重要利润来源。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3.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省新华书店成立于 1993 年 7 月 8 日，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在湖北省新华书店基础上 2009 年改制变更设立，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发展大道 33 号。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租赁与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目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主要资产是原湖北省新华书店系统改制划转的非经营性资产，主要是物业资产，目前主要从事该部分物业租赁和相关资产管理业务。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69,291.91 万元，净资产(母公司口径)59,038.82 万元，2009 年、2010 年湖北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199.17 万元、2,262.28 万元，净利润(母公司口径)-5,439.26 万元、

-1,409.32 万元。该公司目前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承担了改制分流退养人员的费用、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费用，以及所占有和使用资产的折旧。

由于各地新华书店的物业资产均处在当地较好地段，拥有较大的开发潜力和增值空间，未来该公司的业务经营状况将会明显改善。此外，改制分流退养人员的费用、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补贴费用将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国有净资产预留部分承担，其负担将大大降低，盈利状况将会明显改善。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4.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成立于 1990 年 10 月 10 日，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是在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基础上 2009 年改制设立，注册资本 3,309 万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 145 号。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产业园建设、物业管理、水电维修、普通货物运输。目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主要资产是物业资产，目前主要从事产业园建设及其物业管理业务。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3,626.42 万元，净资产 22,946.69 万元，2009 年、2010 年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12.16 万元、860.45 万元，净利润-1,811.46 万元、1,510.82 万元。

2010 年营业收入大幅下降但盈利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改制剥离了下属亏损严重的长印包装印刷厂。随着其经营的产业园区建设运营和亏损业务的剥离，经营状况将会明显改善。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5.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2 月 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出版文化城大厦 22 层。经营范围为古玩字画、艺术品销售；工艺品制作、销售；平面、影视广告策划、设计、发布；会议会展服务。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94.97 万元，净资产 1,007.03 万元，2009 年、2010 年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08 万元、542.68 万元，净利润-113.77 万元、120.79 万元。目前该公司主要从事古玩字画和艺术品的投资、收藏与经营，未来经营前景良好。

（3）未进入上市范围的原因

该公司的主要从事古玩字画、艺术品的销售，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6.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7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经营范围为非学历教育培训，会务服务，日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单位食堂、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目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主要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系统提供后勤、餐饮服务，2010 年开始实际运营。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28.31 万元，净资产 276.92 万元，201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1.01 万元，净利润-23.08 万元。

由于 2010 年刚开始营业，经营尚未走上正轨，出现小额亏损属于正常。目前其餐饮业务运营良好，预计 2011 年将会实现盈利。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公司主要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后勤服务，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

产范围。

7.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15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交流活动；商品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商品的进出口）；会展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及代理发布；图书、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的进口业务；废旧物资回收。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其 51% 的股份。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资产质量良好。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业务转包（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系统之外）、会展服务和文化交流活动，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285.53 万元，净资产 777.77 万元，2009 年、2010 年公司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454.15 万元、3,055.24 万元，净利润-85.37 万元、38.56 万元。该公司 2010 年经营收入大幅提升，业绩明显改善，未来盈利能保持稳定增长。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业务转包、会展服务和文化交流活动，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8.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30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日用杂品、家具、建筑材料销售；摄影、日用品修理服务；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酒店管理和咨询服务。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其 51% 的股份。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资产质量良好，主要业务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系统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08.06 万元，净资产 356.36 万元，2009 年、2010 年公司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480.01 万元、2,087.20 万元；净利润-172.25 万元、209.40 万元。

该公司目前正积极拓展集团外部物业管理业务，成效明显，2010 年经营业绩已经实现盈利，未来经营状况将继续改善。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公司主要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大楼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9.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经营范围为百货、珠宝首饰（须持证经营的除外）、针纺织品、电子通讯器材（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五金、机械产品、家用电器、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验光配镜；房屋及柜台租赁；经营预包装食品、冷热饮（有效期至 2011 年 6 月 3 日）。目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资产质量良好，主要业务是管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大楼部分经营场地。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938.87 万元，净资产 343.44 万元，2009 年、2010 年公司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74.50 万元、554.37 万元；净利润 136.73 万元、425.35 万元。目前该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经营前景良好。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公司主要业务是管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湖北出版文化城部分经营场地，与本次拟注入资产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10. 湖北省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湖北省鲁湖垂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注

册地址为武汉市江夏区金口街艾岭村。经营范围为垂钓、商务会议、休闲度假、娱乐健身服务。目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

（2）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2010 年收购，主要目的是经营休闲度假园区。截止 2010 年底尚未正常经营，预计 2011 年能够正常开展业务。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公司目前基本无业务，今后开展的业务与本次拟注入资产也没有业务关联，为使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本次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

11.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1）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9 日，注册资本 50 万元，注册地址为武汉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C 座 19 楼。经营范围为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目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为全民所有制企业。

（2）资产、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

该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主要从事教育课题的研究与讨论，运营上暂不以盈利为目的，2009、2010 年没有营业收入。目前仍未有开展经营业务的计划。

（3）未注入上市公司的原因

该公司目前运营上不以盈利为目的，且无收入，暂时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

12.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该单位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5 日，为在民政部门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办资金 50 万元，业务范围是培训。经审计，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35.09 万元，净资产 89.60 万元，2009 年、2010 年公司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564.73 万元、557.16 万元；净利润 26.31 万元、-6.41 万元。目前主要业务是高考复读培训，2010 年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培训规模加大，投入加大，效益滞后，未来盈利可期。

由于该单位为非企业单位，不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

第十七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股价波动未超过 20% 的说明

由于本公司被依法裁定进入重整程序，根据《上市规则》第13.2.6和13.2.7条之规定，本公司股票于2010年8月31日停牌一天，2010年9月1日起复牌交易；自复牌之日起二十个交易日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即2010年10月11日）起，本公司股票实施停牌直至2011年1月4日。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公司股票自2011年1月5日起继续停牌，本次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2010年10月8日）本公司股票收盘价为每股7.35元，停牌前第20个交易日（2010年9月1日）收盘价为每股6.69元，该2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9.87%，同期上证指数累计涨幅4.22%，服装及其他纤维品制造业板块累计涨幅6.24%，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的本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超过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二、有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本次交易相关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连续停牌前6个月（2010年4月11日至2010年10月11日，以下简称“核查期间”）期间买卖公司股票自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聘请的专业机构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和各方确认，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机构和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核查期间不曾买卖过公司股票。

（二）交易对方及其他知情人员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和各方确认，本次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核查期间在任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核查期间不曾买卖公司股票。

（三）本公司及公司核查期间在任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1. 经核查和各方确认，本公司在核查期间不曾买卖公司股票。

2. 公司核查期间在任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核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核查期间内，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华应生的配偶徐卉、公司现任职工监事李蓬、公司核查期间在任董事谢国梁的儿子谢峻峰曾有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关联关系	买卖时间	买 / 卖	买卖数量 (股)	买卖后持股 (股)
徐卉	现任董事、副总经理华应生的配偶	2010年9月1日	买	3,300	3,300
		2010年9月1日	买	900	4,200
		2010年9月15日	买	200	4,400
		2010年9月15日	买	500	4,900
		2010年9月15日	买	1,000	5,900
		2010年9月15日	买	700	6,600
		2010年9月20日	买	3,400	10,000
		2010年10月8日	买	1,000	11,000
李蓬	现任职工监事	2010年10月8日	买	5,200	16,200
		2010年5月21日	买	1,400	1,400
		2010年5月27日	卖	400	1,000
谢峻峰	核查期间在任董事谢国梁的儿子	2010年5月27日	卖	600	400
		2010年5月31日	卖	12,000	30,000
		2010年8月26日	卖	1,600	28,400
		2010年8月26日	卖	12,400	16,000
		2010年8月26日	卖	16,000	-

（四）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和各方确认，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核查期间不曾买卖华源发展股票。

（五）关于本次交易各方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1、徐卉于2011年2月21日出具书面声明，说明其本人及配偶未参与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制定及决策，买卖华源发展股票行为系个人投资行为，并未利用相关内幕消息。同时承诺将于华源发展股票复牌当日卖出其所持有的全部华源发展股票并将所获得收益上缴华源发展，并保证自本声明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成之日期间，不再买卖华源发展股票。

2、李蓬于2011年2月21日出具书面声明，说明其本人未参与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制定及决策，买卖华源发展股票行为系个人投资

行为，并未利用相关内幕消息。同时承诺将于华源发展股票复牌当日卖出其所持有的全部华源发展股票并将所获得收益上缴华源发展，并保证自本声明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成之日期间，不再买卖华源发展股票。

3、谢俊峰2011年2月24日出具书面声明，说明在核查期间卖出股票的行为并未利用相关内幕信息。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处理。

三、管理人账户中预留给重组方 7,558.62 万股的股份和本次发行增持股份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说明

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华源发展《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华源发展全体股东共计让渡20,291.09万股股票，其中，7,558.62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华源发展重组方有条件受让。此外，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在该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满足时，并且依据华源发展《重整计划》规定，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重组方的受让条件全部满足时，上述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将登记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名下。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的证券账户“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是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在股东让渡股份清偿公司债权人债务时设立的临时证券账户。按照《破产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管理人不具有公司股东的资格，不拥有公司的权益，不持有公司的股份。公司管理人于2010年12月31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至此公司管理人解散，其证券账户应该清零并同时予以撤销。但由于其证券账户目前尚存将来需转让给重组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7,558.62万股股份、部分还未划账到债务人账户的股份、以及为清偿预计债权所预留的股份，故暂时无法撤销，待全部股份过户后才能撤销。公司管理人证券账户内的7,558.62万股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的条件满足时，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有。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因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以及根据《重整计划》和执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将受让华源发展全体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股份，需按照《收购管理办法》中关于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须一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四、关于本公司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但满足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条件说明

2006年8月31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2006证监立通字001号”《立案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收到立案调查结论意见。该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具体的处理意见可能对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产生影响。

公司对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是否满足《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十号——立案调查公司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注意事项》的相关规定进行了逐项核对：

（一）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重组方应当提出切实可行的重组方案，在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应当发生实质性改变，即‘脱胎换骨，更名改姓’，重组完成有助于减轻或消除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的不良后果”的条件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与本公司签署了《发行股份认购资产协议》，将其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与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将通过上市公司向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该重组方案切实可行，已经公司第五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发生根本改变，由原来的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转变为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业务，公司的经营管理也将因此发生实质性改变，资产质量、资产规模、业务收入、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规模都将得到彻底改善，公司还将更名为“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实现“脱胎换骨，更名改姓”。

3、就公司因上述立案调查可能导致的行政处罚及可能由此产生的民事诉讼及相关的民事诉讼赔偿事宜，公司和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2010年12月31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下：

（1）如果华源发展因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立案稽查导致任何行政处罚，

在华源发展重组前自有资金能够承担的范围内，华源发展将用自有资金支付由此可能产生的行政处罚费用，若行政处罚费用超出华源发展重组前自有资金能够承担的范围，将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担差额部分；若由于本次行政处罚导致相关的民事诉讼或赔偿，相关的民事诉讼或赔偿费用将全部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担。

（2）保证本次华源发展被立案稽查及由此可能导致的行政处罚或相关民事诉讼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重组后的华源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因公司此次“涉嫌违反证券法规”的行为系在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股期间发生，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组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无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财政厅，公司在经营管理等方面将发生实质性变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实施将有助于减轻或消除公司之前违法违规的相关后果。

（二）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条件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后的资产净额为零。

根据天健所对本次拟购买资产备考财务报表出具的天健审〔2011〕1-15 号《审计报告》，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净额的账面值为 236,637.36 万元，占公司 2010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净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本次购买资产总额的账面值为 364,919.90 万元，占公司 2010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70% 以上。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应当提交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三）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变更”的条件

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规是在 2006 年，当时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已经变更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已经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

（四）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因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离任”的条件

2006年8月31日，公司收到证监会“2006证监立通字001号”《立案调查通知书》。该立案调查未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已于2011年2月14日改选董事，9名现董事会成员除一名独立董事留任外，其他董事已全部改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也已经全部更换。

（五）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已经停止违法违规行为或者做出必要的补救，并且发行股份将有助于减轻或者消除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的不良后果”的条件

1、针对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可能导致的行政处罚及后续可能产生的民事诉讼，公司和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已经通过承诺的方式做了合理安排，该安排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重组后的上市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因公司此次“涉嫌违反证券法规”的行为系在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股期间发生，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组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无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财政厅，公司在经营管理等方面将发生实质性变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实施将有助于减轻或消除公司之前涉嫌违法违规的相关后果。

（六）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不存在可能让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取得不合理的利益，或者可能进一步损害上市公司、其他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的条件

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是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现控股股东已经变更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公司通过破产重整，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已经被司法拍卖，股权拍卖所得将用于支付给该次拍卖申请执行上海银行等债权人。破产重整过程中，公司财产全部在法院的监督下拍卖，拍卖所得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权人。破产重整实施后，公司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因此，不存在可能让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取得不合理的利益，或者可能进一步损害上市公司、其他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

综上，公司虽仍处于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阶段且未有明确结论，但符合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条件。

第十八章 对本次交易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郝振省、喻景忠、郁崇文对本次交易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审阅了《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审计、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听取相关中介证券服务机构的汇报，在此基础上，经独立思考和审慎判断，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及资料，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长江出版因为持有公司的股份，在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表决时应回避表决；在董事会审议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均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履行了法定程序，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3、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编制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公司与长江出版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依法定程序聘请具有法定资质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该等机构与公司及公司本次交易对象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和预期的利益和冲突，具有独立性。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5、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所采用的假设前提参照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虑了市场评估过程中通用的惯例或准则，其假设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适当，评估结果公允；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购买资产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6、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作出的评估值为依据，由相关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提交给股东大会的经协商的交易价格，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过破产重整的实际情况，符合《重组办法》、《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规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7、本次交易对方长江出版向公司及所有非关联股东提交了各种承诺及补偿和保障措施，体现了其诚意和对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尊重，为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8、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转变为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业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都将得到彻底改善，有利于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9、本次交易事项引发了长江出版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长江出版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免除其要约收购义务后，向中国证件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

10、本次交易尚需湖北省财政厅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11、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交易事项的总体安排。

二、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已聘请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担任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交易有关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华源发展具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主体资格；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具有本次交易主体资格以及本次发行股份对象的主体资格；华源发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公司法》、《证券法》、

《重组办法》、《重组问题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现阶段已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并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尚需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尚需华源发展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三、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已聘请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长江保荐对本次交易有关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相关各方充分履行其承诺的情况下，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第十九章 中介机构联系方式

一、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世平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21楼
联系地址：	武汉市汉口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205室
电话：	027-85481890
传真：	027-85481899
项目承办人：	李绍成、沈佳、张姝、刘卫华、李述卫、张岳、童鑫

二、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电话：	010-66575888
传真：	010-65232181
经办律师：	夏少林、范利亚、姜莉、刘苑玲

三、审计机构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少先
住所：	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9层
联系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110号中糖大厦11层
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注册会计师：	邢留华、沈澜

四、资产评估机构（一）

名称：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23层2306A室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A座23层2306A室
电话：	010-68020515

传真：	010-68081109
注册评估师：	任利民、张勇

五、资产评估机构（二）

名称：	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方国成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紫阳东路77号
联系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紫阳东路77号伟鹏大厦12楼
电话：	027-87250727
传真：	027-87250566
土地估价师：	田新丑、刘宇

第二十章 本公司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以及本公司出具的相关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 建 辉

周 百 义

刘 志 田

周 艺 平

华 应 生

万 智

郝 振 省

喻 景 忠

郁 崇 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保证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世平

项目主办：

李绍成

沈佳

项目协办成员：

张姝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三、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定《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

王丽

经办律师：

夏少林

经办律师：

范利亚

经办律师：

姜莉

经办律师：

刘苑玲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年 月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会计师保证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定《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胡少先

经办注册会计师：_____

邢留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_____

沈澜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评估师保证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定《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方国成

经办注册评估师：_____

田新丑

经办注册评估师：_____

刘宇

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经办评估师保证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定《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经办注册评估师：

任利民

经办注册评估师：

张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二十一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华源发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2. 华源发展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意见
3. 华源发展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评估事项的意见
4. 华源发展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5. 华源发展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6.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7.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拟购买资产2009年、2010年备考合并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9.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源发展2010年的备考审计报告
10.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拟购买资产2011年盈利预测报告的审核报告
11.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源发展2011年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审核报告
12.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的审计报告
13.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书
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源发展2010年的审计报告
15.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组华源发展的决议
16.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17.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

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

18.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1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20.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2. 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分别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华源发展签订的《三方补充协议》
23. 华源发展、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中介机构等相关当事人对于本次交易中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报纸或网址查阅本报告书和有关备查文件：

1.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60号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雄楚大街268号B座1108室

电话：021-58794768

传真：021-87673688

联系人：李蓬

2.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21楼

联系地址：武汉市汉口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205室

电话：027-85481899

传真：027-85481890

联系人：张姝、刘卫华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意见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出版”）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审阅了《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审计、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听取相关中介证券服务机构的汇报，在此基础上，经独立思考和审慎判断，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及资料，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

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长江出版因为持有公司的股份，在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表决时应回避表决；在董事会审议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均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履行了法定程序，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3、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编制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公司与长江出版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具备可操作性。

4、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依法定程序聘请具有法定资质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该等机构与公司及公司本次交易对象

之间除正常的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其他的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和预期的利益和冲突，具有独立性。该等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符合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

5、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所采用的假设前提参照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虑了市场评估过程中通用的惯例或准则，其假设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适当，评估结果公允；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购买资产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6、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作出的评估值为依据，由相关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提交给股东大会的经协商的交易价格，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过破产重整的实际情况，符合《重组办法》、《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规定，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7、本次交易对方长江出版向公司及所有非关联股东提交了各种承诺及补偿和保障措施，体现了其诚意和对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尊重，为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8、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转变为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业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都将得到彻底改善，有利于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9、本次交易事项引发了长江出版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长江出版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免除其要约收购义务后，向中国证件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

10、本次交易尚需湖北省财政厅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11、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交易事项的总体安排。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郝 振 省

喻 景 忠

郁 崇 文

二〇一一年三月一十三日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评估事项的意见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资产评估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有关资产评估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评估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一、本次重组双方共同协商同意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分别承担此次资产评估和土地评估工作，并分别签署了资产评估业务协议，选聘程序合规。

二、为本次重组提供资产评估服务的机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或土地评估资质，也具有从事同类型资产评估的经验。两家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公司、重组方除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亦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和冲突，具有独立性。

三、本次资产评估选用的评估法评估假设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和规定执行，遵循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四、本次资产评估的目的是确定目标资产的价值，评估采用了成本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并以成本法下的评估值2,535,063,558.04元作为最终评估结果，该评估结果已经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本次交易定价公开、公平、合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选聘评估机构程序合法、有效，所选聘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之评估结论合理。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评估事项的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郝 振 省

喻 景 忠

郁 崇 文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三日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与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之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协议由以下各方于 2011 年 3 月 12 日在武汉签署：

甲方：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辉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

乙方：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建辉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C 座 16 层

鉴于：

1、甲方系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ST 源发，股票代码：600757。

2、乙方系依法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拥有教材中心相关净资产及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共 15 家公司 100%的股权。上述资产主营业务为中小学教材租型业务、图书出版业务、印刷物资供应业务、印刷业务。乙方拥有的上述资产统称为“标的资产”。

3、甲方同意向乙方发行股份购买乙方拥有的标的资产。

4、乙方同意以其拥有的标的资产认购甲方发行的股份。

甲、乙双方就标的资产 2011 年期内的盈利预测差异补偿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盈利预测数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模拟 2011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天健审（2011）1-16 号），预测本次交易标的资产 2011 年度的净利润 256,861,655.13 元。

二、盈利预测差异的确定

甲方应当在 2011 年度审计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当年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查，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预测的差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确定。

三、补偿方式

如果在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2011 年度），甲方拟购买之标的资产实现的净利润低于《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预测的净利润数，则甲方将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本次发行股份中乙方持有部分新增股份并在锁定期满时予以注销。

甲方回购的股份数量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2011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 - \text{2011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 \times \text{认购股份总数} \div \text{2011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

其中，认购股份总数为 487,512,222 股，2011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为 256,861,655.13 元。上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回购的股份数量以本次交易乙方认购的股份总数 487,512,222 股为上限。

若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甲方应在 2011 年报披露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并将乙方持有的该等股份数量划转至甲方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

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此外，如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甲方将在补偿测算期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

四、违约责任

如乙方没有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及时、足额向甲方进行补偿，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五、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下列条件均满足之日起生效：

- 1、本协议获得甲方股东大会的批准；
- 2、本协议已经甲、乙双方签署；
- 3、本协议所依附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六、其他

本协议正本一式十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其余用于向有关部门报批、备案之需，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签字页）

甲方：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乙方：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二日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 LIMITED

二〇一一年三月

特别提示

一、重大事项提示

1. 本次重组前华源发展经历破产重整

因华源发展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华源发展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华源发展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上海二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裁定华源发展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10年11月29日，华源发展收到上海二中院（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华源发展《重整计划》。2010年12月31日，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重整监督报告》，华源发展重组结束，化解了破产清算的法律风险。

重整完成后，公司已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原在职职工已支付经济补偿金并解除了劳动关系。根据《重整计划》，华源发展重整完成后将引入重组方向公司注入资产，使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

华源发展2010年度因执行《重整计划》获得债务重组收益实现盈利，避免了股票暂停上市及退市风险。

2. 本次重组前华源发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理层变化情况

2010年11月1日，当时华源发展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华源发展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被司法拍卖，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2011年1月4日，上海一中院作出（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2011年1月6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执字第56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上述拍卖股份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时起转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1月13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

按照拍卖条件及《重整计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拍得上述股份共让渡股票73,101,136股，剩余120,586,064股已于2011年1月28日完成过户。至此，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华源发展21.84%的股份，成为华源发展的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为国有独资公司，其出资人为湖北省财政厅，因此，华源发展的实际控制

人已经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

2011年2月14日，华源发展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华源发展新一届董事、监事，原董事中除郁崇文继续担任独立董事外，华源发展公司董事、监事已经全部更换。在随后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聘任了新一届高管，原高管中没有人员留任。

3.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及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公司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编、印、发、供”完整的出版产业链相关业务和资产，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包括：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以及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新华印务、物资公司的100%股权。

根据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2,535,063,558.04元。湖北省财政厅2011年3月9日以《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该等资产评估结果予以核准。

4.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及补偿措施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11）1-16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2011年度预测净利润为256,861,655.13元。

根据本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如果2011年度标的资产实现的净利润低于《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预测的净利润数，则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本次发行股份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部分新增股份并在锁定期满时予以注销。

若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华源发展将在2011年报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股份数量，并将该等股份划转至华源发展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此外，如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甲方将在补偿测算期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

5.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

近几年，由于集团化运营和加强资金管理的需要，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下属单位的资金集中存放在其结算中心在银行开设的账户，这也是国内各大出版集团在上市前普遍采取的资金管理方式。截止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前述方式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55,881.37万元。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报材料前，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届时仍实际存放在其结算中心银行账户的资金，全部转账给本次交易目标公司自身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6. 关联交易

根据对本次交易完成的假设编制的拟购买资产2009年度、2010年度备考财务报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分别占上市公司营业总成本的0.85%和1.04%。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要关联交易为租赁经营场地和办公场所。

为避免和规范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保证不损害中小股东和上市公司利益。

7.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成立于2008年2月，是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40万元，经营范围：《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及广告业务。该杂志社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业务。2009年、2010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44,186.79元、749,946.41元，实现净利润-149,009.07元、559,059.02元。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为月刊，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目前期发行量2—3千份，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在目标市场、客户、印刷、发行等

方面没有相同或相似，不存在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而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华源发展优先收购。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就避免与华源发展同业竞争承诺：“1、《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8.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于2007年7月9日成立，是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独家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从事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因不具备条件，未纳入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自设立以来未曾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拟注入资产业务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华源发展优先收购。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就避免与华源发展同业竞争承诺：“1、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9. 本次发行定价

本次重大重组停牌前，华源发展股票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为每股7.35元，前20个交易日的均价为每股6.92元，该价格与华源发展实际基本面已经严重

背离。按照中国证监会2008年11月8日发布的《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且经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考虑到华源发展重整过程中全体股东曾经让渡股份用于偿债和重组的实际情况，为了兼顾各方利益，尤其是保护好中小股东的利益，华源发展有关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价格为每股5.20元。2011年3月13日，华源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价格为每股5.20元的议案，并决定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10. 本次交易导致的股份变动

本次交易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华源发展120,586,064股，持股比例21.84%，为华源发展第一大股东。根据华源发展《重整计划》，华源发展重整时全体股东让渡的股票中7,558.62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华源发展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目前，该等股份暂存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除以标的资产认购本次发行的48,751.22万股份外，还将受让前述让渡股票，加上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华源发展股份，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合计持有华源发展股权65.76%的股份。这将导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触发要约收购义务，因此，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申请。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

“（1）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持有的120,586,064股；

（2）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获得的华源发展其他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

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通过本次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所增持的其他股份。”

11. 本次交易的批准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上市相关事项已经获得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的鄂文改发〔2009〕10号文件《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并已获得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的书面同意。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或核准事项有：

- （1）湖北省财政厅批准本次交易；
- （2）华源发展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 （4）中国证监会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

12. 华源发展被立案稽查尚未有结论意见

2006年8月31日，华源发展收到中国证监会“2006证监立通字001号”《立案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对华源发展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华源发展尚未收到立案调查结论意见。该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具体的处理意见可能对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产生影响。

13.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中尚未两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产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已经纳入评估范围的拟进入上市公司的标的资产中尚未四处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房产证，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元

单位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m ² ）	账面原值（2010年12月31日）	账面净值（2010年12月31日）
省新华书店集团松滋分公司	松滋新综合楼	新江口镇世纪大道	2,700	5,174,305.06	5,174,305.06
省新华书店集团	图书分拣中心	桥口区古田二路汉正街都市工业园	48,268	172,134,912.52	171,112,861.47
新华印务	物资仓库	桥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8,333.09	24,709,723.98	24,184,650.62
	报纸大	桥口区长丰街长	7,106.61	21,818,830.80	21,351,235.97

单位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m ²)	账面原值(2010年12月31日)	账面净值(2010年12月31日)
	楼	丰村			
合计			66,407.70	223,837,772.36	221,823,053.12

上述房屋建筑物的房产权证目前正在办理中，无实质性障碍，预计将在本次交易交割日之前完成。若至本次交易之交割日尚未完成该等房产的产证办理而致使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华源发展之资产价值发生减损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愿意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二、重大不确定性提示

1.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不确定性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审（2011）1-16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2011年度预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6,861,655.13元。该等盈利预测是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签署日已知的情况和资料，对拟注入华源发展的业务及资产未来的经营业绩所做出的预测。该盈利预测基于一定的假设，其中有些假设的实现取决于一定的条件或可能发生变化。同时，意外事件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的实现造成重大影响。因此，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具有不确定性。

2. 本次交易获得批准的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可能在相关环节未获批准或核准，包括但不限于为本次交易召开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以及国家相关主管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3. 本次交易资产交割日的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完成交易标的资产的交割，还需要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或手续。因此，资产交割日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华源发展本次交易时，请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1. 暂停上市及终止上市风险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华源发展因执行《重整计划》已经无业务、无资产，

若本次交易不能完成华源发展可能因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暂停上市，若后续重组仍不能完成，则可能面临股票终止上市的风险。

2. 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还需经湖北省财政厅批准，经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批准，以及由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同时也需要中国证监会核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本次交易如果无法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则存在不能实施的风险。

3. 出版行业政策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将转变为出版传媒类业务。作为具有意识形态特殊属性的重要产业，出版文化传媒行业历来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严格监督，实行严格的行业准入和许可管理制度，出版单位的设立、变更、合并和分离，出版物的出版和发行，出版发行许可证的取得，出版内容的选题以及出版书号的发放等，都要通过国家新闻出版总署或各地新闻出版行政部门的严格审批。上市公司今后的业务发展，包括扩充现有业务、新设分公司或子公司以及同其他出版单位之间的合作、收购等，都将受到相关新闻出版行政部门的严格监管。因此，国家对出版行业的政策和法规、行业准入以及未来行业发展战略规划的变动，都将对华源发展产生较大影响。

4. 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政策变化的风险

教育部、财政部在全面实施农村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和做好部分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的意见中提出：从2008年春季学期开始，建立部分国家课程教科书的循环使用制度。纳入循环使用的教科书包括：小学的《科学》，《音乐》、《美术》（或《艺术》），《信息技术》；初中的《音乐》、《美术》（或《艺术》），《体育与健康》，《信息技术》。鼓励各地对地方课程免费教材也实行循环使用，具体办法由各省级教育、财政部门确定。2008年秋季新学期，在北京、黑龙江、安徽、江西、湖北等省市一些地区开始推广教材循环使用。另外，国家从2001年开始在全国逐步推行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招投标试点。由于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在拟购买资产中的盈利占有较大比重，国家关于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的政策变化，将对华源发展该项业务产生较大影响。

5. 中小学教材租型出版业务的风险

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业务结构中，中小学教材图书出版占有较大的比重，而拟注入资产单位对中小学教材很少有自主版权。中小学教材出版业务依赖于向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原创机构租型版权。租型出版业务本质是一种区域市场的代理制，原创出版社对租型单位有选择权，这种选择权的不确定性，对华源发展中小学教材租型出版业务构成一定的风险。

6. 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按照财税[2006]15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及财税[2009]147号《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目标公司之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目标公司之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省新华书店集团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若未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到期后国家未推出新的优惠政策，将对华源发展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7. 出版行业内竞争加剧的风险

由于我国出版行业长期实行事业体制，高度依赖行政区域垄断，长期处于不完全的竞争市场。各地区出版产业同质化程度较高，盈利模式雷同，区域市场分割较为严重。为提高我国文化产业的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国家从战略高度逐步出

台了一系列推进出版行业改革的政策，国内出版行业的行政保护、行业垄断和市场分割的局面正在打破。出版行业正在朝着跨行业、跨区域、市场化运营的趋势发展，若本次交易后华源发展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8. 出版选题风险

出版选题是出版工作的第一步，选题既是编辑出版工作的基础，又是编辑出版工作的灵魂。一方面出版行业作为具有意识形态和社会大众影响的特殊属性行业，选题必然受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管；另一方面选题也将直接决定出版物的文化价值与市场价值，是决定出版物能否畅销、能否盈利的关键，是出版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是打造公司品牌的关键要素之一。若选题不当，将给本次交易后华源发展的经营带来风险。

9. 数字出版技术发展带来的风险

随着计算机、互联网和通信技术的飞速发展，在以数字技术和互联网传播为代表的信息时代，从内容生产到加工制作、再到传播保存，以数字技术手段参与出版所有环节而产生的一种全新的出版业态——数字出版应运而生，出现了电子书、互联网出版、博客、按需印刷和网上销售等多种新型出版形态，以及手机小说、手机新闻、手机报纸等新型数字媒体形式。数字出版技术的日渐普及和应用，也改变了传统出版物的生产方式、运作流程和消费理念。虽然从目前来看，数字出版由于受制于阅读习惯、终端数量、消费者数量、防盗版技术等等因素，短期内对传统出版的替代作用并不十分明显，而且随着数字出版对传统出版的不断改造，两种不同的业态呈现出相互促进并在不断融合中共同发展的格局。本次交易后，如果华源发展不能迅速吸收和应用先进的数字技术，大力发展以数字化内容、数字化生产和网络化传播为主要特征的新媒体，则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会越来越多地受到来自数字出版媒体的冲击。

10. 出版物盗版风险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主要产品为图书出版物。版权保护始终是出版业务面临的重要问题，各出版社对出版物的版权保护一直积极主动地进行。随着国家对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完善、社会各阶层版权意识的不断加强，相信未来版权保护将更加妥善、更加全面。尽管如此，侵权盗版现象一直存在，给出版单位造成

一定的经济损失。华源发展在一定时期内面临知识产权保护不利的法律风险，以及享有出版权的出版物被他人盗版所带来的经营风险。

11. 存货跌价风险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次拟购买资产中存货账面余额为78,100.92万元，计提了跌价准备11,209.46万元，账面价值为66,891.46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35.39%，其中产成品及委托代销商品账面价值为57,872.84万元，占全部存货账面价值的86.52%。由于图书市场受读者阅读取向影响较大，较长时间未能销售的图书存在较大的跌价风险。

12. 大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持有华源发展65.76%的股权，为华源发展的绝对控股股东。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措施对华源发展的经营、财务或人事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可能给华源发展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目录

特别提示	1
一、重大事项提示	1
二、重大不确定性提示	7
三、重大风险提示	7
第一章 释义	15
第二章 序言	18
第三章 声明与承诺	19
第四章 交易方案概述	20
一、交易背景	20
二、交易目的	22
三、交易原则	23
四、交易方案简介	23
第五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7
一、上市公司概况	27
二、公司设立和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27
三、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31
四、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36
五、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36
六、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情况	37
七、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37
第六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38
一、交易对方概况	38
二、交易对方历史沿革	38
三、交易对方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41
四、交易对方控股子公司情况	42

五、交易对方主营业务情况	43
六、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	44
七、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45
八、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处罚情况	46
第七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47
一、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47
二、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改制情况	108
三、债权债务转移及获得债权人同意情况	112
四、目标资产评估情况	113
第八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14
一、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114
二、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114
三、支付方式	114
四、资产交付时间安排	115
五、标的资产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116
六、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116
七、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117
八、合同附带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118
九、违约责任条款	118
第九章 合规性分析	118
一、本次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118
二、本次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	122
第十章 定价合理性分析	126
一、资产定价的合理性分析	126
二、股份定价的合理性分析	131
第十一章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34
一、对华源发展股本结构的影响	134
二、对华源发展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134

三、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	138
四、对盈利预测的影响分析	140
五、对持续发展能力、市场地位和未来发展趋势影响分析	142
六、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148
第十二章 资产交付安排的说明	151
第十三章 关联交易影响分析	152
一、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	152
二、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152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影响	153
第十四章 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分析	153
第十五章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及补偿措施	154
第十六章 本次交易重点关注事项	155
一、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	155
二、《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156
三、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156
四、关于上市公司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但满足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条件的说明	157
五、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受让股东让渡股份及本次发行增持股份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160
六、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改制情况	161
第十七章 独立财务顾问的内核意见及总体结论	165
一、长江保荐内核程序和内核意见	165
二、对本次交易的总体结论	167
第十八章 备查文件	168
一、备查文件目录	168
二、备置地点	169

第一章 释义

在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华源发展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指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华源集团	指	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发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华源发展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及资产之行为
拟注入资产/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	指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合法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相关的经营业务、股权资产，具体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的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以及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股权资产（以上均指 100%股权）。
目标公司	指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

		司
人民社	指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文艺社	指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教育社	指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少儿社	指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科技社	指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美术社	指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	指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九通社	指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大家报刊传媒	指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教育报刊传媒	指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原省新华书店	指	湖北省新华书店
省新华书店集团	指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外文书店	指	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
新华资产公司	指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产业园	指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新华印务	指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物资公司	指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高速彩印	指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
美雅印务	指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长江数字出版	指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海豚传媒	指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天一国际	指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长江新世纪	指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华书业	指	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管理人/公司管理人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 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永业行	指	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天健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北京德恒	指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更名前）
《重整计划》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重整监督报告》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
上海一中院	指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二中院	指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债权人	指	符合破产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华源发展的某个、部分或全体债权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14号）
《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财务顾问业务指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2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章 序言

华源发展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于 2011 年 3 月 12 日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并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编制了重组报告书。该重组报告书已经华源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长江保荐接受华源发展的委托，担任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并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准则第 26 号》、《规定》、《财务顾问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原则，经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报告书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审慎核查后，对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出具本报告。

第三章 声明与承诺

长江保荐作为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出如下承诺：

1. 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华源发展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2. 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华源发展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披露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3. 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充分理由确信华源发展委托本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意见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 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专业意见已提交本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机构审查，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5. 本独立财务顾问在与华源发展接触后至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等问题。

第四章 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的对方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一、交易背景

1. 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持续亏损

华源发展于1996年10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主营业务为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华源发展2005年、2006年连续亏损，2007年度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此后华源发展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2008年、2009年均出现巨额亏损。

2. 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上市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

由于华源发展2010年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华源发展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华源发展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对华源发展的破产重整申请。自此，华源发展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华源发展交由法院指定的管理人监管。

3. 上市公司破产重整、《重整计划》如期执行完成

2010年11月12日，华源发展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华源发展的重整计划，终止华源发展的重整程序，华源发展进入《重整计划》的执行期。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了《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华源发展管理人监督工作结束。至此，华源发展已经彻底化解了破产清算的法律风险。

4.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2010年11月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竞得华源发展原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华源发展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11年1月4日，上海一中院以（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裁

定华源集团持有的华源发展9,500万股限售流通股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买受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有；2011年1月6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执字第56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华源集团和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上市公司9,512.71万股、356.01万股限售流通股的所有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买受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有。

作为前述股份拍卖的条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竞得上述股份须按照《重整计划》让渡。让渡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取得120,586,064股华源发展股份，占华源发展总股本的21.84%。该等股份已于2011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名下。自此，华源发展控股股东变更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

5.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实现跨越式发展

国民经济的快速平稳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为出版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物质基础和广阔的消费市场空间，我国出版业蕴涵着巨大的发展潜力。经过几十年的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高速增长和不断改革，我国出版业的规模化生产能力和市场化竞争格局已初显端倪，但计划经济体制下出版资源行政化配置造成的出版资源过于分散，结构趋同和地区封锁，出版产业集中度低、规模小、实力弱、竞争力不强等问题十分突出。正是基于对我国出版业这一发展现状的判断，在新一轮的出版改革中，国家致力于“推进联合重组，加快培育出版传媒骨干企业和战略投资者”，提出“在三到五年内，培育出六七家资产超过百亿、销售超过百亿的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大型出版传媒企业，培育一批导向正确、主业突出、实力雄厚、影响力大、核心竞争力强的专业出版传媒企业”以此推进我国新闻出版产业升级和结构调整并带动产业的快速持续发展。

为进一步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加快文化产业发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05]14号）明确提出：“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加快推进国有文化企业的公司制改造，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快产权制度改革，推动股份制改造，实行投资主体多元化。符合上市条件的，经批准可申请上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号）提出：“通过公司制改建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的文化企业，符合条件的可申请上市”。

《国务院关于印发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30号）指出：“鼓励和引导有条件的文化企业面向资本市场融资，培育一批文化领域战略投资者”，“支持有条件的文化企业进入主板、创业板上市融资”。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号）提出：“积极支持条件成熟的出版传媒企业，特别是跨地区的出版传媒企业上市融资”。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等联合颁发的《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银发〔2010〕94号）指出：“推动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支持处于成熟期、经营较为稳定的文化企业在主板市场上市”。

与此同时，湖北省文化产业的发展也获得了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及大力支持。《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文化发展大繁荣的若干意见》（鄂发〔2009〕31号）提出：“做强做大文化企业”，“加大文化企业上市力度”。

国家及地方政策对文化产业的大力支持以及文化产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为业内的优秀企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湖北省最大的文化产业集团、中国具有发展潜力的大型文化传媒集团之一，拟将其持有的优质出版传媒类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取得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借助文化产业发展契机，实现跨越式发展。

二、交易目的

1. 恢复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华源发展已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华源发展通过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和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资产可以改善公司目前的困难局面，同时实现主营业务向出版传媒类的转变。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的资产质量优良，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将极大地改善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 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

2009年9月，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十二五”期间，要“推动文

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表明我国政府已经将文化产业发展放到了国家战略高度，出版传媒类业务的发展空间巨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优良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将极大地改善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

3. 有利于促进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借助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出版传媒主业实现了整体上市，从而促进其按照资本市场的要求进一步转变体制、完善机制，有利于其凝聚人才、集聚资源，从而达到借助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目的。

三、交易原则

1.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
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以及诚实信用、协商一致；
3. 维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4. 完善公司治理，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
5. 有利于恢复并改善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提升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提高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交易方案简介

1.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范围

华源发展本次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交易标的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的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以及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新华印务、物资公司的股权资产（以上均指100%股权）。

2.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作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成本法的评估值为定价基准，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按成本法评估值为253,506.36万元，评估增值77,670.35万元，评估增值率44.17%。

2011年3月9日，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作价获得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3.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价格及数量

上市公司拟向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拟注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该等股份。

由于华源发展是经过破产重整的上市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2008年11月8日发布的《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经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华源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5.20元。上市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此发行价格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若按此价格发行股份，则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数量为487,512,222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拟注入资产全额认购，拟注入资产折股数不足1股的余额由华源发展以现金方式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返还。本次交易最终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

4.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华源发展的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华源发展董事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将回避。在华源发展股东大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表决时，本次交易对方所持有的华源发展股份不具有表决权。因执行《重整计划》，华源发展重整时全体股东让渡的股票中7,558.62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目前，该等股份暂存在“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在华源发展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时，不具有表决权。

5.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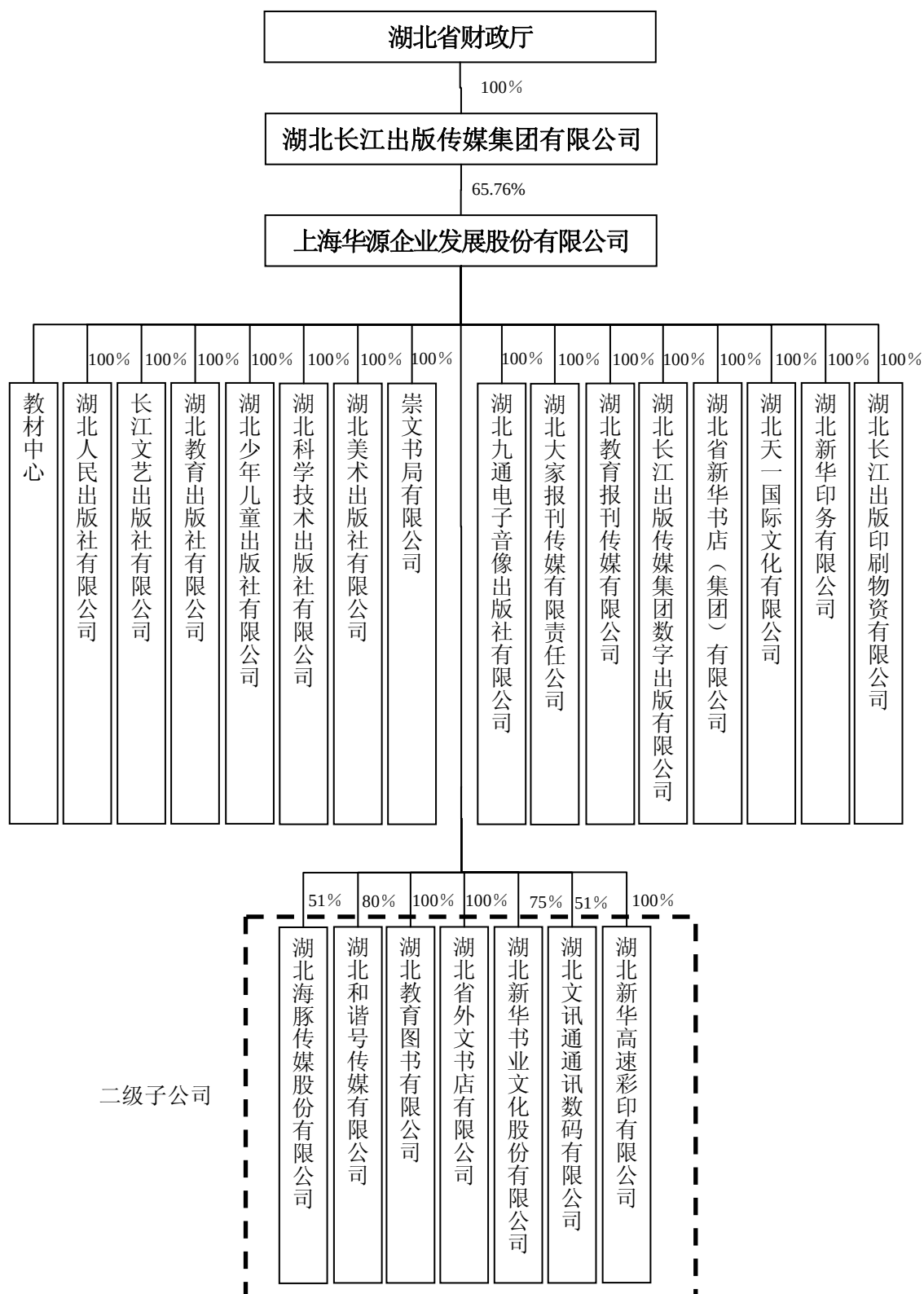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执行《重整计划》后的资产总额为零。

根据天健所对本次拟购买资产备考财务报表出具的天健审(2011)1-15号《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净额的账面值为236,637.36万元，占上市

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资产净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上市公司本次购买资产总额的账面值为364,919.90万元，占上市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70%以上。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应当提交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6.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总股本为1,039,684,449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持有公司股份683,684,48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65.76%。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关系如下图所示：



第五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	600757
股票简称	ST源发
注册资本	人民币55,217.2227万
法定代表人	王建辉
董事会秘书	万智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60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47365
组织机构代码	13227950-9
税务登记证号	310115132279509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各类纺织品、服装和家用纺织品及其原辅材料，经营代理经国家批准的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和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雄楚大街268号B座1108室
邮政编码	430070
联系电话	027-87673688

二、公司设立和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设立及上市情况

华源发展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6]111号批准设立，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三家控股子公司（即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太仓华源雅鹿有限公司、常熟华源双猫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投入重组，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上述三家子公司其他七家参股股东共同发起，采用募集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单位共持有7,500万股。上市公司于1996年9月26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00004736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88号和证监发字[1996]213号文批准，上市公司于1996年9月20日在上交所以上网定价发行的方式成功地向社会公众发行了每股面值为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含公司职工股250万股）。其中，上市公司面向社会公众发行的2,250万股于1996年10月3日在上交所

上市交易，剩余250万股职工股于1997年4月3日上市流通。1996年10月3日，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75,000,000	75.00%
2、内部职工股	2,500,000	2.5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7,500,000	77.5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	22.5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2,500,000	22.50%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二）历次增资扩股情况

1. 根据1997年5月5日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以1996年末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方案实施后，上市公司股本由10,000万股增至18,000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35,000,000	75.00%
2、内部职工股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5,000,000	75.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25.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5,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2. 根据1998年5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1998]105文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34号文批复同意，上市公司于1998年11月至12月间实施了增资配股，向全体股东配售3,427.38万股普通股，其中向法人股股东配售2,077.38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350万股。配股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21,427.38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155,773,800	72.7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5,773,800	72.7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8,500,000	27.3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8,500,000	27.30%
三、股份总数	214,273,800	100.00%

3. 2000年5月16日，上市公司在年度股东大会（1999年年会）上作出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增资配股的决议。上市公司于2000年6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1999年末股本总额214,273,8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转增股本64,282,140股，上市公司股本增至278,555,940股。在完成上述转增方案后，上市公司于2000年10-12月按照以上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办公室沪证司[2000]032号文同意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56号文复审批准，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本次配股以1999年末总股本214,273,8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以上市公司2000年6月13日转增股本后总股本278,555,940股为基数，则按每10股配2.307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共配售股份36,206,878股。以上配股、增发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本总额增至314,762,818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221,162,818	70.26%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21,162,818	70.26%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93,600,000	29.74%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3,600,000	29.74%
三、股份总数	314,762,818	100.00%

4. 根据2001年4月25日股东大会决议，上市公司以2000年末股本总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2股的比例派送红股，同时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按2000年末股本总数314,762,818股，以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以上送股、转增方案实施后，上市公司股本增至472,144,227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331,744,227	70.26%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31,744,227	70.26%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40,400,000	29.74%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40,400,000	29.74%
三、股份总数	472,144,227	100.00%

（三）股权分置改革情况

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年4月23日上市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截至2006年11月30日的流通股140,400,000股为基础，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转增股份5.7股，转增股份共计80,028,000股。该对价折算成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42股。股权分置改革结束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为552,172,227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331,744,227	60.08%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31,744,227	60.0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20,428,000	46.6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20,428,000	39.92%
三、股份总数	552,172,227	100.00%

（四）2010年华源集团、华源投发股权司法拍卖

2010年11月1日，受法院委托，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主持拍卖当时公司控股股东华源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上市公司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根据竞买条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取得上述股份后应按照《重整计划》履行股权让渡的义务，其实际通过竞买取得上市公司120,586,064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1.84%。

（五）上市公司破产重整及出资人权益调整

因上市公司无力清偿到期债务且已严重资不抵债，经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申请，上海二中院于2010年8月30日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上市公司破产重整一案。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上市公司的《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

根据上市公司《重整计划》，全体股东让渡一部分股份用于偿债和重组，具体见本报告本章“三、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根据华源发展管理人于2010年12月31日向上海二中院提交的《重整监督报告》。截至该报告出具之日，华源发展的《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

重整后，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数和持股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20,586,064	21.84%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96,000,000	17.39%
3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	94,461,082	17.11%
4	王国璞	17,643,000	3.20%
5	雅鹿集团有限公司	9,721,198	1.76%
6	袁克平	8,419,880	1.52%
7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7,247,530	1.31%
8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5,714,631	1.03%
9	上海天诚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6,842	0.82%
10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60,100	0.64%
合计		367,860,327	66.62%

注：上表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所持有的96,000,000股股份，系上市公司破产重整中股东让渡用于偿债的股份，该等股份实际为包括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在内的11家债权银行所有，即将分配过户到各家债权银行。

三、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情况

（一）破产重整的原因

上市公司于1996年10月在上交所挂牌上市，主营业务为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上市公司2005年、2006年连续亏损，2007年度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此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2008年、2009年均出现巨额亏损。2010年7月，上市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上市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上市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上市公司破产重整，并依法指定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为管理人。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上市公司的重整计划，终止上市公司的重整程序，上市公司进入《重

整计划》的执行期。

（二）《重整计划》的主要内容

破产重整期间，管理人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对申报债权进行了审查，并将审查结果提交华源发展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2010年11月4日，上市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作出的（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确认了华源发展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通过的债权。

2010年11月12日，在上市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上，担保债权组、税款债权组、职工债权组、普通债权组依法通过《重整计划草案》；2010年11月12日，在上市公司出资人组会议上，华源发展出资人组依法通过《重整计划草案》。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华源发展《重整计划》。《重整计划》主要内容如下：

1. 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华源发展全体股东按照如下比例让渡其持有的华源发展股票：

（1）每名股东持有的1,000万股以下（含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3%的比例进行让渡，共计让渡10,966.58万股。

（2）每名股东持有的超过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8%的比例进行让渡，共计让渡9,324.51万股。

（3）香港冠丰自愿将其持有的剩余股票中再让渡987.97万股股票，用于支持华源发展重整工作。

根据上述方案，华源发展全体股东共计让渡20,291.09万股股票，包括限售流通股10,528.33万股，流通股9,762.76万股。其中，7,558.62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华源发展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其余2,204.14万股限售流通股及10,528.33万股流通股用于清偿普通债权。

2. 债权分类和调整方案

（1）有财产担保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62,058,875.73元，共2家债权人。

有财产担保债权以担保财产实际变现所得（扣除变现税费等必要费用后）优先清偿；该等债权以担保财产实际变现所得不能全额清偿的部分，列入普通债权，按照普通债权组的调整及受偿方案进行清偿。

(2) 职工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15,718,295元。

职工债权不作调整，按照100%的比例清偿。

(3) 税款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4,783,071.68元，共2家债权人。

税款债权不作调整，按照100%的比例清偿。

(4) 普通债权组

该组债权总额为1,121,705,764.38元，共47家债权人。

普通债权的调整方案如下：

① 以无担保财产变现所得进行清偿

上市公司全部财产按照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处置方案处置变现，无担保财产的实际变现所得在依次支付破产费用、职工债权及税款债权，并按照债权性质预留清偿预计债权的相应款项后，剩余部分将向普通债权人按照债权比例进行分配。

② 以让渡股票进行清偿

每100元普通债权将获得分配7.97股流通股及2.52股限售流通股。

3. 债权受偿方案

(1) 有财产担保债权组

担保债权根据设置担保资产的情况，以相应的担保财产变现所得以全额清偿；剩余无法就担保物受偿的债权，列入普通债权组并按普通债权组受偿方案受偿。

(2) 职工债权组

职工债权以华源发展无担保财产变现所得全额清偿。

(3) 税款债权组

税款债权以华源发展无担保财产变现所得全额清偿。

(4) 普通债权组

普通债权受偿方案包括两部分：一是以华源发展出资人让渡的股票按债权比例进行分配；二是华源发展可处置资产的变现资金，在支付完重整费用、职工债权、税款债权后，仍有剩余的，剩余资金向普通债权人按比例分配。

（5）预计债权

针对可能存在未申报的债权、未在债权申报期限内申报但受法律保护的债权（以下简称“预计债权”），管理人将华源发展全部财产变现所得和股东让渡股票（由重组方有条件受让的部分除外），在支付破产费用、共益债务并按比例向债权人分配后的剩余部分，由管理人以提存方式预留，其中预计提存的股票约为365.06万股，以保证预计债权能够切实得到清偿。

以上资产在提存期限届满后，在清偿预计债权，并支付必要破产费用和共益债务后仍有剩余的，则用于向确定之债权人按债权比例进行补充分配。

4. 经营方案

（1）资产剥离

管理人根据华源发展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处置方案，变现处置华源发展现有的全部资产。

（2）确定重组方并受让股权

具有一定实力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规范性要求的潜在投资人，可确认为重组方，受让出资人让渡的部分股票。

（3）重组方注入资产

重组方应当在重整程序终结之后以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向华源发展注入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并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使华源发展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成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

（三）《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

1. 出资人权益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二中院出具的（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及向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出的协助执行通知，截至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股东让渡用于清偿债权人的股票扣划工作已全部完成。

2. 债权清偿情况

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华源发展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将股东让渡的部分股票，按照每100元债权分配10.49股的比例，向华源发展的债权人进行清偿。根据上海二中院（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受领华源发展股票分配的普通债权人合计47家。截至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共计向

47名债权人清偿了108,447,199股华源发展股票，除同意将股票提存在管理人账户内即视为向其清偿的债权人以外，其他债权人均已经获得受偿股票。

在股票进行分配的同时，华源发展也按照《重整计划》向债权人进行现金清偿。截止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将资产变现资金偿还职工债权人、税款债权人、担保债权人，清偿比例为100%；偿还普通债权人的清偿比例为3.35%。华源发展对债权人的现金清偿完毕。

3. 经营方案的执行情况

(1) 资产处置如期完成

根据上市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财产处置方案，上市公司管理人委托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10年11月4日、2010年11月12日、2010年11月22日、2010年11月25日、2010年12月2日、2010年12月10日、2010年12月13日和2010年12月20日分八次对上市公司持有的股权资产、经营性资产及房产、车辆进行了拍卖。

2010年12月8日，上市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5号《民事裁定书》，确认2010年11月4日、2010年11月22日和2010年11月25日的股权资产拍卖结果；2010年12月29日，上市公司收到上海二中院出具(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8号《民事裁定书》，确认2010年12月13日和2010年12月20日的股权资产拍卖结果。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的全部资产处置完毕。

(2) 人员安置平稳、有序

上市公司根据《重整计划》的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稳妥地开展员工安置工作。截止2010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已将23名员工全部安置完毕。员工安置工作平稳、有序，员工合法、合规的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3) 选定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重组方

2010年11月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司法拍卖获得上市公司21.84%的股权（按照《重整计划》让渡后），承诺其将按照《重整计划》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和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资产注入华源发展，使华源发展恢复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

2010年12月31日，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了《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

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华源发展《重整计划》在法定期限内执行完毕。

四、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2010年11月1日，受法院委托，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主持拍卖当时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上市公司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

2011年1月4日，上海一中院作出（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对华源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9,500万股限售流通股的冻结，并裁定以上股份的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时起转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1月7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2011年1月6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执字第56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对华源集团、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上市公司9,512.71万股、356.01万股限售流通股的冻结，并裁定以上股份的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时起转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1月13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

按照上海二中院于2010年11月29日批准的《重整计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拍得上述股权应按照《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相关规定进行让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1,000万股以下（含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3%的比例进行让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超过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8%的比例进行让渡，共让渡股票计73,101,136股。

经过上述权益变动，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20,586,064股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1.84%，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股权已于2011年1月28日完成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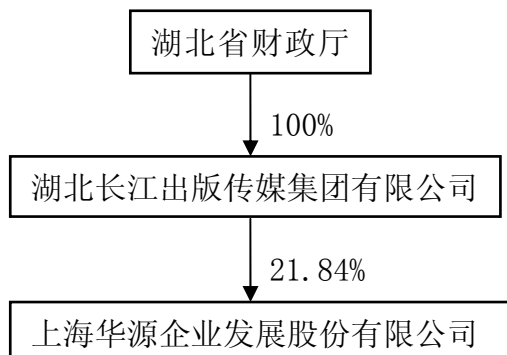
五、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概况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股本总额为552,172,227股。其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120,586,064股，占总股本的21.84%。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第六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二）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上市公司21.84%的股权。湖北省财政厅持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100%的股权。



六、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经营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

2005年、2006年，因受纺织行业剧烈的市场竞争冲击、纺织品出口受限等外部因素影响，及产品结构、产业结构不合理等内部因素影响，上市公司出现连续亏损。为扭转前述不利局面，2007年10月，上市公司开始筹划债务重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07年度，上市公司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但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各方未能就重组协议达成一致意见，于2009年1月4日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正式决定终止。由于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未能顺利实施，自2008年以来，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下属部分企业处在停产或半停产状态，2008年度、2009年度再次出现巨额亏损。2010年度，通过破产重整和《重整计划》的执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

七、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上市公司2008—2010年度财务报告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8年度被出具了天职沪审字[2009]第928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09年度被出具了天职沪审字[2010]第968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10年度被出

具了天职沪SJ[2011]1116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3,421,871.30	1,068,100,870.49	1,556,920,808.75
负债总额	93,421,871.30	2,306,672,273.39	2,255,497,99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1,240,190,743.88	-744,197,076.19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630,362,179.39	547,178,084.04	990,781,737.27
利润总额	688,959,709.07	-564,222,974.65	-777,735,77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4,263,581.05	-500,343,520.32	-754,165,450.49

第六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概况

公司名称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C座16层
成立时间	2008年7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王建辉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000000027897
组织机构代码	67648297-8
税务登记证号	420111676482978
营业期限	2008年7月28日至2099年12月31日
经营范围	经营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2012年7月17日）；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2012年6月3日）；出版物版权及物资贸易；新介质媒体开发与运营（不含其他许可经营项目）。

二、交易对方历史沿革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4年4月12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以鄂编发[2004]13号《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湖北广播影视集团”和“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成立湖北长

江出版集团，为正厅级事业单位。2004年5月24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以鄂文[2004]17号《中共湖北省委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5年11月21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5]147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问题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核心企业——湖北省出版总社为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对包括湖北省出版总社在内的集团所属16家企事业单位以及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所属市、州、县新华书店占有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法进行经营、管理和监督，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之初，根据国家关于文化体制改革的有关精神，按照“先政企分开、后转企改制”的步骤，实施经营性的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由于转企改制涉及面大，政策不明，困难也大，因而过渡期较长。在过渡期间，按照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有关精神，湖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没有给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核发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007年9月29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并要求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清产核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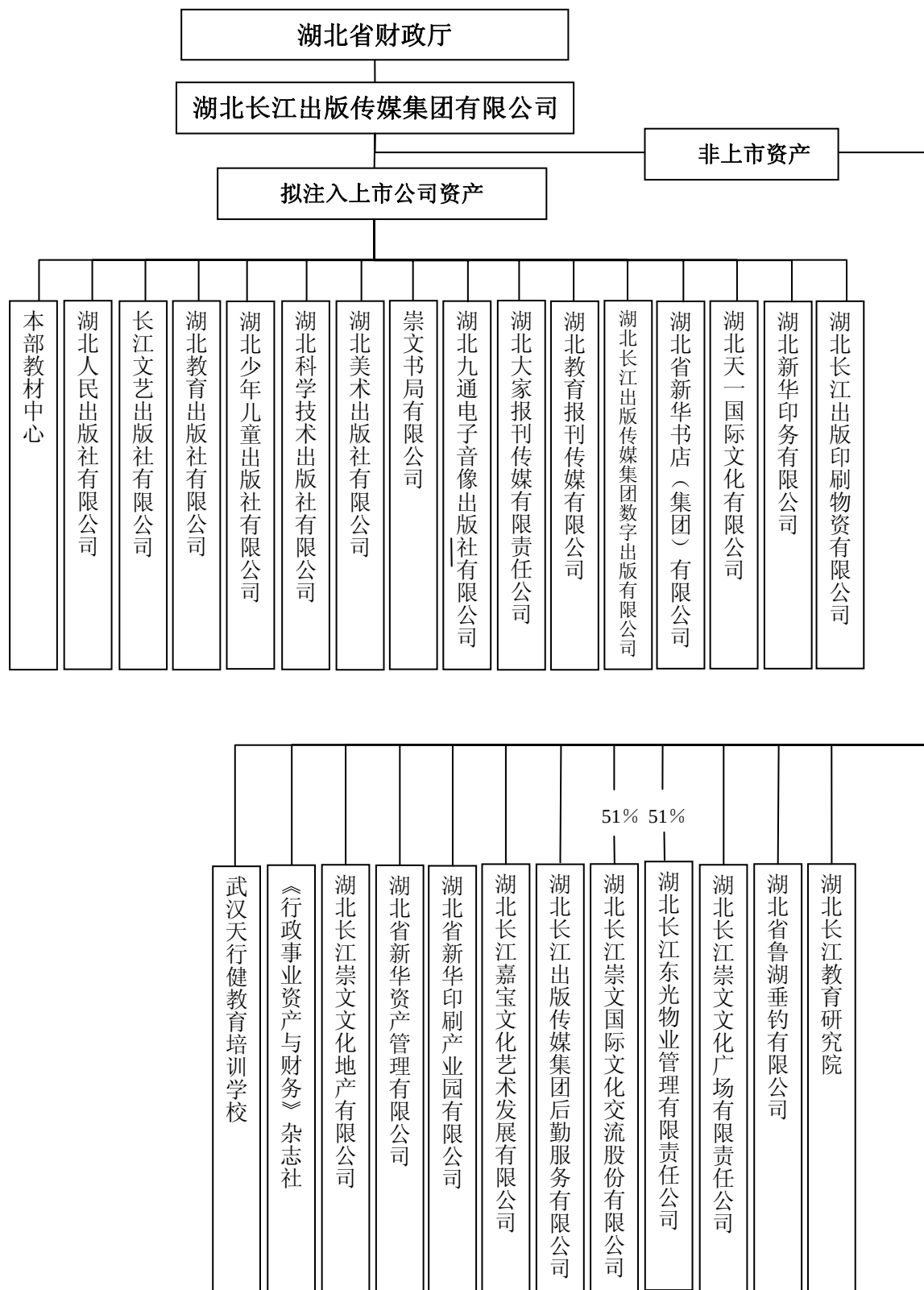
2008年6月27日，经湖北省财政厅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号《省财政厅对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登记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请示〉的批复》同意，将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所属120家单位净资产19.63亿元和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的净资产1.11亿元，共计20.74亿元，连同所属各单位清产核资基准日后新增加的净资产一并划转作为对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其中15亿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作为资本公积。

2008年7月15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对湖北省财政厅用于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出具永拓鄂验字（2008）第001号《验资报告》。2008年7月28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12月21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以鄂文改发

[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批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上市。

三、交易对方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注：以上除集团本部教材中心外，其余未标明持股比例的子公司均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全资附属企业。

四、交易对方控股子公司情况

（一）纳入此次资产注入范围的子公司

纳入此次资产注入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四章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情况”中的“一、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基本状况”。

（二）未纳入本次资产注入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范围	持股 比例
1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50	培训	100%
2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40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及广告业务。	100%
3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8,000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文化业投资建设；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市场、工业区及市政工程的建设。	100%
4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租赁与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	100%
5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3,309	房地产开发、产业园区建设、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水电维修、普通货物运输（有效期至2013年7月31日）。	100%
6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1,000	古玩字画、艺术品销售；工艺品制作、销售；平面、影视广告策划、设计、发布；会议会展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100%
7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300	非学历教育培训，会务服务，物业服务，日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单位食堂、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散装食品、预包装食品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100%
8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	组织文化交流活动；商品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商品的进出口）；会展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及代理发布；图书、只读光盘及交互式光盘的进口业务（有效期至2011年4月30日）；废旧物资回收。	51%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范围	持股 比例
9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0	物业管理；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日用杂品、家具、建筑材料销售；摄影、日用品修理服务；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酒店管理和咨询服务。	51%
10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2,000	百货、珠宝首饰（需持证经营的除外）、针纺织品、电子通讯器材（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五金、机械产品、家用电器、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验光配镜；房屋及柜台租赁；经营预包装食品、冷热饮（有效期至2011年6月3日）。	100%
11	湖北省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50	垂钓、商务会议、休闲度假、娱乐健身服务。	100%
12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50	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	100%

五、交易对方主营业务情况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是以图书、期刊、报纸、音像、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印制、贸易为主业，并逐步向影视、网络等媒体及其他文化服务、地产业务等领域拓展的大型文化产业集团，是湖北省最大的文化产业集团。2010年5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入选由中宣部颁布的2008-2009年度中国“文化企业30强”名单，排名第十二。2010年7月，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发布《2009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全国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中综合排名第七。

（一）出版发行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出版发行业务主要为一般图书的出版、教材教辅的出版、电子音像出版物的出版、报刊的出版及新媒体经营等，下属单位或业务部门包括集团本部教材中心、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长江数字出版。

（二）发行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发行业务主要为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的批发、零售，下属单位主要为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及下属各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发行部

门和部分出版社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

（三）印刷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印刷业务主要为图书、报刊印刷和纸质包装品印刷，下属单位主要为新华印务。

（四）印刷物资供应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印刷物资供应业务主要为纸张供应，从事印刷物资供应的下属单位主要为物资公司。

（五）其他业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其他业务还包括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的产业园区建设及房屋租赁业务；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的艺术品销售业务；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的后勤服务业务；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股份有限公司的会展服务及文化交流业务；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物业管理业务；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的商业地产租赁管理业务；湖北省鲁湖垂钓有限公司的文化体育业务；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的教育课题研究；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的培训业务等。

六、交易对方主要财务数据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出具天健审（2011）1-14 号《审计报告》，2009 年度财务报表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出具利安达审字[2010]第 1142 号《审计报告》；2008 年度因集团下属企业还未完成改制未编制合并口径的财务报表，因此 2008 年度的财务数据来自于 2009 年度《审计报告》中所列示的 2008 年度对比数据。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最近三年经审计合并口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053,890,761.56	6,767,689,300.51	6,287,676,816.23
其中：流动资产	2,383,642,572.91	2,195,544,429.04	1,904,344,802.54
负债总额	2,523,269,457.98	2,100,488,138.35	1,836,177,808.21
其中：流动负债	1,401,757,999.44	1,512,480,549.73	1,351,249,14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30,621,303.58	4,667,201,162.16	4,451,499,00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3,308,418.43	4,608,628,389.03	4,379,591,412.91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2,411,579,673.27	2,456,577,281.56	2,167,177,996.75
营业利润	182,972,161.07	101,445,900.46	102,820,768.30
利润总额	253,789,447.60	146,777,481.24	124,737,168.15
净利润	239,213,487.36	82,831,458.11	81,340,726.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818,236.35	84,752,775.00	79,713,175.50

七、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一）交易对方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

本次交易完成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20,586,064股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1.84%，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二）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推荐相关人员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在上市公司担任职务	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担任职务	是否在上市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王建辉	董事长	董事长	否
周百义	副董事长	董事、副总裁	否
刘志田	董事	董事、总裁	否
周艺平	董事、总经理	董事	否
万智	董事、董事会秘书	-	否
华应生	董事、副总经理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董事、省新华书店集团董事长	否
宋丹娜	监事会主席	副总裁、董事	否
李兵	监事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社长	否
李文华	监事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人民出版社计划财务部主任	否
田武英	副总经理	集团下属企业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长	否
邱菊生	副总经理	-	否

张先立	总会计师	-	否

目前，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由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推荐，上述高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其任职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高管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此外，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遵循“五独立”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等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保持上市公司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上市公司运作。

八、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处罚情况

（一）交易对方董事、监事及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居住地	在其他国家居留权情况
王建辉	男	董事长	中国	武汉	无
刘志田	男	董事、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宋丹娜	女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那拓祺	男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周百义	男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赵亚平	男	董事、副总裁	中国	武汉	无
周艺平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无
史可荣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无
梅铁怀	男	董事	中国	武汉	无
刘道清	男	监事会主席	中国	武汉	无
冯芳华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孙杰才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罗伟明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喻树良	男	监事	中国	武汉	无

（二）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合法经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第七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根据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于2011年3月12日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本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拟购买的资产包括：

1. 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
2.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3.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4.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5.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6.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7.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8.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9.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1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2.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4.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5.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6.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1-15号《审计报告》，以上拟购买资产最近两年的备考财务报表简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其中：流动资产	1,888,418,767.60	1,889,672,595.47
负债总额	1,233,335,899.60	1,246,754,199.26
其中：流动负债	1,224,283,864.54	1,196,946,610.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154,402,336.85
营业利润	205,311,352.27	195,272,962.50
利润总额	250,113,124.54	242,150,544.12
净利润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一）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

1. 基本情况

2002 年以前，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下属的印刷业管理处负责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印制和发行工作。2002 年，湖北省启动中小学课程改革，教材出版、发行打破了原来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少数几个中央教材出版社“一统天下”的局面。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应对市场竞争，确保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租型教材市场的主流地位，当即成立了编辑出版部，主要宗旨是加强市场竞争力。该中心主要从事教材的宣传、推广、市场营销、培训等工作，而印制职能仍留在印刷业管理处。2004 年，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后，按照政事、政企分离原则，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核心企业湖北省出版总社正式成立了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将原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印刷业管理处承担的中小学教材印制和原编辑出版部的教材宣传、推广、市场营销、培训等业务职能，全部划归湖北省出版总社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采用总部事业部的管理模式。2009 年 12 月，湖北省出版总社（含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被吸收合并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业务改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教材中心（以下简称“教材中心”）经营。

教材中心的出版发行业务模式分为原创出版和代理出版印制两种。原创出版是教材中心自己组织编写的选修选订类教材和相关的配套产品，自行出版印制；代理出版是教材中心与教材原创出版社通过签订代理协议取得原创出版社的版权代理权，由教材中心出版印制、维护市场，即所谓“租型业务”。

目前，教材中心内设五个部门，即推广部（负责国家课程标准中小学教材的市场推广、宣传、培训等售后服务工作）、市场部（负责选修选订类教材和中心自主研发产品的市场营销工作）、研发部（负责湖北省内中小学教材配套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印制部（负责所有中心经营的教材及配套产品的印刷工作）、

综合部（负责教材中心内部事务性工作）；在岗职工 16 人，其中市场推广营销、培训人员 8 人，研发人员 4 人，出版印制人员 3 人；负责教材市场推广、教师培训、教材印制、质量控制等工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教材中心从事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的所有人员将与相关业务、资产、负债整体进入上市公司，保证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经营的稳定性。

2. 经营情况

教材中心自主研发的产品和代理的教材产品，主要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的新华印务负责印制，通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的省新华书店集团发行，向湖北省各地中小学校供应教材。相对于一般图书出版，中小学教材出版具有特殊性，对经营单位在管理水平、经营规模、资金实力、业务能力等方面有较高的要求，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教材中心所经营的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的主要市场为湖北省内，其中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教育阶段教材均占有湖北省内 80%以上的市场份额。

目前，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建立代理关系的教材原创出版单位主要有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教材中心代理教材产品主要以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中央出版社为主，涵盖了从小学到高中的所有学科教材。

教材中心原创出版产品目前已出版了 18 个品种，主要有小学《信息技术》（3-6 年级使用，是湖北省政府采购的免费供应教材），《高中研究性指导手册》、《高中社会实践活动》、《高中新课程与网络应用》等。2011 年，将陆续开发《高中数学衔接读本》、《高中通用技术手册》、《高中信息技术手册》等产品。

3. 近三年备考财务报表信息（经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3,225,417.69	262,283,310.96
其中:流动资产	81,227,570.51	240,313,894.92
负债总额	66,705,373.99	38,300,008.05
其中:流动负债	66,705,373.99	38,300,008.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20,043.70	223,983,302.91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351,693,696.83	327,291,102.68

营业利润	16,104,994.30	19,077,699.79
利润总额	23,354,349.52	30,798,144.05
净利润	23,354,349.52	21,803,358.04

2009—2010年，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净利润占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同期净利润的11.39%、9.86%，显示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的盈利能力并不依赖教材业务。

4. 重组改制情况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718号）文件批准，2009年12月，湖北省出版总社被解散、注销，其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的业务、资产、负债、人员全部被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接收，自此开始以教材中心名义经营。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拟购买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相关资产未被关联方占用或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二）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刘道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62

税务登记号：420111714608659

经营范围：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

人民社的前身为湖北人民出版社，于1954年8月在中南人民出版社和中南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基础上组建，原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各专业出版社的母社。1984年12月25日，湖北人民出版社在武汉市工商局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为194万元。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09年12月31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

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人民社现设有政治经济编辑部、文史编辑部、教育编辑部、综合编辑部、年鉴与方志编辑部、党委办公室、总编室、出版部、发行部、计划财务部等10个部门；现在岗职工130人；其中：编辑56人，管理人员20人，财务人员11人，销售人员18人，其他25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28人，本科39人；高级职称32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人。

2. 经营情况

人民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1号）。

人民社主要出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等理论著作、党史党建及通俗政治理论读物，出版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哲学、政治、法律、经济、历史方面图书。根据湖北省委、湖北省政府的要求出版各种时事宣传读物和地方志，租型出版重大政治生活年份的政治读物。近年来，人民社结合市场需求，出版了具有一定市场竞争优势的文史、传记类读物，另外在实用经济、生活、励志、青少年读物等出版领域也具有一定的品种规模。

自成立以来，人民社出版的各类图书，对于充分发挥党的思想宣传舆论阵地的作用，配合和推动各个时期党的中心工作；对于党联系和团结广大知识分子，发展和繁荣地方科技文化事业；对于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对于培养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都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也使人民社在知识界和广大读者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并获得了较高的社会声誉。

人民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16,540多种，印数超过126,450万册，有800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邓小平理论研究书系”获中国图书奖荣誉奖、《胡风全集》获国家图书奖荣誉奖、《汉语大字典袖珍本》获中国图书奖、《山海经的文化寻踪》被评为中华优秀出版物。

人民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12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30余种。

2008—2010 年，人民社分别出版图书 495 种、572 种、482 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 72 种、69 种、63 种，重印图书分别为 49 种、92 种、65 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 10%、16%、13%。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2,925,116.40	58,608,071.17
其中:流动资产	41,784,534.40	43,818,742.44
负债总额	21,228,344.79	21,387,842.92
其中:流动负债	21,228,344.79	21,387,842.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696,771.61	37,220,228.25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46,234,139.80	34,904,733.77
营业利润	-7,497,640.90	-6,654,042.79
利润总额	-4,206,622.36	2,564,236.56
净利润	-4,206,622.36	1,906,474.96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人民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21,770.85万元，负债为3,386.79万元；净资产为18,384.0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906.16%。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83,840,630.46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148,526,877.17 元后，以净资产 35,313,753.29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资本公积金 5,313,753.29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

（天兴评报字（2009）第 G487 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人民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 23,774.22 万元，负债为 3,386.79 万元，净资产为 20,387.43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 1,015.80%。2010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人民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3,209.60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9.6%。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人民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人民出版社的评估值减少，主要是因为两次评估基准日间隔时间较长，除企业的经营情况发生了一定变化外，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还划转了人民社的部分资产。

人民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1,827.15	5,534.74	3,548.88	3,209.60	-9.6%	94.23%	-42.01%

注：上表中列示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人民社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社2010年度出现亏损，主要是承担政策性和公益性出版任务较多，同时补贴收入减少所致。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出版业务资产的整体性，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同业竞争，人民社纳入本次交易范围。

6.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人民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三）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法定代表人：刘学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08674

税务登记号：420111751032361

经营范围：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文艺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长江文艺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长江文艺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文艺社现设有6个编辑室、市场营销中心、图文设计工作室、质检校对科、出版科等12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6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93人，其中：编辑37人，管理人员30人，财务人员9人，销售人员17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生2人，硕士21人，本科29人；高级职称14人。

2. 经营情况

文艺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3号）、新出图字（91）第846号文件（增补出版外国文学作品、文学理论著作及有关资料），有效期自2010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拥有《期刊出版许可证》（鄂期初证字第1773号），期刊名《最小小说》，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42-1773/I。

文艺社拥有图书、期刊出版经营资质，已经基本形成书、刊、网络、数字出版良性互动的、跨媒体运营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以大众图书为主，学术著作为辅。近几年，文艺社相继被评为全国百佳出版社、全国版权输出先进单位。

文艺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近万种，印数超过9,000万册，有几十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天下财富》、《远去的驿站》、《张居正》、《大秦帝国》等获国家“五个一工程”奖，《你是一座桥》获第二届（莘花杯）中国优秀传记文学作品奖，《中国新诗库（1-10卷）》获第五届全国图书提名奖，《张居正》获首届姚雪垠长篇历史小说奖。文艺社推出的《二月河文集》、《张居正》等历史类图书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逐步在大众读物和学术专著方面形成了以历史小说系列、名人传记、名家散文系列、年选系列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根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布的统计数据，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文艺类出版社图书零售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

文艺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5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100余种。

2008年—2010年，文艺社分别出版图书319种、429种、408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186种、240种、330种，重印图书分别为133种、189种、78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71.5%、44%、23.6%。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1,891,133.64	75,393,985.52
其中:流动资产	86,562,183.42	53,883,060.82
负债总额	16,777,464.69	15,180,223.47
其中:流动负债	16,777,464.69	15,180,223.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13,668.95	60,213,762.05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36,407,037.18	34,937,750.35
营业利润	12,612,461.26	3,150,080.47
利润总额	14,899,906.90	5,931,818.99
净利润	14,899,906.90	5,240,355.1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长江文艺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

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文艺社经评估的资产为5,895.48万元，负债为1,082.4万元；净资产为5,376.1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2.89%。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文艺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53,761,770.07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2,973,222.55元后，以净资产50,788,547.52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3,000万元，资本公积金20,788,547.52元。2009年12月31日，文艺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文艺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7,850.8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54.6%。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文艺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长江文艺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是因为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文艺社经营情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文艺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动比率	评估值变动比率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增值率		
4,374.71	5,078.85	5,078.85	7,850.88	-9.6%	16.09%	54.58%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文艺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四）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277号

法定代表人：邱菊生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87

税务登记号：420103177571909

经营范围：出版教育图书（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房屋租赁。

教育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教育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教育社现设有总编室、5个编辑部、项目部、大典编辑部、开发部、美术编辑部、市场部等11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排校部、生产部、财务部、综合部等4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113人，其中：编辑人员45人，管理人员27人，财务人员7人，销售人员31人，其他人员2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27人，本科47人；高级职称22人。

2. 经营情况

教育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2号）、《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鄂电出证字05号）。

教育社目前已经基本形成书、电子、网络出版良性互动的、跨媒体运营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以出版学校和业余教育的教材、教学参考书、教育科学理论、学术著作为主，主要产品包括教材、教辅、学术理论著作、大众读物等。

教育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20,000多种，印数超过88,875万册，有500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中国教育大系》、《楚学文库》、《尔雅诂林》、《文化语言学（增订本）》、《熊十力全集》等获国家图书奖，

《中国教育大系》、《楚学文库》、《中国社会史论》、《中国翻译词典》、《中国近代文学翻译概论》等获中国图书奖；《众志成城——98长江抗洪图》等获国家“五个一工程”奖；《中国20世纪外国文学翻译史》、《中国客家建筑文化（上、下）》获中华优秀出版物提名奖。

教育社共有三大板块、七大产品线。推出的教辅系列图书《语文读本》《听力训练》《新动力——课堂讲练考系列》《长江学典》《长江考典》等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除教材、教辅外，还逐步在大众读物和学术专著方面形成了荆楚文化系列，如《楚学文库》《世纪楚学》《楚文化知识丛书》《文化湖北》等；翻译文化系列，如《中国翻译史》《中国20世纪外国文学翻译史》《中国翻译词典》《翻译理论研究辑》等；大众教育系列，如《老师学生家长共享系列》《名师大课堂系列》《亲子教育系列》等；社会活动系列，以社会热点焦点为主题的青少年读书活动、农家书屋、社区书屋等图书品种，如《我的和谐家园》《祖国在我心中》《凤舞九天》等；英语读物系列，如《英语阅读系列》《丢分题系列》等；助学读物系列，如《大参考系列》《培优1+3系列》《一题多解》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

教育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3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10余种。

教育社2008年—2010年，分别出版图书(含电子出版物)783种、963种、1,582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261种、484种、713种，重印图书分别为522种、479种、869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66.70%、50%、54.93%。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3,820,934.34	353,698,671.37
其中:流动资产	145,915,254.65	203,325,299.28
负债总额	40,891,215.61	106,993,136.87
其中:流动负债	40,891,215.61	106,993,13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929,718.73	246,705,534.5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18,492,656.62	98,862,035.87
营业利润	8,673,685.60	8,496,980.80

利润总额	11,321,647.95	10,750,661.73
净利润	11,321,647.95	7,269,995.59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教育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36,775.99万元，负债为3,322.86万元；净资产为33,453.12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5.16%。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教育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334,531,230.19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95,095,691.28元后，以净资产239,435,538.91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8,000万元，资本公积金159,435,538.91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教育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36,801.10万元，负债为3,322.86万元，净资产为3,3478.2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5.25%。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教育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646.2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9.7%。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教育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教

育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 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文艺社经营情况良好，净资产增加所致；
- (2) 教育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教育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26,728.85	23,968.67	24,126.70	26,462.65	9.7%	-9.7%	10.41%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上表中，教育社201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较湖北教育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低，主要是因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了部分资产。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教育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五)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出版文化城主楼B座6楼

法定代表人：李兵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027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68398

经营范围：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少儿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

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少儿社现设有6个编辑室、发行部、校对科、出版部等12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3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96人，其中：编辑32人，管理人员36人，财务人员9人，销售人员19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16人，本科66人；高级职称16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人。

2. 经营情况

少儿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15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382号）。

少儿社主要出版适合少年儿童、家长、教师及少儿工作者阅读的文学、艺术、科普、知识、低幼等各类图书及助学读物、期刊、电子音像出版物，在全国同行业中有较好声誉与影响力。自成立以来，少儿社作为一家具有高度责任感的少儿图书出版社，一直致力于以优秀的图书产品和服务，传播优秀的少年儿童读物、培养少年儿童的审美能力、提升少年儿童的文化素质、满足少年儿童的阅读需要。目前，少儿社已和全国各省市新华系统、民营图书渠道、网络图书渠道及图书专业媒体和大众媒体建立了深厚的联系，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成长性排名逐年上升，多次被评为全国良好出版社、全国新闻出版系统先进集体。

自成立以来，少儿社共出版图书1万多种，印数超过30亿册，有800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少儿科普名人名著书系》、《李毓佩数学故事系列》、《东方之子刘先平探险系列》、《壮丽天河》等获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国图书奖，国家“五个一工程”奖。

少儿社推出的《优质课堂》等教辅类图书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除教材、教辅外，逐步在儿童文学读物、科普读物、低幼读物等方面形成了以百年百部系列、少儿科普名人名著系列、起点阅读系列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

少儿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书10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50余种。

2008年—2010年，湖北少儿出版社分别出版图书771种、1150种、1630种，

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370种、530种、767种，重印图书分别为401种、620种、863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52%、53%、53%。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5,485,264.03	386,596,037.23
其中:流动资产	274,196,045.89	262,417,912.61
负债总额	163,735,764.93	185,655,836.72
其中:流动负债	163,735,764.93	164,514,170.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749,499.10	200,940,20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186,399.27	161,760,313.7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244,228,935.66	184,563,368.60
营业利润	23,384,356.83	7,052,578.66
利润总额	25,006,025.69	8,962,139.26
净利润	21,371,631.27	6,012,58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78,418.25	4,711,726.36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23,798.87万元，负债为1,999.73万元；净资产为21,799.1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8.26%。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217,991,387.92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130,981,647.85元后，以净资产87,009,740.07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8,000万元，资本公积金7,009,740.07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

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23,834.87万元，负债为1,999.72万元，净资产为21,835.1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8.74%。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少儿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6,887.5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94.1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少儿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少儿社所持有交通银行股权市值上升。
- （2）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少儿社经营状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 （3）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对少儿社作了资产划转；
- （4）少儿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少儿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动比率	评估值变动比率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增值率		
16,996.59	8,736.98	8,700.97	16,887.50	94.10%	-48.81%	93.29%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上表中，少儿社2010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较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低，主要是因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改制重组时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了部分资产。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少儿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6. 子公司

(1)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李兵

注册资本：6,600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20000000011080

税务登记号：420106780946912

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2012年3月25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影视剧、动画片、影视广告、影视专题片的策划、制作、发行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业务；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2) 经营情况

海豚传媒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 0265 号）。

该公司致力于 0 到 18 岁少年儿童和青少年读物的出版、卡通动画产品的设计制作，目前主要定位于出版、发行青春文学、低幼启蒙、科普百科、少儿英语类等一般图书和幼儿园教材，以及三维动画剧的设计与制作。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53,603,760.56	132,303,663.36
其中:流动资产	145,228,429.04	126,249,378.39
负债总额	62,826,096.46	53,966,607.62
其中:流动负债	62,826,096.46	53,966,607.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777,664.10	78,337,05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656,008.38	76,778,762.61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48,795,904.44	113,987,530.16
营业利润	15,547,087.70	4,272,609.54
利润总额	15,585,002.78	4,197,500.36
净利润	11,950,608.36	2,899,83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77,245.77	3,135,233.30

4)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①2005 年公司设立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依据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作出的《关于同意组建湖北长江海豚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 经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众环验字(2005)067 号《验资报告》审验, 截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止, 全体股东共计 3,600 万元出资已全部到位。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1,476	41%
2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5%
3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180	5%
4	夏顺华	900	25%
5	方媛媛	864	24%
合计		3600	100%

2005年12月31日, 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2030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②2007年公司增资

2007年10月26日, 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 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由3,6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6,6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1,230	现金	1230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150	现金	150
3	湖北美术出版社	—	现金	—
4	湖北教育出版社	150	现金	150
5	夏顺华	750	现金	750
6	方媛媛	720	现金	720
7				

根据湖北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2月21日出具的鄂正验字[2007]第120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07年12月21日止, 全体股东认购公司新增资本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出资形式均为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 公司出资比例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2,706	41%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30	5%
3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2.73%
4	湖北教育出版社	150	2.27%
5	夏顺华	1,650	25%
6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2007年12月27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1108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③2008年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经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3月28日出具的利安达验字[2008]第A1031号《验资报告》，经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以截至200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7,241.80万元，按1.097:1的比例折合6,600万股，其余641.80万元列入资本公积，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08年4月18日，海豚传媒在湖北省工商局办理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110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各发起人所认购股份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2706	41%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30	5%
3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2.73%
4	湖北教育出版社	150	2.27%
5	夏顺华	1650	25%
6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④2009年公司股权划转

2010年10月19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出《关于将所持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划转给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的通知》，将湖北省出版总社持有的海豚传媒41%的股份划转给少儿社（注：2010年12月31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少儿社）

⑤2010年公司股权转让

2010年10月19日，少儿社分别美术社、教育社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美术社、教育社分别将其持有的2.73%和2.27%的海豚传媒的股份转让给少儿社，转让价格按原始出资额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后，海豚传媒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3366	51%
2	夏顺华	1650	25%
3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六）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刘健飞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800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69761

经营范围：科学技术图书出版（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展览策划服务。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科技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的附属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16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科技社现设有办公室、总编室、计财部、生产制作部、医卫编辑室、生活编辑室、高教编辑室、普教编辑室、装帧编辑室、数字出版部、校对室、市场部等12个部门；在岗职工93人，其中：编辑27人，管理人员13人，财务人员7人，销售人员18人，其他28人（校对、仓储、司机等）；按学历和职称，硕士11人，本科54人；高级职称28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1人。

2. 经营情况

科技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5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176号）。

科技社业务以医学类、生活类、农业类、高职高专教材、中小学教学辅助读物等科技类学术著作、大众读物、教材教辅、工具书为主。自成立以来，科技社曾多次被评为全国良好出版、全国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先进出版发行单位、省级精神文明单位。

科技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5,200多种，印数超过3.1亿册，有20多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长江三峡工程技术丛书》、《泌尿男生殖外科手术图谱》、《中国沿海地区21世纪持续发展》、《人类精子学》、《非典型肺炎预防手册》等获中国图书奖，《中国粮食安全问题：实政研究与政策选择》、《中国自然灾害灾情分析与减灾对策》等获国家“五个一工程”奖，《创伤学——基础与临床》、《河道截流及流水中筑坝技术》等获中华优秀出版物奖，《系统辨识及其在水电能源中的应用》、《脉冲激光沉积动力学与玻璃基薄膜》获“三个一百”原创工程奖。

科技社推出的《王忠诚神经外科学》、《外科病理学》、《创伤学——基础与临床》等医学专著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新农村书屋”目前已经出版400余品种，名列全国前茅。

科技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促进了文化交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中华武术大观”“现代中医研究丛书”等80余品种的图书输出海外。

2008—2010年，科技社分别出版图书627种、988种、1,008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190种、216种、233种，重印图书分别为437种、772种、775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70%、78%、76.8%。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2,268,067.41	66,700,535.44
其中：流动资产	59,122,307.96	52,446,859.07
负债总额	16,321,481.03	18,767,503.05
其中：流动负债	16,321,481.03	18,767,503.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46,586.38	47,933,032.39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45,526,066.82	36,146,806.66
营业利润	-830,319.41	-807,325.53
利润总额	1,770,927.73	2,789,578.74
净利润	1,770,927.73	1,751,214.21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6,011.61万元，负债为1,447.57万元；净资产为4,563.93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1.11%。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45,639,309.29元，增加股东划转净资产542,508.89元后，以净资产46,181,818.18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3,000万元，资本公积金16,181,818.18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6,027.86万元，负债为1,447.67万元，净资产为4,580.1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1.61%。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科技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4,833.62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3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

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科技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 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科技社净资产由于经营增加；
- (2) 科技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科技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3,234.27	4,634.18	4,634.43	4,833.62	4.3%	43.29%	4.30%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增加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科技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七)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冯芳华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95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67125

经营范围：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有效期至2011年12月30日）。

美术社的前身是湖北美术出版社。1985年1月24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109号《同意成立湖北美术出版社和恢复群益堂副牌》文件批准，湖北美术出版社正式成立。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

准，2010年12月31日，湖北美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美术社现设有总编室、审校室、综合编辑室、艺术设计编辑室、美术教育编辑室、教材编辑室、少年儿童编辑室、美术文献中心，以及市场营销部、教材发行科、储运科、计划财务科、出版科、办公室等14个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现在岗职工68人，其中：编辑27人，管理人员12人，财务人员5人，销售人员15人，其他9人；按学历和职称，硕士10人，本科29人；高级职称10人。

2. 经营情况

美术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16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256号）；拥有《期刊出版许可证》（鄂期出证字第1756号），期刊名《美术文献》，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为CN42-1756/J。

美术社现在已经基本形成书、刊、网络及数字出版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主要以高校美术教材、美术高考教学培训用书、少儿读物出版为主，以学术著作、艺术设计类读物、大众读物等图书出版为辅。

美术社自成立以来，共出版图书6,950多种，印数超过24,038万册。1998年以来，有16种图书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辛亥革命大写真》获中国图书奖，《楚秦汉漆器艺术·湖北》、《中国法帖全集》获国家图书奖，《撒叶儿嘞—清江土家跳丧》获出版政府奖图书奖，《中国法帖全集》、《盘龙城青铜文化》、《中国家具史》获中国优秀艺术图书奖，《给爸爸的吻》、《威廉先生的圣诞树》、《晚安秋千》获冰心儿童奖，《中国传统工艺全集》获中华优秀出版物奖，

《绿色圣地——神农架》、《辛亥革命大写真》、《中国法帖全集》、《绿色圣地——神农架》获省图书奖，《撒叶儿嘞—清江土家跳丧》获省出版政府奖。

美术社推出的《高教自考艺术设计专业教材(清华)》、《高等教育艺术设计学科专业教材》、《高校动画系列教材》等高校教材、美术高考类读物已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并占有一定的市场地位，除此，在少儿美术、艺术设计、画册、作品集及其他大众类读物方面也有一定的出版影响力。

美术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图

书10余种；向海外出版机构输出图书20余种。

2008年—2010年，美术社累计出版图书2,317种，其中新版图书为1,551种，重印图书766种；出版图书重印率为33.06%。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3,354,409.45	114,478,097.91
其中：流动资产	114,767,038.51	103,400,935.24
负债总额	36,049,702.04	37,314,459.78
其中：流动负债	36,049,702.04	37,314,459.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304,707.41	77,163,638.13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50,548,880.86	49,483,196.17
营业利润	5,482,527.50	7,477,962.12
利润总额	9,933,369.28	9,029,022.70
净利润	9,933,369.28	6,331,253.29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美术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美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111.83万元，负债为3,896.03万元；净资产为9,215.81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4.18%。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美术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92,158,078.78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21,325,693.94元后，以净资产70,832,384.84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3,000万元，资本公积金40,832,384.84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美术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

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美术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132.60万元，负债为3,896.03万元，净资产为9,236.5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4.44%。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美术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9,071.8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7.7%。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美术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美术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美术社经营状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 （2）美术社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美术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动比率	评估值变动比率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净资产账面值	净资产评估值	增值率		
8,071.37	7,104.01	7,104.01	9,071.88	27.70%	-11.99%	27.70%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美术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八）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李尔钢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79

税务登记号：420111177575491

经营范围：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湖北辞书出版社。1985年3月7日，经文化部文出字（85）第340号《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设立两个副牌——荆楚书社和湖北辞书出版社》文件批准，湖北辞书出版社正式成立。2005年9月5日，湖北辞书出版社在湖北省工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更名为崇文书局。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现设有《汉语大字典》编辑部、青年读物编辑部、教材教辅编辑部、第四、第五编辑部、财务部、办公室、总编室、出版科、发行一部、发行二部、储运科等12个业务和经营部门，以及3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35人，其中：管理人员4人，编辑人员16人，财务人员5人，发行人员8人，出版2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1人，硕士8人，本科20人；高级职称7人。

2. 经营情况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7号）。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业务以辞书、学术著作、文化历史、古籍整理等为主，主要产品包括工具书、文史图书、教辅、大众生活读物等。

自成立以来，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共出版图书1,950多种，印数超过10,263万册，有22种图书获得国家、省、部级以上优秀图书奖。其中，《汉语大字典》获国家图书奖、中国辞书奖特别奖，《中国戏曲表演艺术辞典》、《禅宗辞典》获首届中国辞书奖，《全宋词典故辞典》获第二届中国辞书奖，《汉语大字典·普及本》、《中华成语全典》等获第二届湖北图书奖，《新编字典》（双色版）、《戴望舒传》、《辞书论评集》等获湖北省100种好书。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推出的《学生工具书·辞典系列》深受中小學生欢迎，《鉴赏辞典系列》已数次再版重印，《培优新帮手》、《小学生数学应用题巧思妙解》、

《小学生极品作文》等教辅类图书已经成为畅销全国的知名品牌；除教辅外，《李国文读史》等文史图书、《人体语言密码》、《苏三的花花草草、瓶瓶罐罐》等生活类图书、《黎元洪传》、《聂绀弩传》等著名人物传记系列、最美文系列、百科聚焦系列等为代表的出版品牌，都在市场上广受欢迎，成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的支柱产品。

2008年—2010年，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分别出版图书380种、172种、374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184种、97种、205种，重印图书分别为196种、75种、169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51.6%、43.6%、45%。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701,521.71	21,053,410.27
其中:流动资产	23,413,827.98	20,230,604.32
负债总额	8,527,925.46	6,956,186.27
其中:流动负债	8,527,925.46	6,956,186.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73,596.25	14,097,224.0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20,205,748.57	18,660,018.41
营业利润	265,121.06	768,705.37
利润总额	1,076,372.25	1,608,148.55
净利润	1,076,372.25	808,486.9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崇文书局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经评估的资产为2,721.14万元，负债为1,392.27万元；净资产为1,328.8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3.81%。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崇文书局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13,288,737.10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10,000,000元，资本公积金3,288,737.10元。2009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

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崇文书局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576.4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8.6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崇文书局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净资产经营增加所致。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1,280.10	1,328.87	1,328.87	1,576.46	18.60%	3.8%	18.63%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九)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袁定坤

注册资本：2,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818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764139950

经营范围：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2012年5月31日）；经批准的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发（有效期至2011年3月31日）、书刊（有效期至2012年3月24日）、纸张的批零兼营；利用批准的音像制品制作、发布国内广告；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九通社的前身是九通音像出版社。1993年1月11日，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新出音（1993）38号《关于同意成立九通音像出版社的批复》文件批准，同意成立九通音像出版社。1993年5月15日，九通音像出版社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1775998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7年8月29日，经国家新闻出版署新出音（1997）734号《关于调整湖北省电子出版物出版机构的批复》文件批准，九通音像出版社更名为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1日，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

九通社现设有研发部、生产管理部、发行部、总编室、财务部、行政人事部等部门；现在岗职工90人，其中：编辑21人，管理人员21人，财务人员6人，销售人员21人，其他21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1人，硕士9人，本科27人。

2. 经营情况

九通社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164号）、《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鄂音出证字第05号）、《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鄂电出证字第04号）。

九通社以“内容提供商”为基本定位，利用专业电子音像出版社的多载体优势，适应市场需求，实现对同一内容产品的电子、音像、图书、期刊、网络、电视、远程教育等多种载体的立体化开发。依托建社以来儿童教育音像产品的品种积累优势、多年经营人教社租型英语产品的资源优势 and 湖北丰富的地域文化优势，沿着“小”、“专”、“特”的发展路径，构建发展“儿童教育音像”、以英语为特色的“中小学教辅”及“湖北文化音像精品工程”三大业务板块。

自成立以来，九通社共出版图书及电子音像出版物4,000多种，印数超过8,250万片（盒/册），有20多种音像电子产品获得省、部级以上优秀出版物奖。其中，《全唐诗》获得国家电子出版物奖提名奖，《幼儿教育活动》、《幼儿素质教育》系列、《学唱英文金曲》、《小学英语分级达标训练》系列、《学会生存》系列等获得全国优秀教育音像制品奖，《儿童科学小实验》系列VCD获得全国优秀科技音像制品奖，《世界名著故事城》、《中外散文名篇欣赏》系列获得全国优秀文艺

音像制品奖,《土家风情》系列、《快乐童声——新中国60年儿童歌曲精选》获得中华优秀出版物奖音像出版物提名奖。

目前,九通社已积累儿童教育产品近500种,其中畅销品272种,拥有“九通音像”、“童音童画”、“成长树”等多个儿童教育子品牌,形成覆盖0-3岁、3-6岁、6-9岁、10-12岁等各个年龄段,涉及胎教类、歌谣类、故事类、英语类、益智类、国学类、舞蹈类、美术类等八大类内容,涵盖磁带、CD、VCD、DVD和图书等多种载体的完整的产品线。依托湖北省内唯一经人教社授权开发英语全科配套产品的出版机构这一优势,九通社开发了一系列中小学英语产品,并在多年研发的过程中聚集了一批教考专家及教学教研一线实力派精英,产品影响力不断增强,已形成“英语同步类”、“英语考试类”、“课易通”等五大类别,贯穿小学、初中、高中基础教育阶段20个系列、400余种(册)图书及配套音像制品,形成了以“九通英语”、“九通教育”为品牌的一批中考、高考畅销教辅用书。

九通社积极参与国际出版市场,与多家海外出版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多次参加有影响的国际书展,版权贸易活跃。截至2010年底,共引进海外音像电子出版物57种。

2008年—2010年,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分别出版音像电子出版物及图书474种、732种、1033种,其中新版图书分别为104种、246种、488种,重印图书分别为370种、486种、545种;出版图书重印率分别为78%、49%、53%。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7,125,687.74	46,796,231.13
其中:流动资产	55,166,041.38	44,520,095.93
负债总额	23,862,969.09	13,549,723.94
其中:流动负债	23,862,969.09	13,549,723.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62,718.65	33,246,507.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91,412.10	33,246,507.19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43,072,532.36	54,661,794.17
营业利润	772,145.37	12,137,998.34
利润总额	1,212,210.85	12,974,410.03
净利润	-416,488.54	11,026,61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795.09	11,026,615.0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4,620.04万元，负债为1872.97万元；净资产为2,747.0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3.11%。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27,470,689.20万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711,274.46元后，以净资产26,759,414.74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2,000万元，资本公积金6,759,414.74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人民出版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经评估的资产为4,623.30万元，负债为1,872.97万元，净资产为2,750.3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3.23%。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九通社经评估的净资产为3,375.84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6.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九通社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是因为净资产经营增加。

九通社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2,664.30	2,679.21	2,679.21	3,375.84	-2.7%	0.56%	26%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九通社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社2010年账面利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2009年度增值税因故没返还到位，目前仍在申报办理之中；（2）2010年度因收购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致存货上升，计提减值损失比上年增加。

由于偶然因素导致2010年亏损且金额较小，不会影响拟交易资产整体的盈利状况，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出版业务资产的整体性和该社的未来盈利能力，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同业竞争，九通社纳入本次交易范围。

6.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九通社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7. 子公司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文化城C座C1007室

法定代表人：袁定坤

注册资本：2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420000000041818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565581367

经营范围：文体用品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2）历史沿革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2月20日，注册资本200万元，出资人为九通社与自然人吴炯。经湖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鄂开元验字（2010）第130号《验资报告》审验，所有股东以现金出资，其中九通社出资160万元，占80%的出资份额；自然人吴炯出资40万元，占20%的出资份额；截至2010年12月10日，所有股东出资到位。

2010年12月20日，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11100016049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自成立以来，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未发生股权变动。

（3）经营情况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423号）。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大中专教材、外语类、工具书类等知识性、实用性强的出版物的销售。

（4）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528,224.13	—
其中：流动资产	8,528,224.13	—
负债总额	8,171,691.40	—
其中：流动负债	8,171,691.4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532.73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6,532.73	—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1,643,467.27	—
利润总额	-1,643,467.27	—
净利润	-1,643,467.27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3,467.27	—

（5）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公司2010年底成立，由于业务未能全面开展，当年出现经营亏损属于正常现象，随着经营走上正轨，该公司将扭亏为盈，成为九通社的重要盈利支点。由于该公司业务属于九通社的主营业务，且九通社绝对控股该公司，因此，九通社持有该公司股权进入本次交易范围。

（6）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十)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39号

法定代表人：张惕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54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6698034818

经营范围：编辑、出版、发行《大家文摘报》、《古今故事报》、《小学生辅导报》、《青春男女生》、《英语广场》、《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药疗》、《中外服饰》（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及广告经营。

大家报刊传媒的前身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2000年10月17日，经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鄂编发[2000]085号《关于成立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的批复》文件批准，同意成立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2001年2月19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成立，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下属处级事业单位，开办资金50万元，已经湖北众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鄂众信验字第[2001]8009号《验资报告》审验，开办资金到位。2002年9月3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鄂新出人字[2002]184号文件批准，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更名为湖北大家报刊社。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2010年12月30日，湖北大家报刊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大家报刊传媒现设有《大家文摘报》编辑部、《古今故事报》编辑部、《英语广场》编辑部、《新课程研究》编辑部、《自我药疗》编辑部、《中外服饰》编辑部、《小学生辅导报》编辑部、《少年写作》编辑部等8个业务部门，期刊经营部1个经营部门，以及财务部、办公室2个职能部门；现在岗职工80人，其中：

编辑48人，管理人员18人，财务人员3人，发行人员3人，其他8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4人，本科44人；高级职称10人。

2. 经营情况

大家报刊传媒现拥有的广告经营许可证、报纸出版许可证以及期刊出版许可证情况如下：

广告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号	报纸出版许可证	许可证号	期刊出版许可证	许可证号
古今故事报社	4200003300015	大家文摘报	鄂报出证字第0067号	英语广场	鄂期出证字第 1617号
《新课程研究》	4200003300072	古今故事报	鄂报出证字第0082号	中外服饰	鄂期出证字第 1623号
《中外服饰》	4200003300027	小学生辅导报	鄂报出证字第0018号	新课程研究	鄂期出证字第 1778号
《英语广场》杂志社	4200003300075	—	—	自我药疗	鄂期出证字第 1802号
大家文摘报社	4200003300056	—	—	少年写作	鄂期出证字第 1813号
《自我药疗》杂志社	4200003300013	—	—	—	—

大家报刊传媒目前主要经营的期报刊情况如下：

(1) 《大家文摘报》：创刊于1999年3月，一周两期，月发行量80万份以上，在中国时政文摘类报纸中排名第一，是“中国零售量最大的文摘报”。未来，《大家文摘报》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形象，同时大力开发新产品，开拓新市场。

(2) 《古今故事报》：创刊于1992年底，一周两期，月发行量近50万份，在中国故事类报刊中排名第三，在故事类报纸中排名第一，享有“中国故事第一报”的美誉。未来，《古今故事报》将大力研发系列周报，开拓新市场，发掘新读者，积极打造一个拥有丰富的产品内容、市场竞争力强、可持续立体多元化经营的故事产业。

(3) 《英语广场》：创刊于2000年，每周出版，月发行量12万册左右，在全国同类杂志中排行二至三位。该刊上旬以青少年时尚读物为主，适合中初级学生；中旬以心灵鸡汤类读物为主，适合中高级读者；下旬以学术论文为主，适

合大中学英语教师及英语专业学生。该刊已连续两届被评为湖北省优秀期刊，并入选中国期刊方阵之“双效期刊”。

(4)《小学生辅导报》和《少年写作》：目前均处于起步阶段，其中《小学生辅导报》以小学生语文、数学、英语学科教辅内容为主，针对小学生的学业现状和心理特点，重视报纸的内容设计，注重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与思辨性思维，培养创造力及学生自发的求知欲；《少年写作》是专门服务于中小学生的综合性阅读与写作素质教育杂志，以培养读者良好语言文字修养和情感道德修养为切入点，努力为广大中学生提供开阔的视角和丰富精神滋养。

(5)《新课程研究》：该刊以服务基础教育改革为宗旨，以新课程改革的理论和实践研究为重点，主要面向教育一线的教师、学校管理者和教科研工作者，为其提供理论与实践指导，提供交流成果的平台，促进新课程改革的深入发展。

此外，大家报刊传媒还经营《中外服饰》、《自我药疗》等杂志。

2008-2010年，大家报刊传媒报刊总发行量为9,079万份(册)。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389,740.56	23,329,096.83
其中:流动资产	23,009,164.88	22,067,917.54
负债总额	7,550,662.56	10,596,807.07
其中:流动负债	7,550,662.56	10,596,807.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39,078.00	12,732,289.76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9,000,330.23	26,010,887.45
营业利润	-549,481.74	3,157,604.81
利润总额	3,106,788.24	3,124,421.37
净利润	3,106,788.24	2,092,623.44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情况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大家报刊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大家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

为1,836.46万元，负债为835.09万元；净资产为1,001.3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19%。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大家报刊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10,013,683.27元，增加股东划转净资产625,983.05元，以净资产10,639,666.32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1,000万元，资本公积金639,666.32元。2009年12月31日，湖北大家报刊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大家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836.46万元，负债为835.09万元，净资产为1001.3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19%。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大家报刊传媒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592.92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9.7%。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大家报刊传媒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大家报刊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是因为净资产经营增加所致。

大家报刊传媒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979.93	1,063.97	1,063.97	1,592.92	0.57%	8.58%	49.71%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增加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大家报刊传媒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一)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洪山区珞瑜路78号

法定代表人：侯晓明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38148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6420000806

经营范围：《湖北教育》、《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刊物资产经营、房屋租赁；销售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平面广告；文化用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批零兼营；会展、物业服务等。

教育报刊传媒的前身是湖北教育报刊社。1996年11月11日，湖北省教育委员会作出鄂教字1996（17）号文件，批准成立湖北教育报刊社。1997年1月8日，湖北教育报刊社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初始注册资金为人民币825万元。2006年11月，根据《关于全省教育行政管理部门与所办书报刊经营实体实行脱钩划转的通知》（鄂办文[2006]32号），湖北教育报刊社及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脱钩划转，整体加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2009年10月13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组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的通知》（鄂出团发[2009]127号），决定湖北教育报刊社与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联合重组，成立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2009年12月，湖北省教育报刊社吸收合并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改制成为教育报刊传媒，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

教育报刊传媒现设《湖北教育》、《高中生学习》、《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民风》、《探秘》、《新纪实》、《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等10个编辑部门，营销中心、资产中心等7个经营部门，以及总编室、办公室等6个职能部门；

现在岗职工187人，其中：编辑98人，管理人员40人，财务人员9人，销售人员40人；按照学历和职称，博士4人，硕士15人，本科150人；高级职称22人，副高级职称8人，中级职称36人。

2. 经营情况

教育报刊传媒现拥有的期刊出版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以及广告经营许可证情况如下：

期刊出版许可证	证书号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编号	广告经营许可证	编号
初中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777 号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鄂批字第 0096 号	广告经营许可证	4200003300017
高中生学习	鄂期出证字第 1784 号	—	—	—	—
湖北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033 号	—	—	—	—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422 号	—	—	—	—
小学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034 号	—	—	—	—
职教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803 号	—	—	—	—
新纪实	鄂期出证字第 1808 号	—	—	—	—
探秘	鄂期出证字第 1625 号	—	—	—	—
民风	鄂期出证字第 1614 号	—	—	—	—

教育报刊传媒目前主要从事期刊的编辑出版与发行业务，主要经营《湖北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职教天地》、《探秘》、《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等7种教育期刊，以及《民风》、《新纪实》2种社会期刊。

其中，《小学生天地》是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工具，月发行量一直稳居百万册以上。自1991年以来，《小学生天地》曾6次荣获湖北省优秀期刊；1999年入选首届国家百种重点社科期刊；2003年荣获第二届国家期刊奖百种重点社科期刊；2007年获得第三届中国优秀少儿报刊奖；2008年荣获首届湖北出版政府奖。2009年入选中国新闻出版总署推荐优秀少儿期刊，并被评为湖北省十大名

刊；2010年入选湖北省十大百万报刊工程。

《初中生天地》于2010年被评为湖北省第七届人文社科优秀精品期刊。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是中文核心期刊，全国高校唯一的党建期刊，常年保持着较高的转载率。

此外，教育报刊传媒还从事湖北省中小学免费课堂练习册的发行业务。

2008年—2010年，教育报刊传媒出版刊物印数超过7,326万册，发行湖北省中小学免费课堂练习册140余种，共计9,229万册。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62,205,460.09	287,959,959.12
其中：流动资产	100,222,539.51	129,431,675.68
负债总额	74,068,257.78	127,299,965.78
其中：流动负债	74,068,257.78	127,299,96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137,202.31	160,659,993.34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63,345,364.17	260,187,545.94
营业利润	18,266,560.27	26,099,935.54
利润总额	29,824,319.23	30,560,299.09
净利润	29,817,907.63	22,847,874.96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09年10月13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出鄂出团发【2009】127号《关于组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的通知》，决定湖北教育报刊社与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联合重组。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并委托天健兴业对湖北教育报刊社和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截至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08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7,386.08万元，负债为8,712.94万元，净资产为8673.15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2.19%；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358.53万元，负债为6,342.17万元，净资产为7,016.3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增值率为144.98%。2009年12月2日，该评估结果在湖北省财政厅完成国有评估

项目核准。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作出的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湖北教育报刊社以及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156,895,014.88万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12,582,896.50元，以净资产144,312,118.38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8,000万元，资本公积金64,312,118.38元。

2009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报刊社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成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注销了法人资格。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天兴评报字（2009）第G487号），对改制评估报告结果进行了修正，修正后湖北教育报刊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7,386.08万元，负债为8,712.94万元，净资产为8,673.15万元；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经评估的资产为13,358.53万元，负债为6,342.17万元，净资产为7,016.36万元。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文件，同意前述修正结果。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教育报刊传媒经评估的净资产为21,188.65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46.80%。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本次交易对教育报刊传媒净资产的评估值较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湖北教育报刊社和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的评估值增高，主要原因是：

- （1）本次交易对教育报刊传媒净资产的评估，包括原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经过改制重组进入到教育报刊传媒的净资产，会使本次评估增值；
- （2）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教育报刊传媒经营情况良好，净资产经营增加；
- （3）教育报刊传媒所拥有的房产因市场房产价格上涨而有一定幅度的升值。

教育报刊传媒两次评估结果比较表

单位：万元

2008年12月31日 (以改制为目的)		2010年12月31日 (以资产认购股份为目的)			净资产变 动比率	评估值变 动比率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净资产 账面值	净资产 评估值	增值率		
10,752.33	14,431.21	14,431.21	21,188.65	12.62%	34.21%	46.83%

注：上表中列示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是以修正后的2008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扣除在改制重组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划转部分资产的因素后的余值。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教育报刊传媒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二)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出版文化城出版大厦B座5层

法定代表人：徐德欢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成立时间：2009年5月15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111000085192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688818029

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库开发、应用，图文设计及动漫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站建设；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长江数字出版成立于2009年5月15日，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新媒体平台的建设、维护与运营业务，以及数字版权业务。

2. 经营情况

长江数字出版拥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鄂B2-20090118）、《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鄂号[2010]100107-B011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410号）、《互联网出版许可》（新出网证（鄂）字

5号)。

目前,长江数字出版主要以门户网站“现在网”为新媒体平台,以数字版权运营、数字教育服务、手机媒体开发为业务重点,通过整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内各品牌、内容、渠道等优势资源,实施“特色定位、立体开发、报网互动、刊网互动”,在电子图书、数字报刊、原创文学、在线教育、虚拟社区、手机阅读、电子商务以及IPTV、动漫游戏等领域布局发展。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037,399.08	12,316,040.83
其中:流动资产	13,568,273.61	12,279,372.45
负债总额	3,598,769.66	2,337,366.23
其中:流动负债	3,598,769.66	2,337,366.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38,629.42	9,978,674.60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3,686,787.98	-
营业利润	-362,627.50	-107,905.80
利润总额	613,434.18	-21,325.40
净利润	459,954.82	-21,325.4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长江数字出版经评估的资产为1,400.15万元,负债为359.88万元;净资产为1,040.28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0.34%。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长江数字出版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三)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33号

法定代表人:华应生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41720

税务登记号：420104698024732

经营范围：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像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省新华书店集团是在原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及全省各市、州、县新华书店基础上于2009年12月改制新设的国有法人独资公司。

2010年，根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作出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以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出的《关于省新华书店集团资产分割划转的通知》【鄂出团发[2009]172号】文件批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包括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及全省各市、州、县新华书店等）改制为公司制企业，其资产一分为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中部分经营性资产出资，设立省新华书店集团。

利安达于2009年12月18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9】第A1098-1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省新华书店集团之股东以其拥有的湖北省新华书店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经营性净资产人民币735,150,113.67元，增加股东划入净资产5,024,300.05元，扣除合并报表调整及少数股东权益11,681,725.85元后净资产728,492,687.87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228,492,687.87元。

目前，省新华书店集团拥有外文书店、新华书业、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等4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及遍布全省各市、州、县的85家分公司，营业网点394个，职工总数2,867人。

2. 经营情况

省新华书店集团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总发字第042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连锁字第038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鄂批0004）。

省新华书店集团的主营业务为中小学教材发行，图书、期刊、电子音像产品等各类出版物以及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通讯数码产品的连锁经营，物流配送服务等。

自成立以来，省新华书店集团一直致力体制和运营机制的创新，重塑文化市场主体，增强企业活力；通过经营创新，以物流配送和连锁经营为核心，构建新型的营销组织体系，增强企业市场竞争能力；通过管理创新，优化工作流程，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近几年，省新华书店集团重点实施了“以扩大职教教材发行为主的教材拓展工程、以预约征订为主的教辅突破工程、以馆藏图书和大中专院校教材为主的团供工程、以‘农村书屋’和‘读书活动’为重点的本版图书发行工程、以扩大连锁经营试点为基本方式的经营业态创新工程”的五项工程，企业经营获得快速发展。

（1）发行业务进一步壮大

在教材业务方面，省新华书店集团作为湖北省农村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教科书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供应商，通过改进工作方法，提高服务质量，严格发行纪律，认真履行承诺，有效保障了“课前到书，人手一册”。同时，通过抓住高中新课改的历史机遇，实现了高中教材和选修选订教材等非政策性、非垄断性业务份额的大幅提升，克服了免费教材政府采购资金减少等负面影响，实现了教材总销售码洋的稳中有升。

在教辅业务上，省新华书店集团通过与教育书刊发行系统的合作重组、规范和理顺产品线，同时主动应对市场形势的变化，强化市场终端的渗透和维护，三年来实现了跨越式增长，已在湖北省市场中占据了支配性地位。

在一般图书业务上，省新华书店集团通过连锁经营拓展工作实现了销售高速增长，截至目前已形成覆盖全省各市、州、县的连锁经营体系和终端销售平台。同时，积极进入大中专教材、馆配图书、职教用书等公开招投标市场，重点图书的集中营销推广模式全面铺开，已形成为省新华书店集团稳定的业务资源。

（2）扩大基础投资项目

为保证经营业务的持续增长，省新华书店集团近三年来在基础设施建设、信息化建设、制度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也取得了长足发展，实施了一系列的重大项目，包括投资建设“华中物流产业园”第一期项目——图书分拣中心，目

前已全面完成并开始运行，二期建设也已进入到最后阶段；信息化管理系统(ERP)建设也已基本完成；连锁核心卖场建设也进展顺利。

(3) 进行资本运作、资源整合

省新华书店集团在做好现有业务的同时，不断加强资本运作和资源整合，积极着手推进主营业务并购及重组项目，通过划转、合资等形式，整合国内行资源，扩大营销网络。2010年与国家教育部考试中心等联合组建了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携手进入大学考试类用书市场；同时与民营资本合作，组建了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进军数码、通讯产品连锁零售市场，实现了卖场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

(4) 加快经营转型、产业升级

省新华书店集团充分利用现有优势资源，以实体店连锁配送体系为支撑，从配套建设其网络数字平台和ERP系统起步，逐步探索建立完善出版资源库和数字书店配套条件，同时整合移动通讯平台，实现“供应商——服务平台——用户”的无缝对接，为连锁体系从传统实体书店向数字书店转型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撑。目前，省新华书店集团采购营运系统、WMS仓储信息系统、企业资源门户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电子商务已在部分连锁书店试点开展，省新华书店集团完整的满足不同层次需求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已基本形成。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736,504,558.91	1,614,333,305.07
其中:流动资产	661,097,972.40	708,499,047.68
负债总额	541,136,027.94	631,950,288.06
其中:流动负债	541,136,027.94	620,453,413.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5,368,530.97	982,383,017.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1,513,425.24	977,365,296.69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463,268,629.15	1,337,823,780.30
营业利润	99,550,933.48	88,062,963.44
利润总额	103,585,080.75	99,096,517.10
净利润	102,772,288.36	84,990,539.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213,501.19	85,914,460.58

4. 最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省新华书店集团经评估的资产为175,194.42万元，负债为46,693.82万元；净资产为128,500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9.01%。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的省新华书店集团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6. 子公司

（1）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武昌中南路11号

法定代表人：华应生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号：420000000041658

税务登记号：420106177562666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2012年3月3日）、音像制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1日）、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像带复制加工（有效期至2012年5月1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2) 历史沿革

1979年11月16日，湖北省编制委员会下发鄂编[1979]013号《关于设立湖北省外文书店的批复》，同意在武汉市新华书店外文部及其门市部的基础上设立湖北省外文书店，为省出版局直属单位。1980年4月27日，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文（1980）28号文件确认了上述批复。1981年10月7日，湖北省外文书店在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汉商字001379号《营业执照》。

自成立后，湖北省外文书店注册资本发生了多次变更，至2003年3月注册资

本达到1000万元。

2010年8月31日，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鄂出团发[2009]172号《关于省新华书店集团资产分割划转的通知》文件批准，湖北省外文书店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出资人为省新华书店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

3) 经营情况

外文书店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省0062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鄂批0005），磁复证字第17C002号《复制经营许可证》

外文书店目前主要经营一家图书零售卖场，同时还从事大中专教材和馆配业务。

4)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1,306,429.17	118,464,466.54
其中:流动资产	34,794,264.87	34,609,522.33
负债总额	41,858,204.08	55,396,688.90
其中:流动负债	41,858,204.08	43,646,688.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448,225.09	63,067,777.64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45,591,328.75	74,056,320.16
营业利润	-1,743,008.15	-126,055.41
利润总额	141,647.45	-49,063.88
净利润	141,647.45	-49,063.88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外文书店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2)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昌区中南路11号

法定代表人：方平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106000063668

税务登记号：420106682344504

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营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2) 历史沿革

公司前身是湖北教育书刊高中图书发行有限公司。2009 年 2 月 11 日，湖北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海信审字[2009]0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2 月 10 日，股东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出资的 50 万元货币资金全部到位；同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 4201060000636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10 月 21 日，湖北教育书刊高中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2010 年 12 月 22 日，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 万元，股东变更为省新华书店集团。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是省新华书店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 经营情况

湖北教育图书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 0369 号）。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教育图书的发行业务，主要发行的图书包括中小学寒暑假作业、课堂练习、以及高中教辅。

3) 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929,555.79	2,138,005.88
其中:流动资产	42,545,529.36	1,968,033.62
负债总额	38,027,211.86	3,220,598.02
其中:流动负债	38,027,211.86	3,220,59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02,343.93	-1,082,592.14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19,996,335.72	34,180,367.20
营业利润	9,331,557.52	-844,848.75
利润总额	9,200,597.52	-844,848.75
净利润	4,484,936.07	-1,582,592.14

4)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3) 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方平

注册资本：4,000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420000000029276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73713306X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2014年4月17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2015年6月17日）；咖啡吧（有效期至2012年4月25日）。

2) 历史沿革

新华书业成立于2001年9月28日，由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等29家单位发起设立，经湖北振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鄂振宇验字[2002]010号《验资报告》审验，截止2002年1月18日，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4,000万元已收到，均以货币出资。2002年3月18日，新华书业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0008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元）	股份比例（%）
1	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	300	7.5
2	湖北省新华书店	1,420	35.5
3	湖北少儿社	200	5
4	长江文艺社	30	0.75
5	湖北教育社	300	7.5
6	湖北省外文书店	200	5
7	中国地图出版社	260	6.5
8	荆州市新华书店	40	1

9	恩施自治州新华书店	20	0.5
10	襄阳县新华书店	10	0.25
11	蕲春县新华书店	35	0.875
12	谷城县新华书店	20	0.5
13	麻城市新华书店	50	1.25
14	襄樊市新华书店	60	1.5
15	十堰市新华书店	60	1.5
16	鄂州市新华书店	15	0.375
17	黄石市新华书店	60	1.5
18	黄冈市新华书店	60	1.5
19	咸宁市新华书店	30	0.75
20	黄梅县新华书店	60	1.5
21	宜昌市新华书店	60	1.5
22	仙桃市新华书店	40	1
23	天门市新华书店	40	1
24	潜江市新华书店	40	1
25	孝感市新华书店	60	1.5
26	随州市新华书店	30	0.75
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220	5.5
28	商务印书馆	220	5.5
29	荆门市新华书店	60	1.5
合计		4,000	100

2009 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为理顺内部投资关系，分次将下属单位所持有的新华书业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省新华书店集团。2009 年 12 月 29 日，省新华书店集团完成注册登记。

上述划转完成后，新华书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元）	股份比例（%）
1	省新华书店集团	3,000	75
2	中国地图出版社	260	6.5
3	商务印书馆	220	5.5
4	人民社	220	5.5
5	外文书店	200	5
6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00	2.5
合计		4,000	100

3) 经营情况

新华书业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170号）、《音像

制品经营许可证》（音像字鄂连0010号），洪卫公字（2010）第54号《卫生许可证》。

新华书业目前主要从事图书出版物、电子出版物、音像出版物以及数字图书等产品的开发、代理、发行业务，经营方式包括零售、批销、连锁和物流配送。

4)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9,707,197.68	69,026,216.29
其中:流动资产	57,602,961.94	65,680,202.80
负债总额	44,818,117.65	47,444,623.53
其中:流动负债	44,818,117.65	47,444,623.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89,080.03	21,581,592.76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34,947,678.10	40,558,005.28
营业利润	-7,682,004.15	-3,068,434.97
利润总额	-6,692,512.73	-3,073,138.27
净利润	-6,692,512.73	-3,073,138.27

5) 新华书业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公司是省新华书店集团重要的子公司，其业务与省新华书店集团形成很强的互补关系，是省新华书店集团扩大一般图书连锁经营规模的重要门点之一。2009、2010年度亏损主要是该公司经营策略调整尚未完成，同时为了开拓市场加大投入经营成本增加所致。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发行业务资产的整体性，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同业竞争，该公司业务属于省新华书店集团的主营业务，且省新华书店集团绝对控股该公司，因此，省新华书店集团持有该公司股权进入本次交易范围。

6)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新华书业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4)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33号

法定代表人：徐曙初

注册资本：2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420104000069756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695313029

经营范围：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配件批发零售。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省新华书店集团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陶柳君持有49%的股权。

2) 经营情况

目前，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数码、通讯产品的连锁零售业务。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422,806.73	-
其中:流动资产	3,927,234.34	-
负债总额	2,632,419.54	-
其中:流动负债	2,632,419.54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0,387.19	-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10,734,895.28	-
营业利润	-212,612.65	-
利润总额	-209,612.81	-
净利润	-209,612.81	-

注：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从2010年开始实际运营。

4) 亏损形成原因及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考虑

该公司从2010年开始实际运营，由于业务未能全面开展，当年出现经营亏损。考虑到注入上市公司的图书发行业务资产的整体性，为避免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该公司业务属于省新华书店集团利用现有门店优势拓展经营范围的重要支点，且省新华书店集团绝对控股该公司，因此，省新华书店集团持有该公司股权进入本次交易范围。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止目前，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四)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城C座6楼C0606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余三保

注册资本：2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111000069021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11682341450

经营范围：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与中介）。（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天一国际成立于2009年1月22日，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资子公司，现有职工50人，主要从事出版物的策划、设计与出版发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出版社出版物及其版权的输出，外向型出版物国内市场的开拓，引进版权出版物的出版、制作、销售，教育培训，影视版权、剧本开发，影视项目投资等。

2. 经营情况

天一国际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346号）。

截至目前，天一国际策划了《全球化设计》、《DIY中国风》等外向型图书，其中“中国武术”出版项目入选2010年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经典中国国际出版工程”，《创新中国系列丛书》被商务部、文化部、广电总局和新闻出版总署评为“2009—2010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项目”。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217,904.29	7,420,253.27
其中：流动资产	9,947,941.00	7,377,615.49
负债总额	2,271,685.92	1,890,359.29

其中:流动负债	2,271,685.92	1,890,35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46,218.37	5,529,893.98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5,446,338.84	122,019.79
营业利润	313,922.79	-670,106.02
利润总额	537,277.52	-470,106.02
净利润	416,324.39	-470,106.02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天一国际经评估的资产为1,102.72万元，负债为227.17万元；净资产为875.55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0.18%。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天一国际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十五)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145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7,5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01861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726104992

经营范围：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新华印务的前身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1月12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2007年9月25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0186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1月22日，根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

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现在岗职工713人（含高速彩印）。

2. 经营情况

新华印务现拥有《印刷经营许可证》（鄂新出印证字1140号）。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以教材和图书为主的书刊印刷，以DM广告为主的轻涂纸商业印刷，以及以长江商报为主外加若干种周报的新闻纸报纸印刷等业务板块，产品涵盖DM广告、报纸、产品说明书、产品包装、电信黄页号簿、网上购物目录等。经营上，公司以“技术、速度和质量”为特色，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拥有沃尔玛、麦德龙等国际知名外企客户；红金龙《市场报》、湖北电信“村村通”号簿、武商、中商、苏泊尔等上市企业和国企客户；长江日报、长江商报、楚天都市报等报业客户，人民日报社《环球人物》、知音传媒集团《知音漫客》等期刊客户，并且产品加工还辐射到周边省份。目前，教材教辅和一般图书印刷业务收入占比约为65%，彩色报纸印刷约占19%，DM广告和期刊等商业印刷约占16%。

公司拥有CTP直接制版、高档彩色印刷、多色商业印刷、精品图书制作等世界一流的装备和技术，实现生产作业的全流程ERP和数据化管理。近三年，公司加工价值、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三大指标均实现双位数增长，主要经济指标处于全国书刊印刷行业前列。2010年5月，经中国印刷工业协会书刊印刷专业委员会等单位对全国131家书刊印刷企业完成经济效益的统计，新华印务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名列全国第八，利润总额名列全国第七，人均利税名列全国同类印刷企业第二。

2008年，新华印务完成了制版112,526四开单色块、彩色印刷70万对开色令、书刊印刷85万令、装订46万令；2009年，完成了制版116,147四开单色块、彩色印刷74万对开色令、书刊印刷80万令、装订44万令；2010年，完成了制版161,577四开单色块、彩色印刷66万对开色令、书刊印刷90万令、装订44万令。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合并报表口径)：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5,492,523.57	373,132,948.64

其中:流动资产	169,346,609.49	110,183,231.86
负债总额	206,799,995.87	159,833,853.59
其中:流动负债	197,747,960.81	142,664,805.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692,527.70	213,299,09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516,876.38	191,395,445.49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42,036,021.52	216,395,254.72
营业利润	24,993,393.80	23,374,096.29
利润总额	25,137,013.77	23,555,347.14
净利润	19,111,671.73	19,288,75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39,669.97	18,177,474.0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0年1月，根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下属单位持有的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划转到集团名下，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新华印务经评估的资产为45,033.64万元，负债为24,803.99万元；净资产为20,229.66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0.39%。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新华印务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6. 子公司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145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017035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764112272

经营范围：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2004年5月19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书》，约定共同投资设立高速彩印。2004年7月20日，湖北金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鄂金财验字〔2004〕008号），经审验，截至2004年7月20日，高速彩印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2004年7月21日，高速彩印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2011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理顺内部投资股权关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对高速彩印股权做了内部调整。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高速彩印股权结构为：新华印务持股60%，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股38%，物资公司持股2%。

（2）经营情况

高速彩印现拥有《印刷经营许可证》（鄂新出印证字1298号）。

高速彩印业务主要定位于从事报纸印刷，客户主要是长江日报社、长江日报报业集团，此外还有外省市的报刊，如投资时报、世界早报等。

（3）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8,634,779.15	57,671,535.16
其中:流动资产	48,615,039.33	44,709,639.03
负债总额	3,195,650.85	2,912,411.27
其中:流动负债	3,195,650.85	2,912,411.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39,128.30	54,759,123.89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36,937,753.27	34,058,886.53
营业利润	912,610.40	3,716,060.44
利润总额	912,610.40	3,714,060.44
净利润	680,004.41	2,778,205.39

（4）公司资产的权属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高速彩印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查封，冻结，质押的情况。

(十六)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1. 基本情况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211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1,651.3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420000000021743

税务登记证号码:420104737118310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有效期至2012年6月30日）；印刷油墨批发（限票面，有效期至2011年9月2日）。

2002年2月20日，湖北省出版总社作出鄂总社发（2002）8号《湖北省出版总社关于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在原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的基础上，组建成立物资公司。2002年3月14日，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依法设立，在湖北省工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20000114228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2月4日，根据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鄂出团发[2009]97号《关于解散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和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的通知》，物资公司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1.30万元。

物资公司现设器材油墨部、教材用纸部、社会用纸部等4个业务与经营部门，以及市场管理部、计划财务部等4个职能部门；在岗职工96人，其中：管理人员19人，财务人员10人，销售人员36人，其他劳动人员31人；按照学历和职称，硕士3人，本科18人；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19人。

2. 经营情况

物资公司现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鄂安经（甲）字[2008]00347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鄂交运管许可

货字420100300744号)。

物资公司是湖北省规模最大的专业性印刷物资流通企业，目前主要从事全省中小学教材、教辅、图书用纸的供应工作，经营国产和进口的各类各档次的书刊纸、胶版纸、新闻纸、铜版纸、白卡纸等，同时还向全省印刷、包装、装潢行业供应各种印刷机械、器材、装帧材料、油墨等物资，以及木浆、造纸增白剂、施胶剂、脱墨剂等造纸原材料。

2008年—2010年，物资公司分别销售印刷用纸4.3万吨、4.8万吨、5.3万吨；销售纸浆9,502吨、6,354吨、12,360吨、7,277吨。

3. 近二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74,589,554.84	150,492,427.92
其中：流动资产	170,542,053.49	146,090,974.28
负债总额	145,280,849.72	143,437,569.41
其中：流动负债	145,280,849.72	143,437,569.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08,705.12	7,054,858.51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营业收入	303,350,773.43	286,716,746.34
营业利润	4,403,587.55	3,293,272.06
利润总额	3,214,937.90	3,303,910.32
净利润	2,253,846.61	2,918,570.30

4. 近三年资产评估、改制增资的情况

2011年3月7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在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物资公司经评估的资产为17,402.50万元，负债为14,528.08万元；净资产为2,874.41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率为-1.93%。2011年3月9日，该评估结果经湖北省财政厅核准。

5. 资产权属状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拟购买资产的物资公司100%股权资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冻结、质押情况，无产权过户法律障碍。

二、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改制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

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号）的精神，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施了转企改制，包括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相关单位。

（一）已经履行的改制程序

1. 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审计及评估情况

2006年12月22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的批复》（鄂财行资发【2006】10号），认定经清产核资资金核实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6年6月30日合并口径的资产总额为347,933.23万元，负债总额为148,362.70万元，少数股东权益3,284.11万元，所有者权益196,286.42万元，认定由利安达审计的清产核资资料齐全，依据充分、数据正确，对各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结果给予确认。

利安达接受委托，对各改制单位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9]第A1054-1号-第A1054-16-88号）；永业行接受委托，对改制涉及的土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技术报告》（（鄂）永地[2009]（估）字第300号），该报告已经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备案；天健兴业接受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截止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09）228号-335号）。

2. 改制方案的审批情况

2009年7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718号），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9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在湖北省工商局办理完成注销手续，取得了工商局出具的《注销证明》。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鄂出团文【2009】135号）。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领导小组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

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改制重组上市方案。

3. 改制单位的土地处置及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情况

2009年11月10日，改制涉及的土地处置方案获得了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土地估价结果备案及土地资产处置的函》（鄂土资函【2009】1457号文）以及湖北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关于长江出版集团改制上市国有划拨土地处置问题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1263号）的批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下属各企业原占有和使用的426宗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以国家作价出资方式投入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作价出资额度按评估总地价的40%测算为39,897.42万元人民币，该资产转增为国家资本金，国家资本金所形成的国家股由湖北省财政厅持有。

2009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同意天健兴业所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9）第228号-335号资产评估报告中各单位资产评估结果。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说明因原改制评估报告中对拟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引用的永业行出具的（鄂）永地[2009]（估）字第300号报告中的土地评估价格不当，从而导致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值少计24,004.03万元，相应少计净资产价值24,004.03万元。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同意对《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文件批复的108家改制单位426宗划拨土地价75,739.53万元与出让评估价99,743.56万元的差额部分2,4004.03万元，作增加资本公积处理，并要求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根据上述批复及附件进行账务调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及时完成了以上账务调整。

4. 改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的审议通过及主管部门确认情况

本次拟注入资产在改制过程中就人员分流安置制定了妥善的安置方案，该等

安置方案经各改制主体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且取得了各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确认或同意。

除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及来凤县新华书店以外，2005年至2007年期间，其他各市县新华书店分别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职工身份置换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上述《职工安置方案》的内容均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来凤县新华书店于2010年9月制定的《职工安置方案》已获得职工大会通过，并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

2010年4月，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总部（湖北省出版总社）、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及教育书刊发行社12家单位，分别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改制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2010年5月1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鄂人社函【2010】232号），同意上述12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2007年1月16日，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员工分流安置实施办法》。2007年6月22日，湖北省新华书店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企业化改革职工权益保障方案》。2011年1月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和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同意该两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面规范改制，共安置改制单位在岗职工、已离退休人员、已内退人员、死亡职工遗属等共计10400人，原事业在编职工均全部转换为企业人员身份，按规定办理了各项社会保险，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新型劳动关系。

为保障改制单位职工的利益，根据人员安置方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聘请专业机构对职工安置费用进行精算，并以预提负债的方式冲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净资产。2010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266号），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947,473,885元，提取的安置费用专项用于支付退养人员生活费及社会保险费等。

5. 改制单位法人组织形式变更情况

2009年12月，利安达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整体改制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拟注入资产范围内各改制企业据此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改制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一人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月19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出具《关于撤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及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同意注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科技社、少儿社、美术社、湖北辞书出版社（崇文书局前身）、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大家报刊传媒前身）、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省新华书店事业法人资格。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 拟注入资产转企改制工作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其已经履行的程序合法；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资产的权属清晰。

三、债权债务转移及获得债权人同意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债务转移的共有三笔，均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中小学教材业务有关。截至2010年12月31日，债务金额合计人民币727.28万元；债务转移办理情况如下：

1. 2011年1月27日，人教教材中心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债务转移同意函》，同意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教教材中心之间存在的债权债务关系中的债务人变更为华源发展，并同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教教材中心之间存在的债务全部转移给华源发展。转移债务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在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后实施时进行确定。

2. 2011年1月27日，人民美术出版社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债务转移同意函》，同意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民美术出版社之间存在的债权债务关系中的债务人变更为华源发展，并同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人民美术出版社之间存在的债务全部转移

给华源发展。转移债务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在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后实施时进行确定。

3. 2011年1月27日，湖北鄂南新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债务转移同意函》，同意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湖北鄂南新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之间存在的债权债务关系中的债务人变更为华源发展，并同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湖北鄂南新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之间存在的债务全部转移给华源发展。转移债务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在华源发展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后实施时进行确定。

四、目标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目标资产的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成本法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	3,652.00	3,935.84	283.84	7.77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3,548.88	3,209.60	-339.27	-9.56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5,078.85	7,850.88	2,772.02	54.58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4,126.70	26,462.65	2,335.95	9.68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8,700.97	16,887.50	8,186.53	94.09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4,634.43	4,833.62	199.19	4.30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7,104.01	9,071.88	1,967.88	27.70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00%股权	1,328.87	1,576.46	247.59	18.63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679.21	3,375.84	696.63	26.0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1,063.97	1,592.92	528.95	49.7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	14,431.21	21,188.65	6,757.44	46.8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80,883.67	128,500.60	47,616.93	58.87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	16,921.35	20,229.66	3,308.30	19.55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81.87	2,874.41	2,792.54	3,410.7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00.00	1,040.28	40.28	4.03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	600.00	875.55	275.55	45.93
合计	175,836.00	253,506.36	77,670.35	44.17

以上评估结果已经由湖北省财政厅核准，并取得了《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北省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

第八章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及签订时间

2011年3月12日，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对本次交易双方权利、义务及交易安排进行了明确。

二、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本次发行定价依据证监会公告[2008]44号《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且经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经协商将本次发行价格暂定为5.2元/股，最终价格以华源发展股东大会通过的价格为准。

华源发展暂定以每股5.2元的价格，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不超过5亿股的股份，收购标的资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资产折股数不足1股的余额由华源发展以现金方式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返还，但最终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股票数量为准。

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双方认可：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2,535,063,558.04元作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价值。

三、支付方式

根据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书》约定，华源发展暂定以每股 5.2 元的价格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不超过 5 亿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持有的标的资产认购上述股份。

根据本协议的约定，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用于认购华源发展发行股份的资产，包括：1、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相关净资产；2、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的 15 家全资子公司 100%的股权。该 15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四、资产交付时间安排

根据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该协议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互相配合共同办理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相关资产过户手续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完成。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应向华源发展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与目标公司相关的一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许可、批准文件；
- （2）与目标公司相关的知识产权证书及有关转让、受让或者使用许可文件；
- （3）与目标公司相关的所有合同、协议、意向书及其他有关文件；
- （4）与目标公司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证书、车辆所有权证书及其他权利凭证；
- （5）与目标公司相关的债权、债务有关的所有文件；
- （6）与目标公司相关的任何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文件；
- （7）目前正在履行的任何合同、协议而使与目标资产所有权转移需征得他

方同意的，由他方出具的同意函或相关文件；

(8) 与目标资产相关的保险单；

(9) 目标公司的所有员工名单及相关劳动关系方面的资料；

(10) 与目标资产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关的其他文件。

华源发展应依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则在目标资产过户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就过户情况作出公告，并向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提交书面报告，公告和报告中应当包括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华源发展完成上述公告和报告后，甲、乙双方应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股份的登记手续。

在本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满足时，并且依据华源发展《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规定，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重组方的受让条件全部满足时，华源发展应协助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华源发展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名下。

五、标的资产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根据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以标的资产交割完成为前提，自评估基准日起至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当日期间，标的资产及相关业务产生的盈利由华源发展享有；如发生亏损的，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现金的方式补足。

在交割日后的30日内，华源发展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期间损益进行审计，双方应根据审计结果在交割日后60日内完成对标的资产损益的书面确认。

六、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根据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

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人员按照“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变更为上市公司职工，华源发展同意按甲乙双方确认的员工名单全部接收为华源发展员工。华源发展在资产交割日后30个工作日内与该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工作年限连续计算。

目标公司将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但华

源发展无须就任何员工在本协议生效日期前与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劳动关系承担任何责任，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应就华源发展在任何时间由此而招致的任何责任向华源发展作出相应补偿。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应促使每名因华源发展业务需要而进入华源发展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员工（即“转职员工”）与华源发展订立由华源发展合理地定出条件的劳动合同，华源发展无须就任何转职员工在本协议生效日期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提供任何服务而承担任何责任。

在资产交割日之前或资产交割日当日，员工中明确表示不同意由华源发展接收者，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负责另行安排工作。

七、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一）协议的成立和生效

华源发展与交易对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成立，在下列条件全部成就之时立即生效：

1.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
3.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华源发展股东大会的批准；
4.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
5.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

（二）协议的终止

本协议在以下情形中任何一种情形出现时终止：

1. 非因一方或双方违约的原因，而使本协议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时，任何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本协议，则本协议自一方向其他各方发出终止本协议的书面通知之日终止；

2. 如果任何有管辖权的法院、仲裁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发出任何终止或禁止本协议规定的交易的判决、裁定、命令等，本协议于该法院、仲裁机构或其他有权部门发出前述判决、裁定、命令之日自动终止；

3.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无法继续履行的。

八、合同附带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协议未附带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构成实质性影响的保留条款、补充协议和前置条件。

九、违约责任条款

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守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一方依照本协议的规定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并且赔偿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害。

第九章 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30号），本次交易拟购买的出版、发行、印刷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为国家鼓励且重点发展的文化产业。此外，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号）同时指出鼓励和支持新闻出版单位按照优势互补、自愿结合的原则，跨地区、跨部门组建出版传媒集团公司；积极支持条件成熟的出版传媒企业，特别是跨地区的出版传媒企业上市融资。因此，本次重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本次重组注入资产的相关业务不属于国家环保总局环办[2007]105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中规范的范围。重组后，上市公司将继续遵照有关规定，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

本次重组涉及的划拨土地的使用权已经由湖北省国土厅批准，采用国家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入股）的方式进行处置。相关程序符合国家关于划拨土地使用权管理的规定。

本次重组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上市公司都不存在形成行业垄断的情形。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具备股票上市条件

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指社会公众股东持有的股份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5%，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0%。上述社会公众股股东指不包括下列股东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1）持有上市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的股本总额将从目前的 552,172,227 股增加至 1,039,684,449 股，超过 4 亿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 65.76%，社会公众股东持股 355,999,900 股，持股比例为 34.24%，超过 10%，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符合《上市规则》有关股票上市交易条件的规定。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二）项的规定。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是依法进行的，由华源发展董事会提出方案，并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报告，按程序报送有关监管部门审批，再经华源发展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送华源发展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涉及到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过程中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并报送国资监管部门核准。根据《补充规定》，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由相关各方协商并将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整个交易中标的资产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华源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关注了本次交易的背景、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以及重组完成后华源发展未来的发展前景，对本次交易方案提交董事会表决前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时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次交易的公平性给予认可。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是湖北省财政厅作为出资人的国有独资公司,湖北省财政厅授权其对所属全资单位、控股单位、参股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法经营管理,并承担保值增值责任。因此,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对本次拟注入资产拥有真实的、完整的所有权。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出具关于拥有拟注入资产的所有权以及对拟注入资产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其它任何第三方权利,也没有任何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说明函。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债务转移已得到了相关债权人出具的同意函。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完成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前,华源发展经过破产重整,原有业务、资产已不复存在,在新的业务、资产注入公司之前,华源发展暂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将拥有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上述资产整体财务状况良好,有利于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且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重组前,华源发展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完整和独立性,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就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做出以下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 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之间完全独立。

2.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2) 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的情形。

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共用银行账户，独立核算。

(4)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

(5)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6)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干预上市公司资金的使用。

4. 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上市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

5. 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六）项的规定。

（七）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华源发展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和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且运行规范。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整体经营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七）项的规定。

二、本次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

（一）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出版传媒类业务，将有效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根据上市公司 2010 年度备考财务报告，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每股净资产由 0 元增加到 2.28 元，净资产收益率由 0 增加到 9.76%；每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由 0 元增加到 0.20 元。本次交易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将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二）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和增强独立性

1. 本次交易后涉及的关联交易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存在租赁部分经营场地和办公场所等关联交易。目标公司之省新华书店集团、物资公司需要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租赁部分经营场地。目标公司之人民社、文艺社、少儿社及其控股的海豚传媒、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长江数字出版、省新华书店集团、天一国际、需要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租赁办公场所。针对可能发生的房屋租赁关联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按市场原则与以上承租方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并按照相关规定到相关地、市房屋管理局办理租赁备案手续。

为规范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就关联交易问题出具了《关于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向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

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 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 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

(4) 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5) 不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保证：

① 督促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② 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③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2. 本次交易后涉及的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并未从事该等业务。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传媒类业务大部分将实现上市，其在业务类型上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存续资产有较大差异；存续资产中的《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其经营的《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目前期发行量2—3千份，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在目标市场、客户、印刷、发行等方面没有相同或相似，不存在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而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

争。同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上市公司优先收购。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同上市公司之间构成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关于消除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向华源发展作出如下承诺：

1. 在资产重组顺利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上市公司资产同保留资产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未来拥有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上市公司，以规避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保证不利用自身股东的地位损害华源发展及中小股东的正当权益。。

3.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的组织机构和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予以执行。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完整和独立性，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作为华源发展控股股东期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与华源发展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将遵循五分开原则，保持相互独立，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五独立”的具体承诺如下：

(1) 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 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之间完全独

立。

(2)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 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 2) 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的情形。

(3)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 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 2)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共用银行账户，独立核算。
- 4)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和领取报酬。
- 5)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 6)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干预上市公司资金的使用。

(4) 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

(5) 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三)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上市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审计并出具了天职沪SJ[2011]1116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上市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本次交易涉及的发行股份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二)项规定。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提及的内容将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

（四）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拟购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资产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合法拥有，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亦不存在法律障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配合上市公司在约定期限（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完毕相关资产的权属转移手续。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鉴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和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实质性条件。

第十章 定价合理性分析

一、资产定价的合理性分析

1. 评估机构客观独立

天健兴业接受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相对方委托，依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运用资产评估法定或公允的方法和程序及评估人员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对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做出了公允评估。

天健兴业出具声明，确认经办评估师与评估对象无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无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本次评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资产评估准则及专业规范和技术标准，遵循评估基本原则和一般评估惯例，对所评资产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作出了公允反映，并分别出具了相应资产评估报告书。

2.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

本次交易的目标资产定价是以天健兴业作出的评估值为本次交易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该评估结果经过湖北省财政厅核准；资产评估作价已获得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认可，将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定程序。

（1）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的前提假设为：

1) 一般假设

①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②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③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④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做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子公司收益法评估假设

①收益法通用假设

a、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b、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c、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d、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e、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f、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g、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h、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②收益法特殊假设

a、预测期内，长江出版传媒及其子公司按照目前运营架构运行，不发生运行体系的重大变化。

b、长江出版传媒及其子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能够保持相对稳定。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2）评估方法的合理性及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企业整体资产的评估方法包括成本法、市场法和收益法。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其拥有的本部教材中心相关业务资产及下属十五家全资子公司的股权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1) 本次评估不适合采用市场法对被评估单位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与被评估单位生产规模、业务种类相似企业股权交易案例较难取得，所以长江出版传媒各子公司不适合采用市场法估算其整体资产价值。

2) 本次评估适合采用收益法对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①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均是具有独立获利能力的主体，未来期间的收益能够预测并可以货币计量；

②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并可以货币化计量；

③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3) 本次评估适合采用成本法对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原因如下：

①教材中心、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的各项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

②能够取得可利用的历史资料，各单项资产的现实状况与历史期间具有相同性或可比性；

③取得各单项资产的全部耗费是必须的并能够可靠计量。

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价格以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的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总额2,535,063,558.04元为作价依据参考，上市公司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作价为2,535,063,558.04元，充分体现了公平原则。

上市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兴业在本次评估中采用的评估方法符合相关规定及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与本次评估目的具有相关性。

（3）评估结论的合理性

1) 目标资产的评估结果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目标资产的评估结果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成本法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	3,652.00	3,935.84	283.84	7.77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3,548.88	3,209.60	-339.27	-9.56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5,078.85	7,850.88	2,772.02	54.58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4,126.70	26,462.65	2,335.95	9.68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8,700.97	16,887.50	8,186.53	94.09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4,634.43	4,833.62	199.19	4.30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7,104.01	9,071.88	1,967.88	27.70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00%股权	1,328.87	1,576.46	247.59	18.63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679.21	3,375.84	696.63	26.0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1,063.97	1,592.92	528.95	49.7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	14,431.21	21,188.65	6,757.44	46.8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80,883.67	128,500.60	47,616.93	58.87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	16,921.35	20,229.66	3,308.30	19.55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81.87	2,874.41	2,792.54	3,410.7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00.00	1,040.28	40.28	4.03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	600.00	875.55	275.55	45.93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成本法 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合计	175,836.00	253,506.36	77,670.35	44.17

以上评估结果已经由湖北省财政厅核准，并取得了《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北省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1]192号）。

2) 从市场相对估值角度分析拟购入资产定价合理性

华源发展董事会及管理层编制了2011年度盈利预测，天健所对盈利预测进行审核后出具了《审核报告》（天健审〔2011〕1-16号）。本次交易作价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评估机构天健兴业选用成本法下的评估结果作为拟置入资产的最终评估结果。

根据上述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数值，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作价对应的市净率为1.07倍，交易作价对应的2011年市盈率为9.87倍。

拟购买资产的相对估值水平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净利润	25,686.17
拟购买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	236,637.36
在成本法下的资产评估值	253,506.36
本次交易作价	253,506.36
拟购买资产市盈率(倍)[注①]	9.87
拟购买资产市净率(倍)[注②]	1.07

计算公式：

注①拟购买资产市盈率=本次交易作价÷拟购买资产盈利预测的净利润；

注②拟购买资产市净率=本次交易作价÷拟购买资产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

国内可比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市盈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09 年市盈率	2010 年预测市盈率
601999	出版传媒	48	72
601098	中南传媒	—	—
600551	时代出版	33	29
601801	皖新传媒	—	40
600373	*ST 鑫新	-26	1400

平均值	41	47

注：来源于Wind资讯，平均值的计算剔除了盈利为负的公司以及异常值，2009年数据基于2009年12月31日收盘价和当年的每股收益，2010年数据基于2010年9月30收盘价和年化后的三季报收益。

从上表市场可比公司相对估值角度来看，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易定价的估值水平低于市场平均水平。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2010年市盈率和2011年预测市盈率分别为10.90倍和9.87倍；2010年可比公司平均预测市盈率为47倍。

通过对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的比较，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估值水平低于市场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定价有利于上市公司股东。

二、股份定价的合理性分析

基于华源发展由于严重资不抵债进行破产重整的实际情况，并且综合考虑社会公众股东、债权人以及重组方等各方利益，根据《重组办法》、《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的相关规定，经协商，本次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为5.2元/股。

1. 发行价格高于本次交易前华源发展每股股份的实际价值

目前，公司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

本次发行价格为5.2元/股，该发行价格高于本次交易前华源发展每股股份的实际价值。

2. 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市盈率低于同行业水平

1) 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市盈率水平

本次发行股份拟购买资产的市盈率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指标结果
A	标的资产账面净资产(万元)	236,637.36
B	标的资产预计2011年实现净利润(万元)	25,686.17
C	标的资产2010年实现净利润(万元)	23,264.67
D	本次交易拟发行股份数量(万股)	48,751.22
E	发行价格(元/股)	5.20
G=C/D	每股净利润(元)(按2010年已审实现数)	0.48
H=B/D	每股净利润(元)(按2011年盈利预测数)	0.53
J=E/G	标的资产市盈率(净利润按2010年已审实现数)	10.90
K=E/H	标的资产市盈率(净利润按2011年盈利预测数)	9.87

注：标的资产账面净资产为拟购买资产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上表显示，若按2010年已审实现净利润数计算，市盈率为10.90倍；若按2011年盈利预测数计算，市盈率为9.87倍。

2)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市盈率水平

国内可比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0 年	2009 年	
		预计市盈率	市盈率	市净率
601999	出版传媒	72	48	4.2
601098	中南传媒	—	—	—
600551	时代出版	29	33	3.7
601801	皖新传媒	40	—	—
600373	*ST 鑫新	1400	-26	31.0
平均值		47	41	4.0

注：来源于Wind资讯，平均值计算时剔除了盈利为负的公司以及异常值，2009年数据基于2009年12月31日收盘价和当年的每股收益，2010年数据基于2010年9月30收盘价和年化后的三季报收益。

3) 本次拟购买标的资产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

以2010年12月31日账面净资产数计算，标的资产的市净率为1.07，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按2009年12月31日按账面净资产数计算的市净率水平。

若按2010年已审净利润实现数计算，标的资产市盈率为10.90倍，远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47倍的预测市盈率平均水平；若按2011年净利润盈利预测数计算，标的资产市盈率为9.87倍。

因此，本次交易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定价合理、公允。

3. 发行价格高于其他破产重整类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已经过破产重整的暂停上市公司公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等情况见下表：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发行价格	暂停上市前 20 日均价	破产重整及股 改后成本价	发行价与成本 价的比值
1	600699	*ST 得亨	4.00	7.20	7.93	0.50
2	100913	*ST 鑫安	4.80	6.71	6.71	0.72
3	600094	*ST 华源	2.23	4.02	7.67	0.29
4	000688	*ST 朝华	2.56	3.41	2.73	0.94

5	600057	*ST 夏新	3.71	3.71	4.12	0.90
6	600556	*ST 北生	2.6	4.45	4.45	0.58
7	600705	S*ST 北亚	3.89	3.89	6.78	0.57
平均值			3.40	4.77	5.77	0.64
中值			3.52	5.31	5.33	0.62

注：来源于Wind资讯

如上表所示，上市公司5.20元的发行价格高于上述公司的发行价格，发行价格5.20元与破产重整后投资者持股成本价10.33元的比值为0.50，略低于上表中的平均值与中值水平，但与*ST得亨、*ST北生和S*ST北亚的水平比较接近。

4. 发行价格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天职沪SJ[2011]1116号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前，本公司201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44,263,581.05万元，每股收益为1.53元，主要为债务重组收益。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天健审〔2011〕1-18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2011年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686.17万元。同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2011年净利润不低于上述预测数。上述业绩承诺保证了在5.20元/股的发行价格下本公司2011年每股收益不低于0.25元，公司盈利能力将大大增强。同时由于本次注入的资产为出版传媒类优质资产，未来上市公司利润的成长性以及可持续性较好。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5、发行价格兼顾了相关各方的利益

破产重整前，上市公司面临严重经营困难和暂停上市风险，重组难度较大。在破产重整过程中，涉及上市公司原股东让渡权益调整方案，对普通债权人设计增加了股票清偿方案，上述方案旨在引入较有实力的重组方，顺利完成重组，保护股东和债权人利益。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较好，盈利能力较强。若按2010年9月30日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平均预测市盈率47倍计算，华源发展股票复牌后股价应为10.34元，高于华源发展股票停牌前的收盘价。因此，该发行价格有效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并提高了债权人股东的债权清偿率。

重组方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后合计持股比例将达到66.17%，与其他也通过重组方式实现上市的出版集团就此的对比如下：

重组方	被重组上市公司	重组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元）	重组后的持股比例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S*ST鑫安	协商定价	4.80	75.78%
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	*ST鑫新	董事会前20日交易均价	7.56	74.00%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ST源发	协商定价	5.20	65.76%

由上可见，与同为协商定价方式进行重组的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比，本次交易中重组方作出了更大让步，以较高的发行价格更好地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利益和债权人股东的利益。重组后，重组方对上市公司处于控股地位，兼顾了重组方的利益，也有利于上市公司的稳定，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业绩，回报股东。

因此，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上市公司、社会公众股东以及重组方的利益，定价合理，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十一章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对华源发展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上市公司21.84%股份，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非公开发行487,512,222股，发行完成后（并考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本次交易后，将取得华源发展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65.76%的股权。上市公司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化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交易前		交易后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12,058.61	21.84%	68,368.45	65.76%
华源发展破产财产企业处置专户	7,558.62	13.69%	-	-
其他股东	35,599.99	64.47%	35,599.99	34.24%
总股本	55,217.22	100.00%	103,968.44	100.00%

二、对华源发展财务状况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对比

根据天职国际对本公司 2009 年、2010 年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天职沪审字[2010]第 968 号、天职沪 SJ[2011]1116 号《审计报告》、以及天健所对本公司 2009 年、2010 年合并备考财务报表出具的天健审〔2011〕1-17 号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前本公司财务数据与交易后本公司备考财务数据于报告期内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12 月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12 月	
	合并报表数	备考合并报表数	合并报表数	备考合并报表数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资产	9,342.19	364,919.90	106,810.09	355,901.35
总负债	9,342.19	123,333.59	230,667.23	124,675.42
所有者权益	-	241,586.31	-123,857.14	231,225.9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	236,637.36	-124,019.07	226,806.17
营业收入	63,036.22	230,134.82	54,717.81	215,440.23
营业利润	-7,297.02	20,531.14	-54,608.39	19,527.30
利润总额	69,662.21	25,011.31	-56,422.30	24,215.05
净利润	71,897.10	23,677.00	-54,606.99	19,13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92.60	23,264.67	-50,034.35	19,099.65
资产负债率	100.00%	33.80%	2.16	35.03%
净资产收益率（注 1）	-	9.76%	-	9.06%
每股净资产（元）（注 2）	-	2.28	-2.25	2.18
每股收益（元）（注 3）	1.54	0.22	-0.91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注 4）	-0.47	0.20	-0.56	0.16

注1：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注2：在计算每股净资产时，总股本按交易完成后1,039,684,449股计算，净资产按照标的资产的净资产账面值即2,366,373,602.96元计算（而不是按照标的资产的评估值计算），计算公式为“2.28元/股=标的资产净资产账面值2,366,373,602.96元/本次交易完成后总股本1,023,326,073股”；

注3：在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时，总股本按交易完成后1,039,684,449股计算。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备考）的每股净资产将由 0 元增加到 2.28 元，净资产收益率将由 0 增加到 9.7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由-0.47 元增加到 0.20 元，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得到了彻底改善。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分析

1.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188,841.88	51.75%	188,967.26	53.10%
其中：货币资金	38,409.66	10.53%	39,111.89	10.99%
应收票据	71.66	0.02%	2,788.48	0.78%
应收账款	17,065.19	4.68%	13,188.57	3.71%
预付款项	4,897.78	1.34%	3,706.71	1.04%
存货	66,891.46	18.33%	61,203.06	17.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78.02	48.25%	166,934.09	46.9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453.54	0.40%	2,345.45	0.66%
固定资产	87,781.73	24.06%	55,609.76	15.63%
在建工程	1,964.85	0.54%	26,493.33	7.44%
无形资产	37,245.65	10.21%	26,552.33	7.46%
资产合计	364,919.90	100%	355,901.35	100%

由上表可知，本次交易完成后，资产总额变更为 364,865.6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88,841.88 万元，非流动资产 176,078.02 万元。交易后（备考）上市公司的资产结构综合反映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整体上市后的资产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资产结构呈现出流动资产比例较高的特点，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1.75%和 53.10%。

2009 年底出版发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09 年
			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
1	601098. SH	中南传媒	62.19%
2	600551. SH	时代出版	64.49%
3	601801. SH	皖新传媒	66.93%
4	601999. SH	出版传媒	72.71%
5	600373. SH	*ST 鑫新	54.77%
平均值			64.22%
华源发展（600757. SH）			51.7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资产流动性虽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仍较强，符合出版发行行业的特点。

2.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各类负债金额及占总负债的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122,428.39	99.27%	119,694.66	96.01%
其中：短期借款	15,000.00	12.16%	1,016.17	0.82%
应付票据	14,426.37	11.70%	17,498.24	14.04%
应付账款	53,733.72	43.57%	50,281.42	40.33%
预收款项	9,617.59	7.80%	7,762.63	6.23%
其他应付款	15,129.55	12.27%	26,629.41	21.36%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20	0.73%	4,980.76	3.99%
负债合计	123,333.59	100%	124,675.42	100%

2009 年底出版发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比例	流动负债	比例	非流动负债	比例
1	601098.SH	中南传媒	290,744.66	100%	289,746.25	99.66%	998.41	0.34%
2	600551.SH	时代出版	65,158.35	100%	61,268.04	94.03%	3,890.31	5.97%
3	601801.SH	皖新传媒	105,956.84	100%	105,556.84	99.62%	400.00	0.38%
4	601999.SH	出版传媒	77,553.76	100%	77,553.76	100.00%	-	-
5	600373.SH	*ST 鑫新	201,429.94	100%	135,513.94	67.28%	65,916.00	32.72%
平均值			148,168.71	100%	133,927.77	90.39%	14,240.94	9.61%
华源发展（600757.SH）			123,333.59	100%	122,428.39	99.27%	905.20	0.7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与上市公司较高比例的流动资产结构相匹配，也与上市公司出版物发行的资金回笼周期保持较好匹配关系。流动负债比例较高是出版发行行业特点之一。

3. 偿债能力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次）	1.54	1.58
速动比率（次）	1.00	1.07
资产负债率（%）	33.80%	35.03%

2009 年末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例	资产负债率
1	601098.SH	中南传媒	1.2	0.95	51.86%
2	600551.SH	时代出版	2.84	1.98	24.13%
3	601801.SH	皖新传媒	1.91	1.73	35.24%
4	601999.SH	出版传媒	2.10	1.42	34.58%
5	600373.SH	*ST 鑫新	2.04	1.79	39.87%
平均值			2.02	1.57	37.14%
华源发展（600757.SH）			1.54	1.00	33.8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备考华源发展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基本一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在资产结构中占比较小，而流动负债在负债结构中占比较大所致，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管理层认为备考合并数据中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是适当的。

三、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

1. 盈利规模分析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两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利润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30,134.82	215,440.23
营业成本	140,464.38	132,664.80
营业利润	20,531.14	19,527.30
利润总额	25,011.31	24,215.05
净利润	23,677.00	19,13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64.67	19,099.65

由上表可知，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下属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通过收购进入上市公司，备考华源发展的收入及利润规模均有较大幅度上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经

营能力和盈利规模将得到彻底改善。此外，上市公司收入增长稳定，主营业务突出，，有利于上市公司实现的可持续发展。

2. 盈利指标分析

本公司备考报表盈利能力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毛利率（%）注 1	38.96%	38.42%
销售净利率（%）注 2	10.29%	8.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 3	9.76%	9.06%
总资产收益率注 4	6.57%	5.43%

注：1. 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 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计算；

4.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初总资产+年末总资产）/2]×100%

如上表所示，与本次交易前相比，备考华源发展 2010 年及 2009 年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8.96%、38.42%，基本持平；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0.29%、8.88%。可见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的业绩增厚作用明显。

3. 本次交易前后每股指标比较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基本每股收益注 1	-	0.23	-0.91	0.19
每股净资产注 2	-	2.31	-2.24	2.21

注：1. 基本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计算（下同）；

2. 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

如上表所示，本次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均有大幅度改变作用，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水平，增强上市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综上所述，标的资产在偿债能力方面、盈利规模和盈利能力等方面均强于上市公司。

4. 与同类上市公司比较

2009 年末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比较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销售毛利率	销售净利率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收益率
1	601098.SH	中南传媒	41.02%	12.03%	21.73%	9.17%
2	600551.SH	时代出版	27.92%	13.20%	12.18%	9.23%
3	601801.SH	皖新传媒	32.96%	10.85%	15.13%	9.67%
4	601999.SH	出版传媒	24.68%	10.03%	9.14%	6.19%
5	600373.SH	*ST 鑫新	38.24%	11.25%	9.86%	6.00%
平均值			32.96%	11.47%	13.61%	8.05%
华源发展（600757.SH）			38.96%	10.29%	9.83%	6.57%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本次交易完成后，备考华源发展的销售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销售净利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新华书店系统销售费用较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摊销费用较高；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原因是新华书店系统资产规模较大所致。上市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质量优良，华源发展备考合并数据中的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收益率是适当的。

四、对盈利预测的影响分析

天健会计师对上市公司编制的 2011 年度合并盈利预测报表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天健审〔2011〕1-16 号），上市公司 201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预测（合并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30,134.82	240,758.21	4.62%
营业成本	140,464.38	149,589.31	6.50%
营业利润	20,531.14	20,158.55	-2.47%
利润总额	25,011.31	26,247.63	4.37%
净利润	23,677.00	24,526.29	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64.67	24,124.96	3.09%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收入稳步增长，2011 年营业收入年增长率为 4.62%，201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为 3.09%。上市公司未来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

未来上市公司将通过以下几方面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

利能力：

1. 教材教辅

与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人民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人民出版社、红旗出版社等主要教材供型单位签订了中长期代理合同，从而保证了注入资产单位稳定的收入来源。与此同时，未来上市公司将加大教材原创出版的比重，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教材教辅业务市场竞争力。

中小学教辅市场虽然竞争激烈，但各出版社在保持原有份额的基础上，将通过提升教辅质量、打造品牌教辅、开发课外辅助读物和继续教育教材教辅、推出考试用书、增加教辅品种、做好售后服务、强化教辅互动、广辟销售渠道等措施，确保教辅销售保持平稳上升趋势。

2. 一般图书

未来各出版社将加大图书的开发力度，继续强化文艺、少儿、美术类图书的品牌优势和市场占有率，巩固其在行业的领先地位；同时，加大教育出版力度，加强辞书类图书、文史类图书和生活类图书出版，使上市公司一般图书整体占有率在全国保持较高水平。

3. 数字出版

以门户网站“现在网”为新媒体平台，以数字版权运营、数字教育服务、手机媒体开发为重点，三年基本形成优势产品和商业模式。网站通过整合上市公司内品牌、内容、渠道等优势资源，实施“特色定位、立体开发、报网互动、刊网互动”，在电子图书、数字报刊、原创文学、在线教育、虚拟社区、手机阅读、电子商务以及IPTV、动漫游戏等领域展开布局：一是，打造卓有影响的网络原创与数字版权基地。作为国内第一个由正规出版单位主办的原创网站，传统出版进军网络原创，主流媒体引领网络文化，“现在网”的目标是成为第一流的数字出版网站，其商业模式包括电子书、无线阅读、在线阅读、实体出版、授权改编（影视动漫游戏等）、网络广告等。二是，数字教育服务形成产品与规模。整合上市公司的教材、教辅、报刊等教育资源，开展线上线下教育服务，开发包括教材支撑、学习互动、教育题库、数字图书馆、电子书包等产品。三是，开发手机等新媒体产品。作为优质内容运营商，跟进智能手机、手持终端等数字产品，开发手机故事报、手机英语报、手机学习报、手机阅读应用程序等产品。四是，信

息化硬软件产品开发与服务。

4. 印刷业务

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和调整产品的结构，突出特色，实现产品提档升级。继续保持书刊印刷的传统优势，增强高档彩色、精品图书的技术能力，突出和增强商业印刷、彩色报纸印刷的实力，重点策划和开发按需数字印刷和环保包装印刷，增加高品质的报刊、期刊印刷，扩大市场规模、拓展客户资源。

上市公司在以上几大业务板块积极改善经营状况，将进一步提高未来可持续盈利能力，提高上市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五、对持续发展能力、市场地位和未来发展趋势影响分析

（一）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行业地位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成立于 2008 年 7 月，是湖北省文化产业龙头企业。2010 年 5 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入选由中宣部颁布的 2008-2009 年度中国“文化企业 30 强”名单。据新闻出版总署 2010 年 7 月发布的《2009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披露，在全国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综合排名第 7 位（见下表）。

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前十位）

综合排名	出版集团名称	综合评价得分
1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3.1993
2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	1.4487
3	江西出版集团	1.1703
4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1.0940
5	山东出版集团	1.0862
6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	0.8014
7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0.6842
8	安徽出版集团	0.4455
9	中国出版集团	0.3559
10	河北出版集团	0.108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是湖北省出版物发行领域的龙头企业，也是“中国服务业 500 强”和“湖北省百强企业”。

（二）拟进入上市公司资产和业务的竞争优势

1. 文化产业政策扶持优势

文化产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近几年内，国家出台一系列文化产业扶持政策：2005 年，国务院下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05]14 号）；2008 年，国务院颁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 号）；2009 年，《国务院关于印发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30 号）；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出具《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 号）；2010 年，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等联合颁发的《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银发[2010]94 号）。新闻出版业作为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家产业支持政策的推动下，近年来取得了快速的发展。

与此同时，湖北省文化产业的发展也获得了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及大力支持。2009 年，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布《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文化发展大繁荣的若干意见》；2010 年，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和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联合发布《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

上市公司在购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后，将整体转型成为国内具有一定实力的出版传媒类上市公司。将继续在国家、地方产业支持政策的推动下，取得了进一步跨越式的发展。

2. 管理体制优势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于 2004 年 4 月，是新闻出版总署确定的全国出版体制改革试点单位和湖北省第一批文化体制改革试点单位。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2007 年 9 月 29 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 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获得湖北省政府国有资产授权经营，与所属子公司、控股公司形成了以资产为纽带的母子公司体制。2010

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单位全部完成公司化改造；同时，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优化内部资源配置，调整产业经营结构，深化内部机制改革，形成了与市场经济接轨的管理体制和经营机制，大大增强了市场竞争力。

3. 产业链优势

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拥有的完整的出版、发行、印刷、出版物资供应等各环节优质资产，一体化产业链优势较为明显。

出版产业链包括“出版、发行、印刷、物资供应”等多个环节，各环节相互衔接、叠加，形成整个产业的价值，尤其是在出版、批发和零售环节，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和互动性。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业务囊括从图书出版到图书销售的整个产业链，集编印发供各环节于一体，实现了出版产业上下游之间的无缝链接，有利于对图书、报刊产品的生产、销售进行全程管理和控制，高效快捷，竞争能力更强，可以最大限度获取整个图书产业链的利润。

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少儿社、文艺社、美术社在各自细分的出版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行业地位；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在湖北省图书发行市场具有绝对的领先优势；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则是中南地区最大的书刊印刷企业。从整体业务链上看，本次交易拟注入的资产在各个环节都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突出的市场地位，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4. 出版行业品牌优势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成立之初，就十分注重实施品牌建设的战略。旗下的各出版社不断强化特色定位，促进核心竞争力的提升，现已形成了自己的特色优势出版板块。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的文史读物，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的畅销书、历史小说、当代长篇小说，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的新教辅和读书活动用书，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的美术高考图书和美术教材，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少儿教育类读物，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的医卫生活类图书，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的《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系列刊物，都已形成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成立后积极贯彻“一主三翼”的出版工作总思路，即以提高有效的市场占有率为主，强化大众出版，优化教育出版，合理化专业出版。目

前，一般图书市场占有率在中部稳居首位，文艺、少儿、美术领域形成了核心竞争力，在国内图书细分市场具有较高地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版了一大批在全国有影响的“双效”图书，一般图书市场占有率排名整体大幅上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前身长江出版集团 2004 年成立时，在全国主要出版集团（局、总社）中，一般图书零售市场排名仅列第 16 位，到 2008 年 11 月上升为第 7 位，居中部之首。2009 年 12 月根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布的统计数据，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整个图书零售市场的码洋占有率为 1.97%，在全国主要出版集团（局、总社）中排名上升到第 6 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各出版社名次都稳中有升，据北京开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统计，2009 年 12 月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文艺类出版社图书零售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位，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美术图书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四位，湖北少儿出版社有限公司在全国少儿类图书的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七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控股的海豚传媒在青少年图书市场的实际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拥有良好的品牌形象，有效提升了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5. 区域教材出版发行优势

截止 2009 年底，湖北省各级各类学校约有 15,666 所，教育人口达 1,065 万人，占全省人口总数的 17.70%。其中，全省小学共有约 8,544 所，在校生 359.26 万人；初中有约 2,275 所，在校生 236.34 万人；普通高中约 622 所，在校生 128.68 万人。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代理或原创出版发行包括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等及旗下教育社、科技社等出版的全品种国家课程标准和地方课程标准中小学教材，占有湖北省义务教育阶段 80%、高中阶段 80%以上的出版市场份额和 100%发行市场份额。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具有悠久的历史传承、完备的编印发产业链、专业的人才队伍、强大的印刷物供能力、快捷的物流设施、完善的发行网络、先进的管理体制机制、丰富的实践经验、优良的教材培训和售后服务体系以及与上下游客户长期、稳定和良好的合作关系等教材出版发行独特优势。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前身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伊始，湖北省委、湖北省政府明确规定集团承担湖北省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印制和发行经营工作，湖北省新

闻出版局原下属湖北省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相应人员并入集团，成立教材出版部。目前，形成了由本部教材中心及所属 10 家出版社、省新华书店集团、新华印务、物资公司等组成的编印发一条龙、产供销一体化的完备的教材产业链。

自 2005 年以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湖北省教育厅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供货商，在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发行中连续多年保证课前到书率 99.9% 以上，教材印制质量连续在全国质量抽检评比中名列前茅，为发展湖北省的教育事业和促进出版事业的繁荣做出了积极贡献，受到了全省教育行政部门的好评和广大师生家长的高度赞誉，也得到了湖北省委、湖北省政府和新闻出版总署的充分肯定。

湖北省政府已经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确定为全省 2010 年至 2012 年的中小学义务教育教材单一来源采购的唯一供应商，确保了未来上市公司在这一领域的优势地位和稳定的收入来源。

6. 跨媒体经营的优势

国家在媒介管理政策和技术上的突破将推动出版业向跨媒体经营发展，跨媒体经营是当前世界文化产业集团发展的主流，将相同的出版内容通过书报刊、音像出版、影视产品等形式，进行多层次的互动开发，可以最大限度地占领市场，获得增值收益。目前，我国出版业跨媒体经营的步伐比较迟缓，仅有少量出版单位直接投资影视制作及动漫、互联网等领域，更多的出版集团则是以合办栏目、投资节目等方式，探索与其他媒体单位进行跨媒体的合作经营。随着文化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化和市场机制的培育完善，未来几年，我国长期以来传播媒介条块分割、行政壁垒森严和区域市场封锁的格局将被打破，传统出版向数字出版转型、向跨媒体经营发展的趋势不可逆转，出版与其他媒介之间的融合将愈演愈烈，而政策规则的变化也将为我国出版集团跨媒体经营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国内同行中较早介入投资影视制作及动漫、互联网等领域，其投资的多部电视连续剧已经产生了图书影视相互促进的良好效果，拟注入资产目标公司之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具有丰富的畅销书内容资源，为今后投资影视制作提供了良好的契机。拟注入资产的海豚传媒在国内原创三维动漫中具有领先优势，多集三维动漫作品已经在中央电视台连续播出。拟注入资产目标公司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主办的阅读类门户网站“现在网”

位居国内出版业网站前列。

综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全国出版体制改革试点单位之一，已完成公司化改造，具有较强的规模实力和竞争力，成为区域性的强势传媒集团。借助于资本市场的平台，本次交易拟购买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关资产将实现其做大做强的目标，在未来的行业整合中占据优势地位。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业务的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前，由于执行破产重整计划，上市公司原有资产、业务已不复存在，暂不具备未来的持续经营能力；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转型为图书出版、发行、印刷、出版物资供应等，通过优质资产的注入，上市公司将彻底改变现有业务盈利能力弱、持续经营困难的局面，为上市公司未来业绩可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进而从根本上提高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 出版发行业务具有良好的行业前景和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从事出版、发行、印刷和印刷物资供应业务的主营资产，包括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和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和印刷，印刷材料的采购及供应。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逐渐形成了以文艺、少儿、美术为主导内容的出版特色，并形成了自己独有的品牌。本次交易拟购买的资产在湖北省的教材出版发行方面具有绝对的竞争优势，在全国图书出版市场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

2. 购买资产可持续发展性较强

本次交易购买资产为完整的编、印、发、供产业链，从内容设计和制作、发行到版权贸易、读者的售后服务等，构成了完整的价值链，内容制作形式从传统的纸质媒介、图书、期刊和电子音像扩展到新型的网络、多媒体、3G 等媒体形式，涉及教育、文化、娱乐等内容。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立足图书出版主业，拓展期刊、报纸、网络等传媒业产品线，加大信息技术应用和数字出版探索力度，以资本为纽带，实现跨地区、跨行业、跨媒体、跨所有制发展，积极推动中国出版传媒领域战略重组，努力成为国内一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资产与销售双过百亿的大型骨干出版传媒产业集团。为实现上述目标，上市公司未来几年将立足于以下方面的发展：

一是加大文艺精品图书出版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出版形象，加大影视剧制

作力度。文艺图书出版是目前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优势出版板块，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为进一步扩大这一优势，将来上市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推进文艺类出版产品的特色化、精品化和规模化，同时吸纳优质社会资源以增强出版实力，巩固在文艺图书领域的领先优势。同时，利用畅销书和文艺类图书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大影视剧制作力度，使其成为公司未来新的重要盈利支点。

二是拓展新媒体领域。公司将通过整合内容、渠道、品牌资源，以及收购相关资源，建立统一的新媒体业务平台，在电子图书、网络书店、数字报刊、原创文学、在线教育、虚拟社区、手机阅读、电子商务以及 IPTV、动漫、游戏等领域创建有效的商业模式，打造出版业界领先、具有广泛和重大影响力的阅读类网站。

三是加强出版发行领域并购及经营。公司将以参与中央部委出版社和其他大学出版社转企改制、并购民营策划公司两种方式并举，在国内各出版领域寻找优秀的合作对象，通过并购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布局 and 区域战略布局，整合优质资源。

四是打造华中最大、辐射全国的印刷物流基地。公司将建设面向华中、辐射全国的出版物加工和物流配送基地；建设立足湖北、面向长江流域的出版物连锁经营体系；实施教材印制、彩色报纸印刷、高速多色商业印刷、数码印刷和环保包装印刷等重大技术改造工程。

综上所述，本次拟购买资产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先后制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授权权限》、《独立董事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同时上市公司坚持股东利益为导向，注重与投资者沟通，切实履行作为公众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从总体来看，上市公司的运作和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等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交易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

传媒类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业务结构将发生较大的变化。上市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整体经营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和上市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每位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保证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经表决通过的议案得到有效执行。

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已经明确规定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包括通知、登记、提案的审议、投票、计票、表决结果的宣布、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公告等。上市公司将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证股东大会时间、地点的选择有利于让尽可能多的股东参加会议。股东既可以亲自到股东大会现场投票，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两者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上市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可向上市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投票权的征集，应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应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在实际经营运作过程中，上市公司和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上市公司经营业务、机构运作、财务核算独立并单独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上市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确保上市公司重大决策能够按照法定程序和规则要求形成。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积极督促新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力，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接或

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兼任高管的董事人员并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目前，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数达到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就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产生程序以及独立董事的责任和权力等事宜进行规范的运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作用，进一步制定和落实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实现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董事和董事会制度要求，确保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地进行决策，确保独立董事在职期间，能够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的各项运作情况，自觉履行职责，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作用，促进公司良性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董事会的运作效率，改善公司治理结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上市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据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各监事能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列席董事会会议，履行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及公司的财务的监督与监察职责，并对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和意见。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制定和严格落实公司《监事会工作议事规则》的要求，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公司将进一步确保监事会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的权力，维护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地披露信息。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上市公司保证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第十二章 资产交付安排的说明

本次交易为华源发展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股权资产和经营性资产，标的资产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

华源发展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中就交易标的过户时间安排同意并确认：

1.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应向华源发展提交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与目标公司相关的一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许可、批准文件；
- （2）与目标公司相关的知识产权证书及有关转让、受让或者使用许可文件；
- （3）与目标公司相关的所有合同、协议、意向书及其他有关文件；
- （4）与目标公司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证书、车辆所有权证书及其他权利凭证；
- （5）与目标公司相关的债权、债务有关的所有文件；
- （6）与目标公司相关的任何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文件；
- （7）目前正在履行的任何合同、协议而使与目标资产所有权转移需征得他方同意的，由他方出具的同意函或相关文件；
- （8）与目标资产相关的保险单；
- （9）目标公司的所有员工名单及相关劳动关系方面的资料；
- （10）与目标资产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关的其他文件。

2. 华源发展应依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则在目标资产过户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就过户情况作出公告，并向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提交书面报告，公告和报告中应当包括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华源发展完成上述公告和报告后，甲、乙双方应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股份的登记手续。

3. 在本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满足时，并且依据华源发展《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规定，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重组方的受让条件全部满足时，华源发展应协助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华源发展股东让渡的 7,558.62 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名下。

华源发展和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中就合同违约责任做出如下约定：

协议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其违约，守约一方有权要求违约一方依照本协议的规定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并且赔偿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害。

鉴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资产顺利办理至华源发展名下后，方可办理本次发行股份的登记事宜，华源发展不存在不能获得对价的风险。本次交易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方式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后不能及时获得标的资产的风险，且与资产交付安排相关的违约责任切实有效。

第十三章 关联交易影响分析

一、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对象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持有华源发展120,586,064股的股份，占华源发展发行前股份的21.84%，为华源发展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经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进行审计和评估，作价客观、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一）有利于恢复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华源发展《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华源发展已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暂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华源发展通过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和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资产可以改善公司目前的困难局面，同时实现主营业务向出版传媒类的转变。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注入的资产质量优

良，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将极大地改善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

2009年9月，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十二五”期间，要“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表明我国政府已经将文化产业发展放到了国家战略高度，出版传媒类业务的发展空间巨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优良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将极大地改善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长远发展。

（三）有利于促进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借助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出版传媒主业实现了整体上市，从而促进其按照资本市场的要求进一步转变体制、完善机制，有利于其凝聚人才、集聚资源，从而达到借助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的目的。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交易中涉及到的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履行合法程序。在本次董事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专项意见，北京德恒对此次关联交易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表决时，有关关联方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对方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具有表决权。本次交易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整个资产购买过程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其他情形。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关联交易程序履行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十四章 上市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分析

由于华源发展被依法裁定进入重整程序,根据《上市规则》第13.2.6和13.2.7条之规定,华源发展股票于2010年8月31日停牌一天,2010年9月1日起复牌交易;自复牌之日起二十个交易日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即2010年10月11日)起,华源发展股票实施停牌直至2011年1月4日。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华源发展股票自2011年1月5日起继续停牌,本次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2010年10月8日)华源发展股票收盘价为每股7.35元,停牌前第20个交易日(2010年9月1日)收盘价为每股6.69元,该20个交易日内华源发展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9.87%,同期上证指数累计涨幅4.22%,服装及其他纤维品制造业板块累计涨幅6.24%,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华源发展股票价格波动未超过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相关标准。

第十五章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及补偿措施

2011年3月12日,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 盈利预测数

根据天健所出具的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模拟2011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天健审〔2011〕1-16号),预测本次交易标的资产2011年度的净利润256,861,655.13元。

(二) 盈利预测差异的确定

华源发展应当在2011年度审计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当年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查,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预测的差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确定。

(三) 补偿方式

如果在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2011年度),华源发展拟购买之标的资产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低于《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中预测的累计净利润预测数,则华源发展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本次发行股份中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部分新增股份并在锁定期满时予以注销。

华源发展回购的股份数量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frac{(2011\text{年度预测净利润数}-2011\text{年度实际净利润数})\times\text{认购股份总数}}{2011\text{年度预测净利润数}}$$

其中，认购股份总数为487,512,222股，2011年度预测净利润数为256,861,655.13元。上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回购的股份数量以本次交易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认购的股份总数487,512,222股为上限。

若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华源发展应在2011年报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并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该等股份数量划转至华源发展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此外，如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华源发展将在补偿测算期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召开股东大会。

（四）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下列条件均满足之日起生效：

1. 本协议获得华源发展股东大会的批准；
2. 本协议已经华源发展、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双方签署；
3. 本协议所依附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措施明确且具有可操作性，可确保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不受到侵害。

第十六章 本次交易重点关注事项

一、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

近几年，由于集团化运营和加强资金管理的需要，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下属单位的资金集中存放在其结算中心在银行开设的账户，这也是国内各大出版集团在上市前普遍采取的资金管理方式。截止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基准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前述方式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55,881.37万元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报材料前，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届时仍实际存放在其结算中心银行账户的资金，全部转账给本次交易目标公司自身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履行上述承诺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拟购买资产货币资金的情形将得以消除。

二、《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成立于2008年2月，是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40万元，经营范围：《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及广告业务。该杂志社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业务。2009年、2010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44,186.79元、749,946.41元，实现净利润-149,009.07元、559,059.02元。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为月刊，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目前期发行量2—3千份，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在目标市场、客户、印刷、发行等方面没有相同或相似，不存在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而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上市公司优先收购。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业务定位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有所不同，且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做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上市公司优先收购”的承诺，《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与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

三、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于2007年7月9日成立，是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独家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从事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因不具备条件，未纳入本次交易拟注入资

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自设立以来未曾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拟注入资产业务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上市公司优先收购。

本次交易后，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作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企业，为消除将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就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如下：

1.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如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自设立以来未曾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拟注入资产业务同业竞争。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和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均对与上市公司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做出承诺。

3.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与上市公司将不会构成潜在的同业竞争。

四、关于上市公司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但满足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条件的说明

2006年8月31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2006证监立通字001号”《立案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对上市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尚未收到立案调查结论意见。该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具体的处理意见可能对上市公司及本次重组产生影响。

上市公司对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是否满足《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十号——立案调查公司申请重

大资产重组停牌注意事项》的相关规定进行了逐项核对：

（一）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重组方应当提出切实可行的重组方案，在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应当发生实质性改变，即‘脱胎换骨，更名改姓’，重组完成有助于减轻或消除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的不良后果”的条件

1.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已经与上市公司签署了《发行股份认购资产协议》，将其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与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将通过上市公司向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该重组方案切实可行，已经上市公司第五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2.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发生根本改变，由原来的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转变为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业务，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也将因此发生实质性改变，资产质量、资产规模、业务收入、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规模都将得到彻底改善，上市公司还将更名为“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实现“脱胎换骨，更名改姓”。

3. 就上市公司因上述立案调查可能导致的行政处罚及可能由此产生的民事诉讼及相关的民事诉讼赔偿事宜，上市公司和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如下：

（1）如果华源发展因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立案稽查导致任何行政处罚，在华源发展重组前自有资金能够承担的范围内，华源发展将用自有资金支付由此可能产生的行政处罚费用，若行政处罚费用超出华源发展重组前自有资金能够承担的范围，将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担差额部分；若由于本次行政处罚导致相关的民事诉讼或赔偿，相关的民事诉讼或赔偿费用将全部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承担。

（2）保证本次华源发展被立案稽查及由此可能导致的行政处罚或相关民事诉讼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重组后的华源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 因上市公司此次“涉嫌违反证券法规”的行为系在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股期间发生，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组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无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湖

北省财政厅，上市公司在经营管理等方面将发生实质性变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实施将有助于减轻或消除上市公司之前违法违规的相关后果。

（二）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市公司执行《重整计划》后的资产净额为零。

根据天健所对本次拟购买资产备考财务报表出具的天健审（2011）1-15 号《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购买资产净额的账面值为 236,637.36 元，占上市公司 2010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净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上市公司本次购买资产总额的账面值为 364,919.90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10 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70%以上。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应当提交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三）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变更”的条件

上市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规是在 2006 年，当时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目前，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已经变更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已经变更为湖北省财政厅。

（四）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因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离任”的条件

2006 年 8 月 31 日，上市公司收到证监会“2006 证监立通字 001 号”《立案调查通知书》。该立案调查未针对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1 年 2 月 14 日改选董事，9 名现董事会成员除一名独立董事留任外，其他董事已全部改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也即将全部更换。

（五）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已经停止违法违规行为或者做出必要的补救，并且发行股份将有助于减轻或者消除违法违规行为造成的不良后果”的条件

1. 针对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可能导致的行政处罚及后续可能产生的民事诉讼，

上市公司和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已经通过承诺的方式做了合理安排，该安排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重组后的上市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因上市公司此次“涉嫌违反证券法规”的行为系在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控股期间发生，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组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无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财政厅，上市公司在经营管理等方面将发生实质性变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实施将有助于减轻或消除上市公司之前涉嫌违法违规的相关后果。

（六）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满足“不存在可能让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取得不合理的利益，或者可能进一步损害上市公司、其他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的条件

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是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现控股股东已经变更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上市公司通过破产重整，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已经被司法拍卖，股权拍卖所得将用于支付给该次拍卖申请执行人上海银行等债权人。破产重整过程中，上市公司财产全部在法院的监督下拍卖，拍卖所得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权人。破产重整实施后，公司无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已成为一个净资产为零的壳公司。因此，不存在可能让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时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取得不合理的利益，或者可能进一步损害上市公司、其他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虽仍处于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阶段且未有明确结论，但符合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条件。

五、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受让股东让渡股份及本次发行增持股份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华源发展《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华源发展全体股东共计让渡20,291.09万股股票，其中，7,558.62

万股限售流通股将由华源发展重组方有条件受让。此外，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在该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满足时，并且依据华源发展《重整计划》规定，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重组方的受让条件全部满足时，上述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将登记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名下。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的证券账户“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是上市公司为执行《重整计划》，在股东让渡股份清偿公司债权人债务时设立的临时证券账户。按照《破产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管理人不具有公司股东的资格，不拥有公司的权益，不持有公司的股份。公司管理人于2010年12月31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至此公司管理人解散，其证券账户应该清零并同时予以撤销。但由于其证券账户目前尚存将来需转让给重组方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7,558.62万股股份、部分还未划账到债务人账户的股份、以及为清偿预计债权所预留的股份，故暂时无法撤销，待全部股份过户后才能撤销。公司管理人证券账户内的7,558.62万股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约定的条件满足时，归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有。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因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以及根据《重整计划》和执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将受让华源发展全体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股份，需按照《收购管理办法》中关于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相关规定，须一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除以标的资产认购本次发行的48,751.22万股份外，还将受让前述让渡股票，加上本次交易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权65.76%的股份。这将导致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触发要约收购义务，因此，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申请。

六、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改制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号）的精神，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长江出版

传媒集团对上述拟注入上市范围的相关资产进行转企改制。

1. 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审计及评估情况

2006年12月22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的批复》（鄂财行资发【2006】10号），认定经清产核资资金核实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6年6月30日合并口径的资产总额为347,933.23万元，负债总额为148,362.70万元，少数股东权益3,284.11万元，所有者权益196,286.42万元，认定由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清产核资资料齐全，依据充分、数据正确，对各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结果给予确认。

利安达接受委托，对各改制单位200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9]第A1054-1号-第A1054-16-88号）；永业行接受委托，对改制涉及的土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技术报告》（（鄂）永地[2009]（估）字第300号），该报告已经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备案；天健兴业接受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截止2008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09）228号-335号）。2. 改制方案的审批情况

2. 改制方案的审批情况

2009年7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718号），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2010年12月9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在湖北省工商局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

2009年10月16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鄂出团文【2009】135号）。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了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重组上市方案。

2009年11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作为经湖北省政府财政厅授权对所属成员单

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的股东，对改制企业中的相关资产进行重组，陆续下发了划转通知：将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各地市州县新华书店的资产进行划分，将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各地市州县新华书店经营性资产划转至新设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余资产划转到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他改制企业与上市业务关联度不强的资产全部剥离至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非纳入上市公司的范围。上述资产划相关转事项于2010年12月24日，在《长江商报》进行了公告。

3. 改制单位的土地处置及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情况

2009年11月10日，改制涉及的土地处置方案获得了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土地估价结果备案及土地资产处置的函》（鄂土资函【2009】1457号文）批准以及湖北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关于长江出版集团改制上市国有划拨土地处置问题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1263号）。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及下属各企业原使用的426宗原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以国家作价出资方式被投入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作价出资额度按评估总地价的40%测算为39,897.42万元人民币，该资产转增为国家资本金，国家资本金所形成的国家股由湖北省财政厅持有。

2009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同意天健兴业所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9）第228号-335号资产评估报告中各单位资产评估结果。

2010年12月31日，天健兴业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说明因原改制评估报告中对拟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引用的永业行出具的（鄂）永地[2009]（估）字第300号报告中的土地评估价格不当，从而导致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值少计24,004.03万元，相应少计净资产价值24,004.03万元。2010年12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同意对《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文件批复的108

家改制单位426宗划拨土地价75,739.53万元与出让评估价99,743.56万元的差额部分2,4004.03万元，作增加资本公积处理，并要求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根据上述批复及附件进行账务调整。截至2010年12月31日，以上账务调整处理工作已完成。

4. 改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的审议通过及主管部门确认情况

上市拟注入资产在改制过程中就人员分流安置制定了妥善的安置方案，该等安置方案经各改制主体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且取得了各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确认或同意。

除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及来凤县新华书店以外，2005年至2007年期间，其他各市县新华书店分别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职工身份置换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上述《职工安置方案》的内容均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来凤县新华书店于2010年9月制定的《职工安置方案》已获得职工大会通过，并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

2010年4月，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总部（湖北省出版总社）、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传媒、教育报刊传媒及教育书刊发行社12家单位，分别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改制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2010年5月1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鄂人社函【2010】232号），同意上述12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2007年1月16日，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员工分流安置实施办法》。2007年6月22日，湖北省新华书店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企业化改革职工权益保障方案》。2011年1月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和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同意该两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全面规范改制共安置改制单位在岗职工、已离退休人员、已内退人员、死亡职工遗属等共计10400人，原事业在编职工均全部转换为企业人员身份，按规定办理各项社会保险，签订劳动合同、建立新型劳动关系；集团所属企业全部转制为规范的有限责任公司。

为切实保障改制单位职工的利益，根据人员安置方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聘请专业机构对职工安置费用进行精算，并以预提负债的方式冲减各单位净资产。2010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266号），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947,473,885元，提取的安置费用专项用于支付退养人员生活费及社会保险费等。

5. 改制单位法人组织形式变更情况

2009年12月，利安达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整体改制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拟注入资产范围内各改制企业据此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改制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一人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月19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出具《关于撤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及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同意注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科技社、少儿社、美术社、湖北辞书出版社（崇文书局前身）、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大家报刊传媒前身）、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省新华书店事业法人资格。

综上，本对立财务顾问认为：

1. 拟注入资产转企改制工作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其已经履行的程序合法；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注入资产的权属清晰。

第十七章 独立财务顾问的内核意见及总体结论

一、长江保荐内核程序和内核意见

（一）内部审核程序简介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长江保荐内核小组组织专人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组报告书和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核。

长江保荐的内核程序如下：

（1）项目小组提出内核申请

项目组通过业务管理部向内核小组提出内核申请。

（2）递交申请材料

在提出内核申请的同时，项目组将至少包括重组报告书在内的主要信息披露文件，按内核小组的要求送达有关内核人员。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之日的前 7 天左右，项目组须补齐所缺材料。

（3）形式审核

业务管理部接到项目组提交的内核申请文件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完整性、合规性及文字格式的正确性进行形式审核，并要求项目组尽快补充、修改和调整。形式审核符合要求的，接受其内核申请，并报公司内核小组组长确定内核会议的具体时间。

（4）专业性审查

内核小组成员在内核会议召开前，对申请文件进行单独审阅，内核人员主要从专业的角度对信息披露文件中较为重要和敏感的问题进行核查。内核工作小组会同项目组成员对“核对要点”进行核对，并分别出具书面意见。项目组成员不仅有责任积极配合内核小组的核对工作，并且还要负责安排项目所涉及的上市公司以及审计机构、律师等中介机构积极配合该项目内核工作，但项目组人员不经内核工作小组人员要求不得对核查工作随意评论，以免影响内核工作小组人员的独立判断。

内核小组成员的书面意见分为两部分。

第一部分为重要意见，提请内核会议集体讨论和关注。在内核会议集体讨论和关注并形成明确意见后，由业务管理部编制内核反馈意见时整理纳入反馈意见，反馈给项目组落实。

第二部分为一般意见，主要陈述不需提请内核会议集体讨论和关注的意见。该等意见由业务管理部编制内核反馈意见时整理纳入反馈意见，反馈给项目组落实。

（5）内核会议

内核会议的安排应保证内核小组成员有至少 5 个工作日的时间充分审阅证

券发行申请文件。

内核会议前，业务管理部应视情况去发行人进行实地调研，现场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实地调研的时间不包含在上述 5 个工作日内。

三分之二以上与会的内核小组成员同意，方为通过内核。未通过内核的，除存档一套外，申请文件退回项目组，项目终止。项目终止后，项目组负责善后事宜。

（6）出具内核反馈意见

内核会议结束后，业务管理部在 2 个工作日内整理形成内核反馈意见，反馈项目组落实。

项目组对内核反馈意见予以落实，提交业务管理部复核后上报。必要时，业务管理部提请内核小组开会复核。

（7）应项目组要求对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的答复进行核查

项目组收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反馈意见后应抄送内核工作小组一份，并可就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进一步征求内核工作小组的意见。如遇重大问题，必要时可提交内核小组讨论后再行上报。

（二）内核意见及理由

经过对重组报告书和信息披露文件的严格核查和对项目组人员的询问，长江保荐内核领导小组认为华源发展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条件，重组报告书和信息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同意就重组报告书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将本报告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在华源发展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将该报告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对本次交易的总体结论

长江保荐作为华源发展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证券法》、《公司法》、《重组办法》、《规定》、《准则第 26 号》和《财务顾问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报告书等信息披露文件的适当核查，并与华源发展、华源发展的法律顾问、审计师及评估师经过充分沟通后认为：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

况、促进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相关各方充分履行其承诺的情况下，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第十八章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1. 华源发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2. 华源发展董事会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评估相关问题的意见
3. 华源发展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意见
4. 华源发展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资产评估事项的意见
5. 华源发展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6. 华源发展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7.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8.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9.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拟购买资产2009年、2010年备考合并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10.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源发展2010年的备考审计报告
11.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拟购买资产2011年盈利预测报告审核报告
12.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源发展2011年备考盈利预测报告的审核报告
13.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的审计报告
14.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书
15.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源发展2010年的审计报告

16.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17.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8.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二、备置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报告刊登后至本次交易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2:00-4:3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雄楚大街 268 号 B 座 1108 室

电话：027-87673688

传真：027-87673688

联系人：李蓬、夏渊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法定代表人：_____

王世平

投资银行业务部门负责人：_____

王世平

内核负责人：_____

孙玉龙

财务顾问主办人：_____

李绍成

沈佳

项目协办人：_____

张姝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
法律意见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邮编：100140
电话：(86) 010-66575888 传真：(86) 010-65232181

目 录

释 义.....	2
一、本次交易双方的主体资格.....	6
二、本次交易的方案.....	14
三、本次交易的授权和批准.....	16
四、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	17
五、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情况.....	18
六、本次交易的实质性条件.....	112
七、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18
八、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	124
九、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资格.....	126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26
十一、结论意见.....	129
附件：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历史沿革.....	131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法律意见书中的含义如下：

上市公司/*ST源发/华源发展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集团	指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草案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本次交易/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华源发展向出版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及资产之行为
拟注入资产/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	指	出版集团合法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相关的经营业务、股权资产，具体指：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相关资产以及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的股权资产（以上均指 100%股权）。
目标公司	指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共 15 家公司。

人民社	指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文艺社	指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教育社	指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少儿社	指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科技社	指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美术社	指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	指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九通电子	指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大家报刊	指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教育报刊	指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数字出版	指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	指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天一国际	指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新华印务	指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长江物资	指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海豚传媒	指	湖北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和谐号	指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外文书店	指	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
新华书业	指	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教育图书	指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文讯通	指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高速彩印	指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所	指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重整计划》	指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上海一中院	指	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上海二中院	指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债权人	指	符合破产法第四十四条规定的，华源发展的某个、部分或全体债权人
出资人	指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华源发展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重组问题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14号）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 年修订）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评估报告》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

德恒 D20110303128270003BJ-01 号

致：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接受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任股份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颁布的《收购管理办法》、《重组办法》、《重组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华源发展向出版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

对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声明如下：

1、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上市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法律事项进行了核查。本所律师已核查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法律文件，并就有关事项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询问和必要的讨论。

3、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依据的重要法律文件，上市公司向本所提供复印件的，本所律师已就复印件与原件进行了核验，该等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同时，上市公司已向本所保证：其已提供的本所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

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真实、完整、有效，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或隐瞒，所有副本材料与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

4、本所仅对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并不对财务审计、资产评估、盈利预测、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法律意见书涉及相关内容的，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或上市公司的文件引述。

5、本法律意见书仅供股份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上市公司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它申报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双方的主体资格

本次交易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为华源发展，出售资产认购股份方为出版集团。

（一）华源发展的主体资格

1、华源发展的设立及上市

（1）华源发展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6]111号批准设立，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三家控股子公司（即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太仓华源雅鹿有限公司、常熟华源双猫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投入重组，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上述三家子公司其他七家参股股东共同发起，采用募集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华源发展于1996年9月26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000047365，华源发展股本总额为7,500万股。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88号和证监发字[1996]213号文批准，华源发展于1996年9月20日在上交所以上网定价发行的方式成功地向社会公众发行了每股面值为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含公司职工股250万股），华源发展股票于1996年10月3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上市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75,000,000	75.00%
2、内部职工股	2,500,000	2.5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7,500,000	77.5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	22.5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2,500,000	22.50%
三、股份总数	100,000,000	100.00%

2、华源发展的历次股本变动

（1）根据1997年5月5日股东大会决议，华源发展以1996年末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方案实施后，华源发展股本由10,000万股增至18,000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35,000,000	75.00%
2、内部职工股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35,000,000	75.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0	25.0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5,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00%

（2）根据1998年5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1998]105文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34号文批复同意，华源发展于1998年11月至12月间实施了增资配股，向全体股东配售3,427.38万股普通股，其中向法人股股东配售2,077.38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1,350万股。配股完成后，华源发展总股本为21,427.38万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155,773,800	72.7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5,773,800	72.7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8,500,000	27.30%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8,500,000	27.30%
三、股份总数	214,273,800	100.00%

(3) 依据2000年5月16日股东大会决议, 华源发展于2000年6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以1999年末股本总额214, 273, 800股为基数, 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转增, 转增股本64, 282, 140股, 华源发展股本增至278, 555, 940股。在完成上述转增方案后, 华源发展于2000年10-12月按照以上股东大会决议, 及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办公室沪证司[2000]032号文同意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56号文复审批准, 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 本次配股以1999年末总股本214, 273, 800股为基数, 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 以2000年6月13日转增股本后总股本278, 555, 940股为基数, 则按每10股配2.307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 共配售股份36, 206, 878股。以上配股、增发完成后, 总股本增至314, 762, 818股, 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221, 162, 818	70.26%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21, 162, 818	70.26%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93, 600, 000	29.74%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3, 600, 000	29.74%
三、股份总数	314, 762, 818	100.00%

(4) 根据2001年4月25日股东大会决议, 华源发展以2000年末股本总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2股的比例派送红股, 同时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即按2000年末股本总数314, 762, 818股, 以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以上送股、转增方案实施后, 华源发展股本增至472, 144, 227股, 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331, 744, 227	70.26%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31, 744, 227	70.26%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40, 400, 000	29.74%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40, 400, 000	29.74%
三、股份总数	472, 144, 227	100.00%

(5) 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7年4月23日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以截至2006年11月30日的流通股140, 400, 000股为基础, 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 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转增股份

5.7股，转增股份共计80,028,000股。该对价折算成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3.42股。股权分置改革结束后，华源发展总股本为552,172,227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331,744,227	60.08%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31,744,227	60.0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20,428,000	46.6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20,428,000	39.92%
三、股份总数	552,172,227	100.00%

3、华源发展的破产重整

（1）2010年8月，因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华源发展的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华源发展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华源发展破产重整，并指定华源发展清算组担任管理人。2010年11月12日，管理人拟订了《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在破产重整计划实施完毕后，华源发展原有资产、业务将不复存在，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为切实维护华源发展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管理人将引进重组方对华源发展开展重大资产重组以挽救上市公司。2010年11月12日，华源发展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该《重整计划》。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的重整计划。

（2）2010年11月1日，受法院委托，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主持拍卖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华源发展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出版集团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

2011年1月4日，上海一中院作出（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对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9,500万股限售流通股的冻结，并裁定以上股份的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出版集团时起转移。出版集团于2011年1月7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2011年1月6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执字

第56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对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华源发展9,512.71万股、356.01万股限售流通股的冻结，并裁定以上股份的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出版集团时起转移。出版集团于2011年1月13日收到该法院裁定书。

按照上海二中院于2010年11月29日批准的《重整计划》，出版集团拍得上述股权应按照《重整计划》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相关规定进行让渡：出版集团持有的1,000万股以下（含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3%的比例进行让渡；出版集团持有的超过1,000万股部分的股票，按照38%的比例进行让渡，共让渡股票计73,101,136股。

上述股权的已于2011年1月28日完成过户。目前出版集团持有华源发展120,586,064股的股份，占总股本的21.84%，为华源发展的控股股东。

（3）2010年12月2日，上海二中院作出（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华源发展17,023,500股限售流通股以及其他华源发展股东持有的共计185,887,421股，其中限售流通股88,259,838股，流通股97,627,583股。上述两项冻结的股票共计202,910,921股，划转至华源发展管理人名下，即“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

依据上述裁定及《重整计划》，华源发展在管理人的监督下，将股东让渡的部分股票按照每100元债权分配10.49股的比例，向华源发展的债权人进行清偿。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管理人向上海二中院提交了《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依据该报告，华源发展重整计划在2010年12月31日执行完毕。

4、华源发展的现状

依据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9年6月22日颁发的注册号为31000000004736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华源发展住所为浦东新区商城路660号，法定代表人为陆俊德，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5217.2227万，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外资比例低于25%、上市），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各类纺织品、服装和家用纺织品及其原副材料，经营和代理经国家批准的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承办中外合资经营、

合作生产和“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为 1996 年 9 月 26 日。华源发展已通过 2009 年度工商年检。

截至 2011 年 2 月华源发展的前十名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20,586,064	21.84%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96,000,000	17.39%
3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	94,461,082	17.11%
4	王国璞	17,643,000	3.20%
5	雅鹿集团有限公司	9,721,198	1.76%
6	袁克平	8,419,880	1.52%
7	江苏双猫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7,247,530	1.31%
8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5,714,631	1.03%
9	上海天诚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6,842	0.82%
10	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560,100	0.64%
	合计	367,860,327	66.62%

注：上表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所持有的 96,000,000 股股份，系华源发展破产重整中股东让渡用于偿债的股份，该等股份实际为包括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在内的 11 家债权银行所有，即将分配过户到各家债权银行。

因香港冠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华源发展 17,023,500 股限售流通股已经划转至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户)名下，华源发展已不属于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的公司。依据华源发展 2011 年 2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第一次董事会决议以及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华源发展的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王建辉。华源发展已做出承诺在 2011 年 4 月 30 日前开始办理上述公司类型变更登记以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手续。

本所律师认为，华源发展为依法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股份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华源发展没有需要终止的情形出现，具有进行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二）出版集团的主体资格

1、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设立

出版集团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4年4月12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以鄂编发[2004]13号《关于“湖北广播影视集团”和“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为正厅级事业单位。2004年5月24日，湖北省委、省政府以鄂文[2004]17号《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5年11月21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5]147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问题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核心企业——湖北省出版总社为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对包括湖北省出版总社在内的集团所属16家企事业单位以及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所属市、州、县新华书店占有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法进行经营、管理和监督，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16家成员单位包括：1湖北省出版总社、2湖北人民出版社、3长江文艺出版社、4湖北教育出版社、5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6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7湖北美术出版社、8崇文书局、9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10湖北大家报刊社、11湖北雄楚出版发展有限责任公司、12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13湖北省图书发行集团（含省新华书店、省外文书店、市、州、县新华书店）、14湖北长江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省出版纸张公司、省印刷物资公司）、15湖北新闻出版学校、16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控股企业）。

2、出版集团转企改制

2007年9月29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8年6月27日，经湖北省财政厅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号文批准，将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所属120家单位净资产19.63亿元和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的净资产1.11亿元，共计20.74亿元，连同所属各单位清产核资基准日后新增加的净资产一并划转作为对出版集团出资，其中15亿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作为资本公积。

2008年7月15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对湖北省财政厅用于设立出版集团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出具了永拓鄂验字（2008）第001号验资报告。审验结果为截止2008年6月30日止，经湖北省财政厅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号文批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筹）已收到湖北省财政厅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I 将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所属并经省财政厅鄂行资发（2006）10 号文件确认的，以 200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 120 家单位（含市、州、县新华书店）的净资产总额 1,962,864,235.43 元和鄂行资发（2008）104 号文件确认的，以 2006 年 12 月 14 日为基准日的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的净资产总额 111,460,459.18 元，共计净资产 2,074,324,694.61 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筹），作为出版集团的所有者权益，并在所属各单位清产核资基准日后新增加的净资产一并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筹）。

II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所属单位净资产 2,074,324,694.61 划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筹）时，以其中 1,500,000,0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 574,324,694.61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8 年 7 月 28 日，出版集团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20000000027897，法定代表人王建辉，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 15 亿元，经营范围：经营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2 年 7 月 17 日）；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 2012 年 7 月 17 日）；出版物版权及物资贸易；新介质媒体开发与运营（不含其许可经营项目）。

3、出版集团的现状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核发的经 2009 年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420000000027897

名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C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王建辉

注册资本：15 亿元

实收资本：15 亿元

公司类型：国有独资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2 年 7 月 17 日）；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 2012 年 6 月 3 日）；出版物版权及物资贸易；新介质媒体开发与运营（不含其它许可经营项目）。

成立日期：2008 年 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08 年 7 月 28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结构如下：

No.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省财政厅	150000	100%
注册资本			

本所律师认为，出版集团为依法成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没有需要终止的情形出现，出版集团具有进行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二、本次交易的方案

本次交易由华源发展向出版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发行股份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华源发展的股东出版集团。

出版集团以其拥有的标的资产为对价全额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

（四）发行价格

由于华源发展是经过破产重整的上市公司，本次发行定价依据为中国证监会2008年11月8日发布的《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涉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其发行股份价格由相关各方协商确定后，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本次发行价格经相关各方协商确定为每股5.20元。

（五）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487,512,222 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为准。

（六）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及标的资产的定价

本次发行股份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的“编、印、发、供”完整产业链，包括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

本次交易中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253,506.36 万元。

（七）锁定期安排

出版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八）期间损益安排

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出版集团拟注入资产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华源发展享有，亏损则由出版集团以现金补足给华源发展。

（九）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为自本议案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交易的方案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重组问题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本次交易方案的内容合法、有效，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交易的授权和批准

（一）本次交易已经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1、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于 2009 年 12 月 19 日发出《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 号），原则同意出版集团上市资产范围与上市方式。

2、中共中央宣传部办公厅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发出《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函》（中宣办发函[2011]18 号），同意出版集团改制并借壳上市。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作出《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1]30 号），同意出版集团改制并借壳上市。

4、2011 年 3 月 9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教复字[2011]192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意见的批复》，核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作价。

5、2011 年 3 月 11 日，出版集团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标的资产注入到华源发展，同意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6、2011 年 3 月 13 日，华源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议案。

（二）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批准或核准

1、湖北省财政厅批准本次交易；

2、华源发展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3、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4、中国证监会豁免出版集团要约收购华源发展。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现阶段已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并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需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出版集团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尚需华源发展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四、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2011年3月12日，华源发展与出版集团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该协议约定，华源发展暂定以每股5.2元的价格向出版集团发行487,512,222股A股股票购买标的资产。

双方同时约定，标的资产的价值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评估结果确定。根据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253,506.36万元，评估增值77,670.35万元，增值率44.17%。

双方还约定，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全部满足时，华源发展协助出版集团将华源发展股东让渡的7,558.62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登记到出版集团名下。

（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2011年3月12日，华源发展与出版集团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该协议包含如下主要条款：

1、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模拟2011年度《拟投入资产盈利预测报告》天健审[2011]1-16号，预测本次交易标的资产201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56,861,655.13元。

2、华源发展应当在 2011 年度审计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当年的实际盈利数与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进行审查，并由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盈利预测的差异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结果确定。

3、如果在本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2011 年度），华源发展拟购买之标的资产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拟投入资产盈利预测报告》中预测的累计净利润预测数，则华源发展将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本次发行股份中出版集团持有部分新增股份并在锁定期满时予以注销。

回购的股份数量按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2011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 - \text{2011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 \times \text{认购股份总数} \div \text{2011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

其中，认购股份总数为 487,512,222 股，2011 年度预测净利润数为 256,861,655.13 元。上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回购的股份数量以本次交易出版集团认购的股份总数 487,512,222 股为上限。

若标的资产净利润小于承诺的预测净利润，华源发展应在 2011 年报披露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并将出版集团持有的该等股份数量划转至华源发展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待锁定期届满时注销。

本所及经办律师认为，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内容合法、有效，符合中国的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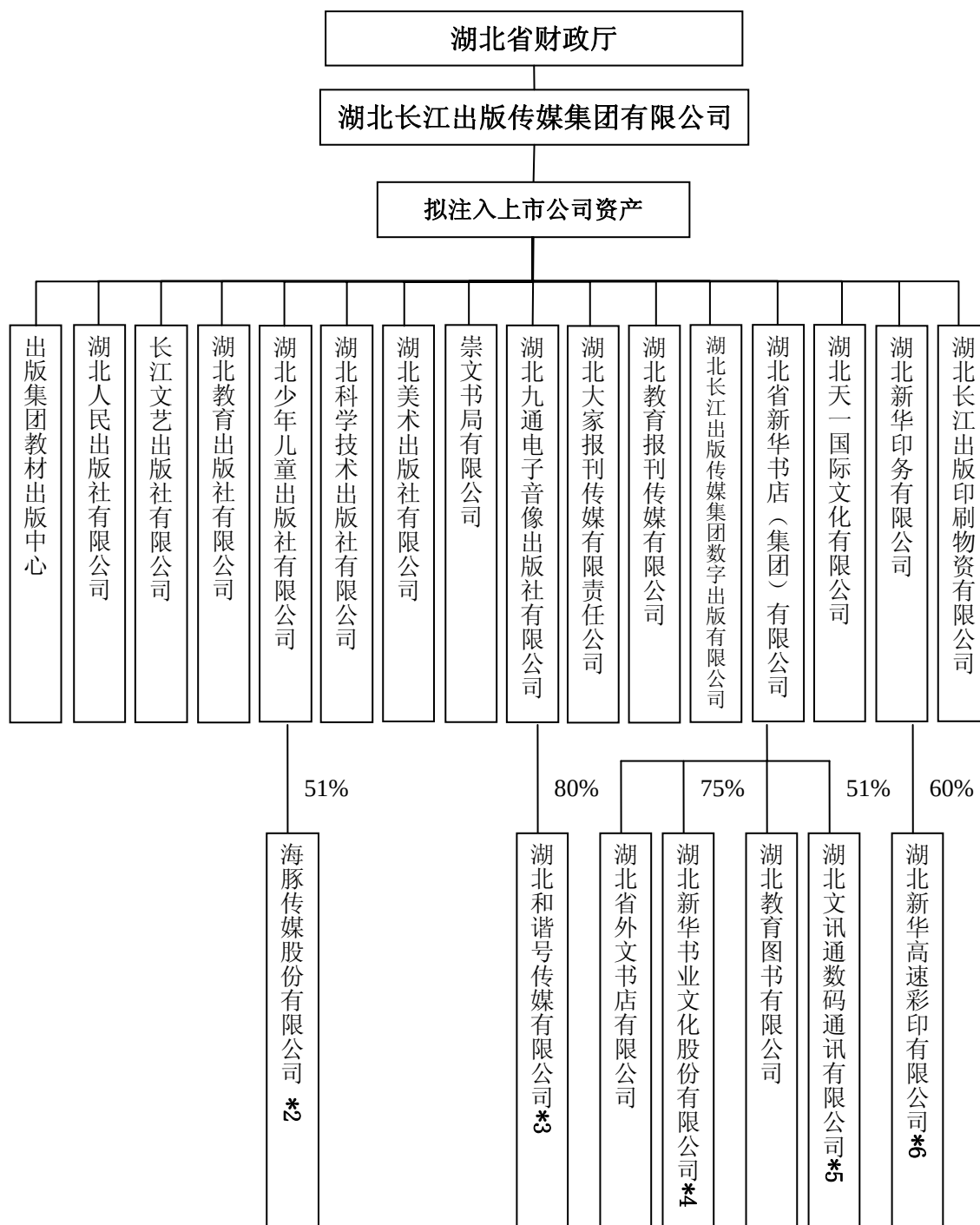
五、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情况

（一）上市公司本次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1、华源发展本次拟购买的资产为出版集团拥有的教材出版中心相关净资产及下属 15 家全资子公司 100%的股权，该 15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出版集团最终控制人及对外投资结构图如下：



注 1：以上除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外，其余未标明持股比例的子公司均为出版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或二级子公司。

注 2：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31 日，少儿社目前持有其 51%的股权，夏顺华持有其 25%的股权，方媛媛持有其 24%的股权。

注 3：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九通电子目前持有其 80%的股权，吴炯持有其 20%的股权。

注 4：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18 日，新华书店目前持有其 75%的股权，中国地图出版社持有其 6.5%的股权，商务印书馆持有其 5.5%的股权，人民出版社持有其 5.5%的股权，湖北省外文书店持有其 5%的股权，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持有其 2.5%的股权。

注 5：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9 日，新华书店目前持有其 51%的股权，陶柳君持有其 49%的股权。

注 6：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新华印务目前持有其 60%的股权，出版集团持有其 38%的股权，长江物资持有其 2%的股权。长江物资持有的 2%股权将随长江物资进入上市公司，出版集团持有的 38%股权作为教材出版中心的相关资产也将进入上市公司。

2、依据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8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按成本法评估，出版集团本次拟注入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253,506.36 万元，评估增值 77,670.35 万元，增值率 44.17%。

3、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

（1）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

教材出版中心主要从事中小学教材的代理出版业务。代理出版指教材出版中心与教材原创出版社通过签订代理协议取得原创出版社的版权代理权，由教材出版中心出版印制、维护市场，获取利润。

目前，教材出版中心在岗职工16人，其中，市场推广营销、培训人员8人，研发人员4人，出版印制人员3人；负责教材市场推广、教师培训、教材印制、质量控制等工作。

本次交易完成后，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从事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的所有人员将与相关资产、负债以及业务等整体移植到上市公司，保证中小学教材出版发行业务经营的稳定性。

依据出版集团《拟投入资产备考审计报告》（天健审[2011]1-15号），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相关资产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0 年度	10,322.54	3,652.00	35,169.37	2,335.43
2009 年度	26,228.33	22,398.33	32,729.11	2,180.34

（2）人民社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9年12月31日核发的注册号为42000000004176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2009年年检）：

名称：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B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刘道清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实收资本：3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社会科学图书的出版、发行（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

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18 日

营业期限：1993 年 5 月 18 日——长期

（3）文艺社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0867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道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法定代表人：刘学明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实收资本：3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有效期

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成立日期：1992 年 3 月 11 日

营业期限：1992 年 3 月 11 日——长期

(4)教育社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7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省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法定代表人：邱菊生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实收资本：8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出版教育图书（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房屋租赁。

成立日期：1992 年 5 月 20 日

营业期限：1992 年 5 月 20 日——长期

(5)少儿社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0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省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出版文化城主楼 B 座 6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兵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实收资本：8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成立日期：1993 年 6 月 10 日

营业期限：1993 年 6 月 10 日——长期

(6) 科技社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7 月 14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8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住所: 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健飞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科学技术图书出版(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 展览策划服务。

成立日期: 1993 年 6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1993 年 6 月 26 日——长期

(7) 美术社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79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住所: 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法定代表人: 冯芳华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 以及美术理论、激发读物和美术工具书(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

成立日期: 1990 年 12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1990 年 12 月 12 日——长期

(8) 崇文书局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7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尔钢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成立日期：1992 年 10 月 21 日

营业期限：1992年10月21日——长期

（9）九通社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81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法定代表人：袁定坤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2 年 5 月 31 日）；经批准的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发（有效期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书刊（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24 日）、纸张的批零兼营；利用批准的音像制品制作、发布国内广告；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成立日期：1993 年 3 月 15 日

营业期限：1993 年 3 月 15 日——长期

(10) 大家报刊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75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名称: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 39 号

法定代表人: 张惕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编辑、出版、发行《大家文摘报》、《古今故事报》、《小学生辅导报》、《青春男女生》、《英语广场》、《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药疗》、《中外服饰》(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及广告经营。

成立日期: 2009 年 12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12 月 30 日——长期

(11) 教育报刊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038114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 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78 号

法定代表人: 方腊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000 万元

实收资本: 人民币 8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湖北教育》、《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刊物资产经营、房屋租赁; 销售教学仪器及用品; 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平面广告; 文化用品、办公用品。

成立日期: 1997 年 1 月 8 日

营业期限：1997年1月8日——长期

(12) 数字出版目前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于 2010 年 8 月 17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110000851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名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住所：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徐德欢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库开发、应用，图文设计及动漫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站设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许可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2009 年 5 月 15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5 月 15 日——2039 年 5 月 14 日

(13) 新华书店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720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名称：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 33 号

法定代表人：华应生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像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9 年 12 月 29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2 月 29 日——长期

（14）天一国际目前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于 2009 年 1 月 22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110000690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住所：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周百义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与中介）。（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2009 年 1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 月 22 日——2019 年 1 月 22 日

（15）新华印务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1 月 22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00186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 145 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7500 万元

实收资本：75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成立日期： 2001 年 1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1 月 12 日——永久

（16）长江物资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2 月 4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2174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 211 号

法定代表人：田武英

注册资本：1651.3 万元

实收资本：1651.3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裱材料、油墨、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假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有效期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印刷油墨批发（限票面，有效期至 2011 年 9 月 2 日）。

成立日期： 2002 年 3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02 年 3 月 14 日——长期

（17）海豚传媒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110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周百义

注册资本：6,600 万元

实收资本：6,60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25 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成立日期：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期限：无

海豚传媒系湖北省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8) 和谐号目前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于 2010 年 12 月 20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11000160498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名称：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文化城

法定代表人：袁定坤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文体用品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20 日

营业期限：2010 年 12 月 20 日——2020 年 12 月 19 日

和谐号系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9) 外文书店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65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华应生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3 日）、音像制品（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录像带复制加工（有效期至 2012 年 5 月 1 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成立日期：1990 年 4 月 13 日

营业期限：1990 年 4 月 13 日——永久

外文书店系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20）新华书业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00000002927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雄楚大道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方平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实收资本：400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 2014 年 4 月 17 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 2015 年 6 月 17 日）；咖啡吧（有效期至 2012 年 4 月 25 日）。

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2002 年 3 月 18 日——长期

新华书业系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21）教育图书目前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06000063668《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 2009 年年检）：

名称：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住所：武昌区中南路 11 号

法定代表人：周全任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营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成立日期：2009 年 2 月 11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2 月 11 日——2029 年 2 月 10 日

新华书业系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2）文讯通目前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硃口分局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0400006975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名称：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硃口区发展大道 33 号

法定代表人：徐曙初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配件批发零售。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9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0 月 9 日——2029 年 10 月 08 日

文讯通系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23）高速彩印目前持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6 月 25 日核发的

注册号为 421230000120112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名称: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

住所: 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 145 号

法定代表人: 田武英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 2012 年 4 月 10 日)。

成立日期: 2004 年 7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7 月 21 日——2024 年 7 月 20 日

高速彩印系湖北省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3、根据出版集团出具的承诺及本所律师的核查, 本次拟注入资产均系出版集团依法所有/持有并有权处分的资产, 出版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权利, 也没有其他任何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4、拟注入资产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数):

单位: 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净资产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净利润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二) 拟注入资产的改制过程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08】114 号)的精神, 经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 号)批准,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出版集团对拟注入资产进行了转企改制。

1、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审计及评估情况

2006 年 12 月 22 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的批复》（鄂财行资发【2006】10 号），认定经清产核资资金核实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6 年 6 月 30 日合并口径的资产总额为 347,933.2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8,362.70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3,284.1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96,286.42 万元，认定由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清产核资资料齐全，依据充分，数据正确，对各改制单位的清产核资资金核实结果给予确认。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出版集团委托，对各改制单位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09]第 A1054-1 号-第 A1054-16-88 号）；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受出版集团委托，对改制涉及的土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技术报告》（（鄂）永地[2009]（估）字第 300 号），该报告已在湖北省国土资源厅进行了备案；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出版集团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09）228 号-335 号）。

2、改制方案的审批情况

2009 年 7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作出《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718 号），同意出版集团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出版集团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9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在湖北省工商局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

2009 年 10 月 16 日，出版集团向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提交了《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请示》（鄂出团文【2009】135 号）。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 号），批准了出版集团重组上市方案。

2009 年 11 月，出版集团作为经湖北省政府财政厅授权对所属成员单位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的股东，对改制企业中的相关资产进行重组，陆续下发了划转通知：将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各地市州县新华书店的资产进行划分，将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各地市州县新华书店经营性资产划转至新设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余资产划转到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他改制企业与上市业务关联度不强的资产全部剥离至出版集团非纳入上市公司的范围。上述资产划相关转事项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在《长江商报》进行了公告。

3、改制单位的土地处置及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情况

2009 年 11 月 10 日，改制涉及的土地处置方案获得了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土地估价结果备案及土地资产处置的函》（鄂土资函【2009】1457 号文）批准以及湖北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关于长江出版集团改制上市国有划拨土地处置问题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09]1263 号）。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及下属各企业原使用的 426 宗原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以国家作价出资方式被投入到出版集团，其作价出资额度按评估总地价的 40%测算为 39,897.42 万元人民币，该资产转增为国家资本金，国家资本金所形成的国家股由湖北省财政厅持有。

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同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09）第 228 号-335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各单位资产评估结果。

2010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说明因原改制评估报告中对拟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格引用的永业行出具的（鄂）永地[2009]（估）字第 300 号报告中的土地评估价格不当，从而导致用于国家作价出资的划拨土地使用权价值少计 24,004.03 万元，相应少计净资产价值 24,004.03 万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

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440号），同意对《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文件批复的108家改制单位426宗划拨土地价75,739.53万元与出让评估价99,743.56万元的差额部分2,4004.03万元，作增加资本公积处理，并要求出版集团根据上述批复及附件进行帐务调整。截至2010年12月31日，以上帐务调整处理工作已完成。

4、改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的审议通过及主管部门确认情况

拟注入资产在改制过程中就人员分流安置制定了妥善的安置方案，该等安置方案经各改制主体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且取得了各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的确认或同意。

除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及来凤县新华书店以外，2005年至2007年期间，其他各市县新华书店分别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职工身份置换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上述《职工安置方案》的内容均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建始县新华书店、利川市新华书店、来凤县新华书店于2010年9月制定的《职工安置方案》已获得职工大会通过，并已获得主管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确认和同意。

2010年4月，出版集团（湖北省出版总社）、人民社、文艺社、教育社、少儿社、科技社、美术社、崇文书局、九通社、大家报刊社、教育报刊社及教育书刊发行社12家单位，分别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改制所涉的《职工安置方案》。2010年5月1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鄂人社函【2010】232号），同意上述12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2007年1月16日，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员工分流安置实施办法》。2007年6月22日，湖北省新华书店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企业化改革职工权益保障方案》。2011年1月7日，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出具《关于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公司和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职工安置方案的批复》，同意该两家单位职工安置方案。

出版集团全面规范改制过程中安置了改制单位的在岗职工、已离退休人员、已内退人员、死亡职工遗属等，原事业在编职工均全部转换为企业人员身份，按规定办理各项社会保险，签订劳动合同、建立新型劳动关系；集团所属企业全部转制为规范的有限责任公司。

为保障改制单位职工的利益，根据人员安置方案，出版集团聘请专业机构对职工安置费用进行精算，并以预提负债的方式冲减出版集团净资产。2010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266号），同意出版集团从净资产中预提改制人员安置费用947,473,885元，提取的安置费用专项用于支付退养人员生活费及社会保险费等。

5、改制单位法人组织形式变更情况

2009年12月，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受出版集团的委托，对各改制单位整体改制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拟注入资产范围内各改制企业据此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改制为出版集团所属一人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年1月19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出具《关于撤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及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同意注销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湖北人民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辞书出版社（崇文书局前身）、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大家报刊社前身）、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省新华书店事业法人资格。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拟注入资产转企改制工作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改制过程已经履行了法定的程序。出版集团拟注入资产的权属清晰。

（三）目标公司的历史沿革

本所律师对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设立、出资、以及股权、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等历次变更情形进行了调查并查询了相关的工商登记资料，具体内容参见附件。

本所律师认为，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设立、出资以及股权、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变更均已取得了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并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设立、出资以及股权、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的历次变动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为依法成立并合法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各自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需要终止的情形出现。

（四）标的资产涉及的业务资质

1、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

（1）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08 年 7 月 17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出版集团颁发了新出发鄂批字第 0335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2 年 7 月 17 日止。

（2）印刷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6 月 3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出版集团颁发了（鄂）新出印证字 1338 号《印刷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有效期两年。

针对上述两项资质，出版集团已作出书面承诺，在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立即协助华源发展办理从事相关业务所需的资质证书，包括但不限于《印刷经营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等。出版集团保证华源发展取得上述资质证书不存在障碍。

2、人民社

2004 年 3 月 9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人民出版社颁发了新出图证（鄂）字 01 号《图书出版许可证》，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准予人民社从事图书出版活动。主管机关和主管单位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其业务范围为出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理论著作；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哲学、政治、法律、经济、历史等研究著作，上述各门类辞书、工具书；当地党委、政府责成出版的宣传方针、政

策的读物和时事宣传读物；党史、党建读物和通俗政治理论读物、青年思想教育读物；出版当地所藏古籍、方志及旅游读物。有效期自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

2010 年 2 月 21 日，名称变更登记办理完毕，变更为人民社。

2011 年 3 月 2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人民社颁发了新出发鄂批字第 0434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本版图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3 月 2 日止。

3、文艺社

（1）图书出版许可证

2010 年 7 月 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文艺社颁发了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图书出版许可证》，许可其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准予从事图书出版活动。法定代表人为刘学明，主管机关和主办单位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业务范围为以出版当地作家作品为主，主要出版当代和现代文学，艺术作品及文艺理论，文艺批评专著；兼及古代优秀文艺作品（以及配合本版图书出版录音、录像制品）。新出图字（91）第 846 号文件增补出版外国文学作品、文学理论著作及有关资料，有效期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期刊出版许可证

2008 年 5 月 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长江文艺出版社最小说编辑部颁发鄂期初证字第 1773 号《期刊出版许可证》，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准予《最小说》出版，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42-1773/I，文种为汉文，刊期为月刊，发行范围为公开，有效期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期刊许可证已通过湖北新闻出版局 2010 年度年检。

（3）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1 年 3 月 2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颁发了新出发鄂批字第 043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本版图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3 月 2 日止。

4、教育社

（1）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

2010年6月1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教育社颁发了鄂电出证字第0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许可其经营电子出版物出版业务，法定代表人为邱菊生，主办单位和主管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版范围为：出版学校和业余教育的教材、教学参考书、教育科学理论、学术著作，有效期自2010年6月1日至2012年5月31日。

（2）图书出版许可证

2010年7月1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教育社颁发了新出图证（鄂）字0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图书出版许可证》，许可其从事出版学校和业余教育的教材、教学参考书、教育科学理论、学术著作业务，法定代表人为邱菊生，主管机关和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有效期自2010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5、少儿社

（1）图书出版许可证

2010年7月1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少儿社颁发了新出图证（鄂）字1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图书出版许可证》，许可其取得从事图书出版活动，主办单位和主管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业务范围：出版以15岁以下少年儿童为读者对象的政治、思想、品德教育读物，儿童文学作品、连环画、科普读物；及少儿工作者和家长培养教育少儿的辅导读物。有效期自2010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年1月22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少儿社颁发了新出发鄂批字第038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本版出版物发行，有效期至2015年1月22日止。

6、科技社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图书出版许可证

2003 年 12 月 3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向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颁发了新出图证(鄂)字 0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图书出版许可证》，许可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根据《出版管理条例》从事图书出版活动，批准文件号为文化部文出字(82)第 1494 号，主管机关和主办单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经营范围：出版各类科技读物，以普及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和介绍应用技术为主，兼顾提高性读物；以农村科技读物为重点，突出地方特色；有选择的出版国内科技专著及科技工具书。有效期为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

依据新出审字[2009]671 号文件，2010 年 1 月，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核准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变更名称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变更主管、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1 月 22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科技社颁发了新出发鄂批字第 0176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许可其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法定代表人为刘健飞，经营范围：本版出版物发行，有效期至 2015 年 1 月 22 日止。

7、美术社

(1) 图书出版许可证

2003 年 12 月 30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美术出版社颁发了新出图证(鄂)字 16 号《图书出版许可证》，许可其根据《出版管理条例》，从事图书出版活动，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业务范围为出版画册、连环画册、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有效期为 200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止。

依据新出审字[2009]671 号文件，2010 年 2 月 2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核准湖北美术出版社变更名称为湖北美术出版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变更主管、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年2月2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美术社颁发了新出发鄂批字第0256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本版出版物发行，有效期至2014年2月2日止。

（3）期刊出版许可证

2008年5月10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美术文献》杂志社颁发了鄂期出证字第1756号《期刊出版许可证》，许可《美术文献》根据《出版管理条例》规定出版该期刊。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为CN42-1756/J，文种为汉文，发行范围公开，刊期为双月刊，主管单位为湖北省长江出版集团，主办单位为湖北美术出版社，有效期自2008年5月10日至2013年12月31日。该许可证已通过湖北省新闻出版局2010年度年检。

8、崇文书局

2010年7月1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核发编号为新出图证（鄂）字0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图书出版许可证》。法定代表人为李尔刚，主管机关和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业务范围为：出版各类辞书、工具书、有关辞书编撰的研究著作。有效期自2010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9、九通电子

（1）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年1月25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九通电子核发编号为新出发鄂批字第0164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是本版出版物发行，有效期至2015年1月25日止。

（2）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

2010年6月1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九通电子核发编号为鄂电出证字第04号《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根据《出版管理条例》和《电子出版物管理规定》，准予经营电子出版物出版业务，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版范围为立足本省，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

有效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1 日至 2012 年 5 月 31 日。

(3) 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

2008 年 4 月 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九通电子核发编号为鄂音出证字第 05 号《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根据《音像制品管理条例》规定，准予出版音像制品，出版范围为立足本省，出版文化、科技、教育方面的音像制品，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有效期限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

10、大家报刊

(1) 广告经营许可证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下述《广告经营许可证》，准予其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杂志发布国内外广告。

名称	许可证号	经营场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类型	经营期限
古今故事报社	4200003300015	武汉市武昌黄鹄路 75 号	张惕	报刊出版单位	2009-03-17 至 2013-12-31
《新课程研究》	4200003300072	同上	同上	报刊出版单位	同上
《中外服饰》	4200003300027	同上	同上	报刊出版单位	同上
《英语广场》杂志社	4200003300075	同上	同上	报刊	同上
大家文摘报社	4200003300056	同上	同上	报刊出版单位	2009-03-31 至 2013-12-31
《自我药疗》杂志社	4200003300013	同上	同上	报刊出版单位	2010-05-14 至 2013-12-31

(2) 报纸出版许可证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规定，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下述报纸颁发《报纸出版许可证》，准予其出版：

报纸名称	许可证号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文种	刊期	主管单位	有效期	备注
大家文摘报	鄂报出证字第0067号	CN42-0067	汉文	周三刊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8-05-10至2013-12-31	均已通过2010年度年检
古今故事报	鄂报出证字第0082号	CN42-0082	汉文	周三刊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8-05-10至2013-12-31	
小学生辅导报	鄂报出证字第0018号	CN42-0018	汉文	周二刊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11-02-25至2013-12-31	

(3) 期刊出版许可证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规定，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下列期刊颁发《期刊出版许可证》，准予其出版。

期刊名称	许可证号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文种	刊期	发行范围	主管单位	有效期	备注
英语广场	鄂期出证字第1617号	CN42-1617/G4	中英文	半月刊	公开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8-06-10至2013-12-31	均已通过2010年度年检报告
中外服饰	鄂期出证字第1623号	CN42-1623/G0	汉文	半月刊	公开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8-06-10至2013-12-31	
新课程研究	鄂期出证字第1778号	CN42-1778/G4	汉文	旬刊	公开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8-06-10至2013-12-31	
青春男	鄂期出证	CN42-1	汉文	旬	公开	湖北长江	2008-06-10	

女生	字第 1751 号	751/G		刊		出版传媒 集团有限 公司	至 2013-12-31	
自我药 疗	鄂期出证 字第 1802 号	CN42-1 802/R	汉文	旬 刊	公开	湖北长江 出版传媒 集团有限 公司	2010-04-29 至 2013-12-31	
少年写 作	鄂期出证 字第 1813 号	CN42-1 813/G4	汉文	旬 刊	公开	湖北长江 出版传媒 集团有限 公司	2010-10-12 至 2013-12-31	

11、教育报刊

(1) 广告经营许可证

2009 年 7 月 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湖北教育报刊社核发编号为 4200003300017《广告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为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杂志发布国内外广告，有效期限自 2009 年 5 月 5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许可证已通过 2010 年度年检。

(2)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6 月 2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核发编号为新出发鄂批字第 0096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法定代表人为侯晓明，许可范围是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 2014 年 6 月 21 日止。

(3) 期刊出版许可证

根据《出版管理条例》规定，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下列期刊颁发《期刊出版许可证》，准予其出版。

期刊名称	证书号	国内统一连续 出版物号	文 种	刊期	有效期	发 行 范围	备注
初中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 第 1777 号	CN42-1777/C	汉 文	旬刊	2008-6-10 至 2013-12-31	公开	均 已 通 过
高中生学习	鄂期出证字 第 1784 号	CN42-1784/G4	汉 文	旬刊	2008-6-10 至 2013-12-31	公开	2010 年 度

湖北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033 号	CN42-1033/G4	汉文	旬刊	2008-6-10 至 2013-12-31	公开	年检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422 号	CN42-1422/D	汉文	旬刊	2008-6-10 至 2013-12-31	公开	
小学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034 号	CN42-1034/Z	汉文	旬刊	2008-6-10 至 2013-12-31	公开	
职教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803 号	CN42-1803/G4	汉文	双月刊	2010-4-13 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开	
新纪实	鄂期出证字第 1808 号	CN42-1809/I	汉文	半月刊	2010-7-1 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开	
探秘	鄂期出证字第 1625 号	CN42-1625/G0	汉文	半月刊	2008-5-10 至 2013-12-31	公开	
民风	鄂期出证字第 1614 号	CN42-1614/D	汉文	月刊	2008-5-10 至 2013-12-31	公开	

12、数字出版

（1）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8 月 10 日，湖北省通信管理局向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颁发编号为鄂 B2-20090118 号《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信息服务业务（仅含短信息服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固定电话信息服务）。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2）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2010 年 9 月 10 日，湖北省通信管理局向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颁发编号为鄂号[2010]100107-B011 号《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为：10629386，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3）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8 月 4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颁发编号为新出发鄂批字第 0410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 2014 年 8 月 4 日。

（4）互联网出版许可证

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有限公司颁发新出网证（鄂）字 5 号《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经营范围是：从事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含动画、图片）教育内容互联网出版业务。有效期至 2013 年 10 月 30 日。

13、新华书店

（1）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7 月 26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颁发新出发总发字第 042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止。许可范围：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总发行。

2010 年 11 月 3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颁发新出发连锁字第 038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止。许可范围：图书、期刊及电子出版物全国连锁经营业务。

（2）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5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颁发编号为鄂批 0004 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14、天一国际

2009 年 1 月 2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颁发新出发鄂批字第 0346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 2013 年 1 月 21 日止。该项许可证已通过湖北省新闻出版局 2010 年度年检。

15、新华印务

2010 年 1 月 26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核发（鄂）新出印证字 1140 号《印刷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许可，有效期为两年。

16、长江物资

(1)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2008年9月3日,湖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了鄂安经(甲)字[2008]00347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是易燃液体(含印刷油墨),有效期自2008年9月3日至2011年9月2日止。

(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09年8月17日,武汉市公路运输管理处核发了鄂交运管许可货字42010030074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有效期自2009年8月17日至2012年6月30日止。已通过武汉市道路运输管理处2010年度检查。

17、海豚传媒

2008年3月25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核发新出发鄂批字第026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2012年3月25日止。该经营许可证已通过湖北省新闻出版局2010年度年检。

18、和谐号

2010年12月16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核发新出发鄂批字第0423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报销售除外),有效期至2014年12月16日止。

19、外文书店

(1)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10年3月25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颁发新出发鄂批字第省0062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3月25日止。许可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和依法进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

(2) 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

2010年5月31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颁发了鄂

批 0005 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准予外文书店从事音像制品批发、零售业务，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3）复制经营许可证

2009 年 5 月 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颁发磁复证字第 17C002 号《复制经营许可证》，许可外文书店根据《出版管理条例》、《音像制品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经营复制业务。主办单位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有效期限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至 2012 年 5 月 1 日。经营范围为录音像带复制加工。

20、新华书业

（1）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

2010 年 6 月 17 日，湖北省文化厅为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核发音像字鄂连 0010 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音像制品连锁经营、批发、零售，有效期自 2010 年 6 月 18 日至 2015 年 6 月 17 日。

（2）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2009 年 4 月 17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核发新出发鄂批字第 0170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4 年 4 月 17 日止。已通过湖北新闻出版局 2010 年度年检。

（3）卫生许可证

2010 年 4 月 26 日，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局为新华书业颁发洪卫公字（2010）第 54 号《卫生许可证》，许可项目为咖啡厅（限），有效期自 2010 年 4 月 26 日至 2012 年 4 月 25 日。

21、教育图书

2010 年 12 月 22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新华书店集团全资子公司）核发新出发鄂批字第 0369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公开出版的国内版图书、报刊。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22 日止。

22、高速彩印

2010年4月10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核发（鄂）新出印证字1298号《印刷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有效期为两年。

本所律师认为，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具备从事相关业务的资质，依法取得了相关的经营资质证书。

（五）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重大资产

1、房屋建筑物情况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共计拥有的237处有证房产和4处无证房产，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有证房产登记的产权人均为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座落	建筑面积（M ² ）	用途	证载权利人	对应土地权证编号	他项权利
1.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40761号	武昌区东亭小区12-14栋间仓库	167.26	其它	科技社	武国用（2010）第754号	
2.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40762号	武昌区东亭小区1-3栋1层2室商网	121.54	商业服务	科技社	武国用（2010）第695号	
3.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630	武昌区中南路11号	9506.28	商业服务	外文书店	武国用（2010）第691号	
4.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79号	江汉区新育村2栋1层2号	100.58	商业服务	少儿社	武国用（2010）第700号	
5.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305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4单元1层1号	226.01	仓储	少儿社	武国用（2010）第701号	
6.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6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5单元1层1室	251.69	仓储	少儿社	武国用（2010）第699号	

7.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7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1栋2单元1层1号	251.41	仓储	少儿社	武国用(2010)第702号	
8.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8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3单元1层1号	226.01	仓储	少儿社	武国用(2010)第705号	
9.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09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1栋1单元1层1号	251.41	仓储	少儿社	武国用(2010)第704号	
10.	武房权证昌字第2011000310号	武昌区东湖路171号2栋6单元1层1号	272.11	仓储	少儿社	武国用(2010)第703号	
11.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17359号	武昌区东亭小区111栋1单元2层2室	83.96	住宅	九通电子	武国用(2010)第698号	
12.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17342号	武昌区东亭小区111栋1单元1层1室	106.41	住宅	九通电子	武国用(2010)第697号	
13.	武房权证市字第2010017416号	武昌区东亭小区111栋1单元1层2室	83.96	住宅	九通电子	武国用(2010)第696号	
14.	武房权证洪字第2010015351号	洪山区珞瑜路78号1栋1-26层	34400.17	商业综合楼	教育报刊	武国用(2010)第693号	
15.	武房权证夏字第201100003号	江夏区郑店街纸金公路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闲置仓库	249.21	仓库	教育报刊	夏国用(2011)第188号、第189号	
16.	武房权证夏字第201100004号	江夏区郑店街纸金公路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仓库兼食堂	336.19	仓库兼食堂	教育报刊		
17.	武房权证夏字第201100005号	江夏区郑店街纸金公路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	1951.15	仓库	教育报刊		

		司仓库 B					
18.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6 号	江夏区郑店街纸金公路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仓库 A	1429.65	仓库	教育报刊		
19.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7 号	江夏区郑店街纸金公路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办公楼	341.14	办公楼	教育报刊		
20.	武房权证夏字第 201100008 号	江夏区郑店街纸金公路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门卫	26.23	门卫	教育报刊		
21.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92 号	江汉区新育村 33 号 14 栋地下至一层	2791.26	住宅	人民社	武国用 (2010) 第 688 号	
22.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56 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东一区 2-1 栋 1 单元 802	90.81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65 号	
23.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57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1 单元 101 号	127.59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73 号	
24.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58 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东一区 2-1 栋 1 单元 801	125.58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66 号	
25.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0 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 34 栋 3 单元 401	68.15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80 号	
26.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1 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 34 栋 3 单元 102	107.36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81 号	
27.	武房权证江字第 2010010463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3 单元 101	128.54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75 号	
28.	武房权证江字第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2 单元	90.99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2010010464号	702				678号	
29.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65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A栋2单元301	110.42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70号	
30.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66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A栋2单元102	128.54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77号	
31.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67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A栋2单元101	128.44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61号	
32.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68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A栋1单元102	124.54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69号	
33.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69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3单元101	92.82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63号	
34.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70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2单元502	66.34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86号	
35.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71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2单元102	89.76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85号	
36.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72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2单元101	105.85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62号	
37.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73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1单元802	77.4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82号	
38.	武房权证江字第2010010474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1单元702	77.4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2010)第684号	
39.	武房权证江	江汉区万松小区	77.4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字第 2010010475 号	34 栋 1 单元 302				(2010) 第 687 号	
40.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76 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202	77.4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68 号	
41.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77 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102	105.14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67 号	
42.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78 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 34 栋 1 单元 101	105.93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83 号	
43.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80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2 单元 101	129.0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64 号	
44.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81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1 单元 102	129.0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71 号	
45.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82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2 单元 102	129.0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74 号	
46.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83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3 单元 101	129.00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79 号	
47.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84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B 栋 3 单元 102	127.59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72 号	
48.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88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A 栋 1 单元 101	165.75	住宅	教育社	武国用 (2010) 第 676 号	
49.	武房权证江 字第 2010010489 号	江汉区青年路 277 号	20602. 28	办公	教育社	武国用 (2011) 第 14 号	

50.	武房权证洪字第 2007009271 号	洪山区鲁巷民院路 6 号尖东智能花园 11 栋 4 层 1 号	847.87	办公	新华印务	武国用 (2010) 第 692 号	
51.	武房权证市字第 2010040759 号	武昌区东亭小区 1 号至 3 号商网 1 层 3 室	192.08	商业服务	美术社	武国用 (2010) 第 694 号	
52.	京房权证海字第 232527 号	海淀区冠城园之冠城北园 6 号楼六单元 02A	203.01	商品房	美术社	京市海国国用 (2006 出) 第 6008666 号	
53.	京房权证东国自字第 A01911 号	东城区安定门东滨河路 3 号 A 座雍润园 307 号	158.38	住宅	文艺社		
54.	大冶市房权证 02 字第 14941 号	大冶市城北开发区新冶大道 10 号	4242.15	办公、营业	新华书店	大冶国用 (2010) 第 010216800-1 号	
55.	大冶市房权证 01 字第 20973 号	大冶市东岳路办事处东岳路 16 号	379.29	营业	新华书店	大冶国用 (2010) 第 010111015-1 号	
56.	大冶市房权证 01 字第 20974 号	大冶市东岳路办事处东岳路 12 号	625.00	营业	新华书店		
57.	广水市房权证应山字第 201005884 号	广水市应山东大街 96#, 2 幢	2375.47	仓储用房	新华书店	广水国用 (2010) 第 011704655-28 号	
58.	鄂州市房权证市直字第 100822303 号	古城路 73 号新华书店综合楼	2159.70	综合	新华书店	鄂州国用 (2010) 第 1-274 号	
59.	江陵房权证郝穴镇字第 1020876 号	江陵县郝穴镇荆洪路, 01 幢	2740.30	办公楼	新华书店	江国用 (2010) 第 2711980 号	
60.	荆州房权证荆字第 201003440 号	荆州区荆东路 60 号	1787.13	办公	新华书店	荆州国用 (2010) 第 101010723 号、101010724 号	
61.	荆州房权证荆字第 201004204 号	荆州区荆中路 56 号	1999.02	营业	新华书店	荆州国用 (2010) 第 101010726 号、	
62.	荆州房权证	荆州区荆中路 56	753.76	办公	新华书		

	荆字第 201004205 号	号			店	101010727 号	
63.	荆州房权证 沙字第 201010274 号	沙市区三岔路 1、 2、3、4 栋	1732.5 1	办公	新华书 店	荆州国用 (2010) 第 102010718 号	
64.	荆州房权证 沙字第 201010275 号	沙市区北京中路 348-2 号 2 楼	520.73	商业	新华书 店	荆州国用 (2010) 第 102010400 号、第 102010714 号 -第 102010717 号	
65.	荆州房权证 沙字第 201010276 号	沙市区北湖路 29 号	2948.9 5	仓库	新华书 店	荆州国用 (2010) 第 102010718 号	
66.	石首房权证 新字第 20102808 号	石首市新厂镇民 主街	368.53	商住	新华书 店	石国土用 (2010) 第 100105514 号	
67.	石首房权证 团字第 20102809 号	石首市团山寺镇 解放路	222.3	商业	新华书 店	石土国用 (2010) 第 140102164 号	
68.	石首房权证 小字第 20102810 号	石首市小河口镇 小河口街	324.76	办公	新华书 店	石土国用 (2010) 第 090104160 号	
69.	石首房权证 绣字第 20102811 号	石首市绣林办事 处中山街	525.35	办公	新华书 店	石土国用 (2010) 第 0010200078- 1-1 号	
70.	石首房权证 绣字第 20102812 号	石首市绣林办事 处太平坊大道	552.18	仓库	新华书 店	石土国用 (2010) 第 0010710283-	
71.	石首房权证 绣字第 20102814 号	绣林办事处太平 坊大道	2699.1 2	办公	新华书 店	2-1 号	
72.	石首房权证 笔字第 20102813 号	石首市笔架山办 事处建设路	696.82	其他	新华书 店	石土国用 (2010) 第 0020240103-	
73.	石首房权证 笔字第 20102815 号	石首市笔架山办 事处建设路	2112.8 3	商业	新华书 店	1-1 号	
74.	丹江口市房 权证城区字 第 00057836	丹江大道, 7 幢 1 楼 1	429.57	商业 用房	新华书 店	丹江口市国 用(2010) 第 895 号	

	号						
75.	丹江口市房权证城区字第 00057844 号	均州一路, 8 幢多套房	1820.33	其他	新华书店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 896 号-第 899 号	
76.	丹江口市房权证城区字第 00057845 号	均州一路, 3 幢	1493.25	住宅	新华书店		
77.	房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201001227 号	房县城关镇南街 55 号, 1 幢	3542.65	综合	新华书店	房国用(2010)第 01616 号	
78.	十堰房权证茅箭区字第 20150425 号	茅箭区五堰街办香港街 7 号 1 幢 3-83, 3-85, 3-97, 3-91, 3-88	172	商业用房	新华书店	十堰市国用(2010 共)第 0003618-1-190 号、191 号、194 号、196 号、202 号	
79.	十堰房权证茅箭区字第 20150426 号	茅箭区五堰街办香港街 7 号 1 幢 2-68	264.24	商业用房	新华书店	十堰市国用(2010 共)第 0003618-1-137 号	
80.	十堰房权证茅箭区字第 20150427 号	茅箭区五堰街办香港街 7 号 1 幢 3-92、3-93、3-96、3-95、3-94	242.8	商业用房	新华书店	十堰市国用(2010 共)第 0003618-1-197 号—201 号	
81.	郧西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20101129 号	郧西县城关镇人民街六号, 1 幢 1 单元 1 楼 101	688.39	办公楼; 营业	新华书店	西国用(2010)第 0442 号	
82.	郧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20102122 号	城关镇新区街商场居委会四组桥头巷 5 号 3 栋, 5-3 幢	880.38	办公/仓储	新华书店	郧县国用(2010)第 260506006 号	
83.	郧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20102123 号	城关镇新区街商场居委会四组桥头巷 5 号 1 栋, 5-1 幢 1 楼 101 铺	627.84	商业	新华书店		
84.	溪房权证城关字第 20101406 号	城关镇人民路 102 号, 1 幢	800.04	综合	新华书店	溪国用(2011)第 0099 号	
85.	竹山县房权证城关字第	竹山县城关镇人民路	1799.84	住宅、	新华书店	竹山国用(2010)第	

	0100012203号			车库		401315号	
86.	竹山县房权证城关字第0100012204号	竹山县城关镇人民路	269.98	综合	新华书店	竹山国用(2010)第401316号	
87.	赤房权证2010A字第005236号	赤壁市蒲圻办事处体育路	1244.25	商用	新华书店	赤壁市国用(2010)第1217号	
88.	崇房权证天城镇字第B00834号	民主路48号	2927.22	营业、办公	新华书店	崇国用(2010)第(10)0627号	
89.	嘉鱼县房权证鱼岳字第00020821号	嘉鱼县鱼岳镇凤凰大道4号-1,1幢1层号	344.2	商业	新华书店	嘉国用(2010)第22450532号	
90.	嘉鱼县房权证鱼岳字第00020822号	嘉鱼县鱼岳镇凤凰大道4号-2,1幢1-2层号	613.80	办公	新华书店		
91.	隍房权证隍水字第017419号	通城县隍水镇民主路88号,1幢	1386.53	综合	新华书店	隍国用(2010)第000255号	
92.	隍房权证隍水字第017420号	通城县隍水镇民主路88号,1幢	177.93	综合	新华书店		
93.	隍房权证隍水字第017421号	通城县隍水镇民主路88号,1幢	280.73	综合	新华书店		
94.	通山房权证通羊镇字第023151号	通羊镇新城社区兴洋小区(四小旁南侧)	1195.9	综合	新华书店	通国用(2010)第1200号	
95.	咸宁市房权证咸安字第10018087号	咸宁市咸安区怀德路19号,1层号	279.37	商业用房	新华书店	咸土资城国用(2010)第4762号	
96.	咸宁市房权证温泉字第00030567号	咸宁市淦河大道81号	706.16	商业	新华书店	咸土资城国用(2010)第4757号	
97.	咸宁市房权证温泉字第00030568号	咸宁市温泉淦河大道14号,2幢	553.37	办公	新华书店	咸土资城国用(2010)第4758号	
98.	利川房权证都亭字第20101052号	利川市都亭南湖里居委会五组清江大道256号	2134.72	综合	新华书店	利国用(2010)第687号	

99.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3 号	建业县业州镇儿岛社区业州大道 105 号	256.08	办公	新华书店	建国用 (2010) 第 0529 号	
100.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4 号	建业县业州镇儿岛社区业州大道 105 号	606.74	办公	新华书店		
101.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5 号	建业县业州镇儿岛社区业州大道 105 号	39.76	其他	新华书店		
102.	建始房权证业州公字第 1.116.6 号	建业县业州镇儿岛社区业州大道 105 号	1490.86	综合	新华书店		
103.	来凤县房权证翔凤镇字第 00013428 号	翔凤镇凤中路 12 号 1 栋	497.88	商业	新华书店	来国用 (2011) 第 0030060033 号	
104.	来凤县房权证翔凤镇字第 00013429 号	翔凤镇解放路 155 号 2 栋	420.36	办公	新华书店		
105.	来凤县房权证翔凤镇字第 00013430 号	翔凤镇解放路 155 号 3 栋	499.80	仓库	新华书店		
106.	宣恩县房权证珠山镇字第 201000403 号	珠山镇建设路 26 号, 3 幢	255.70	综合	新华书店	宣国用 (2010) 第 0373 号、第 0374 号	
107.	宣恩县房权证珠山镇字第 201000404 号	珠山镇建设路 26 号, 2 幢	237.98	综合	新华书店		
108.	宣恩县房权证珠山镇字第 201000411 号	建设路 26 号 1 栋, 1 幢	504.24	综合	新华书店		
109.	浠房权证清泉镇字第 01015803 号	浠水县清泉镇学堂路	2024.90	办公	新华书店	浠水国用 (2010) 字第 100511 号	
110.	浠房权证巴河镇字第 03000560 号	浠水县巴河镇解放街	270.10	书店	新华书店	浠水国用 (2010) 字第 100512 号	
111.	浠房权证清	浠水县白莲河镇	553.25	住宅	新华书	浠水国用	

	泉镇字第 0500844 号	莲花南路			店	(2010) 第 100514 号	
112.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 000030281 号	武穴办事处正街 新华书店集资楼, 1 幢 1 层 109 号	434.54	商业	新华书店	武穴国用 (2010) 第 010009083-1 号	
113.	武穴市房权证武办字第 000030280 号	武穴市北川路南 侧新华书店房改 房北栋, 北栋幢 01 层 101-104 号	300.78	商业	新华书店	武穴国用 (2010) 第 010016003 号	
114.	团风县房权证团风镇字 第 01004685 号	团风县团风镇团 方大道, 1 幢	1887.8 7	综合	新华书店	团风国用 (2010) 第 173003511-1 -1 号	
115.	麻城市房权证宋埠字第 1000006138 号	宋埠镇建设路, 1 幢	392.93	商业 用房	新华书店	麻土国用 (2010) 42081011-1 号	
116.	麻城市房权证宋埠字第 1000006139 号	宋埠镇建设路, 1 幢	338.86	仓储 办公	新华书店		
117.	麻城市房权证龙池字第 1000011848 号	将军北路, 1 幢	1081.1 1	仓库	新华书店	麻土国用 (2010) 第 420003145-1 号	
118.	麻城市房权证龙池字第 1000011849 号	将军北路, 1-2 层 号	725.20	商业 用房	新华书店		
119.	麻城市房权证龙池字第 1000011850 号	麻城市将军北路, 1 幢	223.18	车库	新华书店		
120.	罗房权证凤山镇字第 010188 号	凤山镇胜利街, 1 幢	1455.1 9	办公 楼	新华书店	罗田国用 (2010) 第 01616 号	
121.	黄梅县房权证黄梅镇字 第 122365 号	黄梅镇古塔西路 128 号	2307.3 6		新华书店	梅国用(土) 第 250110047 号	
122.	黄梅县房权证黄梅镇字 第 122366 号	黄梅镇五祖大道	1218.7 0		新华书店	梅国用(土) 第 250110046 号	

123.	黄梅县房权证黄梅镇字第 122367 号	黄梅镇五祖大道 442 号	1153.20		新华书店		
124.	黄冈市房权证黄州字第 050512 号	黄州区胜利街 37 号, 9 幢 1-4 层号	958.21	综合	新华书店	黄冈国用 (2010) 第 001003883-10 号	
125.	黄冈市房权证黄州字第 050581 号	黄州区胜利街 49 号, 7 幢, 8 幢	1554.72	综合	新华书店	黄冈国用 (2010) 第 001101818 号	
126.	红房权证城关字第 1092132 号	城关镇胜利街	598.07	商业	新华书店	红安国用 (2010) 字第 422123010103139 号	
127.	红房权证城关字第 1092133 号	城关镇民主街	196.05	商业	新华书店		
128.	钟祥市房权证郢中镇字第 201001593 号	郢中镇阳春大街 28 号, 1 幢 1-2 层号, 2 幢 1-3 层号	799.09	营业	新华书店	钟国用 (2010) 第 0140411-1-1 号、第 2014004111-1 号	
129.	钟祥市房权证郢中镇字第 201001594 号	郢中镇阳春大街 28 号, 3 幢 1-3 层号, 4 幢 1-2 层号	2275.59	营业	新华书店		
130.	钟祥市房权证郢中镇字第 201001597 号	钟祥市郢中镇文峰路, 1 幢 1-2 层号, 2 幢 1-3 层号	3155.82	综合仓库	新华书店	钟国用 (2010) 第 220140381-1 号、第 2201403811-1 号	
131.	阳房权证兴国字第 20101808 号	兴国镇兴国大道上段 22#	1625.07	办公	新华书店	阳国用 (2010) 第 102535 号	
132.	枝江市房权证马家店字第 20101831 号	马家店迎宾大道	1069.93	综合	新华书店	枝江国用 (2010) 第 0801647 号、第 0801648 号	
133.	枝江市房权证马家店字第 20101719 号	马家店迎宾大道	73.76	办公	新华书店		
134.	枝江市房权证马家店字第 20101720 号	马家店迎宾大道	252.02	营业	新华书店		
135.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	鸣凤镇沮阳路 12 号, 1-2 层	1157.4	综合楼、	新华书	远土国用	

	第 0-0764 号		6	仓库	店	(2010)第 556 号	
136.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第 0-0765 号	鸣凤镇沮阳路, 1-2 层	221.93	办公	新华书店		
137.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第 0-0766 号	鸣凤镇沮阳路, 1-3 层	1570.88	商业	新华书店		
138.	远安县房权证鸣凤镇字第 0-0767 号	鸣凤镇沮阳路 12 号, 3 楼	50.54	住宅	新华书店		
139.	宜都房权证字第 1001289 号	宜都市陆城五宜大道 1 号	213.13	文化	新华书店	都市国用 (2010) 第 0520 号	
140.	宜都房权证字第 1001281 号	宜都市陆城西正街 50 号	166.53	文化	新华书店	都市国用 (2010) 第 0521 号-第 0528 号	
141.	宜都房权证字第 1001282 号	宜都市陆城西正街 50 号	44.31	住宅	新华书店		
142.	宜都房权证字第 1001291 号	宜都市陆城西正街 50 号	66.73	住宅	新华书店		
143.	宜都房权证字第 1001292 号	宜都市陆城西正街 50 号	482.98	住宅	新华书店		
144.	宜都房权证字第 1001293 号	宜都市陆城西正街 50 号	59.35	住宅	新华书店		
145.	宜市房权证西陵区字第 0305175 号	东山大道 140 号	2722.49	办公	新华书店	宜市国用 (2010) 第 090102065-4 号	
146.	宜市房权证西陵字第 0302264 号	西陵一路 5 号	1335.99	商业	新华书店	宜市国用 (2010) 第 090201014-5 号	
147.	宜市房权证西陵字第 0302268 号	解放路 9 号	1121.81	办公	新华书店	宜市国用 (2010) 第 090303002-1 号、第 090303002-2 号	
148.	宜市房权证西陵字第 0302280 号	解放路 9 号	227.83	仓库	新华书店		
149.	夷陵区房权证小溪塔字第 00334034 号	小溪塔街办夷陵路 82 号	1044.13	办公	新华书店	宜市夷陵国用 (2010) 第 50602000300 64001(1)号、第 50602000300 64002 号、第	
150.	夷陵区房权证小溪塔字第 00334036 号	小溪塔街办夷陵路 82 号	1723.64	综合	新华书店		

						50602000300 64003(1)号	
151.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011001616号	市新堤赤卫西路新华书店, 1幢	1705.44	商业	新华书店	洪湖国用(2010)第2537号、2338号、第2339号	
152.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011001617号	市复兴路63号, 1幢	693.88	综合	新华书店		
153.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011001618号	市赤卫路, 1幢	493.47	综合大楼	新华书店		
154.	洪湖市房权证新堤字第011002154号	市州陵大道128号, 1幢	902.46	综合大楼	新华书店		
155.	公安房权证斗字第20103229号	斗湖堤荆江大道136号第1-2层	1265.5	商业	新华书店	公国用(2010)第3131号-第3134号	
156.	公安房权证斗字第20103233号	斗湖堤镇荆江大道136号1-6层	1203.07	办公	新华书店		
157.	公安房权证斗字第20103234号	斗湖堤镇荆江大道136号第1层	639.82	仓库	新华书店		
158.	京山县房权证新市镇字第00051861号	新市镇城中路110号, 1幢多套房	1976.58	商业	新华书店	京国用(2010)第656号	
159.	荆门市房权证东宝区字第10007573号	中天街49号1幢1层101室1幢2层201室	1044.46	商业	新华书店	荆国用(2010)第20104019号	
160.	荆门市房权证东宝区字第10007495号	金虾路46号2幢3幢5幢	3551.61	商业、办公	新华书店	荆国用(2010)第20103817号、第20103818号、第20104047号	
161.	荆门市房权证东宝区字第10007496号	金虾路46号4幢1层101室	599.7	仓库	新华书店		
162.	潜江市房权证园林字第028650号	潜江市东风路	1580.64	综合	新华书店	潜国用(2010)第1897号	
163.	潜江市房权证园林字第028651号	潜阳中路11号	532.45	综合	新华书店	潜国用(2010)第1901号	
164.	随县房权证唐镇字第20101500081号	随县唐镇紫金村, 1幢1-2层号, 2幢1层号	300.47	营业、住宅	新华书店	随县国用(2010B)第1156号	
165.	随县房权证殷店字第20100600046号	殷店镇神农路, 1幢1-2层号, 2幢1层号	539.63	商住、营业	新华书店	随县国用(2010B)第1157号	
166.	随县房权证厉山字第20100500019	厉山镇神农大道西侧, 1幢1层号, 2幢1层号	471.24	营业、住宅	新华书店	随县国用(2010B)第1155号	

	号						
167.	随州市房权证城区字第20100104717号	西城烈山大道165号, 1幢1单元1-7层号	7249.21	营业	新华书店	随国用(2010B)第3249号、第3250号	
168.	随州市房权证城区字第20100104718号	西城烈山大道169号, 1幢1单元1-6层号	6467.54	图书文化广场	新华书店		
169.	随州市房权证城区字第20100104719号	西城解放路西端, 2幢1-7层号	1007.05	综合	新华书店	随国用(2010B)第3246号、第3247号、第3704号	
170.	随州市房权证城区字第20100104729号	西城解放路西端时代新城一区, 1幢1层号	82.79	其他	新华书店		
171.	天门市房权证竟陵字第00046518号	天门市竟陵陆羽大道(西)2号	2207.23	营业	新华书店	天国用(2010)第2536号	
172.	仙桃市房权证龙华山字第ZCM201005490号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勉阳大道83号, 1幢	4300.2	商业	新华书店	仙国用(2010)第2048号	
173.	仙桃市房权证龙华山字第ZCM201005491号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勉阳大道83号, 1幢	67.5	商业	新华书店		
174.	仙桃市房权证龙华山字第ZCM201005492号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勉阳大道83号, 4幢	265.2	商业	新华书店		
175.	仙桃市房权证龙华山字第ZCM201005493号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5号	1864.13	其他	新华书店	仙国用(2010)第3878号	
176.	仙桃市房权证龙华山字第ZCM201005494号	仙桃市龙华山办事处大新路55号, 1幢	371.97	综合	新华书店		
177.	谷城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A010758号	谷城县城关镇县府街72号, 3幢	3774.95	综合	新华书店	谷城国用(2010)第01-0284号	
178.	谷城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A010759号	谷城县城关镇县府街72号, 1幢	1227.29	综合	新华书店		
179.	房权证南城字第2010-1043号	南漳县城关镇中心街一片	417.76	非住宅	新华书店	南漳国用(2010)字第542号、第543号、第545号	

180.	房权证南城字第 2010-1044 号	南漳县城关镇便河北路	863.68	非住宅	新华书店	南漳国用(2010)字第 544 号	
181.	襄樊市房权证襄城区字第 70066963 号	襄城区东街 44 号 2 幢	4286.84	非住宅	新华书店	襄樊市国用(2010)第 310456005-1	
182.	襄樊市房权证樊城区字第 00127152 号	襄樊樊市樊城区长征路 108 号 2 幢	2476.31	非住宅	新华书店	襄樊市国用(2010)第 320900007-1	
183.	襄樊市房权证樊城区字第 00127153 号	襄樊市樊城区长征路 108 号 4 幢	2402.48	非住宅	新华书店		
184.	枣阳市房权证枣房字第 00068278 号	枣阳市大东街 14 号, 1 幢	1149.34	综合	新华书店	枣国用(2010)第 1462 号	
185.	悟房权证大悟字第 20101201 号	城关西岳大道南第 1-2 层	911.7		新华书店	悟国用(2010)第 1144 号	
186.	孝感市房权证字第 00096011 号	汉孟路, 1 幢 2 楼 1-2	856.39	综合	新华书店	孝城国用(2010)第 0162 号	
187.	孝感市房权证字第 00096010 号	文化路宇济文化广场, 1 幢多套房	1620.09	综合	新华书店	孝城国用(2010)第 00093 号、第 00094 号	
188.	孝感市房权证字第 00096014 号	文化路宇济文化广场, 1 幢多套房	530.64	综合	新华书店		
189.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12929 号	龙舟坪镇龙舟大道 20 号(清江二路)	43.506		新华书店	长阳国用(2010)第 1345 号	
190.	长阳房权证龙舟坪字第 012930 号	龙舟坪镇龙舟大道 74 号(原清江路 89 号)	446.99	综合	新华书店	长阳国用(2010)第 1533 号	
191.	五房权证更字第 20100036 号	五峰镇沿河东路 3-1 号(1 幢 1 层)	342.3	仓储	新华书店	五国用(2010)第 073 号	
192.	五房权证更字第 20100037 号	五峰镇正街 16 号(1 幢第一、二层)	455.55	办公	新华书店	五国用(2010)第 074 号	
193.	河口市房权证市区字第 00030369 号	北京路 72 号新华书店办公室, 1 幢	1184.43	非住宅	新华书店	河国用(2010)第 010350 号、第 010351 号	
194.	蕲春县房权证漕河镇字第 2002-011034 6 号	漕河镇付畈大道 175 号	1765.42	综合	新华书店	蕲春国用(2010)第 1514679A-1 号	
195.	神房权证松	神农架林区松柏	793.02	门面	新华书	神国用	

	柏字第 D2010028 号	镇中心街（书店）		办公 仓库	店	（2010）第 210300079	
196.	沙洋县房权 证城区字第 00012972 号	平湖路	2258.7 8	营业 综合	新华书 店	沙土国用 （2010）第 03010301009 -1 号	
197.	孝昌县房权 证昌房字第 00015082 号	平安路	956.44	商住	新华书 店	孝昌国用 （2010）第 42092100004 9 号	
198.	宜房权证鄢 城字第 00033827 号	宜城市北街	2099.2 3	综合 住宅	新华书 店	宜城国用 （2010）第 000003803 号、第 000003804 号、第 000003811 号、第 000003812 号、第 000003835 号、第 000003836 号、第 000217005-1 号	
199.	应城房权证 城中字第 00042204 号	建设街 99 号加泰 B 栋 1006-1016 号 商铺	632.61	书店	新华书 店	应城国用 （2010）第 110401222-1 5 号	
200.	房权证古夫 镇字第 0106606 号	兴山县古夫镇宝 丰路	36.71	商业	新华书 店	兴山国用 （2010）第 0050200274- 21 号	
201.	安陆市房权 证府城区字 第 A031785 号	市碧涓路 76#	679.70	综合	新华书 店	安土国用 （2010）第 0695 号	
202.	安陆市房权 证城东区字 第 B031509 号	市富丽小区	1140.6 9	综合	新华书 店	安土国用 （2010）第 0692 号	
203.	巴东房权证 信陵镇字第 00000970 号	巴东县信陵镇黄 土坡社区五组	39.51	泵房	新华书 店	巴国用 （2010）第 429 号	
204.	巴东房权证	巴东县信陵镇黄	2085.3	综合	新华书		

	信陵镇字第 00000971 号	土坡社区金堂路 45 号	1		店		
205.	巴东房权证 野三关字第 00000972 号	巴东县野三关镇 将军路 235 号	735.39	综合	新华书 店	巴国用 (2010) 第 430 号	
206.	保房权证城 关字第 G20100920 号	保康县城关镇南 关街	983.28	办公	新华书 店	保国用 (2010) 第 010403069 号	
207.	保房权证城 关字第 G20100921 号	保康县城关镇南 关街	90.12	住宅	新华书 店		
208.	保房权证城 关字第 G20100922 号	保康县城关镇南 关街	433.26	综合	新华书 店		
209.	保房权证城 关字第 G20100923 号	保康县城关镇南 关街	368.29	酒店	新华书 店		
210.	当市房权证 玉阳字第 00031441 号	当阳市子龙路 35 号	668.40		新华书 店	阳国用 (2010) 字第 090100059-1 号	
211.	当市房权证 玉阳字第 00031442 号	当阳市南正街 75 号	308.41		新华书 店	当阳国用 (2010) 字第 090100050-1 号、第 090304010-3 号	
212.	当市房权证 玉阳字第 00031445 号	当阳市南正街	131.40		新华书 店		
213.	恩施房权证 恩施市字第 201010606 号	恩施市六角亭街 道办事处中山路 20 号	182.75	商业	新华书 店	恩市国用 2010 第 020398 号	
214.	恩施房权证 恩施市字第 201010607 号	恩施市六角亭街 道办事处中山路 20 号	420.60	商业	新华书 店		
215.	恩施房权证 恩施市字第 201010609 号	恩施市六角亭街 道办事处中山路 20 号	312.74	商业	新华书 店	恩市国用 2010 第 020393 号	
216.	鹤峰房权证 容美字第 004536 号	鹤峰县容美镇胜 利路 18 号	313.04	综合	新华书 店	鹤国用 (2010) 第 360 号	
217.	鹤峰房权证 容美字第 004537 号	鹤峰县容美镇胜 利路 18 号	159.12	综合	新华书 店		
218.	鹤峰房权证	鹤峰县容美镇胜	88.61	综合	新华书		

	容美字第 004538 号	利路 18 号			店		
219.	鹤峰房权证 容美字第 004539 号	鹤峰县容美镇胜 利路 18 号	307.53	综合	新华书 店		
220.	黄房权证港 字第 201010126 号	黄石港交通路 146 号	3552.7 8	商业	新华书 店	黄石国用 (2011) 第 00043 号	
221.	黄房权证港 字第 201010127 号	黄石港交通路 146 号	125.49	商业	新华书 店		
222.	黄房权证港 字第 201010128 号	黄石港黄石大道 670 号	927.97	商业	新华书 店	黄石国用 (2011) 第 00042 号	
223.	监利房权证 容字第 1000880 号	容城镇天府东路	2939.4 3	营业 办公	新华书 店	监国用 (2010) 第 010002277 号	
224.	监利房权证 容字第 1000881 号	容城镇天府东路	204.5	营业	新华书 店		
225.	英山县房权 证温泉镇字 第 012000387 号	温泉镇鸡鸣路 55 号	501.50	商业 办公	新华书 店	英土国用 (2010) 第 01002864 号	
226.	英山县房权 证温泉镇字 第 012000825 号	温泉镇鸡鸣路 55 号	114.78	住宅	新华书 店		
227.	英山县房权 证温泉镇字 第 012000826 号	温泉镇鸡鸣路 55 号	600.36	仓库	新华书 店		
228.	英山县房权 证温泉镇字 第 012000827 号	温泉镇毕升大道	270.74	商业	新华书 店	英土国用 (2010) 第 01002989 号	
229.	咸丰房权证 高乐山镇字 第 20100427 号	咸丰县高乐山镇 荆南路 11 号	263.67	商业	新华书 店	咸国用 (2010) 第 0549 号	
230.	咸丰房权证 高乐山镇字 第 20100428	咸丰县高乐山镇 荆南路 11 号	377.00	仓库	新华书 店	咸国用 (2010) 第 0551 号	

	号						
231.	咸丰房权证 高乐山镇字 第 20100429 号	咸丰县高乐山镇 荆南路 11 号	314.86	办公	新华书店		
232.	鄂云房权证 城关字第 A103867 号	云梦县城关曲阳 路南	1538.8 4		新华书店	云国用 (2010) 第 1203021137- 1 号	
233.	汉川市房权 证城字第 1001501 号	汉川市城关西正 街 38 号	6059.1 2	办公	新华书店	川国用 (2010) 第 0841 号	
234.	溪房权证巴 河镇字第 0300560 号	巴河门市部	270.10	办公	新华书店	浠水国用 (2010) 第 100512 号	
235.	溪房权证清 泉镇字第 05000844 号	白莲门市部	90.00	办公	新华书店	浠水国用 (2010) 第 100514 号	
236.	石首房权证 东字第 20102818 号	东升分店楼房	407.97	办公	新华书店	石土国用 (2010) 第 050103121-1 号	
237.	广水市房权 证应山字第 201004758 号	仓库	966.00	仓库	新华书店	广水国用 (2010) 第 011704655-2 8 号	

另外目标公司存在 4 处建筑物未取得房产证,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 目标公司和目标资产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有关产权证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²)	账面原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净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省新华书店集团松滋分公司	松滋新综合大楼	新江口镇世纪大道	2,700	5,174,305.06	5,174,305.06
省新华书店集团	图书分拣中心	桥口区古田二路汉正街都市工业园	48,268	172,134,912.52	171,112,861.47
新华印务	物资仓库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8,333.09	24,709,723.98	24,184,650.62
	报纸大楼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7,106.61	21,818,830.80	21,351,235.97

合计	66,407.70	223,837,772.36	221,823,053.12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 4 处建筑物虽未取得未取得房产证，但其具有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办理取得相应的房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该等资产权属关系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等形式的担保或其他限制其行使财产权利的情形。出版集团承诺，若至本次交易之交割日尚未完成该等房产的产证办理而致使本次注入华源发展之资产价值发生减损的，愿意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2、土地情况

标的资产涉及 227 宗出让和作价出资的土地，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土地使用权全部登记在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名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编号	座落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M ²)	用途	证载权利人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武国用(2010)第695号	武昌区水果湖街东亭小区1-3栋1层2室商网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21.54	其他商服用地	科技社	2049.11.9	
2	武国用(2010)第754号	武昌区水果湖街东亭小区12-14栋间仓库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67.26	仓储用地	科技社	2059.11.9	
3	武国用(2010)第691号	武昌区中南街中南路11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307.15	批发零售用地	外文书店	2049.11.9	
4	武国用(2010)第699号	武昌区水果湖街东湖路171号2栋5单元1层1号	出让	35.96	城镇住宅用地	少儿社	2065.9.12	
5	武国用(2010)第700号	江汉区新育村2栋1层2号	出让	14.22	城镇住宅用地	少儿社	2044.11.14	
6	武国用(2010)第701号	武昌区水果湖街东湖路171号2栋4单元1层1室	出让	32.29	城镇住宅用地	少儿社	2065.9.12	
7	武国用(2010)第702号	武昌区水果湖街东湖路171号1栋2单元1层1室	出让	35.92	城镇住宅用地	少儿社	2065.9.12	

8	武国用 (2010)第 703号	武昌区水果 湖街东湖路 171号2栋6 单元1层1室	出让	38.87	城镇 住宅 用地	少儿 社	2065.9.12	
9	武国用 (2010)第 704号	武昌区水果 湖街东湖路 171号1栋1 单元1层1室	出让	35.92	城镇 住宅 用地	少儿 社	2065.9.12	
10	武国用 (2010)第 705号	武昌区水果 湖街东湖路 171号2栋3 单元1层1号	出让	32.29	城镇 住宅 用地	少儿 社	2065.9.12	
11	武国用 (2010)第 696号	武昌区水果 湖街东亭小 区111栋1单 元1层2室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3.99	城镇 住宅 用地	九通 电子	2059.11.9	
12	武国用 (2010)第 697号	武昌区水果 湖街东亭小 区111栋1单 元1层1室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7.74	城镇 住宅 用地	九通 电子	2059.11.9	
13	武国用 (2010)第 698号	武昌区水果 湖街东亭小 区111栋1单 元2层2室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3.99	城镇 住宅 用地	九通 电子	2059.11.9	
14	武国用 (2010)第 693号	洪山区武珞 路	出让	3497. 65	商务 金融 用地	教育 报刊	2044.7.11	
15	夏国用 (2011)第 188号	武汉市江夏 区郑店街劳 一村	出让	8340. 04	工业 用地	教育 报刊	2054.11.1 0	
16	夏国用 (2011)第 189号	武汉市江夏 区郑店街劳 一村	出让	726.6 7	工业 用地	教育 报刊	2054.11.1 0	
17	武国用 (2010)第 688号	江汉区新育 村33号14栋 地下至一层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22.7 8	城镇 住宅 用地	人民 社	2059.11.9	
18	武国用 (2010)第 661号	江汉区青年 路277号A栋 2单元101	出让	18.35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45.12.1 8	
19	武国用 (2010)第 662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2 单元101室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1.76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20	武国用	江汉区万松	国家作	10.31	城镇	教育	2059.11.9	

	(2010)第663号	小区34栋3单元101室	价出资(入股)		住宅用地	社		
21	武国用(2010)第664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B栋2单元101	出让	19.86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22	武国用(2010)第665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东一区2-1栋1单元802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0.73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59.11.9	
23	武国用(2010)第666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东一区2-1栋1单元801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4.84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59.11.9	
24	武国用(2010)第667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1单元102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1.68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59.11.9	
25	武国用(2010)第668号	江汉区万松小区34栋1单元202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8.6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59.11.9	
26	武国用(2010)第669号	江汉区青年路227号A栋1单元102	出让	17.79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59.11.9	
27	武国用(2010)第670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A栋2单元301	出让	15.77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28	武国用(2010)第671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B栋1单元102	出让	19.86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29	武国用(2010)第672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B栋3单元102	出让	18.23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30	武国用(2010)第673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B栋1单元101	出让	18.23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31	武国用(2010)第674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B栋2单元102	出让	19.86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32	武国用(2010)第675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A栋3单元101室	出让	18.36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33	武国用(2010)第676号	江汉区青年路277号A栋1单元101	出让	23.68	城镇住宅用地	教育社	2045.12.18	

34	武国用 (2010)第 677号	江汉区青年 路277号A栋 2单元102	出让	18.36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45.12.1 8	
35	武国用 (2010)第 678号	江汉区青年 路277号A栋 2单元702	出让	13.00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45.12.1 8	
36	武国用 (2010)第 679号	江汉区青年 路277号B栋 3单元101	出让	19.86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45.12.1 8	
37	武国用 (2010)第 680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3 单元401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7.57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38	武国用 (2010)第 681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3 单元102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1.93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39	武国用 (2010)第 682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1 单元802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8.6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40	武国用 (2010)第 683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1 单元101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1.77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41	武国用 (2010)第 684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1 单元702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8.6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42	武国用 (2010)第 685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2 单元102室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9.97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43	武国用 (2010)第 686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2 单元502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7.37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44	武国用 (2010)第 687号	江汉区万松 小区34栋1 单元302室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8.6	城镇 住宅 用地	教育 社	2059.11.9	
45	武国用 (2011)第 14号	江汉区青年 路	出让	6085. 04	商务 金融 城镇 住宅	教育 社	2045.12.1 8	
46	武国用 (2010)第 692号	洪山区鲁巷 民院路6号尖 东智能花园 11栋4层1 房	作价出 资(入 股)	124.0 3	城镇 住宅 用地	新华 印务	2059.11.9	
47	武国用	硚口区长丰	出让	67327	工业	新华	2057.6.29	

	(2011)第6号	街长丰村		.58	用地	印务		
48	武国用(2010)第694号	武昌区水果湖街东亭小区1号至3号商网1层3是	作价出资(入股)	192.08	城镇住宅用地	美术社	2059.11.9	
49	京市海国用(2006出)第6008666号	海淀区冠城园之冠城北园6号楼六单元02A	出让	47.88	公寓	美术社	2064.6.29	
50	大冶国用(2010)第010111015-1号	大冶市东岳路办事处东岳路	租赁	49.00	商业	新华书店	2042.4.1	
51	大冶国用(2010)第010111015-3号	大冶市新华路和平大厦	出让	80.4	商业	新华书店	2050.1.16	
52	大冶国用(2010)第010216800-1号	大冶市市区新冶大道东侧	作价出资(入股)	1503.63	商务金融	新华书店	2049.11.10	
53	广水国用(2010)第011704655-28号	应办东大街	作价出资	1013.2	商业	新华书店	2049.11.10	
54	鄂州国用(2010)第1-274号	古城路73号	作价出资	2144.5	商务金融	新华书店	2050.11.8	
55	江国用(2010)第2711980号	江陵县郝穴镇荆洪路	出让	927.09	综合	新华书店	2020.12.25	
56	荆州国用(2010)第102010400号	沙市区北京路北	出让	15.35	商服用地	新华书店	2037.10.5	
57	荆州国用(2010)第102010714号	沙市区北京西路南	作价出资	614.68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50.7.21	
58	荆州国用(2010)第102010715	沙市区北京西路南	作价出资	252.77	新闻出版用地	新华书店	2060.7.21	

	号							
59	荆州国用 (2010)第 102010716 号	沙市区北京 西路南	作价出 资	12.7	城镇 住宅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7.21	
60	荆州国用 (2010)第 102010717 号	沙市区北京 西路南	作价出 资	38.05	新闻 出版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7.21	
61	荆州国用 (2010)第 102010718 号	沙市区北湖 路	作价出 资	2641. 50	仓储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7.21	
62	荆州国用 (2010)第 101010723 号	荆州区荆东 路北侧	作价出 资	632.3	文体 娱乐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8.12	
63	荆州国用 (2010)第 101010724 号	荆州区荆东 路北侧	作价出 资	189.6 7	文体 娱乐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8.12	
64	荆州国用 (2010)第 101010726 号	荆州区荆中 路北侧	作价出 资	449.3 2	文体 娱乐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8.13	
65	荆州国用 (2010)第 101010727 号	荆州区荆中 路北侧	作价出 资	169.4 2	文体 娱乐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8.13	
66	石土国用 (2010)第 001071028 3-2-1号	石首市绣林 太平坊大道	出让	3014. 72	商业	新华 书店	2017.3.19	
67	石土国用 (2010)第 001020007 8-1-1号	石首市绣林 解放中山路	作价出 资	764.9 8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68	石土国用 (2010)第 090104160 号	石首市小河 口镇连心大 道	作价出 资	416.3 4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69	石土国用 (2010)第	石首市团山 寺镇解放路	作价出 资	180.7 6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40102164号							
70	石土国用(2010)第0020240103-1-1号	石首市笔架建设路	作价出资	1156.96	机关宣传	新华书店	2059.11.10	
71	石土国用(2010)第050103121-1号	石首市东升镇东升大道南侧	作价出资	543.08	住宅	新华书店	2059.11.10	
72	石国土用(2010)第100105514号	石首市新厂镇民主街	作价出资	323.23	文教	新华书店	2059.11.10	
73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895号	丹江口市丹江大道	作价出资(入股)	97.747	文体娱乐用地	新华书店	2059.12.3	
74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896号	丹江口市丹二路	作价出资(入股)	523.289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2.3	
75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897号	丹江口市丹二路	作价出资(入股)	144.05	文体娱乐用地	新华书店	2059.12.3	
76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898号	丹江口市丹二路	作价出资(入股)	977.27	文体娱乐用地	新华书店	2059.12.3	
77	丹江口市国用(2010)第899号	丹江口市丹二路	作价出资(入股)	333.79	文体娱乐用地	新华书店	2059.12.3	
78	房国用(2010)第01616号	城关镇南街56号	作价出资	1383.62	综合	新华书店	2060.7.19	
79	十堰市国用(2010)第0803062号	人民路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43.50	仓库	新华书店	2059.11.10	
80	十堰市国用(2010)	茅箭区五堰街办香港街7	出让	41.3	商业	新华书店	2043.3.31	

	共)第 0003618-1 -137号	号1幢 1-2-68						
81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190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83	出让	2.26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2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191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85	出让	2.89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3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194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88	出让	5.27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4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196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91	出让	4.34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5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197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92	出让	9.82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6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198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93	出让	4.27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7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199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94	出让	3.62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8	十堰市国 用(2010 共)第 0003618-1 -200号	茅箭区五堰 街办香港街7 号1幢 1-3-95	出让	4.64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3.3.31	
89	十堰市国	茅箭区五堰	出让	2.81	商业	新华	2043.3.31	

	用（2010共）第0003618-1-201号	街办香港街7号1幢1-3-96				书店		
90	十堰市国用（2010共）第0003618-1-202号	茅箭区五堰街办香港街7号1幢1—3-97	出让	3.06	商业	新华书店	2043.3.31	
91	西国用（2010）第0442号	城关镇东方村（人民街6号）	作价出资	321.74	文体娱乐	新华书店	2060.12.14	
92	郧县国用（2010）第260506006号	城关镇新区街中心巷居委会	国家作价出资	2056.55	商服	新华书店	2048.12.31	
93	溪国用（2011）第0099号	竹溪县城关镇人民路88号	作价出资	391.3	批发零售	新华书店	2049.11.10	
94	竹山国用（2010）第401315号	竹山县城关镇人民路54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951.2	商业、住宅	新华书店	商业 2049.11.10 住宅 2059.11.10	
95	竹山国用（2010）第401316号	竹山县城关镇人民路127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24.67	商业	新华书店	2049.11.10	
96	赤壁市国用（2010）第1217号	蒲圻办事处金鸡山路	作价出资（入股）	288.91	科教用地	新华书店	2060.3.15	
97	崇国用（2010）第（10）0627号	天城镇民主路48号	作价出资	1019.7	商务金融	新华书店	2050.7.7	
98	嘉国用（2010）第22450532号	嘉鱼县鱼岳镇凤凰大道4号	作价出资	704.46	商务金融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99	隗国用（2010）第000255号	通城县隗水镇民主路88号	作价出资	1247.9	文体用地	新华书店	2060.7.6	
100	通国用	通羊镇新城	出让	365.1	商业	新华	2048.6	

	(2010)第1200号	社区兴洋小区		2		书店		
101	咸土资城国用(2010)第4757号	温泉、淦河大道81号	作价出资(入股)	131.54	商务金融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102	咸土资城国用(2010)第4758号	温泉、淦河大道14号	作价出资入股	982.18	商务金融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103	咸土资城国用(2010)第4762号	永安·怀德路171号	作价出资(入股)	206.15	商务金融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104	利国用(2010)第687号	利川市都亭办事处城郊村二组	作价出资	1900.98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50.9.20	
105	建国用(2010)第0529号	建始县业州镇船儿岛社区业州大道105号	作价出资(入股)	2323.84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106	来国用(2011)第0030060033号	凤中路12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665.21	文体娱乐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9	
107	宣国用(2010)第0373号	宣恩县珠山镇建设路26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375.5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108	宣国用(2010)第0374号	宣恩县珠山镇建设路26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16.3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109	浠水国用(2010)字第100511号	浠水县清泉镇学堂路	作价出资	950.60	办公用地	新华书店	2060.9.25	
110	浠水国用(2010)字第100512号	浠水县巴河镇解放街	作价出资	565.86	公共服务	新华书店	2060.9.25	
111	浠水国用(2010)第100514号	浠水县白莲镇莲花南街	作价出资	225.39	公共服务	新华书店	2060.9.25	
112	武穴国用	武穴市正街	出让	602.0	文体	新华	2014.4.15	

	(2010)第 010009083 -1号	45号		0	娱乐 用地	书店		
113	武穴国用 (2010)第 010016003 号	武穴市北川 路	作价出 资(入 股)	1882. 60	文体 娱乐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8.18	
114	团风国用 (2010)第 173003511 -1-1号	团风县团方 大道南侧(益 民路)	出让	1820. 8	商 业、 住宅 用地 机关 团体 用地	新华 书店	商业 2037.3.28 住宅 2067.3.28 机关 2047.3.28	
115	麻土国用 (2010) 42081011- 1号	麻城市宋埠 镇建设路	作价出 资	458.8 7	商服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16	麻土国用 (2010)第 420003145 -1号	麻城市将军 路	作价出 资	1467. 69	商服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17	麻土国用 (2010)第 420040110 14号	麻城经济开 发区孝感乡 路	出让	3333. 2	公告 管理 与公 共服 务用 地	新华 书店	2050.12.2 3	
118	罗田国用 (2010)第 01616号	凤山镇胜利 街	划拨	340.1 1	商服 用地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19	梅国用 (土)第 250110046 号	黄梅镇五祖 大道442号	作价出 资	414.7 5	综合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12.1 3	
120	梅国用 (土)第 250110047 号	黄梅镇古塔 西路108号	作价出 资	925.7 0	综合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12.1 3	
121	黄冈国用 (2010)第 001003883 -10号	黄冈市黄州 区胜利街37 号,9幢1-4 层	作价出 资	711.6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22	黄冈国用 (2010)第 001101818 号	黄冈市黄州 区胜利街 49 号, 7 幢, 8 幢	作价出 资	540.1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23	红安国用 (2010)字 第 422123010 103139 号	城关镇胜利 街 63 号	作价出 资	1462. 72	文体 娱乐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7.22	
124	钟国用 (2010)第 220140381 -1 号	郢中街办文 峰路	国家作 价出资	7207. 4	仓储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6.18	
125	钟国用 (2010)第 220140381 1-1 号	郢中街办文 峰路	国家作 价出资	1001. 4	仓储 用地	新华 书店	2060.6.18	
126	钟国用 (2010)第 0140411-1 -1 号	郢中街办阳 春大街	国家作 价出资	871.5 5	商服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0.6.18	
127	钟国用 (2010)第 201400411 1-1 号	郢中街办阳 春大街	国家作 价出资	491.8 5	商服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0.6.18	
128	阳国用 (2010)第 102535 号	阳新县兴国 镇兴国大道 22 号	出让	313.2 2	仓储 用地	新华 书店	2049.5.19	
129	枝江国用 (2010)第 0801647 号	马家店迎宾 大道 63 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99.5 5	科教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30	枝江国用 (2010)第 0801648 号	马家店迎宾 大道 63 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2120. 7	科教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31	远土国用 (2010)第 556 号	远安县鸣凤 镇沮阳路 12 号	作价出 资入股	1581. 11	文体 娱乐	新华 书店	2059.11.9	
132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0 号	陆城武宜大 道	国有出 让	217	文体 娱乐	新华 书店	2015.4.25	
133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1 号	陆城西正街 50 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3.06	城镇 住宅	新华 书店	2060.3.15	

134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2号	陆城西正街 50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9.36	城镇 住宅	新华 书店	2060.3.15	
135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3号	陆城西正街 50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3.06	城镇 住宅	新华 书店	2060.3.15	
136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4号	陆城西正街 50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4.58	机关 团体	新华 书店	2060.3.15	
137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5号	陆城西正街 50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23.25	机关 团体	新华 书店	2060.3.15	
138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6号	陆城西正街 50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4.58	机关 团体	新华 书店	2060.3.15	
139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7号	陆城西正街 50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19.3 4	文体 娱乐	新华 书店	2060.3.15	
140	都市国用 (2010)第 0528号	陆城西正街 50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43.01	机关 团体	新华 书店	2060.3.15	
141	宣市国用 (2010)第 090201014 -5号	西陵一路5号	作价出 资	248.9 5	批发 零售	新华 书店	2050.3.15	
142	宣市国用 (2010)第 090303002 -1号	解放路9号	作价出 资	79.9	机关 团体	新华 书店	2060.3.15	
143	宣市国用 (2010)第 090303002 -2号	解放路9号	作价出 资	393.4	机关 团体	新华 书店	2060.3.15	
144	宣市国用 (2010)第 090102065 -4号	东山大道140 号	出让	348.4 8	其他 商服	新华 书店	2043.1.21	
145	宣市夷陵 国用 (2010)第 506020003 0064001 (1)号	夷陵区小溪 塔街道夷兴 大道82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662.7 3	批发 零售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0.11.1 8	

146	宜市夷陵 国用 (2010)第 506020003 0064002号	夷陵区小溪 塔街道夷兴 大道82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854.5 1	批发 零售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0.11.1 8	
147	宜市夷陵 国用 (2010)第 506020003 0064003 (1)号	夷陵区小溪 塔街道夷兴 大道82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469.4 0	批发 零售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0.11.1 8	
148	洪湖国用 (2010)第 2338号	洪湖市新堤 办事处州陵 大道128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229.7 8	仓储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49	洪湖国用 (2010)第 2339号	洪湖市新堤 办事处州陵 大道128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3004. 85	仓储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50	洪湖国用 (2010)第 2537号	洪湖市新堤 办事处复兴 路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174. 27	其他 商服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51	公国用 (2010)第 3131号	斗湖堤荆江 大道	作价出 资入股	1044. 97	商业 服务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52	公国用 (2010)第 3132号	斗湖堤荆江 大道	作价出 资入股	87.89	仓储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53	公国用 (2010)第 3133号	斗湖堤荆江 大道	作价出 资入股	219.2 7	商业 服务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54	公国用 (2010)第 3134号	斗湖堤荆江 大道	作价出 资入股	259.3 6	机 关、 宣传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55	京国用 (2010)第 656号	京山县新市 镇城中路	国家作 价出资	771.9 5	批发 零售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56	荆国用 (2010)第 20103817 号	荆门市金虾 路46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826. 35	文体	新华 书店	2060.11.3 0	
157	荆国用 (2010)第 20103818 号	荆门市金虾 路46号	国家出 资(入 股)	1826. 35	住宅	新华 书店	2060.11.3 0	
158	荆国用 (2010)第 20104019 号	荆门市中天 街49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751.6 2	经营	新华 书店		
159	荆国用 (2010)第 20104047 号	荆门市金虾 路46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3651. 78	商务 金融	新华 书店	2050.11.3 0	
160	潜国用 (2010)第	园林东风路 49号	作价出 资	515.5 3	商服	新华 书店	2050.3.14	

	1897 号							
161	潜国用 (2010)第 1901 号	潜江市园林 潜阳中路 11 号	作价出 资	84.83	文体	新华 书店	2060.3.14	
162	随县国用 (2010B)第 1155 号	随县厉山镇 神农居委会 三组	作价入 股	952.9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2	
163	随县国用 (2010B)第 1156 号	随县唐县镇 紫金居委会 一组	作价入 股	375.4 8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2	
164	随县国用 (2010B)第 1157 号	随县殷店镇 神农路	作价入 股	640.1 7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9	
165	随国用 (2010B)第 3246 号	解放路 99 号	出让	17.15	商服	新华 书店	2051.10.2 0	
166	随国用 (2010B)第 3247 号	解放路西段	作价出 资	32.89	综合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67	随国用 (2010B)第 3249 号	烈山大道 169 号	出让	1390. 41	商服	新华 书店	2043.9.9	
168	随国用 (2010B)第 3250 号	西城烈山大 道 165 号	作价出 资	1519. 8	教育	新华 书店	2059.11.1 0	
169	随国用 (2010B)第 3704 号	清河路东端	出让	6991. 5	住宅	新华 书店	2075.4.8	
170	天国用 (2010)第 2536 号	天门市竟陵 办事处陆羽 大道西 2 号	国家作 价出资 (入股)	1340. 32	文体 娱乐	新华 书店	2060.12.9	
171	仙国用 (2010)第 3878 号	仙桃市龙华 山办事处大 新路	国家作 价出资	2373. 91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9.11.1 0	
172	仙国用 (2010)第 2048 号	仙桃市龙华 山办事处沔 阳大道	出让	3116. 35	商业	新华 书店	2042.3.4	
173	谷城国用 (2010)第 01-0284 号	谷城县城关 镇县府街 72 号	作价出 资	2037. 7	商服	新华 书店	2050.7.13	
174	南漳国用 (2010)字 第 542 号	南漳县城关 镇文庙路	国家作 价出资	402.9	文体	新华 书店	2059.11.9	
175	南漳国用 (2010)字 第 543 号	南漳县城关 镇文庙路	国家作 价出资	679.6	文体	新华 书店	2059.11.9	
176	南漳国用 (2010)字 第 544 号	南漳县城关 镇便河路	国家作 价出资	643.1	文体	新华 书店	2059.11.9	
177	南漳国用 (2010)字 第 545 号	南漳县城关 镇文庙路	国家作 价出资	45.8	仓储	新华 书店	2059.11.9	
178	襄樊市国 用(2010) 第 310456005	襄城区东街	作价出 资	1501. 3	批发 零售	新华 书店	2050.7.21	

	-1							
179	襄樊市国用(2010)第320900007-1	襄城区长征路	作价出资	1473.9	批发零售	新华书店	2050.7.21	
180	枣国用(2010)第1462号	枣阳市大东街14号	作价出资	320.3	商业	新华书店	2049.11.10	
181	悟国用(2010)第1144号	西岳大道	作价出资	484.48	新闻出版	新华书店	2060.7.2	
182	孝城国用(2010)第0162号	孝感市槐荫大道293号	国家作价出资	179.0	新闻出版	新华书店	2060.7.5	
183	孝城国用(2010)第00093号	文化路2号宇济文化广场	出让	120.9	批发零售	新华书店	2060.7.5	
184	孝城国用(2010)第00094号	文化路2号宇济文化广场	出让	39.6	城镇住宅	新华书店	2074.11.8	
185	长阳国用(2010)第1345号	龙舟坪镇龙舟大道20号B栋03、011楼	出让	5.47	商业	新华书店	2039.12.16	
186	长阳国用(2010)第1533号	龙舟坪镇龙舟大道74号1栋1-2楼	作价出资	184.99	商业	新华书店	2050.9.2	
187	五国用(2010)第073号	五峰镇沿河东路3-1号	国有作价出资	78.2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新华书店	2060.11.29	
188	五国用(2010)第074号	五峰镇正街16号	国有作价出资	53.6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	新华书店	2060.11.29	
189	河国用(2010)第010350号	老河口市北京路中段西侧	作价出资	1630.6	仓储	新华书店	2059.11.10	
190	河国用(2010)第010351号	老河口市北京路中段西侧	作价出资	184.76	机关团体	新华书店	2059.11.10	
191	蕲春国用(2010)第1514679A-1号	蕲春县付畈大道175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2344.53	文体	新华书店	2060.6.30	
192	神国用(2010)第210300079	松柏镇环山路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547.17	综合	新华书店	2060.6.22	
193	沙土国用(2010)第	沙洋县平湖大道3号	国家作价出资	792.62	商务金融	新华书店	2049.9.28	

	030103010 09-1 号		(入股)		用地			
194	孝昌国用 (2010) 第 420921000 049 号	孝昌县城区 平安路 143 号	出让	514.7 0	住宅	新华 书店	2059.4.23	
195	宜城国用 (2010) 第 000003803 号	宜城市北街	国家作 价出资	44.62	城镇 混合 住宅	新华 书店	2059.11.9	
196	宜城国用 (2010) 第 000003804 号	宜城市北街	国家作 价出资	44.62	城镇 混合 住宅	新华 书店	2059.11.9	
197	宜城国用 (2010) 第 000003811 号	宜城市北街	国家作 价出资	65.52	城镇 混合 住宅	新华 书店	2059.11.9	
198	宜城国用 (2010) 第 000003812 号	宜城市北街	国家作 价出资	65.52	城镇 混合 住宅	新华 书店	2059.11.9	
199	宜城国用 (2010) 第 000003835 号	宜城市北街	国家作 价出资	31.74	城镇 混合 住宅	新华 书店	2059.11.9	
200	宜城国用 (2010) 第 000003836 号	宜城市北街	国家作 价出资	31.74	城镇 混合 住宅	新华 书店	2059.11.9	
201	宜城国用 (2010) 第 000217005 -1 号	宜城市北街	国家作 价出资	659.9	文体 娱乐 用地	新华 书店	2059.11.9	
202	应城国用 (2010) 第 110401222 -15 号	应城市城中 建设街 99 号 加泰步行街 B 栋	出让	281.6 6	商务 金融	新华 书店	2053.9.7	
203	兴山国用 (2010) 第 005020027 4-21 号	古夫镇宝丰 路	出让	12.70	零售 批发 用地	新华 书店	2043.7.30	
204	安土国用	安陆市碧山	作价出	596.0	公共	新华	2060.9.26	

	(2010)第0692号	路	资	0	设施用地	书店		
205	安土国用(2010)第0695号	安陆市碧隰路67号	作价出资	362.69	公共设施用地	新华书店	2060.9.26	
206	巴国用(2010)第429号	巴东县信陵镇黄土坡社区金堂路45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880.4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新华书店	2060.7.2	
207	巴国用(2010)第430号	巴东县野三关镇将军路235号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93.2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新华书店	2060.7.2	
208	保国用(2010)第010403069号	城关镇南关街28号	国家作价出资	1516.02	文体娱乐	新华书店	2060.3.15	
209	当阳国用(2010)字第090100050-1号	当阳市南正街58号	作价入股	244.60	商服	新华书店	2050.8.31	
210	当阳国用(2010)字第090100059-1号	当阳市子龙路35号	作价入股	531.40	商服	新华书店	2050.8.31	
211	当阳国用(2010)字第090304010-3号	当阳市南正街58号	作价入股	738.99	商服	新华书店	2050.8.31	
212	恩市国用2010第020393号	六角亭街道办事处中山路20号	作价出资	67.99	商服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213	恩市国用2010第020398号	六角亭街道办事处中山路20号	作价出资	795.90	商服用地	新华书店	2049.11.10	
214	鹤国用	鹤峰县容美	国家作	556.9	文体	新华	2059.11.1	

	(2010)第360号	镇胜利路18号	价出资(入股)	6	娱乐用地	书店	0	
215	黄石国用(2011)第00042号	黄石大道670号	出让	102.43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51.1.16	
216	黄石国用(2011)第00043号	交通路154号	出让	817.59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51.1.16	
217	监国用(2010)第010002277号	容城镇天府东路	出让	564.46	商业用地	新华书店	2046.12.4	
218	英土国用(2010)第01002864号	温泉镇鸡鸣路55号	作价出资	1038.39	机关团体用地	新华书店	2050.6.30	
219	英土国用(2010)第01002989号	英山县温泉镇毕升大道	出让	742.75	机关团体用地	新华书店	2040.6.30	
220	咸国用(2010)第0549号	高乐山镇荆南路11号	作价出资(入股)	60.60	机关团体用地	新华书店	2060.7.6	
221	咸国用(2010)第0550号	高乐山镇荆南路11号	作价出资(入股)	7.60	机关团体用地	新华书店	2060.7.6	
222	咸国用(2010)第0551号	高乐山镇荆南路11号	作价出资(入股)	573.50	机关团体用地	新华书店	2060.7.6	
223	云国用(2010)第1203021137-1号	城关镇曲阳东路	作价出资	320.2	综合用地	新华书店	2060	
224	川国用(2010)第0841号	汉川市西正街	作价出资	3507.9	文体	新华书店	2060.7.13	
225	松国用(2010)第3150号	松滋市新江口镇二环南路	出让	4182.29	批发零售用地	新华书店	2047.11.10	
226	武国用(2010)第723号	硚口区长丰街长丰村	出让	21804.18	工业用地	新华书店	2057.6.29	
227	武国用	硚口区长丰	出让	47747	工业	新华	2057.6.29	

	(2010) 第 724 号	街长丰村		. 83	用地	书店		

3、在建工程

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在建工程基本情况如下：

所属 公司 名称	工程项目名 称	工程详细 座落地址	拟建建筑面积 (M ²)	批准证书
新华 书店	分拣中心二期项目	硚 口 区 长 丰 乡 长丰村	10852.66	《国用建设土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武土交确字[2009]第 003 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武规地[2009]069 号)
				《国用土地使用权证》(武国用(2010)第 723 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武规(硚)建[2010]006 号》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崇文连锁荆州天桥店图书超市	荆 州 区 屈 原 路 12 号	1521	《国用土地使用权证》(荆州国用(2010)第 101010723 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JGC20110015)
				《 建 筑 工 程 施 工 许 可 证 》 (420400201011240101)

本所律师认为，出版集团各子公司对在建设工程及完工后的设备的权利不存在瑕疵。在建工程具有相应的《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在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申请办理取得相应的房产权证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该等资产权属关系清晰，不存在任何抵押等形式的担保或其他限制其行使财产权利的情形。目标公司的在建工程等资产真实、合法、有效。上述在建工程等资产均纳入了本次交易审计和评估的资产范围。

4、对外投资

(1) 文艺社的对外投资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新世纪”）是文艺社投

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文艺社持有其 39.1%的股权。长江新世纪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 5 号颐德家园一期 A 座 1905 室，法定代表人为周百义，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知识产权代理（不含专利代理）；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图书。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应经审批或许可的，取得审批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为 2006 年 4 月 28 日至 2016 年 4 月 27 日。

（2）少儿社的对外投资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是少儿社的控股子公司，少儿社持有其 51%的股份。

（海豚传媒的历史沿革详见附件。）

（3）美术社的对外投资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是美术社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美术社持有其 35%的股权，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7 日，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中山路 368 号，法定代表人为冯芳华，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美术推广培训、画廊展览、字画装裱；画廊画框、字画陶瓷、民间新旧工艺礼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销售。营业期限为长期。

（4）新华书店的对外投资

① 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是新华书店的全资子公司。

② 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是新华书店的控股子公司，新华书店持有其 75%的股份。

③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是新华书店的全资子公司。

④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是新华书店的控股子公司，新华书店持有其 51%的股份。

（上述子公司的历史沿革详见附件。）

⑤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是新华书店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新华书店持有其 30%的股权，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18 日，

住所为武汉市东湖开发区珞瑜路吴家湾湖北信息产业科技大厦 18 层 01 号，法定代表人为高建伟，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经济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销售文化体育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提供劳务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报销类除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经营期限是长期。

（5）九通电子的对外投资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是九通电子的控股子公司，九通电子持有其 80% 的股权。

（和谐号的历史沿革详见附件。）

（6）新华印务的对外投资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是新华印务的控股子公司，新华印务持有其 60% 的股权。

（高速彩印的历史沿革详见附件。）

（7）长江物资的对外投资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是长江物资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长江物资持有其 38% 的股权。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7 日，住所为武穴市田镇工业新区医药化工产业园（马口），法定代表人为畅竹文，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增白剂生产项目的筹建（筹建期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 2010 年 12 月 7 日至 2011 年 8 月 16 日。

（8）海豚传媒的对外投资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是海豚传媒投资设立的合资有限责任公司，海豚传媒持有其 40% 的股权，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2 日，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九路海松来大厦 B801，法定代表人为夏顺华，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外语翻译、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

理咨询、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平面图文设计和相关咨询服务、动漫设计（以上均不含国家限制类、禁止类项目）。营业期限为 2010 年 7 月 2 日至 2020 年 7 月 2 日。

5、生产经营设备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主要机器设备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启用日期	使用情况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1	报机 U70	UNISSET70	台	1	2010-12-29	正常	15,102,321.42	97.00
2	商业轮转胶印机	POLYMAN45	台	1	2004-6-1	正常	11,657,898.08	49.00
3	海德堡五色机（6#）	CD102-5	台	1	2010-11-30	正常	10,232,293.13	97.00
4	小森胶印机	LR440/625	台	1	2010-12-29	正常	8,937,631.57	97.00
5	高斯八色轮转-塔机	MAGNUM40	台	1	2007-9-30	正常	4,604,791.58	70.00
6	高斯八色轮转机	MAGNUM40	台	1	2007-3-16	正常	4,390,312.44	69.00
7	高斯八色轮转机	MAGNU40	台	1	2006-10-31	正常	4,191,718.75	68.00
8	针型折页机	KF1	台	1	2004-6-30	正常	2,747,901.70	53.00
9	对开四色胶印机海 5#	SMCD102-4	台	1	2007-9-30	正常	2,083,585.10	64.00
10	柯尔布斯胶订生产线 2#	8000 型	台	1	2001-7-1	正常	1,852,737.77	36.00
11	小森胶印机配套供气		台	1	2010-12-29	正常	1,554,391.36	97.00

	系统							
12	高压进线柜	KYN28A	台	15	2009-12-1	正常	1,450,410.05	94.00
13	对开四色胶印机海3#	SMCD102-4	台	1	2001-11-24	正常	1,430,575.65	37.00
14	柯达CTP直接制版机	TS800	台	1	2010-7-30	正常	1,304,228.99	96.00
15	柯尔布斯胶订生产线1#	8000型	台	1	2000-6-12	正常	1,264,802.02	30.00
16	对开四色平版胶印机	YP4B1B-BR(N300)	台	1	2003-5-6	正常	1,242,285.13	47.00
17	对开四色胶印机	105HS-4	台	1	2003-9-11	正常	1,208,497.04	50.00
18	四开四色胶印机海4#	SM74-4 HSE	台	1	2001-11-24	正常	1,167,926.37	37.00
19	骑马联动生产线	NOVA12(6+1)	台	1	2010-1-29	正常	1,127,741.67	92.00
20	胶订自动线	ZXJD440A	台	1	2002-7-17	正常	1,079,078.85	42.00
21	胶印轮转印刷机(2880改4880)	WS-C4880	台	1	2009-10-27	正常	874,118.94	87.00
22	高斯折页机	N40 (SX08001)	台	1	2008-6-30	正常	770,000.10	79.00
23	纸架	DCLS-154050	台	1	2006-11-30	正常	730,875.00	66.00
24	干式变压器	SCB10-800/10	台	2	2009-12-1	正常	700,808.38	94.00
25	低压柜	GCS	台	9	2009-12-1	正常	624,792.02	94.00
26	骑马联动机	LQD8E(6+1)	台	1	2006-6-1	正常	613,186.15	62.00

27	纸架	DCLS-154050	台	1	2007-3-16	正常	590,624.85	68.00

经核查，上述设备为相关目标公司正常使用，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6、知识产权（商标）

（1）文艺社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白桦林	第 3067309 号	第 16 类：期刊；报纸；印刷出版物；图画；新闻刊物；印刷品；学校用品（文具）；书籍；卡片；明信片。	2003 年 6 月 14 日至 2013 年 6 月 13 日
2	 白桦林	第 3067310 号	第 35 类：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广告；广告设计；广告策划；广告传播；广告空间出租；广告代理；广告宣传；文字处理；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编入。	2003 年 5 月 14 日至 2013 年 5 月 13 日
3	 白桦林	第 3067311 号	第 40 类：印刷；平版印刷；照相排版；图样印刷；照相印刷。	2003 年 5 月 14 日至 2013 年 5 月 13 日
4	 白桦林	第 3067312 号	第 41 类：摄影报道；摄影；新闻记者服务；录像带制作图书出版（广告宣传册除外）；书籍出版；文娱活动；安排和组织会议；筹划聚会（娱乐）；录像带发行。	2003 年 4 月 28 日至 2013 年 4 月 27 日

（2）教育社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共有人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环球英语	第 3680649 号	覃建钦	第 41 类：光盘发行。	2006 年 3 月 7 日至 2016 年 3 月 3 日
2		第 3680650 号	覃建钦	第 16 类：书籍；	2005 年 12 月

	环球英语			印刷出版物；期刊；新闻刊物；报纸；歌曲集；照片；影集；教学挂图；连环漫画书。	7日至205年12月6日

(3) 九通电子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城市人手册	第 5703744 号	第 41 类：书籍出版；图书出版（广告宣传册除外）；课本出版（非广告材料）；在线电子书籍和杂志的出版；电子桌面排版；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非下载的）录像带发行。	2010年3月14日至2020年3月13日
2	城市人手册	第 5703745 号	第 16 类：报纸；杂志（期刊）；新闻刊物。	2009年12月28日至2019年12月27日
3	九通车载	第 5704644 号	第 9 类：密纹盘（只读存储器）；电子出版物（可下载）；电脑软件（录制好的）；与电视机连用的娱乐器具；电影胶片（已曝光）；幻灯片（照相）；动画片；音频；视频收音机。	2009年12月21日至2019年12月20日

(4) 大家报刊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大家文摘报	第 1640745 号	第 16 类：报纸	2001-09-28 至 2011-09-27
2	金读写	第 3867143 号	第 16 类：期刊；杂志（期刊）；印刷出版物；书籍；印刷品；连环漫画书；纸；图画；文具；教学挂图。	2006年7月7日至2016年7月6日

3		第 5178727 号	第 16 类：报纸；新闻报刊。	2009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

(5) 教育报刊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第 3151964 号	第 16 类：期刊；杂志（期刊）；印刷出版物；书籍；连环漫画书；印刷纸；新闻刊物；海报；日历（年历）；小册子（手册）。	2007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7 日
2		第 3234732 号	第 41 类：培训；教育信息；组织竞赛；安排和组织培训班；图书出版；俱乐部服务；节目制作；文娱节目；通过网络提供教育信息。	2007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6 日

(6) 天一国际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天 弈	第 7199088 号	第 16 类：印刷出版物；杂志（期刊）；印刷品；纸；文具；书写材料；绘画材料；教学材料（仪器除外）；雕刻板；图画。	2010 年 7 月 21 日至 2020 年 7 月 20 日

(7) 长江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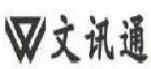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第 4216376 号	第 16 类：印刷纸（包括胶版纸、新闻纸、书刊用纸、证券纸、凹版纸、凸版纸）；写字纸；名片；活页封面；绘画用纸；笔记本或绘图本；雕刻印刷品（书画篆刻作品）；平板印刷工艺	2001 年 9 月 28 日至 2011 年 9 月 27 日

			品。	

(8) 海豚传媒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第 7505341 号	第 16 类：印刷出版物；书籍；笔记本或绘图本；影集；图画；文具；铅笔；圆珠笔；蜡笔；文具盒（文具）。	2010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
2		第 7506517 号	第 9 类：电子出版物（可下载）；时钟（时间记录装置）；光盘（音像）；学习机；电子教学学习机；带有图书的电子发声装置；动画片。	2011 年 2 月 7 日至 2021 年 2 月 6 日
3		第 7506547 号	第 25 类：服装；运动衫；童装；婴儿全套衣。	201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7 日
4		第 7506557 号	第 28 类：游戏机；玩具；长毛绒玩具；拼图玩具；激光启动的玩具；棋类玩具；扑克牌；玩具娃娃；智能玩具。	2011 年 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7 日
5		第 7506569 号	第 30 类：巧克力饮料；茶饮料；糖果；巧克力；果冻（糖果）；饼干；方便面；玉米；冰淇淋。	201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7 日

(9) 文讯通

序号	名称	权属文件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第 7885751 号	第 35 类：广告、商业管理辅助；市场分析；公共关系；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为消费者提供商业信息和建议（消费者建议机构）；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	2011 年 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

			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	
2	文讯通	第 7885768 号	第 35 类：广告、商业管理辅助；市场分析；公共关系；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为消费者提供商业信息和建议（消费者建议机构）；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	2011 年 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
3	文讯通	第 7885793 号	第 9 类：电话机；可视电话；车辆用导航仪器（随车计算机）；手提电话；卫星导航仪器；手提无线电话机；电话用成套免提工具；光通讯设备；程控电话交换设备；网络通讯设备。	2011 年 3 月 7 日至 2021 年 3 月 6 日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公司为该等商标的所有权人，未许可其他自然人或者法人使用上述商标，该等商标也不存在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但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湖北大家报刊社、湖北教育报刊社所有的商标尚未转入改制后的有限责任公司名下，目前正在办理过程中。

（六）标的资产涉及的重大合同

1、借款合同

合同编号	贷款人	借款人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	担保方式
2010 鄂银 贷第 2077 号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少儿社	8,000	2010.12.30— 2011.6.29	出版集团	连带责任 保证
2010 年雄 借字第 1204 号	招商银行 武汉雄楚 支行	新华印务	6,000	2010.12.20— 2011.12.19	出版集团	连带责任 保证
2010 年雄 借字第 0913 号	招商银行 武汉雄楚 支行	海豚传媒	1,000	2010.9.26— 2011.3.26	出版集团	连带责任 保证

2、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合同

教材出版中心代理教材产品主要以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等中央级出版社为主，涵盖了从小学到高中的所有学科教材，每年春秋两季发行码洋达5.4亿。目前，教材出版中心与人教社教材中心、人民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人民出版社、红旗出版社等均签有教材代理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1）2009年7月28日，人民美术出版社教材中心与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签订《代印协议书》，双方就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的《普通高中课程标准试验教科书·美术》（以下简称“人美版高中教材”）在湖北省的代理印刷事宜达成如下约定：1. 人民美术出版社作为人美版高中教材的著作权人，享有人美版高中教材的著作权、专有出版权和发行权。2. 人民美术出版社委托出版集团在湖北省内代理印制并交由湖北省新华书店发行，发行折扣执行国家规定。3. 人民美术出版社负责按照定价的一定比例结算印装费及纸张材料费，并按代印教材总码洋的3%向出版集团支付代印管理费。4. 协议有效期三年，自2009年秋至2012年春。

（2）2009年7月6日，人民教育出版社与出版集团签订《代理协议》，双方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人教版普通高中课程标准试验教材（以下简称“本套教材”）在湖北省内宣传推广、印制发行、售后服务等代理工作达成如下约定：1. 人民教育出版社作为本套教材的著作权人，享有本套教材的专有出版权和总发行权。2. 人民教育出版社负责本套教材的选题、编写、立项送审、编辑修订及出版工作，出版集团具有本套教材的重印权或代印权，并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在代理区域内安排教材的印刷、发行事宜。3. 双方同意执行国家对中小学教材型版工本费、著作权使用费规定的标准。4. 协议有效期三年，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3）2009年10月10日，人教教材中心、人民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与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签订《三方协议书》，三方就人教版高中课程标准试验教材（必修）（以下简称“本套教材”）及配套光盘在湖北省的代理问题达成如下约定：1. 人民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作为本套教材的著作权人，同时享有本套教材配套光盘的专有出版权。2. 人教教材中心负责本套教材的出版工作以及配套光盘的全国发行工作。3. 出版集团具有本套教材的重印权，并依据国家书刊印刷、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省内安排本套教材的印制、发行事宜。3. 各方同意执行国家对教

材的著作权使用费标准型，出版集团每年分两次向人教教材中心支付春季及秋季教材著作权使用费、版型工本费以及配套光盘费用。4. 协议有效期两年，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4）2009年11月25日，红旗出版社与出版集团签订《民族团结教育教材印制与供应协议》，双方就《民族政策常识》在湖北省内的独家代理问题达成如下约定：1. 红旗出版社为本教材的出版发行人。2. 出版集团负责在湖北省范围内保证教材的及时印制和供应。3. 在出版集团直接与印制单位和发行单位签署合同的情况下，教材印制及供应成本全部由出版集团承担，并由出版集团与印制单位和发行单位结算全部款项。出版集团应按预测发行总码洋的百分之十五（15%）向红旗出版社支付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版税、教材维护及出版管理等成本和服务费用），由红旗出版社开具服务类发票，出版集团在收到该发票后及时办理结算手续。4. 本协议有效期自2009年秋季至2014年春季。

（5）2009年11月25日，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与出版集团签订《民族团结教育教材印制与供应协议》，双方就《民族政策常识》在湖北省内的独家代理问题达成如下约定：1.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为本教材的出版发行人。2. 出版集团负责在湖北省范围内保证教材的及时印制和供应。3. 本协议项下教材的印制和发行由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直接与印刷单位和发行单位签署合同，教材供应成本全部由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承担。出版集团按本册教材实际发行总码洋6%或10%向省新华书店结算代印代发费用。4. 本协议有效期自2009年秋季至2014年春季。

（6）2009年11月25日，人民出版社与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签订《民族团结教育教材印制与供应协议》，双方就《中华大家庭》及《民族常识》在湖北省内的独家代理问题达成如下约定：1. 人民出版社为本教材的出版发行人。2. 出版集团负责在湖北省范围内保证教材的及时印制和供应。3. 在出版集团直接与印制单位和发行单位签署合同的情况下，教材印制及供应成本全部由出版集团承担，并由出版集团与印制单位和发行单位结算全部款项。出版集团应按预测发行总码洋的百分之十五（15%）向人民出版社支付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版税、教材维护及出版管理等成本和服务费用），由人民出版社开具服务类发票，出版

集团在收到该发票后及时办理结算手续。4.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09 年秋季至 2014 年春季。

(7) 2011 年 1 月 6 日, 人教教材中心与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签订《代印协议》, 双方就《义务教育课程标准试验教科书英语(新目标)》共两册七下、八下(以下简称“新目标英语”)在湖北省的代理印刷、发行及结算方式等事宜达成如下约定: 1. 人教教材中心享有新目标英语的印制权和发行权。2. 出版集团负责新目标英语在湖北省内的定价申报、宣传推广、按照人教教材中心的要求安排印制。3. 人教教材中心按《新目标英语》销售码洋的 4%向出版集团支付宣传推广、代印管理费。4. 协议仅适用于 2011 年春季代印教材工作。

3、新华书店合同

(1) 2009 年 9 月 28 日, 新华书店与中国普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湖北省新华书店图书分拣中心输送设备系统设计与实施合同》。乙方的承包范围包括 HBCZ-HW5-2009-366 招标文件和相应的投标文件中的输送设备系统方案的设计、设备供货、安装调试和系统集成。本合同总价格为 13,992,910 元。项目分两部分实施, 其中第一部分价格为 11,304,993 元, 包括一楼 12 条进货流道、15 条出货流道、一二楼输送设备、托盘升降机 2 台、连续式升降机 2 台、直配区输送设备及相关配套信息和监控系统等, 签订合同后立即实施; 第二部分价格为 2687,917 元, 包括一楼 8 条进货流道、12 条出货流道、三楼输送设备及其配套设施, 具体实施时间由新华书店通知。合同签订后出版集团按工程进度支付合同价款, 余款 5%作为质保金。本项目质保期为三年。

(2) 2009 年 9 月 4 日, 新华书店与上海精星仓储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乙方)签订《湖北省新华书店图书分拣中心货架设计与实施项目积层式货架合同》。乙方向新华书店出售整套积层式货架及照明配套设施、专利或专有技术的使用许可、设计、技术资料、技术服务及技术培训等。合同总价格为 9,780,000 元。合同价款按设备安装、验收进度付款, 两年质保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3) 2011 年 1 月 13 日, 湖北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买方)、新华书店(卖方)、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相关方)签订湖北省农村义务教育 2011 年免费教

科书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1. 本项目采用发行总承包方式，由卖方承担教科书及配套学习资源的发行工作，并对提供的产品的出版（生产）、质量、工期、价格、服务等全面负责。2. 卖方应免费向享受免费教科书的所有学生发放规定科目范围内的教科书和配套学习资源。3. 发行费用标准严格执行《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印发中小学教材发行费用标准的通知》（新出发[2006]489号）的规定。4. 依据农村义务教育在校学生数和免费教科书的科目选用情况，2011 年全省免费教科书的资金额度应控制在 5.10 亿元以内，如全年发行总码在 5.10 亿元以内，买方应据实结算，如全年发行总码超过 5.10 亿元，则买方最多只能支付 5.10 亿元，超过的部分全部由卖方自行承担。5. 本合同资金按学期分期支付。

4、新华印务合同

（1）2010 年 12 月 3 日，长江物资（供方）与新华印务（需方）签订了编号为 2010081 的《购销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1、所供货物：1000 吨 890 卷筒规格的 60 克江西晨鸣轻型纸和 500 吨 787 卷筒规格的 60 克江西晨鸣轻型纸，单价为 7200 元/吨，合同总金额为 1080 万元；2、由长江物资按新华印务要求按时将货物送到新华印务仓库；3、以转账支票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结算；4、本合同有限期从 2010 年 12 月 3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 日。

（2）2010 年 6 月 4 日，湖北日报传媒集团楚天报刊发行公司（甲方）与新华印务签订了《承印〈楚天都市报〉合同书》。合同主要内容：1、甲方委托新华印务接转、制版、印刷指定区域内发行的《楚天都市报》；2、本合同自 2010 年 6 月 6 日至 2011 年 6 月 5 日有效。

（3）2011 年 8 月 18 日，《环球人物》杂志社（甲方）与新华印务签订了《印刷合同》。合同约定由甲方委托新华印务印刷《环球人物》杂志，合同有效期一年，字 2010 年 9 月 1 日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

（4）2010 年 5 月 28 日，武汉风行建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甲方）与新华印务签订了《委托印刷合同》。合同约定由甲方委托新华印务印刷直邮广告及其他相关制品，期限自 2010 年 5 月 25 日至 2011 年 5 月 25 日。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合同内容均合法有效并在正常履行过程中。针对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签署的合同，出版集团、华源发展以及相关合同方已经签署协议，各方同意在华源发展重组完成后，将合同主体由出版集团变更为华源发展，华源发展继续履行上述合同不存在法律障碍。

（七）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税务

依据目标公司分别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目标公司所属税务部门的监管证明文件，本所对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税务情况，包括税务登记、现行适用的税种、税率、税收优惠及完税情况进行了核查，相关公司具体税务情况如下：

1、税务登记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税务登记证号码
1	人民社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714608659 号
2	文艺社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751032361 号
3	教育社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3177571909 号
4	少儿社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177568398 号
(1)	海豚传媒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6780946912 号
5	科技社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177569761 号
6	美术社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177567125 号
7	崇文书局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177575491 号
8	九通电子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764139950 号
(1)	和谐号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565581367 号
9	大家报刊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6698034818 号
10	教育报刊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6420000806 号
11	数字出版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688818029 号
12	新华书店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4698024732 号
(1)	外文书店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6177562666 号
(2)	新华书业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73713306X 号

(3)	教育图书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6682344594 号
(4)	文讯通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4695313029 号
13	天一国际	鄂国地税武字 420111682341450 号
14	新华印务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4726104992 号
(1)	高速彩印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4764112272 号
15	长江物资	鄂国地税武字 420104737118310 号

2、主要税种及税率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现适用的税种税率，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税种税率
1	人民社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2	文艺社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3	教育社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4	少儿社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0%
5	科技社	增值税：13%；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6	美术社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7	崇文书局	增值税：13%；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发展费 1.5%；企业所得税：25%
8	九通电子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9	大家报刊	增值税：13%；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地方教育发展费 1.5%；企业所得税：25%
10	教育报刊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11	数字出版	增值税：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销售收入 17%、电子图书销售收入 13%；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12	新华书店	增值税：13%、17%；营业税：5%；房产税：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8%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1)	外文书店	增值税：13%、17%；营业税：5%；房产税：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8%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2)	新华书业	增值税：13%、17%；营业税：5%；房产税：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8%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3)	教育图书	增值税：13%、17%；营业税：5%；房产税：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8%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4)	文讯通	增值税：17%；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13	天一国际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14	新华印务	增值税：出版、发行、复制产品收入 13%、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营业税：5%；城市维护建设税：7%；教育费附加：3%；

		企业所得税：25%
(1)	新华高速 彩印	增值税：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城市维护建设税：7%； 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15	长江物资	增值税：印刷、物资销售收入 13%、17%；城市维护建设税：7%； 教育费附加：3%；企业所得税：25%

3、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按照财税[2006]153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及财税[2009]147 号《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政策执行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出版集团拟注入资产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新华书店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2) 所得税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 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以下公司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科技出版社有限公司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4、政府补助

根据天健审〔2011〕1-15号《拟投入资产备考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目标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说明
税收返还款	26,360,203.58	23,581,587.46	出版社先征后返的增值税
各项补助款	20,615,414.21	16,468,400.79	出版、网点建设专项补贴
小 计	46,975,617.79	40,049,988.25	

5、完税情况

2007年9月3日，武汉市硚口区国家税务局稽查局下发硚国税处[2007]568号《税务处理决定书》，处以罚款500元及滞纳金。2007年9月4日，新华印务缴纳了500元及335.95元滞纳金。

2008年1月14日、2008年4月18日，武汉市硚口区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分别下发硚国税罚[2008]25号、162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罚款100元、2837.47元。2008年1月14日，新华印务缴纳了100元及69.74元滞纳金，2008年4月18日，新华印务缴纳了2837.47元罚款及280.91元滞纳金。

2008年4月18日，武汉市硚口区国税局稽查局作出《税务处理决定书》（硚国税处〔2008〕167号），针对新华印务非应税项目的购进货物的进项税额从销项税额中抵扣、调增转供电销售收入、非正常损失的购进货物的进项税额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等违法行为，对新华印务处以补缴2006至2007年增值税5674.94元，同时处以罚款2837.47元并按日加收滞纳金的处罚。

针对上述行政处罚，武汉市硚口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我局所辖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曾因需要补税受到过本局处罚，但该等行为所涉及的金额较小，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该公司在受到处罚后积极纠正错误，缴齐了罚款，消除了后续影响并避免了同类错误的再次发生。我们认为该公司最近五年纳

税申报的税种、税率基本符合税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截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该公司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因重大税收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过本局处罚。”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外，经本所核查和武汉市硚口区国家税务局、武汉市江汉区地方税务局、武汉市江汉区国家税务局、武汉市硚口区地方税务局、武汉市硚口区国家税务局、武汉市武昌区地方税务局、武汉市武昌区国家税务局、武汉市洪山区地方税务局及武汉市洪山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证明》，拟注入资产所涉及的各个主体最近五年纳税申报的税种、税率符合税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截至证明出具之日未发现税收违法违规行为，且未受到税务管理部门的处罚。

（八）标的资产涉及的职工

为调查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及目标公司的职工情况及各类社会保险办理情况，本所律师收集并查验了目标公司的《劳动合同书》、职工名册、保险金付款凭证、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等文件，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及目标公司职工情况及办理社保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员工人数	住房公积金	办理社保种类	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1	人民社	130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洪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年12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2008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2	文艺社	93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洪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年12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2008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3	教育社	113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江汉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年12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4	少 儿 社	96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武昌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1 年 1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5	科 技 社	93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1 年 1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6	美 术 社	68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武昌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 年 12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7	崇 文 书局	35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洪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1 年 1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8	九 通 电子	90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洪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 年 12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 1998 年 8 月 1 日设立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9	大 家 报刊	80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武昌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 年 12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形。
10	教 育 报刊	187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武昌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设立以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2011年1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2008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11	数 字 出版	20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2011年1月武汉市洪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设立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年12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2010年1月29日办理公积金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12	新 华 书店	249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2010年12月武汉市硚口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用。 2010年12月湖北省劳动就业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按时足额缴纳各项（失业）社会保险费用。
13	天 一 国际	30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洪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2009年8月1日至今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2011年1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2009年7月1日设立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14	新 华 印务	713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武汉市硚口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湖北省劳动就业管理局（失业保险）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2010年12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自2008年1月1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15	长 江 物资	131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武汉市硚口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今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

				失业 医疗 养老	会保险费用。 2011 年 1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 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16	出 版 集 团 教 材 出 版 中 心	16	已办理	生育 工伤 失业 医疗 养老	2011 年 1 月武汉市洪山社会保险管理处出具证明, 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用。 2010 年 12 月武汉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出具证明, 公司能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被处罚的情形。

（九）标的资产涉及的未决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

1、标的资产涉及的未决诉讼

经核查，目标公司存在一起主要的未决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1990 年 3 月 16 日，湖北教育出版社与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五七一四工厂（以下简称“五七一四工厂”）签订了《联合开发协议书》，约定五七一四工厂将汉口航空路 235-205 号至航空路 236-210 号房屋一栋及其以南至海军工程学院分界处之间的场地及场地上的房屋（附件一的红线以内），在一年以内交付给教育社。教育社在接收房屋的第二天将 420 万元开发资金交付给五七一四工厂，五七一四工厂用此款另外选址建房。

1990 年 4 月 9 日，双方又签订了上述协议的附件一《关于开发住宅（场地）的权属、使用范围，以及开发资金的交付等事项协议书》及附件二《甲方住宅及工作场地的水电使用协议书》。附件对房屋土地的移交、资金的支付、水电使用等问题作出了具体约定。

协议签订后，教育社将 420 万元交付给五七一四工厂。五七一四工厂将上述房屋及场地交付给教育社使用至今，但没有办理权属变更手续。

2010 年 2 月 22 日，五七一四工厂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为：1、请求人民法院确认原被告双方于 1990 年 3 月 16 日签订的《联合开发协议书》及其附件无效；2、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房地使用费人民币 820 万元；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案件开庭后，原告申请撤回第二项诉讼请求，法院予以准许。

2010年8月19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武民商初字第6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凌云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签订的《联合开发协议书》及其附件无效。案件受理费50元由教育社承担。

2010年9月15日，教育社已经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1、撤销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武民商初字第67号民事判决；2、确认上诉人与被上诉人于1990年3月16日签订的《联合开发协议》及其附件有效；3、本案一、二审的诉讼费由被上诉人承担。该院已经受理，但尚未开庭审理。

针对该项诉讼，教育社相关人员出具说明，争议中的房产属于教育社的仓库之一，如被对方收回，教育社将在其他地点另外租用仓库，将不会对教育社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标的资产涉及的行政处罚

（1）2009年9月1日，武汉市硚口区建设局下发硚建行决[2009]第市008号《武汉市硚口区建设行政处罚决定书》，新华印务建设的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生产流通基地印刷生产中心一期工程位于硚口区古田二路长丰村汉正街都市工业区内因无施工许可证施工，违反了《建筑法》第7条，根据《建筑法》第64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57条的规定，处以罚款22万元及完善施工手续。2009年9月1日，新华印务缴纳了2.2万元罚款。2009年9月3日，新华印务并完善了施工手续，办理了施工许可证。

（2）2010年11月23日，新华印务因超施工许可证面积施工违反了《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受到武汉市硚口区建设局的行政处罚，处罚内容为罚款28500元。

依据本所收集的资料以及跟新华印务相关人员了解的情况，新华印务已经缴纳罚款28500元，并办理了增加施工面积后的施工许可证，消除了后续影响。

针对上述行政处罚，武汉市硚口区建设局出具如下证明：“我局所辖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在建设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生产流通基地印刷生产中心一期工程过程中，因施工违反了《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受到我局的两次行政处罚。

我们认为该等行为所造成的危害较小，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该公司在受到处罚后积极纠正错误，完善了施工手续，缴齐了罚款，消除了后续影响并避免了同类错误的再次发生。目前该工程已经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备案，不存在因施工违法再次受到处罚的可能。除上述行为外，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建设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过本局的处罚。”

3、监管部门证明文件

依据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湖北省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湖北省安全生产管理局、武汉市公路运输管理处、出具的书面证明，截至 2011 年 2 月，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工商登记、新闻出版、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也未受过相关的行政处罚。

六、本次交易的实质性条件

经本所经办律师审慎核查，华源发展实施本次交易符合下列实质性条件：

（一）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为每股 5.20 元，已经过华源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决定提交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符合《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之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之规定。

1、依据 2011 年 3 月 13 日华源发展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华源发展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出版集团。发行对象数量为一家，符合《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之规定。

2、依据出版集团出具的《关于新增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函》，出版集团承诺自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登记至其帐户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转让，符合《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二）款之规定。

3、华源发展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 A 股股票为对价，购买交易对方的标的资

产，符合《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三）款之规定。

4、出版集团目前持有华源发展股份数为 120,586,064 股，占华源发展股份总数的 21.84%，对公司享有控制权。本次交易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的数量为 487,512,222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出版集团受让华源发展股东让渡股票 75,586,200 股，出版集团将合计持有华源发展股份 683,684,4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76%。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华源发展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第（四）款所述之情形。

5、经本所核查并经华源发展确认，华源发展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一）款所述之情形。

6、经本所核查，华源发展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二）款所述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未消除的情形，华源发展及其附属公司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三）款所述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7、经本所核查，华源发展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36 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 12 个月内也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华源发展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四）、（五）款所述之情形。

2006 年 8 月 31 日，华源发展收到中国证监会“2006 证监立通字 001 号”《立案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稽查局对华源发展立案调查。截至目前，未有监管部门告知华源发展具体违法违规行为，尚无调查结论意见。

华源发展对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是否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十号——立案调查公司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注意事项》的相关规定进行了逐项核对。华源发展虽仍处于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阶段且未有明确结论，但符合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条件；本次重组将使得公司“脱胎换骨、更名改

姓”，将有助于减轻或者消除华源发展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可能造成的不良后果；重组方出版集团提出的方案有利于恢复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极大改善华源发展盈利能力，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重组构成了对上市公司的收购，收购方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

因此，华源发展符合立案稽查期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符合证监发[2007]111号文件有关规定，符合上交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十号——立案调查公司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注意事项》的相关规定。

8、因本次发行属于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六）款所述之除外情形。

9、经本所核查，华源发展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款所述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三条之规定。

1、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的主营业务将由生产销售各类纺织品等变更更为的出版、发行、印刷等出版传媒类业务。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的通知》（国发[2009]30号），本次交易拟购买的出版、发行、印刷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为国家鼓励且重点发展的文化产业。此外，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进新闻出版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新出产业〔2009〕298号）同时指出鼓励和支持新闻出版单位按照优势互补、自愿结合的原则，跨地区、跨部门组建出版传媒集团公司；积极支持条件成熟的出版传媒企业，特别是跨地区的出版传媒企业上市融资。因此，本次重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本次重组注入资产的相关业务不属于国家环保总局环办[2007]105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中规范的范围。重组后，上市公司将继续遵照有关规定，严格遵守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

本次重组涉及的划拨土地的使用权已经由湖北省国土厅批准，采用国家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入股）的方式进行处置。相关程序符合国家关于划拨土地使

用权管理的规定。

本次重组完成后，出版集团及上市公司都不存在形成行业垄断的情形。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华源发展的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

2、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具备股票上市的条件，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二）款的规定：

（1）华源发展股票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

（2）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华源发展的股本总额将从 552,172,227 股增加至 1,039,684,449 股，超过 4 亿股。出版集团持有华源发展股份比例为 65.76%，社会公众股东持股 355,999,900 股，持股比例为 34.24%，超过 10%。

（3）根据华源发展出具的承诺及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华源发展最近三年来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

3、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经湖北省财政厅批复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三）款的规定。

4、华源发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资产为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相关资产及其下属 15 家全资子公司的股份，经本所律师核查，该等资产和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争议，没有冻结、查封、设定质押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权益的情形。关于出版集团教材出版中心相关资产的债权债务处理，出版集团已经取得相应债权人同意债务转移至上市公司的书面同意函，并且出版集团将在本次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通知相关债务人向上市公司履行还款义务。因此，上述资产过户及股权转让不存在法律障碍。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四）款的规定。

5、华源发展实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将持有标的资产。根据天健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源发展《备考审计报告》和《备考盈利预测报告》，华源发展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报表的资产总额 3,649,199,014.67 元，净资产 2,415,863,115.07 元，2010 年的净利润 236,769,960.92 元。预计 2011 年度将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56,861,655.13 元。本次交易的资产未来盈利能力较强，将大幅改善华源发展的资产质量，构建华源发展的持续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五）款以及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6、经本所核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华源发展将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六）款及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华源发展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做如下承诺：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①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②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之间完全独立。

（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①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②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占用的情形。

（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①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②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共用银行账户，独立核算。

④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

职和领取报酬。

⑤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⑥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干预上市公司资金的使用。

（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

（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不存在同业竞争。

7、华源发展已建立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本次交易后华源发展将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七）款的规定。

8、华源发展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9、华源发展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能够办理权属转移手续，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三）款的规定。

10、根据出版集团出具的承诺，出版集团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本所律师认为，股份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发行管理办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七、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交易

1、本次交易前华源发展存在的关联交易

本次重组前华源发展与控股股东出版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不存在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因本次交易对方出版集团为华源发展的控股股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华源发展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义务，在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股东也将回避表决。华源发展的独立董事已就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股份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发表独立意见，并就本次交易后是否会产生关联交易、形成同业竞争等问题做出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均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标的资产均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华源发展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财务顾问意见，并对保护公司中小股东权益作出了相应安排。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按评估值作价，遵循了等价、公平的原则，作价基础合理、合法、有效，符合华源发展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股份定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 5.2 元后，将提交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经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本次发行定价符合《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的要求。

本所律师认为，华源发展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定价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华源发展董事会在审议上述收购相关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且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华源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存在的关联交易

(1) 本次交易完成后华源发展的关联方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营业范围
1	出版集团	控股股东	经营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2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外语翻译、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平面图文设计和相关咨询服务、动漫设计
3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美术推广培训、画廊展览、字画装裱；画廊画框、字画陶瓷、民间新旧工艺礼品、办公用品、文化用品销售。
4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经济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销售文化体育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电脑图文设计、制作；提供劳务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期刊、电子出版物
5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知识产权代理（不含专利代理）；技术推广服务；销售图书。
6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出版物及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经法定核准可生产的印刷品印刷。
7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增白剂生产项目的筹建（筹建期不得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8	湖北省新华产业印刷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产业园建设、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水电维修、普通货物运输
9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租赁与服务、商务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
10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物业管理；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日用杂品、家具、建筑材料销售；摄影、日用品修理服务；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酒店管理和咨询服务。
11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物业管理
12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贸易
13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出版
14	湖北长江嘉宝文	控股股东的全	广告策划与贸易

	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餐饮服务
16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培训
17	长江教育研究院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咨询
18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19	湖北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娱乐

(2) 经本所律师核查, 本次交易完成后, 华源发展(或其子公司)与关联方将发生或继续存在如下关联交易:

①房产租赁

本次重组完成后, 拟注入资产中的人民社、新华印务等公司将继续租赁使用出版集团或其下属非注入资产相关主体的房产。租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租金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M ²)	房屋坐落
出版集团	长江物质	8 元/平方米/月	2011. 1. 1—2011. 12. 31	13, 800	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1 号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新华印务	110 万元/年	2011. 1. 1—2015. 12. 31	6, 110	武汉市解放大道 145 号
	高速彩印	40 万元/年	2011. 1. 1—2015. 12. 31	2, 250	武汉市解放大道 145 号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	408.1 万元/年	2010. 1. 1—2012. 12. 31	80, 000	全省各地分店
	外文书店	10 万元/年	2010. 1. 1—2012. 12. 31	1, 600	武汉市付家坡(紫阳东路 9 号)的综合楼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社	32 元/平方米/月	2011. 1. 1—2011. 12. 31	3, 630. 32	雄楚大道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 B15-17F
	海豚传媒		2011. 1. 1—2011. 12. 31	2, 500. 81	雄楚大道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 C14F, C15F
	少儿社		2011. 1. 1—2011. 12. 31	2, 825. 06	雄楚大道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

					B7F, B8F
	数字出版		2011.1.1— 2011.12.31	4,682.14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6F、B11F、C5F、B503-507、B512
		11元/平方米/月	2011.1.1— 2011.12.31	72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508、B510
		免租金	2011.1.1— 2011.12.31	55.4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502
	新华书业	14元/平方米/月	2011.1.1— 2011.12.31	14,953.35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裙楼三楼
		32元/平方米/月	2011.4.1— 2012.3.31	98.95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C709
	科技社		2011.1.1— 2011.12.31	2,583.79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12F-13F
	九通电子		2011.1.1— 2011.12.31	1,377.64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14F、C1007
	美术社		2011.1.1— 2011.12.31	2,244.95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18F-19F
	崇文书局		2011.1.1— 2011.12.31	1,339.18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20F, B1F南厅
	文艺社		2011.1.1— 2011.12.31	2,755.54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B9F, B10F
	天一国际		2011.1.1— 2011.12.31	790.42	雄楚大道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主体建筑C601-602

②担保合同

本次重组完成后，拟注入资产中关联担保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人	合同编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中信银行 武汉分行	2010鄂银 最保第	出版集团	少儿社	8,000	2010.12.30— 2011.6.29	连带责任 保证

	420 号					
招商银行 武汉雄楚 支行	2010 年雄 保字第 1204 号	出版集团	新华印 务	6,000	2010.12.20— 2011.12.19	连带责任 保证
招商银行 武汉雄楚 支行	2010 年雄 保字第 0913 号	出版集团	海豚传 媒	最高额 2,000	2010.9.21— 2011.9.25	连带责任 保证

4、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措施

为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版集团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

（4）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5）不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必要之关联交易，保证：

①督促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从制度上保证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③根据《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依据本所律师核查以及相关承诺，本次交易涉及的关联交易已经依照《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法定程序和披露义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持续存

在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华源发展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对本次交易完成后确有必要发生的关联交易，其关联交易价格将按照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确定并严格遵守华源发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

（二）同业竞争

1、出版集团本次注入的标的资产与非上市资产不构成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除《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和《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外，出版集团下属的与出版、发行、印刷及印刷物资供应四块业务相关的资产全部注入上市公司，因此，未来出版集团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与华源发展不存在同业竞争之情形。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成立于 2008 年 2 月，是出版集团所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 40 万元，经营范围：《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发行及广告业务。该杂志社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的编辑出版和发行业务。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为月刊，主要面向全国财政系统相关单位发行，目前期发行量 2—3 千份，与标的资产的业务在目标市场、客户、印刷、发行等方面没有相同或相似，不存在未纳入拟购买资产范围而产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的情形，与标的资产的业务也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

出版集团承诺，未来若《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盈利能力显著改善，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上市公司优先收购。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就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承诺：“1、《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于2007年7月9日成立，是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独家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50万元，经营范围：从事教育课题研究；文化、教育项目、图书、电子音像出版物策划。因不具备条件，未纳入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范围。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自设立以来未曾实际开展业务，不存在与拟注入资产业务同业竞争。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未来若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具备持续盈利能力，或与拟购买资产业务产生较大金额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或与拟购买资产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以市场公允价格由本公司优先收购。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就避免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承诺：“1、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华源发展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华源发展，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华源发展。”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安排

为从根本上消除和避免出版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同华源发展之间形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出版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在资产重组顺利完成后，出版集团注入上市公司资产同保留资产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

（2）出版集团未来拥有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上市公司，以规避与上市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保证不利用自身股东的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正当权益。

八、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

1、2011年1月28日，依据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6)沪一中执字第551号《执行裁定书》、上海二中院(2010)沪二中执字第563号《执行裁定书》以及上海二中院(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4号《民事裁定书》，法院

已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账户内分别持有的公司 71,748,298 股限售流通股、1,352,838 股限售流通股，合计 73,101,136 股限售流通股，直接扣划至公司管理人名下，即“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财产企业处置专户）”；将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账户内分别持有的本公司 118,378,802 股限售流通股、2,207,262 股限售流通股，合计 120,586,064 股限售流通股，扣划至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名下。

2、2011 年 1 月 29 日，华源发展公告了《*ST 源发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ST 源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出版集团成为华源发展第一大股东，占 21.84% 的股份。

3、2011 年 2 月 1 日，华源发展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华源发展曾于 2011 年 1 月 5 日以临 2011-002 号公告，预计公司股票将于 2011 年 2 月 11 日披露资产重组预案后恢复交易。鉴于本次重组拟注入资产规模较大，涉及会计核算主体较多，再加上春节长假等原因，相关准备工作难以在 2011 年 2 月 11 日前完成。公司拟定于 2011 年 2 月 28 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资产重组预案，预计公司股票复牌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1 日。

4、2011 年 2 月 28 日，华源发展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曾于 2011 年 2 月 1 日以临 2011-012 号公告，预计公司股票将于 2011 年 3 月 1 日披露资产重组预案后恢复交易。由于本次重组拟注入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即将完成，公司拟不再披露资产重组预案，直接披露资产重组的正式报告。公司拟定于 2011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资产重组，预计公司股票复牌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公告股票继续停牌，并宣布将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复牌。

5、2011 年 3 月 11 日，华源发展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0 年 1 月 5 日起停牌。目前，本次资产重组各项准备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公司拟定于 2011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资产重组。预计公司股票复牌时间为 2011 年 3 月 15 日。

经本所律师核查，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双方均

依法履行了法定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或安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九、参与本次交易的证券服务机构资格

参与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如下：

- （一）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为华源发展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
- （二）本所为华源发展聘请的法律顾问；
-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华源发展聘请的审计机构；
-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出版集团聘请的审计机构；
- （五）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
- （六）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土地评估机构。

经核查，上述中介机构均具有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必要资格。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本次交易涉及的资金占用情况

本次交易的资产出售方出版集团内部设资金结算中心，专门负责办理集团内部单位的资金结算、存贷等业务，本次交易将不纳入拟注入资产范围。出版集团本次拟注入资产中包含有对资金结算中心的应收款共计 55,881.37 万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这些应收款系因注入资产中的相关单位在资金结算中心存款而产生，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	存款金额
1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22,080,386
2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52,863,941

3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26,203,167
4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70,132,252
5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48,799,977
6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9,401,466
7	湖北科技出版社有限公司	36,519,644
8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22,047,615
9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4,702,449
10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65,965,039
11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104,407,133
12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55,715,342
13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1,242,427
14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12,667,379
15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4,742,655
16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234,681
17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公司	88,148
合计		558,813,711

就上述拟注入资产包含的应收款，出版集团承诺，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组申报材料前，将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中届时仍实际存放在其结算中心银行账户的资金，全部转账给本次交易目标公司自身在银行开设的账户。

本所律师认为，为解决本次拟注入资产包含对非上市范围的资金结算中心的应收款问题，出版集团已提出明确的解决方案，出版集团的承诺和解决方案合法有效，依法可以执行，如该方案得以切实履行，则不存在损害华源发展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有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本次交易相关方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连续停牌前 6 个月（2010 年 4 月 11 日至 2010 年 10 月 11 日，以下简称“核查期间”）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自查情况如下：

1、本次交易聘请的专业机构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和各方确认，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专业机构和相关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核查期间不曾买卖过公司股票。

2、交易对方及其他知情人员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和各方确认，本次交易对方出版集团及其核查期间在任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核查期间不曾买卖公司股票。

3、上市公司及核查期间在任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核查期间内，上市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华应生的配偶徐卉、现任职工监事李蓬、上市公司核查期间在任董事谢国梁的儿子谢峻峰曾有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关联关系	买卖时间	买 / 卖	买卖数量 (股)	买卖后持 股 (股)
徐卉	现任董事、副 总经理华应生 的配偶	2010 年 9 月 1 日	买	3,300	3,300
		2010 年 9 月 1 日	买	900	4,200
		2010 年 9 月 15 日	买	200	4,400
		2010 年 9 月 15 日	买	500	4,900
		2010 年 9 月 15 日	买	1,000	5,900
		2010 年 9 月 15 日	买	700	6,600
		2010 年 9 月 20 日	买	3,400	10,000
		2010 年 10 月 8 日	买	1,000	11,000
		2010 年 10 月 8 日	买	5,200	16,200
李蓬	现任职工监事	2010 年 5 月 21 日	买	1,400	1,400
		2010 年 5 月 27 日	卖	400	1,000
		2010 年 5 月 27 日	卖	600	400
谢峻峰	核查期间在任 董事谢国梁的 儿子	2010 年 5 月 31 日	卖	12,000	30,000
		2010 年 8 月 26 日	卖	1,600	28,400
		2010 年 8 月 26 日	卖	12,400	16,000
		2010 年 8 月 26 日	卖	16,000	-

4、关于本次交易各方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核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1) 徐卉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出具书面声明，说明其本人及配偶未参与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制定及决策，买卖华源发展股票行为系个人投资行为，并未利用相关内幕消息。同时承诺将于华源发展股票复牌当日卖出其所持有的全部华源发展股票并将所获得收益上缴华源发展，并保证自本声明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成之日期间，不再买卖华源发展股票。

(2) 李蓬于 2011 年 2 月 21 日出具书面声明，说明其本人未参与华源发展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制定及决策，买卖华源发展股票行为系个人投资行为，并未利用相关内幕消息。同时承诺将于华源发展股票复牌当日卖出其所持有的全部华源发展股票并将所获得收益上缴华源发展，并保证自本声明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成之日期间，不再买卖华源发展股票。

(3) 谢俊峰 2011 年 2 月 24 日出具书面声明, 说明本人未参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制定及决策, 本人在买卖*ST 源发股票期间并不知悉*ST 源发的任何内幕信息, 本人在核查期间的股票买卖全部为卖出行为, 是基于对二级市场的独立判断做出的, 不存在利用内幕消息进行交易的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徐卉、李蓬和谢俊峰未参与华源发展与出版集团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制定及决策, 买卖华源发展股票行为系个人投资行为, 并未利用相关内幕消息; 本次重组相关方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在本次重组过程中不存在证券违法行为, 也不存在损害华源发展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十一、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 华源发展具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主体资格; 出版集团具有本次交易主体资格以及本次发行股份对象的主体资格; 华源发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重组问题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现阶段已取得了必要的授权与批准, 并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需取得湖北省财政厅的批准;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出版集团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尚需华源发展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八份, 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法律意见》之签字页）

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_____

王 丽

经办律师：_____

范 利 亚

经办律师：_____

夏 少 林

经办律师：_____

刘 苑 玲

经办律师：_____

姜 莉

二〇一一年 月 日

附件：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历史沿革

1、人民社

（1）人民社设立

湖北人民出版社的前身是中南人民出版社和中南人民文学艺术出版社。经中央人民政府出版总署中南行政委员会新闻出版局（54）新出秘字第 46179 号文批准，湖北人民出版社于 1951 年 1 月成立。湖北人民出版社的副牌为湖北辞书出版社。

根据湖北人民出版社的组织章程，湖北人民出版社为全民所有制单位，注册资金为 19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128 万元，流动资金 66 万元，资金来源为国拨和自筹，上级主管部门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

1984 年 12 月 25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江工商字 3224 号《营业执照》，设立时，名称为湖北人民出版社，住所为汉口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生产经营方式为批零兼营，生产经营范围为图书画刊。

1991 年 12 月 16 日，因原工商营业执照作废，湖北人民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新的工商营业执照。1992 年 1 月 2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17757112-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法定代表人为卢福咸，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94.4 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为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

（2）1993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变更

1992 年 11 月 2 日，经湖北省委组织部鄂组干（1992）617 号文件核准，调省委宣传部理论处处长刘鼎华任湖北人民出版社社长。

根据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2 年度《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记载，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定的国有资本金总额为 375 万元。

1993 年 5 月 1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人民出版社变更法定代表人为刘鼎华，注册资本增至 375 万元。

(3) 1994 年 5 月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3 年度《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记载，企业申报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14 万元，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定的实收资本为 515 万元。

1994 年 5 月 24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人民出版社变更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514 万元。

(4) 1996 年 5 月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5 年度《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年度检查表》记载，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审定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25 万元。

1996 年 5 月 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人民出版社注册资金变更为 1196 万元。

(5) 1997 年 5 月注册资本更正

根据湖北人民出版社 1997 年度《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记载，实收资本为 525 万元。

1997 年 4 月 30 日，湖北人民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了《关于变更注册资金登记的申请报告》，因在 1997 年企业法人年检过程中，发现 1996 年工商登记误把注册资金登记为 1196 万元，申请对注册资金按 525 万元办理变更登记。

1997 年 5 月 19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将注册资本更正为 525 万元。

(6) 1998 年 4 月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湖北人民出版社《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证》记载，1997 年度国家资本为 825 万。

1998 年 4 月 1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人民出版社注册资金变更为 825 万元。

(7) 2001 年 10 月法定代表人、住所变更

2001 年 10 月 8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2001]39 号文件核准,根据省委组织部鄂组干[2001]395、396 号和省委宣传部鄂宣干[2001]66 号文件,刘道清任湖北人民出版社社长。

2001 年 11 月,武汉市公安局江汉区分局出具证明,根据门牌号新编后,湖北省人民出版社的门牌号码改为新育村 33 号。

2001 年 11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人民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道清,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新育村 33 号。

(8) 2003 年 11 月住所变更

根据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的统一规划,湖北人民出版社变更企业住所和经营场所地址。

2003 年 11 月 26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9) 2005 年 3 月主管、主办单位的变更

2005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作出新出图(2005)206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出版单位变更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将湖北人民出版社的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10) 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9 年 11 月 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8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的《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 22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人民出版社净资产评估值为 18,384.06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

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1 月 2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04171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9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81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育村有关房产投资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在江汉区新育村 63 号所购湖北人民出版社门面房产划转到湖北人民出版社。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82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人民大厦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人民出版社在江汉区新华街新育村 33 号土地（武国用[2006]第 597 号）及地上建筑物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83,840,630.46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148,526,877.17 元后净资产 35,313,753.29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资本公积金 5,313,753.29 元。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1 日，湖北人民出版社召开了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所持《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股权、江汉区新华街新育村 33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湖北省出版总社结算中心的资金调剂款项、权证编号为武房权证江字第 9800946 号（新育村 2 号门面院外商铺）、权证编号为武房权证江字第 2008000158 号（集体宿舍）、权证编号为

武房地籍江字第 13241 号（新华街新育村 63 号）的资产，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划转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关于接收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拟将其所持江汉区新育村 63 号湖北人民出版社门面房产无偿划转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长江文艺出版社拟将所持名称为新大楼宿舍的资产，无偿划转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划转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同年 12 月 25 日，湖北人民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确认了上述决议。

2009 年 12 月 22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99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人民出版社资金调剂事项划转的通知》，将湖北人民出版社在湖北省出版总社结算中心的资金调剂款项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单位的批复》，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更名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23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6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人民出版社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的 17 宗（分别为编号为武房权证江字第 9800946 号，武房权证江字第 2008000158—172 号，武房地籍江字第 13241 号）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均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权属归集团所有。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人民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人民出版社位于江汉区新华街新育村 33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湖北省出版总社结算中心的资金调剂款项、权证编号为武房权证江字第 9800946 号（新育村 2 号门面院外商铺）、权证编号为武房权证江字第 2008000158 号到 2008000172 号（集体宿舍）、权证编号为武房地籍江

字第 13—241 号（新华街新育村 63 号）的资产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同日，湖北人民出版社分别与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位于江汉区新育村所购湖北人民出版社门面房产无偿转让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14 号文件，任命刘道清为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张跃为监事。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人民出版社名称变更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

2、文艺社

（1）文艺社的设立

1985 年 1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给湖北省出版总社出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出字（85）第 116 号）的文件，同意将湖北人民出版社的四个副牌——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和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扩建为湖北省出版总社直辖的独立出版社，社号和出书范围不变。

1984 年，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长江文艺出版社颁发《营业执照》，住所为汉口江汉区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生产经营方式为印刷加工，生产经营范围为印刷出版文艺图书杂志画刊。

1990 年 3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向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90）新出图字第 366 号《关于核准长江文艺出版社重新登记注册的批复》，准予长江文艺出版社重新注册登记，核定该社主办单位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主管单位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该社的出书范围为以出版当地作家作品为主，主要出版当代和现代文学、艺术作品及文艺理论，文艺批评专著，兼及古代优秀文艺作品。

1990 年 4 月 25 日，据湖北省财政厅及主管单位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确认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法人资金信用证明》显示，长江文艺出版社资金总额为 151.25 万

元，固定资金为 114.7 万元（上级拨入房产折款 82.43 万元、专用基金购置设备折款 32.27 万元），流动资金为 36.55 万元。

1990 年 4 月 26 日，长江文艺出版社制定组织章程，长江文艺出版社为全民所有制单位，固定资金 114.7 万元，流动资金 36.55 万元，资金来源为国拨和自筹，由上级主管部门任命产生法定代表人。

1990 年 5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7756294-9，住所为汉口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洪达，注册资金为 151.25 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为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和发行，兼营汽车货运（限运送本社出版物）。

（2）1991 年 6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1985 年 1 月 19 日，经湖北省出版总社出具的鄂总社字（85）第 29 号文件核准，任命田中全为长江文艺出版社总编辑。

1990 年 9 月 13 日，经中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出具的鄂新出组字（90）第 17 号文件核准，任命张洪达为长江文艺出版社调研员。

1991 年 6 月 7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同意总编辑田中全为长江文艺出版社的法定代表人。

1991 年 6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田中全。

（3）1992 年 3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2 年 1 月 22 日，经湖北省宣传部出具的鄂宣干（1992）1 号文件核准，任命李航为长江文艺出版社社长。

1992 年 9 月 23 日，经中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出具的鄂新出组字（1992）第 5 号文件核准，任命李航为长江文艺出版社社长。

1992 年 3 月 1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航。

（4）1995 年 12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经中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出具的鄂新出组字（1995）第 42 号文件核准，任周百义为长江文艺出版社社长。

1995 年 12 月 1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周百义。

（5）1998 年 3 月注册资本变更

依据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的鄂新图字（1993）第 101 号文件、（1994）第 306 号文件、（1995）第 281 号文件、湖北省财政厅出具的鄂财文发（1995）第 1222 号文件、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的鄂新出函（1996）第 32 号文件核准，1996 年 4 月 29 日，长江文艺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增加注册资金至 320.4 万元。

根据 1996 年 4 月 19 日《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年度检查表》记载，长江文艺出版社 1995 年国家资本为 342 万元。

1998 年 3 月 2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注册资金变更为 320 万元，注册号同时变更为 4200001101687。

（6）2003 年 11 月住所变更

根据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的统一规划，长江文艺出版社变更住所及经营场所地址。

2003 年 11 月 2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7）2005 年 8 月法定代表人和主管、主办单位变更

2005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作出新出图〔2005〕206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出版单位变更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的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5 年 8 月 22 日，中国共产党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委员会出具鄂出团党发[2005]72 号文件，任命方平为文艺社法定代表人。

2005 年 8 月 2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方平。

(8) 2006 年 11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6 年 11 月 9 日，中国共产党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委员会出具鄂出团党发[2006]52 号文件，任命刘学明为长江文艺出版社社长。

2006 年 11 月 16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学明。

(9) 2007 年 11 月经营范围、注册号变更

2007 年 11 月 2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同意长江文艺出版社增加经营范围：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2007 年 11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文艺出版社经营范围变更为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兼营汽车货运（限运送本社出版物），注册号变更为 420000000008674。

(10) 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9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 231、23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长江文艺出版社净资产评估价值 4,813.08 万元，长江文艺出版社北京图书中心拟改制项目净资产评估价值 563.09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

的净资产 53,761,770.07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2,973,222.55 元后净资产 50,788,547.52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资本公积 20,788,547.52 元。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1 日，长江文艺出版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长江文艺出版社所持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将所持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所持湖北新创科技有限公司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将所持的部分房产与土地使用权无偿划转给湖北省人民出版社，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2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国）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1203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3 日，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长江文艺出版社更名为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25 日，长江文艺出版社与湖北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新创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同日，长江文艺出版社与湖北人民出版社、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长江文艺出版社新大楼宿舍无偿划转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将长江文艺出版社院内六层楼宿舍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215 号文件，通知决定刘学明任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

董事兼总经理，陈辉平任监事。

2009 年 12 月 31 日，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同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20000000008674，名称为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学明，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道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经营范围为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2010 年 12 月 8 日，文艺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接收国有股权无偿划入的议案》，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6%股权无偿划转给文艺社，划转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2 月 18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教复字[2011]113 号《省财政厅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的批复》，同意将出版集团持有的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股权全部无偿划转至文艺社，划转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3、教育社

（1）教育社的设立

1982 年 11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文出字（82）第 1494 号《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增加副牌》中，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增加三个副牌，其代号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304 号、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05 号、湖北教育出版社 306 号。

1984 年 4 月 11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在鄂总社字（84）第 26 号《关于湖北教育出版社和长江文艺出版社实行独立核算请予办理营业登记的意见》中，同意湖北教育出版社和长江文艺出版社从 1984 年 7 月份起实行独立核算。

1984 年 6 月 20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湖北教育出版社开业。

1985 年 1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文出字（85）第 116 号《同意

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中，同意湖北省出版总社将湖北人民出版社的四个副牌——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和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扩建为湖北省出版总社直辖的独立出版社，社号和出书范围不变。

1990年7月26日，湖北教育出版社获得湖北省新闻出版局颁发的《出版社登记证》，登记证号为（90）鄂出02号，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社长和总编辑是陈金安，出书范围：出版学校和业余教育的教材、教学参考书、教育科学理论、学术著作。

1991年8月18日，湖北教育出版社制定组织章程，湖北教育出版社为全民所有制单位，固定资金470万元，流动资金250万元，资金来源为国拨和自筹，由上级主管部门任命产生法定代表人。

1992年5月20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湖北教育出版社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7757190-9，住所是武汉市江汉区新育村63号，法定代表人为武修敬，注册资金为1287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是主营印刷出版教育图书，兼营图书批发、零售。

（2）1994年6月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变更

1994年4月7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1994]第20号文件核准，姜齐贵任湖北教育出版社社长。

1994年4月20日，根据1993年度《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记载，湖北教育出版社的国有资产总额为4869元。1994年6月19日，湖北教育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姜齐贵，注册资金变更为4869万元。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姜齐贵，注册资金为4869万元。

（3）1999年12月住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

1999年12月16日，湖北教育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鄂教社[1999]第32号文件，申请变更住所及经营场所地址；申请在附属业务中增加房

房屋租赁项目；同时根据湖北国有资产管理局对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8 年度的国家资本审定数为 6045 万元，申请变更注册资本。

1999 年 12 月 2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出版社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汉口青年路 277 号，注册资金变更为 6045 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印刷出版教育图书，兼营图书批发、零售、房屋租赁。

（4）2002 年 7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2 年 6 月 24 日，湖北教育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鄂教社[2002]第 25 号文件，申请撤销主营中的“印刷”和兼营中的“图书批发、零售”的经营范围。

2002 年 7 月 1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出版社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出版教育图书，兼营房屋租赁。

（5）2005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主管和主办单位的变更

2004 年 5 月 24 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作出鄂文[2004]17 号《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4 年 8 月 11 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鄂编发[2004]34 号《关于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湖北省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调整意见的通知》，将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所属的事业单位湖北人民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辞书出版社、湖北大家报刊社、湖北省出版印刷科学技术研究所、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湖北出版实业发展中心机构建制划归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管理。

2005 年 2 月 22 日，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委员会鄂团出发[2005]14 号文件核准，邱菊生任湖北教育出版社社长。

2005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在新出图[2005]206 号《关

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出版单位变更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中，同意将湖北人民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崇文书局等 7 家出版单位的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统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5 年 5 月 1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邱菊生。

(6) 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9 年 11 月 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49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书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持有的湖北新华书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2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持有的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7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持有的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9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教育出版社有关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持有的深圳湖北大厦的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2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04173 号《企业名称变更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9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78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持有的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

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81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育村有关房产投资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在江汉区新育村63号所购人民社门面房产划转到人民社。

2009年11月12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23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湖北教育出版社净资产评估值33,453.12万元。2009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年12月18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A1098-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湖北教育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334,531,230.19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95,095,691.28元后净资产239,435,538.91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8000万元，资本公积金159,435,538.91元。

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年12月23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0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教育社货币资金划转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部分货币资金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划转金额为8000万元。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9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教育出版社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湖北教育出版社权证编号为粤房字第4620157号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均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权属归集团公司所有。同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7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单位的批复》，同意湖北教育出版社更名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主管、主

办单位由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教育出版社与湖北人民出版社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位于江汉区新育村所购湖北人民出版社门面房产无偿转让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同日，根据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鄂团出发[2009]216 号文件，决定邱菊生任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聂昌慧任公司监事。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教育出版社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出版教育图书(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房屋租赁。

4、少儿社

(1) 少儿社的设立

1982 年 11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文出字（82）第 1494 号《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增加副牌》文件中，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增加三个副牌，其代号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304 号、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05 号、湖北教育出版社 306 号。

1984 年 1 月 7 日，湖北省出版事业管理局在鄂出社字（84）第 2 号《关于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实行独立核算请予办理营业登记的意见》中，同意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和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从 1984 年 1 月起实行独立核算。

1984 年 8 月 4 日，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江商字 002575 号《营业执照》，企业名称：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企业地址：汉口江汉区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注册资金：30 万元，核算形式：独立核算，经营范围：出版少年儿童图书画刊。

1985 年 1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文出字（85）第 116 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中，同意湖北省出版总社将湖北人民出版社的四个副牌——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

教育出版社和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扩建为湖北省出版总社直辖的独立出版社，社号和出书范围不变。

（2）1991 年 1 月重新登记

1987 年 11 月 11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鄂新出字（87）第 73 号文件核准，陈贤仲任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总编辑。

1990 年 3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在（90）新出图字第 366 号《关于核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重新登记注册的批复》中，准予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重新登记注册，核定该社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书范围为：出版以 15 岁以下少年儿童为对象的政治、思想、品德教育读物、儿童文学作品、连环画、科普读物，以及少儿工作者和家长培养少儿的辅导读物。

1990 年 12 月 17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制定组织章程，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属全民所有制单位，独立经济核算，注册资金为 461.68 万元，其中固定资金为 270.7 万元，流动资金为 184.98 万元。

1990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计划财务处出具《全民所有制企业法人资金信用证明》，核定资金总额 461.68 万元作为企业注册资金，并经湖北省财政厅商贸企业财务处确认。

1991 年 1 月 23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注册号：17756839-8，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东亭路 2 号，法定代表人：陈贤仲，注册资金：461.6 万元，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3）1992 年 6 月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 1992 年 3 月 25 日的《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记载，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实有资本为 686 万元。

1992 年 6 月 1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601 万元。

（4）1996 年 6 月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 1995 年度的《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年度检查表》，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的国有资产总额为 2732 万元。

1996 年 6 月 2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注册资本变更为 2732 万元。

(5) 1998 年 3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7 年 3 月 20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字[1997]第 3 号文件核准，接省委宣传部鄂宣干（1997）6 号文和鄂组干（1997）60 号文，刘道清调任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社长。

1998 年 3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200001102031，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东亭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道清，注册资金为 2732 万元，经济性质为国有经济，经营范围是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6) 2000 年 4 月住所变更

2000 年 4 月 11 日，因企业住所更名，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 75 号。

(7) 2001 年 10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1 年 10 月 8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2001]39 号文件核准，根据省委组织部鄂组干[2001]395、396 号和省委宣传部鄂宣干[2001]66 号文件通知，胡光清任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社长，免去人民社副总编辑职务。

2001 年 10 月 16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胡光清。

(8) 2003 年 12 月住所变更

2003 年 12 月 26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地址。

2003 年 12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变更企业住所为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出版文化城主楼 B 座 6 楼。

(9) 2005 年 3 月主管单位变更

2004 年 5 月 24 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作出鄂文[2004]17 号《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4 年 8 月 11 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鄂编发[2004]34 号《关于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湖北省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调整意见的通知》,将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所属的事业单位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划归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管理。

2005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在新出图[2005]206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出版单位变更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中,同意将湖北人民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崇文书局等 7 家出版单位的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统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10) 2009 年 10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8 年 7 月 2 日,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党委鄂出团发[2008]36 号文件核准,根据鄂宣干[2008]68 号、69 号文件通知,决定聘任李兵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社长。

2009 年 10 月 16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兵。

(11) 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9 年 10 月 20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与湖北大家报刊社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所持对读书文摘杂志社的投资,无偿划转给湖北大家报刊社。

2009 年 10 月 25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决议通过

《关于接收国有股权和资产无偿划入的议案》，湖北省出版总社将其持有的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41%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1 月 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49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书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湖北新华书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2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关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湖北华大网络有限公司股权、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7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9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77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读书文摘杂志社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对读书文摘杂志社的投资划转到湖北大家报刊社。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78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81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育村有关房产投资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在江汉区新育村 63 号所购人民社门面房产划转到湖北人民社。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8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东湖路有

关土地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在武昌区东湖路 421 号的土地（武国用[1995]字第 0144 号）及地上建筑物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 第 23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净资产评估值 21,779.14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4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少儿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217,991,387.92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130,981,647.85 元后净资产 87,009,740.07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8000 万元，资本公积金 7,009,740.07 元。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0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武昌区东湖路 421 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交通银行股权变现的 8000 万元、广东省番禺市大石镇城西路十号五层 A、武昌区东亭小区 A 栋 1 层 1 室、武汉市武昌区东亭小区 1 号至 3 号商网 1 层 2—2 室，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2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所持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书店持有；所持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所持湖北华大网络有限公司股权、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交通银行股权变现的 8000

万元，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所持江汉区新育村 63 号所购湖北人民出版社门面房产，无偿划转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所持对读书文摘杂志社的投资，无偿划转给湖北大家报刊社；所持武昌区东湖路 421 号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广东省番禺市大石镇城西路十号五层 A 的产权，权证编号为：武房权证市字第 2009009092、武房权证市字第 2009009093、武房权证市字第 2009010300 的房产，无偿划转至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单位的批复》，同意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更名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1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交通银行股权处置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交通银行的股权，拟处置变现款 8000 万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未变现作往来挂账处理。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4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少儿社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 4 宗（分别为位于广东省番禺市大石镇城西路十号五层 A，编号为武房权证第 20090099092 号、武房权证市字第 2009009093 号、武房权证市字 2009010300 号三处）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均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权属归集团所有。

2009 年 12 月 24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04165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

汉公司 0.09%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华大网络教育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湖北华大网络教育技术有限公司 7%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1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湖北东湖光盘技术有限公司 15%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与人民社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位于江汉区新育村所购人民社门面房产无偿转让给人民社持有。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名称变更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

2010 年 10 月 25 日，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与湖北省出版总社、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省出版总社持有的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41%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少儿社。

5、科技社

（1）科技社的设立

1982 年 11 月 1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文出字（82）第 1494 号《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增加副牌》文件中，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增加三个副牌，其代号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304 号、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05 号、湖北教育出版社 306 号。

1984 年 1 月 7 日，湖北省出版事业管理局在鄂出社字（84）第 2 号《关于湖北少儿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实行独立核算请予办理营业登记的意见》

文件中，同意湖北少儿出版社和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从 1984 年 1 月起实行独立核算。

1984 年 2 月，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江商字 002574 号《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企业地址为汉口江汉区解放大道新育村 63 号，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注册资金为 20 万元，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经营范围是：出版科技图书。

1985 年 1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文出字（85）第 116 号《同意将长江文艺出版社等四个副牌出版社改为独立出版社》文件中，同意湖北省出版总社将湖北人民出版社的四个副牌——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和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扩建为湖北省出版总社直辖的独立出版社，社号和出书范围不变。

（2）1984 年 8 月住所、经营范围变更

1984 年 8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文出字（84）第 1290 号《同意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录音带的批复》中，同意该社根据出书的分工范围，配合本版图书出版录音带。1984 年 9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在（84）出综字第 446 号《同意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录像带的批复》中，同意该社根据出书的分工范围，配合本版图书出版录像带。

1984 年 8 月 21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硤字 0592 号《营业执照》，企业地址变更为：汉口解放大道 81 号，生产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出版科技图书，兼营国家政策允许出版的音像制品。

（3）1985 年 11 月住所变更

1985 年 11 月 2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地址变更为：汉口黄陂街 97 号。

（4）1991 年 6 月重新登记

1990 年 3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在（90）新出图字第 366 号《关于核准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重新登记注册的批复》中，准予湖北科学技术出

出版社重新登记注册，核定该社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书范围为：出版各类科技读物，以普及自然科学基础知识和介绍应用技术为主，兼顾提高性读物，以农村科技读物为重点，突出地方特色，有选择地出版国内外科技专著及科技工具书。

1990 年 12 月 18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计划财务处出具《全民所有制企业法人资金信用证明》，核定资金总额 252.7 万元作为企业注册资金，并经湖北省财政厅商贸企业财务处确认。

1991 年 6 月 19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7756976-1，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东亭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叶生刚，注册资金为 252.7 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是：主营科学技术图书出版，兼营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5）1993 年 6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2 年 10 月 4 日，经湖北省委宣传部鄂宣干[1992]74 号文件核准，赵守富任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社长。

1993 年 6 月 26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赵守富。

（6）1995 年 4 月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1994 年度《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记载，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87 万元。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变更为 487 万元。

（7）2001 年 2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1 年 2 月 20 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鄂科社[2001]第 5 号文件申请增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展览策划服务。

2001 年 2 月 23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科学技术图书出版、展览策划服务，兼

营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8) 2002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2 年 2 月 20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2002]7 号文件核准，根据省委宣传部鄂宣干[2002]9 号文件通知，邱菊生任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社长。

2002 年 5 月 1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邱菊生。

(9) 2003 年 7 月住所变更

2003 年 6 月 26 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因单位事业发展需要，申请变更办公经营场所。

2003 年 7 月 1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变更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10) 2005 年 3 月法定代表人、主管单位变更

2004 年 5 月 24 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作出鄂文[2004]17 号《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4 年 8 月 11 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鄂编发[2004]34 号《关于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湖北省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调整意见的通知》，将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所属的事业单位湖北人民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辞书出版社、湖北大家报刊社、湖北省出版印刷科学技术研究所、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湖北出版实业发展中心机构成建制划归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管理。

2005 年 2 月 22 日，根据湖北省省委宣传部鄂宣干[2005]13 号文件通知，任刘健飞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社长。

2005 年 3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健飞。

2005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在新出图[2005]206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出版单位变更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中,同意将湖北人民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崇文书局等 7 家出版单位的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统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11) 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9 年 11 月 2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04170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 23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科技社净资产评估值 4,563.93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45,639,309.29 元,增加股东划转净资产 542,508.89 元后净资产 46,181,818.18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资本公积 16,181,818.18 元。

2009 年 12 月 9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83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福田区有关房产投资划转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在深圳福田区华发北路所购房产(深房地字第 0104118 号)划转到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

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1 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所持建筑名称为东亭小区 12 栋 2 套的资产，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同年 12 月 25 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确认了上述划转。

2009 年 12 月 23 日，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更名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23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7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科学技术出版社位于东亭小区 12 栋 2 套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均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权属归集团公司所有。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与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2009 年 12 月 28 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接收国有股权和资产无偿划转的议案》，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拟将其所持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所购房产，无偿划转给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持有，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其所持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所购房产，无偿划转给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持有。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

[2009]217 号文件，决定任命刘健飞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袁玉琦为监事。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变更名称为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科学技术图书出版（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展览策划服务。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2010 年 12 月 20 日，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科技社位于深圳福田区华发北路 108 栋房屋（深房地字第 0104118 号），位于武汉市东亭小区、东亭花园小区等共十六套房改剩余房屋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同日，科技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

（12）2010 年 7 月变更经营范围

2010 年 7 月 13 日，科技社申请变更经营范围，撤销“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2010 年 7 月 14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科技社有限经营范围变更为：科学技术图书出版（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展览策划服务。

6、美术社

（1）美术社的设立

1985 年 1 月 2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向湖北省出版总社下发文出字（85）第 109 号《同意成立湖北美术出版社和恢复群益堂副牌》文件，同意在长江文艺出版社有关编辑室的基础上，成立湖北美术出版社（社号 399）。

1985 年，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湖北美术出版社颁发《营业执照》，地址为汉口江汉区新育村 63 号，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生产经营范围为出版美术作品年画连环画，兼营杂志。

1990 年 3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向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作出

(90) 新出图字第 266 号《关于核准湖北美术出版社重新登记注册的批复》，经审核，湖北美术出版社符合重新登记的基本条件，准予重新登记。核定该社的主办单位及主管单位均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

根据 1990 年 11 月 24 日湖北美术出版社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法人资金信用证明》，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计划财务处证明，湖北省财政厅商贸企业财务处认定，资金总额为 193.83 万元，其中固定资金为 158.41 万元，流动资金为 35.42 万元。同意将固定资金为 158.41 万元，流动资金为 35.42 万元作为湖北美术出版社的注册资金。

1990 年 12 月 13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湖北美术出版社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7756712-5，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东亭路 2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东华，注册资金为 198 万元，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为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及其他美术读物、美术工具书的编辑、出版、发行。

(2) 1994 年 9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4 年 4 月 7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1994]第 20 号文件核准，吴继元任湖北美术出版社社长。

1994 年 9 月 2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美术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继元。

(3) 1999 年 3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经 1997 年 6 月 5 日湖北省委宣传部鄂宣干[1997]61 号文件核准，孙道恩任湖北美术出版社社长。

1999 年 3 月 1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美术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孙恩道。

(4) 1999 年 3 月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 1997 年 6 月 3 日《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年度检查表》记载，湖北美术出版社 1997 年国家资本为 507 万元。

1999 年 3 月 29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 420000110195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美术出版社注册资金变更为 507 万元。

(5) 2000 年 10 月法定代表人和主管、主办单位变更

经 2000 年 7 月 24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署党组鄂新出组字[2000]65 号文件核准，冯芳华任湖北美术出版社社长。

2000 年 10 月 1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美术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冯芳华。

2005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作出新出图〔2005〕206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出版单位变更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将湖北美术出版社的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6) 2006 年 8 月住所变更

根据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统一规划，湖北美术出版社变更住所及经营场所地址。

2006 年 8 月 4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美术出版社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 268 号。

(7) 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美术出版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所持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湖北新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所持中美联合书业有限公司股权、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权证编号为武房房自字第 07—03835 号以及建筑物名称为楚风艺术书店的资产，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所持江汉区新育村 63 号所购门面房产，无偿划转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1 月 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

[2009]151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持有的湖北新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2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持有的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6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美术出版社有关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持有的中美联书业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78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持有的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81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育村有关房产投资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在江汉区新育村63号所购人民社门面房产划转到湖北人民社。

2009年11月12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23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湖北美术出版社净资产评估值9215.81万元。2009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年12月18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A1098-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湖北美术出版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92,158,078.78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21,325,693.94元后净资产70,832,384.84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3000万元，资本公积金40,832,384.84元。

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

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单位的批复》，同意湖北美术出版社更名为湖北美术社有限公司，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3 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8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美术出版社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持有的 2 宗（分别为楚风艺术书店和编号为武房房字第 07-03835 号仓库）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均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权属归集团公司所有。

2009 年 12 月 25 日，经湖北长江传媒集团有限公司鄂出团发[2009]219 号文件核准，冯华芳任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

同日，湖北美术出版社与湖北人民出版社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位于江汉区新育村 63 号湖北美术出版社所购湖北人民出版社门面房无偿划转给湖北人民出版社持有，同日，湖北美术出版社与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新创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所持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湖北新创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同日，湖北美术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仓库、楚风艺术书店旁房屋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同日，湖北美术出版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美术出版社所持的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4%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04168 号《企业名称变更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美术

出版社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改制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美术出版社名称变更为湖北美术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激发读物和美术工具书（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

7、崇文书局

（1）崇文书局的设立

崇文书局的前身为湖北辞书出版社。

1985 年 3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出具了文出字（85）第 340 号《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设立两个副牌——荆楚书社和湖北辞书出版社》，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设立两个副牌——荆楚书社（社号 438）和湖北辞书出版社（社号 439）。荆楚书社出版有关古籍方面的书，湖北辞书出版社出版辞书等工具书。

1990 年 3 月 3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了（90）新出图字第 366 号《关于核准湖北辞书出版社重新登记注册的批复》，准予湖北辞书出版社（湖北人民出版社副牌）重新登记注册，核定该社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书范围为：出版各类辞书、工具书，有关辞书编纂的研究著作。

1990 年 7 月 26 日，湖北辞书出版社获得湖北省新闻出版局颁发的《出版社登记证》，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主管单位和主办单位，卢福咸为总编辑，出书范围：出版各类辞书、工具书，有关辞书编纂的研究著作。ISBN 号：7-5403，登记证号：（90）鄂新登字 7 号。

1992 年 9 月 20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了《关于湖北辞书出版社独立经营的通知》，决定从 1992 年 10 月 1 日起，湖北辞书出版社独立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992 年 10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湖北辞书出版社颁发《企业

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湖北辞书出版社，注册号：17760572-6，住所：武汉市武昌东亭路 2 号，法定代表人：刘道清，注册资金：10 万元，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2）1996 年 7 月注册资本变更

1995 年 5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下达对湖北辞书出版社鄂辞社字（95）第 5 号《关于将盈余公积金转增资本的请示》的批复，根据财政部（94）财文字第 663 号文件精神，同意湖北辞书出版社将盈余公积金结转 2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

1996 年 7 月 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辞书出版社注册资本变更为 30 万元。

（3）1997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7 年 2 月 20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1997]第 3 文件核准，免去刘道清同志湖北辞书出版社社长职务，任命潘熙祥为湖北辞书出版社社长。

1997 年 4 月 9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辞书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潘熙祥。

（4）1998 年 5 月注册资本变更

湖北省财政厅在 1996 年决算批复中，要求将盈余公积金转增资本金 40 万元。

1998 年 4 月 10 日，湖北辞书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注册资本至 70 万元。

1998 年 5 月 1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辞书出版社注册资金变更为 70 万元。

（5）1999 年 4 月住所变更

1999 年 3 月 9 日，湖北辞书出版社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 75 号。

1999 年 4 月 14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辞书出版社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武昌区黄鹄路 75 号。

(6) 2000 年 10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0 年 7 月 24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2000]65 号文件核准,免去潘熙祥湖北辞书出版社社长职务,任命叶生刚为社长。

2000 年 10 月 16 日,湖北辞书出版社申请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叶生刚。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辞书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叶生刚。

(7) 2005 年 9 月名称、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2 年 6 月 2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图 [2002]744 号《关于湖北辞书出版社更名的批复》,同意湖北辞书出版社更名为崇文书局。更名后出书范围不变,其出版者前缀仍沿用湖北辞书出版社的出版者前缀 ISBN-5403。

2002 年 9 月 3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下发鄂新出人字[2002]184 号《关于湖北辞书出版社和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更名的通知》,根据新闻出版总署新出图[2002]744 号文件通知,湖北辞书出版社更名为崇文书局。更名后出书范围不变,其出版者前缀仍为 ISBN-5403。

2004 年 5 月 24 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出具鄂文[2004]17 号《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4 年 8 月 11 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鄂编发[2004]34 号《关于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湖北省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调整意见的通知》,将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所属的事业单位湖北辞书出版社划归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管理。

2005 年 3 月 2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图[2005]206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出版单位变更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将崇文书局等 7 家出版单位的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统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5年7月18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党委出具鄂出团党发[2005]55号文件,聘任刘学明为湖北辞书出版社社长、法定代表人,免去叶生刚湖北辞书出版社社长、法定代表人职务。

2005年9月5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辞书出版社企业名称变更为崇文书局,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学明。

(8) 2005年10月注册资本变更

2005年10月14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了鄂财行资复字(2005)535号《省财政厅关于湖北辞书出版社转增注册资本的函的复函》,同意崇文书局调增注册资本为500万元。

2005年10月21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崇文书局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

(9) 2006年10月住所变更

根据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统一规划,崇文书局变更住所及经营场所地址。

2006年10月13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崇文书局企业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

(10) 2007年1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6年11月9日,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委员会鄂出团党发[2006]52号、鄂出团党发[2006]57号文件核准,免去刘学明崇文书局社长职务,聘任李尔钢同志为崇文书局社长。

2007年1月11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法定代表人为李尔钢。

(11) 2009年12月改制

2009年11月5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2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崇文书局持有的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国）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1116 号《企业名称变更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 23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崇文书局净资产评估价值 1,328,87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2 月 15 日，崇文书局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崇文书局所持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同年 12 月 25 日，崇文书局与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美神图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确认了上述决议。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崇文书局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3,288,737.10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0.00 元后净资产 13,288,737.10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资本公积 3,288,737.10 元。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3 日，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崇文书局更名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崇文书局名称变更为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

8、九通电子

（1）九通电子的设立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前身为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

1993 年 1 月 11 日，新闻出版署作出新出音〔1993〕38 号《关于同意成立九通音像出版社的批复》，同意成立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该社的主办和主管单位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

根据《九通音像出版社章程》，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拨给九通社开办资金 10 万元。根据九通社 1993 年 4 月 5 日《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开办登记），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初始国有资本总金额为 10 万元。

1993 年 5 月 1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7759987，成立时的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白昌懋，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西马路新三巷十号，经营范围为经批准的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发；书刊、纸张的批零兼营。兼营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2）1995 年 6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1995 年 3 月 16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出具的鄂新出组字（1995）第 14 号文件核准，对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法定代表人予以更换。

1995 年 6 月 1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袁国雄。

（3）1995 年 11 月住所变更

1995 年 11 月 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武昌区紫阳东路 9 号。

（4）1996 年 7 月注册资本变更

1996年6月17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作出鄂新出人字〔1996〕162号《关于解散湖北九通音像公司的通知》，经研究决定，解散湖北九通音像公司，公司的注册资金50万元一并划转给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经营使用，公司的债权债务均由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承担。

根据九通社1996年7月3日《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占有、使用的国家资本为人民币60万元。

1996年7月9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注册资本变更为60万元。

（5）1998年4月名称、经营范围、住所变更

1997年8月29日，新闻出版署出具新出音〔1997〕734号《关于调整湖北省电子出版物出版机构的批复》，同意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更名为“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以下简称“九通社”），同意该社作为电子出版单位登记注册，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

新闻出版局出具住所证明，九通社地址在武汉市武昌区东亭小区111栋。

1998年4月7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名称变更为湖北九通社电子音像出版社，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武昌区东亭小区111栋，经营范围变更为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经批准的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发；书刊、纸张的批零兼营。兼营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6）1998年4月注册资本变更

1998年4月20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函〔1998〕17号《关于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国有资产产权变动情况的函》，1997年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对地方电子出版单位的电子出版权进行适当调整，将出版系统内湖北科技出版社和湖北少儿出版社的电子出版权归并，调整到九通社。经湖北省财政厅同意，在1997年所得税返还资金中专项安排500万元，作为投资拨付九通社，用于电子出版物的制作开发。

根据九通社 1998 年 4 月 16 日《企业国有资产变动产权登记表》，九通社实收资本为 560 万元，其中国家资本为 500 万元，国有法人资本 60 万元。变动后，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资 500 万元，有关出版社出资 60 万元。

1998 年 4 月 24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九通社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注册号变更为 4200001103713。

（7）2000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0 年 3 月 3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出具的鄂新出组字（2000）第 19 号、21 号文件核准，对九通社社长予以更换。

2000 年 4 月 2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九通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健飞。

（8）2005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住所变更

2004 年 8 月 11 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作出鄂编发（2004）35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有关集团直属机构设置问题，按照人随事走的原则，先将原新闻出版局有关的直属机构成建制划归集团管理，然后由集团按照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和人事制度改革的要求，提出改革方案报省编委审定。九通社自此划归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管理。

2005 年 2 月 22 日，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党委出具的鄂出团党发（2005）14 号文件核准，对九通社社长予以更换。

2005 年 5 月 26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九通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袁定坤，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

（9）2007 年 1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6 年 12 月 29 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出具的鄂出团发（2006）136 号文件核准，同意九通社在主营业务中增加“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业务。

2007 年 1 月 1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九通社经营范围变更为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经批准的音像

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发；书刊、纸张的批零兼营；利用批准的音像制品制作、发布国内广告。兼营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10）2007 年 4 月合并湖北省新闻出版学校

湖北省新闻出版学校（事证第 142000000340 号），开办资金为 183 万元，经费来源为财政补助收入，举办单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登记机关为湖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法定代表人为刘杰，住所为武汉市韩家墩街古田四路 49 号，宗旨和业务范围为为成人提供中专学历教育服务、图书发行、印刷技术、电脑美术设计、印刷企业管理等学科中，高等学历教育及相关专业培训和社会服务。

1985 年 1 月 30 日，湖北省教育厅作出鄂教〔1985〕010 号《关于统一举办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专业学校的批复》，同意湖北省出版总社举办“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专科学校”，开设印刷和发行两个专业。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专科学校属于在职职工培训性质，学校所需的人力、物力、财力由湖北省出版总社负责解决。

2002 年 3 月 21 日，湖北省教育厅出具鄂教发函〔2002〕16 号《省教育厅关于同意将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职业学校更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学校的函》，根据教育部关于淡化中等职业学校界限的文件精神和学校办学条件，经研究，同意将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更名为湖北省新闻出版学校。该校更名后，其学校隶属关系，经费来源渠道等均不改变。

根据 2007 年 4 月 17 日《关于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与湖北新闻出版学校合并相关问题协调会会议纪要》，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九通社、学校负责人就九通社与新闻出版学校合并中的有关问题讨论协商，取得如下共识：两家单位合并后的组织结构和运行模式——合并的结构为“一套班子，两块牌子（两个法人资质）”。新合并单位统一财务管理，但出版和教学两大业务板块分开经营，实行二级核算，单独考核分配；两大板块之间工作人员岗位原则上不流动。资产经营管理与目标考核——学校现有资产（含土地、房产）分别从总社和学校整体划入九通社经营和管理，涉及资产对外合作事宜必须报集团审批。九通社负责人兼学校负责人，对学校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负责，并接受集团经

营管理目标责任考核。学校现有正式员工和离退休人员（含内退人员）在集团整体转企改制时参加社会统筹保险的相关费用，有集团统一支付。两单位合并之日起，原学校的一切事务由九通社负责处理。

2007年4月23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作出鄂出团发〔2007〕44号《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关于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与湖北省新闻出版学校合并的通知》，同意九通社和湖北省新闻出版学校合并。

（11）2009年12月改制

2009年11月5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53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九通音像出版社有关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九通社持有的石首市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划转到拟设立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27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04169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就通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12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23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九通社净资产评估价值2,747.07万元。2009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年12月18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A1098-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九通社200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27,470,689.20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711,274.46元后净资产26,759,414.74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2000万元，资本公积6,759,414.74元。

2009年12月19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1 日，九通社召开社委会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九通社所持湖北省石首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划转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同年 12 月 31 日，九通社与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石首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确认了上述决议。

2009 年 12 月 23 日，新闻出版总署出具新出审字[2009]671 号《关于同意湖北人民出版社等 7 家图书出版单位及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变更名称及主管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九通社更名为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主管、主办单位由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23 号批复同意上述变更。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221 号文件，通知决定袁定坤任湖北就通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赵艳林任监事。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九通社名称变更为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420000000008674，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袁定坤，住所为武汉市武昌区雄楚大道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经营范围变更为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经批准的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发（有效期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书刊（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24 日）、纸张的批零兼营；利用批准的音像制品制作、发布国内广告；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2010 年 12 月 31 日，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产权的议案》，将九通电子投资举办的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将九通电子对原湖北省新闻出版学校校舍改扩建投资、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专项拨款及第二期建设投资无偿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

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同日，九通电子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签订了《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

9、大家报刊

（1）大家报刊的设立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是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

2000 年 10 月 17 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在《关于成立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的批复》【鄂编发[2000]085 号】中同意成立“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作为局属处级事业单位。

2001 年 2 月 8 日，湖北众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众信验字第[2001]8009 号《验资报告》，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已收到投入的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货币资金。

2001 年 2 月 19 日，湖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核发《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编号为事证第 142000000029 号，住所：武汉市黄鹄路 75 号；法定代表人：张惕；开办资金：50 万元；经费来源：经费自理；举办单位：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宗旨和业务范围：传播文化信息，为大众提供生活信息服务。编辑、出版、发行《古今故事报》《大家文摘报》《中外服饰》《大家参考》《青春男女生》《大家故事》及相关广告经营。

（2）2002 年 9 月名称变更

2002 年 9 月 3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下发《关于湖北辞书出版社和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更名的通知》【鄂新出人字[2002]184 号】，根据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鄂编函[2002]24 号文件通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报刊发展中心更名为湖北大家报刊社。

（3）2004 年主管单位变更

2004 年 5 月 24 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作出《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鄂文[2004]17 号】，

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4年8月11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下发《关于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湖北省版权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调整意见的通知》【鄂编发[2004]34号】，将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所属的事业单位湖北人民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辞书出版社、湖北大家报刊社、湖北省出版印刷科学技术研究所、湖北省出版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湖北出版实业发展中心机构成建制划归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管理。

2007年11月20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下发《关于将〈英语广场〉和〈读书文摘〉杂志划转至湖北大家报刊社的通知》，将读书期刊社所属《英语广场》和《读书文摘》杂志，整体划至湖北大家报刊社。此次划转工作分三步进行：第一步，将两刊的业务、人员和《英语广场》杂志的固定资产及办公设备划转到位；第二步，待集团公司注册登记，集团公司和湖北大家报刊社确立产权关系时，将《英语广场》杂志的资产（包括全部债权和债务）划入湖北大家报刊社，作为总社对大家报刊社的新增投资，在资产划转前，两刊仍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第三步，《读书文摘》杂志的业务、人员划转后，由湖北大家报刊社根据具体情况继续推进其它理顺工作，妥善解决涉及主办单位、投资单位、历史债务等遗留问题。

（4）2009年12月改制变更

2009年11月27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08279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1月12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23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湖北大家报刊社净资产评估价值1,001.37万元。2009年12月2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年12月18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

[2009]第 A1098-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湖北大家报刊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0,013,683.27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625,983.05 元后净资产 10,639,666.32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资本公积 639,666.32 元。

2009 年 12 月 9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77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读书文摘杂志社股权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少儿社对读书文摘杂志社的投资转到湖北大家报刊社。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1 日，湖北大家报刊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接收国有股权和资产无偿划转的议案》，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拟将持有的对读书文摘杂志社的投资，无偿划转给湖北大家报刊社持有。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222 号文件，根据鄂文改发[2009]10 号文件，决定张惕任执行董事，兼任总经理；吴乐平任公司监事。

2009 年 12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大家报刊社名称变更为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754，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惕，经营范围变更为《大家报刊》、《古今故事报》、《当代汽车报》、《英语广场》、《读书文摘》、《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药疗》、《中外服饰》、《少年写作》等报刊资产经营及广告业务。

2010 年 12 月 30 日，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长江商报社签订了《投资转让协议》，约定将大家报刊对读书文摘的投资全部转让给湖北长江商报社。

(5) 2010 年 8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10年6月21日，新闻出版总署出具了新出审字[2010]481号《关于同意〈大家文摘报〉等20种报刊变更主办单位的批复》，同意《大家文摘报》等20家报刊的主管单位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6日，新闻出版总署出具了新出审字[2010]572号《关于同意〈当代汽车报〉更名为〈小学生辅导报〉的批复》，同意《当代汽车报》更名为《小学生辅导报》，由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主管，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主办，出版单位为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8月9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文件，同意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2010年8月18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编辑、出版、发行《大家文摘报》、《古今故事报》、《小学生辅导报》、《青春男女生》、《英语广场》、《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药疗》、《中外服饰》（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及广告经营。

10、教育报刊

（1）教育报刊的设立

1993年4月5日，湖北省教委会出具鄂教办[1993]024号《关于湖北教育报刊社改革的若干意见》的批复，同意教育报刊社改革，报刊社实行社长负责制，社级领导班子不变。

1996年11月11日，湖北省教育委员会出具鄂教字1996（17）号文件，批准成立湖北教育报刊社。

根据1996年12月18日《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显示，湖北教育报刊社实收资本为人民币825万元。湖北教育报刊社章程记载，注册资金为人民币83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309万元，流动资金516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社从事出版、发行报刊活动的利润。

1997年1月8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7760917-X，成立时的名称为湖北教育报刊社，注册资金为人民币825万

元，法定代表人为熊开银，经济性质为国有经济，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桂园路4号，经营范围为编辑、出版、发行《湖北教育报》、《湖北教育》、《小学生天地》、《小学自然数学》、《幼儿世界》，兼营销售图书，教学仪器及用品。

（2）1998年10月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变更

1998年5月26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作出鄂新出报字[1998]122号《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关于同意〈湖北教育报〉变更刊期的批复》，同意《湖北教育报》从1998年9月1日起由周一刊改为周二刊，每周所增这期报纸用于出版“中学生学习版”专刊，其他登记项目不变。

1998年6月8日，中共湖北省委高校工委出具鄂高工委干[1998]062号、063号文件精神，免去熊开银同志社长职务，任命肖道方同志为河北省教育报刊社社长。

1998年8月24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作出鄂新出刊字[1998]247号《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关于〈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杂志变更主办单位和刊期的批复》，同意《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杂志的主办单位变更为中共湖北省委高校工委和湖北省教育委员会，刊期为月刊。

1998年10月22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报刊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肖道方，经营范围变更为编辑、出版、发行《湖北教育报》、《湖北教育报》中学生学习专刊，《湖北教育》、《小学生天地》、《小学自然数学》、《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兼营销售图书，教学仪器及用品。

（3）2002年4月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变更

2001年12月21日，中共湖北省教育厅党组发出鄂教党[2001]62号《省教育厅党组关于方腊全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决定方腊全通知调任湖北教育报刊社社长，肖道方通知改任湖北教育报刊社调研员。

2002年4月12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4200003000036号《广告经营许可证》，湖北教育报刊社的经营范围为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广告。

2002年4月13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湖北教育报刊社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方腊全，经营范围变更为编辑、出版、发行《湖北教育报》、《湖北教育报》中学生学习专刊，《湖北教育》、《小学生天地》、《小学自然数学》、《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兼营销售图书，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广告。

（4）2005 年 11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4 年 1 月 1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核发了鄂期出证字第 1691 号《期刊出版许可证》，期刊名称为《科学课》，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位 CN42-1691/G4。自 2004 年起，《小学自然教学》杂志更名为《科学课》。

由于业务发展，湖北教育出版社兴建大楼一栋，除部分用于办公外，其余均对外出租。

2005 年 11 月 10 日，湖北教育报刊社，申请将主营业务范围增加“房屋租赁”，将《小学自然教学》更改为《科学课》。

2005 年 11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报刊社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编辑、出版、发行《湖北教育报》、《湖北教育报》中学生学习专刊，《湖北教育》、《小学生天地》、《科学课》、《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兼营房屋租赁；销售图书，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广告。

（5）2009 年 6 月住所、经营范围变更

2008 年 6 月 27 日，根据湖北省财政厅鄂财教函[2006]12 号文件、湖北省教育书报刊经营实体脱钩划转工作领导小组鄂教转组文[2006]3 号、7 号文件精神，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 号《省财政厅对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登记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批复》，同意将集团所属并经省财政厅鄂行资发(2006)10 号文件确认的，以 2006 年 12 月 14 日为基准日的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教育书刊社的净资产总额 1.11 亿元，共计净资产总额 20.74 亿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集团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009 年 3 月 23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制定了《湖北教育报刊社章程》，

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78 号，经营范围为编辑、出版、发行《湖北教育》、《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期刊。兼营房屋租赁；销售本社出版图书、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广告；以本社媒体为平台开展培训、会展服务。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是湖北教育报刊社的主管部门。注册资本为 825 万元。

2009 年 6 月 18 日，湖北教育报刊社的住所变更为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78 号，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编辑、出版、发行《湖北教育》、《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兼营房屋租赁；销售本社出版图书、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广告；以本社媒体为平台开展培训、会展服务。

（6）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9 年 10 月 13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27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组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的通知》，决定湖北教育报刊社与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联合重组，成立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04231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 240 号、第 24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教育报刊社净资产评估价值 8,673.15 万元，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净资产评估值 7,016.36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1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湖北教育报刊社和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56,895,014.88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12,582,896.50 元后净资产 144,312,118.38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8000 万元，资本公积 64,312,118.38 元。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1 日，湖北教育报刊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公司改建的议案》。

2009 年 12 月 22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19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有关资产账务处理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存在湖北省教育厅核算中心的货币资金，一笔为原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 881249.19 元，一笔为湖北教育报刊社货币资金 957635.42 元因无法使用，按评估值作下账处理；原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垫付省教育厅办公楼建造费用 2000 万元，目前摊余价值 1000 万元，按评估价值作下账处理；原湖北教育报刊社老办公楼（洪山区珞南街桂元路 67 号），鄂财教发[2008]15 号文曾明确为省教育厅所有，按评估值 419,683.05 元下账。2009 年 12 月 23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鄂出团发[2009]20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资产划转事项的通知》，决定将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持有的房屋 5 套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均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权属归集团公司所有。

2009 年 12 月 2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223 号文件，根据鄂文改发[2009]10 号文件，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湖北教育报刊社合并改制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原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湖北教育报刊社法定代表人职务自然免除，决定方腊全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侯晓明任总经理；卫光平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日，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所持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房屋 5 套的资产

（武汉市武昌区东亭小区九栋的 601 室、602 室、十九栋 204 室、304 室、404 室）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所持湖北教育高中图书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同日，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确认了上述决议。

2009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报刊社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420000000038148，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方腊全，经营范围变更为《湖北教育》、《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刊物资产经营、房屋租赁；销售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平面广告；文化用品、办公用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批零兼营；会展、物业服务等。

2010 年 12 月 18 日，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召开社长办公室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资产国有资产的议案》，将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位于武昌区东湖新村 B 栋 1 单元 1—8 层 2 室房屋（武房权证市字第 2009016698 号，武昌国用商 2010 第 01046 号）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同日，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

11、数字出版

（1）数字出版的设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的前身为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

2009 年 2 月 2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鄂工商）登记内名预核字[2008]第 0089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湖北省出版总社于 2009 年 3 月 3 日出具了《关于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经营场所的说明》，证明湖北省出版总社将自己拥有的房产，位于武汉市

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城 B 座 5 楼划拨给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作为办公场所。

2009 年 3 月 13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组建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湖北省出版总社对新组建的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额为 1000 万元。

2009 年 3 月 23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出具鄂总社发[2009]2 号文件，决定徐德欢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5 月 8 日，湖北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鄂国信验字（2009）第 23 号《验资报告》对设立时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5 月 6 日止，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已收到湖北省出版总社缴纳的货币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9 年 5 月 15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20111000085192，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徐德欢，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地为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出版文化城出版大厦 B 座 5 层，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库开发、应用，图文设计及动漫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站建设。（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成立日期为 2009 年 5 月 15 日，营业期限为 2009 年 5 月 15 日至 2039 年 5 月 14 日。

（2）2009 年 11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9 年 11 月 2 日，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股东湖北省出版总社决定变更经营范围为计算机数据库开发、应用，图文设计及动漫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站建设；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

2009 年 11 月 15 日，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取得经营范围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2009 年 12 月股东变更

2009年7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教复字[2009]718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集团公司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基准日为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8日，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股东同意将公司股东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15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出具《企业变更通知书》，股东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4）2010年7月名称、经营范围变更

2010年7月7日，湖北长江崇文数字媒体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名称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2010年8月4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向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颁发编号为新出发鄂批字第0410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是：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2014年8月4日。

2010年8月17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库开发、应用，图文设计及动漫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站设计；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许可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12、新华书店

新华书店的设立

2009年11月12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

第 48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含地市州县）的祖业资产净资产评估价值 73,515.01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1 月 2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登记内名预核字[2009]第 08283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为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221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资产分割的通知》文件，决定对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含地市县新华书店）进行资产业务分割、存续分立重组，分设为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割时点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将总资产 1,549,978,457.91 元，净资产 734,624,184.64 元划转到新设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将总资产 665,481,305.21 元，净资产 556,670,944.56 元划转到新设的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9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178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文件，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省新华书店持有的湖北新华高速彩印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1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735,150,113.67 元，增加股东划转净资产 5,024,300.05 元，扣除合并报表调整及少数股东权益 11,681,725.85 元后净资产 728,492,687.87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5 亿元，资本公积 228,492,687.87 元。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

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年12月24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13号文件，同意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湖北外文书店有限公司和86个分支机构在改制上市期间从事出版经营业务。

2009年12月25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224号文件，通知决定华应生任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方平任总经理；张作明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同日，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约定将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持有的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29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000000041720，住所为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33号，法定代表人为华应生，注册资本为5亿元，实收资本为5亿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是：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像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09年12月31日，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公司股权、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所持深圳福田区华发北路所购房产，无偿划转给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持有；所持东西湖金海工业区域内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持有；通过《关于接收国有股权和资产无偿划入的议案》，将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湖北省出版总社所持的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拟将其所持湖北教育高中图书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

公司持有。同日，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公司、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同日，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分别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

新华书店下设 85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在地区	名称	注册号	营业场所	负责人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1	黄石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黄石市分公司	420200011018325	黄石市交通路154号	胡海山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5日
2	阳新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阳新县分公司	420222000010665	阳新县兴国镇兴国大道22号	吴礼义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3月2日
3	大冶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大冶市分公司	420281000013535	城北开发区新冶大道10	刘爱军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经营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止）	2010年1月29日
4	荆门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荆门市分公司	420800000135256	荆门市金虾路46号	钟清平	许可经营项目：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	2010年1月29日

						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5	荆门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荆门市东宝区分公司	420800000135264	荆门市金虾路46号	钟清平	许可经营项目：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6	沙阳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沙阳县分公司	420803000141276	沙阳县平湖大道3号	官文兵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日
7	京山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京山县分公司	420821000148516	京山县新市镇新市大道183号	王建贺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8日
8	钟祥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钟祥市分公司	420881000255404	钟祥市郢中镇文峰路	祝定洪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1日
9	随州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随州市分公司	421300000020073	随州市清河路东端	卢贤恩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	2010年2月2日

						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10	广水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广水市分公司	421381000010488	广水市应山办事处大街 96 号	张世勇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1 日
11	随州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曾都区分公司	421302000033298	随州市清河路东端	卢贤恩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9 日
12	潜江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潜江市分公司	429005000032492	潜江市园林路办事处东风路 49 号	刘勇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上述经营项目不含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务院决定设定前置行政审批的种类）	2010 年 2 月 1 日
13	神农架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神农架林区分公司	429021000003212	神农架林区松柏镇中心街	易伟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1 日
14	天门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天	429006120009588	湖北省天门市竟陵西	杨荣芳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	2010 年 1 月 28 日

		门市分公司		寺路 30 号		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15	鄂州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鄂州市分公司	420700000033571	鄂州市古城路 73 号新华书店综合楼	吴明月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需审批的，必须持相关批文或许可经营）	2010 年 1 月 29 日
16	仙桃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仙桃市分公司	4209004000037802	仙桃市沔阳大道 65 号	杜登汉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2 日
17	恩施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市分公司	422801000022436	湖北恩施市中山路 20 号	江鹰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1 日
18	建始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建始县分公司	422822000010375	建始县业州镇业州大道 105 号	宋建斌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2 日
19	利川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利川市分公司	422802000009943	利川市清江大道 256 号	叶长进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	2010 年 1 月 29 日

						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	来凤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来凤分公司	422827550658966	来凤县翔凤镇凤中路12号	贾冰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1日
21	恩施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州分公司	422800000017413	恩施市舞阳大道19号	江鹰	中外文书刊、音像、电子出版物销售（出版物发行许可证有效期至2011年4月31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22	巴东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巴东县分公司	422823000012439	湖北省巴东县金堂路45号	孙平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23	宣恩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宣恩县分公司	422825000006438	宣恩县珠山镇建设路26号	朱杰	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审批许可的，须持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2010年2月2日
24	鹤峰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鹤峰县分公司	422828000005376	鹤峰县容美镇胜利路18号	唐自雄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	2010年2月3日

						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5	咸丰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咸丰县分公司	422820010001878	咸丰县高乐山镇荆南路11号	胡万堂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8日
26	咸宁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咸宁市分公司	422300000014426	咸宁市温泉淦河大道81号	华先应	出版物经营业务（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7日
27	咸安区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咸安区分公司	422301000009020	咸宁市咸安区怀德路171号	华先应	出版物经营业务（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8日
28	通山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通山县分公司	422326000010559	通山县通羊镇新城社区兴洋小区	朱山明	出版物经营业务（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1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7日
29	赤壁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赤壁市分公司	422302000010926	赤壁市蒲圻办事处金鸡山路55号	梅公平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	2010年1月28日

						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30	崇阳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崇阳县分公司	42232500001 0099	崇阳县天城镇民主路48号	饶超群	许可经营项目：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31	通城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通城县分公司	42232400000 4784	通城县隽水镇民主路88号	易训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1日
32	嘉鱼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嘉鱼县分公司	42232200000 5609	嘉鱼县鱼岳镇凤凰大道4号	杨才连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8日
33	孝感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孝感市分公司	42090010000 3667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文化路2号宇济广场	倪良超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1年1月1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柜台租赁（上述经营范围中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的经营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2010年2月1日
34	孝昌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	42092100000 7480	孝昌县平安路	米双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	2010年1月

	县	有限公司孝昌县分公司		143 号	全	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经营期限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7 日
35	应城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应城市分公司	420981100002227	应城市东大街 15 号	马晓明	出版物经营业务（经营期至 2013 年 4 月 20 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凡涉及许可证制度的凭许可经营）	2010 年 2 月 1 日
36	汉川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汉川市分公司	420984210017049	汉川市城关西正街 38 号	涂汉桥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房屋租赁。	2010 年 2 月 3 日
37	孝南区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孝南区分公司	420900100003675	湖北省孝感市孝南区槐荫大道	倪良超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1 年 1 月 1 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房屋租赁；柜台租赁（上述经营范围中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的经营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2010 年 2 月 1 日
38	云梦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云	420923100000935	云梦县城关曲阳东路 6	胡汉军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	2010 年 2 月 1 日

		梦县分公司		号		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39	大悟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大悟县分公司	420922110000555	西岳大道新华书店	陈晓天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除外）	2010年2月5日
40	安陆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安陆市分公司	420982100004962	安陆市碧潏路76号	丁丽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房屋租赁。	2010年1月29日
41	黄冈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黄冈市分公司	421100000023212	黄冈市黄州胜利街37号	王常青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件）	2010年2月2日
42	武穴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武穴市分公司	421182000028814	武穴市北川路63号	刘江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件）	2010年1月29日

						件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行政许可证件不得经营)	
43	红安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红安县市分公司	42112200002 4644	湖北省红安县红金龙大道	刘浩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44	黄梅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黄梅县市分公司	42112700003 3960	黄梅县黄梅镇五祖大道138号	王波平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45	黄州区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黄州区分公司	42110200001 1307	黄冈市黄州区宝塔路53号	王常青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2010年1月29日
46	蕲春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蕲春县分公司	42112600002 2612	蕲春县漕河镇市府大道175号	顾红梅	许可经营项目:出版物经营业务(根据鄂新出发(2009)313号文件规定至2010年12月30日止)。一般经营项目: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	2010年2月1日
47	团风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团风县分公司	42112100001 0059	团风县团风镇团方大道	周和平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	2010年1月28日

						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48	麻城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麻城市分公司	421181000019036	麻城市将军北路77号	邹红英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日
49	英山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英山县分公司	421124000005641	英山县温泉镇鸡鸣路55号	李国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010年2月2日
50	罗田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罗田县分公司	421123000011989	罗田县凤山镇胜利街	何金台	出版物经营业务（限期至2010年12月30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3日
51	浠水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浠水县分公司	421125000010571	浠水县清泉镇新华正街61号	蔡建国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行政许可证件不得经营）	2010年2月5日
52	十堰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十堰市分公司	42030000011	十堰市	陈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堰市	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十堰市分公司	0759	人民中路1号	玉龙	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年2月1日
53	郧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郧县分公司	420321000007410	郧县城关镇新区街中心巷居委会	范俊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日
54	郧西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郧西县分公司	420322000004882	郧西县人民街6号	何立国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3日
55	丹江口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丹江口市分公司	420381000013336	丹江口市均州路	朱道均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8日
56	房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房县分公司	420325000006989	房县城关镇南街56号	丁长阳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57	竹山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竹山县分公司	420323000003913	竹山县城关镇人民路	陈兴超	许可经营项目：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	2010年2月2日

						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营业期限：至 2015 年 1 月 2 日止。	
58	竹溪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竹溪县分公司	420324000004438	竹溪县城关镇十字街	彭渊新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1 日
59	襄樊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襄樊市分公司	420600000162279	襄樊市襄城区檀溪路 122 号	桂树林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9 日
60	襄阳区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襄阳区分公司	420621000017570	襄樊市襄阳区车城南路 201 号	桂树林	出版物经营业务（有效期至 2010 年 12 月 30 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3 日
61	保康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保康县分公司	420626000006375	城关镇南关街 28 号	姜鑫	出版物经营业务（有效期至 2011 年 1 月 1 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8 日
62	枣阳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枣	420683000019732	枣阳市光武路 101 号	姜华强	出版物经营业务（有效期至 2011 年 1 月 1 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	2010 年 1 月 28 日

		阳市分公司				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63	南漳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南漳县分公司	420624000004570	南漳县城关镇便河北路	张周成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8日
64	宜城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宜城市分公司	420684000007366	宜城北街	刘建新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8日
65	谷城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谷城县分公司	420625000004785	谷城县城关镇县府街78号	王跃辉	许可经营项目：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1日
66	老河口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老河口市分公司	420682000011182	老河口市北京路238号	陈建文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010年1月28日

67	宜昌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宜昌市分公司	42050000008 1742	宜昌市 解放路9号	蔡云华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发行（有效期至2010年5月31日）；中外文图书、杂志批发、零售（有效期至2014年3月31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像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日
68	五峰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五峰分公司	42052900000 4435	五峰土家族自治县五峰镇正街	伍家国	连锁经营中外书籍、课本、图片、日历、期刊杂志、录音录像制品及其他印刷品、电子出版物、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像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日
69	当阳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当阳市分公司	42058200001 1217	当阳市 玉阳子龙路35号	刘斌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0年12月30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批发、零售；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70	夷陵区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夷陵区分公司	42052100001 9369	宜昌市夷陵区夷兴大道82号	蔡云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日
71	枝江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枝	42058300000 9866	枝江市 马家店迎宾大	胡建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	2010年2月2日

		江市分公司		道 42 号		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中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72	长阳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长阳县分公司	420528000006969	长阳龙舟坪清江路 121 号	覃学清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1 日
73	远安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远安县分公司	420525000004680	远安县鸣凤镇沮阳路 12 号	李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8 日
74	兴山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兴山县分公司	420526000005646	兴山县古夫镇邑丰大道 5 号	向顺	出版物经营业务；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从其规定）	2010 年 1 月 29 日
75	宜都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宜都市分公司	420581000010978	宜都市陆城西正街 50 号	朱建宁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8 日
76	秭归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秭归县分公司	420527000006006	秭归县茅坪镇屈原路 2 号	崔欢昌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	2010 年 1 月 29 日

						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77	荆州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荆州市分公司	421000000065445	荆州市沙市区北湖路29号	杨鹏飞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1月29日
78	沙市区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沙市区分公司	421000000065523	沙市区三岔路	杨鹏飞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2日
79	荆州区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荆州区分公司	421000000065453	荆州区荆中区56号	杨鹏飞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1日
80	洪湖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洪湖市分公司	42108300001630	湖北省荆州市洪湖市新堤办事处复兴路63号	彭圣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年2月1日
81	江陵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江陵县分公司	421024000004496	江陵县郝穴镇荆洪公路（北）	顿德金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销售（有效期至2013年5月20日止）；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	2010年1月28日

						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82	公安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公安县分公司	42102200001 2301	公安县斗湖堤镇荆江大道 97 号	方功华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9 日
83	松滋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松滋分公司	42108700001 5422	松滋市新江口镇民主路	黄德新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8 日
84	石首市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石首市分公司	42108100000 3186	湖北省荆州市石首市绣林办事处太平坊大道	李忠东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2 月 3 日
85	监利县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监利县分公司	42102300001 1012	监利县容城镇天府东路	邓楚银	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响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2010 年 1 月 29 日

13、天一国际

（1）天一国际的设立

2009 年 1 月 3 日，湖北国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鄂国信验字（2009）第 20 号《验资报告》对设立时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 月 4 日止，天一国际已收到湖北省出版总社缴纳的货币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08 年 12 月 24 日，湖北省工商局核发了（鄂工商）登记内名预核字[2008]第 05265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湖北省出版总社于 2009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证明》，证明湖北省出版总社将自己拥有的房产，位于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城 C 座 6 楼的 C606 室无偿提供给天一国际作为办公场所。

天一国际于 2009 年 1 月 22 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洪山分局登记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股东为湖北省出版总社，法定代表人为周百义，注册号为 420111000069021，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地为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经营范围是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与中介）。（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2）2009 年 12 月股东变更

2009 年 7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教复字[2009]718 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集团公司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18 日，天一国际股东湖北省出版总社决议同意将公司股东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4、新华印务

（1）新华印务的设立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系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改制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年 7 月 10 日，湖北衡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鄂衡平评报字（2000）第 10 号《湖北省新华印刷厂资产评估报告书》，对湖北省新华印刷厂为组建有限责任公司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截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新华印

刷厂经营性资产评估值为 79,592,681.23 元，经营性负债评估值为 59,792,681 元，评估后净资产为 19,800,000.23 元。2000 年 10 月 23 日，湖北省财政厅下发鄂财评发〔2000〕1085 号《省财政厅关于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拟组建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通知》，对《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予以确认。

2000 年 8 月 15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作出鄂新出印字〔2000〕256 号《关于对新华印刷厂企业改制方案报告的批复》，同意新华印刷厂按照改制方案实施企业改制工作。

2000 年 12 月 12 日，新华印刷厂、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工会委员会签订《协议书》，决定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各方约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47.54 万元。各方出资比例为：新华印刷厂以净资产出资 1980 万元，出资比例为 65%；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以货币出资 7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23%；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工会委员会以货币出资 367.54 万元，出资比例为 12%。

2000 年 12 月 18 日，湖北天衢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衢验字（2000）第 179 号《验资报告》对股东投入的资本予以审验。

2001 年 1 月 1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20000114190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47.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田武英，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 145 号，经营范围为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和销售。

新华印务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 比例 (%)
1	新华印刷厂	1980	净资产	65
2	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	700	货币	23
3	新华印刷厂工会委员会	367.54	货币	12

注册资本	3047.54		100

（2）2002 年 6 月出资方式变更

2002 年 6 月 24 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在不改变公司注册资本及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的前提下，改变股东新华印刷厂出资净资产的内涵，新华印刷厂所有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等不再作为出资资产。同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作出章程修正案，对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作出修改。

2002 年 6 月 26 日，湖北天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鄂衢验字（2002）第 062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变更后注册资本予以审验。截至 2002 年 6 月 26 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已将新华印刷厂原投入的实物资产（建筑物）484.16 万元（原投入净值 558.86 万元减累计折旧 74.7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1231.72 万元移交给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同时，将原转入的世界银行贷款 1367.67 万元、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借款 348.21 万元移交给湖北新华印刷厂，即对新华印刷厂投入的净资产 1980 万元的内涵进行变更：将投入的资产减少 1715.88 万元，负债减少 1715.88 万元，净资产总额仍保持 1980 万元不变。

2002 年 6 月 28 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上述资产置换变更事项及公司章程修正案已交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

（3）2002 年 10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2 年 7 月 23 日，全体股东决议同意增加经营范围“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

2002 年 10 月 23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新华印务的经营范围变更为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加工和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

（4）2006 年 12 月股东变更

2006 年 12 月 2 日，新华印刷厂与新华印刷厂工会委员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新华印刷厂工会委员会将其持有的新华印务 12.06%的股权转让给新华

印刷厂。同日，新华印刷厂全体股东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变更后股东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华印刷厂	2347.54	77.03
2	湖北省出版总社	700	22.97
	注册资本	3047.54	100

2006年12月13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07年8月注册资本变更

2007年7月13日，湖北求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鄂求实评报字[2007]第18号《资产评估报告》，对长江日报出资的1台海德堡SMCD102-4胶印机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为400.12万元。

2007年7月23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3197.5万元，吸收长江日报报业集团（“长江日报”）、武汉三和工程置业有限公司（“三和置业”）、武汉市万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万国物业”）为新股东。其中长江日报以实物出资400万元，三和置业与万国物业以货币出资400万元，分别折合注册资本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1.56%。

2007年8月3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07）第0037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增资予以审验。

2007年8月15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股东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华印刷厂	2347.54	73.42
2	湖北省出版总社	700	21.9

3	长江日报报业集团	50	1.56
4	武汉三和工程置业有限公司	50	1.56
5	武汉市万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1.56
	注册资本	3197.54	100

(6) 2007 年改制为股份公司

2007 年 8 月 15 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各发起人将各自持有的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的股权作为出资，以发起方式将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变更为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 25 日，湖北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鄂信评报字（2007）第 11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宜，对其整体资产进行评估，确认评估基准日为 2007 年 7 月 31 日的市场公允价值为 8152.98 万元。

2007 年 8 月 3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07）第 0052 号《验资报告》，对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筹）截至 2007 年 8 月 31 日止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经审验，截止 2007 年 8 月 31 日，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全体股东已将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截至 2007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78,674,460.18 元按照 1:0.953295 的折股比例折为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7500 万元，实际出资金额超过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人民币 3,674,460.18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07 年 9 月 3 日，新华印务股东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全体股东出席会议，代表公司认股股份 7500 万股，占公司认股股份的 100%。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07]第 0600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07 年 7 月 31 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的净资产额为 78,674,460.18 元，按照 1:0.953295 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7500 万股，多余 3,674,460.18 元净资产计入公司资本公积。会议审议通过《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的筹备工作报告和筹备费用的报告》、《关于拟定〈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拟定〈湖

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一切有关公司设立、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7年9月25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新华印务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0000000001861，公司名称为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145号，法定代表人为田武英，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7500万元整，经营范围为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经营期限至永久。

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1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	5506.5	73.42
2	湖北省出版总社	1642.5	21.9
3	长江日报报业集团	117	1.56
4	武汉三和工程置业有限公司	117	1.56
5	武汉市万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7	1.56
	注册资本	7500	100

（7）2009年6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9年4月17日，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8年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将“发布印刷品广告”修改为“制作印刷品广告”。

2009年6月1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8) 2009 年 7 月股份转让

2009 年 7 月 20 日，新华印务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由湖北新华印刷厂接收长江日报报业集团股东和武汉三和置业有限公司股东转让的 234 万股，所持股份由 5623.50 万股增至 5857.50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由 74.98%增至 78.10%。

此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1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	5857.50	78.10
2	湖北省出版总社	1642.5	21.9
	注册资本	7500	100

(9) 变更为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31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了鄂财教复字[2009]718 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由集团公司其承担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1 月 5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150 号文件，为落实鄂出团发[2009]19 号文件通知，决定将湖北省印刷厂持有的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1 月 10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同日，湖北省出版总社 2009 年 11 月社长办公会议决确认了上述决议。

2009 年 11 月 26 日，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湖北省出版总社分别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划转协议书》，将湖北省印刷厂和湖北省出

版总社持有的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1 日，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类型变更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持有的公司股份 5857.50 万股、湖北省出版总社持有的公司股份 1642.50 万股，合计 7500 万股，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不变。公司股东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1 日，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召开办公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所持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股权以及 2009 年度收购新增的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所持武汉硚口区长丰乡长丰村的土地资产，无偿划转给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持有。同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召开办公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接收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拟将所持武汉硚口区长丰乡长丰村的土地资产无偿划转给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持有。同年 12 月 25 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与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确认了上述决议。

2010 年 1 月 2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10]第 00138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新湖北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2010 年 1 月 2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新华印务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20000000001861，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 145 号，法定代表人为田武英，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7500 万元整，经营范围为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2010 年 12 月 10 日，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股权和资产的议案》，将新华印刷产业园所持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40%股权，无偿划转给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持有；通过《关于接收国有资产无偿划入的议案》，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拟将其挂账的“其他应收款”1,136,200 元无偿划给新华印刷产业园。同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决议通过接收国有股权和资产无偿划入的议案，接收新华印刷产业园所持上述股份；通过《关于无偿划转国有资产的议案》，将新华印务挂账的“其他应收款”1,136,200 元无偿划转给新华印刷产业园。同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与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和《国有资产无偿划转协议》。

15、长江物资

（1）长江物资的设立

1985 年 2 月 9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出具了鄂总社字（85）第 40 号《关于将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合并成立湖北省出版物资公司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省纸张供应站和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两个单位合并，成立湖北省出版物资公司，继续承担原来两个单位的业务工作，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企业单位。

1989 年 2 月 24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了鄂新出人字（89）第 46 号《关于湖北省出版印刷物资公司体制变更的通知》，决定将湖北省出版印刷物资公司划分为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以下简称“纸张公司”）和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以下简称“物资公司”）两个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企业单位，并分别恢复两个合并单位前各自的经营范围。

1998 年 10 月 5 日，湖北省出版局出具了鄂新出人字（1998）第 312 号《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关于组建关于湖北省（集团）总社物资总公司的通知》，明确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物资总公司是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下属单位，接受总社的领导和管理。

2001 年，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了鄂新出印字（2001）282 号《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关于对省出版（集团）总社物资总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出版印刷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为具有法人资格的独立经营实体。

2001 年 3 月 29 日，湖北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鄂华评报字[2001]

第 042 号《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含税）评估价值为 8,380,876.86 元，运输车辆、生产及办公设备为评估值为 2,291,244.75 元，二项实物评估值合计 10,672,121.61 元。

2001 年 5 月 10 日，湖北华夏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鄂华评报字[2001]第 043 号《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改制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含税)评估价值为 4,336,977.45 元，投入运输车辆评估值为 373,022.55 元，二项实物评估值为 4,841,497.19 元。

2001 年 9 月 28 日，物资公司、纸张公司、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工会（以下简称“物资公司工会”）、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工会（以下简称“纸张公司工会”）签订《协议书》，约定共同出资设立长江物资公司。

2001 年 12 月 28 日，湖北振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振宇验字（2001）167 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12 月 27 日，长江物资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651.3 万元，其中以货币资金出资 154.3 万元，实物出资 1497 万元（其中，纸张公司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 1026 万元，物资公司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为 471 万元）。截至 2001 年 12 月 28 日，以运输设备出资的纸张公司及物资公司尚未办妥车辆过户手续，但纸张公司、物资公司与长江物资公司（筹）已承诺，在公司成立后 15 内办妥车辆过户手续。设立时，长江物资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货币（万元）	实物（万元）	
1	纸张公司	1076	50	1026	65.16
2	物资公司	521	50	471	31.55
3	纸张公司工会	41.1	41.1	-	2.49
4	物资公司工会	13.2	13.2	-	0.8
	合计	1651.3	39.8	60.2	100

2002 年 2 月 20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出具鄂总社发（2002）8 号《湖北省出版总社关于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在原物资公

司、纸张公司的基础上，组建成立长江物资公司。

2002年3月14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梅铁怀，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51.3万元，住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211号，注册号为4200001142285，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油墨、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假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

（2）2005年6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5年5月30日，长江物资全体股东同意增加经营范围“纸张、印刷机械、造纸原料等进口贸易”

2005年6月2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物资的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油墨、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假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3）2005年11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5年7月2日，长江物资召开股东会，决定免去梅铁怀董事，增选田武英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2005年7月2日，长江物资召开董事会，决定免去梅铁怀公司董事长职务，选举田武英为公司董事长。

2005年11月7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物资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田武英。

（4）2005年12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5年7月2日，长江物资召开股东会，决定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一条：公司经营范围增加汽车运输。

2005年12月9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物资的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

品、装裱材料、油墨、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假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普通货运（有效期至 2007 年 7 月 31 日）。

（5）2006 年 4 月股东变更

2006 年 4 月 20 日，长江物资召开第二届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纸张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长江物资公司 2.49%的股权转让给纸张公司；物资公司工会将其持有的长江物资公司 0.8%的股权转让给物资公司。2006 年 4 月 25 日，纸张公司工会与纸张公司、物资公司工会与物资公司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长江物资变更后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图：

序号	股东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纸张公司	1076	65.16	1117.1	67.65
2	物资公司	521	31.55	534.2	32.35
3	纸张公司工会	41.1	2.49	—	—
4	物资公司工会	13.2	0.8	—	—
	合计	1651.3	100	1651.3	100

2006 年 4 月 2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2008 年 10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8 年 9 月 3 日，湖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核发了鄂安经(甲)字[2008]00347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经营范围是易燃液体（含印刷油墨），有效期自 2008 年 9 月 3 日至 2011 年 9 月 2 日止。

2008 年 10 月 1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印刷物资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

文化用品、装帧材料、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有效期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印刷油墨批发（限票面，有效期至 2011 年 9 月 2 日）

（7）2010 年 2 月股东变更

2009 年 8 月 27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发鄂出团发[2009]97 号《关于解散湖北省出版纸张公司和湖北省印刷物资公司的通知》，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整体改制的批复》（鄂证函[2007]195 号），为进一步理顺产权关系，决定解散纸张公司和印刷公司，两家公司清算后未清偿的债权债务由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继承，解散后的人员暂由长江物资接收，两家公司注销后，长江物资变为出版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009 年 10 月 20 日，长江物资召开股东会，决定同意纸张公司和印刷公司持有长江物资的股权，在纸张公司和物资公司注销后，由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承继。

2010 年 2 月 4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江物资公司成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6、海豚传媒

（1）有限公司阶段设立

2005 年 12 月 5 日，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作出《关于同意组建湖北长江海豚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与湖北海豚卡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湖北长江海豚文化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湖北长江出版集团须对新的公司控股 51%以上。

2005 年 12 月 6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夏顺华、方媛媛、辛炜昕（夏顺华代理签字）、杜紫薇（方媛媛代理签字）签订了《合资协议书》，一致同意共同出资建立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约定各方出资额为：湖北省出版总社以现金出资 1476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41%；湖北美术出版社以现金出资 180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5%；湖北少年儿童出版

社以现金出资 180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5%；夏顺华以现金出资 540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15%；方媛媛以现金出资 504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14%；辛炜昕以现金出资 360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10%；杜雅薇以现金出资 360 万元，占全部出资额的 10%。

2005 年 12 月 9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拟设立企业名称为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保留期自 2005 年 12 月 9 日至 2006 年 6 月 9 日止。

2005 年 12 月 27 日，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众环验字（2005）067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5 年 12 月 26 日止，全体股东共计 3,600 万元出资已全部到位。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1,476	41
2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5
3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180	5
4	夏顺华	900	25
5	方媛媛	864	24
合计		3600	100

2005 年 12 月 19 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监事人选，通过了全体股东起草的《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章程》。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人选。监事会会议通过了监事会召集人人选。

2005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4200001203022；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法定代表人：周百义；注册资本 3600 万元。经营范围：发行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有效期至 2008 年 12 月 26 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的销售。

（2）变更

2007 年 10 月 26 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6,6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湖北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12 月 21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鄂正验字[2007]第 1205 号），截至 2007 年 12 月 21 日止，上述股东认购公司新增资本的出资已全部到位，出资形式均为货币出资。

2007 年 11 月 29 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向湖北省工商局提出《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注册资本变更为 6,600 万元。

2007 年 12 月 2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4200000000011080；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法定代表人：周百义；注册资本 6,600 万元。经营范围：发行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有效期至 2008 年 12 月 26 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的销售。

本次增资后股东及股权份额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省出版总社	2706	41%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330	5%
3	湖北美术出版社	180	2.73%
4	湖北教育出版社	150	2.27%
5	夏顺华	1650	25%
6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3）股份公司阶段设立

2008 年 1 月 23 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作出如下决议：原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以其股东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夏顺华、方媛媛作为发起人，采用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净资产 7,241.80254 万元和各股东出资比例，按 1.09724280909091:1 比例折为海豚传媒的股本，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0 万元整，总股本 6,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

2008 年 2 月 29 日，湖北海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召开 2008 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股东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监事人选，通过了发起人起草的《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人选。监事会会议通过了监事会召集人人选。

2008 年 3 月 1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该名称在企业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后生效。

根据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08]第 A1031 号），截至 2008 年 3 月 28 日止，上述股东出资已全部到位，股本溢价 641.80254 万元列为资本公积金。

2008 年 4 月 1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4200000000011080；住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法定代表人：周百义；注册资本 6,600 万元；经营范围：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25 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4）2008 年 12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8 年 10 月 28 日，湖北省广播电视局出具的鄂广剧[2008]25 号《关于同意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申办〈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批复》，同意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影视剧、动画片、影视广告、影视专题片的策划、制作、发行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业务。

2008年12月11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有效期至2012年3月25日）；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影视剧、动画片、影视广告、影视专题片的策划、制作、发行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业务；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5）2009年12月股东变更

2009年7月31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教复字[2009]718号《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集团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吸收合并日为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1月10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与湖北省出版总社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协议决定由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湖北省出版总社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湖北省出版总社在合并手续办完之后解散。

2009年12月18日，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原股东名称“湖北省出版总社”变更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原股东“湖北美术出版社”变更为“湖北美术出版有限公司”；原股东“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变更为“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原股东“湖北教育出版社”变更为“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1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股东及股权份额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706	41%
2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330	5%
3	湖北美术出版有限公司	180	2.73%
4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50	2.27%
5	夏顺华	1650	25%
6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6) 2010 年 12 月股东、法定代表人变更

2010 年 10 月 12 日，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 41%股份划转给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和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2.73%和 2.27%股份转让给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在接受划转和转让股份后占海豚传媒股份的 51%，成为控股股东。

2010 年 11 月 11 日，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同意周百义、徐德欢、冯芳华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周百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法人代表；同意李兵任公司董事长及公司法人代表，任期三年。

2010 年 12 月 13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海豚传媒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兵。

本次变更后股东及股权份额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3366	51%
2	夏顺华	1650	25%
3	方媛媛	1584	24%
合计		6600	100%

17、和谐号

18、外文书店

(1) 设立

1979 年 11 月 16 日，湖北省编制委员会下发鄂编[1979]013 号《关于设立湖北省外文书店的批复》，同意在武汉市新华书店外文部及其门市部的基础上设立湖北省外文书店，为省出版局直属单位。1980 年 4 月 27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文（1980）28 号文件确认了上述批复。

1980 年 12 月 26 日，中国共产党领导湖北省出版发行局委员会下发鄂出组字（80）第 010 号《关于湖北省外文书店机构设置的通知》，同意撤销省外文书店筹备组，正式建立省外文书店，下设办公室、业务科、服务部三个店属业务部门，逐步开展工作。

武汉市江汉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汉商字 001379 号《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湖北省外文书店，企业地址：汉口交通路 33 号，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注册资金为 10.1816 万元，核算形式为独立核算，经营范围为主营图书，兼营唱片及磁带，销售政策允许出售的录音制品。（关于企业成立日期，《武汉市江汉区工商企业投资全国统一执照申报表》记载为 1981 年 10 月 7 日，另两份《商业企业登记表》分别记载为 1980 年 1 月 1 日、1984 年 11 月 10 日，《营业执照》显示不清楚，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1998 年 4 月 30 日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显示成立日期为 1990 年 4 月 13 日）

（2）1990 年 6 月经营范围变更

1990 年 6 月 9 日，湖北省外文书店申请增加经营范围“兼营汽车运输”。

1990 年 6 月 23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的经营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批零兼营图书、期刊、技术资料、磁带、唱片、教学录像带、文艺录像带、贺年卡、挂历。兼营零售文化录像带、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录像带复制加工，汽车运输。

（3）1992 年 7 月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变更

1992 年 2 月 27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1992]7 号文件核准，易良胜任湖北省外文书店经理。

1992 年 4 月 10 日，根据《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表》记载，外文书店实有资本金为 608 万元。

1992 年 7 月 2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易良胜，注册资金变更为 608 万元。

（4）1998 年 3 月注册资本变更

1996 年 4 月 12 日，根据 1995 年度的《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年度检查表》记载，湖北省外文书店国有资产总额为 870 万元。

1998 年 3 月 1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的注册资金变更为 870 万元。

(5) 1998 年 4 月经营范围变更

1998 年 3 月 30 日，湖北省外文书店申请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电子出版物（含 CD、VCD、CD-ROM）等业务。

1998 年 4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外文书店的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图书、期刊、技术资料、磁带、唱片、教学录音带、文艺录音带、教学录像带、贺年卡、挂历，兼营零售文化录像带、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录像带复制加工，汽车运输，批零兼营电子出版物。

(6) 1999 年 9 月经营范围变更

1999 年 9 月 29 日，湖北省外文书店申请增加经营范围“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

1999 年 9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的经营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图书、期刊、技术资料、磁带、唱片、教学录音带、文艺录音带、教学录像带、贺年卡、挂历，兼营零售文化录像带、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录像带复制加工、汽车运输，批零兼营电子出版物，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

(7) 2000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0 年 3 月 24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出具的鄂新出组字[2000]38 号《中共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关于覃万清同志为湖北省外文书店、湖北省出版进出口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通知》文件核准，对湖北省外文书店法定代表人予以更换。

2000 年 4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覃万清。

(8) 2001 年 3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0 年 10 月 23 日，经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党组鄂新出组字[2000]89 号文件核准，任张惕为湖北省外文书店经理、法定代表人。

2001 年 3 月 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

店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张惕。

（9）2002 年 3 月注册资本变更

2002 年 3 月 28 日，湖北省外文书店向湖北省财政厅提交鄂外字[2002]第 16 号《关于申请增加注册资本的报告》，申请将资本公积金中的 350 万元调整为实收资本，使注册资金达到 1000 万元。2002 年 4 月 9 日，湖北省财政厅教科文处作出批复，同意实收资本调增到 1000 万元。

2003 年 3 月 25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

（10）2005 年 3 月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变更

2005 年 3 月 2 日，湖北省外文书店根据鄂出团党文[2005]3 号文件精神，申请更换华应生为法定代表人，同时申请增加经营范围。

2005 年 3 月 9 日，经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华应生，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批零兼营图书、期刊、技术、资料、磁带、唱片、教学录音带、文艺录音带、教学录像带、贺年卡、挂历，兼营零售文化音像带、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像带复制加工、批零兼营电子出版物、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11）2009 年 12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8 年 3 月 3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核发了新出发鄂批字第省 0062 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湖北省外文书店的经营范围为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

2009 年 12 月 7 日，湖北省外文书店申请增加经营范围。

2009 年 12 月 18 日，湖北省工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的经营范围变更为主营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3 日）、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兼营音像制品（有效期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录像带复制加工（有效期至 2012 年 5 月 1 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

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12) 2009 年 12 月改制

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172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省新华书店集团资产分割划转的通知》,决定对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各含地市州县新华书店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后总资产(汇总)为 2,215,459,763.12 元,净资产(汇总)734,624,184.64 元划转到新设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将总资产(汇总)665,481,305.21 元,净资产(汇总)556,670,944.56 元划转到新设的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09)第 25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湖北省外文书店净资产评估价值 6,850.36 万元。2009 年 12 月 2 日,湖北省财政厅出具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确认上述资产评估报告书揭示的评估结论有效。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09]第 A1098-1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外文书店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68,503,627.26 元,扣除股东划转净资产 7,946,410.90 元后净资产 60,557,216.36 元缴纳出资,其中注册资本 5000 万元,资本公积 10,557,216.36 元。

2009 年 12 月 19 日,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出具鄂文改发[2009]10 号《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上报的鄂出团文[2009]135 号《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

2009 年 12 月 20 日,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文件,决定华应生担任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能胜任经理,胡碧珍任监事。任期均为三年。

2009 年 12 月 22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鄂工商）名称变核内字[2009]第 04386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4 日，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出具鄂新出发[2009]313 号《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对〈关于办理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出版物行政许可事项的请示〉的批复》，同意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在改制上市期间从事出版物经营业务。

2010 年 8 月 3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湖北省外文书店名称变更为湖北省外文书店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420000000041658，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3 日）、音像制品（有效期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录像带复制加工（有效期至 2012 年 5 月 1 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19、新华书业

（1）设立

2001 年 9 月 28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湖北省图书发行集团所属单位，以及湖北省教育出版社、湖北省少儿出版社、长江文艺出版社、中国地图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商务印书馆等 29 家单位作为发起人，签订《发起人协议》，决议以发起方式设立湖北新华书业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购全部股份。

同日，新华书业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届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主要发起人关于设立公司的请示报告》、《设立公司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发起人协议》、《公司章程（草案）》、《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监事会》、《公司筹办情况工作报告及筹办公司财务审计报告》。

2002 年 2 月 1 日，湖北振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振宇验字[2002]010 号《验资报告》，对湖北新华书业股份有限公司（筹）截至 2002 年 1

月 18 日止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经审验，截止 2002 年 1 月 18 日，湖北新华书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40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02 年 3 月 1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新华书业股份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0001000877，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西马路新三巷 10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惕，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是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 2005 年 3 月 15 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

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1	湖北省出版（集团）总社	300	7.5
2	湖北省新华书店	1420	35.5
3	湖北少儿社	200	5
4	长江文艺社	30	0.75
5	湖北教育社	300	7.5
6	湖北省外文书店	200	5
7	中国地图出版社	260	6.5
8	荆州市新华书店	40	1
9	恩施自治州新华书店	20	0.5
10	襄阳县新华书店	10	0.25
11	蕲春县新华书店	35	0.875
12	谷城县新华书店	20	0.5
13	麻城市新华书店	50	1.25

14	襄樊市新华书店	60	1.5
15	十堰市新华书店	60	1.5
16	鄂州市新华书店	15	0.375
17	黄石市新华书店	60	1.5
18	黄冈市新华书店	60	1.5
19	咸宁市新华书店	30	0.75
20	黄梅县新华书店	60	1.5
21	宜昌市新华书店	60	1.5
22	仙桃市新华书店	40	1
23	天门市新华书店	40	1
24	潜江市新华书店	40	1
25	孝感市新华书店	60	1.5
26	随州市新华书店	30	0.75
27	人民文学出版社	220	5.5
28	商务印书馆	220	5.5
29	荆门市新华书店	60	1.5
注册资本		4000	100

（2）2005 年 6 月住所、经营范围变更

2003 年 5 月 28 日，新华书业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变更公司住址和经营范围。

根据 2005 年 6 月 2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显示，新华书业股份的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道 268 号，经营范围为：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 2007 年 4 月 2 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

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 2006 年 5 月 13 日）。

（3）2006 年 9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6 年 9 月 9 日，新华书业召开第一届第四次股东会，决议同意免去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和张惕董事长职务，选举宋丹娜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2006 年 9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新华书业的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宋丹娜。

（4）2007 年 1 月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变更

2006 年 12 月 18 日，新华书业召开第二届第一次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同意免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和宋丹娜董事长职务，选举同意袁国雄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2007 年 1 月 18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新华书业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袁国雄，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 2009 年 11 月 14 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 2008 年 6 月 13 日）。

（5）2008 年 8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08 年 8 月 21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新华书业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 2012 年 9 月 1 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 2010 年 6 月 13 日）。

（6）2009 年 4 月法定代表人变更

2009 年 1 月 15 日，新华书业召开第三届第三次股东会，决议免去袁国雄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职务，选举公司董事方平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4 月 13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新华书业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方平。

(7) 2010 年 4 月经营范围变更

2010 年 2 月 25 日，新华书业召开第四届第一次股东会暨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①增加公司经营范围；②变更股东：公司由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等 6 家股东构成；③免去王万新、徐冰等的公司董事、监事职务。

2010 年 4 月 26 日，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局为新华书业颁发洪卫公字（2010）第 54 号《卫生许可证》，许可项目为咖啡厅（限），有效期自 2010 年 4 月 26 日至 2012 年 4 月 25 日。

2010 年 4 月 3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新华书业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有效期至 2012 年 9 月 1 日）；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有效期至 2010 年 6 月 13 日）；咖啡吧（有效期至 2012 年 4 月 25 日）。

此次变更后，新华书业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1	新华书店	3000	75
2	中国地图出版社	260	6.5
3	商务印书馆	220	5.5
4	人民社	220	5.5
5	外文书店	200	5
6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00	2.5
合计		4000	100

20、教育图书

(1) 设立

2009 年 2 月 6 日，湖北教育书刊高中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任侯晓明

为公司执行董事，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全任公司经理；秦主格任公司监事。

2009 年 2 月 11 日，湖北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海信审字[2009]01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2 月 10 日，股东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出资的 50 万元货币资金全部到位。

2009 年 2 月 11 日，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位 42010600006366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书刊高中图书发行有限公司住所为武昌区洪山路 8 号，法定代表人为候晓明，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5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为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连锁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文化用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批零兼营。

（2）2009 年 10 月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和经营范围变更

2009 年 10 月 21 日，教育图书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湖北教育书刊高中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方平，经营范围变更为：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凭许可证载核定期限内经营）。

（3）2010 年 12 月注册资本、股东和住所变更

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与新华书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根据股东会的决定将其持有的教育图书 100%的股权转让给新华书店。

2010 年 12 月 14 日，武汉天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武天信验字【2010】第 33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12 月 9 日，教育图书已收到股东新华书店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50 万元，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0 年 12 月 22 日，教育图书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武昌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教育图书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 万元，股东变更为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武昌区中南路 11 号，经营范围变更为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营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21、文讯通

(1) 设立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2009 年 10 月 9 日于武汉市工商局硚口区分局登记注册成立。

成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份比例（%）
1	湖北省新华书店	102	51
2	陶柳君	98	49
合计		200	100

文讯通目前持有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硚口分局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42010400006975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名称：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 33 号

法定代表人：徐曙初

注册资本：2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配件批发零售。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9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0 月 9 日——2029 年 10 月 08 日

22、高速彩印

(1) 设立

2004年5月19日，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省出版总社、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签订《出资人协议书》，约定共同投资设立高速彩印。

2004年5月17日，湖北虹桥证券咨询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鄂虹评报字〔2004〕第Y00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出资的实物资产（两台印刷机）价值为25,792,298元。

2004年7月20日，湖北金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鄂金财验字〔2004〕00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4年7月20日，高速彩印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24207702元，以实物出资25792298元。其中新华印务应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出资方式为以货币出资4207,702元，以实物出资25,792,298元。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3000	60
2	湖北省出版总社	500	10
3	湖北教育出版社	600	12
4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500	10
5	湖北美术出版社	200	4
6	湖北省新华书店	100	2
7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00	2
注册资本		5000	100

2004年7月21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为高速彩印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200001201124），设立时，新华高速彩印住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145号，法定代表人为田武英，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

刷（有效期至 2006 年 7 月 8 日）。

（2）变更

2009 年 10 月 30 日，根据湖北省财政厅鄂财教复字[2009]718 号文件，决定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省出版总社，吸收合并后，湖北省出版总社解散，注销法人资格，由集团公司承担其全部业务、资产和负债。同年 11 月 10 日，湖北省出版总社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同年 12 月 9 日，根据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具鄂出团发[2009]178 号文件，决定将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省新华书店持有的高速彩印股权划转到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基准日为 2008 年 12 月 31 日。同年 12 月 11 日，湖北教育出版社、湖北美术出版社、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省新华书店分别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划转协议书》。同年 12 月 14 日，高速彩印召开股东会确认了上述协议。2010 年 1 月 20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营业执照。

此次变更后，高速彩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3000	60
2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900	38
3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00	2
注册资本			100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

2009 年、2010 年备考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备考财务报表.....	第 3—8 页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4 页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5 页
（三）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8 页
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第 9—52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1〕1- 15 号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以拟投入上市公司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业务相关净资产（以下简称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为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2010 年度的备考利润表、备考现金流量表和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备考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是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

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编制的后附备考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之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2010 年度的备考经营成果和备考现金流量。

四、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1 年 3 月 6 日

备考资产负债表（资产）

编制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244,443.90	1,517,400.79
应收票据	3	716,591.90	27,884,812.43
应收账款	4	170,651,900.85	131,885,748.08
预付款项	5	48,977,789.08	37,067,093.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	23,761,040.55	
其他应收款	7	589,816,095.33	687,382,531.33
存货	8	668,914,640.92	612,030,59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239,674.59	785,476.53
流动资产合计		1,888,418,767.60	1,889,672,595.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	14,535,388.18	23,454,514.55
投资性房地产	13	350,611,549.59	365,718,182.89
固定资产	14	877,817,348.08	556,097,620.91
在建工程	15	19,648,472.09	264,933,27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	372,456,463.03	265,523,271.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	3,643,339.46	2,248,28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780,247.07	1,669,340,886.47
资产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150,000,000.00	10,161,679.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应付账款	21	537,337,174.98	502,814,203.29
预收款项	22	96,175,922.00	77,626,253.40
应付职工薪酬	23	85,453,391.95	76,212,236.62
应交税费	24	56,065,782.90	86,542,350.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	151,295,526.77	266,294,09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	3,692,347.97	2,313,419.60
流动负债合计		1,224,283,864.54	1,196,946,610.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7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	9,052,035.06	39,807,589.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2,035.06	49,807,589.15
负债合计		1,233,335,899.60	1,246,754,199.26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少数股东权益	29	49,489,512.11	44,197,60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利润表

编制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2,301,348,212.60	2,154,402,336.85
减: 营业成本	1	1,404,643,822.66	1,326,647,999.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20,943,340.15	20,318,184.64
销售费用	3	248,915,953.97	207,129,388.17
管理费用	4	414,595,358.03	387,965,803.43
财务费用	5	-2,133,392.38	-197,408.13
资产减值损失	6	24,338,418.42	31,162,992.8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81,846.89	823,52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5,448,487.41	13,074,061.9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0,479.43	5,848,863.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195,272,962.50
加: 营业外收入	9	64,383,714.33	56,927,047.68
减: 营业外支出	10	19,581,942.06	10,049,466.0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1,012,92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42,150,544.12
减: 所得税费用	11	13,343,163.62	50,777,104.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376,940.6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12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071,214.16	266,809,77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66,432,836.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376,940.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63,585,513.59	2,424,259,587.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070,067.71	10,587,403.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39,338,283.47	91,695,09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9,993,864.77	2,526,542,08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1,581,536.94	1,425,303,83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607,372.39	324,725,02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608,400.67	112,112,75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43,144,698.31	435,148,40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2,942,008.31	2,297,290,01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51,856.46	229,252,06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14,155.68	3,920,591.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00,096.05	557,04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64,539.19	15,819,062.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000,220.00	2,447,366.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79,010.92	22,744,06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346,573.90	168,934,36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42,450.00	861,849.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689,023.90	169,796,21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10,012.98	-147,052,146.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2,000,000.00	5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70,000.00	9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25,000.00	93,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6,370.17	6,715,55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339,782,823.81	63,626,05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434,193.98	164,091,61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964,193.98	-72,091,61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2,350.50	10,108,310.8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118,940.98	381,010,63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8,061,675.55	44,197,607.13	2,312,259,28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7,002.47		-47,002.47
二、本年初余额	2,268,014,673.08	44,197,607.13	2,312,212,280.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8,358,929.88	5,291,904.98	103,650,834.86
（一）净利润	232,646,654.18	4,123,306.74	236,769,960.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46,698,746.76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5,947,907.42	4,123,306.74	190,071,214.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588,977.54	1,168,598.24	-86,420,379.3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6,990,379.30	1,168,598.24	-85,821,781.0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收购少数股权)	-598,598.24		-598,598.24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66,373,602.96	49,489,512.11	2,415,863,115.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1,882,906.92	46,270,666.44	2,058,153,57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11,882,906.92	46,270,666.44	2,058,153,573.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56,178,768.63	-2,073,059.31	254,105,709.32
（一）净利润	190,996,498.53	376,940.69	191,373,439.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75,436,338.46		75,436,338.4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6,432,836.99	376,940.69	266,809,777.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254,068.36		-10,254,068.3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450,000.00	-2,4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0,000.00	-2,45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8,061,675.55	44,197,607.13	2,312,259,282.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主体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系湖北省财政厅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是以图书、期刊、报纸、音像、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印制、发行、版权贸易为主业的大型文化产业集团。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为正厅级事业单位。2005 年 11 月 21 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问题的批复》（鄂政函[2005]147 号），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核心单位—湖北省出版总社为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对包括湖北省出版总社在内的集团所属 16 家事业单位以及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所属市、州、县新华书店占有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法进行经营、管理和监督。

2007 年 9 月 29 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 号文及湖北省财政厅 2008 年 6 月 27 日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 号文批准，同意将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组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所属 120 家单位（含市、州、县新华书店）清产核资基准日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总额 19.63 亿元，以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清产核资基准日 2006 年 12 月 14 日的净资产总额 1.11 亿元，共计 20.74 亿元，连同所属各单位清产核资基准日后新增加的净资产一并划转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其中 15 亿元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注册资本，其余作为资本公积。上述出资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 2008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永拓鄂验字（2008）第 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7 月，经湖北省财政厅鄂财教复字[2009]718 号文批准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吸收合并了湖北省出版总社。

2009 年 12 月，依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 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

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事业单位14户改制为公司制企业，于2009年12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截止2010年12月3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000000027897，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法定住所为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C座16层，法定代表人王建辉，经营范围为：经营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出版物版权及物资贸易等。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介绍

1. 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发展）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6]111号批准设立，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三家控股子公司（即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太仓华源雅鹿有限公司、常熟华源双猫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投入重组，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上述三家子公司其他七家参股股东共同发起，采用募集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单位共持有7,500万股。公司于1996年9月26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000047365。

经历年增资扩股，截止2010年12月31日，华源发展注册资本为552,172,227.00元，折合552,172,22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华源发展主营业务为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2005年、2006年连续亏损，2007年度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此后华源发展的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2008年、2009年均出现巨额亏损。

2010年8月，因华源发展经营状况持续恶化，该公司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华源发展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年8月30日，上海二中院裁定华源发展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2010年11月12日，清算组拟订的《重整计划》经华源发展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根据《重整计划》，在破产重整计划实施完毕后，华源发展原有资产、业务将不复存在，将不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为切实维护华源发展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清算组将引进重组方对华源发展开展重大资产重组以挽救上市公司。2010年11月29日，华源发展收到上海二中院（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华源发展的重整计划。

2010年11月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竞得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

及一致行动人上海华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华源发展 190,127,100 股、3,560,100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经执行《重整计划》让渡后实际取得 120,586,064 股）。

2011 年 1 月 28 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法院扣划持有华源发展 120,586,064 股限售流通股，占华源发展总股本的 21.84%，成为华源发展的控股股东。上述股权已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2.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

根据本公司拟签署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向华源发展投入其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华源发展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认购。经双方协商，暂定发行价格为 5.2 元/股，最终价格以华源发展股东大会通过的价格为准。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审计的拟投入上市范围资产（下文中对拟投入上市范围资产统称为本公司或公司）（详见本附注六所述）各独立的 2009 年度、2010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采用下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在可持续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编制和披露。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华源发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尚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成果和备考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备考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

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

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九）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公司备用金、保证金、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产成品（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大类。产成品（库存商

品)主要包括:图书、期刊(杂志)、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出版和发行的产成品(库存商品)按码洋价核算,码洋价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在成本差异(进销差价)中核算;产成品(库存商品)的发出通过成本差异(进销差价)还原为实际成本。其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于每期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按照规定的比例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标准如下:

1) 纸质图书:

出版系统实行分年核价,按规定的比例分三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出版物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

当年出版的不提;

前一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10%;

前二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20%;

前三年及三年以上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30%。

新华书店系统按照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年末图书码洋价的 3%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纸质期刊:包括年鉴和挂历、年画,

出版系统:当年出版的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新华书店系统: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3)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① 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30%提取。

② 如遇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保留该出版物库存实际成本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全部报废。

4) 各类提成差价的累计提取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

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2.43—3.23	3
机器设备	8—15 年	6.47—12.13	3
运输设备	5—10 年	9.7—19.40	3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年	9.7—19.40	3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 件	5-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

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九）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8%、12%计缴	1.2%、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53号）及《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7号）规定，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2. 所得税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以下公司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六、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一) 拟投入华源发展的子公司情况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拟投入华源发展的子公司 15 家, 二级子公司 7 家, 其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出版教育图书; 房屋租赁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 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科学技术图书出版、展览策划服务以及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0	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 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 出版发行及音像带、书刊、纸张的批零;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大家报刊》、《古今故事报》、《当代汽车报》、《英语广场》、《读书文摘》、《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医疗》、《中外服饰》、《少年写作》等报刊资产经营及广告业务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发行	8,000.00	编辑、出版、图书发行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0	批零兼营图书、课本、年画、期刊、杂志、文教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电子、货运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7,500.00	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 批零文化用品、纸张; 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 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 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物资供应	1,651.30	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油墨、造纸材料; 纸张加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字媒体	1,000.00	主营计算机系统、数据库, 网站平台, 计算机软硬件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	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6,6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5,000.00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4,000.00	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
湖北省外文书店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	零批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像带复制加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码产品批发零售	200.00	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批发零售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文体用品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净资产 （万元）	拟投入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71460865-9	3,169.68	100.00%	是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7190-9	25,292.97	100.00%	是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75103236-1	7,511.37	100.00%	是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712-5	8,730.47	100.00%	是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839-8	14,516.40	100.00%	是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7757549-1	1,517.36	100.00%	是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976-1	4,594.66	100.00%	是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76413995-0	3,326.27	100.00%	是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69803481-8	1,583.91	100.00%	是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76411003-1	18,813.72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69802473-2	119,536.85	100.00%	是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2610499-2	18325.34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73711831-0	2930.87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67648297-8	1043.86	100.00%	是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68234145-0	794.62	100.00%	是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8094691-2	9,077.77	51.00%	是	4,556.31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76411227-2	5,543.91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73713306-X	1,488.91	80.00%	是	297.78
湖北省外文书店	177565666	7,944.82	100.00%	是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68234450-4	490.23	100.00%	是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69531302-9	179.03	51.00%	是	87.73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56558136-7	35.65	80.00%	是	7.13

(二)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业务相关净资产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业务相关净资产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通过租赁人民教育出版社等单位的版权出版中小学教材的业务及相关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0 年度	182,477.98	175,807.44	35,169.37	2,335.43
2009 年度	192,885.78	189,055.78	32,729.11	2,180.34

七、备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 期末数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 本期指 2010 年度。母公司同。

(一) 备考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115,087.06	186,184.51
银行存款	379,059,195.50	387,494,423.15
其他货币资金	4,922,307.92	3,438,333.32
合 计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数主要系应付票据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 244, 443. 90	1, 517, 400. 79
合 计	1, 244, 443. 90	1, 517, 400. 79

3.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24, 201. 00		624, 201. 00	7, 187, 759. 03		7, 187, 759. 03
商业承兑汇票	92, 390. 90		92, 390. 90	20, 697, 053. 40		20, 697, 053. 40
合 计	716, 591. 90		716, 591. 90	27, 884, 812. 43		27, 884, 812. 4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应收票据无用于质押、贴现的情况。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8, 604, 301. 27	99. 81	37, 952, 400. 42	18. 19	172, 925, 754. 11	100. 00	41, 040, 006. 03	23. 73
小计	208, 604, 301. 27	99. 81	37, 952, 400. 42	18. 19	172, 925, 754. 11	100. 00	41, 040, 006. 03	23. 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0, 199. 22	0. 19	400, 199. 22	100. 00				
合 计	209, 004, 500. 49	100. 00	38, 352, 599. 64	18. 35	172, 925, 754. 11	100. 00	41, 040, 006. 03	23. 73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6,581,968.23	79.86	8,330,900.22	124,516,226.62	72.00	6,225,811.33
1-2 年	9,011,130.70	4.32	901,113.07	8,499,315.38	4.92	849,931.56
2-3 年	3,575,032.68	1.71	1,072,509.80	5,330,233.36	3.08	1,599,070.00
3-4 年	2,675,630.61	1.28	1,337,815.33	3,541,377.58	2.05	1,770,688.79
4-5 年	2,252,385.23	1.08	1,801,908.18	2,220,484.07	1.28	1,776,387.25
5 年以上	24,508,153.82	11.75	24,508,153.82	28,818,117.10	16.67	28,818,117.10
小 计	208,604,301.27	100.00	37,952,400.42	172,925,754.11	100.00	41,040,006.03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书款	400,199.22	400,199.22	1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小 计	400,199.22	400,199.22		

(2)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湖北知音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22,250.83	1 年以内	6.66
湖北长江商报社	非关联方	9,215,411.68	1 年以内	4.41
北京广济林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65,131.40	5 年以上	4.39
三峡大学	非关联方	3,336,488.49	1 年以内	1.60
北京人教教材中心	非关联方	3,134,507.44	1 年以内	1.50
小 计		38,773,789.84		18.56

(3) 无持有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4,676,971.19	91.22		44,676,971.19	27,315,910.78	73.70		27,315,910.78
1-2 年	2,451,388.78	5.01		2,451,388.78	875,459.29	2.36		875,459.29
2-3 年	137,764.97	0.28		137,764.97	597,951.75	1.61		597,951.75
3 年以上	1,711,664.14	3.49		1,711,664.14	8,277,771.44	22.33		8,277,771.44
合 计	48,977,789.08	100.00		48,977,789.08	37,067,093.26	100.00		37,067,093.26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济南瀚华纸业有限公	非关联方	22,865,427.25	1 年以内	预付纸张款
山东东昊纸业有限公	非关联方	6,911,636.30	1 年以内	预付纸张款
湖北日报报业集团	非关联方	2,034,188.02	1 年以内	预付纸张款
十堰三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3,429.00	1 年以内	预付房屋办证费用
嘉鱼县文体局	非关联方	1,4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的合作建房工程款
小 计		34,884,680.57		

(3) 无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公司无账龄 1 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5)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32.13%，主要系期末预付的纸张款增加所致。

6.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 1 年以内		23,761,040.55		23,761,040.55		
其中：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3,761,040.55		23,761,040.55	2011 年 末前分批支付	否
合 计		23,761,040.55		23,761,040.55		

7.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15,240,339.00	2.55	7,224,068.12	47.40	16,737,307.01	2.41	7,588,993.03	45.34
其他组合	581,799,824.45	97.38			678,234,217.35	97.59		
小 计	597,040,163.45	99.93	7,224,068.12	1.21	694,971,524.36	100.00	7,588,993.03	1.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7,248.15	0.07	397,248.15	100.00				
合 计	597,437,411.60	100.00	7,621,316.27	1.28	694,971,524.36	100.00	7,588,993.03	1.09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88,221.79	27.48	209,411.09	4,391,422.19	26.24	219,571.10
1-2 年	2,529,846.96	16.61	252,984.69	1,939,469.05	11.59	193,946.90
2-3 年	320,216.22	2.10	96,064.86	3,998,048.93	23.89	1,199,470.67
3-4 年	3,004,461.94	19.71	1,502,230.97	220,468.60	1.32	110,234.30
4-5 年	171,077.88	1.12	136,862.30	1,610,640.88	9.62	1,288,512.70
5 年以上	5,026,514.21	32.98	5,026,514.21	4,577,257.36	27.34	4,577,257.36
小 计	15,240,339.00	100.00	7,224,068.12	16,737,307.01	100.00	7,588,993.03

3)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坏账准备
关联方往来及备用金	581,799,824.45	
小 计	581,799,824.45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往来款明细汇总	397,248.15	397,248.15	1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小 计	397,248.15	397,248.15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或内容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61,406,363.69	1 年以内	93.97	结算中心存款及代垫房产过户费
武汉市江夏区土地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6,520,000.00	1 年以内	1.09	土地拍卖保证金
湖北大家智慧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00	1 年以内	0.17	投资款
畅竹文	非关联方	900,000.00	1 年以内	0.15	暂借款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0.07	暂借款
小 计		570,246,363.69		95.45	

(3) 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61,406,363.69		617,607,303.97	
小 计	561,406,363.69		617,607,303.97	

(4) 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93.97%。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719,069.94	1,385,266.27	36,333,803.67	34,144,816.64	928,863.76	33,215,952.88
库存商品	523,634,582.10	74,484,991.85	449,149,590.25	446,158,664.00	67,522,389.40	378,636,274.60
委托代销商品	219,571,411.14	36,224,293.19	183,347,117.95	232,185,419.88	32,093,342.75	200,092,077.13
其他周转材料	84,129.05		84,129.05	86,287.46		86,287.46
合 计	781,009,192.23	112,094,551.31	668,914,640.92	712,575,187.98	100,544,595.91	612,030,592.0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928,863.76	456,402.51			1,385,266.27
库存商品	66,344,593.21	18,824,074.29		11,430,068.22	73,738,599.28
委托代销商品	33,271,138.94	3,720,021.27		20,474.45	36,970,685.76
合 计	100,544,595.91	23,000,498.07		11,450,542.67	112,094,551.31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摊的房屋租金及设备财产保险等	239,674.59	785,476.53
合 计	239,674.59	785,476.53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合 计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 36.21%，主要系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期末收盘价下跌所致。

11.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合营企业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50	50	775.81	6.47	769.34		-234.64
联营企业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9.1	39.1	7,595.33	7,194.99	400.34	16,546.59	2,869.82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35	35	140.43	15.69	124.74	26.78	6.74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30	30	903.89	21.20	882.68		-117.31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40	40	912.39	216.12	696.27	874.08	5.11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38	38	200.00		200.00		

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3,846,698.63	3,846,698.63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70,000.00	17,366,420.29	-15,801,089.63	1,565,330.66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00,000.00	412,468.60	24,114.87	436,583.47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648,049.34	2,648,049.34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	2,764,645.66	20,450.42	2,785,096.08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湖北省地州市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34,500.00	1,434,500.00		1,434,500.00
鄂州市吴度都农村信用合作社	成本法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新华数字图书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376,380.00		376,380.00
北京京楚博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4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合 计		19,444,500.00	23,754,414.55	-8,501,776.37	15,252,638.1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50.00	50.00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9.10	39.10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35.00	35.00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30.00	30.00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40.00	40.00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38.00	38.00				
湖北省地州市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参股			717,250.00	417,350.00	
鄂州市吴度都农村信用合作社	参股					
新华数字图书技术有限公司	12.00	12.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北京京楚博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9.00	19.00				
合 计				717,250.00	417,35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403,182,357.85		2,771,100.00	400,411,257.85
房屋及建筑物	403,182,357.85		2,771,100.00	400,411,257.85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小计	37,464,174.96	12,729,802.34	394,269.04	49,799,708.26

房屋及建筑物	37,464,174.96	12,729,802.34	394,269.04	49,799,708.26
3) 账面净值小计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房屋及建筑物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4)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小计				
房屋及建筑物				
5) 账面价值合计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房屋及建筑物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本期折旧额为 12,729,802.34 元。

(2)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均已办妥产权手续。

1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805,062,722.08	413,512,420.69		93,057,208.35	1,125,517,934.42
房屋及建筑物	485,613,003.51	291,969,896.44		67,254,422.69	710,328,477.26
机器设备	199,161,656.69	93,101,814.72		13,903,092.19	278,360,379.22
运输工具	62,740,704.51	15,311,378.18		4,115,682.02	73,936,400.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7,547,357.37	13,129,331.35		7,784,011.45	62,892,677.27
——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
2) 累计折旧小计	247,243,085.01	5,063,666.02	43,720,064.05	48,816,645.30	247,210,169.78
房屋及建筑物	65,721,908.44	3,273,936.40	15,854,689.78	33,752,522.54	51,098,012.08
机器设备	113,760,517.78	1,418,957.02	14,764,239.51	4,319,299.58	125,624,414.73
运输工具	27,556,188.30	322,912.00	6,664,496.98	3,214,047.64	31,329,549.64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204,470.49	47,860.60	6,436,637.78	7,530,775.54	39,158,193.33
3) 账面净值小计	557,819,637.07	——		——	878,307,764.64
房屋及建筑物	419,891,095.07	——		——	659,230,465.18
机器设备	85,401,138.91	——		——	152,735,964.49
运输工具	35,184,516.21	——		——	42,606,851.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342,886.88	——		——	23,734,483.94
4) 减值准备小计	1,722,016.16	——		——	490,416.56
房屋及建筑物	1,231,599.60	——		——	
机器设备	490,416.56	——		——	490,416.56

运输工具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5) 账面价值合计	556,097,620.91	——	——	877,817,348.08
房屋及建筑物	418,659,495.47	——	——	659,230,465.18
机器设备	84,910,722.35	——	——	152,245,547.93
运输工具	35,184,516.21	——	——	42,606,851.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342,886.88	——	——	23,734,483.94

本期折旧额为 43,720,064.05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317,911,310.53 元。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固定资产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57.85%，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 期末，固定资产均已办妥产权手续。

15.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拣中心二期项目	17,141,489.06		17,141,489.06			
崇文连锁荆州天桥店图书超市	1,252,010.21		1,252,010.21			
新华印务设备安装工程	585,637.70		585,637.70	16,759,300.79		16,759,300.79
分拣中心一期项目				141,358,461.65		141,358,461.65
宜昌市新华书店三峡书城项目				14,836,564.79		14,836,564.79
洪湖市新华书店综合发行大楼				3,517,815.45		3,517,815.45
古田二路产业园				69,951,423.62		69,951,423.62
东西湖产业园				11,153,646.58		11,153,646.58
零星工程	669,335.12		669,335.12	7,356,065.12		7,356,065.12
合 计	19,648,472.09		19,648,472.09	264,933,278.00		264,933,278.00

(2) 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 占 预算比例 (%)
分拣中心二期项目	5,751.00		17,141,489.06			29.81
崇文连锁荆州天桥店图书超市	208.84		1,252,010.21			59.95

新华印务设备安装工程	5,000.00	16,759,300.79	29,373,214.90	39,523,863.86	6,023,014.13	92.27
分拣中心一期项目	26,336.00	141,358,461.65	66,576,030.66	201,773,641.82	6,160,850.49	78.95
宜昌市新华书店三峡书城项目	1,616.93	14,836,564.79	1,586,970.95	16,423,535.74		101.57
洪湖市新华书店综合发行大楼	470.00	3,517,815.45	734,128.00	4,251,943.45		90.47
古田二路产业园	9,500.00	69,951,423.62	24,451,887.37	50,166,840.20	44,236,470.79	99.37
东西湖产业园	1,882.00	11,153,646.58	7,670,334.66		18,823,981.24	100.02
零星工程		7,356,065.12	2,924,629.46	5,771,485.46	3,839,874.00	
合 计	50,764.77	264,933,278.00	151,710,695.27	317,911,310.53	79,084,190.6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分拣中心二期项目	90.00				其他来源	17,141,489.06
崇文连锁荆州天桥店图书超市	80.00				其他来源	1,252,010.21
新华印务设备安装工程	90.00				其他来源	585,637.70
分拣中心一期项目	100.00				其他来源	
宜昌市新华书店三峡书城项目	100.00				其他来源	
洪湖市新华书店综合发行大楼	100.00				其他来源	
古田二路产业园	100.00				其他来源	
东西湖产业园	100.00				其他来源	
零星工程					其他来源	669,335.12
合 计						19,648,472.09

(3)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在建工程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92.58%，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16.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279,934,914.26	131,133,157.36	13,445,331.14	397,622,740.48
土地使用权	275,857,440.71	123,849,346.15	13,445,331.14	386,261,455.72
软 件	4,077,473.55	7,283,811.21		11,361,284.76
2) 累计摊销小计	14,411,642.60	11,045,738.49	291,103.64	25,166,277.45
土地使用权	12,233,866.94	10,374,216.88	291,103.64	22,316,980.18
软 件	2,177,775.66	671,521.61		2,849,297.27

3) 账面净值小计	265,523,271.66			372,456,463.03
土地使用权	263,623,573.77			363,944,475.54
软 件	1,899,697.89			8,511,987.49
4) 减值准备小计				
土地使用权				
软 件				
5) 账面价值合计	265,523,271.66			372,456,463.03
土地使用权	263,623,573.77			363,944,475.54
软 件	1,899,697.89			8,511,987.49

本期摊销金额为 11,045,738.49 元。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无形资产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40.27%，主要系公司本期调整了土地使用权评估修正增值金额所致。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3) 期末，无形资产均已办妥产权手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造支出	2,145,628.97	1,916,227.61	909,088.17		3,152,768.41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02,652.00	801,419.35	413,500.30		490,571.05	
合 计	2,248,280.97	2,717,646.96	1,322,588.47		3,643,339.46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62.05%，主要系本期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18.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8,628,999.06	920,570.35		3,575,653.50	45,973,915.91
存货跌价准备	100,544,595.91	23,000,498.07		11,450,542.67	112,094,551.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9,900.00	417,350.00			717,25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22,016.16			1,231,599.60	490,416.56
合 计	151,195,511.13	24,338,418.42		16,257,795.77	159,276,133.78

19.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10,161,679.79
合 计	150,000,000.00	10,161,679.79

20.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合 计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应付票据金额为 144,263,717.97 元。

21.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书款	397,633,520.79	441,484,053.68
应付纸张和印装费	132,522,581.10	59,554,625.69
其他货款	7,181,073.09	1,775,523.92
合 计	537,337,174.98	502,814,203.29

(2) 期末，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2.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书款	86,208,246.73	65,975,332.52
预收加工费	4,554,401.21	3,495,260.40
预收货款	5,413,274.06	8,155,660.48
合 计	96,175,922.00	77,626,253.40

(2) 期末，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457,415.49	274,139,937.19	266,514,061.60	75,083,291.08
职工福利费		29,294,996.90	29,294,996.90	
社会保险费	4,862,643.39	44,870,693.95	43,848,048.19	5,885,289.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3,616.33	11,213,781.44	11,405,089.01	782,308.76
基本养老保险费	2,759,266.58	24,877,797.54	24,050,047.00	3,587,017.12
失业保险费	125,220.34	1,804,582.44	1,447,875.61	481,927.17
工伤保险费	10,569.54	684,383.05	676,556.82	18,395.77
生育保险费	11,960.16	552,890.44	562,272.79	2,577.81
其他	982,010.44	5,737,259.04	5,706,206.96	1,013,062.52
住房公积金	868,801.08	6,849,221.21	6,621,049.71	1,096,972.58
其他	3,023,376.66	4,693,678.47	4,329,215.99	3,387,839.14
合 计	76,212,236.62	359,848,527.72	350,607,372.39	85,453,391.95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合计为3,247,748.71 元。

(2) 期末应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主要系计提的2010年度奖金，预计将在2011年4月前发放。

24.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7,898,091.83	49,077,223.72
增值税	11,967,801.49	19,509,742.18
房产税	4,567,016.51	5,422,020.78
营业税	1,793,225.28	2,364,68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6,392.69	2,788,177.80
教育费附加	1,898,912.18	1,790,384.83
个人所得税	1,226,712.30	2,048,971.34
土地使用税	741,902.41	866,746.78
堤防费	868,536.99	814,453.15

地方教育附加	778,358.22	759,068.03
印花税	552,890.60	434,842.08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620,711.13	538,736.28
其他税费	125,231.27	127,296.92
合 计	56,065,782.90	86,542,350.94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应交税费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35.22%，主要系部分改制单位自本期开始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

25.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暂收款	64,432,824.42	42,080,891.17
应付宣传推广费	36,420,745.62	22,908,204.20
应付稿酬	11,835,076.15	8,926,617.27
押金保证金	11,391,114.97	7,474,389.98
应付款	10,114,057.09	16,007,579.03
关联方往来款	2,059,910.00	158,000,000.00
其他	15,041,798.52	10,896,413.48
合 计	151,295,526.77	266,294,095.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款项性质及内容
湖北省地市州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9,165,240.55	1-2 年	发行及管理费
湖北省教育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921,718.78	5 年以上	应缴利润
小 计	15,086,959.33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湖北省地市州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29,532,587.29	发行及管理费
湖北省教育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921,718.78	应交利润
武汉荣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32,063.00	工程款
小 计	40,886,369.07	

(4)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其他应付款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43.18%，主要系期末结算关联方往来所致。

26.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3,692,347.97	2,313,419.60
合 计	3,692,347.97	2,313,419.60

(2)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系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现在网”网站建设专项资金 3,097,347.97 元；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专项资金 595,000.00 元。

27. 专项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
分拣中心一期专项拨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说明

专项应付款本期减少系分拣中心一期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将财政专项资金转入资本公积所致。

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52,035.06	39,807,589.15
合 计	9,052,035.06	39,807,589.15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递延所得税负债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77.26%，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及改制单位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转回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29. 所有者权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少数股东权益	49,489,512.11	44,197,607.13
合 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2) 其他说明

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明细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备考财务报表编制范围。

(二) 备考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及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05,461,498.40	2,070,955,900.31
其他业务收入	95,886,714.20	83,446,436.54
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326,647,999.0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出版业务	507,902,212.50	343,936,363.69	507,387,811.77	341,767,397.33
发行业务	1,434,772,234.57	809,668,168.86	1,314,463,413.55	741,815,350.36
印刷业务	114,745,486.40	94,845,820.57	99,356,295.43	80,915,152.67
物资销售业务	122,264,690.89	113,668,204.22	135,543,589.24	128,071,964.52
其他	25,776,874.04	19,369,226.09	14,204,790.32	8,286,270.24
小 计	2,205,461,498.40	1,381,487,783.43	2,070,955,900.31	1,300,856,135.12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教材教辅	1,333,747,294.93	818,233,281.99	1,264,234,380.33	771,418,769.41
一般图书	505,704,841.30	282,545,619.04	449,390,492.79	258,952,221.88
期刊杂志	78,859,334.59	36,376,880.50	85,060,630.08	36,792,974.32

音像制品	24,362,976.25	16,448,751.02	23,165,722.12	16,418,782.08
数码产品	12,144,847.62	10,465,418.13		
印装业务	114,745,486.40	94,845,820.57	99,356,295.43	80,915,152.67
纸张、印刷耗材等	122,264,690.89	113,668,204.22	135,543,589.24	128,071,964.52
其他	13,632,026.42	8,903,807.96	14,204,790.32	8,286,270.24
小 计	2,205,461,498.40	1,381,487,783.43	2,070,955,900.31	1,300,856,135.12

(4)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0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湖北省教育厅	412,293,913.56	17.92
武汉市新华书店	38,450,539.41	1.67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80,192.64	1.31
湖北知音印务有限公司	22,594,887.77	0.98
武汉育童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15,857,436.01	0.69
湖北长江商报社	24,608,199.85	1.06
小 计	543,885,169.24	23.63

2) 2009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湖北省教育厅	463,848,746.16	21.53
武汉市新华书店	30,833,809.68	1.43
湖北金光纸业产品服务有限公司	24,713,823.08	1.15
金纸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4,881,686.67	1.15
武汉育童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16,454,917.80	0.77
小 计	560,732,983.39	26.03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424,087.12	3,174,420.62	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63,358.54	5,641,552.90	
教育费附加	2,652,838.91	2,547,014.50	
地方教育发展费	951,972.45	1,078,802.10	
堤防费	1,466,453.99	1,192,950.53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511,416.08	2,105,034.61	
房产税	3,844,314.89	4,531,033.82	
其他税费	28,898.17	47,375.56	
合 计	20,943,340.15	20,318,184.64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职工薪酬	87,927,933.23	74,603,781.07
宣传推广费	56,822,458.17	43,671,520.51
运杂费	26,886,890.71	28,578,723.58
会务费	11,492,320.93	8,515,698.53
业务招待费	9,522,289.36	6,932,701.80
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	7,011,669.49	5,230,176.67
办公费	6,675,602.25	3,839,251.27
车辆费用	6,064,588.30	5,002,037.32
差旅费	5,265,011.03	4,135,819.23
其他费用	31,247,190.50	26,619,678.19
合 计	248,915,953.97	207,129,388.17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职工薪酬	223,409,351.90	207,765,117.75
折旧摊销费用	42,472,800.63	39,309,783.59
业务招待费	23,141,135.43	18,566,446.03
房屋租赁费	21,458,405.81	20,364,184.20
办公费	18,348,546.65	16,490,357.60
物业管理及水电费	17,523,743.87	15,812,671.68
会务费	17,308,601.61	15,219,939.87
差旅费	9,994,820.91	9,117,953.59
修理费	8,128,820.99	7,817,884.02
其他费用	32,809,130.23	37,501,465.10
合 计	414,595,358.03	387,965,803.43

5. 财务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支出	1,346,742.42	4,375,901.71
减：利息收入	5,048,044.46	6,485,200.42
手续费支出	1,567,909.66	1,911,890.58
合 计	-2,133,392.38	-197,408.13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财务费用项目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下降 9.8 倍，主要系 2010 年度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3,000,498.07	15,742,824.66
坏账损失	920,570.35	15,120,268.2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17,350.00	299,900.00
合 计	24,338,418.42	31,162,992.88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846.89	823,523.79
合 计	-181,846.89	823,523.79

8.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64.40	7,38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70,479.43	5,848,863.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8,036.65	4,560,99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160.00	62,676.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4,131.00	2,579,250.1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179.88	
其他	19,109.35	14,897.90
合 计	15,448,487.41	13,074,061.91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531,166.17	6,040,391.44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1,153,301.37	
其他单位汇总	-307,385.37	-191,528.23
小 计	11,070,479.43	5,848,863.21

9.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641,633.77	5,493,547.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641,633.77	5,493,547.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46,975,617.79	40,049,988.25
合同违约补偿金	4,008,705.38	
其他	8,757,757.39	11,383,512.41
合 计	64,383,714.33	56,927,047.6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说明
税收返还款	26,360,203.58	23,581,587.46	出版社先征后返的增值税
各项补助款	20,615,414.21	16,468,400.79	出版、网点建设专项补贴
小 计	46,975,617.79	40,049,988.25	

10.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47,124.87	1,012,929.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25,920.87	1,012,929.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521,204.00	
对外捐赠	9,225,683.62	4,229,376.42
其他	2,909,133.57	4,807,160.11
合 计	19,581,942.06	10,049,466.06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营业外支出项目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增加 94.86%，主要系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和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343,163.62	50,465,409.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311,695.31
合 计	13,343,163.62	50,777,104.90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所得税费用项目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减少 73.72%，主要系部分改制单位自 2010 年度开始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所致。

12.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77,454,300.85	100,581,784.6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0,755,554.09	25,145,446.16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合 计	-46,698,746.76	75,436,338.46

(三) 备考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各种专项补助和奖励	20,615,414.21	16,468,400.79
往来款	107,238,642.83	66,419,673.07
利息收入	5,048,044.46	6,485,200.42
合同违约补偿	4,008,705.38	
其他	2,427,476.59	2,321,820.47
合 计	139,338,283.47	91,695,094.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宣传推广费	47,591,592.71	43,671,520.51
往来款	45,706,306.37	164,370,696.50
业务招待费	32,663,424.79	25,499,147.83
运杂费	26,888,990.71	26,388,723.58
办公费	25,024,148.90	20,329,608.87
会务费	24,800,922.54	19,735,638.40
房屋租赁费	21,458,405.81	20,004,484.20
物业管理及水电费	17,523,743.87	15,812,671.68
差旅费	15,259,831.94	13,253,772.82
修理费	10,594,361.54	9,557,051.97
对外捐赠	9,225,683.62	4,229,376.42
其它期间费用	66,407,285.51	72,295,708.49
合 计	343,144,698.31	435,148,401.2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购建合同违约补偿	4,000,220.00	2,447,366.55
合 计	4,000,220.00	2,447,366.55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宣传文化专项资金	42,000,000.00	52,000,000.00
合 计	42,000,000.00	52,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还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借款、往来款	339,782,823.81	63,626,058.38
合 计	339,782,823.81	63,626,058.38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338,418.42	31,162,992.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449,866.39	57,857,464.22
无形资产摊销	11,045,738.49	7,707,228.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2,588.47	2,731,45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5,491.10	-4,480,617.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564.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846.89	-823,523.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6,742.42	4,375,90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48,487.41	-13,074,061.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69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343,074.02	4,081,136.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418,890.68	20,773,656.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836,125.89	-72,791,262.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51,856.46	229,252,068.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91,118,940.98	381,010,630.1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2,350.50	10,108,310.8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 现金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其中：库存现金	115,087.06	186,184.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9,059,195.50	387,494,42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22,307.92	3,438,333.32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武汉市	王建辉	出版产业及相关产业投资及管理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	100	湖北省财政厅	67648297-8

2.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夏顺华	信息咨询	3,000.00	50	50	合营企业	55385742-6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周百义	图书发行	300.00	39.10	39.10	联营企业	78861270-6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冯芳华	销售字画	300.00	35.00	35.00	联营企业	78816228-2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高建伟	图书发行	1,000.00	30.00	30.00	联营企业	55841012-1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田武英	印刷装帧	1,000.00	40.00	40.00	联营企业	77135793-X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武穴	畅竹文	化工	200.00	38.00	38.00	联营企业	56547976-8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资产管理	17757358-4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资产管理	17756574-4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物业管理	77759643-X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物业管理	793269068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贸易	79875037-9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出版	67037471-4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告策划与贸易	68234972-7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餐饮服务	69831205-6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培训	79634486-0
长江教育研究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咨询	66228888-3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67036909-3
湖北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娱乐	68880318-5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0 年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0-1-1	2010-12-31	市场价	19,458,405.81
2009 年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09-1-1	2009-12-31	市场价	19,364,184.20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结算中心的金融业务服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结算中心（以下简称结算中心）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关服务业务收费参照市场费率标准收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结算中心发生的有关金融业务情况如下。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结算中心存款的情况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结算中心存款	558,813,711.23	617,607,303.97
小 计	558,813,711.23	617,607,303.97

2010 年度、2009 年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取得结算中心存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3,203,999.23 元、2,813,964.25 元。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结算中心借款的情况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其中: 信用借款		98,800,000.00
小 计		98,800,000.00

2009 年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向结算中心借款共支付借款利息 3,787,315.3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8,000.00	2010-12-30	2011-6-29	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湖北省新华印务公司	6,000.00	2010-12-20	2011-12-19	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0-9-21	2011-9-25	否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561,406,363.69			
其中: 结算中心存款	558,813,711.23			
小 计	561,406,363.69			

九、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属子公司租赁房产，2011 年度需支付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合计 21,690,648.40 元。明细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应交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1-12-31	13,353,648.40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0-1-1	2012-12-31	5,181,000.00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2-12-31	1,656,000.00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5-12-31	400,000.00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5-12-31	1,100,000.00
小 计					21,690,648.4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440 号，和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对《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文件批复的 108 家改制单位 426 宗划拨土地价 75,739.53 万元与出让评估价 99,743.56 万元的差额部分 24,004.03 万元，作增加资本公积处理。其中公司调整了本期无形资产、资本公积 10,251.31 万元。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6 日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备考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备考财务报表	第 3—8 页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4 页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5 页
（三）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8 页
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第 9—55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1〕1-17号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发展)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和 2010 年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备考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是华源发展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备考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 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 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备考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备考财

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源发展编制的后附备考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后附的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源发展2009年12月31日和2010年12月31日的备考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和2010年的备考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报告用途

本审计报告仅供华源发展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1年3月8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244,443.90	1,517,400.79
应收票据	3	716,591.90	27,884,812.43
应收账款	4	170,651,900.85	131,885,748.08
预付款项	5	48,977,789.08	37,067,093.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	23,761,040.55	
其他应收款	7	589,816,095.33	687,382,531.33
存货	8	668,914,640.92	612,030,59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239,674.59	785,476.53
流动资产合计		1,888,418,767.60	1,889,672,595.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	14,535,388.18	23,454,514.55
投资性房地产	13	350,611,549.59	365,718,182.89
固定资产	14	877,817,348.08	556,097,620.91
在建工程	15	19,648,472.09	264,933,27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	372,456,463.03	265,523,271.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	3,643,339.46	2,248,280.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780,247.07	1,669,340,886.47
资产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150,000,000.00	10,161,679.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应付账款	21	537,337,174.98	502,814,203.29
预收款项	22	96,175,922.00	77,626,253.40
应付职工薪酬	23	85,453,391.95	76,212,236.62
应交税费	24	56,065,782.90	86,542,350.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	151,295,526.77	266,294,09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	3,692,347.97	2,313,419.60
流动负债合计		1,224,283,864.54	1,196,946,610.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7		10,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	9,052,035.06	39,807,589.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52,035.06	49,807,589.15
负债合计		1,233,335,899.60	1,246,754,199.26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少数股东权益	29	49,489,512.11	44,197,60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49,199,014.67	3,559,013,481.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	2,301,348,212.60	2,154,402,336.85
减: 营业成本	1	1,404,643,822.66	1,326,647,999.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20,943,340.15	20,318,184.64
销售费用	3	248,915,953.97	207,129,388.17
管理费用	4	414,595,358.03	387,965,803.43
财务费用	5	-2,133,392.38	-197,408.13
资产减值损失	6	24,338,418.42	31,162,992.8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81,846.89	823,52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15,448,487.41	13,074,061.9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70,479.43	5,848,863.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195,272,962.50
加: 营业外收入	9	64,383,714.33	56,927,047.68
减: 营业外支出	10	19,581,942.06	10,049,466.0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1,012,929.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42,150,544.12
减: 所得税费用	11	13,343,163.62	50,777,104.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376,940.69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2	0.22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2	0.22	0.18
六、其他综合收益	13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75,436,33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071,214.16	266,809,77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66,432,836.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376,940.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63,585,513.59	2,424,259,587.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070,067.71	10,587,403.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39,338,283.47	91,695,09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49,993,864.77	2,526,542,086.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1,581,536.94	1,425,303,83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607,372.39	324,725,02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608,400.67	112,112,75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43,144,698.31	435,148,40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2,942,008.31	2,297,290,01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51,856.46	229,252,06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14,155.68	3,920,591.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00,096.05	557,04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64,539.19	15,819,062.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000,220.00	2,447,366.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79,010.92	22,744,06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346,573.90	168,934,36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342,450.00	861,849.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689,023.90	169,796,215.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10,012.98	-147,052,146.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000,000.00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2,000,000.00	5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470,000.00	9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225,000.00	93,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6,370.17	6,715,55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339,782,823.81	63,626,058.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434,193.98	164,091,610.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964,193.98	-72,091,61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2,350.50	10,108,310.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118,940.98	381,010,630.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8,061,675.55	44,197,607.13	2,312,259,282.6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7,002.47		-47,002.47
二、本年初余额	2,268,014,673.08	44,197,607.13	2,312,212,280.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98,358,929.88	5,291,904.98	103,650,834.86
(一) 净利润	232,646,654.18	4,123,306.74	236,769,960.9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46,698,746.76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5,947,907.42	4,123,306.74	190,071,214.1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588,977.54	1,168,598.24	-86,420,379.3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6,990,379.30	1,168,598.24	-85,821,781.0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收购少数股权)	-598,598.24		-598,598.24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66,373,602.96	49,489,512.11	2,415,863,115.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9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11,882,906.92	46,270,666.44	2,058,153,573.3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11,882,906.92	46,270,666.44	2,058,153,573.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56,178,768.63	-2,073,059.31	254,105,709.32
(一) 净利润	190,996,498.53	376,940.69	191,373,439.2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5,436,338.46	-	75,436,338.4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6,432,836.99	376,940.69	266,809,777.6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254,068.36		-10,254,068.3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收购少数股权)			
(四) 利润分配		-2,450,000.00	-2,4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0,000.00	-2,45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68,061,675.55	44,197,607.13	2,312,259,282.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6 年 8 月 13 日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6】111 号文批准设立，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并上市交易。本公司所发行的股票于 1996 年 10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09 年 6 月 22 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47365，现法定代表人为陆俊德。

公司成立时发起法人股 7,500 万股，向社会公众公开募集股份 2,500 万股，注册资本共计 1 亿元。本公司股改方案于 2007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止 2006 年 11 月 30 日的流通股 140,400,000 股为基础，用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转增股份 5.7 股，转增股份共计 80,028,000 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52,172,227 股。

经历年增资扩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552,172,227.00 元，折合 552,172,22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注册资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07）第 1156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公司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服装及其他纤维制品制造业。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各类纺织品、服装和家用纺织品及其原辅材料，经营和代理经国家批准的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和“三来一补”业务。

3、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主要产品：棉纱、毛纱、棉、线、坯布、印染布、呢绒、休闲服、毛衫、西裤、职业装、系列床上用品等。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介绍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公司 2005 年、2006 年连续亏损，2007 年度通过债务豁免实现扭亏为盈，此后公司财务状况继续恶化，资不抵债，业务大幅萎缩，2008 年、2009 年均出现巨额亏损。

由于公司 2010 年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债权人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以本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本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为由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2010 年 8 月 30 日，上海二中院裁定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2010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重整计划》。2010 年 11 月 29 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 1-3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公司的重整计划，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

根据本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签署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本公司拟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购买其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业务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系湖北省财政厅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是以图书、期刊、报纸、音像、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印制、发行、版权贸易为主业的大型文化产业集团。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7 年 9 月 29 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 号文及湖北省财政厅 2008 年 6 月 27 日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 号文批准，同意将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组建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经湖北省财政厅鄂财教复字[2009]718 号文批准同意，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吸收合并了湖北省出版总社。

2009 年 12 月，依据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 号）、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

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号），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所属事业单位14户改制为公司制企业，于2009年12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截止2010年12月31日，长江出版传媒集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000000027897，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法定住所为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C座16层，法定代表人王建辉。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购买的资产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拥有的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主营资产及下属企业股权，具体包括：

出版业务资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业务相关净资产。

发行业务资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印刷业务资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印刷物资供应资产：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兴业评字(2011)第80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0年12月31日，拟发行股份购买之净资产评估值为2,535,063,558.04元。

根据上述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净资产评估值及发行股份价格5.2元/股，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为487,512,222股。

（四）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前后主营业务的变化

本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由原来的纺织品、服装的生产和销售，以及以纺织品为主的出口贸易转变为出版、发行、印刷、印刷物资供应等出版传媒类业务。

三、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财务报表主要就公司本次拟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宜，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上市公司重大收购、出售、置换资产行为的规范和要求而编制，供本公司用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申请文件之用途。

(二) 按照《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及《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其全部资产拍卖完成，并按重整计划的规定清偿了全部债务。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重整计划及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宜在报告期期初已经存在，以此假定的公司架构和以拟购入资产为持续经营的会计主体而编制。

(三)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及《上市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备忘录第 4 号》的有关规定编制。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成果和备考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备考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

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

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九)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公司备用金、保证金、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产成品（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大类。产成品（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图书、期刊（杂志）、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出版和发行的产成品（库存商品）按码洋价核算，码洋价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在成本差异（进销差价）中核算；产成品（库存商品）的发出通过成本差异（进销差价）还原为实际成本。其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于每期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

点的基础上，按照规定的比例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标准如下：

1) 纸质图书：

出版系统实行分年核价，按规定的比例分三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出版物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

当年出版的不提；

前一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10%；

前二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20%；

前三年及三年以上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30%。

新华书店系统按照库存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年末图书码洋价的 3%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纸质期刊：包括年鉴和挂历、年画，

出版系统：当年出版的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新华书店系统：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3)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① 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30%提取。

② 如遇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保留该出版物库存实际成本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全部报废。

4) 各类提成差价的累计提取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2.43—3.23	3
机器设备	8—15 年	6.47—12.13	3
运输设备	5—10 年	9.7—19.40	3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年	9.7—19.40	3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

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 件	5-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九)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

益。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8%、12%计缴	1.2%、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53号）及《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7号）规定，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2. 所得税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以下公司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六、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一）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出版教育图书；房屋租赁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科学技术图书出版、展览策划服务以及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0	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书刊、纸张的批零；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大家报刊》、《古今故事报》、《当代汽车报》、《英语广场》、《读书文摘》、《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医疗》、《中外服饰》、《少年写作》等报刊资产经营及广告业务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发行	8,000.00	编辑、出版、图书发行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0	批零兼营图书、课本、年画、期刊、杂志、文教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电子、货运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7,500.00	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物资	1,651.30	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油墨、造纸材料；纸张加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字媒体	1,000.00	主营计算机系统、数据库，网站平台，计算机软硬件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	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6,6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5,000.00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4,000.00	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

湖北省外文书店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	零批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像带复制加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码产品批发零售	200.00	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批发零售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文体用品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期末净资产（万元）	拟投入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71460865-9	3,169.68	100.00%	是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7190-9	25,292.97	100.00%	是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75103236-1	7,511.37	100.00%	是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712-5	8,730.47	100.00%	是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839-8	14,516.40	100.00%	是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7757549-1	1,517.36	100.00%	是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976-1	4,594.66	100.00%	是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76413995-0	3,326.27	100.00%	是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69803481-8	1,583.91	100.00%	是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76411003-1	18,813.72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69802473-2	119,536.85	100.00%	是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2610499-2	18325.34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73711831-0	2930.87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67648297-8	1043.86	100.00%	是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68234145-0	794.62	100.00%	是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8094691-2	9,077.77	51.00%	是	4,556.31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76411227-2	5,543.91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73713306-X	1,488.91	80.00%	是	297.78
湖北省外文书店	177565666	7,944.82	100.00%	是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68234450-4	490.23	100.00%	是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69531302-9	179.03	51.00%	是	87.73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56558136-7	35.65	80.00%	是	7.13

(二)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业务相关的净资产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教材业务相关的净资产指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通过租赁人民教育出版社等单位的版权出版中小学教材的业务及相关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0 年度	182,477.98	175,807.44	35,169.37	2,335.43
2009 年度	192,885.78	189,055.78	32,729.11	2,180.34

七、备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备考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0 年度。

(一) 备考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115,087.06	186,184.51
银行存款	379,059,195.50	387,494,423.15
其他货币资金	4,922,307.92	3,438,333.32
合 计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数主要系应付票据保证金。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244,443.90	1,517,400.79
合 计	1,244,443.90	1,517,400.79

3.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24,201.00		624,201.00	7,187,759.03		7,187,759.03
商业承兑汇票	92,390.90		92,390.90	20,697,053.40		20,697,053.40
合 计	716,591.90		716,591.90	27,884,812.43		27,884,812.4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应收票据无用于质押、贴现的情况。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8,604,301.27	99.81	37,952,400.42	18.19	172,925,754.11	100.00	41,040,006.03	23.73
小计	208,604,301.27	99.81	37,952,400.42	18.19	172,925,754.11	100.00	41,040,006.03	23.7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0,199.22	0.19	400,199.22	100.00				
合 计	209,004,500.49	100.00	38,352,599.64	18.35	172,925,754.11	100.00	41,040,006.03	23.73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6,581,968.23	79.86	8,330,900.22	124,516,226.62	72.00	6,225,811.33
1-2 年	9,011,130.70	4.32	901,113.07	8,499,315.38	4.92	849,931.56
2-3 年	3,575,032.68	1.71	1,072,509.80	5,330,233.36	3.08	1,599,070.00
3-4 年	2,675,630.61	1.28	1,337,815.33	3,541,377.58	2.05	1,770,688.79
4-5 年	2,252,385.23	1.08	1,801,908.18	2,220,484.07	1.28	1,776,387.25
5 年以上	24,508,153.82	11.75	24,508,153.82	28,818,117.10	16.67	28,818,117.10
小 计	208,604,301.27	100.00	37,952,400.42	172,925,754.11	100.00	41,040,006.03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书款	400,199.22	400,199.22	1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小 计	400,199.22	400,199.22		

(2)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湖北知音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22,250.83	1 年以内	6.66
湖北长江日报社	非关联方	9,215,411.68	1 年以内	4.41
北京广济林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65,131.40	5 年以上	4.39
三峡大学	非关联方	3,336,488.49	1 年以内	1.6
北京人教教材中心	非关联方	3,134,507.44	1 年以内	1.5
小 计		38,773,789.84		18.56

(3) 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4,676,971.19	91.22		44,676,971.19	27,315,910.78	73.70		27,315,910.78
1-2 年	2,451,388.78	5.01		2,451,388.78	875,459.29	2.36		875,459.29
2-3 年	137,764.97	0.28		137,764.97	597,951.75	1.61		597,951.75
3 年以上	1,711,664.14	3.49		1,711,664.14	8,277,771.44	22.33		8,277,771.44
合 计	48,977,789.08	100.00		48,977,789.08	37,067,093.26	100.00		37,067,093.26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济南瀚华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65,427.25	1 年以内	预付纸张款
山东东昊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1,636.30	1 年以内	预付纸张款
湖北日报报业集团	非关联方	2,034,188.02	1 年以内	预付纸张款
十堰三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3,429.00	1 年以内	预付房屋办证费用
嘉鱼县文体局	非关联方	1,4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合作建房工程款
小 计		34,884,680.57		

(3) 无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公司无账龄 1 年以上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5)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32.13%，主要系期末预付的纸张款增加所致。

6.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 1 年以内		23,761,040.55		23,761,040.55		
其中：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3,761,040.55		23,761,040.55	2011 年末前分批支付	否
合 计		23,761,040.55		23,761,040.55		

7.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15,240,339.00	2.55	7,224,068.12	47.40	16,737,307.01	2.41	7,588,993.03	45.34
其他组合	581,799,824.45	97.38			678,234,217.35	97.59		
小 计	597,040,163.45	99.93	7,224,068.12	1.21	694,971,524.36	100.00	7,588,993.03	1.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7,248.15	0.07	397,248.15	100.00				
合 计	597,437,411.60	100.00	7,621,316.27	1.28	694,971,524.36	100.00	7,588,993.03	1.09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88,221.79	27.48	209,411.09		4,391,422.19	26.24	219,571.10	

1-2 年	2,529,846.96	16.61	252,984.69	1,939,469.05	11.59	193,946.90
2-3 年	320,216.22	2.10	96,064.86	3,998,048.93	23.89	1,199,470.67
3-4 年	3,004,461.94	19.71	1,502,230.97	220,468.60	1.32	110,234.30
4-5 年	171,077.88	1.12	136,862.30	1,610,640.88	9.62	1,288,512.70
5 年以上	5,026,514.21	32.98	5,026,514.21	4,577,257.36	27.34	4,577,257.36
小 计	15,240,339.00	100.00	7,224,068.12	16,737,307.01	100.00	7,588,993.03

3) 组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坏账准备
关联方往来及备用金	581,799,824.45	
小 计	581,799,824.45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往来款明细汇总	397,248.15	397,248.15	1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小 计	397,248.15	397,248.15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61,406,363.69	1 年以内	93.97	结算中心存款及代垫房产过户费
武汉市江夏区土地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6,520,000.00	1 年以内	1.09	土地拍卖保证金
湖北大家智慧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00	1 年以内	0.17	投资款
畅竹文	非关联方	900,000.00	1 年以内	0.15	暂借款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0.07	暂借款
小 计		570,246,363.69		95.45	

(3) 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61,406,363.69		617,607,303.97	
小 计	561,406,363.69		617,607,303.97	

(4) 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93.97%。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719,069.94	1,385,266.27	36,333,803.67	34,144,816.64	928,863.76	33,215,952.88
库存商品	523,634,582.10	74,484,991.85	449,149,590.25	446,158,664.00	67,522,389.40	378,636,274.60
委托代销商品	219,571,411.14	36,224,293.19	183,347,117.95	232,185,419.88	32,093,342.75	200,092,077.13
其他周转材料	84,129.05		84,129.05	86,287.46		86,287.46
合 计	781,009,192.23	112,094,551.31	668,914,640.92	712,575,187.98	100,544,595.91	612,030,592.07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928,863.76	456,402.51			1,385,266.27
库存商品	66,344,593.21	18,824,074.29		11,430,068.22	73,738,599.28
委托代销商品	33,271,138.94	3,720,021.27		20,474.45	36,970,685.76
合 计	100,544,595.91	23,000,498.07		11,450,542.67	112,094,551.31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摊的房屋租金及设备财产保险等	239,674.59	785,476.53
合 计	239,674.59	785,476.53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合 计	122,067,686.64	191,365,737.49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 36.21%，主要系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期末收盘价下跌所致。

11.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期末资 产总额	期末负 债总额	期末净 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本期 净利润
合营企业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50	50	775.81	6.47	769.34		-234.64
联营企业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9.1	39.1	7,595.33	7,194.99	400.34	16,546.59	2,869.82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35	35	140.43	15.69	124.74	26.78	6.74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30	30	903.89	21.20	882.68		-117.31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40	40	912.39	216.12	696.27	874.08	5.11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38	38	200.00		200.00		

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3,846,698.63	3,846,698.63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70,000.00	17,366,420.29	-15,801,089.63	1,565,330.66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200,000.00	412,468.60	24,114.87	436,583.47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648,049.34	2,648,049.34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	2,764,645.66	20,450.42	2,785,096.08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权益法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湖北省地州市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34,500.00	1,434,500.00		1,434,500.00
鄂州市吴度都农村信用合作社	成本法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新华数字图书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	376,380.00		376,380.00
北京京楚博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4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合 计		19,444,500.00	23,754,414.55	-8,501,776.37	15,252,638.1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50.00	50.00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39.10	39.10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35.00	35.00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30.00	30.00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40.00	40.00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38.00	38.00				
湖北省地州市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参股			717,250.00	417,350.00	
鄂州市吴度都农村信用合作社	参股					
新华数字图书技术有限公司	12.00	12.0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					
北京京楚博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9.00	19.00				
合 计				717,250.00	417,35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403,182,357.85		2,771,100.00	400,411,257.85
房屋及建筑物	403,182,357.85		2,771,100.00	400,411,257.85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小计	37,464,174.96	12,729,802.34	394,269.04	49,799,708.26
房屋及建筑物	37,464,174.96	12,729,802.34	394,269.04	49,799,708.26
3) 账面净值小计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房屋及建筑物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4)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小计				
房屋及建筑物				
5) 账面价值合计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房屋及建筑物	365,718,182.89			350,611,549.59

本期折旧额为 12,729,802.34 元。

(2)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均已办妥产权手续。

1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805,062,722.08	413,512,420.69		93,057,208.35	1,125,517,934.42
房屋及建筑物	485,613,003.51	291,969,896.44		67,254,422.69	710,328,477.26
机器设备	199,161,656.69	93,101,814.72		13,903,092.19	278,360,379.22
运输工具	62,740,704.51	15,311,378.18		4,115,682.02	73,936,400.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7,547,357.37	13,129,331.35		7,784,011.45	62,892,677.27
——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
2) 累计折旧小计	247,243,085.01	5,063,666.02	43,720,064.05	48,816,645.30	247,210,169.78
房屋及建筑物	65,721,908.44	3,273,936.40	15,854,689.78	33,752,522.54	51,098,012.08
机器设备	113,760,517.78	1,418,957.02	14,764,239.51	4,319,299.58	125,624,414.73
运输工具	27,556,188.30	322,912.00	6,664,496.98	3,214,047.64	31,329,549.64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204,470.49	47,860.60	6,436,637.78	7,530,775.54	39,158,193.33
3) 账面净值小计	557,819,637.07	——		——	878,307,764.64
房屋及建筑物	419,891,095.07	——		——	659,230,465.18
机器设备	85,401,138.91	——		——	152,735,964.49
运输工具	35,184,516.21	——		——	42,606,851.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342,886.88	——		——	23,734,483.94
4) 减值准备小计	1,722,016.16	——		——	490,416.56
房屋及建筑物	1,231,599.60	——		——	
机器设备	490,416.56	——		——	490,416.56
运输工具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5) 账面价值合计	556,097,620.91	——		——	877,817,348.08
房屋及建筑物	418,659,495.47	——		——	659,230,465.18
机器设备	84,910,722.35	——		——	152,245,547.93
运输工具	35,184,516.21	——		——	42,606,851.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342,886.88	——		——	23,734,483.94

本期折旧额为 43,720,064.05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317,911,310.53 元。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固定资产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57.85%，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 期末，固定资产均已办妥产权手续。

15.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拣中心二期项目	17,141,489.06		17,141,489.06			
崇文连锁荆州天桥店图书超市	1,252,010.21		1,252,010.21			
新华印务设备安装工程	585,637.70		585,637.70	16,759,300.79		16,759,300.79
分拣中心一期项目				141,358,461.65		141,358,461.65
宜昌市新华书店三峡书城项目				14,836,564.79		14,836,564.79
洪湖市新华书店综合发行大楼				3,517,815.45		3,517,815.45
古田二路产业园				69,951,423.62		69,951,423.62
东西湖产业园				11,153,646.58		11,153,646.58
零星工程	669,335.12		669,335.12	7,356,065.12		7,356,065.12
合 计	19,648,472.09		19,648,472.09	264,933,278.00		264,933,278.00

(2) 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 占 预算比例 (%)
分拣中心二期项目	5,751.00		17,141,489.06			29.81
崇文连锁荆州天桥店图书超市	208.84		1,252,010.21			59.95
新华印务设备安装工程	5,000.00	16,759,300.79	29,373,214.90	39,523,863.86	6,023,014.13	92.27
分拣中心一期项目	26,336.00	141,358,461.65	66,576,030.66	201,773,641.82	6,160,850.49	78.95
宜昌市新华书店三峡书城项目	1,616.93	14,836,564.79	1,586,970.95	16,423,535.74		101.57
洪湖市新华书店综合发行大楼	470.00	3,517,815.45	734,128.00	4,251,943.45		90.47
古田二路产业园	9,500.00	69,951,423.62	24,451,887.37	50,166,840.20	44,236,470.79	99.37
东西湖产业园	1,882.00	11,153,646.58	7,670,334.66		18,823,981.24	100.02
零星工程		7,356,065.12	2,924,629.46	5,771,485.46	3,839,874.00	
合 计	50,764.77	264,933,278.00	151,710,695.27	317,911,310.53	79,084,190.6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年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分拣中心二期项目	90.00				其他来源	17,141,489.06
崇文连锁荆州天桥店图书超市	80.00				其他来源	1,252,010.21
新华印务设备安装工程	90.00				其他来源	585,637.70
分拣中心一期项目	100.00				其他来源	
宜昌市新华书店三峡书城项目	100.00				其他来源	
洪湖市新华书店综合发行大楼	100.00				其他来源	
古田二路产业园	100.00				其他来源	
东西湖产业园	100.00				其他来源	
零星工程					其他来源	669,335.12
合 计						19,648,472.09

(3)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在建工程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92.58%，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16.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279,934,914.26	131,133,157.36	13,445,331.14	397,622,740.48
土地使用权	275,857,440.71	123,849,346.15	13,445,331.14	386,261,455.72
软 件	4,077,473.55	7,283,811.21		11,361,284.76
2) 累计摊销小计	14,411,642.60	11,045,738.49	291,103.64	25,166,277.45
土地使用权	12,233,866.94	10,374,216.88	291,103.64	22,316,980.18
软 件	2,177,775.66	671,521.61		2,849,297.27
3) 账面净值小计	265,523,271.66			372,456,463.03
土地使用权	263,623,573.77			363,944,475.54
软 件	1,899,697.89			8,511,987.49
4) 减值准备小计				
土地使用权				
软 件				
5) 账面价值合计	265,523,271.66			372,456,463.03
土地使用权	263,623,573.77			363,944,475.54
软 件	1,899,697.89			8,511,987.49

本期摊销金额为 11,045,738.49 元。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无形资产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40.27%，主要系公司本期调整了土地使用权评估修正增值金额所致。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说明。

(3) 期末，无形资产均已办妥产权手续。

17. 长期待摊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造支出	2,145,628.97	1,916,227.61	909,088.17		3,152,768.41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102,652.00	801,419.35	413,500.30		490,571.05	
合 计	2,248,280.97	2,717,646.96	1,322,588.47		3,643,339.46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项目期末较期初增加 62.05%，主要系本期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18.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8,628,999.06	920,570.35		3,575,653.50	45,973,915.91
存货跌价准备	100,544,595.91	23,000,498.07		11,450,542.67	112,094,551.3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99,900.00	417,350.00			717,25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22,016.16			1,231,599.60	490,416.56
合 计	151,195,511.13	24,338,418.42		16,257,795.77	159,276,133.78

19.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10,161,679.79
合 计	150,000,000.00	10,161,679.79

20.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合 计	144,263,717.97	174,982,371.34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应付票据金额为 144,263,717.97 元。

21.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书款	397,633,520.79	441,484,053.68
应付纸张和印装费	132,522,581.10	59,554,625.69
其他货款	7,181,073.09	1,775,523.92
合 计	537,337,174.98	502,814,203.29

(2) 期末，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2.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书款	86,208,246.73	65,975,332.52
预收加工费	4,554,401.21	3,495,260.40
预收货款	5,413,274.06	8,155,660.48
合 计	96,175,922.00	77,626,253.40

(2) 期末，无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457,415.49	274,139,937.19	266,514,061.60	75,083,291.08
职工福利费		29,294,996.90	29,294,996.90	
社会保险费	4,862,643.39	44,870,693.95	43,848,048.19	5,885,289.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3,616.33	11,213,781.44	11,405,089.01	782,308.76
基本养老保险费	2,759,266.58	24,877,797.54	24,050,047.00	3,587,017.12
失业保险费	125,220.34	1,804,582.44	1,447,875.61	481,927.17
工伤保险费	10,569.54	684,383.05	676,556.82	18,395.77
生育保险费	11,960.16	552,890.44	562,272.79	2,577.81

其他	982,010.44	5,737,259.04	5,706,206.96	1,013,062.52
住房公积金	868,801.08	6,849,221.21	6,621,049.71	1,096,972.58
其他	3,023,376.66	4,693,678.47	4,329,215.99	3,387,839.14
合 计	76,212,236.62	359,848,527.72	350,607,372.39	85,453,391.95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合计为 3,247,748.71 元。

(2) 期末应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主要系计提的 2010 年度奖金，预计将在 2011 年 4 月前发放。

24.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7,898,091.83	49,077,223.72
增值税	11,967,801.49	19,509,742.18
房产税	4,567,016.51	5,422,020.78
营业税	1,793,225.28	2,364,68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26,392.69	2,788,177.80
教育费附加	1,898,912.18	1,790,384.83
个人所得税	1,226,712.30	2,048,971.34
土地使用税	741,902.41	866,746.78
堤防费	868,536.99	814,453.15
地方教育附加	778,358.22	759,068.03
印花税	552,890.60	434,842.08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620,711.13	538,736.28
其他税费	125,231.27	127,296.92
合 计	56,065,782.90	86,542,350.94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应交税费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35.22%，主要系部分改制单位自本期开始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

25.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暂收款	64,432,824.42	42,080,891.17
应付宣传推广费	36,420,745.62	22,908,204.20
应付稿酬	11,835,076.15	8,926,617.27
押金保证金	11,391,114.97	7,474,389.98
应付款	10,114,057.09	16,007,579.03
关联方往来款	2,059,910.00	158,000,000.00
其他	15,041,798.52	10,896,413.48
合 计	151,295,526.77	266,294,095.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款项性质及内容
湖北省地州市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9,165,240.55	1-2 年	发行及管理费
湖北省教育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921,718.78	5 年以上	应缴利润
小 计	15,086,959.33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湖北省地州市教育书刊发行有限公司	29,532,587.29	发行及管理费
湖北省教育厅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5,921,718.78	应交利润
武汉荣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32,063.00	工程款
小 计	40,886,369.07	

(4)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其他应付款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43.18%，主要系期末结算关联方往来所致。

26.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收益	3,692,347.97	2,313,419.60
合 计	3,692,347.97	2,313,419.60

(2)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系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现在网”网站建设专项资金 3,097,347.97 元；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专项资金 595,000.00 元。

27. 专项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
分拣中心一期专项拨款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2) 其他说明

专项应付款本期减少系分拣中心一期项目转入固定资产，将财政专项资金转入资本公积所致。

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52,035.06	39,807,589.15
合 计	9,052,035.06	39,807,589.15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递延所得税负债项目期末较期初减少 77.26%，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变动及改制单位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转回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29. 所有者权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66,373,602.96	2,268,061,675.55
少数股东权益	49,489,512.11	44,197,607.13
合 计	2,415,863,115.07	2,312,259,282.68

(2) 其他说明

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明细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备考财务报表编制范围。

(二) 备考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及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205,461,498.40	2,070,955,900.31
其他业务收入	95,886,714.20	83,446,436.54
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326,647,999.06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出版业务	507,902,212.50	343,936,363.69	507,387,811.77	341,767,397.33
发行业务	1,434,772,234.57	809,668,168.86	1,314,463,413.55	741,815,350.36
印刷业务	114,745,486.40	94,845,820.57	99,356,295.43	80,915,152.67
物资销售业务	122,264,690.89	113,668,204.22	135,543,589.24	128,071,964.52
其他	25,776,874.04	19,369,226.09	14,204,790.32	8,286,270.24
小 计	2,205,461,498.40	1,381,487,783.43	2,070,955,900.31	1,300,856,135.12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教材教辅	1,333,747,294.93	818,233,281.99	1,264,234,380.33	771,418,769.41
一般图书	505,704,841.30	282,545,619.04	449,390,492.79	258,952,221.88
期刊杂志	78,859,334.59	36,376,880.50	85,060,630.08	36,792,974.32
音像制品	24,362,976.25	16,448,751.02	23,165,722.12	16,418,782.08
数码产品	12,144,847.62	10,465,418.13		
印装业务	114,745,486.40	94,845,820.57	99,356,295.43	80,915,152.67
纸张、印刷耗材等	122,264,690.89	113,668,204.22	135,543,589.24	128,071,964.52
其他	13,632,026.42	8,903,807.96	14,204,790.32	8,286,270.24
小 计	2,205,461,498.40	1,381,487,783.43	2,070,955,900.31	1,300,856,135.12

(4)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0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北省教育厅	412,293,913.56	17.92
武汉市新华书店	38,450,539.41	1.67
北京当当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80,192.64	1.31
湖北知音印务有限公司	22,594,887.77	0.98
武汉育童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15,857,436.01	0.69
湖北长江商报社	24,608,199.85	1.06
小 计	543,885,169.24	23.63

2) 2009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湖北省教育厅	463,848,746.16	21.53
武汉市新华书店	30,833,809.68	1.43
湖北金光纸业产品服务有限公司	24,713,823.08	1.15
金纸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4,881,686.67	1.15
武汉育童文化服务有限公司	16,454,917.80	0.77
小 计	560,732,983.39	26.03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424,087.12	3,174,420.62	详见本附注税项之说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63,358.54	5,641,552.90	
教育费附加	2,652,838.91	2,547,014.50	
地方教育发展费	951,972.45	1,078,802.10	
堤防费	1,466,453.99	1,192,950.53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511,416.08	2,105,034.61	
房产税	3,844,314.89	4,531,033.82	
其他税费	28,898.17	47,375.56	
合 计	20,943,340.15	20,318,184.64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职工薪酬	87,927,933.23	74,603,781.07
宣传推广费	56,822,458.17	43,671,520.51
运杂费	26,886,890.71	28,578,723.58
会务费	11,492,320.93	8,515,698.53
业务招待费	9,522,289.36	6,932,701.80
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	7,011,669.49	5,230,176.67
办公费	6,675,602.25	3,839,251.27
车辆费用	6,064,588.30	5,002,037.32
差旅费	5,265,011.03	4,135,819.23
其他费用	31,247,190.50	26,619,678.19
合 计	248,915,953.97	207,129,388.17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职工薪酬	223,409,351.90	207,765,117.75
折旧摊销费用	42,472,800.63	39,309,783.59
业务招待费	23,141,135.43	18,566,446.03
房屋租赁费	21,458,405.81	20,364,184.20
办公费	18,348,546.65	16,490,357.60
物业管理及水电费	17,523,743.87	15,812,671.68
会务费	17,308,601.61	15,219,939.87
差旅费	9,994,820.91	9,117,953.59
修理费	8,128,820.99	7,817,884.02
其他费用	32,809,130.23	37,501,465.10
合 计	414,595,358.03	387,965,803.43

5. 财务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支出	1,346,742.42	4,375,901.71
减：利息收入	5,048,044.46	6,485,200.42
手续费支出	1,567,909.66	1,911,890.58
合 计	-2,133,392.38	-197,408.13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财务费用项目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下降 9.8 倍，主要系 2010 年度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3,000,498.07	15,742,824.66
坏账损失	920,570.35	15,120,268.2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17,350.00	299,900.00
合 计	24,338,418.42	31,162,992.88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846.89	823,523.79
合 计	-181,846.89	823,523.79

8.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64.40	7,38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70,479.43	5,848,863.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8,036.65	4,560,99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160.00	62,676.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4,131.00	2,579,250.1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179.88	
其他	19,109.35	14,897.90
合 计	15,448,487.41	13,074,061.91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531,166.17	6,040,391.44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1,153,301.37	
其他单位汇总	-307,385.37	-191,528.23
小 计	11,070,479.43	5,848,863.21

9.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641,633.77	5,493,547.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641,633.77	5,493,547.0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46,975,617.79	40,049,988.25
合同违约补偿金	4,008,705.38	
其他	8,757,757.39	11,383,512.41
合 计	64,383,714.33	56,927,047.68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说明
税收返还款	26,360,203.58	23,581,587.46	出版社先征后返的增值税
各项补助款	20,615,414.21	16,468,400.79	出版、网点建设专项补贴
小 计	46,975,617.79	40,049,988.25	

10.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447,124.87	1,012,929.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25,920.87	1,012,929.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521,204.00	
对外捐赠	9,225,683.62	4,229,376.42
其他	2,909,133.57	4,807,160.11
合 计	19,581,942.06	10,049,466.06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营业外支出项目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增加 94.86%，主要系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报废和对外捐赠增加所致。

11.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343,163.62	50,465,409.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311,695.31
合 计	13,343,163.62	50,777,104.90

(2)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情况说明

所得税费用项目 2010 年度较 2009 年度减少 73.72%，主要系部分改制单位自 2010 年度开始享受所得税免税政策所致。

1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	0.18	0.22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0	0.16	0.20	0.16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非经常性损益	B	22,542,124.36	20,305,387.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10,104,529.82	170,691,111.43
期初股份总数	D	1,039,684,449.00	1,039,684,449.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039,684,449.00	1,039,684,449.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22	0.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20	0.16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非经常性损益	D	22,542,124.36	20,305,387.10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210,104,529.82	170,691,111.43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1,039,684,449.00	1,039,684,449.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1, 039, 684, 449. 00	1, 039, 684, 449. 00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 22	0. 18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0. 20	0. 16

1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77, 454, 300. 85	100, 581, 784. 6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0, 755, 554. 09	25, 145, 446. 16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合 计	-46, 698, 746. 76	75, 436, 338. 46

（三）备考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各种专项补助和奖励	20, 615, 414. 21	16, 468, 400. 79
往来款	107, 238, 642. 83	66, 419, 673. 07
利息收入	5, 048, 044. 46	6, 485, 200. 42
合同违约补偿	4, 008, 705. 38	
其他	2, 427, 476. 59	2, 321, 820. 47
合 计	139, 338, 283. 47	91, 695, 094. 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宣传推广费	47, 591, 592. 71	43, 671, 520. 51
往来款	45, 706, 306. 37	164, 370, 696. 50
业务招待费	32, 663, 424. 79	25, 499, 147. 83
运杂费	26, 888, 990. 71	26, 388, 723. 58
办公费	25, 024, 148. 90	20, 329, 608. 87
会务费	24, 800, 922. 54	19, 735, 638. 40
房屋租赁费	21, 458, 405. 81	20, 004, 484. 20
物业管理及水电费	17, 523, 743. 87	15, 812, 671. 68
差旅费	15, 259, 831. 94	13, 253, 772. 82
修理费	10, 594, 361. 54	9, 557, 051. 97
对外捐赠	9, 225, 683. 62	4, 229, 376. 42

其它期间费用	66,407,285.51	72,295,708.49
合 计	343,144,698.31	435,148,401.2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购建合同违约补偿	4,000,220.00	2,447,366.55
合 计	4,000,220.00	2,447,366.55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宣传文化专项资金	42,000,000.00	52,000,000.00
合 计	42,000,000.00	52,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还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借款、往来款	339,782,823.81	63,626,058.38
合 计	339,782,823.81	63,626,058.38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6,769,960.92	191,373,439.2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4,338,418.42	31,162,992.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449,866.39	57,857,464.22
无形资产摊销	11,045,738.49	7,707,228.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22,588.47	2,731,455.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5,491.10	-4,480,617.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564.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846.89	-823,523.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6,742.42	4,375,90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48,487.41	-13,074,061.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69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343,074.02	4,081,136.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418,890.68	20,773,656.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836,125.89	-72,791,262.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051,856.46	229,252,068.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91,118,940.98	381,010,630.1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2,350.50	10,108,310.8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 现金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其中: 库存现金	115,087.06	186,184.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9,059,195.50	387,494,42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22,307.92	3,438,333.32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096,590.48	391,118,940.98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武汉市	王建辉	出版产业及相关产业投资及管理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	100	湖北省财政厅	67648297-8

2.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心喜阅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夏顺华	信息咨询	3,000.00	50.00	50.00	合营企业	55385742-6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周百义	图书发行	300.00	39.10	39.10	联营企业	78861270-6
湖北经典美术文献艺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冯芳华	销售字画	300.00	35.00	35.00	联营企业	78816228-2
国试书业(武汉)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高建伟	图书发行	1,000.00	30.00	30.00	联营企业	55841012-1
湖北新华美雅精装印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田武英	印刷装帧	1,000.00	40.00	40.00	联营企业	77135793-X
湖北武穴银莹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武穴	畅竹文	化工	200.00	38.00	38.00	联营企业	56547976-8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资产管理	17757358-4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资产管理	17756574-4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广场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物业管理	77759643-X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物业管理	793269068
湖北长江崇文国际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贸易	79875037-9
《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杂志社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出版	67037471-4
湖北长江嘉宝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告策划与贸易	68234972-7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餐饮服务	69831205-6
武汉天行健教育培训学校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培训	79634486-0
长江教育研究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教育咨询	66228888-3
湖北长江崇文文化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67036909-3
湖北鲁湖垂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娱乐	68880318-5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0 年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0-1-1	2010-12-31	市场价	19,458,405.81
2009 年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09-1-1	2009-12-31	市场价	19,364,184.20

2.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结算中心的金融业务服务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本部结算中心（以下简称结算中心）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关服务业务收费参照市场费率标准收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结算中心发生的有关金融业务情况如下。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结算中心存款的情况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结算中心存款	558,813,711.23	617,607,303.97
小 计	558,813,711.23	617,607,303.97

2010 年度、200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取得结算中心存款利息收入分别为 3,203,999.23 元、2,813,964.25 元。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结算中心借款的情况如下：

类 别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		
其中：信用借款		98,800,000.00
小 计		98,800,000.00

2009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向结算中心借款共支付借款利息 3,787,315.30 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8,000.00	2010-12-30	2011-6-29	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湖北省新华印务公司	6,000.00	2010-12-20	2011-12-19	否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0-9-21	2011-9-25	否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561,406,363.69			
其中：结算中心存款	558,813,711.23			
小 计	561,406,363.69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向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及所属子公司租赁房产，2011 年度需支付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合计 21,690,648.40 元。明细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应交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湖北长江东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1-12-31	13,353,648.40
湖北省新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0-1-1	2012-12-31	5,181,000.00
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2-12-31	1,656,000.00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5-12-31	400,000.00
湖北省新华印刷产业园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产	2011-1-1	2015-12-31	1,100,000.00
小 计					21,690,648.4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划拨土地转为出让土地增加国有资本金的批复》鄂财教复字[2010]1440 号，和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拟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作价入股土地使用权评估作价的说明》，对《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公司改制资产评估结果核准意见的批复》（鄂财行资复字[2009]1264 号）文件批复的 108 家改制单位 426 宗划拨土地价 75,739.53 万元与出让评估价 99,743.56 万元的差额部分 24,004.03 万元，作增加资本公积处理。其中公司调整了本期无形资产、资本公积 10,251.31 万元。

十二、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05,491.10	4,480,617.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15,414.21	16,468,400.7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523,088.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18,623.99	3,465,450.3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1,645.58	-1,176,112.57	
小 计	22,860,192.68	26,761,444.5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58,091.82	6,484,480.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976.50	-28,42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542,124.36	20,305,387.10	

(二) 净资产收益率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6	9.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1	8.10

2. 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32,646,654.18	190,996,498.53
非经常性损益	B	22,542,124.36	20,305,387.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10,104,529.82	170,691,111.4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268,061,675.55	2,011,882,906.92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报告期月份数	K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E}{F/K-G} \times \frac{H}{K \pm I}$	2,384,385,002.64	2,107,381,156.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9.76%	9.06%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8.81%	8.10%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3月8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 **2011** 年盈利预测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 0 一 一 年 三 月

目 录

一、审核报告·····	第 1 页
二、盈利预测表·····	第 2 页
三、盈利预测说明·····	第 3—24 页

审 核 报 告

天健审（2011）1-16 号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出版传媒）拟投入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发展）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长江出版传媒与教材业务相关的等资产为基础编制的 2011 年度盈利预测表及其说明（以下简称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长江出版传媒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盈利预测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供华源发展因本次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华源发展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1 年 3 月 9 日

盈 利 预 测 表

2010-2011年度

编制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0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1	2,301,348,212.60	2,503,031,245.75
减：营业成本	1	1,404,643,822.66	1,555,464,454.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20,943,340.15	22,357,941.01
销售费用	3	248,915,953.97	263,290,510.46
管理费用	4	414,595,358.03	416,319,400.98
财务费用	5	-2,133,392.38	80,116.31
资产减值损失	6	24,338,418.42	24,425,752.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846.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5,448,487.41	6,820,24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11,070,479.43	2,115,247.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227,913,317.71
加：营业外收入	8	64,383,714.33	66,969,801.60
减：营业外支出	9	19,581,942.06	18,469,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6,6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76,414,119.31
减：所得税费用	10	13,343,163.62	14,952,144.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261,461,97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256,861,655.1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4,600,319.9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56,861,655.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4,600,319.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盈利预测说明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盈利预测表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公司拟以其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本公司与教材业务相关的净资产作为对价购买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发展）的股权，2011 年度合并盈利预测表和盈利预测报告以上述资产范围为编制基础。

本盈利预测报告是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本公司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 2009 年度、2010 年度的备考经营业绩和相关产业的实际营运情况为基础，综合市场环境和未来发展前景，并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经营能力及发展计划，遵循本盈利预测说明二盈利预测假设所述之基本假设，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而编制的。

本公司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二、盈利预测假设

（一）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三）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四）本公司组织结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

（五）本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 (六) 本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 (七) 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 (八) 本公司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 (九)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十) 其他具体假设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之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三、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 拟投入上市公司资产的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是湖北省财政厅投资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拥有全资子公司 26 户，控股子公司 3 户。根据拟签署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公司拟以其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公司本部与教材业务相关的资产作为对价购买华源发展的股权。

1. 公司本部与出版业务相关的资产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0 年度	182,477.98	175,807.44	35,169.37	2,335.43
2009 年度	192,722.00	188,646.30	32,729.11	2,698.44

2. 公司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四）合并财务报表。

(二) 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成果和备考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

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盈利预测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盈利预测表的合并范围。合并盈利预测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

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公司备用金、保证金、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产成品（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大类。产成品（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图书、期刊（杂志）、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出版和发行的产成品（库存商品）的取得按码洋价核算，码洋价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在成本差异（进销差价）中核算；产成品（库存商品）的发出通过成本差异（进销差价）还原为实际成本。其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于每期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按照规定的比例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标准如下：

1) 纸质图书：

出版系统实行分年核价，按规定的比例分三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出版物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

当年出版的不提；

前一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10%；

前二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20%；

前三年及三年以上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30%。

新华书店系统按照库存图书和委托代销商品年末图书码洋价的 3%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纸质期刊：包括年鉴和挂历、年画，

出版系统：当年出版的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新华书店系统：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3)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① 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30%提取。

② 如遇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保留该出版物库存实际成

本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全部报废。

4) 各类提成差价的累计提取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

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2.43—3.23	3
机器设备	8—15 年	6.47—12.13	3
运输设备	5—10 年	9.7—19.40	3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年	9.7—19.40	3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

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 件	5-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19.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

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

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2.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8%、12%计缴	1.2%、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53 号及《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7 号，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2) 所得税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以下公司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四) 盈利预测范围

1、拟投入上市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拟投入华源发展子公司15家及二级子公司7家，其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出版教育图书；房屋租赁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科学技术图书出版、展览策划服务以及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0	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书刊、纸张的批零；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大家报刊》、《古今故事报》、《当代汽车报》、《英语广场》、《读书文摘》、《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医疗》、《中外服饰》、《少年写作》等报刊资产经营及广告业务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发行	8,000.00	编辑、出版、图书发行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0	批零兼营图书、课本、年画、期刊、杂志、文教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电子、货运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7,500.00	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物资	1,651.30	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油墨、造纸材料；纸张加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字媒体	1,000.00	主营计算机系统、数据库，网站平台，计算机软硬件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	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6,6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5,000.00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4,000.00	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

湖北省外文书店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	零批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像带复制加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码产品 批发零售	200.00	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批发零售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文体用品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 代码	期末净资产 (万元)	拟投入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71460865-9	3,169.68	100.00%	是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7190-9	25,292.97	100.00%	是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75103236-1	7,649.40	100.00%	是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712-5	8,730.47	100.00%	是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839-8	14,516.40	100.00%	是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7757549-1	1,517.36	100.00%	是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976-1	4,594.66	100.00%	是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76413995-0	3,326.27	100.00%	是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69803481-8	1,583.91	100.00%	是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76411003-1	18,813.72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69802473-2	119,536.85	100.00%	是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2610499-2	18,325.34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73711831-0	2,930.87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67648297-8	1,043.86	100.00%	是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68234145-0	794.62	100.00%	是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8094691-2	9,077.77	51.00%	是	4,556.31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76411227-2	5,543.91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73713306-X	1,488.91	80.00%	是	297.78
湖北省外文书店	177565666	7,944.82	100.00%	是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68234450-4	490.23	100.00%	是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69531302-9	179.03	51.00%	是	87.73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56558136-7	35.65	80.00%	是	7.13

2、合并预测表范围变化情况

预测期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五) 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主营业务收入	2,205,461,498.40	2,408,188,806.39
其他业务收入	95,886,714.20	94,842,439.36
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503,031,245.75
主营业务成本	1,381,487,783.43	1,529,354,473.46
其他业务成本	23,156,039.23	26,109,981.23
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555,464,454.6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主营业务收入		
出版业务	507,902,212.50	551,069,511.04
发行业务	1,434,772,234.57	1,564,369,716.48
印刷业务	114,745,486.40	133,586,155.57
物资销售业务	122,264,690.89	144,708,151.77
其他	25,776,874.04	14,455,271.53
小 计	2,205,461,498.40	2,408,188,806.39
主营业务成本		
出版业务	343,936,363.69	371,994,214.84
发行业务	809,668,168.86	900,127,691.36

印刷业务	94,845,820.57	111,305,915.45
物资销售业务	113,668,204.22	136,189,671.01
其他	19,369,226.09	9,736,980.80
小 计	1,381,487,783.43	1,529,354,473.46

(3)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营业收入预测数较 2010 年增长 20,168.30 万元，增长比例为 8.76%；营业成本增长 15,082.06 万元，增长比例为 10.74%。

主营业务收入中教材收入预测主要是依据发行单位和教育部门签署的教材订购合同进行预测；教辅、一般图书和数码产品等收入的预测考虑历史销售水平和市场规模进行。

主营业务成本中出版板块及报刊板块之成本系依据图书编录费、印制费、纸张费、稿费等历史发生水平并考虑预测期间图书出版量的变化情况进行预测；发行板块之成本系依据图书及数码产品等的历史购进成本进行预测；印刷板块之成本系依据以前年度生产过程中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水电消耗、固定资产折旧支出并考虑预测期间的经营业务量的变化趋势等进行预测。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租赁收入、广告收入。租赁、广告业务收入主要是依据租赁合同、广告合同等进行预测。

其他业务成本中主要是出租资产等折旧费用。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营业税	4,424,087.12	4,793,889.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63,358.54	6,472,395.69
教育费附加	2,652,838.91	2,833,008.22
地方教育附加	951,972.45	1,087,664.26
堤防费	1,466,453.99	1,570,785.05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511,416.08	1,606,501.49
房产税	3,844,314.89	3,962,856.48
其他	28,898.17	30,839.95
合 计	20,943,340.15	22,357,941.01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营业税金及附加较 2010 年增长 141.46 万元，增长比例为 6.75%。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是依据营业收入、预测的应交流转税额及本公司承担的税费项目

的相关税费率进行预测。

3. 销售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职工薪酬	87,927,933.23	92,889,107.41
宣传推广费	56,822,458.17	59,540,797.06
运杂费	26,886,890.71	28,447,124.21
会务费	11,492,320.93	11,872,000.00
业务招待费	9,522,289.36	10,359,000.00
办公费	6,675,602.25	6,948,760.56
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	7,011,669.49	7,200,000.00
车辆费用	6,064,588.30	6,350,000.00
差旅费	5,265,011.03	5,598,878.36
其他费用	31,247,190.50	34,084,842.86
合 计	248,915,953.97	263,290,510.46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销售费用较 2010 年增长 1,437.46 万元，增长比例为 5.77%。

销售费用是依据各公司历史数据及考虑其在预测期间各具体项目变动情况及经营变动趋势而预测。

4. 管理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职工薪酬	223,409,351.90	220,201,079.77
折旧摊销费用	41,443,538.97	41,732,152.49
业务招待费	23,141,135.43	23,383,903.89
物业管理及水电费	17,523,743.87	17,812,490.20
办公费	18,348,546.65	19,713,343.85
会务费	19,308,601.61	20,801,802.42
房屋租赁费	19,458,405.81	19,460,247.36
修理费	8,128,820.99	8,671,072.27
差旅费	9,994,820.91	10,257,244.38
其他费用	33,838,391.89	34,286,064.35
合 计	414,595,358.03	416,319,400.98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管理费用较 2010 年增加 172.40 万元，增加比例为 0.42%。

管理费用是依据各公司历史数据及考虑其在预测期间的各具体项目变动情况预测的。

5. 财务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利息支出	1,375,585.00	3,533,000.00
减：利息收入	5,048,044.46	4,891,558.72
汇兑损失	22,316.49	2,000.00
减：汇兑收益	51,159.07	-
其他	1,567,909.66	1,436,675.03
合 计	-2,133,392.38	80,116.31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财务费用较 2010 年增加 221.35 万元。增加主要系 2010 年年底新增 8,000 万借款所致。

财务费用中主要是贷款利息支出和存款利息收入，利息支出依据公司已有的借款、预测期间内经营资金的需求及相应贷款利率进行预测；利息收入依据公司的银行存款金额进行预测。

6. 资产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坏账损失	920,570.35	1,005,752.32
存货跌价损失	23,000,498.07	23,4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17,350.00	
合 计	24,338,418.42	24,425,752.32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0 年增长 8.73 万元，增长比例为 0.36%。

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公司除已计提减值的长期资产外的资产状况，并考虑其是否出现减值迹象及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资产减值政策进行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64.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70,479.43	2,115,247.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8,03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160.00	5,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4,131.00	4,7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179.88	
其他	19,109.35	
合 计	15,448,487.41	6,820,247.73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投资收益较 2010 年减少 862.82 万元，减少比例为 55.85%。减少主要系原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持股比例由于其他股东单向增资导致由 39.1%降低为 4.99%，2011 年将改为成本法核算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依据公司所投资品种的历史收益(主要是分红)进行预测。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依据公司所投资单位的变动及历史数据预测。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641,633.77	4,640,000.00
政府补助	46,975,617.79	52,479,801.60
无法支付款项	2,765,534.07	
报废图书处置收益	654,596.58	1,140,000.00
其他	9,346,332.12	8,710,000.00
合 计	64,383,714.33	66,969,801.60

(2) 预测情况说明

营业外收入依据本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及其他项目的历史数据预测。

9.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6,610,000.00
对外捐赠	9,225,683.62	8,703,000.00
其他	2,909,133.57	3,156,000.00
合 计	19,581,942.06	18,469,000.00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营业外支出较 2010 年减少 1,11.29 万元，减少比例为 5.68%。

营业外支出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根据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技术水平和使用寿命来预测，其他项目根据历史数据预测。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343,163.62	14,952,144.28
合 计	13,343,163.62	14,952,144.28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所得税较 2010 年增加 160.90 万元，增加比例为 12.06%。

所得税的预测依据本公司及下属各独立纳税单位于预测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按照相应的所得税税率进行测算后得出。

11、其他综合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46,698,746.76	
合 计	-46,698,746.76	

(2) 预测情况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为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和交通银行的股权，2011 年度预测数系根据其目前在证券市场估价变动趋势预测，预计 2011 年度市价减值的可能性较小。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9 日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备考盈利预测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

目 录

一、审核报告·····	第 1 页
二、盈利预测表·····	第 2 页
三、盈利预测说明·····	第 3—24 页

审 核 报 告

天健审（2011）1-18 号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发展”）编制的 2011 年度的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及其说明（以下简称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华源发展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盈利预测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供华源发展因本次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华源发展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1 年 3 月 9 日

盈 利 预 测 表

2010-2011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0年度 已审实际数	2011年度 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1	2,301,348,212.60	2,503,031,245.75
减：营业成本	1	1,404,643,822.66	1,555,464,454.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20,943,340.15	22,357,941.01
销售费用	3	248,915,953.97	263,290,510.46
管理费用	4	414,595,358.03	416,319,400.98
财务费用	5	-2,133,392.38	80,116.31
资产减值损失	6	24,338,418.42	24,425,752.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846.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5,448,487.41	6,820,24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11,070,479.43	2,115,247.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311,352.27	227,913,317.71
加：营业外收入	8	64,383,714.33	66,969,801.60
减：营业外支出	9	19,581,942.06	18,469,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6,6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0,113,124.54	276,414,119.31
减：所得税费用	10	13,343,163.62	14,952,144.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769,960.92	261,461,975.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2,646,654.18	256,861,655.13
少数股东损益		4,123,306.74	4,600,319.90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46,698,746.76	
七、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947,907.42	256,861,655.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23,306.74	4,600,319.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说明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盈利预测表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并遵循谨慎性原则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公司拟向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集团”）定向发行股票为对价，收购其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集团本部与教材业务相关的净资产。本次盈利预测假设该定向发行新股将完成，按照拟收购资产自期初成为本公司资产的口径模拟计算。

本盈利预测报告是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上述资产范围 2010 年度的备考经营业绩和相关产业的实际营运情况为基础，综合市场环境和未来发展前景，并充分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经营能力及发展计划，遵循本盈利预测报告“三盈利预测假设”所列基本假设，本着谨慎性原则，经过分析而编制的。

本公司编制该盈利预测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资产重组方案

根据本公司拟签署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本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出版集团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出版集团与教材业务相关的净资产。

根据证监会《关于破产重整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定价的补充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44 号，双方经协商将本次发行价格暂定为 5.2 元/股，最终价格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价格为准。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兴业评字（2011）第 80 号《湖北长江

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资产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拟发行股份购买之净资产评估值为 2,535,063,558.08 元。拟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为 487,512,222 股。

三、盈利预测假设

(一)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三) 对公司生产经营有影响的法律法规、行业规定和行业质量标准等无重大变化；

(四) 本公司组织结构、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无重大变化；

(五) 本公司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六) 本公司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资金计划及投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

(七) 本公司经营所需的能源和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不会发生重大波动；

(八) 本公司经营活动、预计产品结构及产品市场需求状况、价格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九)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十) 其他具体假设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之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所述。

四、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 拟注入主体的基本情况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是湖北省财政厅投资的国有独资公司。集团公司有全资子公司 26 户，控股子公司 3 户。根据拟签署的《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集团公司拟以其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的股权以及出版集团与出版业务相关的资产作为对价购买上市公司的股权。

1、集团本部与出版业务相关的资产情况如下：

项 目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10 年度	182,477.98	175,807.44	35,169.37	2,335.43
2009 年度	192,722.00	188,646.30	32,729.11	2,698.44

2、集团公司持有的 15 家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盈利预测说明（四）合并财务报表。

(二) 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备考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备考财务状况、备考经营成果和备考现金流量等有

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合并盈利预测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盈利预测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盈利预测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

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

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公司备用金、保证金、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产成品（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大类。产成品（库存商品）主要包括：图书、期刊（杂志）、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出版和发行的产成品（库存商品）的取得按码洋价核算，码洋价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在成本差异（进销差价）中核算；产成品（库存商品）的发出通过成本差异（进销差价）还原为实际成本。其他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于每期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按照规定的比例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标准如下：

1) 纸质图书：

出版系统实行分年核价，按规定的比例分三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出版物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

当年出版的不提；

前一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10%；

前二年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20%；

前三年及三年以上出版的 按年末库存图书总定价提取 30%。

新华书店系统按照库存图书和委托代销商品年末图书码洋价的 3%并结合个别认定法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 纸质期刊：包括年鉴和挂历、年画，

出版系统：当年出版的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新华书店系统：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提取。

3)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和投影片（含缩微制品）：

① 按年末库存实际成本的 30%提取。

② 如遇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保留该出版物库存实际成本 1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全部报废。

4) 各类提成差价的累计提取额不得超过实际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

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2.43—3.23	3
机器设备	8—15 年	6.47—12.13	3
运输设备	5—10 年	9.7—19.40	3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0 年	9.7—19.40	3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 件	5-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

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19. 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2.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8%、12%计缴	1.2%、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传统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53 号及《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7 号，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的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符合规定的产品在出版环节实行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县级新华书店享受增值税免税政策。

(2) 所得税

根据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湖北省委宣传部《关于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支持文化企业发展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教发[2010]71 号)、《关于公布享受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名单的通知》，以下公司享受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所得税免税优惠政策。政策执行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四) 盈利预测范围

1、拟投入上市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拟投入华源发展子公司 15 家及二级子公司 7 家，其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出版教育图书；房屋租赁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8,000.00	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3,000.00	科学技术图书出版、展览策划服务以及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0	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书刊、纸张的批零；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1,000.00	《大家报刊》、《古今故事报》、《当代汽车报》、《英语广场》、《读书文摘》、《成功》、《新课程研究》、《自我医疗》、《中外服饰》、《少年写作》等报刊资产经营及广告业务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发行	8,000.00	编辑、出版、图书发行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0	批零兼营图书、课本、年画、期刊、杂志、文教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电子、货运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7,500.00	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发布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物资	1,651.30	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油墨、造纸材料；纸张加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字媒体	1,000.00	主营计算机系统、数据库，网站平台，计算机软硬件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200.00	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出版	6,6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卡通及动画产品设计、制作；作者权益代理；版权代理；纸张、儿童服饰、玩具、文具制作与销售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印刷	5,000.00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4,000.00	批零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版书刊、电子出版物的发行；批零兼营学生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不含黄金饰品）；音像制品的批发、零售及连锁经营
湖北省外文书店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5,000.00	零批兼营公开发行的国内出版和依法进出口的书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贺年卡、挂历、数码通讯、电子产品、儿童用品、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邮票；录音像带复制加工；销售百货、服装、鞋帽、眼镜、计算机及耗材；房屋租赁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数码产品 批发零售	200.00	通讯数码设计、通讯技术开发、转让及服务；卡的销售；办公设备、日用百货、仪器仪表、照相器材、摄像器材、视听设备、家用电器、电子批发零售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发行	200.00	文体用品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批发零售。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 代码	期末净资产 (万元)	拟投入比例 (%)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71460865-9	3,169.68	100.00%	是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7190-9	25,292.97	100.00%	是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75103236-1	7,649.40	100.00%	是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712-5	8,730.47	100.00%	是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839-8	14,516.40	100.00%	是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7757549-1	1,517.36	100.00%	是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7756976-1	4,594.66	100.00%	是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76413995-0	3,326.27	100.00%	是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69803481-8	1,583.91	100.00%	是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76411003-1	18,813.72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69802473-2	119,536.85	100.00%	是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72610499-2	18,325.34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73711831-0	2,930.87	100.00%	是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67648297-8	1,043.86	100.00%	是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68234145-0	794.62	100.00%	是	

二级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78094691-2	9,077.77	51.00%	是	4,556.31
湖北新华高速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76411227-2	5,543.91	100.00%	是	
湖北省新华书业文化股份公司	73713306-X	1,488.91	80.00%	是	297.78
湖北省外文书店	177565666	7,944.82	100.00%	是	
湖北教育图书有限公司	68234450-4	490.23	100.00%	是	
湖北文讯通数码通讯有限公司	69531302-9	179.03	51.00%	是	87.73
湖北和谐号传媒有限公司	56558136-7	35.65	80.00%	是	7.13

2、合并预测表范围变化情况

预测期合并报表范围无变化。

(五) 盈利预测表项目说明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主营业务收入	2,205,461,498.40	2,408,188,806.39
其他业务收入	95,886,714.20	94,842,439.36
营业收入	2,301,348,212.60	2,503,031,245.75
主营业务成本	1,381,487,783.43	1,529,354,473.46
其他业务成本	23,156,039.23	26,109,981.23
营业成本	1,404,643,822.66	1,555,464,454.69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主营业务收入		

出版业务	507,902,212.50	551,069,511.04
发行业务	1,434,772,234.57	1,564,369,716.48
印刷业务	114,745,486.40	133,586,155.57
物资销售业务	122,264,690.89	144,708,151.77
其他	25,776,874.04	14,455,271.53
小 计	2,205,461,498.40	2,408,188,806.39
主营业务成本		
出版业务	343,936,363.69	371,994,214.84
发行业务	809,668,168.86	900,127,691.36
印刷业务	94,845,820.57	111,305,915.45
物资销售业务	113,668,204.22	136,189,671.01
其他	19,369,226.09	9,736,980.80
小 计	1,381,487,783.43	1,529,354,473.46

(3)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营业收入预测数较 2010 年增长 20,168.30 万元，增长比例为 8.76%；营业成本增长 15,082.06 万元，增长比例为 10.74%。

主营业务收入中教材收入预测主要是依据发行单位和教育部门签署的教材订购合同进行预测；教辅、一般图书和数码产品等收入的预测考虑历史销售水平和市场规模进行。

主营业务成本中出版板块及报刊板块之成本系依据图书编录费、印制费、纸张费、稿费等历史发生水平并考虑预测期间图书出版量的变化情况进行预测；发行板块之成本系依据图书及数码产品等的历史购进成本进行预测；印刷板块之成本系依据以前年度生产过程中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水电消耗、固定资产折旧支出并考虑预测期间的经营业务量的变化趋势等进行预测。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租赁收入、广告收入。租赁、广告业务收入主要是依据租赁合同、广告合同等进行预测。

其他业务成本中主要是出租资产等折旧费用。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营业税	4,424,087.12	4,793,889.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63,358.54	6,472,395.69
教育费附加	2,652,838.91	2,833,008.22
地方教育附加	951,972.45	1,087,664.26
堤防费	1,466,453.99	1,570,785.05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511,416.08	1,606,501.49

房产税	3,844,314.89	3,962,856.48
其他	28,898.17	30,839.95
合 计	20,943,340.15	22,357,941.01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营业税金及附加较 2010 年增长 141.46 万元，增长比例为 6.75%。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是依据营业收入、预测的应交流转税额及本公司承担的税费项目的相关税费率进行预测。

3. 销售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职工薪酬	87,927,933.23	92,889,107.41
宣传推广费	56,822,458.17	59,540,797.06
运杂费	26,886,890.71	28,447,124.21
会务费	11,492,320.93	11,872,000.00
业务招待费	9,522,289.36	10,359,000.00
办公费	6,675,602.25	6,948,760.56
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	7,011,669.49	7,200,000.00
车辆费用	6,064,588.30	6,350,000.00
差旅费	5,265,011.03	5,598,878.36
其他费用	31,247,190.50	34,084,842.86
合 计	248,915,953.97	263,290,510.46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销售费用较 2010 年增长 1,437.46 万元，增长比例为 5.77%。

销售费用是依据各公司历史数据及考虑其在预测期间各具体项目变动情况及经营变动趋势而预测。

4. 管理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职工薪酬	223,409,351.90	220,201,079.77
折旧摊销费用	41,443,538.97	41,732,152.49
业务招待费	23,141,135.43	23,383,903.89
物业管理及水电费	17,523,743.87	17,812,490.20
办公费	18,348,546.65	19,713,343.85
会务费	19,308,601.61	20,801,802.42

房屋租赁费	19,458,405.81	19,460,247.36
修理费	8,128,820.99	8,671,072.27
差旅费	9,994,820.91	10,257,244.38
其他费用	33,838,391.89	34,286,064.35
合 计	414,595,358.03	416,319,400.98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管理费用较 2010 年增加 172.40 万元，增加比例为 0.42%。

管理费用是依据各公司历史数据及考虑其在预测期间的各具体项目变动情况预测的。

5. 财务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利息支出	1,375,585.00	3,533,000.00
减：利息收入	5,048,044.46	4,891,558.72
汇兑损失	22,316.49	2,000.00
减：汇兑收益	51,159.07	-
其他	1,567,909.66	1,436,675.03
合 计	-2,133,392.38	80,116.31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财务费用较 2010 年增加 221.35 万元。增加主要系 2010 年年底新增 8,000 万借款所致。

财务费用中主要是贷款利息支出和存款利息收入，利息支出依据公司已有的借款、预测期间内经营资金的需求及相应贷款利率进行预测；利息收入依据公司的银行存款金额进行预测。

6. 资产减值损失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坏账损失	920,570.35	1,005,752.32
存货跌价损失	23,000,498.07	23,4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17,350.00	
合 计	24,338,418.42	24,425,752.32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0 年增长 8.73 万元，增长比例为 0.36%。

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公司除已计提减值的长期资产外的资产状况，并考虑其是否出现减值

迹象及本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政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资产减值政策进行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64.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70,479.43	2,115,247.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8,03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160.00	5,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564,131.00	4,7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179.88	
其他	19,109.35	
合 计	15,448,487.41	6,820,247.73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投资收益较 2010 年减少 862.82 万元，减少比例为 55.85%。减少主要系原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持股比例由于其他股东单向增资导致由 39.1%降低为 4.99%，2011 年将改为成本法核算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依据公司所投资品种的历史收益（主要是分红）进行预测。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依据公司所投资单位的变动及历史数据预测。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641,633.77	4,640,000.00
政府补助	46,975,617.79	52,479,801.60
无法支付款项	2,765,534.07	
报废图书处置收益	654,596.58	1,140,000.00
其他	9,346,332.12	8,710,000.00
合 计	64,383,714.33	66,969,801.60

(2) 预测情况说明

营业外收入依据本公司收到的增值税返还及其他项目的历史数据预测。

9.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447,124.87	6,610,000.00
对外捐赠	9,225,683.62	8,703,000.00
其他	2,909,133.57	3,156,000.00
合 计	19,581,942.06	18,469,000.00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营业外支出较 2010 年减少 1,11.29 万元，减少比例为 5.68%。

营业外支出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根据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技术水平和使用寿命来预测，其他项目根据历史数据预测。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343,163.62	14,952,144.28
合 计	13,343,163.62	14,952,144.28

(2) 预测情况说明

2011 年所得税较 2010 年增加 160.90 万元，增加比例为 12.06%。

所得税的预测依据本公司及下属各独立纳税单位于预测期间的应纳税所得额，按照相应的所得税税率进行测算后得出。

11、其他综合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0 年度已审实际数	2011 年度预测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46,698,746.76	
合 计	-46,698,746.76	

(2) 预测情况说明

其他综合收益为公司持有的长江证券和交通银行的股权，2011 年度预测数系根据其目前在证券市场估价变动趋势预测，预计 2011 年度市价减值的可能性较小。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9 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以资产认购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书

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

（第一册 共九册）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七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以资产认购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
资 产 评 估 报 告 书

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

目 录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1
资产评估报告书	5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及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5
二、评估目的	32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32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34
五、评估基准日	34
六、评估依据	35
七、评估方法	38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48
九、评估假设	51
十、评估结论	52
十一、特别事项的说明	54
十二、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56
十三、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57

注册资产评估师声明

一、我们在执行本资产评估业务中，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恪守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根据我们在执业过程中收集的资料，评估报告陈述的内容是客观的，并对评估报告的合理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是由委托方、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签章确认；提供必要资料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和恰当使用评估报告是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责任。

三、我们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方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方不存在偏见。

四、我们已对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我们已对评估对象、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相关资产法律权属资料进行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且已提请委托方及相关当事方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评估报告的要求。

五、本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评估假设和限定条件的限制，评估报告使用者应当充分考虑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以资产认购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摘要

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或简称我公司）接受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出版传媒或简称被评估单位）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公认原则，分别采用成本法、收益法，对长江出版传媒拟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而涉及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下同）的市场价值，按照必要的程序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书主要内容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长江出版传媒拟以其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15家全资子公司股权认购华源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长江出版传媒委托天健兴业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上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华源股份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提供价值参考。本次经济行为经过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长江出版传媒党委会通过。

二、评估对象：长江出版传媒拟认购华源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资产。

三、评估范围：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包括长江出版传媒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15家全资子公司股权（15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具体评估范围以长江出版传媒根据

审计后的会计报表填写的资产评估申报表为准。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部分土地使用权，长江出版传媒另行委托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我们经过分析复核后，引用了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土地估价报告》。

四、价值类型：本次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本报告书所称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六、评估方法：成本法、收益法。

七、评估结论

（一）成本法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审计后的账面价值为 175,836.00 万元，以成本法评估的价值为 253,506.36 万元，增值额为 77,670.35 万元，增值率为 44.17%，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成本法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	3,652.00	3,935.84	283.84	7.77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3,548.88	3,209.60	-339.27	-9.56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5,078.85	7,850.88	2,772.02	54.58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4,126.70	26,462.65	2,335.95	9.68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8,700.97	16,887.50	8,186.53	94.09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4,634.43	4,833.62	199.19	4.30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7,104.01	9,071.88	1,967.88	27.70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00%股权	1,328.87	1,576.46	247.59	18.63

资产项目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成本法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679.21	3,375.84	696.63	26.0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1,063.97	1,592.92	528.95	49.7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	14,431.21	21,188.65	6,757.44	46.8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80,883.67	128,500.60	47,616.93	58.87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	16,921.35	20,229.66	3,308.30	19.55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81.87	2,874.41	2,792.54	3,410.7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00.00	1,040.28	40.28	4.03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	600.00	875.55	275.55	45.93
合计	175,836.00	253,506.36	77,670.35	44.17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审计后的账面价值为 175,836.00 万元，以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为 264,499.95 万元，增值额为 88,663.95 万元，增值率为 50.4%。

（三）评估结论的确定

本次评估以成本法的评估结果 253,506.36 万元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没有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理由如下：

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包括长江出版传媒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15家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营业收入构成包括教材收入、教辅及一般图书和数码产品收入等，涵盖出版、印刷、发行三大板块。其中：

1、教材收入预测是依据发行单位和教育主管部门签署的教材采购合同分析预测的，国家关于教材采购政策的不确定性，对未来期间教材经营收入稳定性具有较大影响。

2、预测期间图书出版发行市场变化较快，特别是计算机、互联网和通信技术

的飞速发展，在以数字技术和互联网传播为代表的信息时代，从内容生产到加工制作、再到传播保存，以数字技术手段参与出版所有环节而产生的一种全新的出版业态，即数字出版，数字出版技术的日渐普及和应用，改变了人们对传统出版业的认识，也改变了传统出版物的生产方式、运作流程和消费理念，在这一领域，技术上的优势很容易转化成市场上的优势，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被评估单位目前经营的传统图书出版将受到数字出版冲击，其市场份额具有一定的不稳定性。

评估人员认为，上述因素对被评估单位现有经营模式下预测未来期间收益产生一定影响，所以没有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结论。

（五）有关说明

本次评估是假设长江出版传媒能够永续经营，且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发生重大改变基础上完成的。本次评估未考虑评估增值可能产生所得税对评估值的影响。

我们特别强调：本评估意见仅作为交易各方进行本次华源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而不能取代交易各方确定交易价格的决定。

根据评估协议的约定，本报告及其结论仅用于本报告所设定的目的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使用的有效期限为 1 年，自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止。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和合理理解评估结论，请报告使用者在征得评估报告书所有者许可后，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书全文，并请关注特别事项说明部分的内容。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以资产认购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

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或简称我公司）接受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出版传媒或简称被评估单位）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公认原则，分别采用成本法、收益法，对长江出版传媒拟认购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而涉及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2010年12月31日，下同）的市场价值，按照必要的程序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及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方、产权持有者、被评估单位、评估报告使用者均为长江出版传媒；委托方以外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包括华源股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有关部门。

（一）委托方暨被评估单位—长江出版传媒概况

本次评估的委托方暨被评估单位—长江出版传媒住所在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C 座 16 层，注册资本为 15 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是王建辉先生。

1、企业性质及企业历史沿革

长江出版传媒的前身是湖北长江出版集团。2004 年 4 月 12 日，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以鄂编发[2004]13 号《湖北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湖北广播影视集团”

和“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为正厅级事业单位。2004年5月24日，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以鄂文[2004]17号《中共湖北省委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成立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批复》，同意组建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2005年11月21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5]147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国有资产授权经营问题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的核心企业—湖北省出版总社为国有资产投资主体，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对包括湖北省出版总社在内的集团所属16家企事业单位以及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所属市、州、县新华书店占有的经营性国有资产，行使出资人权利，依法进行经营、管理和监督，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之初，根据国家关于文化体制改革的有关精神，按照“先政企分开、后转企改制”的步骤，实施经营性的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由于转企改制涉及面大，政策不明，困难也大，因而过渡期较长。在过渡期间，按照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有关精神，湖北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没有给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核发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007年9月29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鄂政函[2007]195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的批复》同意，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整体转企改制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并要求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清产核资。

2008年6月27日，经湖北省财政厅鄂财行资复字[2008]402、436、437号《省财政厅对湖北长江出版集团〈登记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若干问题的请示〉的批复》同意，将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所属120家单位净资产19.63亿元和湖北教育报刊社、湖北教育书刊发行社的净资产1.11亿元，共计20.74亿元，连同所属各单位清产核资基准日后新增加的净资产一并划转作为对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其中15亿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作为资本公积。

2008年7月15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对湖北省财政厅用于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进行了审验，出具永拓鄂验字（2008）第001号《验资报告》。2008年7月28日，长江出版传媒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12月，中共中央宣传部以《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函》（中宣办发函[2011]18号）、新闻出版总署以《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1]30号），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以《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长江出版传媒改制重组上市。

2、经营业务范围

经营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相关的投资业务；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出版物版权及物资贸易；新介质媒体开发与运营（不含其他许可经营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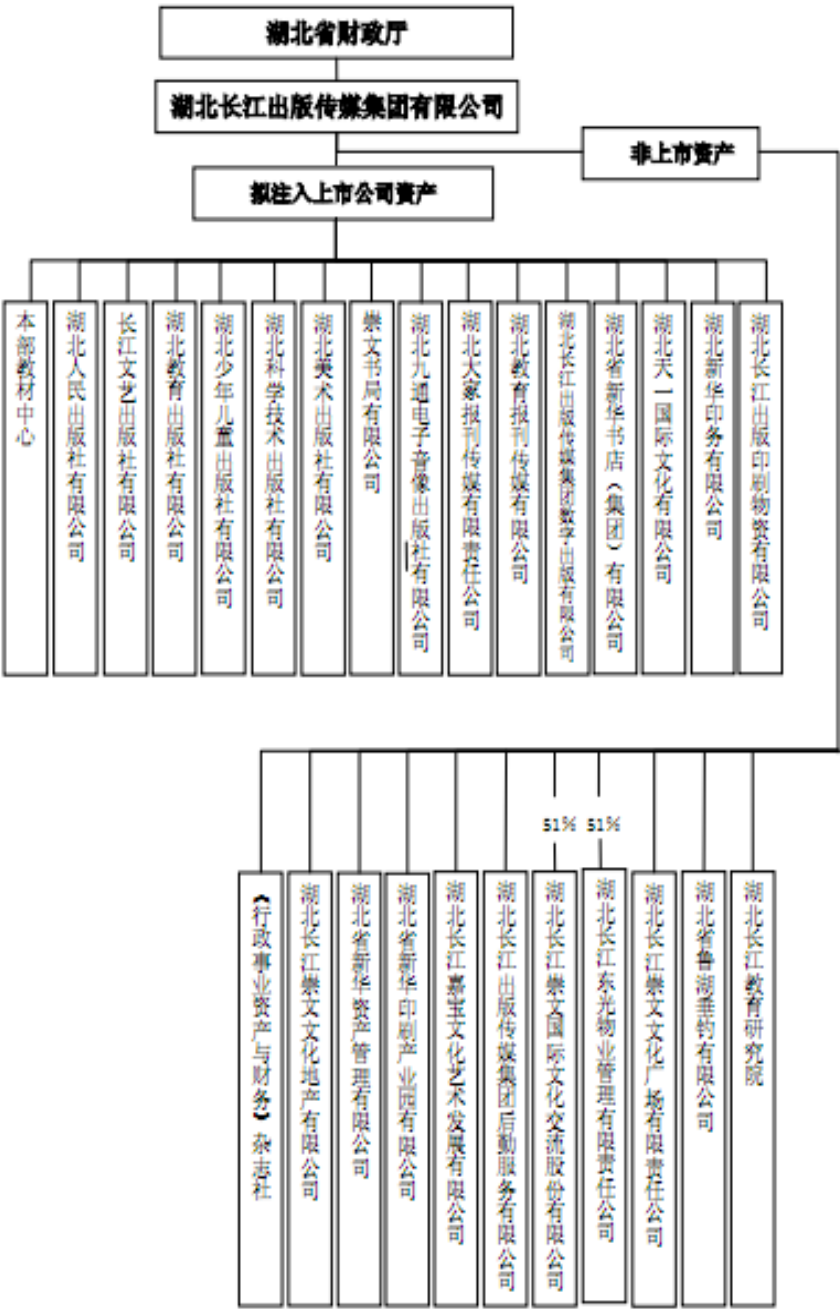
3、主要经营业绩

长江出版传媒多年以来经营业绩位于全国地方出版集团前列；近三年，资产规模、销售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逐年稳步增长，资产负债结构合理。长江出版传媒于2010年5月入选2008—2009年度中国“文化企业30强”。此外，据新闻出版总署2010年7月发布的《2009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披露，长江出版传媒在全国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中的综合排名为第7位。

4、所属行业、地域、主要产品及市场地位

长江出版传媒是在原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基础上转企改制组建的大型出版文化企业，为国有独资公司，是以图书、期刊、报纸、音像、电子出版物的出版、发行、印制、贸易为主业，并逐步向影视、网络等媒体及其他文化服务、地产物业等领域拓展的大型文化产业集团，是湖北省最大的文化产业集团。

5、产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注：以上除本部教材中心外，其余未标明持股比例的子公司均为长江出版传媒的全资子公司或全资附属企业。

6、长江出版传媒与本次认购股份相关单位概况

(1) 教材中心概况

2002年以前，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下属的印刷业管理处负责中小学教材的出版、印制和发行工作。2002年，湖北省启动中小学课程改革，教材出版、发行打破了

原来人民教育出版社、人民音乐出版社、人民美术出版社等少数几个中央教材出版社“一统天下”的局面。湖北省新闻出版局为应对市场竞争，确保湖北省新闻出版局租型教材市场的主流地位，当即成立了编辑出版部，主要宗旨是加强市场竞争力。该中心主要从事教材的宣传、推广、市场营销、培训等工作，而印制职能仍留在印刷业管理处。2004年，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成立后，按照政事、政企分离原则，湖北长江出版集团核心企业湖北省出版总社正式成立了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将原湖北省新闻出版局印刷业管理处承担的中小学教材印制和原编辑出版部的教材宣传、推广、市场营销、培训等业务职能，全部划归湖北省出版总社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采用总部事业部的管理模式。2009年12月，湖北省出版总社（含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被吸收合并入长江出版传媒，其中中小学教材出版中心业务改由长江出版传媒教材中心经营。目前，教材中心内设五个部门，即推广部、市场部、研发部、印制部、综合部。

1) 经营范围

出版发行中小学课本及教学辅导资料。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	26,228.33	10,322.54
负债总额	-	3,830.00	6,670.54
净资产	-	22,398.33	3,652.00
资产负债率	-	14.60%	64.62%
净资产收益率	-	9.73%	63.95%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	32,729.11	35,169.37
营业成本	-	23,246.59	25,560.87
毛利率	-	28.97%	27.32%
净利润	-	2,180.34	2,335.43
净利润率	-	6.66%	6.64%

教材中心系长江出版传媒的一个部门，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对该教材中心模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

(2)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社）的前身是湖北人民出版社成立于1996年8月29日，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12,142.5万元。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B座16层，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道清。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社会科学类图书的出版、发行。

主营业务：人民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1号）。人民社主要出版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等理论著作、党史党建及通俗政治理论读物，出版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哲学、政治、法律、经济、历史方面图书。根据湖北省委、湖北省政府的要求出版各种时事宣传读物和地方志，租型出版重大政治生活年份的政治读物。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6,118.16	5,860.81	5,292.51
负债总额	2,586.79	2,138.78	2,122.83
净资产	3,531.38	3,722.02	3,169.68
资产负债率	42.28%	36.49%	40.11%
净资产收益率	1.52%	5.12%	-13.27%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3,033.15	3,490.47	4,623.41
营业成本	1,864.13	2,140.11	3,185.34
毛利率	38.54%	38.69%	31.10%
净利润	53.69	190.65	-420.66
净利润率	1.77%	5.46%	-9.10%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概况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文艺）的前身长江文艺出版社成立于1984年7月，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320万元。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学明。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文艺图书、杂志、画刊以及音像制品的编辑、出版发行；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印刷品广告。

主营业务：文艺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3号）、新出图字（91）第846号文件（增补出版外国文学作品、文学理论著作及有关资料），有效期自2010年7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拥有《期刊出版许可证》（鄂期初证字第1773号），期刊名《最小说》，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CN42-1773/I。文艺社拥有图书、期刊出版经营资质，已经基本形成书、刊、网络、数字出版良性互动的、跨媒体运营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以大众图书为主，学术著作作为辅。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6,161.25	7,539.40	9,189.11
负债总额	1,082.40	1,518.02	1,677.75
净资产	5,078.85	6,021.38	7,511.37
资产负债率	18%	20.13%	18.26%
净资产收益率	6.72%	8.70%	19.84%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3,694.34	3,493.78	3,640.70
营业成本	2,502.26	2,350.06	2,481.51
毛利率	32.27%	32.74%	31.84%
净利润	341.10	524.04	1,489.99
净利润率	9.23%	15.00%	40.93%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社）的前身湖北教育出版社成立于1984年6月20日，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6,045万元。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汉口青年路277号，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邱菊生。经过历次股权变更，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100%
合计	8,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出版教育图书；房屋租赁。

主营业务：教育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2号）、《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鄂电出证字05号）。教育社目前已经基本形成书、电子、网络出版良性互动的、跨媒体运营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以出版学校和业余教育的教材、教学参考书、教育科学理论、学术著作为主，主要产品包括教材、教辅、学术理论著作、大众读物等。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35,266.42	35,369.87	29,382.09
负债总额	11,322.86	10,699.31	4,089.12
净资产	23,943.55	24,670.55	25,292.97
资产负债率	32.11%	30.25%	13.92%
净资产收益率	1.90%	2.95%	4.48%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7,832.57	9,886.20	11,849.27
营业成本	4,719.28	5,819.19	6,423.31
毛利率	39.75%	41.14%	45.79%
净利润	455.62	727.00	1,132.16
净利润率	5.82%	7.35%	9.55%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少儿社）的前身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成立于1984年2月，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2,732万元。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出版文化城主楼B座6楼，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兵。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100%
合计	8,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少年儿童读物、少年儿童杂志的出版。

主营业务：少儿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15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382号）。少儿社主要出版适合少年儿童、家长、教师及少儿工作者阅读的文学、艺术、科普、知识、低幼等各类图书及助学读物、期刊、电子音像出版物，在全国同行业中有较好声誉与影响力。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	38,994.82	39,967.75
负债总额	-	18,230.37	16,373.58
净资产	-	20,764.46	23,594.17
资产负债率	-	46.75%	40.97%
净资产收益率	-	2.90%	9.06%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	18,456.34	24,422.89
营业成本	-	13,290.90	17,251.20
毛利率	-	28.00%	29.36%
净利润	-	601.26	2,137.16
净利润率	-	3.26%	8.75%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社）前身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成立于1984年2月，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487万元。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健飞。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科学技术图书出版、展览策划服务。科学技术图书配套的音像制品发行。

主营业务：科技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5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176号）。科技社业务以医学类、生活类、农业类、高职高专教材、中小学教学辅助读物等科技类学术著作、大众读物、教材教辅、工具书为主。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6,065.86	6,670.05	6,226.81
负债总额	1,447.68	1,876.75	1,632.15
净资产	4,618.18	4,793.30	4,594.66
资产负债率	24%	28.14%	26.21%
净资产收益率	9.9%	3.65%	3.85%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4,178.15	3,614.68	4,552.61
营业成本	2,511.52	2,270.00	2,624.38
毛利率	39.89%	37.2%	42.35%
净利润	456.47	175.12	177.09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率	10.92%	4.84%	3.89%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7)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术社）前身湖北美术出版社成立于1985年1月，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507万元。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注册资本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冯芳华。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出版画册、连环画、年画、挂历、宣传画、图片、书法等美术读物；以及美术理论、技法读物和美术工具书。

主营业务：美术社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16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0256号）；拥有《期刊出版许可证》（鄂期出证字第1756号），期刊名《美术文献》，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为CN42-1756/J。美术社现已经基本形成书、刊、网络及数字出版的多元化发展格局。业务主要以高校美术教材、美术高考教学培训用书、少儿读物出版为主，以学术著作、艺术设计类读物、大众读物等图书出版为辅。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11,976.09	11,447.81	12,335.44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负债总额	3,904.71	3,731.45	3,604.97
净资产	8,071.37	7,716.36	8,730.47
资产负债率	32.6%	32.60%	29.22%
净资产收益率	5.33%	8.21%	11.38%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4,426.44	4,948.32	5,054.89
营业成本	2,688.79	2,922.32	3,148.06
毛利率	39.26%	40.94%	37.72%
净利润	430.49	633.13	993.34
净利润率	9.73%	12.79%	19.65%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8）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概况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文书局）成立于1992年10月21日，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500万元。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崇文书局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尔钢。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编辑、出版辞书、工具书。

主营业务：崇文书局现拥有《图书出版许可证》（新出图证（鄂）字07号）。崇文书局业务以辞书、学术著作、文化历史、古籍整理等为主，主要产品包括工具书、文史图书、教辅、大众生活读物等。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2,721.14	2,105.34	2,370.15
负债总额	1,392.27	695.62	852.79
净资产	1,328.87	1,409.72	1,517.36
资产负债率	51.16%	33.04%	35.98%
净资产收益率	28.83%	5.74%	7.09%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3,604.58	1,866.00	2,020.57
营业成本	2,407.12	1,148.87	1,394.86
毛利率	33.22%	38.43%	30.97%
净利润	318.68	80.85	107.64
净利润率	8.84%	4.33%	5.33%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9)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通电子）前身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成立于1993年3月15日，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500万元。2010年11月9日改制设立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袁定坤。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出版文化、教育、科技方面的电子出版物；经批准的音像制品的拍摄、制作、加工、出版发行及音像带的零售兼批发、书刊、纸张的批零兼营；

利用批准的音像制品制作、发布国内广告；服装的设计、加工、销售；房屋装饰；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饰品）的制作销售；五金交电的零售兼批发。

主营业务：九通社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164号）、《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鄂音出证字第05号）、《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鄂电出证字第04号）。九通社以“内容提供商”为基本定位，利用专业电子音像出版社的多载体优势，适应市场需求，实现对同一内容产品的电子、音像、图书、期刊、网络、电视、远程教育等多种载体的立体化开发。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	-	5,712.57
负债总额	-	-	2,386.30
净资产	-	-	3,326.27
资产负债率	-	-	41.77%
净资产收益率	-	-	-1.25%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	-	4,307.25
营业成本	-	-	2,574.09
毛利率	-	-	40.24%
净利润	-	-	-41.65
净利润率	-	-	-0.97%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概况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家报刊）的前身湖北大家报刊社成立于2001年2月19日，事业法人，开办资金50万元。2009年12月30日改制设立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黄陂路75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惕。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

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大家报刊》、《古今故事报》、《当代汽车报》、《英语广场》、《新课程研究》、《自我药疗》、《中外服饰》、《少年写作》等报刊资产经营及广告业务。

主营业务：大家报刊传媒现拥有的广告经营许可证、报纸出版许可证以及期刊出版许可证情况如下：

期刊出版许可证	许可证号
英语广场	鄂期出证字第 1617 号
中外服饰	鄂期出证字第 1623 号
新课程研究	鄂期出证字第 1778 号
自我药疗	鄂期出证字第 1802 号
少年写作	鄂期出证字第 1813 号
报纸出版许可证	许可证号
大家文摘报	鄂报出证字第 0067 号
古今故事报	鄂报出证字第 0082 号
小学生辅导报	鄂报出证字第 0018 号
广告经营许可证	许可证号
古今故事报社	4200003300015
《新课程研究》	4200003300072
《中外服饰》	4200003300027
《英语广场》杂志社	4200003300075
大家文摘报社	4200003300056
《自我药疗》杂志社	4200003300013

《大家文摘报》创刊于1999年3月，一周两期，月发行量80万份以上；《古今故事报》创刊于1992年底，一周两期，月发行量近50万份；《英语广场》创刊于2000年，每旬出版，月发行量12万册左右；《小学生辅导报》和《少年写作》目前均处于起步阶段。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1,899.06	2,407.24	2,338.97
负债总额	835.09	1,123.39	755.07
净资产	1,063.97	1,283.85	1,583.91
资产负债率	43.97%	46.67%	32.28%
净资产收益率	7.59%	17.13%	19.24%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2,791.78	2,696.00	2,040.01
营业成本	2,017.53	1,755.85	1,442.78
毛利率	27.73%	34.87%	29.28%
净利润	80.78	219.88	304.76
净利润率	2.89%	8.16%	14.94%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教育报刊）的前身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成立于1993年6月4日，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2,050万元。湖北教育报刊社成立于1997年1月8日，事业单位企业化经营，工商登记为国有企业，注册资本825万元。2009年10月，湖北省教育书刊发行社、湖北教育报刊社合并重组为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2009年12月31日改制设立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78号，注册资本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侯晓明。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8000	100%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合计	8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湖北教育》、《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等刊物资产经营、房屋租赁；销售教学仪器及用品；利用本刊设计、制作发布平面广告；文化用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的批零兼营；会展、物业服务等。

主营业务：教育报刊传媒现拥有的期刊出版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以及广告经营许可证情况如下：

期刊出版许可证	证书号
初中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777 号
高中生学习	鄂期出证字第 1784 号
湖北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033 号
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	鄂期出证字第 1422 号
小学生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034 号
职教天地	鄂期出证字第 1803 号
新纪实	鄂期出证字第 1808 号
探秘	鄂期出证字第 1625 号
民风	鄂期出证字第 1614 号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鄂批字第 0096 号
广告经营许可证	4200003300017

教育报刊传媒目前主要从事期刊的编辑出版与发行业务，主要经营《湖北教育》、《小学生天地》、《初中生天地》、《高中生学习》、《职教天地》、《探秘》、《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等7种教育期刊，以及《民风》、《新纪实》2种社会期刊。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25,833.95	28,796.00	26,220.55
负债总额	15,081.61	12,730.00	7,406.83
净资产	10,752.33	16,066.00	18,813.72
资产负债率	58.38%	44.21%	28.25%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净资产收益率	27.48%	17.04%	17.1%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5,010.59	26,018.75	16,334.54
营业成本	1,427.20	16,171.19	9,376.60
毛利率	72%	37.85%	42.6%
净利润	1,130.69	2,284.79	2,981.79
净利润率	22.57%	8.78%	18.25%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2)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新华书店）是在湖北省新华书店、湖北省外文书店及全省各市、州、县新华书店基础上于2009年12月改制新设的国有法人独资公司。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湖北省图书发行集团的通知》（鄂政发[1994]169号），1995年7月成立湖北省图书发行集团，以湖北省新华书店为核心层企业，以湖北省各市、州、县新华书店（不包括武汉市新华书店）为紧密层企业，实行“人、财、物、产、供、销”六统一管理。2004年长江出版集团成立后，湖北省图书发行集团整体进入长江出版集团。2005年经湖北省政府批准，湖北省图书发行集团更名为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所属85家市、州、县新华书店全部登记为国有企业，主要从事教材发行和图书零售业务。2009年12月29日改制设立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发展大道33号，注册资本5亿元，法定代表人华应生。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合计	50,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出版物经营业务（凭许可证经营）连锁经营文化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百货、五金、交电、数码产品、电子产品、音像器材、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提供物资储存代运咨询服务。

主营业务：省新华书店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总发字第042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连锁字第038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鄂文音像字A003号）、《音像制品经营许可证》（鄂批0004）。省新华书店主营业务为中小学教材发行，图书、期刊、电子音像产品等各类出版物以及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通讯数码产品的连锁经营，物流配送服务等。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	161,433.33	173,650.46
负债总额	-	63,195.03	54,113.60
净资产	-	98,238.30	119,536.85
资产负债率	-	39.15%	31.16%
净资产收益率	-	9.89%	9.44%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	133,782.38	146,326.86
营业成本	-	95,888.86	103,035.17
毛利率	-	28.32%	29.59%
净利润	-	8,499.05	10,277.23
净利润率	-	6.55%	7.21%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3）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印务）的前身湖北省新华印刷厂成立于1949年8月，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3,309万元。2010年1月12日改制设立湖

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汉口解放大道145号，注册资本7500万元，法定代表人田武英。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	100%
合计	7,5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书刊印刷装订、纸质包装品的印刷；批零兼营文化用品、纸张；印刷机械、印刷器材的生产与销售；设计、制作印刷品广告；为客户提供数字资源管理和服务。

主营业务：新华印务现拥有《印刷经营许可证》（鄂新出印证字1140号）。目前，新华印务已经形成以教材和图书为主的书刊印刷，以DM广告为主的轻涂纸商业印刷，以及以长江商报为主外加若干种周报的新闻纸报纸印刷等业务板块，产品涵盖DM广告、报纸、产品说明书、产品包装、电信黄页号簿、网上购物目录等。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26,703.55	37,036.83	41,549.25
负债总额	10,944.80	15,983.39	20,680.00
净资产	15,758.75	21,053.44	20,869.25
资产负债率	40.99%	43.16%	49.77%
净资产收益率	11.16%	9.16%	9.16%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21,977.36	21,639.53	24,203.60
营业成本	17,324.22	16,603.56	18,836.86
毛利率	21.17%	23.27%	22.17%
净利润	1758.03	1,928.88	1,911.17
净利润率	8.00%	8.91%	7.90%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4)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资公司）成立于2002年3月14日，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汉口解放大道211号，注册资本1,651.3万元，法定代表人田武英。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651.30	100%
合计	1,651.3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批零兼营纸张、印刷机械及配件、印刷器材、文化用品、装帧材料、造纸材料；为印刷物资的展销和技术交流提供服务；纸张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道路普通货运；印刷油墨批发。

主营业务：物资公司现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鄂安经（甲）字[2008]00347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鄂交运管许可货字420100300744号）。物资公司是湖北省规模最大的专业性印刷物资流通企业，目前主要从事全省中小学教材、教辅、图书用纸的供应工作，经营国产和进口的各类各档次的书刊纸、胶版纸、新闻纸、铜版纸、白卡纸等，同时还向全省印刷、包装、装璜行业供应各种印刷机械、器材、装帧材料、油墨等物资，以及木浆、造纸增白剂、施胶剂、脱墨剂等造纸原材料。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17,163.24	15,049.24	17,458.96
负债总额	16,749.61	14,343.76	14,528.08
净资产	413.63	705.49	2,930.87
资产负债率	97.59%	95.31%	83.21%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净资产收益率	68.01%	52.16%	12.40%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28,019.90	28,671.67	30,335.08
营业成本	25,490.34	26,829.57	27,992.25
毛利率	9.03%	6.42%	7.72%
净利润	209.93	291.86	225.38
净利润率	0.75%	1.02%	0.74%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概况

2010年8月15日设立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址为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出版文化城出版大厦B座5层，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德欢。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计算机数据库开发、应用，图文设计及动漫制作，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站建设；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长江数字出版拥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鄂B2-20090118）、《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鄂号[2010]100107-B011号）、《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410号）、《互联网出版许可》（新出网证（鄂）字5号）。

目前，长江数字出版主要以门户网站“现在网”为新媒体平台，以数字版权运营、数字教育服务、手机媒体开发为业务重点，通过整合长江出版传媒集团内各品牌、内容、渠道等优势资源，实施“特色定位、立体开发、报网互动、刊网互动”，在电子图书、数字报刊、原创文学、在线教育、虚拟社区、手机阅读、电子商务以及IPTV、动漫游戏等领域布局发展。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	1,231.60	1,403.74
负债总额	-	233.74	359.88
净资产	-	997.87	1,043.86
资产负债率	-	18.98%	25.64%
净资产收益率	-	-0.21%	4.41%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	0.00	368.68
营业成本	-	0.00	322.91
毛利率	-	0	12.41%
净利润	-	-2.13	46.00
净利润率	-	0.00	12.48%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6)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概况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月22日，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湖北出版文化城C座6楼C0606室，注册资本200万元，法定代表人周百义。评估基准日股东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100%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合计	200.00	100%

1) 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出版物的设计、策划、公开发行的国内版图书、报刊（新华书店包销类除外）的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影视剧本策划，广告设计、制作，礼仪服务，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与中介）。（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期限一致，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天一国际现拥有《出版物经营许可证》（新出发鄂批字第0346号）。截至目前，天一国际策划了《全球化设计》、《DIY中国风》等外向型图书。

2) 近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近年财务状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12-31	2009-12-31	2010-12-31
资产总额	-	742.03	1021.79
负债总额	-	189.04	227.17
净资产	-	552.99	794.62
资产负债率	-	25%	22%
净资产收益率	-	-9%	5%

近年经营情况简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	12.20	544.63
营业成本	-	10.38	336.67
毛利率	-	15%	38%
净利润	-	-47.01	41.63
净利润率	-	-385%	8%

上述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华源股份概况

1、公司概况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 ST 源发，股票代码 600757，公司注册地址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60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217.2227 万元，法定代表人是王建辉先生。

2、历史沿革

华源股份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6]111 号批准设立，以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三家控股子公司（即上海华源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太仓华源雅鹿有限公司、常熟华源双猫有限公司）进行整体投入重组，由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上述三家子公司其他七家参股股东共同发起，采用募集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发起人单位共持有 7,500 万股。华源股份于 1996 年 9 月 26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000000047365。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188 号和证监发字[1996]213 号文批准，华源股份于 1996 年 9 月 20 日在上交所上网定价发行的方式成功地向社会公众发行了每股面值为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含公司职工股 250 万股）。其中，华源股份面向社会公众发行的 2,250 万股于 1996 年 10 月 3 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剩余 250 万股职工股于 1997 年 4 月 3 日上市流通。

根据 1997 年 5 月 5 日股东大会决议，华源股份以 1996 年末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方案实施后，华源股份股本由 10,000 万股增至 18,000 万股。

根据 1998 年 5 月 18 日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1998]105 文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34 号文批复同意，华源股份于 1998 年 11 月至 12 月间实施了增资配股。本次配股以 1997 年末总股本 18,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向全体股东配售 3,427.38 万股普通股，其中向法人股股东配售 2,077.38 万股，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 1,350 万股。配股完成后，华源股份总股本为 21,427.38 万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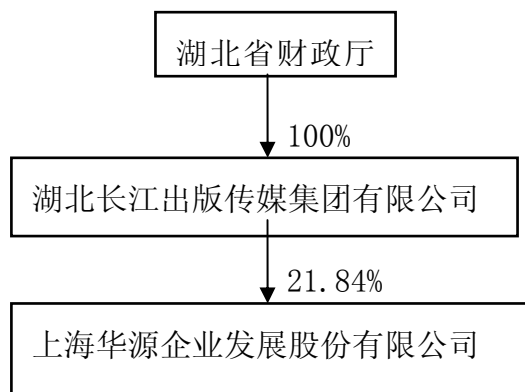
2000 年 5 月 16 日，华源股份在年度股东大会（1999 年年会）上作出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增资配股的决议。华源股份于 2000 年 6 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 1999 年末股本总额 214,273,8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转增股本 64,282,140 股，华源股份股本增至 278,555,940 股。在完成上述转增方案后，华源股份于 2000 年 10-12 月按照以

上股东大会决议，及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办公室沪证司[2000]032号文同意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56号文复审批准，实施了增资配股方案，本次配股以1999年末总股本214,273,8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以华源股份2000年6月13日转增股本后总股本278,555,940股为基数，则按每10股配2.307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共配售股份36,206,878股。以上配股、增发完成后，华源股份股本总额增至314,762,818股。

根据2001年4月25日股东大会决议，华源股份以2000年末股本总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2股的比例派送红股，同时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按2000年末股本总数314,762,818股，以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以上送股、转增方案实施后，华源股份股本增至472,144,227股。

因华源股份无力清偿到期债务且已严重资不抵债，经上海香榭里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申请，上海二中院于2010年8月30日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华源股份破产重整一案。2010年11月29日，上海二中院以（2010）沪二中民四（商）破字第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华源股份的《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2010年11月1日，受法院委托，上海青莲阁拍卖有限责任公司主持拍卖当时华源股份控股股东华源集团及一致行动人华源投发分别持有的华源股份190,127,100股、3,560,1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长江出版传媒以总价9,878,047.20元（不含佣金）拍得上述股份。根据竞买条件，长江出版传媒在取得上述股份后应按照《重整计划》履行股权让渡的义务，其实际通过竞买取得华源股份120,586,064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的股份，占华源股份总股本的21.84%。根据华源发展管理人于2010年12月31日向上海二中院提交的《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截至出具评估报告日，华源发展的《重整计划》已经执行完毕。

华源股份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华源股份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持有华源股份21.84%的股权。湖北省财政厅持有长江出版传媒100%的股权。



(三) 委托方、被评估单位、华源股份之间的关系

本次评估的委托方暨被评估单位均为长江出版传媒，发行股份方为华源股份，本次评估基准日止，华源股份控股股东为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截至出具评估报告日，华源股份股本总额为552,172,227股。其中，长江出版传媒持有120,586,064股，占总股本的21.84%。

二、评估目的

长江出版传媒拟以其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15家全资子公司股权认购华源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长江出版传媒委托天健兴业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上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本次华源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提供价值参考。

本次经济行为经过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批准，长江出版传媒党委会通过。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长江出版传媒拟认购华源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资产。

评估范围：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包括长江出版传媒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15家全资子公司股权（该15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崇文书局有限公司、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

司、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具体评估范围以长江出版传媒根据审计后的会计报表填写的资产评估申报表为准。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部分土地使用权，长江出版传媒另行委托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我们经过分析复核后，引用了湖北永业行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土地估价报告》。

委估资产类型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列表如下：

被评估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类型	账面价值
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	3,652.00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3,548.88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5,078.85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4,126.70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8,700.97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4,634.43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7,104.01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 100%股权	1,328.87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100%股权	2,679.21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	1,063.97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 100%股权	14,431.21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80,883.67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100%股权	16,921.35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	81.87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 100%股权	1,000.00
持有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	600.00
合计	175,836.00

本次评估对象、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评估范围一致，评估范围内的资产经中国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委估资产的权属状况

评估人员核对了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资产产权，包括子公司的公司章程、历次股权变更的验资报告以及评估基准日有效的股东出资证明；查阅了教材中心的存货、固定资产等实物资产产权资料。评估对象权属清晰。

2、委估资产的经济状况

评估人员对委估资产的经济状况进行了调查核实，被评估单位的各项资产能够满足生产需要，通过对生产经营成本、产能状况、长期股权投资管理情况进行分析，评估人员认为，如果被评估单位按照目前的计划目标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各项资产基本能够满足生产需求。

3、委估资产的物理状况

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本部的教材中心及所属子公司实物资产进行了实地踏勘，查阅了固定资产的运行记录和大修理记录，资产运行正常。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本报告书所称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评估结果系指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经济环境与市场状况以及评估师所依据的评估前提和假设条件没有重大变化的情况下，为满足评估目的而提出的价值估算结果，不能理解为评估对象价值实现的保证或承诺。

五、评估基准日

（一）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估基准日的确定是华源股份、长江出版传媒根据以下情况择定：

1、该评估基准日与会计报表结账日一致，为利用会计信息提供方便。

2、评估基准日与评估日期较接近，增加评估询价的准确度，尽可能反映委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客观价值。

3、本评估基准日最大程度地达成了与评估目的的实现日的接近，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

（三）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采用的价格标准均为评估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工作中所遵循的具体行为依据、法律依据、产权依据和取价依据为：

（一）行为依据

1、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函》（中宣办发函[2011]18号）；

2、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1]30号）；

3、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

4、长江出版传媒党委会会议纪要；

5、委托方与天健兴业签订的《资产评估业务约定书》。

（二）法律法规依据

1、《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1991年91号令）；

2、《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国资办发(1992)36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大第十八次会议修订）；

4、《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 财政部第3号令）；

5、《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委第12号令）；

6、《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 7、《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 8、《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
- 9、《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新出证发[2010]1号）；
- 10、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文件。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基本准则（财企（2004）20号）；
- 3、资产评估准则—评估报告（中评协[2007]189号）；
- 4、资产评估准则—评估程序（中评协[2007]189号）；
- 5、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中评协[2007]189号）；
- 6、资产评估准则—业务约定书（中评协[2007]189号）；
- 7、资产评估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08]217号）；
- 8、资产评估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07]189号）；
- 9、资产评估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07]189号）；
- 10、《注册资产评估师关注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会协[2003]18号）；
- 11、《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07]189号）；
- 12、《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中评协[2004]134号）；
- 13、《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08]218号）；
- 14、《资产评估操作规范意见（试行）》（国资办发[1996]23号）；
- 15、《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1999）；
- 16、《城镇土地估价规程》（GB/T18508-2001）；
- 17、《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
- 18、《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财会[2006]3号）；
- 19、《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财会[2006]18号）。

（四）产权依据

- 1、房屋产权证、土地使用权证等；
- 2、车辆行驶证等；

3、主要设备购置合同、发票，以及有关协议、合同书、建筑施工预决算书等财务资料。

（五）取价依据

1、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原始会计报表、财务会计经营方面的资料、以及有关协议、合同书、发票等财务资料；

2、《房屋完损等级及评定标准》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

3、《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

4、《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

5、湖北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

6、湖北省各市县房地产市场资料；

7、湖北省各市县基准地价资料及各项取费依据；

8、国家及地方颁布的工程建设前期及其他费用标准；

9、机械工业出版社编制的《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10版；

10、《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2000]第294号）；

11、《汽车报废标准》（国经贸[1997]456号）；

12、《关于调整汽车报废标准若干规定的通知》（国经贸贸资源[2000]1202号）；

13、《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70号）；

14、《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表》（2008年12月23日起执行）；

15、被评估单位提供的2006年至评估基准日期间的审计报告、后附的会计报表、会计报表附注及其他相关资料；

16、《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第二版）》（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

17、wind资讯金融终端；

18、《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落实税收政策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意见》（鄂国税发[2010]86号）；

19、《关于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153号）；

20、《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7号）；

- 21、评估人员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和取价参数资料等；
- 22、国家有关部门发布的统计资料和技术标准资料及价格信息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选择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评估指导意见(试行)及资产评估操作规范要求，资产评估的方法主要有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参考企业、在市场上已有交易案例的企业、股东权益、证券等权益性资产进行比较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企业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成本法也称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

1、成本法能够反映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重置成本，且被评估企业各项资产负债等相关资料易于搜集，故此次选择采用成本法对被评估企业进行了评估。

2、收益法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符合对资产的基本定义，同时，被评估企业管理层能够提供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条件，因此，本次在采用成本法评估的同时，采用收益法对长江出版传媒进行了评估。

3、未选择市场法评估：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由于缺乏可比性较强的市场可比案例，无法获取相关资料，故未选择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二）成本法评估

成本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思路，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 = Σ 各单项资产评估值 - Σ 各单项负债评估值

1、流动资产评估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存货等七大类资产，具体评估方法如下：

(1) 货币资金：现金的评估，采用监盘的方式进行了现金盘点，将现金实际盘点数加上评估基准日到盘点日的现金支出数，减去评估基准日到盘点日的现金收入数，推算评估基准日实存数，将该实存数与评估基准日现金日记账记录核对，以实存数为评估值；银行存款的评估，将银行存款对账单与银行存款日记账核对，对企业编制的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的未达账项进行核实，对影响净资产的项目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以核实调整后的数据作为评估值。其他货币资金的评估，评估人员通过查阅相关账户余额确定评估值。

(2) 交易性金融资产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评估人员对该部分股票及基金相关手续进行查验，以证被评估单位所持有股票及基金的真实性。并查询了交易所网站公布的该部分股票及基金准日的收盘价，以此确定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评估值。

(3) 应收票据

首先将评估申报表与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核对一致，将企业的会计报表与企业会计帐核对一致，其次，将评估明细表中应收票据项目及金额与相关合同、单、证核对一致。以核实后的数据作为评估值。

(4) 应收款项的评估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首先将评估申报表与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核对一致，将被评估单位的会计报表与会计帐核对一致，其次，对账龄时间长或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无法函证的应收账款，通过核对有关合同、发票、销售发货单等替代程序进行核对。

按照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应收款项进行评估，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分析，判断应收款项可收回金额，计算评估值。被评估单位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具体方法如下：

1) 与关联方往来，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2) 与非关联方往来, 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分析, 判断应收款项可收回金额计算评估值, 以应收款项余额扣除按账龄分析预计的损失额确定评估值。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历史期应收款项风险损失情况和企业应收款项提取坏账准备金率确定应收款项本次评估预计损失率: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30%
3-4年(含4年)	50%
4-5年(含5年)	80%
5年以上	100%

3) 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评估为零。

(5) 预付账款的评估

对预付账款的评估以预付账款可收回货物、获得服务、或收回货币资金等可以形成相应资产和权益的金额估计作为评估值。

(6) 应收利息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 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 其次, 对企业的所持有的国债进行核实, 以证实应收利息的真实性, 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7) 应收股利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 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 其次, 对企业的分配决议进行核实, 以证实应收股利的真实性, 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8) 存货—原材料评估

按评估基准日有效的公开市场价格或通过企业近期材料采购价格发票上金额确定评估值。

(9) 存货—委托加工物资评估

委托加工物资为原材料委托加工形成。周转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 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

(10) 存货—库存商品评估

本次评估涉及出版社系统和新华书店系统两大板块。其中出版社系统板块主要包括各出版社及物资供应、印刷企业；新华书店系统主要包括以湖北省新华书店为核心的各市县新华书店。对于库存商品的评估根据两大板块的特点分别采用不同的方法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1) 对于出版社系统中出版社库存商品的评估

根据被评估单位自查及评估人员现场勘察，本次评估中是在了解被评估单位图书销售周期以及市场销售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操作规范的要求并充分考虑图书出版行业的特点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①对于可销售的图书，即根据其图书定价（码洋）扣减增值税作为售价，再减销售费用、全部税金和适当数额的税后净利润，同时针对出版行业的特点，考虑综合折扣率、综合销售率、库龄的影响。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单价=码洋/（1+增值税率）×综合折扣率×综合销售率-单位产品应分摊的营业费用-单位产品应分摊的全部税金-单位产品评估扣除适当税后净利

评估值=评估单价×库存数量

②对已无销路的图书，经参考该单位历史上报废图书送造纸厂化浆的残值收入，按码洋的 1.5%计算化浆残值。

③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评估为零。

2) 对于新华书店系统库存商品的评估

本次评估通过个别认定与库龄相结合的方法确定库存商品评估值。经过现场勘查确认已经残损、霉变等已发生损失的情形，按照可变现净值计算评估值；没有发现确实已经发生残损、霉变等情形的，参照企业历史期库存商品风险损失情况和企业库存商品提取跌价准备金率确定库存商品预计损失率，计算评估值。

库存商品预计损失率如下表：

序号	库存商品类别	库龄	损失率	备注
1	纸质图书	1 年	10%	1、如遇上述出版物升级，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仍有市场的，损失率为 90%，升级后的原有出版物已无市场的，损失率 100%；2、残损、霉变无法销售的出版物，按照可变现净值计
2	纸质图书	2 年	20%	
3	纸质图书	3 年及以上	30%	
4	纸质期刊（含年鉴、挂历、年画）	1 年	30%	

序号	库存商品类别	库龄	损失率	备注
5	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投影片	1 年	30%	算评估值。

（12）存货—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评估

1) 对于出版系统的发出商品或委托代销商品采用与库存商品相同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2) 对于新华书店的委托代销商品是被评估单位将受托代销商品委托给基层书店进行销售的存货，该商品相关的风险及收益并非由被评估单位承担，因此评估值按照审计后的账面值确定。

（13）存货—在产品评估

根据在产品成本核算程序，了解核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在核对账账、账表无误的基础上，对在产品进行清查核实，并查看了评估基准日至清查日在产品的成本结转和入库、出库单据，核实结果与申报内容相符，账面值属企业正常印刷未完成的图书成本，评估值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定。

（14）存货—在用低值易耗品评估

对于库存时间短、流动性强、市场价格变化不大的低值易耗品，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值；对于库存时间长、流动性差、市场价格变化大的低值易耗品按基准日有效的公开市场价格加上正常的进货费用确定评估值；

（15）受托代销商品评估

受托代销商品系委托人的产品，与资产产权相关的风险及收益均为委托人承担，被评估单位按照销售协议和实际销售情况取得代销手续费收入。故受托代销商品评估值以审计后的账面值确定。

2、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票投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评估人员对该部分股票相关手续进行查验，以证企业所持有股票的真实性。并查询了上证交易所网站公布的该股票准日的收盘价，以此确定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票投资的评估值。

3、持有至到期投资评估

评估人员首先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清查评估明细表的核对，核实

结果账、表、单相符；其次评估人员对该部分债券相关手续进行查验，以证企业所持有债券的真实性。并查询了与此相关的信息，按评估目的实现后企业尚存权益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评估值。

4、长期股权投资评估

对于长江出版传媒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被投资企业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对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对子公司取得控制权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对子公司进行整体评估，估算被投资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据此乘以长江出版传媒持股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对子公司未能取得控制权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被投资企业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的净资产，乘以长江出版传媒持股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5、投资性房地产评估

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市场法、收益法评估。

（1）市场法：将待估对象与在评估基准日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屋建筑物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屋建筑物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称为市场法。

基本公式：

$V = VB \times A \times B \times D \times E$ ，即：

待估房地产修正价格 = 可比实例交易价格 $\times$ (正常交易情况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情况指数) $\times$ (基准日价格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日价格指数) $\times$ (待估对象区域因素条件指数/可比实例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times$ (待估对象个别因素条件指数/可比实例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2）收益法

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然后累加求和，得出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基本公式：

$$V = \sum_{i=1}^n \frac{A_i}{(1+R)^i}$$

6、房屋建筑物类资产评估

房屋建筑物采用市场法、成本法和收益法评估。

（1）市场法

将待估对象与在评估基准日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屋建筑物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屋建筑物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评估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称为市场法。

基本公式：

$V = VB \times A \times B \times D \times E$ ，即：

待估房地产修正价格 = 可比实例交易价格 $\times$ (正常交易情况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情况指数) $\times$ (基准日价格指数/可比实例交易日价格指数) $\times$ (待估对象区域因素条件指数/可比实例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times$ (待估对象个别因素条件指数/可比实例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2）成本法

所谓重置成本法是指按评估时点的市场条件和被评估建筑物的结构特征计算重置同类建筑物所需投资（简称重置价格）乘以该建筑物综合评价的成新率确定委托评估对象价值的一种方法。

基本公式：

评估值 = 重置全价 $\times$ 成新率

重置全价 = 建安工程造价 + 前期及其它费用 + 资金成本 + 开发利润

（3）收益法

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然后累加求和，得出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

基本公式：

$$V = \sum_{i=1}^n \frac{A_i}{(1+R)^i}$$

7、设备类资产评估

设备类资产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即在持续使用的前提下，以重新购置该项资产的现行市值为基础确定重置成本，同时通过现场勘察和综合技术分析确定成新率，据此计算评估值。其计算公式为：

设备评估值 = 设备重置成本 $\times$ 综合成新率

（1）机器设备

1) 重置成本

重置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费+基础费+其他费用+资金成本

设备购置价的确定：向设备生产厂家、销售单位询问设备现行市场价格信息，结合评估人员进行二手设备的市场调研和收集现价资料，确定设备的购置价格。

根据《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70号）测算重新购置设备可以抵扣的增值税，在此基础上计算设备重置价。

运杂费及安装费的确定：根据资产具体情况及特点，运杂费考虑运输的行业计费标准、安装费按行业概算指标中规定的费率计算。

基础费的确定：根据设备的具体情况，无设备基础的不考虑该项费用；小设备的基础费用含在设备安装费中一并考虑；其他设备按照实际情况考虑基础费率。

其他费用确定：根据资产具体情况考虑该项费用。

资金成本的确定：资金成本为正常建设工期内工程占用资金的资金成本。资金成本费率为评估基准日正在执行的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按工程合理的建设工期，整个建设工期内资金均匀投入计算。

对不需安装的及安装周期短的设备不考虑资金成本。

电子设备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或安装由销售商负责）、运输费用较低，主要参照现行市场购置的价格确定重置价。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根据设备情况，对价值量高、重要的设备，采用评估人员现场勘察打分与经济寿命成新率相结合的方法确定；对价值量低处于正常使用状态的设备采用年限法确定成新率。

综合成新率=经济寿命成新率×40%+现场勘察成新率×60%

经济寿命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评估人员通过和设备管理、维修、使用人员座谈和现场勘察，参考企业提供的设备检测、检修记录、技术档案等相关资料，对设备的使用状况、技术水平按单元项分别评定成新率，根据各单元价值或功能确定其权重系数，将各单元项成新率与其权重系数乘积相加计算出该设备的成新率，公式为：

现场勘察成新率=Σ 单元项成新率×权重系数

电子设备主要采用年限法确定其综合成新率。

（2）车辆

1) 重置成本的确定

根据委估资产所在地汽车交易市场现行销售价格，加上国家统一规定的车辆购置附加税、验车及牌照等费用确定重置成本。

重置成本=汽车购置价+购置附加税+验车及牌照等费用

2) 综合成新率的确定

运输车辆成新率的确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评估人员对车辆性能、外观、大修及维护保养等现场情况的勘察，综合确定其成新率。

理论成新率，按经济寿命成新率与里程法成新率孰低原则确定：

经济寿命成新率=（经济寿命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里程法成新率=（规定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规定行驶里程×100%

根据孰低原则来确定其理论成新率，然后通过现场勘察车辆各组成部分现状及查阅有关车管档案，对理论成新率进行修正确定综合成新率。

8、在建工程评估

对评估范围内在评估基准日时不具备调入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根据其具体内容、开工时间、付款情况、形象进度、相应合理的费用等确定评估值。对于已经具备调入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视同正常固定资产评估。

9、土地使用权评估

根据宗地的具体条件、性质及可获取资料的条件，本次对宗地的评估采用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市场比较法、收益还原法、剩余法、成本逼近法对委估宗地进行了评估。

A、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

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是通过对待估宗地地价影响因素的分析，利用宗地地价修正系数，对各城镇已公布的同类用途同级土地基准地价进行修正，估算宗地客观价格的方法。其基本公式如下：

土地价格=基准地价×(1±K)

式中： K ——基准地价修正系数

B、市场比较法

市场比较法是根据市场中的替代原理，将待估土地与具有替代性的，且在估价时点近期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地产进行比较，并对类似地产的成交价格作适当修正，以此估算待估土地客观合理价格的方法。

其基本计算公式为：

$$P_D = P_B \times A \times B \times D \times E$$

式中： P_D —待估宗地价格；

P_B —比较案例价格；

A —待估宗地情况指数 / 比较案例宗地情况指数

= 正常情况指数 / 比较案例宗地情况指数

B —待估宗地估价期日地价指数 / 比较案例宗地交易日期指数

D —待估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 比较案例宗地区域因素条件指数

E —待估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 比较案例宗地个别因素条件指数

10、其他非流动资产评估

被评估单位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系被评估单位原公有住宅进行改革过程中，收取并存入当地房改部门房改资金专户的房改资金、住房维修金以及住房公积金存款，其中住房维修金今后待已房改的住宅需要进行维修时，被评估单位向房改办公室申请并支付维修款项；以核实后账面值确定评估值。

11、长期待摊费评估

对于长期待摊费用以尚存的资产或权利的价值进行评估。

12、负债评估

对于负债以评估基准日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金额作为负债的评估值，对于将来不需支付的负债项目，按零值计算。

（三）收益法评估

1、评估思路

华源股份购买长江出版传媒的资产包括教材中心和 15 笔股权，这 16 家单位是涵盖了出版、印刷、供应、销售的一个整体。本次收益法评估时，首先对每一家的收入、成本、费用、营运资金、资本性支出等进行分析预测，其次，将 16 家单位的收入、成本、费用、营运资金、资本性支出、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

债、溢余资产等汇总后并进行内部抵消，在此基础上计算合并净利润、合并净现金流量，最后以相应的折现率对合并净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算评估值。公式如下：

$$\text{企业整体价值} = \sum_{t=1}^n \frac{\text{企业现金流量}_t}{(1 + \text{加权平均资本成本})^t} + \text{非经营性资产和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负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负债价值

2、折现率

根据收益额与折现率匹配的原则，采用 WACC 模型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并作为折现率。

$$\text{WACC} = K_e \times W_e + K_d \times W_d \times (1 - T)$$

WACC: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K_e : 公司普通权益资本成本

K_d : 公司债务资本成本

W_e :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_d :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 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3、预测期

企业的寿命是不确定的，通常采用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企业将无限期的持续下去，将预测的时间分为两个阶段，详细的预测期和永续期。

纳入评估范围的子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据评估基准日时间近两年，改制完成后，企业将发挥产业政策优势、分析未来企业发展前景，进行相应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调整，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分析，预计在 2015 年之前将是稳步发展期，在 2016 年后将进入持续稳定发展期。所以，本次评估对 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采用详细预测，假设 2016 年及以后各年按照 2015 年水平永续。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一) 接受委托及准备阶段

1、天健兴业与委托方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等影响资产评估方案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

2、根据委托评估资产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布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并设计资产调查表、盈利情况调查表等，对长江出版传媒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评估培训，填写资产评估清查表和各类调查表。

3、评估方案的设计

依据了解资产的特点，制订评估实施计划，确定评估人员，组成资产评估现场工作小组。本项目评估人员共划分为三组，包括收益法评估组、成本法评估组、综合组到评估现场。

4、评估资料的准备

收集和整理评估对象市场交易价格信息、主要产品市场价格信息、评估对象产权证明文件等。

（二）现场清查阶段

1、评估对象真实性和合法性的查证

根据长江出版传媒及子公司提供的资产和负债申报明细，评估人员针对实物资产和货币性债权和债务采用不同的核查方式进行查证，以确认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

对货币资金，我们通过查阅日记账，盘点库存现金、审核银行对账单及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等方式进行调查。

对债权和债务，评估人员采取核对总账、明细账、抽查合同凭证等方式确定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

对固定资产的调查采用重点和一般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调查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重要设备等资产。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工程的设计、施工文件，工程承包合同，工程款项结算资料、产权证明、设备购置合同发票等，从而确定资产真实性。

2、资产实际状态的调查

设备运行状态的调查采用重点和一般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调查生产用机械设备。主要通过查阅设备的运行记录，在长江出版传媒设备管理人员的配合下现场

实地观察设备的运行状态等方式进行。在调查的基础上完善重要设备调查表。

3、实物资产价值构成及业务发展情况的调查

根据长江出版传媒的资产特点，调查其资产价值构成的合理性和合规性。重点核查固定资产账面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查阅了有关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以及工程决算、工程施工合同、设备采购合同等资料。

4、企业收入、成本等生产经营情况的调查

收集长江出版传媒以前年度损益核算资料，进行测算分析；调查各单位的各项经营业务的现实运行情况及其收入、成本、费用的构成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为预测未来现金流量做准备。

通过收集相关信息，对长江出版传媒各项业务的市场环境、未来所面临的竞争、发展趋势等进行分析和预测。

（三）选择评估方法、收集市场信息和估算过程

评估人员在现场依据针对本项目特点制订的工作计划，结合实际情况确定的作价原则及估值模型，明确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后，参考企业提供的历史资料和未来经营预测资料开始评定估算工作。

（四）评估汇总阶段

1、评估结果的确定

依据评估人员在评估现场勘察的情况以及所进行的必要的市场调查和测算，确定评估结果。

2、评估结果的分析和评估报告的撰写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要求撰写资产评估报告。按照我公司规定进行质量复核，向委托方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3、工作底稿的整理归档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工作底稿》的要求和我公司有关规定，整理归档工作底稿。

九、评估假设

（一）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将企业整体资产作为评估对象而做出的评估假定。即企业作为经营主体，在所处的外部环境下，按照经营目标，持续经营下去。企业经营者负责并有能力担当责任；企业合法经营，并能够获取适当利润，以维持持续经营能力。

（二）长江出版传媒所属子公司收益法评估假设

1、收益法通用假设

（1）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3）假设公司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公司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4）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和法规。

（5）假设公司未来将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此份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

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6)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 经营范围、方式与现时方向保持一致。

(7)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 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8)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下发《关于继续实行宣传文化增值税和营业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47 号), 通知要求在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对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刊物、中小学的学生课本、科技图书、科技报纸、科技期刊、科技音像制品和技术标准出版物等图书享受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对全国县(含县级市、区、旗, 下同)及县以下新华书店在本地销售的出版物免征增值税。截至评估报告日, 国家有关部门没有发布新的相关政策文件, 本次评估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政策日期考虑税收优惠政策。

(9)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收益法特殊假设

(1) 预测期内, 长江出版传媒及其子公司按照目前运营架构运行, 不发生运行体系的重大变化。

(2) 长江出版传媒及其子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能够保持相对稳定。

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 认定这些假设条件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 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 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 成本法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 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审计后的账面价值为 175,836.00 万元, 以成本法评估的价值为 253,506.36 万元, 增值额为 77,670.35 万元, 增值率为 44.17%, 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被评估单位：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成本法评估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	3,652.00	3,935.84	283.84	7.77
湖北人民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3,548.88	3,209.60	-339.27	-9.56
长江文艺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5,078.85	7,850.88	2,772.02	54.58
湖北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24,126.70	26,462.65	2,335.95	9.68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8,700.97	16,887.50	8,186.53	94.09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4,634.43	4,833.62	199.19	4.30
湖北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7,104.01	9,071.88	1,967.88	27.70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100%股权	1,328.87	1,576.46	247.59	18.63
湖北九通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100%股权	2,679.21	3,375.84	696.63	26.00
湖北大家报刊传媒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1,063.97	1,592.92	528.95	49.71
湖北教育报刊传媒有限公司100%股权	14,431.21	21,188.65	6,757.44	46.83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80,883.67	128,500.60	47,616.93	58.87
湖北新华印务有限公司100%股权	16,921.35	20,229.66	3,308.30	19.55
湖北长江出版印刷物资有限公司100%股权	81.87	2,874.41	2,792.54	3,410.7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数字出版有限公司100%股权	1,000.00	1,040.28	40.28	4.03
湖北天一国际文化有限公司100%股权	600.00	875.55	275.55	45.93
合计	175,836.00	253,506.36	77,670.35	44.17

（二）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持续经营前提下，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审计后的账面价值为 175,836.00 万元，以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为 264,499.95 万元，增值额为 88,663.95 万元，增值率为 50.4%。

（三）评估结论的确定

本次评估以成本法的评估结果 253,506.36 万元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没有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理由如下：

长江出版传媒认购股份之资产（包括长江出版传媒本部教材中心净资产、15 家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营业收入构成包括教材收入、教辅及一般图书和数码产品收入等，涵盖出版、印刷、发行三大板块。其中：

1、教材收入预测是依据发行单位和教育主管部门签署的教材采购合同分析预测的，国家关于教材采购政策的不确定性，对未来期间教材经营收入稳定性具有较大影响。

2、预测期间图书出版发行市场变化较快，特别是计算机、互联网和通信技术的飞速发展，在以数字技术和互联网传播为代表的信息时代，从内容生产到加工制作、再到传播保存，以数字技术手段参与出版所有环节而产生的一种全新的出版业态，即数字出版，数字出版技术的日渐普及和应用，改变了人们对传统出版业的认识，也改变了传统出版物的生产方式、运作流程和消费理念，在这一领域，技术上的优势很容易转化成市场上的优势，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被评估单位目前经营的传统图书出版将受到数字出版冲击，其市场份额具有一定的不稳定性。

评估人员认为，上述因素对被评估单位现有经营模式下预测未来期间收益产生一定影响，所以没有选择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结论。

十一、特别事项的说明

1、本次评估结果是反映评估对象在本次评估目的下，根据公开市场原则确定长江出版传媒拟认购股份之资产的市场价值，未考虑已经办理的或正在办理的抵押、担保等可能造成的影响，未对资产评估增值做任何纳税调整，也未考虑可能存在的抵押、担保、或有负债、未决诉讼或任何其他可能存在的诉讼所可能产生

的任何影响，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同时，本报告也未考虑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评估值的影响。

2、本次评估是在委托方暨被评估单位提供资料基础上进行的，提供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由委托方承担。

3、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部分子公司的部分房屋建筑物，截止评估基准日房屋所有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在评估测算中，有施工图纸的，根据施工图纸上标注的建筑面积确定；没有施工图纸的，根据核实后企业申报表中提供的面积确定，房屋的最终建筑面积应以房管局等有权单位颁布的房产证上所载的建筑面积为准。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房屋建筑物名称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湖北省新华书店 (集团)有限公司 松滋分公司	松滋新综合大楼	新江口镇 世纪大道	2,700	5,174,305.06	5,174,305.06
湖北省新华书店 (集团)有限公司	图书分拣 中心	桥口区古 田二路汉 正街都市 工业园	48,268	172,134,912.52	171,112,861.47
合计			50,968	177,309,217.58	176,287,166.53

4、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部分子公司的部分车辆，产权人不是被评估单位，车主提供了产权声明一车辆产权系被评估单位所有。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使用部门	车辆注册人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	原值	净值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夏翠群	粤 AHL541	江铃汽车	150,332.00	80,114.43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倪廷凤	京 HK2698	东风本田	222,084.00	118,352.27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夏顺华	鄂 AS3333	奔驰	1,008,350.00	537,366.52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崇阳分公司	崇阳县教育局	鄂 L42868	长丰汽车	211,750.00	164,684.22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洪湖分公司	彭圣华	鄂 ACD943	广州本田	160,000.00	111,520.34

使用部门	车辆注册人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	原值	净值
湖北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洪湖分公司	刘恒阳	鄂 ARG718	东风汽车	123,830.00	67,996.16
合计				1,876,346.00	1,080,033.94

5、被评估单位及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有下述抵押、担保事项

（1）抵押事项

截止到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无抵押事项。

（2）担保事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同号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少年儿童出版社		80,000,000.00	2010.12.30-2011.06.2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新华印务公司		60,000,000.00	2010.12.20-2011.12.19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海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09.21-2011.9.25

6、本报告含有若干备查文件，备查文件构成报告之重要组成部分，与本报告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评估报告使用者请关注以上重要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

十二、评估报告的使用限制说明

1、本报告仅供委托方用于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和送交证监会等政府有关部门审查使用；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

2、本报告只能由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3、未经我公司同意委托方不得将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对不当使用评估结果于其他经济行为而形成的结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根据国家的有关规定，本评估报告使用的有效期限为 1 年，自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止。

十三、评估报告提出日期

本评估报告提出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7 日。

（本页以下无内容）

（本页无正文）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注册资产评估师：

注册资产评估师：

二〇一一年三月七日

**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拟以资产认购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书附件**

天兴评报字（2011）第80号

1、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函》（中宣办发函[2011]18号）；

2、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同意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上市的批复》（新出审字[2011]30号）；

3、湖北省文化体制改革与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关于湖北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及上市总体方案的批复》（鄂文改发[2009]10号）；

4、长江出版传媒党委会会议纪要；

5、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后会计报表；

6、委托方和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7、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单独装订成册）

8、委托方和相关当事方的承诺函；

9、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10、评估机构评估资格证书；

11、评估机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12、评估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3、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资格证书；

14、评估业务约定书。

关于《资产评估报告书附件》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资产评估报告书及附件仅供委托方用于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使用；评估报告书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未经委托方许可评估机构不会随意向他人提供或公开；未经我公司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得将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发表于任何公开媒体上；对委托方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不当引用评估结果于其他经济行为而形成的结果，我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